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八三七・史部・政書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九十六卷（卷三十六至卷八十二）

〔清〕載齡等修 福趾等纂……………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之三十六目錄

計屯起運

屯田津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目錄

屯田津租

各省衛所屯田順治十二年題定令軍丁開墾屯糧照畝編派其有錯壤民田者或軍民私相授受或豪強佔為己業按照舊額頃畝清冊查勘丈歸衛所通計漕船若干照畝編派至康熙雍正乾隆年間代有清查所有各省起運屯田數目徵收津租今備開於後

直隸省

一通州天津二所屯地順治十三年題定每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屯田津租

撥給五十畝其通州所原存地畝未足者將天

津閒地撥補凡軍丁每船十二名天津所運船

撥田五十畝共地一百二十畝通州所運船二十

隻屯丁二百四十名每丁撥田五畝共地一百

百二十畝又辦料船十二隻屯丁一百四十四

名該地七十二畝共一百九十二畝清查衛地

祇存逃出夾空香火地四十一頃七十二畝等

不足之數原請以附近保安宣府地土撥補因

屢經撥補別項不便再動將坐落天津等處空閒地撥補贖運

一滄州代徵通州天津缺額屯地四十五頃八

十四畝零今清查丈出通州屯地二十四畝零

每畝照原徵租銀共九錢零又丈出天津屯地

三頃三畝零每畝照原徵租銀共十五兩併前  
共徵租地四十九頃一十一畝零於乾隆十七  
年徵租入奏其青縣代徵通幫缺額屯地俟查  
出另咨

乾隆十七年

一南皮縣代徵天津幫原額贍運屯地三頃七  
十二畝零內現在徵租地二頃二十五畝零缺  
額地一頃四十六畝零今查出地六十一畝零  
照原徵科則每畝徵租銀五分共銀三兩五分  
造入乾隆十九年奏冊報部尚有缺額地八十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二

五畝零俟查出另咨

乾隆二十年

一通州天津二所贍運屯田租銀於乾隆九年  
間議照直屬代徵撥補地畝之例交與地方官  
清丈足額按年徵收關解現在地畝均屬足額  
並無私行典賣拖欠未清情弊除通州靜海南  
皮三州縣屯地薄減低窪仍照舊額徵收其三  
河武清香河平谷青縣滄州等州縣按地肥瘠  
議加租銀丁佃兩無偏累通州左右兩所原額  
并續墾屯地一百九十四頃二十三畝三分五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釐每畝原徵租銀自一分至一錢不等共租銀  
七百五十八兩二錢八分六釐今加增銀每畝  
自三五六釐至三分五釐不等共增銀一百四  
十一兩一錢二釐天津左右兩所原額屯地八  
十四頃四十畝八分二釐每畝原徵租銀目三  
分七釐至五六分不等共租銀四百二十三兩  
二錢一分一釐今加增銀每畝自五釐至一分  
不等共增銀六十四兩三錢零令各州縣照例  
徵解給丁濟運

乾隆二十四年

一通州天津二幫共贍運屯地二百七十八頃  
六十四畝零每畝津銀三四分至一錢不等通  
州三河武清香河平谷青縣靜海滄州南皮等  
九州縣共代徵租銀一千三百八十六兩零照  
數徵解散給

乾隆三十年

山東省

一德州正衛屯地順治十三年題定每丁勻種  
四頃七畝零輪流出運其不出運者每歲輸正  
賦外每畝公出銀二分一毫津貼運丁民種軍

田者亦如之德州正德原額三等屯地除撥給  
入百五十九頃五十四畝零北運船三十四隻  
南運船四隻每船額軍十二名共四百五十六  
名每軍種地四頃七畝零輪流當差現輪者赴  
運候輪者每畝公出銀二分一毫貼運其民種  
軍地亦照此數

一德州衛撥給德州左衛屯地五百七十一頃

三十二畝零給丁貼運其地仍令德州衛承種

每畝輸賦外津貼左衛運丁銀二分七釐左衛

原編屯地撥補被國土民本衛運軍無地順治

五年將德州衛成熟地五百七十一頃三十二

畝零撥給左衛三十二畝零中地一百七十六頃七

上地八頃九十三畝零中地一百七十六頃七

九頃四十七畝零

一德州正左二衛屯田坐落直隸山東二省原

係軍民承種貼租各丁自收勦運雍正元年停

止勦運左衛屯田或取租無幾或停止不勦遵

例貼租者十無二三乾隆十年奏准將正左二

衛屯地共二千四百二十九頃零按畝以一分

起租歲徵銀二千四百二十九兩零每年出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四

船五十六隻運軍五十六名每名津銀十兩什

軍五百四名每名給津銀三兩七錢零隸本衛

者由衛徵租隸直省者咨行直隸總督於乾隆

十三年為始轉飭州縣代徵關解給丁支領嗣

於乾隆二十二年因該二衛屯地徵條充餉徵

屯勦運一地兩徵民力偏枯將租銀概免徵收

於額徵屯糧銀三千五百七十三兩之內每船

給銀十兩其餘什軍自謀生計毋庸議給

一濟寧衛屯田順治十三年題定每船派給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五

運田五頃四十畝零濟寧衛原額屯田內成熟

十四畝零共七百五十五頃七十九畝零分上

中下三等每等地二百五十一頃九十三畝零

搭配均勻淺船一百六十四隻撥船五十隻運

軍一千九百四十名每名該起科熟地三十八

畝零額外贍運地八百十四頃八十八畝何不起

科搭配均勻每軍該地四

十二畝輪流充當贍運

一東平所贍運額地二百七十七頃零額運三

十一船每船應給地五頃該地一百五十五頃

外起科地一百二十二頃零因丁逃拋荒起科

之地祇存一百一十七頃零不便作贍運田地

仍應起科徵糧再該所荒地每船給軍五頃自行開墾以作贍運屯田免其起科

康熙十一年

一濮州所因濮鄆等州縣加增漕米添船七隻並無隨船贍運屯田以三十船中軍地每船撥出七十畝給與增添七船之丁每船三頃共二十一頃

康熙三十年

一任城幫船四十七隻並無額運產業仍照向例每船每年給贍運銀十兩於地丁銀內動給造入漕項奏銷

乾隆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六

一東昌衛平山前後兩幫永減并開運軍地內有糧地十八頃六十五畝零於津貼銀八分內以二分完糧六分津運又民人費有工本開墾成熟地九十畝零照本幫有糧熟地完糧二分外每畝出津銀四分照例將地畝四至津租數目及佃戶運軍姓名造冊報部

乾隆十年

一什軍承種贍田之臨清衛山東前河南前兩幫每畝津銀三分旗丁什軍彼此相安其永減船隻軍丁亦照本幫什軍一體津貼濟運

乾隆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七

一山東省各衛所清出屯田除東昌濮州東平三衛所均係現丁執業並無什軍分種濟寧平山臨清三衛什軍一體領田一軍駕運九軍幫貼照舊濟運其有典賣與人者即令逐漸贖回輪運之丁田令同贖租亦同收嗣後再有典賣與受併罪追田入官若典賣地畝內葬有墳墓者酌計畝數免贖仍津貼什軍濟運其什軍及減歇開運之丁從前典賣之地如力不能一時贖回者責令漸次贖回未贖以前令典賣執業各戶按畝出銀津運其拋荒之地軍民自費工本開墾者給照為業免贖歸船照例津銀貼運以上各項津銀運丁自行收取其減丁閒丁原派地畝既經免其撤出即照什軍一體幫貼此內有糧地畝每畝以二分完糧六分津運所津銀兩令各衛彙齊按照原歇原減幫次勻給現運丁船因災輪減之船不給再軍民自費工本開墾之地每年除完糧二分照本幫有糧地畝之例此外每畝酌津銀四分

乾隆十年

一濟寧衛前後兩幫什軍承種贍田每畝津銀三分乾隆十二年

一東平所屯田原派給每船五頃均係現丁執業其未經清查之前典出地一十四頃四十九畝零已經全數贖回管業乾隆十二年

一東昌衛每船派給贍運地五頃東昌衛原額十八名每名贍地五十畝共原額地二百六十頃內成熟上地十二頃中地七十頃清出荒蕪下地一百八十二頃運糧各軍現有地畝勤運

一平山衛每船派給贍運地二頃四十五畝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八

等平山衛原額運軍一千四十八名每名贍地五十畝其地五百二十四頃今屯田盡數清出祇有三百七十六頃四十畝零內熟地二百五十二頃七十九畝零荒地一百二十三頃六十一畝零數目不敷仍給荒地無益於運部議令該督撫會同總漕設法開墾屯運兩便

一東昌衛平山前後兩幫裁減軍地四十頃二

十八畝零現丁離地寫遠仍歸減丁佃種照依運軍津貼之例有糧軍地每畝津銀四分無糧

軍地每畝津銀六分官為徵收均給現運之丁乾隆十二年

一濟寧衛前後兩幫裁船八隻內裁在城無地

船三隻鄉屯有地船五隻查該衛在城無地船

原有十一隻除裁三隻外尚有八隻應將裁汰鄉屯有地船五隻之贍田二頃八十五畝零均

勻給與在城現運無地船八隻之旗丁管業仍照舊承種按例每畝徵津銀三分幫運幫造乾隆十三年

一臨清衛山東前幫河南前後兩幫節年永減

淺船四十一隻減丁三百七十三名原派無糧運地一百七十七頃三十九畝零中多墳墓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九

舍應仍歸閒運各可管種與各幫什軍一例津貼官為徵收均給濟運乾隆三年

一濟寧衛前後兩幫增多屯地派給前幫現運有地船八十八隻地三百六十四頃六十五畝

零每畝徵津銀三分共銀一千九十三兩零每船派給十二兩四錢零後幫現運有地船八十

六隻地三百七十三頃八十八畝零每畝徵津銀三分共津銀一千一百二十一兩零每船派

給十三兩零乾隆六年



一任城衛每丁額派起科地七十六畝零輪流

承種濟運任城衛原復屯日內成熟地四百五十五畝起科徵銀解布

或司糧道給進糧船并該衛支給官丁原糧修

船各項用蔬並無贖運屯地今將屯糧內熟地

分別上中下三等每等地一百五十一頃七十

四畝零搭配均勻現用淺船四十隻撥船三十

二隻運丁五百九十二名每名該給起

科熟地七十六畝零輪流充當濟運

一濮州所淺船三十七隻內有田船三十隻每

船派給屯地五頃無田船七隻各丁因地處四

散難以耕種公議三十船每船歲貼租銀二兩

二錢共銀六十六兩分貼七船每船得租銀九

兩三錢零乾隆七年

一薊糧停運東昌濮州東平裁汰船隻地畝仍

令各丁管種東昌濮州二幫每畝徵津銀六分

東平幫每畝徵津銀三分由衛徵收勻給現運

其裁汰德州任城二幫各丁贍運銀兩并濟寧

前後等幫津租移解直隸藩庫報部乾隆十二年

一屯田加津案內濮州所幫額運船三十隻實

在屯地一百三十六頃四十五畝零本丁自種

例不徵津如佃戶承種者每畝徵津銀五分乾隆

三十九年

一臨清衛幫丁每名原贍地五十畝或二三十

畝不等俱分派濟運臨清衛原額運軍二千三百

屯田贍地每名五十畝或二三十畝今現在運軍一

千三百六十八名隨軍地六百三十一頃內荒地一

百五十七頃八十二畝成熟地四百七十三頃

十八畝逃亡故絕軍一千二百九十四名加增

缺軍二十六名逃亡故絕地一百九十七頃六

十五畝今清出在軍名下耕種地五十九頃五

十八畝在民戶內墾種地十四頃七畝荒地一

百二十四頃荒多熟

少清出以備派運

一濟寧等衛原徵津銀三分之無糧地畝每畝

加津銀二分共津銀五分以四分五釐給本幫

贍運以五釐勻給向未設立軍田之幫查濟寧

之左右二幫臨清之山東後幫向無贍運津銀

軍情較苦將濟寧衛前後兩幫臨清衛河南前

後兩幫山東前等五幫所加二分津銀共徵租

銀五分內劃出五釐解交糧道酌撥無田之濟

寧衛左右兩幫臨清衛山東後幫乾隆三十九年

一濟寧等衛幫贍運屯田每畝原津三分者加

津二分內以一分五釐添給本幫辦運其餘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十一

釐給與無田無津之濟寧左右等幫濟運所加

津銀仍聽各幫丁自行收取乾隆四十年

一清查案內東昌衛贍運屯田六百四十六頃

六十九畝零又續經查出民墾荒地一頃七十

六畝九分零嘉慶十年

江南省江安糧道所屬各衛

一江淮興武二衛原編屯丁運戶兩項其屯丁

照畝納糧額供兵餉運丁給以行月錢糧屯田

免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一宣州衛每船一隻派給田十四頃二十二畝

有奇歲貼津銀一百四十兩零宣州衛屯田祇

其餘五百九十一頃四十六畝零皆因軍調田

荒前明成化間改屯為科聽從軍民傳執在衛

輸糧至順治六年議照額田編為五十里運船

五十隻每里分五甲以田之多者分為甲首輪

流貼運順治九年題准凡種宣州衛之田者不

論軍民概定每畝贍運銀三分津貼七分共銀

一錢順治十三年題定仍照原編每船一隻派

田十四頃二十二畝每田一畝歲輸津貼銀一

錢合銀一百四十兩零

共銀七千兩以資丁運

一宣州衛軍地七百一十一頃四十六畝零向有

屯科之分重則屯田一百二十頃每畝徵銀六

分輕則科田池塘五百九十一頃四十六畝零

每畝徵銀四分順治十二年將該衛屯田每畝

加津銀一錢後因宣州田多船少祇議每畝徵

銀三分雍正八年再加三分折實庫平紋銀二

分六釐此外不許絲毫加耗官為催收給運報

銷

一新安衛原編屯田九百一十七頃四畝三分

三釐零內分輕重墾樣四則軍丁執業田二百

四十三頃八十六畝九分零民人執業田六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七十三頃一十七畝三分零每畝津貼銀一錢

改折紋銀八分共徵津銀七千三百三十六兩

三錢四分七釐零內隨正徵給銀五千三十兩

二錢四分四釐零本丁自收銀二千三百六兩

一錢二釐零乾隆十年

一建陽衛每丁坐額田四十畝嗣以實在田數

分別等差均勻盡派無分屯丁運戶按船授田

輪流領運建陽衛實在屯田一千頃三十一畝

有奇每年出運漕船一百二十八隻

運丁一千二百八十名共該坐額田五百十二

頃無係津運不納籽粒此外尚有佃種屯丁一

千二百二十一名共領餘田四百八十八頃三十一畝每年僅納籽粒折色銀一千六百三十兩五分以爲出運官丁俸稟及充餉之用今將實在田數分別上中下三等搭均備派每年出運一百二十八船軍丁領田幫運按船授田令有田者輪流領運無田者不許妄報其屯丁所佃餘田應徵籽粒折色銀兩及加徵丁銀三百四十一兩零共銀一千九百七十六兩零給官弁字議俸稟及貼造漕船之需每年領運丁領運即以屯丁籽粒歸之如倉屯丁領運即以粒歸之

一建陽衛屯田總計二千五百六十四戶零內執田而不出運者每戶貼工銀四兩出運之丁自行收取應完道庫額編屯折墾荒弁攤徵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五

銀等項共一千九百七十六兩六錢七分零順治十二年以旋徵旋給殊多周折題定以道庫應給行月折色銀兩按數劃抵不徵不給名曰抵兌

一建陽衛原編實在屯田一千二百一十一頃七十七畝四釐零現運每船原派屯田百千餘畝不等係本丁自執招佃耕種又分派減船屯田一頃一十二畝每畝津貼五分自行收取贖

運乾隆十年

一乾隆二十八年查明建陽衛原編屯田十萬三十一畝零每年出運漕船一百二十八隻順治十年報陞田二十五頃二十八畝零又丈出田一十七畝零嗣裁船二十八隻所裁軍戶派墾荒田除每年輪減十隻外分給現運九十名無分運丁屯戶照依舊額二千五百餘戶輪流領運

一安慶衛每丁派給田五頃二十餘畝分爲上下兩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五

餘畝分爲五甲每甲領運五年一輪今將清出屯田分上中下三等編派均勻選定五甲中較實誠練者一百八十名每名授田五頃二十餘畝爲業分爲上下兩運各給合同印照

一安慶衛現運丁船一百二十二甲分領原額屯田九百四十九頃七十六畝六分零除荒缺無著屯田一百一十一頃七十一畝二分零實在成熟田八百三十八頃五畝三分零內各丁執業田三百六十八頃九十六畝四分零又各甲運丁執業田一百七頃七十四畝六分零每畝徵津銀七分共銀七百五十四兩二錢二分

零附甲圃丁執業田一百七十七頃二畝八分	零每畝徵銀九分共銀一千五百九十三兩二錢五分零附甲民人執業田一百八十四頃三十一畝四分零每畝徵津銀一錢一分共銀二千二十七兩四錢五分零通共應徵屯田四百六十九頃八畝九分零應徵津貼銀四千三百七十四兩九錢四分零 <small>乾隆三十年</small>	一六安衛原額屯田一百八十七頃三十八畝八分四毫零內運丁自種田一百七十二頃七	十八畝九分四釐九毫民人執業田一十四頃五十九畝八分五釐五毫每畝徵津銀二分共銀五百六十二兩一錢六分四釐零旗丁自行收取濟運 <small>該衛裁改廬州四幫今復併宿州二幫</small>	一洪塘所並無屯田祇有歸併糧田內坐落五河縣田二十七頃一十九畝九分三釐每畝徵銀八分三釐共銀二百二十八兩八錢一分四釐零鳳陽縣田一頃六十一畝九分九釐零每畝徵銀一分共銀一兩六錢一分九釐九毫零
--------------------	--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七

臨淮縣歸併鳳陽縣田三頃五十七畝四分七釐每畝徵津銀一分共銀三兩五錢七分四釐零原永減船六隻屯田五十二頃四十六畝七分共徵津銀九十兩八錢七分五釐八毫由衛徵解給丁濟運 <small>該所船併鳳中三幫乾隆二十三年復併宿州頭幫六隻揚州二幫</small>	一廬州衛屯田 <small>漕運則</small> 三千九百四十七頃二十二畝零乾隆二十九年題准每畝徵津銀六分共徵津銀二千三百七十二兩三錢三分二釐	釐由衛徵收解道給丁濟運 <small>因纂辦漕運全書覈算徵津銀數</small>	不符行據漕運總督於嘉慶二十二年正月內直報額設屯田二千八十七頃七十一畝零內除本丁自執辦運免徵津貼田一千一百六十八頃四十九畝零外出當田九百一十九頃二十一畝零每畝徵津銀六分九釐二折算該徵庫平收銀五千七十四兩五分七釐於乾隆五十二年借項贖回田四百三十六頃五十二畝零遵例免徵津貼計挖除銀二千四百九兩六錢五分四釐五毫現在實出當田四百八十二頃六十九畝零按畝徵收該徵津貼銀二千六百六十四兩四錢五分一釐六毫	一懷遠衛軍田十三頃每畝徵銀八分八釐零又田二頃每畝徵銀六分三釐零較之民田未
--	--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七

免較重乾隆三年欽奉

諭旨照蒙城縣民田之例每畝徵銀二分一釐共免銀

九十八兩八錢七分該衛康熙十八年裁併鳳陽衛

一鳳陽衛現在屯田分為糧運二田糧田三千四百七十八頃五十五畝零不分軍民佃種乾隆三十年題准每畝徵津銀一分共徵津銀三千四百七十八兩五錢五分零運田八百七十七頃五十二畝零每畝照舊徵綱軍銀二分三釐不等由衛徵收解道給丁濟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六

一壽州衛減船之丁比照安慶衛分為上下兩運擇殷實之丁每二名領船一隻給屯一分更番輪運將屯田分上中下三則均勻給領赴運者赴運耕屯者耕屯該衛歸併長淮衛  
一長淮衛頭幫原額糧田二百八十四頃二十七畝零乾隆三十年題准每畝徵收津銀一分共銀二百八十四兩二錢七分零由衛徵收解道給丁濟運又房產基地每年徵收租銀六百餘兩因長淮二幫承運豫糧乾隆二十一年各

准即貼備二幫辦運乾隆三十一年衛糧改折產基地租銀仍歸頭幫運丁濟運

一長淮衛三幫原額贍運田九百四十頃九十畝續清出田三百四十七頃一十五畝又清出田一十二頃七十二畝共田一千三百頃七十七畝乾隆三十年題准每畝津貼一分一釐二毫零共徵津貼銀一千四百六十四兩八錢五分三釐由本衛徵收解道給丁濟運係壽州衛改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九

一長淮衛四幫原額贍運田一千二十六頃五十八畝續清出田五十二頃五畝又清出田一千八十七頃九十六畝共田二千一百六十六頃五十九畝乾隆三十年題准每畝津貼銀八釐七毫三絲四忽零共徵津貼銀一千八百九十二兩三錢三釐由衛徵收解道給丁濟運係州衛改併  
一宿州衛原額贍運并陞增田二千九十八頃八十八畝四分三釐內除挖廢并故絕荒田一百二十三頃五十四畝二分實熟田一千九百

七十五頃三十四畝二分三釐每畝徵津銀九釐六毫六絲零共徵津銀一千九百一十兩七分六釐零由長淮衛徵收解道給宿州頭幫運丁濟運又屯糧田七百五十九頃八十三畝一分八釐零內除挖廢田六十畝八分六釐實熟田七百五十九頃二十二畝三分二釐乾隆三十年題准每畝徵津銀一分共徵津銀七百五十九兩二錢二分三釐零由本衛徵收解道給丁濟運

該衛併長淮衛為宿州頭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一武平衛船隻減存無多旗丁半出於班軍領運俱住河南懷慶等府州縣相離遠運屯仍照舊例

一武平衛屯田五千二百九十一頃五十七畝零係軍民自置開墾起科與糧餉田無異康熙十七年裁汰武平衛歸併宿州衛歸亳州管理現在每畝徵銀一釐七毫零共銀九百四十兩分給宿州二幫現運旗丁贍運

宿州衛又歸

一徐州衛原額屯田三千七百八頃四十一畝四分一釐零內徐州前幫屯田一千三百六十三頃一斗畝七分七釐零內除本丁及軍丁管種田一千一百一十三頃九十八畝九分零其民人執業田二百四十九頃一十一畝八分零每畝津銀五分共津銀一千二百四十五兩五錢九分零河南後幫屯田一千一十五頃二畝二分七釐零內本丁及軍丁管種田九百二十八頃四十五畝五分零民人執業田八十六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五十六畝七分零每畝徵銀五分共津銀四百三十二兩八錢三分零江北幫屯田一千三百三十頃二十八畝三分六釐零內本丁及軍丁管種田一千一百二十一頃六十二畝九分零民人執業田二百八頃六十五畝四分每畝津銀五分共津銀一千四十三兩二錢七分一邳州衛原額屯田一千一百五頃五十畝九分零內除坍荒柳佔沖缺等項田一百六十七頃七十六畝六分零實在屯田九百三十七頃

七十四畝三分零 該衛改併淮安衛今為淮安三幫四幫

一淮安衛屯田有上下二等本衛南北三幫丁

船一百四十六隻屯丁一千六百四十八名均

派領種至東海一所原無屯田西海一所雖有

屯田五十八頃九十餘畝皆屬涵瘠前明給本

所城操軍丁耕種抵作口糧以供戍守

為頭二兩幫北幫原運山東糧兩數同本省名附載幫今併入頭二兩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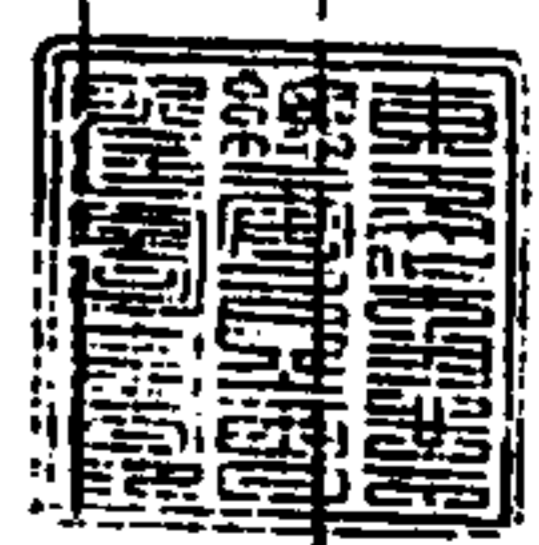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目錄

計屯起運

屯田津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目錄

屯田津租

一 淮安衛頭幫成熟屯田三百八頃八分零每船派田四頃三十八畝零及七頃七十九畝零不等俱係現丁執業淮安衛二幫成熟屯田二百九十四頃四十五畝三分零每船派田二頃八十五畝八分至七頃四十六畝五分不等俱係現丁執業又附載幫成熟屯田九十八頃八十九畝二釐零每船派田五頃七十二畝七分零至七頃四十六畝五分零不等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係現丁執業 乾隆三十九年

一 淮安衛三幫每船原派屯田一十四頃五十三畝五分二釐七毫乾隆二十九年將該幫減丁名下屯田一百八十七頃七十八畝一分二釐零分派現運旗丁有派三頃七十四畝一分至七頃八十五畝八分零不等俱歸現丁執業 淮安衛四幫屯田三百九十七頃一十五畝二分每船派屯田一十四頃一十八畝四分俱係現丁執業 以上三四兩幫俱係邳州衛改併

一 大河衛屯田一千六百三十一頃九十五畝零並無上等祇有中下二等六衛南北四幫旗船二百五十一隻共計屯丁三千零一十二名均給領種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一 宣州衛原額屯科田池塘共七百一十一頃四十六畝三分零現運旗丁自置屯田五十六畝八分自置科田四百二畝七分零民人執業屯田一百十九頃四十三畝二分科田五百八十七頃四十三畝五分零 乾隆三十一年

一 新安衛屯丁額徵銀五千一百一十六兩零勻派給丁凡幫貼散戶不論軍民管田每年每畝津銀一錢 新安衛輕重墾樣四則屯田四千五百七十七畝共計九百十六頃四十六畝零照上下兩幫領運丁船一百二十一隻每隻運每船一隻派屯三十六畝五釐六毫計田七頃三十三畝零分輕樣墾為一則重則為一則約計每船歲於屯田內徵銀一百四十兩給丁津貼仍將屯之在軍者編為領運現丁接運軍首以屯之零星屬民者編為幫貼散戶不論在軍在民概以一例津貼運丁為主二十畝三分零為一號 一 大河衛前二三幫原額屯田一千七百一十七頃七十七畝二釐八毫除毋荒田八十五頃



八十一畝九分九釐實成熟田地一千六百三十一頃九十五畝三釐內本丁自行執業田一千一百三十五頃二十七畝七分六釐減丁執業田四百九十六頃六十七畝二分七釐每頃津貼銀五錢八分一釐共銀二百八十八兩六錢分派現丁收領濟運乾隆三十一

一揚州衛頭幫每船額派屯田五頃一十畝二分六釐有南幫北幫之分北幫八十六船久經裁減現在執業者俱係減丁南幫九十二船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在出運漕白船八十隻查南北兩幫減田雖係與人者乾隆三十一年題准將南幫典出屯田分為上中下三則上田每畝徵津銀一錢二分中田每畝徵津銀八分下田每畝徵津銀四分又南幫典出屯田內有柴田銀租田豆租田三項名目係按收租完糧之數徵津如收租完糧一錢者則徵津銀一錢六分完糧二錢者則徵津銀三錢二分所徵津銀按照該船出典田數多寡派給各歸各船其並無出典屯田之船毋庸派給至北幫減田無論減丁自執典出亦分上中下三則照南幫一例徵津均給南幫現運之丁濟運由衛徵收解道給領

一揚州衛二幫每船額派屯田十二頃零歷年裁汰船一百八隻現運幫船五十四隻并撥抵

興化所船八隻其減船屯田仍係減丁執業每年各出津貼銀十五兩乾隆三十年題准由高郵寶應甘泉天長四州縣徵收解道分給現丁濟運該幫原係高郵衛江北於康熙初年裁改

一揚州衛三幫有泰州鹽城興化通州四所泰州所每船額派屯田有三頃九十餘畝至四頃八十餘畝者鹽城所每船有派屯田四頃八十餘畝至十一頃八十餘畝者興化所每船額派屯田六頃六十畝通州所每船額派并歸併屯田三頃九十八畝九分零俱係現丁執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四

一儀徵幫屯田一千七百一十五頃七十七畝零分為上中下三則上則每分徵津銀一兩中則每分徵津銀八錢下則每分徵津銀六錢該原係儀徵衛乾隆十五年裁併揚州衛

一泗州衛屯田三千五百九十八頃八十一畝零分為屯運兩項運田一千四百一十三頃九畝零內民人佃種田五百五頃二十四畝零軍丁執業田九百七頃八十五畝零俱係軍丁自

行收租贖運屯田二千一百八十五頃七十一  
畝零內民人佃種田九百一十二頃八十一畝  
零軍丁執業田一千二百七十二頃八十九畝  
零坐落泗州之田每畝徵津銀一分坐落盱眙  
天長來安高郵寶應之田每畝徵津銀一分一  
釐六毫俱由衛徵收解道給領

一滁州衛原額屯田二百零五十二畝六分內

原墾荒田三頃五十六畝二分零各戶執業完

賦實在隨船屯田一百九十六頃九十六畝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七

屯田津租

五

分零每船原派屯田二頃八十五畝四分零又

分派減船四十八畝三分零俱係本丁自行執

業

一揚州衛頭幫屯田分別上中下三等每畝上

田徵津銀一錢二分中田徵津銀八分下田徵

津銀四分其柴租豆租銀租不計畝數豆每石

定價一兩柴每束三釐銀豆柴三項每租銀一

兩徵津銀一錢六分設有水旱照正賦遞納

一三十一  
年

一揚州二幫裁汰撥運江淮興武丁船二十三  
隻裁船屯田仍著減丁執業每名照例納津銀  
十五兩由衛徵收解道濟運乾隆三十二年

一建陽衛執業各戶歲獲租籽每戶貼給各丁  
銀四兩旗丁自行取討以勦運務歷年以來未  
能全數清給而旗丁應領之行月仍照舊代抵

編賦實未平允乾隆三十二年題准該衛屯餉

改爲隨田徵納

一鳳陽衛鳳中常州幫鳳中二幫綱軍幫貼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七

屯田津租

六

兩向係官爲徵收乾隆三十二年咨准綱軍散

處十數州縣赴衛完納跋涉艱苦請循舊例聽

丁自行收取辦運

一山陽等州縣低窪田地減額漕糧案內揚州

二幫裁船九隻該幫屯田坐落高寶等州縣坵

段零星窩遠難以攤歸現運仍令減丁執業每

船歲輸津銀十五兩由衛徵解道庫貼給現丁

贍運乾隆三十六年

一安慶揚州二衛額設屯田屯丁私相典出以

致各丁辦運拮据請於道庫漕倉銀兩借動取贖歸運仍於田租內分作六年還款乾隆三十七年

一武平衛裁併屯田歸入亳州編徵糧餉者軍

丁僉差出運仍徵津貼銀兩其歸入河南睢州

鹿邑柘城太康四州縣者久已編徵地丁糧餉

並無屯丁名目乾隆三十七年奏准亳州軍戶

故絕貧疲請將睢州鹿邑柘城太康四州縣現

在查出屯墾地七千二百二十三頃零每畝加

徵銀一釐七毫零共徵銀一千二百八十三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七

零覈入正賦徵解糧道轉發宿州二幫給丁贍

運

一儀徵幫出典運田三百二十九頃九十三畝

借動道庫准倉項下并漕項銀五萬六千二百

兩贖回運田分給現丁執業將每年所收租籽

儘數儘還借項統以六年為率乾隆三十八年

一宣州衛屯田向係每畝徵津銀五分六釐濟

運惟是遠年既有典賣情事丁力不無拮据乾

隆三十九年奏准坐落宣城寧國二縣屯田糧

賦較輕每畝加津銀二分四釐以資濟運

一建陽衛出典屯田向係民戶貼丁完賦餘銀

各丁收用每畝收市平色銀自八九分至一錢

六分不等謂之乾租惟是民戶散處各方旗丁

往來收取既多未便於濟運並無實際乾隆三

十九年奏准除去乾租名目每畝酌中概津紋

銀一錢二分共銀二千四十八兩二錢二分二

釐內除完納屯糧銀七百三兩二錢二分三釐

又每年提出造船飯銀四百兩餘銀九百四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八

兩零以七分歸無田之船以三分歸田少之船

田多者毋庸議給

一長淮衛屯田有糧運之分種田除完正賦每

畝仍徵津銀一分運田不完止減無畝徵津銀

一分零及八釐零不等為過少乾隆三十九

年奏准該衛三幫運田原徵津銀一分一釐二

毫者每畝加津銀六釐八毫共增銀八百八十

四兩五分零四幫運田原徵津銀八釐七毫者

每畝加津銀七釐三毫共增銀一千五百八十

一兩六錢零給丁濟運

一泗州衛運田應徵津銀向係各丁自行收取每錢糧一分收津銀三四分不等造船之年加倍取討緣係私相授受以致爭多較少乾隆三十九年奏准按錢糧一分概徵津銀二分五釐共銀九千三百五兩零官為徵給以二分為濟運之需五釐為造船之費

一江淮興武二衛向無贍運屯田又無什軍幫貼况該二衛幫船遠兌蘇松等屬漕糧辦理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九

歷乾隆三十九年奏准江省併衛屯田從前原屬快丁之產現在大半民人執業但究與民產有間請照屯田糧賦覈計每銀一兩米一石各徵津貼銀一錢共銀一萬八千六百三十餘兩遇成造之年每船貼造費銀一百九十餘兩官為徵解分給

一場州衛二幫屯田有各丁自行執業者亦有召佃承種者佃戶代完錢糧外每歲共輪租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二兩二錢二分七釐現減各

丁自行收取該處將田出租俗例向有壓租銀兩是以議租較輕不敷辦運乾隆三十九年奏准每租銀一兩加銀二錢共銀二千九百四十八兩零分派各船以資濟運其歷租銀兩永行禁止

一徐州衛屯田有正衛併衛之別其出典民戶暨併衛閒丁領種各田每畝舊有津銀五分仍應完納錢糧其正衛閒丁執種之田祇納屯糧並無津貼閒丁辦運拮据乾隆三十九年奏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十

該衛出典屯田無論民戶管業及併衛閒丁承種每畝概加津銀二分其正衛閒丁名下向無津貼之田亦令每畝津銀二分官為徵解濟運一屯田津貼銀兩查明各丁自執之田多寡有無通盤覈計酌給以每船原額田數為準執田多者津銀應少執田少者津銀應多如一畝無執者方准全支倘遇事故更僉將所執之田一體徵津其新丁應納津銀扣除至宣州鳳陽長淮泗州等衛係無論軍民執業一概津貼現運

按船分派建陽一衛議將津銀分給無田及田少之船均毋庸另為分別乾隆三十九年

一大河衛額船一百五十七隻承運常淮海三

府州屬漕糧雖有屯田一千六百餘頃坐落淮

揚低窪瘠薄之處收成無幾丁力疲困查葦蕩

營北沃勘丈新別草地八百三十一頃七十七

畝四分零該丁等情願墾種報官立界令其開

墾成熟之後仍照民人承種之例轉則陞科歸

入民田項下造報不得竟為軍產照屯輸納乾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十一

三十九年

一鳳陽正衛頭幫前衛二幫後衛三幫屯田每

畝原徵津銀二分至三分七釐不等輕重不同

今每畝一律加津銀一分五釐以五釐銀三百

三十兩零貼補造船之費餘銀一千三百二十

一兩零給常州頭幫前衛二幫各十兩後衛三

幫各二十兩又懷遠二幫運田每畝舊有津銀

五分二釐零今增銀一分五釐共增銀三百餘

兩中衛頭幫糧運田地每畝完糧津貼舊共銀

九分七釐零今增銀一分共增銀三百三十餘兩均補造船不足之費

一鎮江衛屯田散處丹陽甘泉泰州泰興等州

縣向例無論荒熟按畝交租六斗每船額租四

五六百石不等丁力充裕泰州甘泉泰興等處

佃戶有因田土瘠薄折價拖欠今勘明土稍薄

者每畝減租一斗更薄者每畝減租二斗乾隆

九年

一揚州衛儀徵幫出典運田借款取贖歸運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

內清出實在典當運田山種三千八百三石九

斗四合圩種二十六頃三十九畝二分五釐實

需贖價銀四萬八千九百五十六兩三分五釐

領

帑取贖分作六年清款今又清出山種田五十九

石八斗七升圩種田二十四畝應需贖價銀四

百三十四兩五錢二分九釐該衛自行支領俸

廉取贖其墊給銀兩俟完清

帑項之後在於餘存銀內動撥給還乾隆四十年

一鳳陽衛懷遠二幫應支綱軍津貼銀一千一百八兩三錢四分於乾隆二十四年由官徵解驗給各丁赴省支領因往返守候轉致不能及時濟運乾隆四十二年咨准聽丁自行取討以便丁情至續增津銀仍令官為徵解給丁濟運一長淮衛三四兩幫綱軍津貼銀兩於乾隆三十九年由官徵解驗給各丁多有未便乾隆四十三年咨准仍聽各丁自行收取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圭

十兩因該州被水成災漕項銀兩與地丁一例蠲緩除未被災田地應徵銀兩先行支給其因災蠲緩銀兩在於江安道庫漕項銀內先行墊給濟運俟起限帶徵時解道還款蠲缺銀兩由司撥補歸款乾隆四十四五十六等年一鳳陽衛內之原後衛三幫舊有運田綱軍幫貼銀二百五十六兩零分派該幫二十四船較之正衛頭幫前衛二幫多寡不均是以於該二幫新加津銀內通融酌撥以盈補絀乾隆四十

六年查明後衛三幫綱津尚有未報銀四百五十餘兩各丁自行收取所得津銀與頭二兩幫數日不甚參差毋庸通融酌撥其後衛未報津銀向係各丁自行收取亦毋庸改為官徵

一江淮與武二衛出運漕船向無贍運屯田又無津貼銀兩乾隆四十八年總漕奏准將徐述夔入官田地案內坐落泰州田八百八畝住場基地一百五十二畝東臺縣秧草荒洋等田一百三十頃九十二畝零共變價值折實庫平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占

銀三萬三千二百七十五兩零程樹福入官田地案內坐落天長盱眙二縣民衛田計種八百四十四石五斗同圍湖地畝共原買契價銀一萬四千三百餘兩除民人葉彩佩等領買田計價銀二千一兩五錢劃出外實存田地照原契價折實庫平紋銀一萬一千三百二十兩四錢零二共銀四萬四千五百九十五兩四錢零派給江淮原頭原二及江淮七興武三等極疲之幫承買承為贍運公產以紓丁力價銀分限四

年完繳應完正賦按原科則徵納

一鳳左三幫一十五船惟賴糧田津貼給丁濟

運查壽鳳等州縣歸併糧田每畝徵津銀一分

共徵津貼銀九百八十五兩五錢九分四釐乾

隆四十九年咨准如遇災緩准其在於道庫漕

倉撥款項下墊放俟起徵催解歸款

一乾隆四十八年欽奉

上諭戶部議覆薩載毓奇等奏江淮興武二衛丁力日

疲領買入官地畝承為隨船恒產以資贍運一摺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七

依議行矣向來有漕省分各該州縣因無辦運專責

一遇僉丁徵津等事視同膜外任聽吏胥從中高下

其手賣富差貧遲延拖欠種種滋弊竟成積習牢不

可破昨據毓奇奏請嚴定處分以專責成業經行在

該部議覆准行著再傳諭有漕省分各督撫實力查

察倘各州縣有仍前怠玩濇情弊即應據實嚴奏

如各督撫稍存瞻徇仍任該州縣賣富差貧即著毓

奇查明奏惟該督撫是問至江淮興武二衛既經

領買入官地畝以資贍運此後仍著該督撫董飭地

方隨時查察無許旗丁等私行典賣如有此項情弊  
除將該旗丁照例治罪外仍將該州縣嚴行叅處將  
此各傳諭知之欽此

一淮安衛頭幫丁情疲乏將山陽縣入官田三

十頃三十畝零令各丁承買隨船贍運應繳田

價庫紋銀一萬四千四百兩動借漕項銀兩墊

解仍於各丁額支行月等銀分作八年扣完

五年

一廬州衛頭二三幫共典出田一千五百一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七

一頃零計租稻一十六萬四千七百餘石計典

價銀三十九萬九千六百餘兩典價既多勢難

全贖酌量現在無租之船及屯租較少者抽贖

上則田四百四頃零計租四萬四千九百九十

一石零需價六萬七百三十八兩零於漕倉減

存項下動借即於次年起將所收田租分作六

年完繳歸款

一揚州衛頭幫典出屯田二百九十八頃四

四畝四分四釐又出典銀錢租田計租銀三千

一第...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一百六十七兩七錢九分四釐麥豆租四千二百一十七石二斗六升三合柴田三十畝秋租四十石五升共需贖價銀七萬一千五百四十四兩六分二釐於江安道庫漕倉餘存銀內動給取贖將所收租籽變價歸款	<small>乾隆五十八年</small>
一揚州衛頭幫贖回屯田田盡歸船租皆贍運如有典當情事與受均甘治罪並將善後事宜造冊咨部議仍令隨時查察毋致再有典賣	<small>嘉慶十年</small>
<small>欽定戶部漕運全書</small>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七	
一安徽省應徵屯田津貼銀兩遇有災緩應隨同地漕等款一律分限帶徵	<small>嘉慶十二年</small>
一江南廬州衛四五六等三幫屯田坐落六安州境額徵津貼銀兩被災緩徵貧丁辦運無資准於道庫漕倉減存銀內給領辦運俟帶徵解還歸款	<small>嘉慶十三年</small>
一江南葦蕩右營草地乾隆三十九年奏准撥給大河衛旗丁墾種內有向不產柴地五百餘頃由漕臣派委廟灣營遊擊經管歲收租錢一	

千二百串近因灘地產柴漸旺該衛丁稟請收同自辦經江督奏明仍歸河營管理每年加給租錢八百串共租錢二千串由河庫發給以資調劑	<small>嘉慶十七年</small>
一江南廬州衛頭二三等幫屯田災緩津貼銀二千四百四十四兩四錢因係辦運要需准在道庫漕倉減存銀內墊放仍將借墊銀兩於各丁新運錢糧內照數扣繳歸款	<small>嘉慶十八年</small>
一江南葦蕩右營草地前因產柴較旺奏准歸河營採刈交工歲給大河旗丁租錢二千串近因丁力疲乏據江督奏准增給租錢五百串共二千五百串自嘉慶二十年為始由河庫給領以資調劑	<small>嘉慶二十年</small>
一泗州衛前後兩幫屯田災緩未領節年津租銀二萬五千餘兩准照廬鳳等衛緩徵成案先在道庫漕倉減存銀內墊發仍將動墊銀兩在於緩徵津銀內照數扣繳歸款	<small>嘉慶二十一年</small>
一新安衛屯田乾隆三十八年清屯案內並未	
<small>欽定戶部漕運全書</small>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六	



議加津銀據江督奏在輕田每畝加津銀九分  
墾田每畝加津銀八分自嘉慶二十三年為始  
按畝徵收濟運造入津貼奏銷案內報部查覈

嘉慶二十三年

和州含山二州縣省衛屯田據江督奏請加

徵津貼以濟快丁運造兩費之用緣該州縣屯

田本屬快丁領墾後經陸續典賣丁情疲困乾

隆三十八年清屯案內並未一律查辦加徵津

銀自應分別加津濟運計和州原額屯田三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十九

六百六十四頃六十七畝三釐每畝徵銀二分

二釐共徵津貼銀八千三百三十兩含山縣額

設屯田八百三十頃六畝一分九釐四毫每畝

徵銀一分四釐零共徵津貼銀一千二百兩自

嘉慶二十三年為始照數徵收仍照貼費之例

由道覈計完欠造報考成至該州縣屯田設遇

災歉津銀緩缺並准於道庫減存銀內墊給按

限帶徵還款

嘉慶二十五年

一廬州衛頭二三幫額設屯田二千八十七頃

零該丁等私典田一千五百一十一頃零內除各

丁自行贖回并乾隆五十二年奏明借項抽贖

外仍有未贖田一千十頃零嘉慶二十四年經

漕督援案奏准借項抽贖田四百餘頃應需銀

六萬七百三十八兩在江安糧道庫內漕倉減

存項下動給自嘉慶二十五年起分限六年完

繳初限銀兩限內繳訖其應繳二限銀兩因該

衛屯田被旱不敷銀六千七十三兩零又經奏

准緩至道光二年完解並准其按年遞展至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二十

光六年全數繳完至此項抽贖屯田內除無津

屯田無庸計外其贖回徵津屯田一百十四頃

九十七畝零田已歸船無庸徵收津貼按則科

算應免徵銀六百三十四兩六錢七分二釐准

於津貼奏銷額內照數扣除

道光元年

一江淮興武二衛漕船向無贖運屯田前於嘉

慶五年奏准凡有歸官沙洲田產歸衛承領濟

運道光二年漕督咨江都縣境內有江心突漲

之開沙洲改名裕興洲丈明上泥灘二千二百

畝每畝估價銀八錢出水次泥灘一千四百九十一畝一分六釐九毫每畝估價銀四錢一分五釐隱水下泥灘一千六百九畝六分四毫每畝估價銀二錢共估價銀二千七百兩七錢五分五釐九毫三絲五忽據興武四幫旗丁吳又千等捐資繳價承買自應劃給執業以資濟運至陞科銀兩上次泥灘每畝一分一釐起科下泥灘每畝五釐起科共應陞科銀四十八兩六錢五分八毫零即自道光元年歷徵嘉慶二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二

五年分蘆課奏銷案內入額陞科造報

道光二年

一江南葦蕩右營草地向係撥給大河衛旗丁墾種名為衛灘內由各丁自種膏腴地二百七十八頃九十三畝零其餘五百餘頃由廟灣營遊擊經管歲收租錢一千二百串嘉慶十七年因灘地所產蘆苗較旺奏請將產柴之五百餘頃改歸河工採刈應用其衛丁應得租錢一千二百串由河庫在柴價項下照給並加給錢八百串嘉慶十八年復加給錢五百串共給租錢

二千五百串道光三年經兩江總督查明柴質茸細不適工用奏准自是年為始將衛灘地畝仍歸大河衛旗丁領墾其地租即令衛丁完納至黃河南岸接築長堤護堤地十五頃零現已歸官覈計租價銀四兩零並准豁免

道光三年

一江北幫旗丁鄧鳴佩等裁船屯田因該衛並不勻給通幫節次議駁嗣據咨報係按該幫極疲之丁酌量派撥眾丁各出具甘結送部准其照辦以濟運務

道光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二

一廬州三幫旗丁鍾國甯裁船屯田三十二頃六十畝零分給現運三十七船因頃畝零星田

有肥瘠必須衰多益寡方能配搭均勻是以分派各船田數不一咨准按田科算以免偏枯

道光八年

江南省 蘇松糧道 所屬各衛

一蘇松等衛所運丁屯田盡清歸衛分上中下三等一船給田十分各照領運船隻分別給丁辦運

蘇州衛有免糧之荒屯太倉衛有攤賠之荒屯其領運之丁蘇太鎮劉河衛所有給

五分七分者金松衛所每船一隻祇給一百五十畝多寡不均鎮江衛每船給至十九分二十分蘇太鎮劉河鎮江運丁亦一例完糧金松衛所運丁則免納籽粒又屬互異至蘇屬各衛又有備運舍餘雜差開丁領種之田盡數均給領運之丁亦照例收其籽粒以供雜用與鎮江衛一例儻愈運變更必田隨船轉其肥瘠不等除免糧納糧各田并金松衛所均係濱海一例起科原無高下外蘇太鎮江上中下三等各照領運船隻分別給丁辨運

一蘇州衛屯田三百三十三頃二十五畝零各丁自行管業收租辦賦

一太倉衛原額屯田地二百五十一頃五十四畝零內除歷年坍塌估廢豁除田地八頃五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三

一畝零外實該田地二百四十三頃二畝零間有典賣於乾隆二十六年借項贖回分撥現運各丁執業並無津銀之款

一鎮海衛屯田二百八十六頃一十畝零內缺額田七十三畝零運丁照舊完糧運丁自行管

種田九十頃二十九畝零民人執業田九十五

頃六畝零內水屯按戶津貼米五斗共津貼米

一百四十四石九斗二升係隨月糧屯米給丁

贍運又該衛屯田內有掛戶運田二百八十四

戶半每戶徵津貼銀二兩應徵銀五百六十九兩又攤歸屯田五頃七十五畝五分零每畝津銀一錢應徵銀五十七兩五錢五分零共應徵津銀六百二十六兩五錢五分零給丁濟運

一鎮江衛原額屯田一千七百一十五頃四十

七畝零乾隆二十年查明該衛減船屯田坐落

甘泉泰州二處者田薄不議津外其在丹陽者

每畝津銀六分在江都者每畝四分在泰興者

每畝二分現丁收取贍運又該衛屯田有丹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四

縣民胡孝三佔去重報民田二百七十三畝久

編民額完糧令每畝津貼銀一錢五分濟運

一鎮屬漕米截充京口兵糧各衛裁船俱歸現

運之丁惟鎮江衛各減丁每船原出有墾價二

三百兩請仍歸減丁執業乾隆二十四年議定

墾價令現運之丁均勻派還其田悉歸現運日

後儻有增運丁船屯田即於現運各丁名下均

扣歸出所出墾價仍令新丁按數清還

一金山衛屯田三百五十九頃四十四畝零內

軍丁自行管種田一百二十一頃六十一畝零  
屯丁民人執業田二百三十七頃八十三畝零  
每畝津貼市平市色銀四錢運丁自行收辦  
該衛歸併鎮海衛為金山幫

一金山衛幫坐落上海縣屯田十八頃七十五  
畝零其租銀係市平九七八銀色每銀一兩折  
實庫平紋銀九錢三分合算每畝應徵庫平紋  
銀五錢五分八釐每年八九月催徵全完十月  
初旬解道給丁濟運

乾隆二  
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屯田津租 三五

一江安各衛屯田曾經於雍正十三年暨乾隆  
七年兩次清查造冊詳咨毋庸委員清查至蘇  
松各衛屯田自乾隆七年清查之後已經每船  
均派並無缺額在蘇州鎮江二衛田隨船轉又  
歸併鎮海衛之金山幫按田輸運現在並無典  
賣惟太倉鎮海二衛前後各幫有典賣各田仍  
在現運丁船名下掛戶完納其執業之丁非係  
運軍即屬屯丁應飭兩衛守備各照現運船數  
每丁給與親填單一紙令將該船自行執業田

若干畝掛戶田若干畝分晰開註其掛戶項下  
將現業何人何年月日何人出賣契價若干逐

一註明呈繳衛備造冊同原發親填單一併送  
道察覈酌定年限分年回贖以期歸運儻有奸  
丁捏混察出照例治罪衛備照承查不力例參  
處至贍運田租佃欠不清該衛一面報明司道  
一面移縣勒追其津貼銀兩令各衛查明造冊  
如錢糧在衛徵收者津銀即由衛隨正徵收如  
裁衛屯田錢糧在州縣徵收者津銀即由州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屯田津租 三五

隨正徵收均批解道庫按幫給發如催徵官拖  
欠津貼誤運分別參處  
乾隆二  
十四年  
一鎮海衛現運船八十隻每隻計應得水屯田  
一頃六十六畝零旱屯田六十六畝零從前各  
丁私相典賣以圖免運於是田不歸運而丁力  
益疲乾隆三十二年奏准該衛典出屯田弔契  
查明價值官為取贖按各丁應得田畝之數給  
與管業所收田租以一半辦運一半還公  
一鎮海衛前後兩幫典賣屯田借項回贖查明

實在屯田一百八十四頃八十四畝零按田按租均派現運各船收租贍運永禁私典其借動道庫銀兩於各丁所收租息內分作六年歸款

乾隆三十四年

一太倉衛現運船一百一隻每船原額水旱田二頃四十畝零緣各丁私相典賣田不歸運以致丁力日疲請借動道庫銀兩官為取贖按各丁應得田數給與管業所借銀兩於每年租銀內分作六年歸款

乾隆三十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七

一鎮海衛金山幫屯田坐落南匯等縣境內軍民典賣並屯丁原墾田畝本屬膏腴現在未能歸丁執業請每畝津銀二錢共銀五千二百餘兩由各該縣徵解濟運

乾隆三十九年

一江蘇各屬應徵新舊津貼銀兩統歸藩司查取完欠造報奏銷如有未完照雜項錢糧例議處

乾隆四十一年

一金山幫旗丁龔夢九裁船屯田除民屯執業田畝由縣徵津外其現存自業田二頃二十畝

有零係原丁原墾與借項回贖之產不同議准照本幫津貼之例均派現運各船按畝收津以

濟漕務 乾隆四十六年

一江南金山幫實在屯田三萬三千八百九十六畝零乾隆三十八年清查散典田二萬六千九百七十七畝零每畝徵津銀二錢又運丁自業免津田七千七百九十八畝零如遇更僉新丁名下田畝扣免津貼以舊丁田畝抵數徵津乾隆四十二年運丁更僉舊丁名下所執田畝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八

續又典出者為數較多接運之丁所執田少不敷扣抵循照乾隆三十八年之例自向舊丁催取每畝津銀二錢嘉慶十二年清查續典民屯執業田三千一百二十五畝零實運丁自業田四千六百七十二畝零奏明無論出典自業每畝加津銀四分又乾隆二十四年定案運丁十年輪造每畝貼造銀三錢造丁自向催取嘉慶十二年奏明隨同津貼每畝按年帶徵三分計每畝共徵銀三錢七分按年徵解造冊題報

一蘇州衛屯田乾隆三十四年奏銷原額三百三十六頃五十一畝九分零又乾隆三十九並四十年入額陞科田地一頃六十三畝六分六釐共該田地三百三十八頃一十五畝六分二釐一毫內除乾隆四十年奉諭坍沒田二頃一十畝五釐實在現存田地三百三十六頃五畝五分七釐一毫	<small>嘉慶二十四年</small>	一金山衛屯田乾隆三年原編續編共田地三百八十五頃二畝五分六釐一毫七絲除清出房基武場等地二十六頃一十三畝二分八毫實田三百五十八頃八十九畝三分五釐三毫七絲內除乾隆三年及嘉慶十年奉諭坍沒田一頃三十一畝五分七釐二毫實該田三百五十七頃五十七畝七分八釐一毫七絲所有津貼銀兩除坐落上海縣徵租屯田不徵津貼外內乾隆三十九年奏准典散民人屯丁執業田二百六十一頃六十七畝七分九釐五毫又乾隆四十六年裁丁名下執業兌津屯田二頃二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二十九

十一畝七分四釐二毫又嘉慶十三年原存運丁免徵津貼屯田續典散民人屯丁執業田二十九頃三畝六分九釐四毫又是年奏准運丁執業免徵津貼屯田四十六頃七十二畝八分四釐六毫內除上海縣坍沒田七十畝六釐實在共應徵津貼田三百三十八頃九十六畝一釐七毫每畝徵津銀二錢共應徵銀六千七百七十九兩二錢四釐又每畝帶徵貼造銀三分共應徵銀一千一十六兩八錢八分一釐按年由縣徵解道庫給丁濟運至坐落上海縣徵租屯田十八頃六十一畝七分六釐四毫每畝徵租銀六錢係市平九七色查照地漕大餉每銀一兩折實庫平紋銀九錢三分計算每畝應徵庫平紋銀五錢五分八釐共銀一千三十八兩八錢六分四釐每年亦由縣於八九月間催徵全完解道給丁濟運	<small>嘉慶二十五年</small>	一鎮江衛屯田原額一千七百一十五頃四十七畝九分九毫八絲內於乾隆二十九年兩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十

次奉文豁免挖廢田一頃八十畝九分五釐三毫實在田地一千七百一十三頃六十六畝九分五釐六毫八絲又該衛坐落丹陽縣境被縣民胡孝三佔去重報民田二百七十三畝每畝抵徵津銀一分五釐共銀四兩九分五釐

道光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屯田津租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八目錄

計屯起運

屯田津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目錄

一

屯田津租

浙江省

一浙江省各衛所屯田順治十三年題定每船派給田一項五十五畝零計屯起運凡有屯領運衛所即以原額之田津派本衛所應運之船其派剩屯田分別等次津貼有運無屯衛所按船派給至沿海無屯無運衛所田畝情願出運者照例派給田畝不願者徵租折銀解交道庫

照例貼派無屯衛所之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浙省原額屯田二千一百八十七頃八十二畝零內有省城屯田二十七頃六十四畝零久為居民建造房屋免其派納外將清出溫湖二衛所民佃屯田十四頃二畝零抵補原額缺額田十三頃六十二畝零以一千四百四十一船均派每船給田一項五十畝零至省城屯地照畝輪派籽粒起科每歲仁錢二縣徵收解布政使彙解充餉乾隆十六年將節次裁減船二百二十七隻屯田悉歸現運一千二百一十四船之丁又二十八年裁汰寧波前幫輪船七隻寧波後幫輪船八隻紹興前幫輪船八隻紹興後幫輪船八隻金華所幫輪船三隻共裁船三十四隻其裁船屯田亦歸現運以勤運務

一温州衛原額屯田三百一十二頃三十四畝內撥給本衛兩幫田一百六十二頃九十三畝

零其餘田一百四十九頃四十畝零找給寧紹

處三衛之丁從前因相隔寫遠未經執業未幾

又值拋荒屯民墾熟為業以致軍民爭訟今按

照上田收穀三石中田二石下田一石六斗各

半平分之數輸津給丁不得照從前議上田輸

津三錢中田二錢下田一錢過輕之則令該衛

徵比催收該管道府查催分別解餉給軍如衛

備徵解不前照例查參佃戶不能完納另招良

佃耕種倘有私自典賣者照私典官田律治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乾隆五年

一浙江省清屯查明各衛所屯田分派數目開

後

一杭州衛屯田四百七十頃五十畝零內派給

杭州衛幫屯田三百六十八頃八十六畝零派

給寧波衛幫屯田五十頃八十三畝零派給紹

興衛幫屯田五十頃八十一畝零俱係運丁自

行執業

一衢州所屯田地土磽薄每畝津銀五分海寧



衛派給寧波衛田每畝津銀一錢二分

乾隆十二年

一溫寧紹處四衛贍運津銀按照頻年平價計

算佃戶盈餘過多增加上田津銀五錢中田三

錢五分下田二錢五分微解贍運

乾隆十八年

一嚴州所屯田一百五十一項四十八畝零內

上則田每畝徵津銀四分中則地每畝徵津銀

一分五釐內派給嚴州所幫田八十八項二十

五畝零徵津銀二百八十六兩七錢零派給寧

波衛幫田三十一項六十一畝徵津銀一百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三

兩六錢零派給紹興衛幫田三十一項六十二

畝零徵津銀一百二兩七錢零

乾隆二十五年

一嘉湖衛屯田三百三十九項六畝零內派給

嘉興衛幫田七十一項二十八畝零派給湖州

所幫田五十六項五十七畝零派給紹興衛幫

田四十項三十七畝零派給處州衛幫田八十

三項七十一畝零派給海寧所幫田六十二項

二十三畝零派給寧波衛幫田二十四項八十

八畝零俱係運丁自行執業

一台州衛屯田二百十三項七畝零內上則田

九十五項六十二畝零每畝原徵銀六分加徵

銀四分計徵津銀一錢中則田五十八項六十

一畝零每畝原徵銀五分加徵銀三分五釐計

徵津銀八分五釐下則田五十八項八十二畝

零每畝原徵銀四分加徵銀三分計徵津銀七

分內派給台州衛幫田一百八十三項三十畝

零徵津銀一千五百九十八兩八錢零派給紹

興衛幫田一十四項八十八畝零徵津銀一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四

二十六兩四錢零派給處州衛幫田一十四項

八十八畝零徵津銀一百四十兩九錢零

乾隆二十五年

一温州衛屯田三百一十二項三十四畝零內

上則田每畝原徵銀五錢加徵銀二錢計徵津

銀七錢中則田每畝原徵銀三錢五分加徵銀

一錢五分計徵津銀五錢下則田每畝原徵銀

二錢五分加徵銀一錢五分計徵津銀四錢內

派給温州衛幫田一百六十二項九十三畝零

徵津銀七千九百八十兩七錢零派給寧波衛

幫田四十九頃八十畝零徵津銀二千八百六

兩二錢零派給處州衛幫田四十九頃八十畝

零徵津銀二千九百四十五兩七錢零派給紹

興衛幫田四十九頃八十畝零徵津銀三千五

十四兩四錢零

乾隆二十五年

一寧波衛屯田一十二頃二畝零運丁自行收

租

一衢州所屯田一百三十一頃九十七畝零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五

分三則以一頃六分零為一單每單原徵銀五

兩四錢二分六釐今加增銀二兩五錢七分四

釐計徵津銀八兩內派給衢州所幫田四十頃

七十三畝零徵津銀二百八十八兩派給金華

所幫田三十八頃四十七畝零徵津銀二百七

十二兩派給紹興衛幫田二十六頃三十五畝

零徵津銀一百八十六兩四錢零派給處州衛

幫田六頃六十一畝零徵津銀四十六兩四錢

派給寧波衛幫田一十九頃八十一畝零徵津

銀一百四十兩

乾隆二十五年

一台州衛原額屯田按照三則議輸津銀濟運

嗣據該衛詳報尙有額外續墾田十頃六十八

畝零可徵津銀四十七兩三錢三分四釐議請

一併給丁濟運又於乾隆二十五年加津案內

議徵津銀三十四兩三錢五分六釐一併解給

濟運乾隆二十九年復續墾田一頃一十畝零

新津銀七兩七錢八分九釐零咨部定案一體

造入報銷冊內

乾隆三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六

一浙江省有屯衛所如杭嘉湖各幫屯田俱係

旗丁自行執業惟台州前後兩幫屯田散處四

縣離次寫遠旗丁勢難按戶對佃分租乾隆三

十七年奏准上田每畝交租穀八斗折徵銀四

錢八分中田每畝交租穀七斗二升折徵銀四

錢三分二釐下田每畝交租穀六斗四升折徵

銀三錢八分四釐給丁濟運尙有情徵拖欠卽

行參究

一浙省額設杭州嘉興寧波紹興台州温州處

州七衛湖州嚴州衢州海寧四所額編屯田一千六百三十頃四十九畝零其運丁自行執業之田既無典賣情弊應聽其管業贍運毋庸置議惟衢州所屯田每畝僅徵津銀八分嚴州所屯田每畝徵津銀四分屯地每畝徵津銀一分五釐均屬太少據該衛勘覆衢所屯田以一頃零六分爲一單內本所應改則田十七頃餘畝加租穀四百石折銀二百六十兩再通計本所及派給寧波紹興處州三幫屯田按畝一單普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六 屯田津租

七

加租穀三石共加穀三百四十九石八斗折銀二百二十七兩零又嚴州屯田亦據該縣衛勘覆每田一畝加津銀一錢一分九釐八毫每地一畝加津銀五分四釐八毫通共加銀一千五百一十二兩零乾隆三十九年

一台州衛坐落臨海縣江下沙匯頭地方被水冲沙壓難墾屯田八十九畝七分六釐題豁屯餉銀一十五兩五錢六分二釐餘租銀九錢九分四釐尙有津租銀三十兩六錢四釐無從徵

解准其一體扣除減免乾隆四十九年

一浙江餘杭縣白社等村七莊屯田四千餘畝

因佃戶防護塘堤不能一律分穀按照等則酌

定折租錢文官爲徵解乾隆五十八年

一杭嚴衛坐落餘杭縣屯田四千餘畝徵收租

銀定以蠶畢後趕徵三分秋收後再徵五分其

餘二分次年三月徵解全完散給如有未完照

地丁例覈計分數開泰嘉慶三年

一清查屯田案內浙江巡撫奏浙江省屯田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六 屯田津租

八

杭嘉湖寧等府者八百六頃五十四畝零內餘

杭縣田四十頃零改定對佃分租及官爲徵租

餘俱隨船分管收租濟運並無典賣情弊在衢

嚴溫台等府田七百八十一頃九十四畝零向

係佃民耕種徵租解道並非各丁自管無從典

賣嘉慶八年

一浙江省屯田漕運例載一十六萬三千四十

九畝零內於康熙二年等年應除坍荒並嚴溫

二衛所不徵津田加入康熙三十一年陞科田

畝卽符現奉清查執業屯田十五萬八千八百

四十八畝零之數

嘉慶九年

一浙江溫後等五幫奏准停造船隻項下津租

銀兩攤給如本幫眾丁其應派屯田亦畫一攤

派

嘉慶十二年

江西省

一江西省各衛所屯田順治十四年題准照各

衛原額船隻屯丁數目均勻派給如船未足額

卽照裝載多寡將派定空田分給俟僉補足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九

仍照數追還

一江西省各衛所軍田典賣在民者令各丁備

價取贖其民墾成熟輟轉售賣者除完正課外

照民田則例按畝折徵解道津貼本衛所運軍

其減存船隻自雍正十三年起將該船應得屯

田地租除完糧外所餘籽粒折價歸正

雍正十一年

一江西省各衛所漕船每隻派給屯田六頃二

十九畝零向係佃戶完納正賦外旗丁收取餘

租贍運四屯田散處各州縣旗丁收取不便佃

戶屢欠不還令各州縣查照上中下科則完納

正賦外徵收餘租解道濟運

乾隆二年

一清出原額新增屯田除豁免坍塌外現在成

熟田地五千三百三十七頃七十八畝零題定

內袁州衛田塘五百七十六頃七十畝不徵餘

租南昌前左幫撫州鉛山饒州等衛所隨田基

塘山堰并江南建德縣補軍屯田鉛山所旗丁

隱墾入官屯田二千三百三十三頃四十二畝

每畝餘租不等由縣徵收解道給軍贛州九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屯田津租

十

廣信鉛山等衛所成熟屯田二千四百二十七

頃七十五畝零應徵餘租運丁自收贍運又吉

安所坐落龍泉縣丈出餘屯改墜民田六十一

畝零歲徵折租銀四十兩零均由各縣徵收解

道給丁濟運

乾隆九年

一信豐所自閩汀撥歸屯田五十五頃二十一

畝零除完正糧外每畝津貼銀三分共銀一百

六十五兩六錢零徵解道庫均給十五船贍運

乾隆十

三年

一江西省吉安建昌二所墾熟屯田向係佃種折租交納每石折銀二錢四分及二錢六分不等完賦外該丁每畝祇得租銀一錢二三分嗣後吉安所每石折銀四錢八分建昌所每石折銀四錢地方官取具丁佃遵結送案毋許浮加平色乾隆二十三年

一建德縣原有撫州所屯田銀兩東流縣原有南昌衛屯田銀兩向係解江安道庫該幫重運過江寧時就便給領嗣後俱解江西省道庫分

給濟運乾隆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十一

一江西省屯田清屯案內各衛幫成熟屯田六千七十四頃三十七畝六分原有餘租銀一萬二千八百八十七兩四錢零今議加餘租銀一十一萬七千七百三十兩八錢零通共徵餘租銀一十三萬六百一十八兩三錢零按各幫情形分給造運乾隆十五年

一江西省清查屯田令經徽州縣將境內屯田另造清冊以地從丁於某丁名下註明某項田

地若干應徵餘租若干其坐落坵段開明四至造入交代并分送該管上司衙門備查各州縣按屯田民田分立界石以垂永遠軍民不得互相侵越乾隆十六年

一江西省贖田原議按年分遠近照原價減十分之三四五及減十分之二不等若原典賣之丁無力即歸現運之丁回贖若又無力即令同族公贖又無力則令同船公贖贖價既輕眾擎易舉是以各於限內備價當官取贖嗣後除代贖公贖者應即令出價之人承管至於原典賣之人所贖者不過出從前得價之半即可自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十二

原田已屬得自分外應令有屯田各州縣隨時稽查如有仍前花消糜費者即起入官另募股實良丁承管此番均予免罪得價原屬從寬辦理若再有私行典賣者即照例將田與價一併入官仍各按律治罪乾隆十六年

一江西省各衛所軍屯每出運一船給運費銀自一百兩至三百五十兩不等每造船一隻除

例應官給料價二百八兩零外其各丁自相津貼計給造費銀三四五百兩至一千餘兩不等均係按照各衛所田畝船隻多寡及諸幫有無貼費分別酌定此項銀兩從前未定章程各丁未免先期支借臨時更費周章嗣後該省屯田餘租經徵各州縣儘數解道按照修造之時照數給發不得先行徇情支借其造船自發銀之日起定限勒令完竣查驗堅固以杜虛冒挪延之弊

乾隆二十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七

一江西省徵屯餘租除給漕船運費外餘銀存貯道庫以備幫船事故之用恐各丁視為應得之項希望開銷自應示以節制嗣後除空重遇有風水賠墊等事糧道查驗確實酌量給發外其餘概不得混行呈請至各幫造船運糧之費固因田畝船隻多寡不等而其實皆以敷用為率雖有差等各得均平自不得再行加增致滋糜費再查前項餘租既酌定章程應將徵解開銷各數分別造冊送部以憑查覈

乾隆二十六年

一江西省裁船屯田業於清查案內議加租折解道按船議給造運所有裁船屯田毋庸另議派撥

一江西省上屆清查案內原報軍丁二十七萬五千九百六十三丁此次編查開除故丁二萬四千七百一十一丁今滋生新丁二萬六千七百八丁共實在丁二十八萬二千二百丁各幫額設屯田原報改徵租折共銀一十三萬六百一十八兩三錢零內除乾隆二十八年報坍田地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七

除租銀六十八兩二錢零又上屆清出新墾田地陞徵租銀九百七十三兩四錢零併入此次查出首墾應陞及盈出租銀共二百二十六兩一錢零內除水冲等田減去租銀三百九十七兩一錢零通共現在屯田餘租銀一十三萬一千三百五十二兩五錢零分別各幫歸總會計

乾隆三十年

一江西省吉安饒州等衛所以及南昌等衛之坐落建德宜春等縣屯田並無浮缺餘額亦無

過重毋庸置議其南昌九江二衛屯田並無缺  
 少惟租則不免過重袁州贛州鉛山三衛所餘  
 租過重並有水冲沙壓田地以及建昌饒州二  
 所丈缺田地七十一頃七十畝四分七釐應除  
 餘租銀一千四百九十二兩二錢二分一釐餘  
 租過重應減銀一萬九千四百四兩六錢四分  
 五釐共應徵餘租銀一十一萬四百六十五兩  
 二錢二分零乾隆三十五年

一袁州等衛所丈缺並水冲沙壓屯田應除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十五

折加增餘徭新增米折銀五百九十兩四錢七  
 分二釐准於乾隆三十五年為始照數豁除以  
 甦丁佃積累乾隆三十六年

一南昌衛屯田一千三百五十六頃七十三畝  
 零共徵餘租銀二萬四千一百四十四兩零每  
 造船一隻給銀六百五十兩每船每運給銀五  
 十五兩

一九江衛屯田一千五百六頃四十三畝零共  
 徵餘租銀二萬七千七百九十兩零每造船一

隻給銀九百兩每船每運給銀八十七兩

一贛州衛屯田一千四頃七十畝零共徵餘租  
 銀一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零每造船一隻給  
 銀一千兩每船每運給銀二百八十兩

一信豐所屯田二百一十七頃四十畝零共徵  
 餘租銀八千九百七十四兩零每造船一隻給  
 銀一千兩每船每運給銀三百五十兩

一會昌所屯田二百三十五頃九十九畝零共  
 徵餘租銀六千二百八十六兩零每造船一隻  
 給銀八百兩每船每運給銀三百一十兩

一袁州衛屯田二百四頃四十六畝零共徵餘  
 租銀二千七百九十一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  
 四百兩每船每運給銀七十兩

一吉安所屯田一百一十八頃六十六畝零共  
 徵餘租銀四千四十七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  
 三百兩每船每運給銀五十兩

一永新所屯田一百二十頃一十七畝零共徵  
 餘租銀四千六十五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十六

百兩每船每運給銀一百兩
一安福所屯田一百三頃一十一畝零共徵餘租銀二千六百六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四百二十兩每船每運給銀一百兩
一撫州所屯田四百一十五頃一十二畝零共徵餘租銀三千七百五十九兩每造船一隻給銀四百兩每船每運給銀八十兩零
一建昌所屯田八十四頃七十一畝零共徵餘租銀三千二百九十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三百兩每船每運給銀一百兩
一廣信所屯田一百五頃零共徵餘租銀二千三百七十九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六百五十兩每船每運給銀一百一十九兩
一鉛山所屯田一百九十二頃九十八畝零共徵餘租銀三千七百九十九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八百兩每船每運給銀二百六十兩
一饒州所屯田三百五頃七十畝零共徵餘租銀一千八百九十一兩零每造船一隻給銀四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十七

百兩每船每運給銀六十兩
一南安所屯田七十二頃三十七畝零共徵餘租銀一千四百四十七兩零全數撥給撫州所軍丁濟運
一九江衛坐落德化縣開墾屯地四十八畝零於乾隆四十二年入額徵餘租銀一兩四錢零現在田地並無陞除租則亦無過重徵收餘租解給濟運
一通省各屬共成熟屯田地六千六十一頃八十四畝零共徵餘租銀一十一萬五百三兩零分別各幫給支細數按年造冊具題 <small>乾隆四十五年</small>
一江西省餘租銀兩改歸藩司衙門督催照正項錢糧例一體題銷 <small>乾隆四十八年</small>
一贛州衛幫近因河道淺阻節逢起撥額領餘租不敷辦運於乾隆五十等年酌借銀一萬六千一百餘兩均係分年勻扣但逐年一扣一借轉積累加以應扣借欠撥價等項共銀一萬九千三百餘兩若每年帶扣辦運丁力拮据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十六



以現在積存備公銀八千八百兩二錢八分  
 一釐以之抵還歷年借款尙不敷銀一萬一千  
 二百六十餘兩再於南昌九江二衛從前原借  
 該幫分年扣還銀兩於六年內計共扣銀一萬  
 二千二百六十餘兩即可陸續全數歸還借款  
 其借項扣還後應扣備公銀兩同南九二衛六  
 年後扣還銀兩仍照舊積存以資辦公  
 一江西省屯田有故活之分故軍之田軍民皆  
 可管業活軍之田例禁典賣除袁州吉安永建  
 安福撫州廣信饒州鉛山等衛所屯田一律徵  
 租濟運無分故活其餘南昌前後九江前後及  
 贛州等五衛屯田均分故活亦俱徵租濟運惟  
 屯坐地方不一間有錯入江南之建德縣等處  
 者自乾隆二十四五等年清查贖回屯田六千  
 餘頃迄今二十餘年應將屯田有無典當民戶  
 之處量寬限期如屯坐本管地方者限一年分  
 隸別府州縣者限二年責成該管知府督同州  
 縣衛逐細清查仍歸編審案內查覈其私典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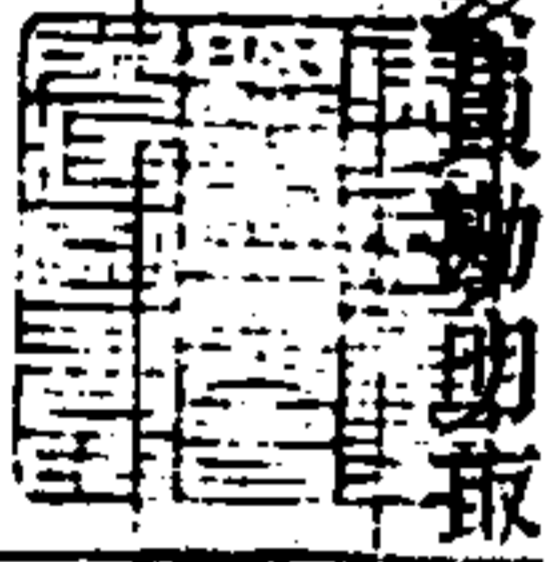
田設法議贖乾隆五十四年  
 一江西省蠲免漕糧應徵餘租銀兩照從前免  
 漕之年減三徵七辦理嘉慶四年  
 一信豐所旗丁周張鍾失風虧折米石買補還  
 公等費銀兩准其於餘租銀內覈銷嘉慶四年  
 一江西省南昌衛屯田坐落江南東流縣境二  
 十四頃三十三畝六分零因災蠲緩徵銀兩  
 秋後啟徵批解應免銀兩於該衛各船應領餘  
 租項下按船分扣嘉慶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屯田津租 三  
 一江西省南昌等衛所典出屯田一十七頃三  
 十五畝零內有力贖回田七頃二十八畝零分  
 別給價贖回濟運無力贖回田一十頃七畝零  
 仍令照舊辦章程安速議贖歸船毋庸復議加  
 津其贛州等所屯田如有查出典賣一併歸案  
 照舊辦理嘉慶十年  
 一江西省建昌所旗丁饒盛章等因造費不敷  
 查照信豐所增給之案每船加給造費銀五十  
 兩於備公銀內支給嘉慶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屯田津租 三

一江西德化贛縣興國廣昌四縣坍塌屯田地  
共一十六頃二十四畝零不能墾復無可徵輸  
減則應徵屯糧正耗銀九十七兩零餘租銀二  
百二十四兩零自嘉慶九年為始照數豁免  
一江西省嘉慶九年編查屯田鉛山縣陞科原  
荒屯田二十七畝一分零陞徵餘租銀六兩五  
錢零

一江西省回贖屯田乾隆二十六年奏准贖田  
原議係按年分遠近照原價減十分之三四五  
及減十分之二不等嘉慶十二年查辦未贖屯  
田仍令查照舊章備價回贖按契典年分扣減  
定以一年限期全數歸還

一嘉慶十二年江西鉛山所旗丁鍾近五開墾  
老荒屯田六畝八分科籽粒米一石三斗零屯  
糧銀六錢零餘和銀一兩六錢零委勸勸勸  
具印甘各結題明照例六年起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八 屯田津租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九目錄

計屯起運

屯田津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目錄 一



屯田津租

湖廣省

一湖廣屯田題定分衛分船將各衛屯田并附

近之荊州等四衛丁船及武左衛裁補之四丁

船聽湖南糧道催運督徵湖北武昌等六衛丁

船屯田聽湖北糧道催運督徵

康熙十年

一各省屯田定例不許私自典與軍民嗣因奸

丁有巧立加租之弊乾隆五年奏准屯田租與

民人耕種該旗丁祇許得當年租銀如加別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一

租銀立券私交照私典軍田例與受均行治罪

其田追給新丁租價八官

一湖北武昌等衛所有屯清屯無屯清費查武

昌武左黃州蘄州四衛屯田各清出原額屯糧

實徵正餉除納錢糧外按糧多寡分別議定幫

費官徵派給各船濟運其故絕逃亡之戶民人

頂種者現在納糧貼運與額屯無異其頂種之

家或田有出售仍令額軍買回

乾隆八年

一乾隆八年奏准湖北德安所屯田二千四百

七十六頃一十六畝等共徵銀五千三百四十

六兩零分給額船三十三隻每船歲得幫費銀

一百六十二兩乾隆十三年裁船七隻幫費加

增現運每船歲得幫費銀二百五兩零襄陽衛

屯田二千一百六十六頃七十六畝等共徵銀

五千一百五十二兩零分給額船三十隻每船

歲得幫費銀一百七十兩乾隆十三年裁船六

隻幫費加增現運每船歲得幫費銀二百一十

二兩零武昌衛屯糧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二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屯田津租

二

共徵銀八千二百五十一兩零分給額船五十

六隻每船歲得幫費銀一百四十七兩零乾隆

十三年裁船十一隻幫費加增現運每船歲得

幫費銀一百八十三兩零武左衛屯糧一萬二

千七百一十六石零共徵銀七千八百六十九

兩零分給額船五十一隻每船歲得幫費銀一

百四十三兩零乾隆十三年裁船十一隻幫費

加增現運每船歲得幫費銀一百八十二兩零

黃州衛屯糧八千四百二十五石零共徵銀三

千二百七十一兩零分給額船二十六隻每船  
歲得幫費銀一百二十五兩零乾隆十三年裁  
船六隻幫費加增現運每船歲得幫費銀一百  
六十三兩零蘄州衛屯田九百三頃六十六畝  
零共徵銀四千三百二十八兩零分給額船三  
十二隻每船歲得幫費銀一百三十五兩零乾  
隆十三年裁船七隻幫費加增現運每船歲得  
幫費銀一百七十五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屯田津租

三

一清出湖南荊州等衛屯田荊州衛歸併左右  
中前後五所屯田六百一十四頃四十八畝零  
操田一千三百一十九頃八畝零荆左衛成熟  
田并新增陞科屯田地二千二百五十四頃一  
十一畝零荆右衛成熟運操屯田二千二百三  
十四頃零沔陽衛運操屯田一千一百七十九  
頃九十四畝零岳州衛屯田四百六十三頃七  
十一畝零軍旗民佃照糧一體幫費凡軍田典  
賣在民及頂絕墾荒年久造有房屋墳墓願當  
軍差者不從回贖即將本人編入軍戶當差不

願當差者聽本軍及同伍之軍回贖其軍置軍  
產田去差存者准贖田差俱去者不准回贖軍  
買絕軍屯產現當軍差者亦不准其回贖如民  
買軍田不願當差及軍買軍產田去差存而原  
戶貧乏不能回贖者分別津貼派給運軍贍運  
乾隆  
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屯田津租

四

一各省衛所屯田如有民人霸佔指不許贖州  
縣官不為審斷者將該州縣照承查遲延例照  
違限月日分別議處如旗丁不行備價混控退  
田衛所官一時草率不行詳查者照丈量地畝  
不明白詳報州縣官罰俸一年例將衛所官罰  
俸一年若實係民田捏報軍田希圖混冒者照  
荒熟田畝不分晰明白混報州縣官降一級訓  
用例將衛所官降一級調用旗丁責革另僉儻  
各衛衙門書識人等隱佔屯田該管官弁照失  
察衙役犯賊例議處該役照侵盜官糧例治罪  
再各省屯田自定議清釐以後仍有指贖混控  
並影射侵佔等弊州縣衛所等官不即審明以

致經年不結者將糧道一並題參 乾隆十二年

一荆州衛管轄枝彝長遠四所軍丁成熟田地

二千二頃共徵餉銀二千一百七十四兩三錢

六分零乾隆十三年題准該四所軍屯係改照

民糧起科每餉銀一兩酌幫運費銀三錢三釐

五毫零共徵銀六百六十兩此外承造承運一

切與四所無涉

一湖南各衛什軍幫費荆州衛額船三十三隻

每船歲派銀一百六十兩荆左衛額船三十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五

隻每船歲派銀一百八十兩零荆右衛額船四

十隻每船歲派銀一百五十九兩零沔陽衛額

船二十三隻每船歲派銀一百二十兩岳州衛

額船四十八隻每船歲派銀一百五十兩武左

衛撥入船四隻每船歲派銀八十兩

一湖北武昌衛屯產水冲地十一頃八十七畝

零豁免屯餉丁銀二十一兩五錢零派徵幫費

銀十四兩五錢零一體豁免 乾隆十五年

一定例屯田不得私相典賣如有典賣令照原

價取贖嗣後取贖屯田如原價在百兩以上者

令其分作三年交價價足田即歸船以資贍運

并將各省屯田已贖若干未贖若干造冊送部

查覈 乾隆二十三年

一湖北省各衛所未贖屯田作為十分分別有

無契據議價定限五年贖清歸屯如本軍無力

許同伍有力之軍贖回給與本軍耕種收租濟

運如一年限滿贖不及十分之二者該管官分

別議處二分以上免議三分以上議敘儻有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六

報回贖備弁未能查出降一級調用該府同知

有清軍之責各衛所每年贖不及十分之二者

照開墾不及二分例罰俸二年其民頂軍田有

匿不首報查出照隱匿田地例一畝至五畝答

四十每五畝加一等罪止杖一百其民間典賣

從未入運之班操等軍田畝向祇派徵幫費與

民之頂種絕屯者無異仍照例幫貼濟運或有

轉售之時即令該衛所查明給與現運軍丁備

價交易不特不許售於民戶亦不許售於未入

運之班操等軍如有私相典賣照例治罪並飭

清軍同知將現存民頂絕屯例免回贖并民買

班操等軍向未歸運之田確查坵段秉公估價

造冊備案俟有轉售日本衛軍丁即可按冊交價

管業統於年底彙冊送部查覈乾隆二十四年

一未贖屯田價在百兩以上者酌定三年交價

每交價一分即收租一分交價二分即收租二

分三年交足即將原田歸船濟運乾隆二十四年

一武昌左衛撥入湖南三幫四船乾隆三十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七

年奏准裁汰除湖南省應行支給銀米分漕通

幫外其在湖北之四船屯費軍幫樂從等項銀

五百七十二兩五錢與湖南各半分支裁船屯

田仍歸本幫濟運

一湖北武昌武左黃州蘄州襄陽德安各衛所

未贖屯田聽軍丁量力收贖毋庸再定年限仍

令該管之守備同知實力稽查不得因未定限

期任軍民私相授受至湖南省未贖屯田於清

查案內照湖北之例定限回贖併照此畫一辦

理乾隆三十二年

一湖北各衛所未贖屯糧共九千八百一十四

石零需贖價銀七十二萬五千餘兩即或動項

籌贖而出此鉅萬之金恐難剋期歸楚必致借

項虛懸請照從前成議運田不許再售於民有

轉售者祇許軍丁承買冀歸原業如此辦理則

運費有資而立法亦屬經久乾隆三十八年

一黃州衛軍丁報墾屯田地畝應於乾隆三十

六年起科應徵幫費銀兩照例入額徵解道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屯田津租 八

給丁濟運乾隆三十八年

一湖北襄陽衛有墾留資役屯田二百九十四

頃零墾留屯丁向在鄖陽巡撫衙門充役巡撫

缺裁又散歸道府廳衛衙門充役又有歸併竹

山尹單郎均等衛所屯田八百六十頃零屯丁

於順治年間歸併襄陽衛以來亦係撥歸各衙

門充役其田祇完正賦並不幫貼運費乾隆三

十八年奏准墾留二項屯丁悉在額外當差實

係因循陋習自應將屯丁充役之處概行裁汰

仍按屯田科則徵收津費共應徵銀二千九百七十七兩零於該衛漕船輪屆大造每船津銀一千兩以資濟運

一湖北襄陽衛掣留資役及併歸尹軍郎均等

衛所共應徵幫費銀三千一百五十七兩零自

乾隆三十八年為始由衛徵解道庫以濟各丁

造船之費乾隆三十九年

一各幫津貼銀兩向無因災蠲免之例但偶遇

歉歲緩徵不免匱乏之虞請於每年津貼銀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九

酌扣十分之一存貯道庫以備歉收之年給丁

勦運俟積數充餘仍添補本幫造船之費以裕

丁力統於八月前由官全數徵解給丁如有延

欠照雜項錢糧例議處乾隆三十九年

一軍田差重費繁殷丁大率樂置民產奏准嗣

後除本軍名下尚有出典未贖之田如係有力

應令隨時回贖屯產概不許另置民田如本軍

名下無應贖屯產有置買民田者亦聽其便乾隆

四十年

一湖北武昌等六衛所自乾隆二十五年清屯後復有典賣屯糧一千三百九十餘石與受不

下六千餘戶若斷田歸公追價入官未免各戶

失業滋累乾隆四十年奏准各衛所例後典賣

田地除額餉幫銀照舊完納外武昌武左蘄州

三衛德安一所每糧一石加津銀一兩三錢黃

州衛每石加津銀一兩二錢襄陽衛屯田每畝

上則加津銀七分中則四分下則三分徵解道

庫給丁濟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十

一湖南各衛屯田係按坐落地段順塊編船什

軍輪駕同船者即為同伍各船者即為別伍彼

船之軍承買此船之田即當此船之差仍與同

伍無異乾隆四十年奏准飭令各衛將別伍頂

買之田編入原船按糧承差取結送部定案如

原係活契驗明註冊仍聽本軍照契回贖其餘

絕契頂買之田概免回贖

一湖南省屯田典賣在民向俱輸納屯餉幫

運費與各省軍丁不能回贖議徵津費相同

隆四十年奏准嗣後民人頂買之田除歷年久遠造有房屋墳墓難以遷徙及軍逃地荒民人自行出資開墾培成沃壤者免其回贖照舊貼費當差其餘與賣田畝如本丁情願回贖概令照契贖出歸運其未經贖出以前俱令按糧貼費以濟運務

一武昌衛軍丁報墾屯地應於乾隆三十八年起科應徵幫費銀兩照例人額徵解道庫給丁

濟運乾隆四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屯田津租

十一

一湖南岳州一衛田僅四百六十餘頃運船四十八隻船多田少丁力不支該撫請將荊州荆左荆右三衛運操屯田加徵津銀撥補岳衛戶部議以荆衛與岳衛田隔兩省各按科則徵租承運已久斷不能強為增減所奏毋庸議乾隆四十年

一荊州衛坐落監利縣車灣地方屯田於乾隆三十六年題豁挖廢屯田一頃七十一畝六分二釐計糧七石六斗九升八合八勺屯餉銀三

兩三分三釐零派徵丁銀八釐又運費銀四兩三錢三分八釐零亦一體豁除按船攤減所有運操田糧徹底清編乾隆四十二年

一蘄州衛報墾中則屯田四十七畝一分五釐零每畝科糧一斗八合該科糧五石九升二合三勺於乾隆四十三年起科每糧一石徵幫費銀六錢應徵銀三兩五分五釐三毫八絲照例入額徵解乾隆四十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屯田津租

三

軍屯糧並不同船係屬違例將此項照清屯後復有典賣屯糧例從重加津給丁濟運乾隆四十六年

一岳州衛賠造船隻因該衛疲苦屯丁拮据於旱衛加徵津貼項下支贖銀內每船酌借銀五百兩俟秋收照數追繳歸款乾隆四十七年

一武昌衛旗丁周一山之祖周玉斌拋荒地經嘉益菴之祖賈本墾種辦運納糧已歷多年乃周一山因嘉姓例幫數少心存覬覦仍以嘉益菴佔田招幫衛書作弊等詞妄行叩



閩依例發近邊充軍所墾屯田議歸嘉姓執業完糧

屯餉幫費如遇運造風火事故按糧石徵銀五

錢湊辦漕務其軍幫樂從本係丁費仍著周一

山戶下完納

乾隆四十九年

一湖南省乾隆四十七年蠲免漕糧岳州衛減

歇船隻除應領減半折色月糧銀外原指津銀

接濟所有旱衛屯田加津銀五千七百六十兩

原經奏准照漕項之例雖遇蠲緩不准併停應

准其照出運之年一體支給

乾隆四十九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七

一湖南省徵收旱衛津貼銀兩改照江蘇省辦

定成案造冊題銷以歸畫一如各州縣有違限

不解即照正項錢糧分數揭叅督催職名仍援

照江蘇省公費地畝錢糧奏銷例免其開列

乾隆五十年

一湖南省乾隆四十七年蠲免漕糧有船守減

各丁運費銀兩照例全給無船守減各丁因近

年領運漕糧河道淺阻耽延需費且均係上屆

失風之丁賠累在所不免所有運費銀兩按照

湖北全給之例准其通融支給以濟運務

乾隆五十年

一江南徐州衛坐落楚省軍丁屆編審之期令

楚省州縣按照上屆底冊挨查造報毋庸江省

委員會查以免擾累

乾隆五十二年

一湖南沔陽衛二十三船每船運費銀僅一百

二十兩實不敷用照案於道庫積存津貼銀內

每船借給銀二十四兩以資辦運

乾隆五十三年

一黃州衛民人謀萬備例前價買故絕軍丁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七

阿長屯糧六石伊孫謀恒定於乾隆三十二年

將祖遺分受屯糧二石售於民人王維周王正

道係屬違例所買屯田照例每年加津貼銀二

兩四錢徵解給丁辦運

乾隆五十三年

一荊州荆左荆右沔陽四衛緩徵運費及義幫

銀兩於南糧項下借給秋後徵解還款

乾隆五十四年

一湖南岳州衛因運費倍多丁情疲乏將旱衛

津貼每年積存道庫充公銀一千七百五十一

兩零自乾隆五十三年為始每船酌給銀三十

兩以濟運務乾隆五十四年

一湖北武左衛軍丁耿上達等原報新淤屯田

四頃二十四畝一分四釐該糧三十八石一斗

七升三合一勺每糧一石加增幫費銀五錢自

乾隆五十五年為始照例入額徵解濟運乾隆五十七年

年七

一湖南枝彝長遠四所軍丁不諳運務照早衛

之例就田再加四倍津貼共徵銀三千三百兩

每船歲給運費六十兩輪屆大造每船給銀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屯田津租 五

百兩即由四所屯坐州縣就近徵收徑解糧道

給丁濟運乾隆五十九年

一湖北公安縣民張步青之祖張正科價買軍

戶馮振英屯地一畝三分六釐查係操軍上則

田畝應徵運費銀三分五釐義幫銀二分六釐

造勸銀二錢七分八釐由衛徵給嘉慶三年

一湖北各衛乾隆五十四年清查案內查出前

已加津復又典賣屯糧八石三斗七升三合令

同船共伍之丁備價取贖其續報贖回前已加

津運絕屯糧八十石二斗一升七合八勺八抄

零內武昌衛多報糧四升武左衛多報糧三斗

四升一合共多報糧三斗八升一合零應以續

報之數為是又續報違例典賣向未加津運絕

屯糧二百三十石二斗九升四合一勺九抄零

加津銀二百九十五兩七錢八分七釐係武昌

衛原報運屯未贖項下多報屯糧一升八合三

勺三抄絕屯項下少報屯糧二斗五合五勺除

多添少實典賣屯糧二百三十石二斗九升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屯田津租 六

合一勺九抄九撮又各衛加津運絕屯糧一千

四百六十三石三升九合四勺六抄加津銀一

千八百九十一兩一錢七分四釐與原報運絕

屯糧計少一十七石二斗一升七合三勺六抄

因武昌武左黃州等衛續報加津屯糧一十七

石三斗八升增入並除多報糧一斗六升二合

六勺二抄五撮即符續報額數嘉慶三年

一武昌衛乾隆三十八年清屯於四十年造報

違例典賣屯糧加津銀一百八十一兩五錢三

分一釐黃州衛加津銀一百三十五兩一錢七分六釐又武昌衛乾隆四十等年清屯違例典賣屯糧共加津銀五兩六錢九分四釐黃州衛五十二年查出違例典賣屯糧加津銀二兩四錢又武左衛州二衛各年加津銀數俱與報銷冊內相符應自乾隆五十九年為始令各衛完解報部應豁津銀請自本年為始免其起徵嗣後再有典賣情弊照從重加津之例辦理嘉慶四年

一湖南省乾隆六十年並嘉慶元年軍幫津貼銀兩照歷屆停減年分一體全給嘉慶四年

一湖南省岳州衛乾隆六十年並嘉慶元年減歇漕船應支運津銀兩照依出運之年一體全給嘉慶四年

一荊州荆左荆右沔陽四衛屯坐地方屢被歉災運費義幫等銀催徵無出在於道庫秋撥存留漕務公用項下借給俟正餉開徵時還欸嘉慶四年

一旗丁應領津貼銀錢嚴飭各糧道將應放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十七

款係銀足兌實封鈐貼印花係錢足數捆紮親身放給弁丁眼同支領不得假手家人書役儻有需索剋扣情事許赴督撫漕督各衙門首告

參辦嘉慶五年

一湖北武左衛軍丁劉彩壁等贖回溫勝保屯糧六石雖係本衛運軍究非同船之軍加津銀兩仍照舊完納嘉慶十年

一湖北武左衛未完乾隆六十年以前加津銀兩題准豁免襄陽衛未完資役銀兩亦令取結

題報覈辦並令嗣後將資役銀兩隨同津貼題銷嘉慶十年

一江西興國營都司員缺將湖廣襄陽衛守備丁國泰推陞任內有經徵軍市幫費津銀未完戴罪徵收之案應將所掣都司員缺扣除令其離任協同新任俟徵收完日開復赴部另補所遺各缺照例辦理嘉慶十年

一湖北武左衛屯坐京山縣應徵民戶違例典賣屯糧加津銀五百四兩零從前造報奏銷如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十六

有未完統歸該衛原額幫費一併開報衛備經  
徵分數職名以致京山縣藉考成在衛並不  
上緊徵解嘉慶十三年咨准照蘄州衛屯坐江西  
德化瑞昌二縣屯田租稞銀兩責令該二縣徵  
解遇有拖欠由湖北司道詳叅之案將京山縣  
代徵武左衛加津銀兩定限十一月內全完解  
道給丁濟運如不實力徵解即將該縣未完分  
數開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九

一湖南歷屆清屯祇議回贖從未加徵津銀除  
岳州一衛並無私行典賣外其荊州荆左荆右  
三衛未贖田地二百七十三頃六十餘畝係遠  
年典賣各戶完糧貼運軍民相安卽照乾隆三  
十二年奏免勒贖之案聽軍丁量力收贖毋庸  
定以年限如民人出售總令與軍交易不許更  
售於民俟存留調劑項下積有銀款或該幫有  
可措之公項酌量籌撥陸續清贖又沔陽衛別  
伍軍丁頂管絕屯俱隨船濟運軍頂軍產免其  
回贖責成各該衛實力稽查儻有私相接受照

盜賣官田例治罪若該管備弁失察徇隱亦分  
別叅究 嘉慶十三年

一湖廣荆沔岳五衛屯坐各縣被旱成災應徵  
運義等銀奉文緩徵係屬急需辦運之項勢難  
缺誤准於司庫留備項下借動解交糧道放給  
仍俟各衛帶徵解還司庫歸款 嘉慶十三年

一湖南荊州衛餘贖加津銀兩該衛屯坐各邑  
水旱頻仍丁力拮据又兼沿途淺阻用費浩繁  
辦運維艱准於道庫積存加津銀內酌動銀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十

千兩以資辦公免其還款遇有必需動用務須  
先行報部毋得任意支銷 嘉慶十四年  
一湖北省嘉慶十一年清查屯田案內各衛所  
查出違例典賣向未加津運絕屯糧一百二十  
七石五斗一升五合零遵照節次清查違例典  
賣屯糧武昌武左蘄州三衛並德安一所每糧  
一石加津銀一兩三錢黃州衛每石加津銀一  
兩二錢襄陽衛每畝此則加津銀七分中則四  
分下則三分之例自嘉慶十四年為始加津濟

運又武昌蘄州二衛查出復行違例典賣向已  
加津運絕屯糧一石七斗八升五合該屯前已  
加津今又復行典賣若從重加津恐累重難徵  
應照舊納津又贖回向已加津運絕屯糧二百  
四十石一斗八升六合零屯已歸運軍丁執業  
自嘉慶十四年為始豁除津銀又贖回向未加  
津運絕屯糧七百三十二石九斗九升五合零  
令各軍丁照舊管業責令各衛所實力稽查毋  
許再行私相授受又武昌衛未贖運軍加津屯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三

糧一石四斗未經贖回遽行豁津應照數追賠  
仍於本屆清屯為始照舊徵津給丁濟運違例  
典賣及復行典賣失察各職名同遽豁津銀歷  
任各員及失察各上司職名俱查取送部覈議  
一湖廣武昌沔陽等衛從逆軍民遺存屯田房  
屋如已歸船之運班等軍田產著令現運此船  
之丁承頂如未歸船之班操等軍田產著令本  
衛現在領運各丁查照原估價值承買價銀解

道光公 嘉慶十  
四年

一湖廣黃州衛未歸船之運軍屯糧六石係民  
人頂種乾隆五十四年撥出三石轉頂與民人  
已經照例加津其餘三石於乾隆六十年又違  
例頂與民人照例按每糧一石加津銀一兩二  
錢自乾隆六十年為始照數徵收失察職名送  
部查議 嘉慶十  
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屯田津租

三

料所有請造資役銀兩不准支給 嘉慶十  
七年  
一湖北武左衛軍丁樊紹玉等贖回運絕屯糧  
六石一斗七升五合一勺豁除津銀八兩二分  
八釐尚實存加津屯糧九百三十四石二斗六  
升五合三勺應徵津銀一千二百一十四兩五  
錢四分五釐所豁銀兩自覆准之日免其徵解  
嘉慶十  
七年  
一湖南荊州衛坐落監利縣屯田因建開修堤  
挖壓田一項一十八畝一釐四毫隨徵運費銀

三兩一錢九分三釐二毫准其照數豁除自後  
每年支給運費銀兩即按該衛漕船三十三隻  
均勻攤減每船給銀一百三十九兩四錢一分  
一釐以符額徵之數嘉慶二十一年

一湖南岳州旱衛屯田歲徵津貼銀兩除每年  
津給軍丁及撥給造費外餘銀積存道庫以充  
公用道光七年因該衛漕船中途盤壩折耗丁  
力苦累經漕督援案咨准在積存道庫銀內動  
銀三千三百六十兩分給各船以資濟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屯田津租 三

一江蘇蘇州太倉鎮海三衛及金山幫應徵屯  
田月糧米一萬四百一石零又丹徒縣應徵屯  
米一百七十四石零因係屯田項下編徵不在  
民賦額田之內是以上年蘇省永減漕額案內  
未經議及今據署兩江總督李鴻章奏稱此項  
屯田錯雜民田之內徵米科則均在五升以上  
甚至二三斗以上重則十居其九此時蘇省民  
田漕額早經覈減定案而各衛屯田皆與民田  
相運若令仍完重則彼此相形未臻平允且裁

汰衛幫案內將屯糧改歸坐落州縣經徵將來  
與民賦無異請仿照常鎮二屬漕糧普減十分  
之一徵科經戶部議准自本年冬漕為始照減  
定數目徵收並應由該署督等嚴飭所屬按年  
徵收完款如有蒂欠即照短徵正項錢糧之例  
分別開奏所徵銀兩除奏明提充海運經費及  
例撥京口兵米外下餘之數造報候撥同治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屯田津租 四

一浙江省衛嚴温台四衛所屯田津租銀兩據  
浙江巡撫奏稱各衛所地瘠佃疲從前温衛係  
八八折遞減為七折徵解台衛係七折徵解衛  
嚴二所係八八折徵解兵燹之後招徠未復益  
難照額完徵請就實徵以符造報經戶部議覆  
奏准衛嚴二所屯田津租按例額銀數以八八  
折覈減温台二衛以七折覈減自同治五年冬  
漕為始以減贖之數著為定額永遠革除折減  
名目按現定之數逐年徵收定款所徵銀兩除  
每年奏明提充海運外下餘之數照冊候撥復  
經浙撫奏准查明台州衛因災坍缺銀九百八

兩零應永遠豁免嗣據該省造送同治十年分  
 津租奏銷冊報衢州所減贖實徵銀一千二百  
 四十九兩七錢五分嚴州所減贖實徵銀一千  
 七百兩七錢九分四釐温州衛減贖實徵銀一  
 萬一千七百四十六兩四錢四分五釐台州衛  
 減贖實徵銀三千八百五兩四錢五分五釐  
 五年  
 十年  
 一戶部刑部會奏湖南岳州衛已革千總毛世  
 慶於應徵運費銀兩未奉糧道批准輒私改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屯田津租 三  
 程每兩折收制錢八百文復以幫費為名每兩  
 另收制錢四百文實屬顯違定例嗣後衛所經  
 徵運費銀兩均應按照定額徵收不得任意增  
 減如有私自折徵或私立名目即行從嚴參辦  
 加等治罪 同治 七年  
 一浙江甯波紹興處州海甯各衛所奏准裁汰  
 所有甯波衛每年額解糧道衙門餘租銀十二  
 兩八錢三分三釐責令屯田坐落之鄞縣經徵  
 完解如有清屯勸墾各事宜亦令該縣就近兼

辦其紹興處州海甯二衛所每年額徵餉租並  
 屯丁銀兩及清屯勸墾各事宜即責成嘉湖衛  
 辦理 同治 八年  
 一浙江省台州衛額徵津租六千三百四十五  
 兩三錢三分七釐據浙江巡撫查明道光三十  
 年及咸豐三年二次因災攤豁銀九百八兩九  
 錢七分三釐前項被災屯田淤積年久力難墾  
 復應准永遠豁免  
 一台州衛額徵餘租正銀二百三十五兩二錢  
 五分六釐耗銀十六兩四錢六分八釐據浙江  
 巡撫查明道光三十年及咸豐三年二次水災  
 坍缺無徵計正銀三十三兩一錢二分耗銀二  
 兩三錢一分八釐前項被災屯田淤久難復應  
 准照數永豁 同治 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屯田津租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目錄

漕運河道

運河總考

運河續考

大通河考

百河考

衛河考

會通河考

新河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 目錄

泲河考

中河阜河考

運河總考

自元代定鼎燕都資粟東南故北之通會河南之會通河其創制多自元始然其時海河並運水陸兼行河道初開岸狹水淺不能負重每歲僅運數十萬石漕河之例未備也明自永樂九年後因元人舊制益為疏濬浮江涉淮沂河逾濟北達漳衛我

朝監元明而增善其制歲運京通倉者數百萬漕

河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 運河總考

國計民生所重繫焉約而論之山東河南淮北之粟既各由近道以達於京其由江入淮諸省漕艘皆以揚州為咽喉浙西之粟由瓜洲以達揚湖廣江西及上江之粟由儀徵以達揚自揚州經高郵寶應以達淮安計三百餘里淮安城西即明平江伯陳瑄所濬之清江浦也由清江入淮稍折而北乃為清口正淮黃會合之地由清口渡黃歷清河宿遷而達邳州之泲口計二百餘里則



國朝康熙時所開之中河阜河也自泃口過黃林莊經山東臺莊八閘過微山湖而抵江南沛縣之夏鎮則明河臣李化龍所開之泃河也自夏鎮經獨山昭陽諸湖而抵山東魚臺縣之南陽鎮計一百一十二里則明河臣朱衡所開之新河也自南陽鎮入濟寧州經南旺湖分水過東昌而抵臨清州計五百餘里則元代所開之會通河也由臨清歷武城夏津德州入直隸之景州吳橋東光寧津而抵天津計一千餘里皆衛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四十 運河總考 二

河也天津而北經直沽河西務而至通州之張家灣計二百八十里則白河也由張家灣入大通河歷普濟平津慶豐諸閘則至大通橋而通京倉矣夫漕河歷代皆由人力開引故沿途多借資他澤白瓜儀至淮安則南資高寶諸湖之水西資清口所入之淮水自清口至濟寧則資沂泗諸水自濟寧至臨清則資汶河及兗沂諸泉水水盛則防其衝決水淺則防其滯澀爰開引河以暢其流築堤壩以備衝洩設閘板以謹

收放我

朝

列聖宵旰籌畫精詳司事之臣惟有實心保固因時制宜庶運道永有安瀾之庶而糧艘悉獲駛行之利哉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四十 運河總考 三

此處為多個空白欄位，可能為原書中未錄入之內容或為版式留白。

運河續考

運河之防黃邊也向在江北清河縣河口灌塘  
濟運之法立宜可恃以通漕矣咸豐元年黃河  
決豐北三年再決河運艱而海運興時黃河猶  
南趨也五年六月河決河南之銅瓦廂遂由張  
秋穿運入大清河以趨海其時中原軍務未平  
全賴海運東南之粟上達

天庾同治四年廷議海河並運而黃河北行張秋八  
里廟安山一帶隄工廢弛十有餘年河流浩無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運河續考

四

津滙為患更甚於清口蓋自清口成平陸而河  
患劇於山東自是籌修運道注意於黃河穿運  
之區惟河流穿運屢無定所同治七年河決趙  
王河之紅川口大溜漸至安山沈家口一帶猶  
在分水口之北十年八月又決鄆城之侯家林  
漫水下注為患於分水口以南十二年又決東  
明石莊戶漫溢入東省自濟甯至宿遷運河南  
北長隄衝刷殆盡皆隨決隨堵逼水北趨而張  
秋上下數百里濟甯臨清之間或漲或淤倏經

廿載最有妨於漕行焉河流自西而東漕舟南

來當伏漲盛時逕由安山戴廟姜莊渡黃而北  
歷十八九缺口急溜奔濤之險始至八里廟待  
攔黃壩啟以達張秋安山戴廟時患沙淤漕行  
或繞鹽河至八里廟入運以達張秋口門或繞  
坡河至八里廟計程或百餘里或數十里隨時  
變更以利運總以八里廟為入運咽喉此銅瓦  
廂既決之後張秋以南之大概也山東運河以  
汶水為上源汶水南旺正當水脊即分水口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運河續考

五

旺以北水恆不足黃水又挾北流之汶水以東  
去張秋以北之運河僅恃黃河旁溢之水為來  
源東阿陽穀聊城堂邑博平清平六縣內之河  
道沙淤河高歲加挑濬猶必待黃水盛時方資  
浮送此張秋以北借黃濟運之大概也濟甯以  
南自台莊八閘至韓莊兩岸河隄猶存而韓莊  
池上有時宜繞微山昭陽南旺三湖者須候風  
以北行此又漕舟入東境運河之大概也江北  
運河亦稱南河咸豐六年有小六堡之潰同治

五年有清水潭之潰河畧於淺尙不至於膠舟  
 高郵寶應一帶西隄殘缺湖河間有相連之處  
 清口自黃河北徙順清河已與中河口通船行  
 無阻約而言之二千餘里之運河變遷於三十  
 年中者如是而河流改道挾汶東趨又為變遷  
 之大者夫東境之河患不治則運道不能暢行  
 雖近年河運漕粟不多而沿途之開壩藉以修  
 築懋遷之貨物藉以流通亦因時制宜計也然  
 則河運顧可廢乎哉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四 運河頌考 六

大通河考

大通河舊名通會河又曰裏漕河乃元至正二  
 十九年春都水監郭守敬所開也源出昌平州  
 白浮村神山泉西南會一畝馬眼諸泉又經玉  
 泉山東繞褒山今名萬壽山匯為七里灤東入都城  
 又匯為積水潭南出玉河橋水門合南北城河  
 經大通橋而東至通州高麗莊與白河會凡一  
 百六十里一百四步每十里設一閘以免漕運  
 陸輓之勞時漕舟可以直達城內之積水潭明  
 永樂間諸閘猶存不以濟運且以積水潭在禁  
 城內漕舟既集不便停泊又分流入大內然後  
 南出啟閉蓄洩尤多未便故通會河漸淤嘉靖  
 六年始濬大通橋起至通州城北之石壩凡四  
 十里因地勢高下修慶豐上下二閘平津上中  
 下三閘又東為普濟閘以蓄水  
 國朝乾隆年間擴萬壽山之西湖為昆明湖分水  
 東注而大通河之上流益暢焉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四 大通河考 七

白河考

白河即北運河古沽水也亦曰潞河源出宣化府赤城縣之湯泉流經塞外入密雲縣之石塘嶺過縣西入通州界其支流亦從石塘嶺過懷柔縣西順義縣東入通州東境合焉東南經涿縣武清而入直沽凡三百六十里合衛河入海按直沽入海之地白河自北來衛河自南來丁字沽子牙河諸水自西來眾川奔會白河又會湖榆桑乾迤會之水源高勢峻有若建瓴每夏秋暴漲最易衝決明季從水部議挑通州至天津白河深四尺五寸所挑河土即築堤兩岸國朝康熙三十九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 白河考 八

聖祖仁皇帝親臨閱視於武清縣筐兒港建減水石壩開引河夾以長堤而注之場河淀由賈家沽以入海楊村上下百餘里河平堤固有

御製碑文誌其事康熙五十年以河西務工程緊要復開務城東至三里屯河長四百餘丈雍正四年從怡賢親王議拓筐兒港舊壩闊六十丈展引

河改築長堤七年疏濬賈家沽道壩門以下河水安流而河西務一帶距壩稍遠山水暴至又復漫溢

世宗憲皇帝指授方畧於河西務上流之青龍灣建壩四十丈開引河而注之七里海仍展開寧車沽河導七里海水而洩之北塘口上下分洩運道民生均獲安謐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 白河考 九

衛河考

衛河即南運河也源出河南衛輝府輝縣之蘇

門山百門泉

泉在輝縣城西北七里

經新鄉縣北過衛輝

府東北入濬縣及直隸大名境謂之白溝河此

白溝河也與

淇水入焉本西漢時大河所經後

漢建安時亦嘗由此運漕隋大業中役丁夫百

萬引白溝為永濟渠亦曰御河由南達北幾二

千里宋皇祐初河合永濟渠仍為大河所經南

渡後大河南徙而衛河如故金元以來皆漕運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一

衛河考

十一

所經也今衛河由濬縣經大名府東北流與屯

氏河相接歷山東東昌府館陶縣漳河合焉又

東北流至臨清州西與元人所開會通河合如

為運道由臨清州板閘至德州柘園計長三百

五十里由柘園入直隸界經吳橋東光交河南

皮滄州青縣靜海至天津又六百餘里元初漕

舟由黃河至封邱陸運百八十里由淇門入御

河以達京師蓋用衛河之全也今自臨清始入

衛河蓋用衛河之半云前明於衛河開減水河

二一在滄州南十五里一在故興濟縣南以備  
衛河泛溢久而湮塞

國朝雍正三年怡賢親王奉

命開減水河二河各建滾水石壩挑濬舊河分道入海

衛河北至天津始無中路泛溢之虞矣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一

衛河考

十二

會通河考

運河自濟寧州之南陽鎮北至臨清州之板開

凡五百餘里皆會通河也以其沿途置閘故又

名曰閘河以其兼資汶泗洸沂諸泉水故又名

曰泉河元初轉漕之路自浙西入江淮由黃河

至中灣登陸以至淇門復由衛河登舟以達燕

京至元二十年以江淮水運不通命兵部尚書

李粵魯赤等自濟寧州開河達於東平州之安

民山凡一百五十餘里北至奉符為一閘曰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 會通河考 三

城以導汶水入洸東北自兗州為二閘曰金口

曰黑風口以遏泗沂二水會洸合而出於濟寧

之會源閘按會源閘即今之天井閘分流南北南自任城至

沽頭按任城即今濟寧州沽頭在沛縣其西北流者至安民山

入清濟故瀆按清濟即今之大清河經東阿至利津入海

其後海口沙淤又從東阿舍舟陸運經二百里

抵臨清以下御河至元二十六年從壽張縣尹

韓仲暉太醫院令邊源之請復自安民山西南

開河出壽張西北經東昌以至臨清凡二百五

十里引汶絕濟直歸漳衛名會通河明洪武初

河決原武黑羊山漫過安山湖而會通河漸淤

永樂九年因濟寧州同知潘叔正言道尚書朱

禮疏濬會通河故道禮以會通之源必資汶水

乃從汶上老人白英計於寧陽之北築堤城壩

以遏其入洸之流於坎河之西築戴村壩以阻

其入海之路使全汶西南流由黑馬溝至汶上

之南旺口分而為二北流抵臨津者十之六南

流達濟寧者十之四按今分口流北者十之三流南者十之七因地勢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 會通河考 三

高南下故變焉又浚沙河以益汶開汶上袁家口新河

左徙二十里至壽張之沙灣以接舊河而會通

河以復焉然河源之最微者莫如會通全資南

旺蜀山安山馬踏諸湖以為之儲蓄諸湖水大

則運河易衝決故壩以障其入諸湖水小則運

河愈微故壩以障其出流駛而不積則涸故秋

後則閉閘以待其盈春後則開之以濟運閘之

減水者謂之陡壘閘之蓄水者謂之涵洞沙淤

之處則令近河各州縣按里設夫以時其挑濬

此治會通河之大畧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會通河考

十四

新河考

新河者明河臣朱衡所開以避黃利運者也元時糧艘過淮由黃河行七百里至永樂九年會通河成其運道從黃河之柘柘灣經呂梁百步二洪出邳州城東北大浮橋歷小浮橋至茶城乃為北接開河之口又六十餘里至沛縣之沽頭閘又六十餘里入魚臺縣界嘉靖七年河決曹單入沛縣之昭陽湖沙泥集壅運道大阻廷臣胡世凝等言宜於昭陽湖東岸滕沛魚臺鄒縣地方名獨山新安社諸處別開一河南接開城按開城在沽頭南二十里北接沙河口二處舊河所謂不與水爭地也旋為異議所阻至嘉靖四十五年河決運阻工部尚書朱衡謂黃水難消惟此地形高土堅且河路徑捷輓輸更便乃加力開濬創利建珠梅夏鎮柳莊四閘並砌馬家橋石隄開東邵王家等河以洩沙薛兩河之水其昭陽湖之積水復大挑回回墓河以瀉之由此運道由新河其河起南陽至夏鎮一百十二里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新河考

十五

接夏鎮之雷城三十餘里然夏鎮以南地逼於黃不勝黃水之灌於是李化龍等復議開泃河以避之故至今用爲運道者惟自南陽迄夏鎮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 新河考 十六

泃河考

泃河者明河臣李化龍所開以避黃利運者也以東西兩泃水得名東泃發源費縣箕山經沂州卞莊而南西泃出嶧縣抱犢山東南流至三合村與東泃合又南合武河至邳州入泗謂之泃口明初運道經徐州呂梁二洪懸流水險隆慶初都御史翁大立屢請開泃自馬家橋至邳州以避二洪之險因經費難籌而止萬曆二十一年汶泗泛濫堤潰通阻挑韓莊中心溝通彭河水道以入黃而泃口始開其後二十五年河決黃移二洪告涸乃令河臣劉東星尋韓莊故道鑿良城候遷開及挑萬莊由黃泥灣至宿遷董家口而泃脉始通至三十年河決沛縣由昭陽湖穿夏鎮橫衝運道總河李化龍乃復請開泃行運自夏鎮迄於董口綿亘二百六十里以避黃河三百六十里之險改李家港以避河淤開王市田家口以遠湖險中鑿柳山以展河渠建韓莊候遷頓莊丁廟萬年德勝張莊等八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 泃河考 十七



以節宣水利漕臣楊一鵬復行修改避灣取直糧艘過行尤為便捷河臣曹時聘大加展拓建壩遏沙修堤度緯而洳為坦途矣

國朝乾隆二十三年於湖口開迤北建滾水石壩水大則漫壩宣洩水小則收蓄濟運漕運民田均資利賴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

洳河考

十六

中河阜河考

明代洳河既開自夏鎮達於直河口不由徐邑二洪避黃河之險者三百里後直河口塞改行董口

國朝康熙六年董口復淤遂取道於駱馬湖渡黃二百里復由汪洋湖面行四十里始得溝又二十里始至洳口第駱馬湖本窪田也因明季黃水漫溢停積而成湖又易淤塞十八年前總河靳輔請於宿遷邑西北四十里阜河集因舊河形而通之南起阜河口北至溫家溝築堤四千八百丈又自溫溝歷審灣計四十里建減水大壩三座以洩山泉暴漲其貓兒窩至唐宋山則堤之更於阜河以東挑支河一道歷龍岡企路口以至張家莊出口是為張莊運口蓋自阜河成而洳河之尾間復通焉自清口以達張莊運口河道尚長二百里每遇風濤動多淹滯康熙二十六年復奉

命於黃河北岸遙縷二堤之內加挑中河一道上接張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

中河阜河考

十九

莊蓮口下厯桃清山安之地以達於海而於清  
口對岸清河縣西仲家莊建大石閘一座糧艘  
一出清口卽截流逕渡由仲家莊直入中河北  
上至康熙二十七年而運道之厯黃河者僅七  
里矣又開鹽河一道自清河縣起至安東潮河  
入海用洩異漲三十八年總河于成龍復於中  
河南岸挑新中河一道旋合兩新河爲一康熙  
四十二年

聖駕巡視南河以仲莊閘口與清口相值仲莊水勢衝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 中河阜河考 三

激逼溜難行清口不得暢出

諭總河張鵬翮改建運口於楊家莊起黃河岸至中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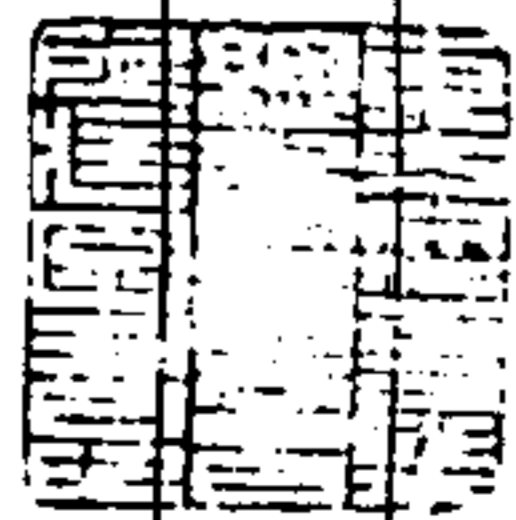
鹽壩挑引河一道更築南北堤岸建

御示開及花家鹽壩自是清水暢流蓄洩有賴矣康熙

六十一年又於中河北近泇河之地徐家口迤  
上改挑越河一道接彭家口行運雍正二年於  
徐家口勝羊山大王廟三處建立河清河定河  
成石壩三座五年建駱馬湖側之王家溝五孔  
石壩十年修駱馬湖竹絡壩水利今竹絡壩塔

閉黃河水無涓滴入運河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 中河阜河考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目錄

漕運河道

淮安運河考

高寶運河考

瓜儀運河考

丹陽運河考

蘇州運河考

浙江運河考

上江運道考

江西運道考

湖北運道考

湖南運道考

汶河考

洸河考

泗河考

沂河考

徐呂二洪考

河閘禁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目錄

淮安運河考

黃河發源崑崙歷龍門孟津過淮安

河發源桐柏歷潁州泗州亦過淮安而入海清

口者淮黃交匯之區也洪澤湖者淮水滯匯之

大澤也淮水通江為運道自春秋吳城邗溝始

淮安西南隅築高家堰自漢陳登始開沙河以

避淮險自宋漕臣劉蠡始明永樂十四年陳瑄

因沙河之舊鑿清江浦引運艘由江入淮設河

口閘新莊閘即天妃閘以時啟閉自新莊而東因其

高卑遞為福興清江移風等閘由府南淮陰驛

而合於黃河又慮黃河漲溢南侵漕河於是堤

黃河南岸四十里以防之又慮淮河漲溢北侵

漕河於是加築高家堰長二十六里以防之又

於城東北置仁義二壩以便運船入淮於城西

北置禮智信三壩以便官民商船入淮所謂淮

安五壩也其後景泰宏治隆慶年間屢於屢修

嘉靖年間廢新莊閘改置通濟閘於三里溝萬

歷年間開草灣河以緩清口之衝並立板閘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 淮安運河考

潘季馴築高家堰起新莊至越城長一萬八百七十餘丈堰成淮水復由清口會黃入海復奏遷通濟閘於甘羅城南又改福興閘於壽州廠適中之處移築仁義二壩於天妃閘內開新河於府南窩灣至武家灣曰永濟河置三閘以備清江浦之險黃河不復衝決運道安流至明末而閘壩之禁弛矣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淮安運河考

二

朝修復舊規康熙年間就原基建福興新莊板閘等閘又於清口築壩以禦洪流重運過完則閉霜降水落則開又慮官民船隻難以守候乃修七里墩閘使洪澤湖水由此進口由新河文華寺入運口壩雖築舟行如故嗣因河潰閘淤酌改運口於爛泥淺之上自新莊開西南挑河一道至太平壩又從文華寺永濟河頭起挑引河一道南經七里閘復轉而西南接太平壩俱達爛泥淺兩渠並行以舒急溜而爛泥淺一河分其十之二以轉運仍挾其十之八以射黃使運水出清口甚便而黃河不能內灌康熙二十二年

年以天妃閘水勢湍急改爲草壩另設七里太平二閘三十八年將清口之西壩臺添挑水壩比東壩臺加長包裹清口在內於洪澤湖水深之處開成直河使洪湖暢流於黃河灣曲直挑引河使各險所不得受衝並修築歸仁堤以防潰決四十年挑張福口引河導清水入運於張福裴家場之間開引河一道會諸引河水併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淮安運河考

三

敵黃四十五年於高堰三壩之下各挑河築堤束水入高郵諸湖又於文華寺建減水閘開浚引河分運河漲水由楊家廟等處入白馬湖四十六年於蔣家壩開河建閘引水由人字河等處下江由下河等處入海五十七年於清口舊西壩接築草壩一座以束清水雍正元年於清口東壩接築大壩一座西壩加築長二十四丈雍正四年加高高家堰土堤七年大修高家堰石隄移建天妃閘於二草壩下北岸隄內挑引河一道十年修築龍王廟閘利濟漕運乾隆二十七年

聖駕南巡閱視濬口

命河臣以五壩長水尺寸定東西二壩之拆築將洪澤

湖水預行騰空俾伏秋汎漲有所容納徐由張

福口天然河張家莊裴家場天賜河爛泥淺三

岔河七處引河合流下注三分入運七分敵黃

河流安瀾而下河州縣歲慶有秋焉嘉慶八年

酌增南河堵壩料價道光四年冬高家堰決口

五年以修砌高堰甫成清水未暢借黃濟運河

道艱盈乃以盤壩接運歲其事六年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 淮安運河考 四

諭旨以蘇松常鎮太四府一州糧山海運各省之糧

仍由河運七年遵

旨全漕仍由河運以黃水未能低平禦黃壩旋啟復

閉乃用倒塘濟運於壩外築塘引水灌滿先開

壩放船數百隻入塘仍行堵壩俟船出塘後復

開壩輪放逆船數千隻亦得次第渡黃俟將來

沙退黃平清水暢出糧舟仍可駛行矣

高寶運河考

自清口引淮為清江浦至烏沙河匯管家白馬

二湖及寶應縣槐角樓南諸河相接西抵泗州

盱眙縣界皆運道所經明洪武九年用老人柏

叢桂策就湖外穿渠築長隄南北四十里引水

於內以便舟楫宣德七年平江伯陳瑄復築諸

湖長隄隄下皆置涵洞互相灌注成化間造高

家潭等處石隄二十餘里其南高郵邵伯等湖

皆有石隄運船觸隄往往撞壞宏治間戶部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 高寶運河考 五

郎白昂奏開復河以避其險曰康濟河南北置

閘以時啟閉兩岸發以石嘉靖五年於汜光湖

東傍隄開新河三十里遂棄康濟河又寶應縣

至界首凡有溝河通注於海者造平水閘十座

十年又於寶應湖東築越隄長二十一里萬曆

五年淮水由黃浦口決入石隄多壞七年修築

改建減水閘四座加高石閘九座寶應諸河隄

岸相接十二年於石壩東傍隄開新河三十餘

里以避槐角樓一帶之險曰洪濟河

國朝康熙十六年堵塞高郵州之清水潭更於湖

中遠迴開河一道改築東西隄名曰永安河十

九年再置滾水壩於高郵城南八里二十年增

置高郵南北滾水壩前後凡八座創建寶應子

嬰溝高郵永平港南關八里舖柏家墩江都鮑

魚口減水壩共六座二十七年江都漫決運道

阻滯三十九年從西岸遠挑越河一道下埽堵

築攔河兩壩漕艘安行又大修運河隄岸築永

安界首及秤鈎灣等處石工改五減水壩為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高寶運河考 六

滾水壩挑人字河鳳凰橋等處以洩高邵漲水

由金灣入芒稻河注江挑蝦鬚二溝以洩山寶

諸水由涇澗二河入射陽湖歸海四十一年建

七里閘陸漫閘四十四年於高郵滾壩下各挑

河築隄由串場河歸海四十八年修復黃浦雙

閘開放宣洩水入蠅蠓由鹽城馬家蕩入蝦鬚

溝五十八年修築南關五里車邏三大壩雍正

九年移建竹絡壩於舊壩北首並挑引河入青

蕩湖由汜光湖入高郵湖

瓜儀運河考

春秋傳吳城邗溝通江淮杜注謂自邗江在今

穿溝通射陽湖在今淮安為入淮運道此瓜儀運河

所由昉也宋時嘗建三閘於儀徵明洪武中即

其地築為壩永樂間海運既罷專行河運浙西

之粟一百六十餘萬石由瓜洲壩以達於揚州

上江及江西湖廣之粟八十八萬餘石由儀徵

壩以達於揚州瓜儀洶運道之襟喉矣宏治元

年始建東關羅泗二閘十二年復於濱江建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瓜儀運河考 七

潮閘潮長開閘放船潮退盤壩隆慶六年自時

家洲以達花園港開渠六里有奇建瓜洲通江

閘二座以免船隻盤撥之苦萬曆五年於瓜洲

開港塢以泊運船

國朝康熙二十八年於儀徵閘外江口北新洲挑

舊河身直通四閘一切糧艘俱從沙漫洲轉入

新河口五十四年因江溜北徙將頭閘堵閉挑

遠城越河一道改為運口五十五年加築瓜洲

花園港越隄修砌遠城河岸石工以禦大江衝

制五十七年又建花園港重隄於正人洲挑引  
 河二道以煞江溜六十一年建築花園港西邱  
 家港挑土水壩一座雍正六年以瓜洲新改運  
 口逼近城垣水勢洶湧舊運口地勢高做河形  
 亦寬復將所改之運口堵閉挑深舊有運河令  
 糧艘仍由故道而行於閘外建築夾壩二道  
 河柴壩一道雍正八年以閘河水無關蓄淮流  
 直注勢若建瓴於瓜洲頂閘之上青運庵起至  
 尤家碾止開挑越河一道建蓄水草壩於河上

以利漕運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一 瓜儀運河考 八

丹陽運河考

自六朝都建康凡三吳船避京江之險乃於丹  
 陽鑿運漕隋唐宋元諸朝屢加修治然自常州  
 至丹陽河道淤淺歲費工力明正統初巡撫周  
 忱經理運道於武進奔牛呂城設為閘壩俾漕  
 艘由京口出江最稱便利迨景泰間閘壩漸頽  
 水道淤淺有議從蔡涇孟漬出江者因泊海洋  
 舟多覆溺仍從周忱故道增置五閘

國朝康熙四十七年在丹陽練湖造湖閘四座又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一 丹陽運河考 九

修造丹徒京口老人二閘蓄水以濟漕運

蘇州運河考

自隋大業中將東巡會稽開餘杭河至京口八  
百餘里後代因之為轉輸之道此蘇州運河所  
以通於浙也浙運由嘉興府歷王家涇北行至  
吳江縣境之平望鎮者曰南塘河由湖州府南  
潯鎮東行經鶯脰湖至平望鎮而與南塘合者  
曰西塘河二河既合曰官塘河西北行四十里  
至吳江縣城東又引而西北曰北塘河又二十  
里曰夾浦自吳江縣三里橋至此水淺不及丈  
然南有震澤湖水勢澎湃故夾浦橋屢建屢圯  
又北經蘇州城西鮎魚口太湖分流由盤塘入之北  
至楓橋水不及丈又北則過常州府而至丹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蘇州運河考 十

浙江運河考

浙江運河之水發源於天目山兩峰頂各一池相對如月故名  
而宣歙以東富陽以北支分幹流衆川為緯運  
河為經自宋淳熙時都臨安即杭州府浚北郭務至  
鎮江漕渠凡六百四十里今自北郭務至謝村  
為十二里洋為唐棲河水深闊德清之水入之  
又過北陸橋入石門過松老抵高新橋海寧支  
河通之繞石門城南轉東北至小陽橋水淺時  
資挑濬東北石門橋北至阜林驛水深者及丈  
過永新入秀水界自趙橋鎮至陸門鎮河俱闊  
又北由嘉興府城西轉而北出杉青閘至王江  
涇鎮闊六七丈不等深者至一丈許又北為平  
望鎮湖州運艘由鶯脰湖西出會之已入江南  
境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浙江運河考 十一



上江運道考

安慶府大江自小孤山匯彭澤潯陽而來經宿  
 松望江下至府城東北流九十里經桐城縣之  
 樅陽口又四十里經池州府之青溪又四十里  
 至梅根港江岸頗狹又東北二十里為大通驛  
 又三十里經銅陵縣城北又六十里為荻港驛  
 其北岸為泥汊河又八十里為三山夾洲又三  
 十里經魯港至蕪湖縣又北二十里為東梁山  
 其北岸為西梁山臨江對峙所謂天門博望之  
 險也又北四十里經采石磯亦名牛渚又北二  
 十里經太平府城西又東北五十里經烈山入  
 江寧府界又五十里至龍江關在江寧府儀鳳門外又五  
 十里至龍潭驛又東北五十里則抵儀徵壩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上江運道考 十二

江西運道考

江西之川莫大於贛水彭蠡湖潯陽江而漕運  
 皆必經焉贛水合章貢而得名章水出湖廣郴  
 州自宜章縣入江西貢水出福建汀洲至贛州  
 城北而與章水合漸流至南昌府運道由南昌  
 府入贛江行一百二十里至昌邑又一百里入  
 贛子口蓋彭蠡湖周圍四百五十里浸南昌饒  
 州南康九江四郡之境其西北狹處在南昌南  
 康二郡之界者謂之贛子口由贛口歷左蠡至  
 南康府六十里又六十里至大孤塘又五十里  
 至九江之湖口縣乃會於九江九江即潯陽江  
 也又東北六十里經彭澤縣自彭澤而東北凡  
 百二十里至望江縣之雷港口入江南界又東  
 北二十里為東流縣又東北九十里江之北岸  
 即安慶府城以下運道與安慶府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江西運道考 十三

湖北運道考

漢水出於陝西之嶓冢東南流千餘里江水出於四川之岷山東流二千餘里會於夏口即漢口

夏口之兩岸即湖北武昌漢陽二府城也糧艘

由武漢入江東折出漢口三十里曰青山磯又

三十里為黃岡縣之陽邏鎮又八十里為團風

鎮又五十里經黃州城西對岸則武昌西山也

又四十里經蘄水縣之巴河又三十里為蘭溪

又四十里曰黃石港又三十里曰道士洑又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 湖北運道考十四

十里至蘄州城南又東南五十里至興國州之

富池驛其南岸即江西瑞昌縣境由富池東南

行六十里經廣濟縣之龍平鎮又東南十里經

黃梅縣之新開口鎮又東南五十里即江西九

江府城也自龍平至九江江邊有路曰官牌夾

若大水時由夾中行自龍平至九江不及五十

里自九江城東行六十里至湖口縣城北以下

運道與江西至安慶道同

湖南運道考

湖南運道由湘水過洞庭湖由洞庭湖入江湖水出廣西之海陽山至永州府始會瀟水謂之

瀟湘過衡山北流至長沙府運船由長沙府城

外入湘北行百二十里至湘陰縣境又六十里

至黃陵山過青草湖青草湖與洞庭相連洞庭

即禹貢所謂九江也漢許慎謂合沅澧瀘辰澱

酉澧瀘湘九水東入於江故謂之九江洞庭湖

圍三百六十里南有青草湖圍二百六十五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一 湖南運道考十五

西有赤沙湖圍百七十里當夏秋水泛則與洞

庭為一故洞庭湖橫七八百里由青草過洞庭

一百六十里至岳陽府之荆江口始入於江又

東七十餘里至臨湘縣境又東百十里至嘉魚

縣之石頭驛即赤壁山又東北七十里至嘉魚縣城

又東北九十里至簾頭鎮又九十里至金口驛

又六十里經漢陽府城東北之大別山東折而

北會於漢水即漢口也其東岸即武昌府焉以

下運道與湖北同以上新增修改共十八條

汶河考

汶河水有數源一出新泰縣官山之下曰小汶河一出泰安州仙臺嶺一出萊蕪縣原山一出萊蕪縣寨子村俱至靜封鎮合流曰大汶河遶出徂萊山之陽而小汶來會至寧陽西北分而為二其一為元朝所改由埭城南流別為泲水其一由埭城西流會坎河諸泉入大清河由東阿而北至利津入海此故道也明永樂中開會通河乃於寧陽之北築埭城壩阻汶入泲於東平州坎河之西築戴村壩阻汶會濟使其全流盡入汶上城北二十五里受濼淄諸泉謂之魯溝又西南流會草橋河白馬河鶯湖黑馬溝至南旺入於漕以濟運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汶河考

六

泲河考

泲河本汶河南出之支流出寧陽縣埭城壩自壩下西南會諸泉水經滋陽入濟寧州至泲河口會泗水遶州之城北經夏家橋分為一支北支入馬場湖南支由會通橋入運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泲河考

七

泗河考

泗河源出泗水縣東陪尾山四泉並發故名泗水循西流過卞莊城始合爲一又西流至兗州府城東轉南流經橫河與沂水合元導之以濟運乃於兗州府東門外作金口閘遏令東入府城又轉南流爲沘河以入濟寧天津閘前明增修閘口夏秋水潦開閘洩水南流會沂水由港里河入師家莊閘河冬春水微閉閘遏水從府城出濟寧入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泗河考

十六

沂河考

沂河源有二其一出曲阜縣尼山西南流與泗水合分爲二股一西流金口閘入天井一南流會泗水下師家莊閘河其一出沂水縣會蒙陰沂水諸泉合流至邳州入淮當沭河未開之先邳州運道惟沂水是賴自沭河開而邳州之沂水遂導由駱馬湖出董陳二溝以入於黃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沂河考

十九

徐呂二洪

徐州有二洪一以州名一以山名明初運行徐州大浮橋經徐呂二洪懸水三十仞歷黃河險溜五百餘里迨泇河開各省糧船俱不過洪惟徐壽二橋由之按徐州洪乃汴水泗水交會之處水中亂石巉巖與驚湍相激水性最急自開泇河運漕大浮橋淤墊夏鎮迤南煞壩使泗水盡由泇河下注濟運而昭陽微山諸湖之水出張孤山荆山口等處入彭家河歸碭灣口運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徐呂二洪

三

濟運而徐州洪水性遂平呂梁洪原係清水河自汴梁至徐州聚會泗水由呂洪而東下唐宋以前多有怪石船隻經此最險及黃河南遷怪石雖沙淤無形而水性猶多急湍明成化間主事費瑄疊石為堤歸水於洪呂梁之險十去五

六

國朝南岸有汰黃堤並小店工程北岸有羣山圍繞使水性順而河流深徐壽二幫糧船由此南下歷邱睢至宿遷入竹絡壩馬湖口北上而

無患矣

按壽州衛後歸併長淮衛為長淮三長淮四二幫輪兌徐糧自竹絡壩填後徐州江北幫及長淮輪兌之幫俱由楊莊口門入運運道險遠迂迴乾隆二十五年總漕楊錫紱奏准該二幫船隻即以阜河為水次其應兌徐州米石用小船撥至阜河盤入軍船永無險遠之患。以上舊案

五條錄存備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徐呂二洪

三

河開禁令

一凡內外顯要官員多置船隻縱容家人於漕運河道往來貿易好棍假借名色恃強開闢及欽差赴任官員額外私帶貨物者河道等官指名呈報

河漕總督參處倘有徇情不報一併題參如已經呈報而總河總漕徇情不舉事發一併治罪

載在會典

一運官停泊漕船不聽督催凌辱開官責打開

夫及代去開板洩水悞漕者革職究議載在會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河開禁令

三

一凡運糧解送官物並官員商賈軍民船隻行

到開河舊例積水至六七板方許開闢放行即

因公差遣亦不許違例開闢進解緊要者不在

禁例順治十三年題准自臨清磚關南至揚州

瓜儀各開查照舊例勒石禁約如有凌駕爭擠

擅開開板走洩水利致漕船淺擱遲滯者總漕

總河指實題參康熙三十五年欽奉

諭旨遣官封闢必俟水滿開闢著漕船行走雖奉差緊

要事務如水不滿亦不許開闢果有緊急由陸路行

走內廷需用之物停其解送欽此

一臺莊以北臨清以南惟恃諸泉之水會流南

旺濟運而滿漢官差船隻每到開口渴令起板

積水既洩糧船不免淺擱應照例刊刻紅牌豎

立各開除急差與緊急兵船暫讓行走外其餘

船隻一體遵守如有不遵河道總督據實題參

康熙二年

一天如開自六月下旬至九月築壩閉闢其餘

月分俱去壩用開康熙七年經御史徐越疏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河開禁令

三

仍照舊例工部議覆天如開若閉則裏河乾涸

運船阻滯若仍復挑需用錢糧甚多空費民力

以後不必閉闢

一漕船定有程限各處兵船行至開河務隨漕

啟閉行泊如有鈕鎖掀板任意爭鬪者該督指

參該管官嚴加議處康熙二十一年

一通州至大通橋河道康熙三十五年奉

旨准令民船貿易行走若遇糧船緊急之時貿易小船

暫行禁止欽此

一自臨清至天妃閣相距八百里舊例每遇水淺一時盡封康熙四十五年欽奉

諭旨從上流封閘蓄水俟水滿後再開一開放糧船過其他船隻不許混放欽此

一康熙五十三年題准漕船守閘等候齊幫及山水漲發開溜難行并撞沉搶修事出意外均耽時日即於單內註明免其查叅

一南旺臨清大挑及各處河官挑濬本境淤淺築壩未開之前一切船隻不許先期逼勒開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河開禁令

五

貽誤工程康熙五十四年欽奉

諭旨大挑動工之日一應往來船隻概行禁止滿洲兵

船回空船隻有恃強開壩者拏解究處欽此

一開座啟閉舊例先放糧艘次及官商民船康熙五十四年欽奉

諭旨河路民船往來輻輳糧船旂丁往往遠擱阻殊非便民之意以後遇漕進行時民船亦聽其隨空行走欽此

一山東運河全賴泉泉流蓄微山諸湖以濟漕

運康熙六十年欽奉

諭旨不許民間偷截水泉其分水龍王廟開座關係緊要宜斟酌啟閉洩於南則閉北開洩於北則閉南開使湖泉並注南北合流欽此

一山東運河全賴諸湖蓄水以資灌注嗣因淤積附近居民或佔成田地以致水小不能濟運雍正元年奉

旨嚴禁嗣後如有侵佔查出將沿河該管地方各官指名題叅如該上司徇庇隱匿將該管上司並督撫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河開禁令

五

併嚴加議處欽此

一衛河之水漕運攸關而沿河民田又藉灌溉偶遇夏秋水涸不無盜流之弊雍正二年

命戶部侍郎趙殿最等會看奏准在於館陶臨清二處

各立一水則每歲豫省派委賢能之員會同山東管河道於漕船將抵臨清之候將運河水勢或係暢流平流澀流之處驗看確實將百泉等處渠閘隨時啟閉該管河道加緊查察倘有私自啟板及挖洩等弊即行詳報督撫嚴拏究治

官吏失察賄縱該督撫訪實照例奏革究治嗣因各泉水勢強弱難必乾隆三年奏准不必立定水則總令河東二省河道上河衛河通判不時查勘水勢情形相機啟閉務使漕運民田兩無所害

一衛河之水既濟北漕運道兼溉輝縣安陽河內三縣民田舊例如雨水霑足之年於三月初用竹絡裝石橫塞入河渠使水歸小丹河入衛

留涓涓之水溉地倘亢旱之年三月初一日起

至五月十五日止三日放水濟運一日塞口灌

田其輝縣之捌刀泉安陽縣之萬金渠亦一併相時塞開通渠雍正二年題准小丹河辛勾口至清化鎮並捌刀泉五關及萬金渠洹河二關照官三民一之例於糧船償行之期委官親至水口秉公啟閉雍正三年以衛河百泉洹河丹河之水三日濟運一日灌田有名無實題定將百泉之水分作三渠中為官渠東西各開一渠為民渠萬金渠口東南許民自築石壩開一小

渠一分灌田三分濟運小丹河上下開寬秦董二渠口門分水灌溉堵塞河內分灌民田之十六口門俾小丹河之水盡入衛河濟運庶運道民田兩有裨益

一空重糧船務令銜尾停泊不許橫截河心違

者究治該管官稍有疎縱題奏議處雍正六年

一漕船北上之先總河總漕按關委員專司啟

閉兼稽查短絀人夫秉公約束如有仍前開關

者該關官呈報究治雍正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河關禁令 三

一山東開河定例糧船盛行之時官商民船俱

令隨漕過關如各關開官有越漕啟板洩水悞

漕者將該關官咨部斥革外其該管廳員不行

稽查以致悞漕者降一級留任如曲為迴護徇

隱不報者降三級調用仍照舊例將重運糧船

盛行之時官民等船俱隨漕打放不許逼勒開

關緣由頒發告示刊刻木板豎立各關永遠遵

行乾隆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二目錄

漕運河道

河開禁令

修建閘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目錄

一

河開禁令

一漕船緯夫中途患病沿河開官及管河主簿  
巡檢驗看明白撥夫送至普濟堂如隔普濟堂  
寫遠者暫送附近菴觀官給口糧調養病痊令  
回本籍或病重難救先問姓名死後殮埋義塚

乾隆二年

一東省運河各閘沿河鎮道文武員弁催借酒  
船如遇春夏水微之時務遵漕規啟閉如上下  
會牌已到而開官尚未啟板一面暫令開開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 河開禁令

一

船詳報總河總漕查叅如會牌未到不得逼勒

啟板其會牌亦不得稽遲如河水充足相機啟

閉以速漕運總不得兩閘齊開過洩水勢

乾隆二年

一裏河五閘向於漕務竣後開開放水挖修堤

岸乾隆二年奏准於每年霜降後啟板放水各

閘板留四五塊俾小民得拉拽冰牀便於行旅

一五閘運河乾隆四年奏准於春初令慶豐等

閘開官於沿河一帶堤旁率令閘夫栽種柳樹

以固堤根

一江都三汊河為瓜儀二河口門而瓜洲地勢卑下淮水分入瓜河之數常多分入儀河之數常少以致儀河水緩沙停不能刷深乾隆六年奏准將三汊河入瓜洲舊口門開壩堵閉於洋子橋管房迤下另挑越河以減淮水直入瓜河分數俾儀河得以刷深濟運又將瓜洲廣惠閘上之舊越河堵閉另於閘下開挑越河以俾水勢均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

河開禁令

二

一大通等閘每逢秋令水旺之際俱各嚴閉蓄

水以濟漕運乾隆四年

一東省運河修墊繕路整理閘座加修長埝挑

浚淤淺乾隆二十二年經總漕楊錫紱奏准

一豫東二省黃河灘地民間租種恐水漫被淹

增築私埝河身漸逼一遇汎水漲發易於衝潰

地方官嚴行查禁不許再行培築以礙河防乾隆

二十三年

一乾隆二十三年總督尹繼善奏請重運過後

將駱馬湖尾閘早行開放使湖而騰空以待汎

水奉

旨准行并令勒石湖濱永遠遵守

一內河撥運倉糧之際向例不准商船行運乾

隆二十五年奏准如有米糧雜貨裝載進城者

仍聽其用小船撥運分岸行走其有攬越漕運

大船阻礙緯道者聽沿途催漕官兵管束

一高郵州等處減水閘壩概行堵塞恐妨運河

仍照舊於四六兩月隨時啟閉乾隆二十八年

一駱馬湖之王家溝柳園頭兩閘向例必俟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

河開禁令

三

廣船到始行開放乾隆三十年奏准嗣後水小

之年江浙船至則開柳園頭閘江廣船至則開

王家溝閘以濟運行如江浙船至河水足用即

柳園頭閘亦可毋庸開放倘運河水小即王家

溝閘亦可並開毋庸過於拘泥二閘未經設有

閘官嗣後應將閘務即令宿遷縣丞經營每

年重運經臨常川住閘看守仍令該管廳營隨

時酌量需水尺寸以定啟板多少繩索器具交

該縣丞收管以專責成

一高平開關全河水勢若不定以故閉之期恐重運道行衛河需水有費周章乾隆三十九年奏准於每年四月初五日起五月十五日止將高平關下板堵閉俾洹河全流歸衛濟運過此悉聽民便於漕運民田均有裨益

一山東加河廳所管河道與江境接壤為入東門戶境內有微山一湖宜節機宜最為緊要嘉慶十四年專管同知李大業於所管微山湖存水七尺二寸計可放之水僅存二寸有餘該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河關禁令

四

未經預為籌及先行移知該縣備辦撥船毫無設施以致每一幫入境行走兩三月之久由河東河道總督奏奉

旨將玩視漕運之加河同知李大業革職仍留於該省幫辦湖工及應用撥船等事宜如漕船無悞再由該督奏明准其開復欽此

一宿遷縣境內之駱馬湖上承東省蒙沂各山泉之水每年秋冬積蓄次年由沿湖之王柳二閘及駐車頭竹箕壩口門啟放入運僅能宜濟

宿遷以下運河其邪汎上游即不能得其利定制存水至一丈九尺以外即將該湖之尾閘五壩啟放由六塘河歸海以洩盛漲乾隆五十年大學士公阿桂等奏准湖內灘地恐愚民開墾有盜決隄堰之事嚴行禁止耕種不准藉名墾科侵佔嘉慶十五年漕運總督許兆椿奏明駱馬湖濟運引渠日漸淤高欽奉

上諭著該河督會同該督撫派委明幹大員妥為清理其墾種已久無礙河渠者可仍循其舊如有私墾湖灘致妨水道者嚴行禁止等因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河關禁令

五

一嘉慶二十二年經御史盧浙奏准江南山東運河一帶開壩重疊漕船經行提溜打閘必須添僱人夫責成閘官專司其事所有漕委員弁一概不許干預如閘官有浮設官纜多索夫價者查出嚴參



修建閘壩

一八閘之內得勝閘至張莊閘係十二里直河水難停蓄易致淺阻雍正二年議准於六里石地方草壩處所建石閘一座比閘頂矮六尺水小則收蓄大則聽其漫頂順流

一雍正二年於邳州黃林莊以至三汊河建立河清河定河成三閘蓄水濟運

一汶上縣新河頭係馬踏湖入河濟運之處雍正三年題准將土壩改建石閘啟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閘壩 六

一河南漕糧自衛輝北行經汲瀆內黃湯陰等處溜沙石岡不能建閘蓄水向遇重運入境或派人夫緯輓或用小船撥載雍正二年題准令地方官相度地宜水勢於淺澀處所每年建築草壩束水浮舟其餘淤淺膠泥並設淺夫臨期刨挖及時疏濬

一宿遷之竹絡壩外臨黃河內臨運河係康熙二十八年挑濬中河告成之後河臣王新命請建竹絡壩一道以備黃湖漲溢清水弱則引黃

以濟不足黃水盛則分黃以洩有餘康熙三

五年黃水盛漲將壩衝卸題請堵築未竣康熙

三十九年河臣張鵬翮復請堵築以禦黃流因

旋閉旋衝亦未竣事嗣於雍正初年黃河大溜

北徙刷走外灘直通竹絡壩口門河臣齊蘇勒

於竹絡壩外建築箝口汰黃等壩挑溜南趨從

倒勾河引黃入竹絡壩下達運河徐州兩幫空

重漕船雖均由此經行然汎流急湍盛漲則嚙

缺隄岸流緩則淤澱河身乾隆六年倒勾河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閘壩 七

漸淤外灘日塌河臣高斌在於竹絡壩支河臨

黃入運之處建築臨黃臨運二壩相時啟閉徐

屬漕船不復從此經行乾隆十四年督臣黃廷

桂以竹絡壩甚近黃河高於運河五尺有餘大

汎陡漲奔騰而入轉有衝擊運河之患請將竹

絡壩外所挑支河堅固堵塞徐屬兩幫漕船由

楊家莊轉口入運此壩若常時啟放則大汎之

時黃水奔騰而入甚有妨於運道未便常時開

放設遇駱馬湖盛漲水面高於黃河應暫時啟



放以資分洩或遇運河水勢過小黃河又非盛漲之時應暫行開壩設法引黃濟運

一淮揚運河自清口至瓜洲計程三百餘里關係漕運民田最為緊要祇緣日久沙淤河底高淺乾隆元年奏准大加挑濬定以水深一丈五尺為準又因洪湖水高運河水下恐致異漲難禦議於運口之天妃正越兩閘之下各建草壩三座草壩之下再建正石閘二座越河石閘二座於所建二閘尾各建草壩三座關鎖水勢以禦洪湖之異漲以減運河之水勢所建閘壩以時啟閉以濟漕運其山陽盱眙尾閘之天然南北二壩非異漲不許輕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修建閘壩

八

一清口內向祇有天妃正越二閘乾隆六年總河高斌奏准於天妃正越兩閘之下各建草壩三座草壩之下再建正石閘二座越河石閘二座於所建二閘尾各建草壩三座

一安定門外東角樓迴龍閘欽奉

諭旨拆去其堤岸危險處所須鐵入椿葦加高培厚以

保無虞改築事宜仍歸坐糧廳管理乾隆七年

一沂河之水正流直達駱馬湖旁流由蘆口壩迤下分注沙家徐塘二口入運從前口門寬至一百餘丈邳境民田多被淹浸乾隆二十年將石壩裹頭接長畱口門三十丈壩底填以碎石於是沂水多半歸湖濟運者少乾隆三十年奏准嗣後運河水小之年應將壩底碎石剷開五丈并於壩南河中修做草壩攔截沂河之水悉由沙家徐塘二口濟運并將此壩責成運河廳營修守地方官一同照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修建閘壩

九

一乾隆二十二年欽奉

諭旨以運河連年漫溢

欽派大員會同河臣督理挑濬經總河張師載等會奏山東入閘廟添建滾水壩並將徒駭河頭之龍灣馬頰河頭之魏灣老黃河頭之四女寺各滾壩葺低七八以導其北注開伊家河以暢其南

流俾運河水勢寸長寸消自無異漲之虞

一乾隆二十三年總河張師載奏准山東運河湖口開迤北添建滾水石壩一座水大則漫壩宣洩水小則收蓄濟運

一微山湖湖口開迤北乾隆二十三年奏准添建滾水壩口門寬三十丈其壩脊照湖口開金門水深一丈二尺五寸為度水大則漫壩宣洩水小則收蓄濟運二十三年又奏明將壩脊落低二尺五寸以湖口開水深一丈為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閘壩

十

一山東彭口之下蔣家集地方乾隆二十三年奏准添建石閘一座其該管閘官即以夏鎮閘官改為騰沛閘閘官將彭口新閘歸併管理

一山東八里廟地方乾隆二十三年奏准添建滾水石壩以洩汶河異漲

一山東彭口地方乾隆二十三年奏准建閘一座歸夏鎮閘官兼管閘夫二十名於六里石越河撥用

一乾隆二十四年奏准於張秋鎮以南之八里

廟建滾水石壩以洩汶河異漲

一乾隆二十五年總河張師載奏准將蜀山湖金線閘移上十餘里建在柳林閘之北

一萬年閘閘底過高金門不正水勢險峻船隻緯輓動多損壞乾隆二十八年奏准拆修將閘底落低金門取正比舊加寬

一韓莊湖口閘以北乾隆二十九年奏准添建石壩一座名曰湖口雙閘以暢洩微山湖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閘壩

十一

有二尺六七寸重運幫船難以過行乾隆三十年奏准將湖口閘以北之滾壩內磯心每孔安砌石槽設立板片如水小之年加板攔束多收一尺設遇陰雨連綿水勢日增即將板片起除俾得及時暢洩至八閘凡有新經淤墊沙泥儘力估挑務至舊時河底而止至於各處支河出水之口小梁山內華山蔞家山伊家河等處俱低於滾壩所有各處水口應悉堵塞一俟應行宣洩之時立行啟閉其添設滾壩石槽閘板及

疏濬八閘所需銀兩卽在運河節省項下通融辦理毋庸另議支給

一豫省曲家樓漫水由昭陽南陽等湖之西南注以致湖中清水湧高濟寧以南一帶臨湖堤堰多被淹沒乾隆四十七年正月河東總河韓錄查奏堤工繆路久被浸泡兼之風浪鼓盪恐難一律完整而重運入境爲時不遠自應預爲籌辦查東岸向不行絳應俟水勢稍涸再行修理其西岸絳道除已露出可以通絳者量爲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修建閘壩

三

平其雖已顯露出水僅數寸及尺許並窄狹不便行走者亦應量加鑲墊以資絳輓至尙未顯露段落擇其水淺之處酌用草土墊築高出水面二三尺旁用掃由攔護其水深斷缺之處測量寬窄淺深或較橋架木搭橋或用船隻擺絳務令糧船通行無稍遲悞

一乾隆四十九年欽奉

上諭山東運河官民堤埝土石各工一律興修共用銀五十三萬九千四百餘兩今因例價不敷加用津貼

銀五十三萬餘兩據該撫明興奏請分年捐廉歸款無庸按例攤徵等語貴運兩河間遇緊要工程採辦物料雇募人夫官發例價本屬優厚卽或因物料昂

貴限期稍緊一時難以取給於例價之外復有津貼不過加至十分之二三至多亦不過十分之五儘足敷用况運河堤岸工程尤非若豫省之堵築壩工可比加價銀兩何以較正價增至一倍恐其中不無藉端分潤之弊但朕軫念羣黎如河南江南等省一切河務關係民生者不惜數百萬帑金興工修築以期永資捍衛又何靳此數十萬津貼銀兩致官民竭蹶耶所有此次東省運河津貼銀五十三萬餘兩加恩准其一體作正開銷以示朕惠愛黎元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修建閘壩

三

一乾隆五十年欽奉

上諭今年漕船遲逾因薩載李奉翰於挑濬運中河時不早建閘座以致水無攔蓄宣洩過多乃伊等覆奏摺內尙稱漕船渡黃較上年遲早相倣并稱八閘不能逐日啟放重運不能迅速進行似欲諉過於上游

一第... 冊... 卷... 頁...

而於不預建開座之處並無一語引咎傳旨嚴行申  
飭至漕運為天庾正供所關匪細况京師家人所用  
南貨俱附糧艘裝載帶京總以催令抵通多到一幫  
於國計民生均得其益薩載李奉翰當上緊撈挖催  
償毓奇目擊情形徒急無益惟當會同悉心籌畫上  
緊催償並著蘭第錫明興一體督飭沿河員弁迅速  
侍行即使全漕不能盡數抵通亦必須催令一半到  
通起卸或得十分之三四况山東安徽淮北各省截  
留漕糧已有數十萬石漕船較少河道不致擁擠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開壩 十四

督等務須遵照所降諭旨妥速辦理欽此旋據兩江  
總督薩載等覆奏漕船渡黃以後邠宿運河水  
淺行走維艱其致淺之由因添建開座未能及  
早完工藉資束水之故所用添建兩開運開挑  
月河原估工料銀兩於薩載李奉翰名下各賠  
銀二萬兩其餘一萬七百二十兩零著落督辦  
開工之淮徐道劉錫燾分賠  
一乾隆五十年奉  
上諭薩載李奉翰於清口東西壩不能及早收束以致

運道淺阻已降旨將薩載李奉翰交部嚴加議處第  
部議不過革任現在任使乏人亦不卽予罷斥仍可  
從寬畱任伊等益無顧忌不知儆戒薩載李奉翰竟  
毋庸交部議處著照從前內外大臣降職之例俱降  
為三品頂帶以示懲儆而觀後效閱鴛元於無錫一  
帶乾涸已久並未專摺具奏直至事難掩飾始於陳  
奏事件摺內帶敘數語且所稱農民昕夕車戽以致  
淺阻亦屬非是該處農田被旱厚水灌溉原所不禁  
但薩田固所以為民濟運亦關係緊要地方官不可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開壩 十五

不為之酌立限制該撫身任封圻竟視同膜外亦屬  
咎無可諉閱鴛元著交部議處欽此  
一嘉慶二年通會河水勢驟長平下開汕刷漫  
口欽奉  
上諭准其動項興修事竣後照例分別應賠應銷至沖  
刷漫口因雨後水漲尚非啟板不時所致所有該道  
等處分著加恩寬免欽此  
一江南境內運河自黃林莊交界至楊莊運口  
計程四百餘里內宿遷縣境之皂河以下堤岸



本高雖漫水下注而分洩之路較多漕船易於  
 絳輓惟自邳州境至貓兒窩以上向無絳堤每  
 逢伏秋水漲船隻經行河溢莫辨應創築絳堤  
 收束水勢以為久遠之計其水口寬深之處撥  
 船濟渡以通絳輓並於邵家小口至何家口一  
 帶河流散漫之處築做草壩約攔水勢逼刷河  
 滋重運北上時即可藉通絳輓

嘉慶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一 修建閘壩

末

不致阻礙停滯

嘉慶四年

一通惠河為運漕入京要道所有減水閘一座  
 及滾水壩一座並平下閘普濟閘如有坍塌殘  
 壞准其動支通濟庫雜稅銀兩修理

嘉慶二年 五年六年

一嘉慶六年通惠河水勢驟長平上平下普濟

等閘暨王相公莊堤岸漫口冲壞重船所有漂

沒虧折米石倉場奏明責令該船經紀賠補損

壞船隻責令賠修漫溢堤岸汕刷數處動項搶

修河工疎防各員交部分別察議等因奉

旨此項沈失米石係因連日驟雨河水陡長船身衝撞  
 閘座猝不及防倘非疏玩所致所有未經搶獲米二  
 百一十八石著加恩免其賠補餘依議欽此

一江境邳宿運河上承東省八閘地勢建瓴河  
 流易於洩瀉乾隆五十年於河清河定河成三  
 閘之外添建利運亨濟二閘復於乾隆五十二  
 年添建匯澤滌流二閘節節擊束利運亨濟兩  
 閘係另挑新河建閘即以舊河為越河匯澤滌  
 流兩閘先挑越河行船就正河建閘亨濟一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 修建閘壩

七

地勢平行未能得力不久旋即廢棄嗣因豐工

曹工節次漫水下注各閘閘門淤墊嘉慶八年

先將匯澤閘挑通嘉慶十年復將滌流閘修復

加高嘉慶十五年奏明將利運閘挑復閘塘河

身大加挑展寬深並築壩堵截越河

一江南邳宿運河路長閘少不能蓄水每年糧

艘經過節節阻淺動須起撥嘉慶十八年

特降諭旨交兩江總督等察看情形或添建二閘或添

建四閘俾資擊蓄嗣據漕督奏准於匯澤閘上

下貓兒窩密灣一帶地方擇其扼要處所添建  
二閘以利漕運

一嘉慶二十年奉

上諭給事中卓秉恬陳奏河湖事宜一摺其所稱攔河

大壩宜早堵築啟放湖水宜加樽節並禁啟通漕添

補閘板各條內有李鴻賓已經試辦於前者著河督

將所奏各條詳悉酌覈如果於湖河漕運實有神益

會同漕運總督妥協辦理該給事中原摺著鈔寄閱

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嗣據河東河道總督將陳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二 修建閘壩 五

事宜逐條酌覈開列於後

一攔河大壩宜歲加修築查微山等湖水少之

年自須於夏秋水漲發時收水入湖方能暢

足應於重運甫竣即趕築攔河大壩豫籌儲蓄

若重運全竣後湖水漸符定誌或所短有限計

各單開水口所進之水可期收足似宜斟酌變

通從緩堵辦

一湖水毋得任意啟放向例啟放湖口壩暢放

三晝夜鋪灌邳宿長沙之後俟幫船到境再量

啟湖口開水板接濟頭進放水二尺四寸二進

放水三尺二寸三進放水不得過四尺本屬多

寡適中宜節兼顧方能遞年無虧自應酌定宣

放湖水尺寸章程永行遵辦

一禁啟通漕以節湖水查各處閘座專藉收水

入湖即因山水漲發水勢猛驟恐致閘板鼓裂

祇須酌啟水面上板數層以資分洩仍留下半

板塊不使全往南注方為妥善自應永禁通漕

以裕儲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二 修建閘壩 十九

一嚴密閘板以便節宣查閘座板塊攔蓄水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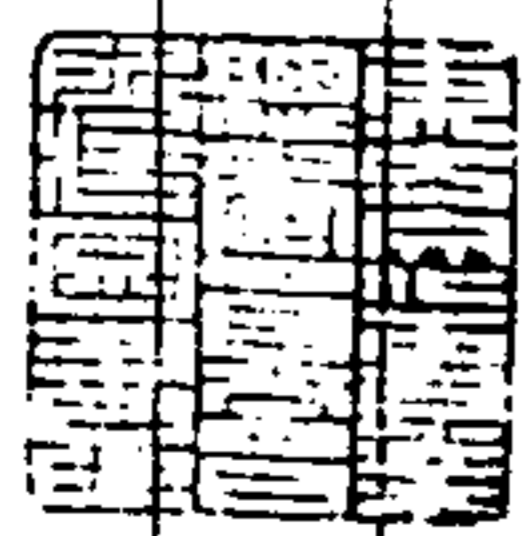
應專責運河道於每年冬春二季重運未入境

前空運出境後督令廳員一律添補齊全毋致

短缺

以上四條詳悉酌覈等因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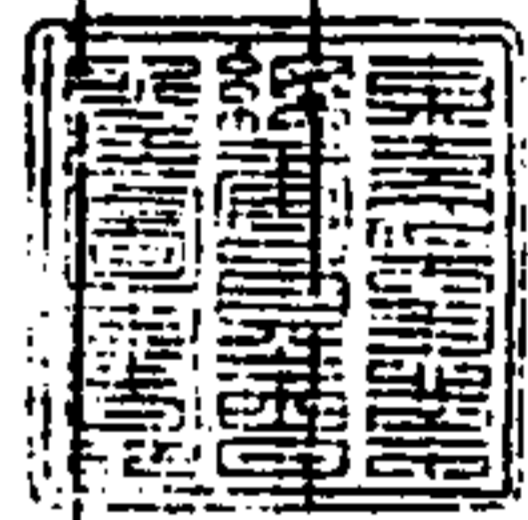
硃批依議速行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二目錄

漕運河道

衛河挑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 目錄

衛河挑濬

按衛河一切開濬蓄洩漕運灌田以及東城疏濬原委情形因時調劑俱有酌定章程詳見前卷錄敘全載以備稽考

一衛河之水來自丹河洹河及柵刀泉等處建開開渠築堰居民藉以溉田漕船賴以濟運順治五年河臣楊方興題定每年二三月間聽民用水四月以後即將開板盡啟封貯渠口堵塞俟運務完日聽民自便康熙二十三年河臣靳輔以天久亢旱居民私洩灌田下注甚少請令該管官速啟開板盡堵渠口不致旁洩以濟漕運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二 衛河挑濬

一

旨漕運民田均關緊要何以使衛水可濟漕運兼不悞

民田灌溉著督撫會同確議具奏欽此嗣據覆奏河

內輝安三縣農務在三四月糧船抵臨約在五

月請每年自五月初一日起將開板封貯盡啟

渠口毋致旁洩俟漕船過竣再行分洩以資民

田康熙二十九年河臣王新命親往查勘至河

內縣細閱丹河發源太行山至丹河口分渠九

道大丹一河直歸懷沁河其餘六渠民間引水種竹溉地約計一千四百餘頃祇小丹河上秦河二渠灌溉所餘之水通衛諭令所在士民於每歲三月初用竹絡裝石橫塞入河渠使水歸小丹河入衛濟漕雷涓涓之水溉地至五月盡重運過完則開入河渠用竹絡裝石塞小丹河口以防山水漫溢士民咸爲稱便其小丹河若有淺阻責令印河官量爲疏浚至輝縣拗刀泉在縣西北五里蘇門山下約二十餘畝泉珠上湧難以數計民間設立五閘蓄水灌田約三百頃往例於五月初一日封板放水濟運惟是五月正農人需水之時閉板始可通渠灌田啟板則各渠立涸應亦用竹絡量渠口之高下堵塞使渠水常盈而餘流濟運其萬金渠出自彰德府安陽縣西南六十里善村山下約二十餘里至高平村昔人建閘開渠引水溉田地百頃仍由彰德府東北五里許入安陽河其閘門高不過三尺寬不過一丈一啟板渠卽斷流亦應照

五閘之法用竹絡裝石堵塞再令重運俱由中河北上較昔甚早五月封板之議應行停止部議行令會同河南巡撫作速詳確定議具題嗣經河南巡撫兼河道總督王新命題准丹河之源發自晉省高平界穿太行直入沁河合流而入黃河此河源與漕運無涉亦無大小丹河之名後因河之東西兩岸百姓見此洪流可以引灌田地乃開渠引水灌田澆竹除灌田小渠之外又開大渠一道由河內武陟修武獲嘉等縣直達衛河歸於臨清運河濟漕始有大丹河小丹河之名也前議每歲三月初用竹絡裝石橫塞入河渠使水歸小丹河入衛以濟漕雷涓涓之水以溉地此議誠爲可行但雨澤沾足河流充溢漕運民田均不恃此水如遇天道亢旱漕運民田皆需此水似此涓涓細流渠深田高焉能灌溉查現今重運不由黃河俱由中河北上較昔甚早如雨水勻足之時照河臣所議用竹絡裝石塞口之法濟運灌田倘遇亢旱之時請

於每年三月初一日起至五月十五日止令其  
三日放水濟漕一日下板塞口灌田週而復始  
至五月十五日以後聽民使用其武陟修武獲  
嘉各縣境內小丹河經由之處百姓田地俱望  
引水灌溉亦應用竹絡裝石塞口之法如遇亢  
旱並照三日濟運一日灌田之例而行若中有  
淺阻之處責令印河各官量為挑濬再查衛輝  
府屬輝縣拗刀泉亦應照河臣所議用竹絡裝  
石量渠口高下堵塞使泉水直流不竭以濟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衛河挑濬

四

運所餘之水得以灌溉民田至彰德府安陽縣  
萬金渠乃係引洹河之水而灌民田者該縣西  
南東三面地畝資其灌溉故名其渠曰萬金此  
渠水自新曲溝舊曲溝舊北渠舊南渠永河集  
渠等處用水各村庄灌田之後仍由縣東北五  
里許歸入安陽洹河暢流入衛以濟漕運亦應  
照河臣所議用竹絡裝石塞開通渠以便民漕  
雍正二年副總河嵇曾筠奏小丹河上自辛勾  
口至河內縣清化鎮二十里內有水口二十餘

處向係竹絡裝石阻截灌園畝涓涓之水以濟  
運輝縣拗刀泉亦設有仁義禮智信五閘經前  
河臣王新命題明三日放水濟漕一日塞口灌  
田其安陽縣之萬金渠及洹河昔人建開開渠  
引水灌地亦照官三民一之法通漕便民向有  
成例但日久弊生每有守口之夫夥同堰長奸  
民違禁賣水以致運河淺澀應請於回空赴兌  
漕運備行之期嚴飭各該管縣丞主簿親至水  
口秉公啟閉將水勢情形五日一報仍嚴責管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衛河挑濬

五

河同知通判往來督理稽查如有淤塞會同印  
官不時疏濬如有通同賣水阻運情弊嚴加治  
罪部議覆准雍正三年內閣學士何國宗奏豫  
省衛河自百泉而下歷仁義禮智信五閘遇水  
旁注愚民不無截流盜水之弊請於泉池南口  
建石堰一道開三口門分為三渠以下五閘盡  
行拆去取挖河之土建築小堤使無旁洩東西  
各開一渠內照舊各建五閘分灌民田小丹河  
口東一里開一水塘建石閘三座分為三渠就

小丹河身為渠東西各開一渠為民渠需民田七十九畝二分向民價買挑挖洹河舊有石壩兩頭皆已湮廢民間自築土壩過水灌田請將舊石壩拆去十五丈雷五丈為挑水壩以上三河每河各設閘夫八名責成管河道同知通判縣丞主簿等官不時稽查如有盜塞官渠壅水自利者以偷盜倉庫錢糧例治罪河官通同作弊者以監守自盜例治罪印官以失察例治罪至於諸河泉各開深廣使其入衛通流再小丹河自清化鎮以上除舊河身量開寬二尺挑深三尺清化鎮以下淺隘之處連舊河身面開寬三丈五尺底開寬一丈深一丈取挑河之土建築小堤使無旁洩一律深通豫省漕糧冬兌冬開正值水涸之際不免淺阻應仍照舊例沿途建立草壩蓄水濟運遇有流沙停淤照常挑挖

深通奉

旨何國宗奏運河情形甚為明晰但督理工程委之地方官恐其因循遲悞若特差官員前往又恐呼應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三 衛河挑濬 六

靈且不得其人反滋煩擾朕意欲將沿河有應修工程之州縣俱著揀選賢能之員補用果能實心任事朕自加恩議敘如此於地方工程均有裨益著九卿速議具奏欽此九卿遵

旨議覆令總河副總河河南巡撫轉飭諸練河務之員逐一查明妥議務於河道民生兩有裨益并將應建應築草壩工料銀兩據實確估造冊具題到日再議至奏摺內稱盜塞官渠壅水自利者以偷盜倉庫錢糧例治罪河官通同作弊者以監守自盜例治罪印官以失察例治罪但偷盜倉庫錢糧及監守自盜係按錢糧多寡計賊論罪今水之多寡難以覈定不便照偷盜倉庫錢糧及監守自盜例治罪查律內故決盜決山東江南等處漕河為首之人發附近衛所充軍其開官人等盜泄水利串同取財犯該徒罪以上照前問遣嗣後倘有盜水官渠壅水自利及河官通同作弊者俱照此例治罪印官照失察例議處雍正二年部議覆准河南漕糧自衛輝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三 衛河挑濬 七

行經汲潛內黃湯陰等處溜沙石岡不能建開蓄水向遇重運入境或派人夫繯輓或拘小船撥運嗣後應令地方官相度地宜水勢於淺澀處所每年建築草壩蓄水浮舟其餘淤淺膠泥並設淺夫臨期刨挖及時疏濬雍正四年內閣學士何國宗等備陳豫省河道奉

旨著九卿會議具奏河圖併發其河南小丹河一件何

國宗等與田文鏡嵇曾筠兩議具奏何國宗等乃一已之見田文鏡嵇曾筠身在地方所見自然明確著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三 衛河挑濬 八

照田文鏡嵇曾筠所議行欽此九卿議覆內閣學士

何國宗等奏稱河南百泉洹河丹河之水小民

之資其利者已非一日每三日濟運一日灌田

之舊制實係有名無實查百泉之水原議分作

三渠中為官渠東西各開一渠為民渠東口門

寬四尺四寸西口門寬三尺六寸今議將東民

渠口門加寬一尺一寸西民渠口門加寬九寸

則小民灌溉有資而亦無損於漕運再查洹河

萬金渠口外有石壩一道上年水勢泛溢祇露

壩頂二十丈故臣等議將石壩拆去十五丈留五丈迎水入渠今水消落壩南一帶淤成沙灘灘之東南有石橋一座請將東頭第十洞處許民自架石子壩北接沙灘沙灘之東南開小渠一道引水入渠其西三十三洞盡行疏濬則石壩毋庸再拆而洹河之水自可一分灌田三分濟運應如所議行令副總河嵇曾筠河撫田文鏡作速興修又閣學何國宗等奏稱查小丹河之水直注大丹河入沁斗門在山麓之旁地方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三 衛河挑濬 九

高阜每年作壩方能引水入開且斗門高一丈

二尺現在水深一尺七寸有過水一道皆用石

壘砌名為斗門實同涵洞又設重板添設閘夫

以司啟閉今細心籌畫原議斗門加寬一丈六

尺下分三渠之處尙屬利漕便民相應仍照原

議又據副總河嵇曾筠奏稱小丹河面寬三丈

七尺其石斗門寬一丈零四寸誠恐山水暴漲

進水過多今若再拆造加寬不免水勢過大一

當大雨驟降之時山水建瓴直下一時洩瀉不

及非惟清化鎮一帶盡爲巨浸而河內修武以下均不免水患今查小丹河之水有秦渠一道小丹河之下有董下渠一道議將秦渠口門量爲開寬使小丹河內東渠七水口之田俱由秦渠分水灌溉其董下渠口門亦量爲開寬再於迤南開挖新渠二百零七丈以接前渠使小丹河內西渠九水口之田俱由董下渠分水灌溉兩渠各建分水渠口一個其東西兩渠仍照

欽差會議各開一渠計長二十二里各寬六尺需民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十

七十八畝三分向民價買挑挖至小丹河開口仍照舊不動而小丹河內東西分灌民田之十六口門並皆堵塞俾小丹河之水盡入衛河漕運於漕船更有裨益經部議覆將小丹河開口照舊不動惟開寬秦董二渠口門堵塞小丹河內分灌民田之十六口門應令該撫並副總河作速估計開挖乾隆二年工部侍郎趙殿最等勘視請於館陶立一水則以驗彰衛之淺深臨清立一水則驗汶衛之淺深每歲豫省遣員勘

實如果東省運河暢流之年應酌議通融便民

再如臨清以北重運已過不必拘定五六月

卽宜將官用餘濶波及羣生請於百泉官渠口

門內再製一層閘板將官閘上板小丹河原有

石閘亦將官閘上板使水分濟東西民渠洹河

東石洞之外再酌予數洞以濟灌溉如東省運

河平流之年及臨清以北重運未過之日則將

百泉小丹河官閘悉行撤開濟運洹河石洞之

外不許再增如東省運河澀流之年除百泉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十一

閘去板外再於東西民閘酌議輪流啟板濟運

洹河東石洞之內再酌量封禁小丹河東西民

渠亦應堵塞其口但藉此汲飲未便封閉其上

有竹絡壩一處亦應免其封閉至漕船回空卽

或遇有淺阻飭令山東管河道測量水則飛檄

豫省酌議啟板至東省暢流平流澀流之年俱

視水則記號爲準其期則俟漕船將抵臨清之

候爲率部議應如所奏在於館陶臨清二處各

立一水則每歲豫省派委資能之員會同山東



管河道於漕船將抵臨清之際將運河小勢或係暢流平流澀流之處驗看確實以便將百泉等處渠閘隨時啟閉庶蓄洩得宜於漕運民田均有裨益至漕運需水之時該管河道尤當加謹查察倘有私自啟板及挑挖等弊即行詳報該督撫嚴拏治罪官吏失察賄縱該督撫訪查確實亦即照例參革究治乾隆三年河道總督白鍾山疏稱侍郎趙殿最等原奏館陶臨清立一水則以為平準惟查水則之淺深可定泉源之強弱難必衡河水勢情形大約漕船將抵臨清之候正在三四月其時天晴日燥源微流弱澀流居冬平流殊少暢流則數年不能一過以臣愚見水則竟可不立如雨水調勻之年運河水勢尚可用即將百泉等處渠閘照舊官民分用如遇雨澤愆期河水淺澀則將民渠民閘酌量暫閉以濟漕運若遇重運經臨之時河水充暢或漕船早過臨清民田尚需灌溉則官渠官閘亦即酌量下板緊閉以灌民田總令東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三

衛河挑濬

三

省管河道及上河通判豫省河北道及衛河通判不時查看水勢彼此關照相機啟閉務使漕運民田兩利無害工部覆准遵行乾隆二十四年總漕楊錫紱因重運已出臨清衛河水澀行走維艱奏請令河南撫臣疏濬泉源酌閉民渠全啟官閘以利運行經河撫胡寶瑑奏請將民間渠閘全行堵閉奉

上諭據胡寶瑑奏將衛河民間渠閘洞口全行堵閉俾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三

衛河挑濬

三

河流歸注下流以濟漕運候正流充足再行照例分啟等語現在漕艘已過濟寧正資衛水浮送蓄水濟運固屬因時酌辦之法但豫省河南各屬得雨已經充足其河北一帶雖節次得雨數寸民間尚不無需水灌田之處若將渠閘洞口全行堵閉恐農民不能接濟亦關緊要著傳諭張師載楊錫紱胡寶瑑等公同酌量但使漕艘自臨清以北足以資送天津不致淺阻則民間渠閘亦須酌為開放俾暢正流以濟運而旁分餘水潤田總在該督撫等彼此咨會審度水勢情形妥協調劑一面辦理一面奏聞務使漕運

民田均有裨益欽此嗣經會奏將封閉之民渠民開三日之內閉兩日以濟運開一日以灌田俟尾幫全過德州卽飛咨豫省全啟如先得大雨衛河增長亦卽咨會全啟乾隆二十四年總河張師載河撫胡寶瑗奏臣等前赴新鄉輝縣等縣查勘衛河情形查得山東諸水漕農交賴者有三一曰小丹河乃衛河迤西之支流二曰百泉乃衛河發源之正派三曰洹河乃衛河迤北之分支三路分洩均入衛河其流似衆然在春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五

未長則涓涓泉流易致微弱倘雨澤少稀則泉流更細而南漕北行正值需水灌輸之時是以今春之籌畫接濟時患水少者此其明驗也臣等伏思衛河之水全賴泉源泉流之衰旺不常惟在人功調劑以收利益則水源雖有多寡之不同而接濟必期旱澇之有備臣等徧歷各泉正值秋霖霽沛山水灌發之時隨細詢土著鄉民覈其分支合流之處逐一誌記今查得清化鎮之九道堰上承上清下清等渠之水歸入小

丹河引丹歸衛以濟漕運但丹河尾閘與沁河毗連水勢就下一至盛旺悉歸沁河自應撙節來源以裕水道臣等於丹沁毗接之處相度形勢如建滾水石壩不特工費浩繁且恐丹河不能容納則瀾漫四出必至浸及民田如任聽洩入沁河則源少流弱難資灌輸臣等公同籌畫於竹絡壩下附近沁河之處酌建土壩一道如遇順軌之水則匯注丹河不使旁洩倘值盛漲卽任其漫壩歸沁無虞外溢俟水退之後每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五

令地方官督率民夫將該壩歲加修築工竣之後呈報勘驗則丹河之來源自裕矣至於百泉則在輝縣之西舊設仁義禮智信五閘嗣後年久仁義兩閘已廢經侍郎臣何國宗改建斗門三座亦照迤下三閘中爲官渠兩旁爲民渠向例於重運抵臨之時封閉民間渠閘使官渠之水暢洩入衛俟五月以後民間插秧需水仍二日濟運一日灌田互相啟閉六七月間聽民自便但運道民田均關緊要如果泉源疏浚水勢

充盈原不必拘守成規概行封閉統俟來春重  
運經行察看衛河水勢如封閉民間渠閘衛水  
日增仍可循官二民一之定期應於其時飭令  
河北道督率地方官弁審度形勢酌籌啟閉毋  
許民間私為啟洩則百泉之挹注亦充矣洹河  
發源於青龍河其流亦歸衛河向有南中北三  
萬金渠今俱乾涸惟洹河清流經年不絕若山  
水暴漲該河每易沙淤不能暢流入衛應飭地  
方官循照舊例隨時疏濬則洹河亦資挹注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六

總之衛河之水全賴泉流如湯河淇河蒼河新  
惠永通伏道等河均可匯流入衛但山水性猛  
動挾泥沙水旺之時一望汗漫迨至稍退即行  
淤墊臣等已面飭河北道於春季水生之時帶  
同廳汛各員逐一查勘凡有泉眼壅塞河身淤  
墊及豐草盤結有礙泉源之處逐一誌記地名  
即飭地方官督率民夫上緊挑挖芟夷並將疏  
濬各泉造具清冊呈送臣等衙門查覈如廳汛  
各官查勘率混及地方官督夫不力視為具文

即令該道據實揭報以憑參究則泉務既定章  
程司守均知警惕自可收濟運利民之實益矣  
奉

硃批甚好知道了欽此乾隆二十五年河撫胡寶瑑以  
衛河自汲縣以至大名縣計四百餘里河身多  
係流沙而濬縣之三官廟老鶴嘴又多沙礮石  
塊河底高低不平必須淺處疏之使深石處東  
之使緩奏請動項興挑奉

上諭胡寶瑑奏衛河建壩挑沙以利漕運所需銀兩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七

例於鹽規銀內動支一摺衛河係漕運所經即有淤  
淺處所自當照例疏築以裨實用况胡寶瑑辦理地  
方水利自必實心經理不肯為屬員慫恿浮冒但向  
來有司陋習率以多辦歲修工程有事為樂摺內所  
稱嗣後每年照此辦理之處則不可不及今酌定章  
程示之限制蓋前此數十年來未經挑濬漕運亦無  
甚阻礙其非必須每年興工已可概見今或以相隔  
年久悉心相度修治舊日淤墊一清向後或三年一  
小修或五年一大修至及期鳩工專派道府大員覈

實督修責令立限保固如有侵蝕按例著賠庶屬員不致滋弊而運道得以深通著傳諭胡寶琮令其逐一確查妥議具奏欽此經河撫奏准欽遵

諭旨定以三年一小修五年一大修如當大修小修之年適遇運河水大無庸挑修仍行停止留俟下年相機辦理其所修銀兩逐加覈實報銷此後既按定年限修治自不致大有淤墊需費無多其有應減辦者仍臨時覈算以節糜費凡工竣之後即令照例具結保固如未至年限即有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六

阻者責令承辦之員賠修以專責成至於鳩工稽查最爲緊要查運道係糧道專管應請凡遇小修大修之年均令糧道督修并該管各府分行督率沿河各縣會同河員辦理務令覈實報銷倘各縣承辦不實及有侵蝕等弊該道府即行揭報題叅如各上司失於查察一併議處乾隆三十年河撫阿思哈奏准豫省衛河係漕糧運道自水次至出境計程四百餘里流沙壅積在在淺阻最盛者則濬縣之三官廟老鶴嘴等

處名十八里溜爲善化山山根石柱砂礮挺踞河心水底重船經過尤易疎虞從前河撫諸臣勘題於衛河上下建築草壩二十六座以束水勢行之日久因循未修迨乾隆二十五年前撫臣胡寶琮議請照東省運河挑淺之法每年逐一疏挖仍於淺水處所建築草壩并欽遵

諭旨定爲三年一小修五年一大修在案臣到任以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三

衛河挑濬

九

據沿河州縣以疏築未見成效漕運仍屬艱阻紛紛稟陳查運河發源於輝縣之百泉南注三十里至新鄉縣之岔河尖與丹水合流又一百五十里繞衛輝城北爲兌漕水次又東北至濬縣會淇水而達湯陰內黃界受湯河洹河二水迤邐至直隸大名縣張兒庄出境下入臨清河原議於水下游淺處建築草壩以期束水濟運但夏秋水漲之際河勢汪洋無需草壩一交冬令來源既澀支派甚微而糧船於十月內正屆兌開之時水落沙停逐節淺阻雖有草壩亦屬無益今計疏通之道不若於上游來源之處先

期蓄水不令散流臨時開放較為得宜但考之舊定章程以各河之水兼濟民田是以有官渠民渠之別水既分注蓄洩無時似未酌其緩急夫民田需水多在春夏之間漕船起運則在冬初之月為時本自不同當漕船開行農工已竣民田不需灌溉正可協濟重運以收挹彼注茲之效臣現飭該府縣督令管河各官於九月望後起至漕船出境止將衛河以上一切民渠支港堵閉使水盡歸官渠一面將官渠下尾之閘下板蓄水候糧艘開行之日啟板放水俾眾流匯合水到船行則涓滴皆歸有用重運自可疏通嗣後每年官為經管所有原奏建築草壩之處糜費無當應請停止至濬縣十八里溜之三官廟老鶴嘴等處石柱砂礮最為妨礙經臣諭令該縣知縣吳振域設法開鑿適該邑鹽商以其阻礙鹽船情願捐資辦理該令實力督率將十八里溜中頑石山根雇夫用力盡行鑿去現已溜勢直下河流寬闊所費有限積患頓除無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衛河挑漕 三

不成稱利便將來糧船經過可以順流直下可免疏虞其餘逐段浮沙旋挑旋積應仍照舊章程於八九月間飭印沉等官集夫刨挖再用混江龍刮板器具隨船疏濬使沙隨水盪以利進行  
一道光二十六年欽奉

上諭楊殿邦奏衛河水淺請飭令挑撈等語衛河向易淺阻據稱現在存水過淺即漕船全數起撥尙難浮送東境各湖存水均屬無多難資接濟亟應趕緊挑濬以利漕行著河東河道總督山東巡撫迅飭該管道應州縣務將河道淺澀之處撈挖深通一面疏濬泉源收蓄湖水毋稍遲誤免致臨時阻滯重干咎戾  
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衛河挑漕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四目錄

漕運河道

挑濬事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目錄

一

挑濬事例

一河漕總督專管運糧督率各官挑淺疏通糧艘如不預行挑淺疏通以致遲悞者交部議處

議單  
舊本

一漕白糧船抵津督率沿河文武官弁往來催償并查驗北河淺阻令坐糧廳督夫挑挖深通

毋致糧艘阻滯

議單  
舊本

一蘇州閘門渡僧橋楓橋一帶河流淺滯常州

府屬地方河水淺涸江陰宜興二邑運道淺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一

京口迤南更為淺涸上江宣城免運溪河斷流

竟成陸地幫船起撥阻壓難行康熙六年部議

令河道總督并該撫嚴飭經管河道等官竭力

疏通毋悞漕運仍將不先挑濬各官職名查奏

一江西省自省起至清溪止河水淺涸康熙六

年部議令河道總督并該督撫嚴飭沿河經管

水利等官竭力設法挑濬遲者查奏

一江南運漕御史遇挑濬河道之年協同總河

一帶查勘查辦

一漕運河道該管官員不行挑濬或稱非係本汛推御者降一級調用不行專備上司罰俸一年康熙十年六年

一南運河向有額設堰壩濬夫等項錢糧以備雇夫挑濬之用康熙十六年題准沿河按里設兵看守各給汛船令其往來上下潮流刷沙即以原設濬夫等銀裁充兵餉不敷者於河庫銀糧內通融撥給

一山東臨清武城等處河道淺阻總河責令該管官挑濬如違慢漕船該督指名題參康熙二十二年

一鎮江府及揚州府儀徵運河口一帶地方水淺係民夫挑濬之所應知府等官經理如違慢漕船該督指名題參康熙二十二年

一康熙二十八年蘇常鎮運河淺阻河道總督以

勅書內未開有常鎮等河字樣部議漕運議單內開河道總督凡關河道事務皆其專責一應河官咸歸管轄沿河文武各官催償不力悉聽參奏應

仍令總漕查明題參

一蘇常鎮等府運河乃江浙糧船必由之地地方官不預行挑濬疏通以致慢漕者將河漕總督一併議處康熙二十八年

一康熙二十八年入秋雨少河身淺涸自鎮江至無錫三百餘里題請築壩興挑自十月二十五日起江浙回空零星船隻令暫泊京口仍勒限十一月終完工開壩催趕回次受兌

一漕運河道偶有淺阻例應設法疏通康熙二十九年奉

旨漕運關係重大河水淺阻處所地方各官隨時挑濬下埽束水以濟漕運欽此

一運河決口不即堵塞以致羈阻漕船者在工各官俱題參嚴加議處康熙二十九年

一南旺臨清河道舊例每年一小挑間年一大挑於十二月築壩正月動工二月十五日開壩放水行舟康熙二十九年題准挑河築壩之期以十一月十五日為率開壩之期以正月二十

六口為率

一康熙五十七年總河趙世顯等遵

旨將沛縣地方積水設法疏消勘明沛縣地處低窪山

東金鄉魚臺之水由沛縣昭陽湖入微山湖從

荆山口出貓兒窩入運應將茶城一字河一帶

沙淤之處酌濬疏通仍於十字河之上建築草

壩一座運河水小則堵壩俾水歸微山湖出湖

口開濟運

一山東河道淺阻舊例派撥民夫挑濬濟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挑濬事例

四

正元年欽奉

諭旨東省連年歉收百姓困苦動支正項錢糧雇募民

夫給以工食令其挑濬運河欽此

一濟寧一帶河道全藉泉湖汶泗諸水雍正元

年以泉源淤塞汶泗二河僅存一線細流而八

閘以至大王廟等處運河底水原微又無上源

諸水會歸糧艘輓運維艱必浚泉匯湖導引入

河方克濟運題明飭令各泉源所屬州縣挑浚

疏通務使暢流入運

雍正元年

一雍正元年重運漕船至六月尚有二千七百

餘隻未經題報過淮經戶部奏請派部院堂官

一員馳驛前往會同該督撫封閉蓄水率領沿

河鎮道各官竭力挑濬速行催償

一津北至通一帶河路向係坐糧廳管理修濬

每多淤淺阻滯之患雍正二年

特命戶部侍郎趙殿最等會看料理奏准添設通判一

員駐劄張灣專司疏濬并設把總二員外委四

員聽通判調遣遇有淺阻報明通判在坐糧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挑濬事例

五

衙門領取錢糧督率挑挖仍協同沿河兵弁催

備空重漕船如通判有防範疎忽并剋扣失察

等弊即行叅革治罪把總外委怠惰偷安報部

斥革

一通州至天津沿河州縣各分汛地每年額解

挑濬銀兩向係通惠河分司經收專司挑挖康

熙三十九年題准將通惠河分司裁革各州縣

所解挑濬一項節省解部將通永道稅務歸併

坐糧廳徵收所得盈餘以充挑河挖濬及修築



堤岸之用雍正三年以坐糧廳滿漢二員經管糧務不能親歷河干督率挖淺題准將各汛之淺令各汛官弁督率人役開挖其造辦器具委用人役開銷錢糧仍令坐糧廳經管以專責成一北河流沙通塞無定雍正元年題准多差人役晝夜巡查雇募附近長夫逐日探量水勢多插柳標隨時刨挖雍正三年題准漕船運近北河之時坐糧廳預為轉行各汛官弁先期疏濬若漕船接續而來即於前船既過後船方來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批濬事例

六

加疏導如坐糧廳所用人役不聽各汛應用立即申報倉場究處倘各汛官弁夥同人役虛冒錢糧及督率不力致稽漕運者倉場題參

一雍正四年奉

旨山東疏濬泉源一件何國宗等議設管泉通判一員甚是著照准行欽此

一京口一帶運河為南北要津向係丹徒丹陽兩邑民夫挑濬淤淺雍正二年欽奉

諭旨以江浙二省共濟之漕河偏累兩邑民力難支

特命河漕督撫諸臣會勘題定每歲撈淺所需費銀歸杭嘉湖蘇松常鎮太八府州屬按照漕額均勻派解於秋深之日委員撈濬浙江省應解協濟銀兩雍正六年題准動支藩庫徵收錢糧餘耗銀兩每年協濟銀二千一百八十兩其每年需用若干並盈餘若干令江南總督移知浙省扣存減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批濬事例

七

一南北運河總河嚴飭鎮道等官以時疏濬每年於水落之時沿途查看遇有石塊木椿阻礙河中者即行起除以清河道如查看不實起除不淨以致抵觸漕船總漕並巡漕御史將該管河道等官題參交部議處

雍正十年

一山東運河向例於每年十月十五日築壩挑濬次年二月初一日開壩濟運乾隆二年奏准於每年十一月初一日築壩其開壩日期以南漕船隻頂臺莊為準如有逾期不築及糧船未至臺莊先行開壩該督撫將該管各官查參議處

一向例漕船載米不得過四百石入水不得過

六捺原未定有一定水則尺寸相沿辦理遂以

三尺五寸為度嗣因江廣糧船題定裝米一千

石船身負重入水非四尺難以濟運乾隆二年

經總漕奏請將開河水勢定以四尺為準續因

開河水無來源天時晴雨不常難拘一定尺寸

奏准分別雨水多寡因時變通如雨水調勻山

泉旺發之年河員經理不善致有走洩水勢頂

阻糧艘者將經營各員查參如遇雨少水小之

年人力難施該旗丁即將所帶貨物起撥如押

運官弁一任旗丁不行起貨藉稱水勢不足挾

制停泊亦即查參

一巡查山東漕運御史

欽點之後即行起程到濟寧與總河勘視大小挑工程

如有監挑廳汛各員不上緊督率兵夫實力挑

挖或瀕河州縣短工價即會同河撫諸臣指

名題參乾隆二年

一裏河堤岸河道向係坐糧廳經營修濬乾隆

二年奏准添設主簿一員吏目一員專司修挖

嗣因主簿吏目微員恐致疎虞誤漕奏明奉

旨裁汰仍責坐糧廳經營

一通州至楊村沙嘴尖突之處朱家河底礮石

龍王廟河底瓦礫乾隆二年奏准於霜降水涸

之時責令坐糧廳確估挑濬乾隆三年倉場因

挑砌處所隨挑隨淤於工無益奏准停止

一中河河道水無來源惟賴諸湖之水灌入以

濟漕運緣歷久從未挑濬河身既高河流微弱

乾隆七年遵

旨奏准逐段測量與挑一律深通不致阻滯漕船

一北河河道徹底全沙沙隨水走水逐沙行舊

設划船改為刮板額設濬夫四百八十名不敷

應用如遇疏濬緊急臨時雇夫協濟乾隆十

一乾隆二十三年欽奉

諭旨駱馬湖之水由六塘河下洩而東流入海若使湖

面早為騰空則汎水之來有所容納盈科後進而六

塘兩岸斷不致潰決四出其瀕湖一帶運道民生亦

咸奏安瀾之慶此後每歲大汛之前應行開放時著該總河該督先期奏聞以免因循觀望并勒石湖濱俾後之司河務者永遠遵守欽此

一山東省運河原係引諸泉之水以濟漕運凡有泉眼可開者令管泉各官隨時相度形勢督夫開挖至每歲二三月間春夏生水之時有地方佐雜各員令其專司泉務凡疏濬泉源栽培蔭泉樹木俱責成該員等實力辦理地方公務免其差遺疏濬事竣仍令分司委辦如有因循怠惰泉務廢弛即行叅劾議處乾隆二十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十

一乾隆二十四年欽奉

上諭據佟琳張師載奏微山湖口開前因漕臣楊錫紱劄稱江南運河水勢充足東省宜預為樽節遂將湖口開先下底板四塊并將張河等處減水單開照舊堵閉今於二月間復接楊錫紱劄稱運河水勢尚須接濟仍將湖口開并減水各單開仍前開放暢流等語所辦甚協事理此由楊錫紱留心預為調濟隨時咨商東省河臣相機啟閉使漕運流通轉輸若地方

大吏遇事皆能如此不分畛域於公務何患不濟著將此旨并佟琳等奏摺傳諭楊錫紱存記入於交代即定為章程俾永遠遵守欽此

一乾隆二十四年總漕楊錫紱奏准分委河員將山東舊有諸泉逐一查勘去其壅蔽導之流行舊有而今竭者除之舊無而今有者增之每年於二三月間令管泉之員實力疏濬出而濟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十一

一運河決口久不堵塞以致糧艘經過漂沒多船者總漕不行題報照回空船隻不行力催又不題叅地方例降二級留任  
一衛莊之湖口開乾隆十七年議定開口之水以深一丈為度一丈以內開壩挑河一丈以外民田有礙毋庸堵閉仍聽洩放將應挑淤淺改為撈濬乾隆二十五年河東總河復酌議嗣後微山湖口淤壩應恪遵從前奏明落低尺寸以湖水一丈為定即欲多蓄濟運或以一丈一尺為度如遇挑河之年查明湖水在一丈一尺以

內者照例煞壩收蓄湖水倘有一丈一尺以外之水毋庸煞壩亦毋庸堵閉或江南春月仍有淺澀仍將湖堤引渠開放使湖水三路入運以資接濟

一桃源縣小關以上至陸家墩及彭河口至徐家莊一帶運河向有間段砂壘并逼近閘湖各口每年汛水漲發沖出浮沙多有停積乾隆二十五年奏准總河預飭淮徐道勘估俟空船過竣之後派員興工勒限挑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挑濬事例

三

一運河糧艘如並未遇風因河底石塊舊橋及柳根等項觸漏令該管地方州縣防汛武弁會同探驗雖實以觸漏具報免其失防處分將專管河務之文武各員查叅照沿河堤岸預先不行修築以致運時漕船阻滯例降一級調用並將查報不實之員一併叅處

乾隆二十五年

一閘座之越河水大之年糧艘即可出越河行走若有淺淤狹隘及柳石橋樑礙阻不敢徑行仍不免上閘之難乾隆二十五年奏准將越河

之未盡深通者一律疏浚以利漕運

一南北運河水小之年每遇淺處必須急加挑撈然挑撈均需器具若臨期置備緩不及事乾隆二十五年奏准除東省原有器具毋庸置備外其江南直隸南北運河令各該督等查明淤滯處所飭令管河各該廳汛酌量置備挑撈器具入於交代流傳以備不時應用仍將器具數目造冊報部查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挑濬事例

三

一運前船隻到天津即由寧河縣之新河口入海河由海河轉入寶坻縣之小河然後由白龍港劉家莊等處達薊州之五里橋交卸一路淺澀地方官雖例應挑濬而責成不專以致交糧遲悞乾隆二十六年奏請行令直督將寧河縣之新河口每年於開凍之後即責令該縣預為挑濬一律深通毋致臨時貽悞至劉家莊五里橋流沙易淤難以預期挑挖令直督責成薊州知州專管將淺阻處所竭力疏濬并令會同倉場侍郎一體查察倘有水而船不前進以及有

淺而疏濬不力者卽將領運員弁并經挑各官分別參處等因奉

上諭直隸總督事務繁多所有薊運河挑淺工程著就近令倉場侍郎專管每歲督率通永道隨時相度實力疏濬以利漕運餘依議欽此

一山東臺莊八閘自乾隆十七年定議湖口之水以一丈為度一丈以內煞壩興挑一丈以外毋庸煞壩將挑濬改為撈濬致泥沙年年淤積乾隆二十七年總漕楊錫紱奏請煞壩興挑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四

上諭著交張師載阿爾泰卽行詳細查明如有必須疏濬段落該處現有應動歲修銀可卽酌量動支辦理一面具摺奏聞欽此

一乾隆二十八年山東巡撫崔應階奏准令江南督撫轉飭印河各官將自于家口至茶城及小梁山內化山三處支河一律勘估挑濬使之直達荆山橋其荆山橋上下河道及出口入運之處凡間段淤淺河身普加挑濬使湖水得以暢流

一楊村以上至通州河流彎曲最易淤阻坐糧廳向設刮板四十副重運到時設有淺阻立用刮板開通每副需夫二十五名俱係臨時雇募乾隆二年奏准裁去十副議設刮板三十副每副設夫頭一名令其隨時雇夫挑挖淤淺按時定價給發夫頭每名日給工食銀八分乾隆二十三年以北運河六汛每汛向設刮板五副額有淺夫八十名祇敷刮板三副之用其餘二副竟同虛設奏准將楊村一汛近海通潮淤淺無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五

多減去刮板二副酌留三副其餘五汛各設五副每副用淺夫二十名除將楊村所餘淺夫二十名撥入五汛再添八十名每名每月給工食銀一兩二錢在於紅撥項下支給交通永道率同漕運通判管轄遇有淤淺過多木汛不敷應用卽將上下汛通融調撥如有冒名缺額臨時雇募等弊將該管各官查參嗣因淺夫多於糧船阻礙之時始用力刮挖往往前船經過後船復停乾隆三十年奏准嗣後令通永道不時赴

工親行逐名查點督率廳汛員弁嚴督淺夫探  
量水勢遇有淤淺立即上緊剗挖深通以免舟  
行阻滯

一京口設立風旗向隸水師營副將委員管理  
毋庸另委衛備幫弁兼管以專責成乾隆三十一年

一濱江護崖亂石凡有坍入江中有礙漕運者  
令江南河道總督每年於冬月水涸之時飭委  
該管河員督令河兵預將坍入江內之石塊搬  
移清理以利運行倘該管河員並不實心經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共

以致糧艘損壞即將管河各員照例嚴參議處  
乾隆三十一年

一微山湖下游雖有荆山橋伊家河八閘正河  
三路分洩寔總歸於江南運河下注不惟上游  
之水消滅甚遲而江南一線運河亦難容納漫  
淹緯路船糧行走亦與山東同一艱難勢須旁  
籌分洩不使水勢全行入運兩省緯道方有裨  
益查江南銅山縣境內黃河北岸之潘家屯向  
挑引河藉黃入湖濟運現在外灘新淤礙難施

工若於此處挑挖開放導清入黃俾湖水旁洩  
則多一分入黃自少一分入運緯道庶可無虞  
等因乾隆四十七年經河東河道總督奏奉  
硃批所辦是欽此

一乾隆四十七年欽奉

上諭前據薩載奏開放顧家莊引渠分洩運中河水暢  
達入黃情形一摺朕以該處引渠分洩上游漫口之  
水既能得力即使掣動全河由此歸入舊黃河直注  
入海似亦無不可因降旨詢問該處情形是否可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七

如此辦理此朕歷念河防設為或然之想今據薩載  
覆奏顧家莊所開引河分洩運中河之水入黃實為  
得力若一經掣動全河則顧家莊至楊家莊口門此  
七十里運道即不能通行舟楫必須經由黃河七十  
里始行入運等語此等情節朕實未知薩載熟悉彼  
處情形據實入告所辦甚是自應照所議行欽此  
一東省八閘河道與邳宿河道均係砂礪歷年  
增長而各山泉發水噴砂每年亦有停積且八  
閘地勢較江境原屬高仰應與江境運中河一

律挑平方不致有彼高此下之虞至大泛口等處山水屢發停淤更厚重運經過時竭力設法償行并上緊撈挖至重船全過後為時已遲秋水歸槽仍形淺阻乾隆四十九年總漕毓奇等遵

旨勘估將淤淺段落逐段開明再行加撈於德勝莊二灣乾溝三處趕築束水草壩以資擊束并於中法及東西兩邊沿河探量統計韓莊上下及八開少勢自二尺五六寸至六七八尺不等所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六

東省河道估挑深處必須與江省一體以水深七尺為度至八開既已挑深韓莊至彭口一帶亦有難以關攔之勢現在該處水勢稍深應以水深六尺為度估挑以期一律平順實估挑河長一萬八千四百七十五丈內韓莊以下八開工長一萬一千四百八十五丈挑口寬六丈底寬四丈深一尺至四五尺不等韓莊以上至彭口開下工長六千九百九十丈挑口寬五六丈底寬三四丈深二三四尺不等又八開大泛口

挑口寬七丈底寬五丈深八尺又大泛口內山河長一百丈挑口寬十丈底寬六丈深五尺至各工內水面灣曲處所及各開上下均有旱灘應照現在估挑尺寸一律估挑至東省開河之水尚須宣濟下游俟回空尾幫全出江境楊家莊渡黃後即將湖口開壩及各處攔水壩次第趨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六

一東省八開及韓家莊上下工程原估挑工長一萬八千四百餘丈計分十六段乾隆四十九年總漕毓奇覆加查勘上下形勢尚有須順勢增挑一二十丈者亦有尚可減去丈尺毋庸挑砌者通盤覈計增減土方銀數較原估亦屬相符按工計日尚可趕赴期限不悞南糧幫船入東之期倘有遲悞偷減草率諸弊將承辦之員查明嚴叅外并將總辦分催之員一併叅處一乾隆四十六七年間豫省曲家樓黃水下注由東省曹單一帶直至南陽湖西岸是時諸湖並漲一經清水頂阻勢即散漫停淤所有舊時

之支幹各河半多淤墊乾隆四十九年總漕毓奇等查勘東省諸河除荷澤濮州定陶等處俱屬通順其在曹縣單縣內者現有新沖河身與舊河間段通連即可由此達彼作為幹河至趙王河頭北流入運一股並無停蓄之區其中段在鄆城分支之處久已淤墊且地勢甚高遇水大之年與民田無礙毋庸估辦其由武城至鉅野之萬福河金鄉之柳林河新挑河魚臺之新開河舊運河河身盡淤而濟寧嘉祥地方漫水倒漾趙王河之尾段與牛頭澮臺等河亦多淤墊全估計挑挖口寬三四五丈底寬二三四丈深三四尺不等其舊運河馬公橋一帶為諸河合流匯入南陽湖之處估挑口寬二十丈馬公橋以下即昭陽湖西岸舊有馬連河引舊運河迤南之水歸湖其路稍紆今於馬公橋下添斜挑新河一道長六百丈口底三十丈至十二丈不等使河水徑捷入湖仍酌疏馬連舊河以備多路分消又南陽湖以北舊有橫壩一道加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二十

高寬攔蓄湖水使之盡達下游不致倒漾淹及民田至曹縣之順城河武城之冉家河單縣之冰河嘉祥野之蔡河金鄉之金山河濟寧之顧兒河均屬支流其中稍有積淤應與各處之岔河小溝及上游新沖河身內間有淤平之處俱令該管州縣勸用民力自行疏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四 挑濬事例 三十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五目錄

漕運河道

挑濬事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目錄

挑濬事例

一東省各湖蓄水最關緊要乾隆五十年  
毓奇等查奏微山湖面寬闊湖心尚深且與南  
陽昭陽西湖均在運河西岸從前黃水下注已  
經澄清並未受淤其上游坡地進水之路已於  
水利河渠案內估辦至獨山湖坐落運河東岸  
猶未受淤而蜀山馬踏馬場南旺等湖更在濟  
寧以北並非黃水經山之地但各處湖身高窪  
不一伏秋水發汶泗各河不無挾帶泥沙而坡  
地雨水下注亦有淤積是以每年汛期過後即  
將各湖之進水出水引渠確估挑濬茲復加察  
勘馬場湖地勢本窪所收泗水由安居十里等  
處斗門宣放濟運並不缺乏南旺湖在運河  
岸迤東正對分水口遇汶水盛漲時南北宜洩  
不及即啟各斗門掣水入湖現在湖身甚寬儘  
資容納至蜀山湖在汶河之東南定誌收水一  
丈一尺汶水長發先由臨汶之永定永安永泰  
三閘收入外灘俟澄清後再啟臨湖之斗門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清入湖由臨運之金線利運二開宣濟運行又馬踏湖在汝河之西北定誌收水六尺餘寸由臨汝之徐建李家二口收蓄出新河頭宏仁橋二開濟運現在該二湖普面皆水甚為充裕卽秋冬水涸各湖亦必有底水存貯湖中從未做過撈挑之工而湖身寬廣均有百餘里及數十里不等其挑出之土不能遠送徒費錢糧查湖邊以及各引渠兩旁間斷露有旱灘之處俟伏秋過後隨時查勘實力疏濬濟寧以北各湖四面皆有堤堰其各處圈墾飭交地方官勸用民力培修高厚庶於收蓄湖水更爲有益

一江南邳州宿遷桃源一帶運中河年久淤淺乾隆五十年經江南河道總督李奉翰兩江總督薩載遵

百查勘運中河自黃林莊山東交界起下至楊家莊運口止間段應挑工長三萬八千九百五十餘丈原估口寬八丈底寬六丈挑深二尺四五寸至三四五尺不等委員分段承挑一律完竣將上

下攔水草土壩工卽行啟除使原估毋庸挑挖俟韓莊上下及八開淺工驗收完竣卽行開壩放水俾上下運河鋪平水面以便重運漕船渡黃北上

一乾隆五十三年漕運總督毓奇奏准全漕過津起撥統計旗丁應出撥價錢數甚多而應得紅撥一項不過二千餘兩不抵十分之一查楊村至通州北河一帶停沙橫淺之處甚多重運漕船於起六存四之外又須多撥方克執行旗丁未免滋累請於北河原設六汛之外添設二汛加募淺夫二百名添備刮板十副卽以此項紅撥銀兩添備北河刮淺之用嗣又據倉場奏明通州上下二汛中間一帶河面寬闊每遇春夏水弱及秋間水落後淤淺散漫空重糧船每於此處阻滯今於該二汛交界處所安設一汛作爲通州中汛添設汛弁一員刮板五副淺夫一百名又南北蔡村等處河道一段每遇水落多露橫沙今於蔡村地方安設一汛添設汛弁

一員刮板五副淺夫一百名於附近河標內調撥把總一員外委一員分派各管各汛以專責成汛弁俸薪養廉錢糧以及置造刮板等項照六汛之例一例支給新添淺夫例得工食按日覈給

一山東運河定例一年小挑一年大挑小挑准銷銀二千八百餘兩大挑准銷銀一萬七千二百餘兩乾隆五十三年經巡漕御史和琳奏請於原定銀內酌減銀四千餘兩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挑漕事例

四

諭旨嗣後東省運河不必復拘大小挑之例責成河東總河山東巡撫巡漕御史於每年回空將次過竣時確加履勘據實奏聞認真辦理或督撫意存瞻徇任令從中浮估偷減或因循玩悞於應挑之工不即奏明挑漕巡漕御史知而不舉隨同隱飾致悞漕運或任冒銷一經查出一併從嚴議處欽此

一直隸運河淤淺甚多乾隆五十三年經巡漕御史和琳奏請勘辦欽奉

諭旨即於漕船回空後一律挑挖深通若地方官漫不

經心草率從事明歲重運經由直境再有耽延則惟劉戡是問欽此

一乾隆五十三年漕運總督毓奇奏准豫東兩省漕船吃水本輕今因衛河淺阻起空過淺頗費周章若南糧吃水較重輓入衛河更必膠滯難行請飛飭沿河地方官趕緊多備撥船并令運河廳密築草壩挨牌攔蓄一面暢放汶水挹注分投並力籌辦至衛河來源之百門泉九道堰并丹洄各河南交四月民田插秧尚早應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挑漕事例

五

舊例將旁渠支流暫開數日俾各水全力下注以濟重運  
一河南前後等幫乾隆五十三年起運五十二年分漕糧因衛河淺阻行走遲滯乾隆五十四年欽奉

諭旨畢沅交部議處劉戡交部察議押運遲悞暨不實力催攬之地方官分別參處等因欽此

一乾隆五十四年因江西幫船行走遲延經倉場侍郎蘇凌阿等奏准江西賴水十八灘之下

游直接鄱陽湖巨津來源本旺即遇天旱水小  
而河身中溜亦屬深通無虞淺阻惟是漕船行  
走錯悞或有淺擱嗣後該省糧船開行時該撫  
臣及糧道應委委員帶領兵役於河溜兩旁分  
投插柳標記深淺船隻經由倘有走出標外以  
致淺擱者立時究處

一平山前幫旗丁甯學朱漕船被河底斷桅撞  
漏沉溺具報復因文員請改寫舊樁字樣該弁  
隨即改寫並不隨時更報以致先後不符實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挑清事例

六

疎忽將千總齊廷翼照不應輕笞四十律公罪

罰俸六個月例罰俸六個月

乾隆五十五年

一乾隆五十五年倉場侍郎蘇凌阿會同工部

尚書金簡等奏准通惠河挑濬完竣起出淤土

運遠堆積有堤之處卽以挖河之土培擁堤工

後身東便門等處攔蓄各土壩次第開放水勢

充足從前多加之板全行撤去以復舊制至朝

陽門外護城河應挑七百餘丈該處添砌石泊

岸馬頭又溫榆河分爲三段挑濬石壩樓前起

至工部稅局止係各省每年撥船起卸之所最  
爲緊要今則挖淤灘九十五丈外用杉木排椿  
防風板添做泊岸河面開寬七丈至十五丈落  
深入九尺不等軍船直可抵壩於起運漕糧更  
爲便捷

一乾隆五十六年工部題准通惠溫榆二河挑  
挖淤河并修理閘壩泊岸用過工料銀兩與例  
相符應准開銷至挑挖朝陽門大通橋護城河  
係借動官項辦理應於各車戶脚價內分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挑清事例

七

扣還歸款

一乾隆五十九年東省開內五幫漕船據河南

巡撫畢沅奏明輓出臨清閘口停泊其運河挑

淺工程現同李奉翰羅煥閱看妥辦欽奉

恩旨李奉翰羅煥均著交部議敘欽此

一乾隆六十年欽奉

諭旨鎮江爲重漕門戶江浙漕船皆由此出口著奇豐  
額督飭常鎮道查淳設法挑濬迅速妥辦俾南來重  
運進行無滯隨到隨渡依限北上管幹貞係該省總

漕漕船是其專責亦著前往督同一體辦理欽此

一通州溫榆河為石壩樓前起卸糧石空重鱗集之所每歲於糧竣後九十月間漕運通判親

赴河干按次查勘淤塞處所即行估報於年前

興工挑挖完竣以備次年新漕到通運行無阻

如不照例及早查辦臨工規避將該通判叅奏

嘉慶四年

一溫榆河挑挖淤塞每年原定銀二千兩嘉慶

四年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漕事例

八

諭旨現在溫榆河歲修不敷著交胡季堂籌商添用以

資疏濬欽此嗣據直隸總督奏明如遇淤積無多之

年動用銀數百兩或千餘兩已敷挑挖倘淤塞

過甚挑辦維艱應於原定二千兩之外酌增銀

兩總以積淤之厚薄定修費之多寡每歲九十

月間責成通永道率同漕運通判逐段勘估由

倉場侍郎就近覆勘動工所需銀兩即在通永

道庫木稅及丁字沽稅銀內動撥

嘉慶五年

一漕船抵通由潮白河駛入溫榆河直抵石壩

樓前起卸計河長一千餘丈南藉潮白河之水

倒漾北藉臥虎橋之水南流兩水頂阻積淤最

易每年挑挖例准動用木稅項下銀二千餘兩

至三千一百兩不等錢糧少而河道長僅能自

石壩樓起至溫榆河中間之工部稅局止其自

工部稅局迤南尚有五百四十餘丈不能挑挖

日漸淤淺嘉慶八年奏准動支木稅項下銀兩

一律挑濬九年仍復淤淺係承辦之員賠修十

年漕竣之後又有淤墊復由倉場侍郎勘估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漕事例

九

明挑挖

一直隸故城縣古淺處所經該處文武員弁挑

挖通暢辦理妥速俾全漕輓運過境欽奉

上諭將在事出力人員交部分別議敘因公降調把總

准其開復留於該處補用

嘉慶九年

一通州溫榆河自工部稅局至流水溝一帶舊

挑淤處嘉慶十一年又復淤淺統計打壩厚水

等工約估銀二千五百六十四兩零其自流水

溝以下新淤約有二百餘丈工段綿長錢糧浩

大暫且毋庸議挑奏准就近在流水溝席廠東岸灘嘴斜挑引河一道計長五十丈引入湖白河水灌注通流自能將撥運糧艘浮送抵壩而幫船並可直到河口起撥尤便地近工省約估銀五百九兩零共銀三千七十四兩零於通承道木稅項下支給報銷

一温榆河故道由果渠村東邊富河村又折而西灣環達石壩前南注與湖白河合流歸入北運河乾隆三十八年湖白河西徙直上温榆河身富河村之南二水合而為一遂不經由石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漕事例

十

嘉慶十一年挑挖新河秋後又露淤塞十二年直隸總督倉場侍郎等會議若在湖白温榆合流之下游挑挖不過引灌倒漾之水勢緩力弱惟有開温榆河上游可以復抵壩舊規隨逐段查勘自西浮橋至馬家庄地方尙有温榆河舊形再為溯尋上游至果渠村地方水勢甚旺請由果渠村開河一道將東趨富河村建築草壩並加上餞俾温榆河水自單行下注而達石壩

統計開新挖舊約計工價銀五萬六千餘兩於部庫內請撥如此則清水仍行故道上游水勢勁利淤沙無自停留石壩前亦無從淤塞軍撥船隻俱可復抵壩舊規

一張家灣為漕運首要之工正河淤墊經直隸總督奏准挑復并將康家溝河口建築欄水草壩加添裹餞接築土埝堵截沙河之流共估銀一萬九千八百七十餘兩在於部庫銀內撥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漕事例

北

一温榆河測量地勢高下情形並估挑石壩以下工程直隸總督奏准自石壩流水溝一帶頻年淤塞量加挑展俾資暢注估需土方工料銀一萬二千餘兩於部庫內如數撥給

一嘉慶十三年六月大雨連綿通惠河北岸王相公莊老水窖二處岸口漫溢汕制奏准趕緊堵合修築並添排椿板所需銀兩在於通濟庫稅課項下報銷

開滾水壩雁翅處所漫刷中坳通惠河兩岸排  
 樁板工撲閃奏明動用通濟庫稅課銀兩晝夜  
 修築俟工竣覈明應賠應銷奏咨辦理嗣據奏  
 明王相公莊前次漫工并復行修理約在三千  
 兩內外例應銷六賠四又土壩仰米馬頭修理  
 堅實並將河內淤灘挑挖約在千兩以內於稅  
 課項下動支又慶豐開滾水壩雁翅處所及兩  
 岸撲閃等處係歲修應賠補之工不准開銷  
 嘉慶十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濟事例 三

一 張家灣正河淺阻康家溝水勢通暢直隸總  
 督奏准空重幫船由康家溝行走倉場侍郎等  
 奏准康家溝上游流水溝一帶如遇淺阻隨時  
 多集人夫迅速挑挖籌款支給  
 嘉慶十三年  
 一 嘉慶十三年倉場侍郎預籌疏濬外河挑淤  
 各工共用銀三千一百八十五兩零在於通永  
 道庫內動支其石壩迤南每歲挑淤約費銀三  
 千兩內外本年因下游疏濬得力河流通暢所  
 有向例歲修之費全行節省

一 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前因薩彬圖奏道員張鼎於邳宿運河淤淺處  
 所不行估挑又於運河通判王貽象稟請埔工需銀  
 三千七百餘兩該道祇發銀二千兩以致臨時趕辦  
 幫船節節守候撥船復不廣為籌備當將道員張鼎  
 交部議處並降旨詢問吳璣令其迅即回奏嗣吏部  
 奏將該道議以降三級調用經朕交軍機大臣存記  
 俟吳璣等奏到之日再行覈辦茲據吳璣等查明具  
 奏正月內道員張鼎覆勘泃口一帶浮沙停積應酌  
 量撥款疏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濟事例 三

做束水壩七處估請先發銀三千兩辦理其時吳璣  
 甫經到任嚴覈經費先批發銀二千兩在吳璣實為  
 慎重錢糧起見並非該道有意短發迨二月內東省  
 鋪水下注後該廳王貽象稟稱沙淺處尚需添築小  
 壩請酌發銀兩吳璣復給銀二千兩以資辦公之用  
 是所發銀數兩次計共四千兩張鼎並無短發誤公  
 情事薩彬圖所奏未免冒昧所有張鼎降級之處著  
 毋庸議現在河口已共渡過重船一千二百九十隻  
 較上年此時計多過船三百七十隻其邳宿運河淺

阻處所早經築壩刷濬稍深又多集撥船以資運送  
著責成漕督薩彬圖督飭催備毋任逗留並於沿途  
留心查察勿任旗丁等攬和舞弊致米色不純尋變  
干咎欽此

一果渠村新建壩工間有平墊如遇伏秋大汛  
溫榆河水勢盛漲難以抵禦嘉慶十四年奏准  
乘春融之際將壩堰加倍修築於伏秋大汛前  
完竣其駐工汛弁兵夫建蓋汛房以資棲止共  
估工料銀三千六百九十兩零於通永道木稅  
項下動支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批漕事例

十四

一嘉慶十四年六月通會河水勢驟長至一丈  
有餘王相公莊及普濟等開汕刷數處重運難  
以輓運奏奉

上諭著溫承惠選派明幹大員限七八日內上緊堵合  
俾糧石得以源源轉運不可稍涉遲緩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據溫承惠奏康家溝溜勢奔騰漕船逆流而上大  
費牽輓是康家溝必須堵築正河必須修復此事關

係漕務甚重著派戴均元查勘詳細斟酌妥議具奏

欽此嗣據倉場侍郎戴均元查奏張家灣為湖  
白河下游灣環曲折迤東溫家莊地方本有旱  
河溝一道名康家溝自嘉慶六年大水冲刷深  
寬通舟正河仍並行無阻迨至分流日久正河  
淤塞十二年奏請挑復於十三年始能堵合旋  
因漲水陡發將康家溝新築壩工全行坍塌走  
失無存另由康家溝迤東平地沖出河身一道  
奪溜而行即現運空重來往之路自上年漫水  
淘刷之後康家溝河勢已成而張家灣舊道淤  
塞梗斷臣測量張家灣連年淤積必大加挑挖  
俾得深通茲牽估挑工銀十五萬六千六百兩  
康家溝壩基約工料銀八萬九千兩惟防守非  
易終恐虛擲至衆論多以挑復為便者蓋以張  
家灣三十里停淤蓄水康家溝僅六里形勢直  
瀉查此數里之內現有灣環四處仍屬曲折並  
非竟係直河本年漕船仍在康家溝行走再為  
察看一年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批漕事例

十五



旨定奪欽奉

上諭允准

一大通橋至通州石壩土壩一帶河道來源係由昆明湖分流東注從護城河灌入通會河以濟行運為糧石銅鉛轉運要路從前原係十年興挑一次自乾隆五十四年挑濬之後至嘉慶十四年已越二十年河底日高堤岸愈形卑薄奏明挑土修補閘座估需工料銀三萬一千九百餘兩在於通濟庫支用又此項挑工必須堵截來源方可興工照上屆於西直門角樓等處築壩六道按例估計銀一千一百餘兩在於圓明園銀庫平餘項下動支又岸堤卑薄處所加高培厚除應行賠修外按例估需銀五千五百餘兩歸通永道同歲修各工一手經理俟春融勒限三月間蒞事此外尚有朝陽門至大通橋一帶護城河現亦淤淺應需挑費銀一千九百餘兩照例在於橋壩辦公項下動支又挑河出土標記地面總在二百丈以外運遠腳價按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六

需銀一萬五千四百餘兩又雇水人夫繩席水斗等項需銀六千四百餘兩一併歸入挑河案內工竣造報覈銷

一溫榆河上游果渠村一帶堤壩各工於漕運最關緊要該處地當山水之衝工程新建必須隨時相機修治以期永資捍禦嘉慶十五年奏准購備防險料物估需銀三千一百九十兩零在於通永道庫丁字沽稅銀項下動支

一慶豐閘地居上游因啟板太多淺阻漕運奏准將閘官劉德城革職柳示河干通流閘閘官吳增因上游啟板亦跟接全行開放撤水阻淺緣該員甫經到任奏明摘去頂帶仍留該閘以觀後效

嘉慶十五年  
一東省運河並無來源全賴運道迤東各泉源  
嘉慶十五年  
工料銀五百三十二兩零工竣造報覈銷  
嘉慶十五年  
大雨盛漲平壑入水甚為險要奏准加鑲估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七

匪歸汶泗諸水入河濟運嘉慶十五年濟寧巡  
漕給事中吳邦慶奏明檄飭各有泉州縣督令  
管泉夫役認真疏濬再親往各處查驗各州縣  
之泉有多至七八十處者有僅祇二三處者其  
一縣之泉各以旺弱分上中下名目並於鄒滕  
兩縣各查得新泉一處清流挹注散溢四旁皆  
可抵該縣之中泉卽飭該縣撥派泉夫疏濬並  
造入泉冊以備每年查勘各管泉州縣佐貳等  
官於該境內親身尋看如有未行疏濬之新泉  
立即稟報以便挑挖渠池彙歸濟運再諸泉自  
上游等處皆交匯成渠如沙河匯河薛河會河  
大小汶河縱橫貫注如數州縣境內地處通衢  
者例應於秋冬之際以木植搭建浮橋旣便行  
旅亦不阻礙各泉入河之路如有亂石堵截樹  
枝草節支撐爲行人踐踏下不通流者立即拆  
通俾水流暢達下注責成山東巡撫每年屆八  
九月間飭知各州縣於大小汶河及支流之經  
過界內者豫行搭蓋浮橋不許築壩以通人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六

致使水勢阻塞並派就近道府詳查一次如有  
違玩立即摺參  
一嘉慶十八年五月奉  
上諭倉場侍郎榮麟等奏北運河水淺情形一摺據稱  
南糧首幫行抵楊村因河水消落成米七成方能前  
進該侍郎等隨馳赴河西務張家灣一帶上下游察  
看恐節節淺阻請將大船米石全行起撥卽由楊村  
回空等語向來軍船卽遇水淺之年亦不過起六存  
四今南糧首幫起七存三計大船存米無幾而河西  
務及張家灣一帶水勢尙慮淺阻不得不盡數起撥  
除已飭令由楊村起撥回空外所有北運河之淺隘  
各處著溫承惠卽速飭令天津通永二道率領委員  
多募人夫隨處刮挖責成該二道設法經理務期水  
勢停蓄不再消耗俾幫船不致積壓停阻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九年五月初一日倉場奏南糧抵關  
過遲北運河多有淤塞請趕緊疏濬奉  
上諭榮麟等奏北運河等處淤淺情形一摺其橫淺至  
數十段之多重運漕船四月二十一日已輟入直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五

抵壩限期甚迫著那彥成迅速飭知通水道剋期疏濬務令一律通暢以利漕行毋得稍有延誤欽此嗣

因康家溝以下未能剋期挑濬復經倉場將玩

誤漕運之通水道奏請交部議處六月二十三

日奉

上諭北運河淤淺處所前經該侍郎等奏明飭交該道

疏濬乃並未測量挑挖以致重運糧船節節淺阻實

屬玩誤現在漕艘卸尾而來勢難刻緩著派內閣學

士穆彰阿光祿寺少卿吳邦慶前往督率張五緯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三

北運河所有橫淺處所逐一挑挖務於半月內一律

深通俾糧船過行無阻所有挑挖夫工之費俱責令

該道賠出不得開銷如辦理妥速從寬免其議處儻

有延誤必當從重治罪穆彰阿等奉旨即日前往不

必來園請訓欽此

一嘉慶十九年倉場奏通州東南門外護城河

道為轉運西中二倉白糧要路查勘該處河底

淤墊東西長二百三十三丈寬三丈四尺即宜

挑挖一律深通五月初一日奉

上諭通州護城河間有淤塞著榮麟等即多集人夫起

此

一嘉慶二十四年四月倉場奏准通州護城河

道自東門榆樹灣起至新城南門馬頭止淤墊

較多請動項興挑計挑土三千七百七十八方

需例價銀六百八十兩四分所需土方工價在

於通濟庫稅課項下照例給發

一道光三年倉場具奏通會河應行挑修各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三

邦子井及各馬頭等處淤淺十一段計長七百

丈又減水閘等處堤工十一段殘缺卑矮計長

五百丈又平下閘萬年枋業已腐朽必須更換

又葫蘆頭滾水壩東西及普濟閘上新滾水壩

東西又平上閘滾水壩西排椿五處計長五十

九丈均經確估請項另案辦理十二月二十日

奉

旨博啟圖等奏通會河應行挑挖等語通會河係漕

糧銅鉛經由要路該侍郎等查明受淤過甚堤椿

卑壞應須挑挖賠修請於常例歲修之外另案辦理共估需工料土方例價銀三千八百七十六兩零著照所請即責成通永道督率漕運通判認真妥辦該侍郎等仍親往嚴查務須工歸實用以利運行所需銀兩准其於坐糧廳通濟庫支銷該部知道欽此

一道光四年倉場奏通會河為運漕要路每屆十年奏挑一次開壩各工遇有損壞在保固限外亦隨時奏辦自嘉慶十四年挑修已歷十數年之久河身淤積日高堤岸益形卑矮周歷勘估共計二十五段挑淤工長一千五百二十丈

所有南北兩岸堤工應行培築者共計十六段工長八百五十五丈又北門外減水閘一座沖刷損壞又葫蘆頭滾水壩一座平下開滾水壩一座金牆閃裂又普濟關分水雁翅一段牆石坍塌均應修復完整分別估計請項挑修十一月初八日奉

旨通會河為漕運要道自嘉慶十四年挑修以來歷

十數年之久河身淤高隄岸卑薄漲發即恐衝漫水弱復虞淺滯其兩岸開壩年久損壞殘缺者亦多均應擇要興工俾資宣洩經博啟圖等逐一履勘將亟須挑修各工分別確估通計挑淤築隄修理開壩共需工料銀二萬四千三百八十五兩零著准於通濟庫動支飭令購齊物料先將石工地基豫為妥辦一俟春融冰泮即趕緊興築並將淤淺工段一律挑挖深通責令通永河道督率承辦之員妥速認真辦理務於重運抵通以前普律完竣等因欽此

一道光二十六年欽奉

上諭楊殿邦奏運河淤淺請飭及時挑挖等語所見甚是山東隔河漕運攸關必須一律深通方可無誤漕行茲據該署漕督奏稱十字河一帶北自西灣南抵彭口節節露淺並有泥沙丈餘正當河心又自張河關至朱姬莊東岸土隄所沖沙土停積運河左右軍船不得徑行等語各處泥沙停積如果認真挑挖何至有滯船行總緣督辦承辦之人積習難返不以公

事為重著再申諭東河總督飭該管道廳趁此冬令水涸之時迅將各處積沙挑挖淨盡所挖之沙毋許就近拋棄庶年來大雨後不至復歸原處有礙舟行工竣後著該河督親往查驗總期一律通暢毋許草率倘來年重運經臨再有停滯難行藉詞水漲沙淤定將該河督等從重懲處不貸欽此

一成豐元年欽奉

上諭楊文定奏運河兩岸塌卸致礙漕行請將玩誤之府縣分別摘去頂帶革職留任一摺江蘇鎮江府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挑清事例

五

徒陽運河為江浙糧船經由要道該府縣既經領款承挑未能先事防護相機辦理以致屢次塌卸致礙漕行咎無可辭鎮江府知府豫立著摘去頂帶丹徒縣知縣張元揆著革職留任勒令加緊挑撈無誤漕行倘再玩忽即著嚴參餘著照所擬辦理該部知道

欽此

一倉場挑挖溫榆河工程動用銀四千一百餘兩戶部奏令由該侍郎將承辦挑河道廳各員職名查明送部備河道復淤轉運濡滯即由戶

部照案將承辦各員嚴參罰賠以後倉場因公動用各款除年例支放外其餘無論何項均須先期奏報方准照辦事竣仍遵例造冊報銷

五年

一通州葫蘆頭滾水壩西門外滾水壩暨普濟閘滾水壩各一座又葫蘆頭減水閘一座傾圮損壞倉場侍郎奏明擇要興修招商覈實估計共需工料實銀二萬九千四百六十三兩零其淤墊最深處所仍以向領歲修銀兩認真挑挖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挑清事例

五

至溫榆河自浮橋至小河口一帶由通永道坐糧廳等捐廉籌辦經戶部議准所需經費由部庫漕項款內籌給俟工竣後即行開明承辦各員銜名出具保固年限切結送部存案嗣據倉場侍郎等奏修築裏河閘壩及捐挑溫榆河工程一律告竣欽奉

上諭英元喬松年奏修築閘壩各工完竣請旨驗收一摺通州修築裏河閘壩暨挑濬溫榆河各工經英元等督飭該道廳等辦理完竣即著該侍郎等詳細驗

收所有此項工程動用銀兩免其造冊報銷欽此戶部查該道廳等領款修理開壩因而捐修河工與無故捐修者不同儻興修未久仍復淤墊卽將承辦各員據實叅辦並令一律出具保固甘結送部存查

同治九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五 挑濬事例

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之四十六目錄

漕運河道

險隘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目錄

一

險隘處所

一各省河道經行漕船如遇險隘地方失風者非人力所能防範失防職名准其免議所有各省河道險隘名目備載於後

湖南省

巴陵縣

瀏公磯 沙嘴頭 白水橋 七里山 磨

盤洲 蓮花塘

以上湖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一

臨湘縣

擂鼓臺 新開磯 象骨港 道人磯 白

螺磯 沙窩 楊林磯

以上湖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湖北省

嘉魚縣

清江口塘至土磯頭內有十二里 石頭口

塘至陸磯口內有十里 江安塘至石磯頭

內有十里 石磯頭至江口內有八里 江

口塘至新淤洲內有十里 新淤洲至冬乾

澗內有八里 冬乾澗至夏田寺內有十里

東嶺至下簾洲內有十二里 下簾洲至

牛角尖內有十里 黑坡塘至穀花洲內有

處險隘處所 茂洲至烏沙洲內有十二里 汪家

洲至田家口內有八里 小林夾內有五里

以上湖南幫船經過大江處所

江夏縣

陶家馬頭 烏沙湖 關門洲 鯉魚灣池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二

磯 獅子腦 和尚磯 保化臺 金磯

龍藏磯 揚泗磯 黃老石 蔣家磯

東王磯

以上湖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白沙洲 洪廟磯 觀音磯 鐵板洲 青

山港即小青山磯 白澗山邊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武昌縣

西港 白澗鎮塘 趙家磯塘 葉家洲黃岡

楊林塘 磧磯港塘 磧磯港塘至三

江口塘此二處係上 馬礮塘 樊口塘

五丈港塘此三處係上 燕磯塘此處

半險隘下 觀音港塘此處 半平順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大冶縣

獅子磯 柏家林 灰窰堡 攔江磯 張

家港 西塞磯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六 險隘處所 三

興國州

大石磯、大山磯 侯家磯 上山磯 下

山磯 郝磯 牛欄磯脚牛 磨盤磯 半

邊山磯脚山 迴龍磯 鯉魚山磯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漢陽縣

胡家灣新溝水洪口 儀子湖 道津 大

軍山 張王磯 關門洲 龍王廟 柳家

巷 四官殿 米廠 馬王廟 張美之巷

揚泗廟 麻陽口 漢關 黃花洲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黃岡縣

李林洲磧磯

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蕪水縣

羅家壩 烏春鋪 烏江廟 伍洲套口

楊林港 令公磯 馬料灣 萬家山 郁

家水口 紅石磯 自迤風磯塘起下至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六 險隘處所 四

州唐家營塘止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蕪州

散花洲 鴛公腦 龍灣 叅與磯 越石

磯 小濫泥灘 葉家享堂 攔頭磯 田

家灣 南門 鳳山門 自袁家湖塘起至

道士汛營塘十里大冶縣 茅山塘 自道

士汛營塘起至風波港塘十五里大冶縣

羅家埠塘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廣濟縣

石牌磯 石壁磯 牛關磯 磨盤磯 大

磯頭 小磯頭 曾肅港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黃梅縣

自大灣塘起至紅花洲止五里 新洲嘴陸

嘴家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險隘處所

五

江西省

新建縣

新洲嘴 沙井 文孝廟 洋子洲 隆興

觀 大巷口 周公亭 塔下 太子廟

石頭口 汊頭河 鳳凰灘 鷺頸灘 雙

港 灑網洲 雞籠山 觀音壩 寧和潭

瓦窑 桃花埠 楊家河 汝南湖 蘆

洲 樵舍 橫江 萬坊 鯉魚洲 蕭家

莊 橫上 二灣 三灣 象湖 散子潭

老鴉洲 穆家洲 冒邑 龍王廟 邊

潭 大烏池 新增圩 王家塘 西官圩

橫坵港 南洲 三洲頭 漢口 獨樹

塘 擺排灣 長湖池 打纜洲 况家嘴

樊家壩 令公廟 趙公巷 鹿頸 前

河口 後河口 焦面嘴 焦尾洲 火燒

洲 係新建星子二縣交界處所洲頭東岸新邑所轄白西而下星邑地方

以上江西幫船經過長江大河鄱湖險隘

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

險隘處所

六

星子縣

洛溪 洋瀾 謝師即謝塘 長嶺 青山

蓼花池 左蠡將軍廟 南關外 火焰山

青溪料 沙灣 德安河口 灌子口

鯨魚溜口 兩河口 焦夾 焦板夾 鶯

子河口 鼓子坂 大洲腦 東洲 中洲

福星洲 蘿卜洲 龍王廟 神靈湖

塔下 蔡溪河 麻頭 鶴奚石 蝦蟆石

大姑塘

以上江西幫船經過鄱湖險隘處所

都昌縣

土目耀子石 弄口洲 馬鞍洲 樟樹灣

佗鶴洲 轉角洲 大石潭 左蠡又名東洲

又名焦嘴 敵塘口 小石嘴 鼓子鸞 田

得坂 兩河口又名嬰子河口 桃花調 頭坨洲

石灰坨 小磯山 磯池口 旁皮坨

大磯山 壁石山 縣河口 界石 大坨

池 老洲 黃金嘴 花山又名標石 猪婆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七

饒河口 石頭坨 旁角洲 柴棚

以上江西幫船經過鄱湖大江險隘處所

德化縣

南岸城子鎮 郭家灣內有小巷口舊蒲洲 徐

家灣江心有洲 官湖港 梅家洲沙洲使人

洲 浴港 官牌夾 琵琶亭 九江關

鎖江樓內有破頭磯 白水港內有

湯家磯灘子 攔江磯內有龍頭 白石磯

磯內有烏石 迴風磯內有鱈魚磯 南湖

嘴 北岸界牌石 套口 北關 小池口

下有夾洲 二郎廟江心有洲 楊家洲內有桑洲及

掃洲尾水 八里江 桂家林水洲有 晉

壩溝內有羅家渡 金家壩

以上湖南湖北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蝦蟆石港 沙灘灣 大姑塘 天后宮

彭家嘴 青山嘴 株橋湖 方蘭湖 沒

漢湖 濫泥灣 白石嘴 女兒港 鞋山

白沙嘴 牛頭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八

以上江西幫船經由鄱湖南岸出大江險

隘處所

湖口縣

老鴉磯 長石嶺 馬家灣 上鍾磯 虹

橋港

以上江西幫船經過險隘處所

黃茅潭 下石嘴

以上江西湖廣幫船經過險隘處所

彭澤縣

峯山磯 蘆課別名 時家渡汛下謝家洲

芒子磯 仁磯石 尖山墩汛下護國洲

蝦蟆磯 芙蓉墩 又名得勝洲 黃土港口 鐵

爐山汛 原名徑官口汛 張家港 梓枝港

永茂洲 小孤汛 澎浪磯 小孤磯

又名小孤山 柏山洲 舵牙山 龜山 烽火

磯汛 紅山下周家湖 梅家港 馬鬣鎮

汛 馬當磯 笞子石 仰天池 新峯洲

頭 擱排洲 又名接源洲 盈寧洲 續生糧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六 險隘處所 九

余家洲 即大灣汛 再生洲 沙灣 金剛料

汛 又名中石嘴 夜字號 又名永定洲 奈字號 又名永定洲

洲 地字號 又名傍江洲 沙包頭汛汛北係江

南宿松縣洲地 王家廠外六股洲 又名中生洲

陳中溪口 又名陳巷汛 柳林洲 為小孤磯又

松縣屬 泥頭嘴汛 鋼精潭 又名折船廣 茅湖

洲汛 王家灣 黃鱔溝 西河口魏家汛

汛 又名喻家汛 沙灣汛 炭洲 八網濠 隄

來洲 蘆課別名 華陽鎮口

以上江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鄱陽縣

鄱湖東汊祝磯冷 蔗灣潭 燈窩 馬沿

青魚嘴 龜山 周溪 都邑所轄

以上江西饒州撫州幫船經過鄱湖險隘

處所

運河開座河道險隘名目

江南省

宿遷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六 險隘處所 十

皂河大王廟 探處 支河口 以上三處險隘 利

運開座 開上越河頭 此處險隘 開下越河尾

丁家莊 廟灣頭 亨濟開座 開下越

河尾 此處險隘 陸家墩

邳州

河清開座 落地名梁王城 越河頭尾 河定開座

落地名大王廟 越河頭尾 沙家口 徐塘

口 河成開座 落地名新河 越河頭尾

潘家河口 彭家河口 三岔河 竹簍壩

沛縣

王家口 王家水口涵洞 邢家堂水口百

子堂 珠梅閣俗稱宋家閣 閘上越河頭 閘

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新莊 蘇家水口

白家水口 砂礮口 鮎魚涎水口 常

家口 陶陽寺 裴家口 大王廟 三河

口 舊月口 高土地廟 楊莊閘 閘上

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菜市

口 炭市口 整堤橋 鬼王廟 南門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六 險隘處所 七

頭 臥佛寺 三官閣 夏鎮上城河橋

夏鎮閘 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

越河尾 夏鎮城下城河橋 華祖閣 秦

山崩俗稱鐵旗杆 呂壩俗稱南壩 民便廢閘 柳

園頭 寨子上涵洞 寨子村 寨子下涵

洞 雙碑 劉昌莊

以上三州縣河道除註明險隘外其餘各

處水勢俱屬平緩如遇水漲溜急亦屬險

隘

山東省

魚臺縣

東岸傅家水口 徐家南水口 徐家北水

口 滿家南水口 滿家中水口 滿家北

水口 王家水口 張家水口 鳳凰嘴

馬家水口 孟家水口 廟王廟 尤家水

口 石家水口 邱家水口 邢莊閘 邢

莊水口 姚家水口 利建水口 利建閘

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六 險隘處所 七

家莊 趙家水口 五聖堂 馬家水口

南陽鎮 南陽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西岸皮家壩 辛莊橋滾水

壩又名十空橋 徐家下單閘 徐家營房 徐

家上單閘 滿家單閘 土地廟 滿家三

空橋 王家單閘 邵家單閘 石家單閘

邱家大壩 邱家單閘 觀音堂 橋頭

店單閘又名邱家閘 田家單閘 馬家三空橋

利建單閘 利建營房 趙家單閘又名

單 五里單閘 文公祠 正覺寺

濟寧州

東岸新挑河 磨鍊溝又名小 棗林閘上

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吳家

溝 高堤頭 魯橋莊 泗河口 沙洲寺

魯橋涵洞 師莊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

窩 閘下越河尾 黃家場 仲淺閘上越

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火神廟

新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三

尾 新店涵洞 下四里灣 新店閘上越

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上四里

灣 花家淺 長灣 杜家灣 韓家灣

賈家灣 石佛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大龍灣 小龍灣 雙窑頭

大王廟 越村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府君廟 新挑口 太平

街口 通心橋 在城閘又名 二鋪頭

天井閘又名 南門橋 南橋 會通橋

西岸白土灣 小新莊 撥夫口 金家火

巷 仁和巷 王棚灣 濟安橋

濟寧衛

東岸五里營 二里半 十里斗門又名十

安居斗門 安居莊 永通閘又名耐

汪家路口 曹井橋

鉅野縣

通濟閘又名界 東岸牛所鋪 民便閘

白嘴灣 翟家路口 利水閘 朱家河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四

石羊鋪 伊家路口 小長溝 西岸通

濟閘止涉山 小橋口 大壩 楊家河灘

宗家坑

嘉祥縣

東岸李家樓 吳家坑 舊金線閘 娘娘

廟 寺前閘 利運閘 鐵心壩 觀音嘴

西岸大長溝 大王廟 趙家場十河

涵洞 單閘 關帝廟 太平莊 小元帝

廟 大元帝廟 丁家灣

汶上縣

東岸南旺下閘 又名柳林閘 金線閘 沙山分

水口 沙山 南旺上閘 又名十里閘 五里舖

新河頭 東西灣 開河閘 洪仁閘

劉老口 石頭口 西岸焦鸞斗門 盛進

斗門 張金斗門 劉賢斗門 孫強斗門

彭石斗門 邢通斗門 常鳴斗門 關

家閘 五里閘 甘公碑 老鶴巷 南大

寺 板市 開河閘 北大寺 朱家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五

豆腐營 茶棚 糞廠 袁口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防河口 侯

家口 王老口 寶家口 張老口 馬老

人灣

滕縣 修永閘 俗稱松洛閘內係泉河有灰溝橋 乾溝 雙減閘

西灣村 彭口十字河 營房 公館

種家渡口 斷堤口 舊十字河 俗稱三

彭口大王廟 漸家口 彭口大閘 俗稱新閘

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王家水口 蔣家集 三娘娘廟 即黃埠 潘

家渡口 即官堤頭 三里溝 郝山村 三里減

閘 張阿渡口 張阿上涵洞 張阿下涵

洞 黃家汪 馬台工減閘 朱姬莊減閘

朱姬莊 華家渡 吳家橋

以上魚臺濟寧鉅野嘉祥汶上滕縣等州

縣衙河道俱係水勢平緩每逢伏秋汛漲

坡水匯歸穿運宜洩如開放越河分洩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六

勢則越河頭掣溜吸舟越河尾出水橫截

兼之閘門溜勢湍急漕船經行每虞走溜

最為險隘

嶧縣

葛墟店 官路口 劉家口 韓莊閘 閘

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滾

水壩 望湖亭 觀音堂 乾溝口 八里

溝 九里溝 十里溝 即龍家渡 十一里溝

雞心洲橋 頭湖灣 雞心溝 二調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七

雞小溝	三調灣	疊路口	德勝橋	牛
山泉	德勝關	又名新關	關上越河頭	關下
閘窩	關下越河尾	三里溝	大塌發崖	
小塌發崖	趙家溝	六里石湖	關上	
越河頭	關下閘窩	關下越河尾	四里	
溝	埝工頭	一里溝	巨梁橋	張莊閘
又名巨梁橋	關下閘窩	關下越河尾	王家	
溝	張家林	又名三里莊	小三灣	舊牛山泉
磨盤嘴	萬年閘	關上越河頭	關下	
閘窩	關下越河尾	對溝	萬年倉	劉
家溝	龍王泉	稽家溝	花石廠	賈家
溝	蔣家溝	丁廟閘	關上越河頭	閘
下閘窩	關下越河尾	馮家莊	孫家莊	
彭家莊	榆樹溝	黃家河	金溝	針
溝	頓莊閘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孟家溝	張家溝	李家溝	
龍家溝	大泛口	塌發崖	朱家橋	
侯遷閘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關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六 險隘處所 七

越河尾	石灰窑	高廟	馬家溝	閘家
淺	楊家橋	長灣頭	馬家灣	屠家莊
龍王廟	西可風橋	東可風橋	當典	
後	臺莊閘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關下
越河尾	青龍橋	乾石橋	高堤頭	王
家莊	黃林莊	堡樓		
以上嶧汎各閘內地勢建瓴河水湍急處				
處危險				
聊城縣				
周家店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關下越	
河尾	李海務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南龍灣	東岸滾水壩	二空	
橋	通濟橋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閘
下越河尾	永通閘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閘下越河尾				
堂邑 博平 二縣各管一岸				
梁家鄉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關下越	
河尾	土橋	關上越河頭	關下閘窩	閘

下越河尾 魏家灣滾水壩

清平縣

戴家灣閘上越河頭 閘下閘窩 閘下越

河尾

以上聊城堂邑博平清平等縣各處每逢

伏秋汛漲開放越河分洩水勢則越河頭

掣溜吸舟越河尾出水橫截兼之閘門溜

勢湍急漕船經行最為險隘

臨清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九

板閘外鉗口壩一處係汝衛交匯之區衛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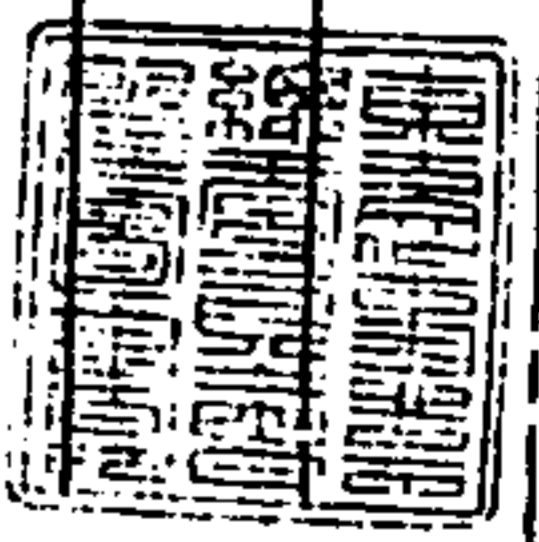
漲發倒灌最為險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之四十七目錄

漕運河道

險隘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目錄



險隘處所

江南省

懷寧縣

寶定洲 楊家拐 外新灘 上新河 高

家嘴 張家港 大新橋 小新橋 沙搏

嘴即今沙洲 光洲汛 楠木廟 鹽店巷

橫壩頭 鮑家巷 忠臣廟牌樓 桐安橋

小巷口 四眼井 沙井頭 操江廠即宣

化 柴家巷 育嬰堂 潘家磯 新馬頭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一

白水廟 徐家磯 大南門 社公廟

韓公祠 小南門 相公廟 龍王廟 弔

橋 元壇廟 金定橋 東嶽廟 朱家坡

永濟橋 四宜亭 大士閣 迎江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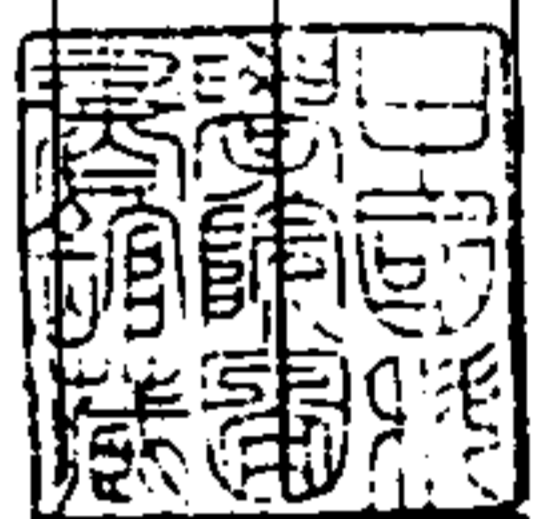
鎮皖樓 戴入樓 八蜡廟 劉將軍廟

地藏菴 磨旗墩 新河口 花園汛 王

宣夾口汛 五里廟 桑園汛即黃盆 斷

碑 謝家岩 迴龍菴 楊家嘴 祝家嘴

前江溝 大池溝 對江懷新洲 鴨兒



溝 大王廟即安 柘間灣 下新河

以上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桐城縣

蔡家窰汛 下埠頭汛 六百丈汛 老洲

頭汛 大套口 汊路口 蟹子溝 邱家

埠汛 殷家溝汛 吳家廠 石嘴頭汛

新開溝汛 魯家站 龍窩 七家磯 三

江口汛 高殿磯 鐵板洲汛 包江嘴

柘家灣汛 還鳥洲 淞水洲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二

以上俱係極險灘

灰河 五里橋 白沙洲 楊家溝 王家

坟 竹絲窰 姚家港 空溝 蒿子勒

麥濠 蓮花圩 黃村圩 江家園 掃帚

溝 新河口 將軍廟 羅塘洲 烏落洲

劉家店 夾江

以上俱係次險灘江南省之安慶衛幫船

并江西湖廣幫船如遇順風向由南岸貴

池縣經過設遇風暴不及回舵打入桐城

境內俱由大江極欠險隘地方經行

望江縣

土嘴蓮花洲 路灌溝 劉李江 司家閣

雷港 華陽鎮 卞家套 黃家墩

以上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貴池縣

黃湓汛 攔江磯 下伍保 寶賽汛 寶

賽磯 路龍磯 李陽汛 太子磯 烏龜

磯 江家磯 黃公磯 涼傘磯 鮎魚磯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三

獅子磯 婆婆磯 忽生磯 馬踏磯

黃狗磯 烏沙夾汛 對江中夾口汛 水

凍灣汛 池口汛 東一保 流婆磯汛

仙姑廟汛 受一保 郭港汛 武梁洲汛

赤山磯 梅梗汛 五埠汛 南岸汛

以上江南省之安慶衛幫船并江西湖廣

幫船經過沿江險隘處所

銅陵縣

大通鎮 龍王磯 王家沖口 鄧家溝

洋山磯 牛頭磯 橫港即橫江 雙港河

芭芒嘴 銅陵洲頭 赤山磯 馬石磯即

把 縣河口 猶山口 夾河口 信付洲

尾山磯 油榨港 七畚口 丁家洲 老

觀嘴 落蓬灣 紫沙洲 錢家灣 鹽船

溝 清水溝 張溝潭 紅楊樹 胭脂夾

荻港

以上江南省之新安衛幫安慶衛前幫并

江西湖廣幫船經過沿江險隘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四

東流縣

新漲沙洲名傳 紫荊洲 响冰磯 錢家

灣 牛磯 張公磯 土磯 白石磯 新

生洲 磨盤洲 抱兒石 沙子磯 東皇

洲 烏石磯 桐林磯 蝦蟆磯 鰻魚嘴

港口 潘家磯 蟹石磯 新河口 蓮

花洲 王家磯 三磯 二磯 祝家磯

上夾口 下夾口 攔牌洲 密水洲 吉

陽洲 馬家磯 羅家洲 姚家洲 黃石

穢 袁家洲 車水溝 小團洲 白沙洲

高家嘴 雁汊洲 諸民廠 渡船口

官場汛 葉家洲

以上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無為州

石灰河 得勝洲 响水灣 青魚嘴 雞

心洲 成得洲頭 土橋營汛 土橋河

柳林 弔鍋灣 白神廟 宗三廟 成得

洲尾 胡家溝營汛 胡家溝 李家墳頭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 險隘處所 五

古家碾 鮑家橋 夏家腦 重興洲

施家墩 楊林洲 撫寧洲 文興洲 胥

家壩 鱗魚口營汛 鱗魚口 王家渡

徐家龍窩 蔡家澗潭 何家腦 沙嘴

烏風洞 連安洲 下撫寧洲 萬興洲

太陽洲 雪花洲 大興洲 還北洲 紫

沙洲尾營汛 上雁墩洲 何家龍潭 界

溝埂 程家溝 它龍洞 小湖溝 周家

溝即周 霸王城 常河隴 程家口即程

尖刀嘴 洪家灘 又一號 普課洲

官洲 大官洲 玉帶洲 永隆洲 鯉魚

套營汛 鯉魚套 石版洲 白魚池營汛

白魚池 渡路口 葉家廠 泥汊營汛

泥汊口 龍池塗 舊壩頭 薛家灣營

汛 袁家廠 錢家龍窩 興龍菴 夾江

廠 福寧洲 新沙包 竹絲墩 冊港營

汛 冊港口 沙泥洲 余家壩 長壩

三官殿 烟墩 老梗頭 下雁墩洲 門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 險隘處所 六

坎洲 五洲 外八洲 汪家壩 鄭家壩

吳三橋 板橋營汛 板橋 夏家洲

夏家龍窩 三江口 七洲 六洲 二壩

三府廠 老洲頭 新挖堦 石板洲

新洲夾營汛 大府廠 四合汛 成福廠

牛門溝汛 牛門河 王廠 金廠 團

洲 江東廠 郭廠 奧龍洲 新洲 沙

灘即新漲 麥地 小新溝 新溝口 過

江埠 韓廠 礮磯 沙凹 上青沙坊

礪磯管汎	渡口	青沙坊	滙口	中路
管汎	武家墳頭	夏家溝	蚊子港	田
家溝管汎	田家溝	蝦蟆磯	江家溜	
復寧洲頭尾	白馬洲	七洲新漲沙灘		
黃絲灘	鄂江嘴			
以上江南省之安慶新安建陽等衛幫船				
并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當塗縣				
四合山	東梁山	大信鎮	聞甘沙	青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七				
草溝	老埂頭	采石磯	采石上口	芝
麻河	花藍套	采石下口	思賢港	和
尚港	慈母磯	下烈山	普育洲	官錦
洲	南生洲	鯽魚洲	慈母洲	神龍洲
長新洲	吳厰洲	馬厰洲	金厰洲	
接生洲	連生洲	曹府洲	尙寶洲	徐
厰	普濟洲	敲嘴洲	天界河	雞鳴洲
團子洲				
以上江南省之廬州宣州安慶新安建陽				

等衛幫船并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				
隘處所				
蕪湖縣				
潛港鎮	大王廟	海子港	大雙港	羅
鼓墩	小雙港	三官殿	火帝廟	關帝
廟	大關口	五顯殿	水府殿	礪臺
關門洲	陶家溝	弋磯	烏沙港	廣福
磯	婦磯	曹村港	朱家港	希泥港
山	礪磯			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八				
以上江南省之安慶新安宣州建陽等衛				
幫船并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				
所				
繁昌縣				
南岸江面板子磯	永豐洲	舊縣汎	迴	
龍磯	高安橋汎	三山磯	教化渡	官
渡	潛港汎	北岸江面隆興洲	高家磯	
黑沙洲汎	三洲汎汎	龍王磯	糞箕	
滙	趙家埠	洋夾沙汎	三江口	楊家

澹 螃蟹磯

以上江南省之安慶新安等衛幫船并江  
西湖廣幫船經過江面險隘處所

和州

裕溪汛 姜家窑 陡口河 張家溝內即黃山

寺 張家灣 陳橋洲上至洲頭下至密溝 西梁山

司後場 王場 牛屯河口 董場 夾

江外係董場化龍洲 姥下河口 聚龍洲 太陽

河口 外草洲 汪草洲 大中洲 牛路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九

卓面洲 祁通洲原日洲外河包套久經倒入江心 分

水洲原日洲外王良嘴久經倒入江心 針魚嘴 方洲

碎戶洲官塘樣在內 郭家陡門 江家灘洲

曹府洲 石碣河 小曹府洲 至馬河

白沙洲係江寧縣屬 洲嘴汛口在至馬河口內地係江浦縣屬

夾口靠白沙洲五里屬州境其下十五里係江浦縣屬 扁埂係江

浦縣屬

以上江南省之廬州新安宣州安慶等衛

幫船并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

所

上元縣

七里洲 孟家洲 草鞋夾 桃園 新洲

尾 白沙灘 二府洲 石頭門 十三潭

跳板洲 菱角洲 中路洲 月牙洲

大灘頭 仁濟洲 小八卦 大八卦 泥

灘洲 工洲 上口 中口 下口 傅家

溝 陰陽衛 破風岡 李家岡 烏龍廟

周家山 草堂寺 九里埂 西莊 東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十

莊 黃天蕩 朱家嘴 太平洲 四百畝

薛家圩 帶子洲 文字號 包家圩

瓦廟 九分塘 草洲圩 余家洲 陸家

洲 斷腰 八卦圩 北江邊 汲水夾

大三港 小三港 三江口 東港 柏家

閘 楊家溝 螺螄溝 劉家山 雙溝河

口 石橋 宣家閘

以上大江險隘處所

浮橋 花園 大北濠 小北濠 渡口

復成橋 一層橋 臨山橋 團洲 梭洲

張擺渡 小灘圩 路子石 干河 永

濟寺 燕子磯 上公尾 下公尾 巴斗

山 下口 瓦渣灘

以上夾江險隘處所係江南省之江淮衛

六九兩幫興武衛二九兩幫廬州衛頭幫

安慶新安宣州建陽等衛幫船并江西湖

廣幫船經由之所

江寧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十一

烈山 白廟 仙人磯 江寧鎮河口 嶺

兒磯 三山磯 大勝關 雙開 燈盞溝

上新河 菩提閣 老鴉夾 新江口

高埂頭 排灣 直江口 草鞋夾 大壽

帶洲 小壽帶洲 裙邊洲 果盆洲 連

珠洲 五段洲 三山洲 永興洲 白廟

白沙洲

以上江南省之建陽新安宣州廬州安慶

等衛幫船并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

隘處所

江浦縣

扁埂頭 响水套汛 黃瓜隴汛 公子洲

汛 西江汛 新江口汛 楊四廟汛 八

字溝 蒲子口汛 平山 寶塔灣 隍南

江心內新漲沙洲

以上江南省之安慶衛幫船并江西湖廣

幫船經過江面險隘處所

六合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十二

窑灣保 狗頭磯 梅官營保 石陡門

馬家陡門 蔣山圩 急水溝 小草洲

三排洲 白沙洲 琵琶洲 扁擔洲 皇

厥洲 麗子號洲 猪頭腦洲 駱家破圩

洲 王家溝 草洲保 寺監洲 攔江洲

柳洲保 通江集保 四灘洲 二套口

永興圩 玉帶洲 外沙洲 裏沙洲

大洲 龍袍洲 福龍洲 段腰口 帆山

保 趙溝 東溝保 黃天蕩 清福洲

以上安徽江西湖廣等省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儀徵縣

東溝 吳家洲 涼山嘴 龍山灣 石子

溝頭 龍山灣石子溝尾 青山營 丁家

灘 青山口 興隆菴 和尚洲 小溝口

吳家洲灘 王家溝 蕭家溝 花蘆港

丁盤港洲灘 獨樹港洲 史家橋口灘

宋家洲灘 船子街灘 新河口灘 大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三

王廟灘 甘露菴灘 擺河口灘 紅草灘

沙漫洲 龍王廟 三廣灘 回龍洲

鯽魚套洲 雞心洲灘 草菴 地藏菴

擺江口 接引菴 三顆柳 新圩埂 江

灘一塊鐵鷓子 羅家洲灘 拖板橋灘

仙奶奶廟灘 文公祠 信順殿灘 田家

橋灘 水月菴灘 淌水溝灘 江口 操

江口 新圩埂 廣濟菴 北新洲尾灘

破花園 獨樹 破圩 福德洲灘 亞叭

洲 鮑莊 老虎頭 補沙洲 慈迎菴

鐵定港 喇嘴口 西馬橋 福德洲尾灘

黃連港 三條港 侯莊墩 魚家嘴

徽人洲 土橋 烏魚洲 紅茅灘 蟹殼

洲 何家港 衛莊 樊家嘴 卞家窩

顧家新灘 沙港 何家港墩 軍橋界牌

灘 義莊灘

以上江南省之興武二九兩幫江淮九幫

廬州頭幫建陽新安宣州安慶等衛幫船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四

并江西湖廣幫船經過大江險隘處所

江都縣

花園港 陶家莊 殷家莊 江安壩 迴

瀾壩前經倒卸亂石堆 查子港 新港汛

大觀樓 佛感洲 大礮臺汛 新港口

以上大江險隘地方係江南省之揚州頭

幫鎮江前幫後幫泗州前幫後幫長淮三

幫鳳中常州幫鳳中二幫鳳陽常州幫江

淮頭二三四五六七八等幫興武頭三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五

五六七八等幫常州白糧幫蘇州白糧幫
松江白糧幫蘇州前幫後幫鎮海前幫後
幫滁蘇幫儀徵幫大河二幫三幫太倉前
幫後幫廬州頭幫二幫三幫淮安二幫四
幫金山幫并浙江省幫船經由之所至江
南之江淮九幫興武二幫九幫宣州安慶
建陽新安等衛幫并江西湖廣幫船俱由
儀邑大江界內入瓜口北上並不由江都
縣境鐵牛灣等處行走
丹徒縣
京口江面蒜山石脚係險隘地方江南省之
鎮江前幫後幫泗州前幫後幫長淮頭幫三
幫鳳中常州幫鳳中二幫鳳陽常州幫江淮
頭二三四五六七八等幫興武頭三四五六
七八等幫常州白糧幫蘇州白糧幫松江白
糧幫蘇州前幫後幫鎮海前幫後幫滁蘇幫
大河二幫三幫太倉前幫後幫儀徵幫廬州
二幫三幫淮安二幫四幫揚州頭幫金山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六

并浙江幫船經由之所
天寧洲 邊新洲 天補洲 徵人洲 還
青洲 連青洲 青沙洲 世業洲 高資
港 炭渚港 永固洲 永固邊 補業洲
釣魚臺
以上險隘地方均在丹徒縣南岸江面江
廣重空糧船均不由該縣南岸行走僅遇
風發下流即經各該險隘處所
上海縣 <small>查漕船有由華亭南匯二縣經由險隘處所開造在內</small>
馬頭渡 董家渡 致思菴 老白渡 大
東門馬頭 楊家渡 永濟渡 泉漳會館
陸家渡 小東門馬頭 海關前 天后
宮 虹口渡 爛泥渡 玲瓏壩 教場灣
洋涇濱 陸家嘴 吳淞江口 老閘
新閘 迎禧菴 小沙渡 曹家渡 張家
行渡 東灣 大壩墓 野雞墩 三林塘
<small>即陳</small> 周浦塘 <small>即黃浦</small> 若南行則歷華涇港
車溝 俞塘港 太平港 吳沖涇 塘

一四一



子涇	姚家港	蔣家港	六道濱	新廟	
港	朱家濱	長濱	舟四港	姚港	嬰
寶河	沒水河	徐筒港	廟涇	橫涇	
母子涇	六曲河	夾溝	閔行	鄒家寺	
竹岡	新河	沙岡	巨曹港	薛家濱	
彭家港	河涇	顧王濱	斜涇	語兒	
涇	小開港	長橋	張家塘	姚涇港	
湯家濱	龍華嘴	百步橋	鄒家嘴	石	
灰港	薛家濱	王家渡	夏家嘴	篋笠	
渡	高昌渡	范家濱	沈莊塘	王家濱	
鹽鐵塘	開港口	金匯塘	王交濱		
白廟港	紫岡	<small>即南橫涇</small>	南夾溝	南竹岡	
南沙岡	巨曹涇	千步涇			
以上險隘地方經由幫船例係在於松江府兌運各幫三年一調並無一定					
山陽縣					
戴家灣	涇河開	楊家廟	北角樓	湖	
嘴	板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七

以上江南省之大河前幫二幫三幫淮安頭幫二幫四幫泗州前幫後幫揚州頭幫二幫三幫儀徵幫鎮江前幫後幫鳳中常州幫鳳中二幫鳳陽常州幫滁蘇幫蘇州前幫後幫鎮海前幫後幫金山幫太倉前幫後幫廬州頭幫二幫三幫長淮頭幫三幫四幫江淮頭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等幫興武頭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等幫常州白糧幫蘇州白糧幫松江白糧幫新安宣州安慶建陽等衛并浙江江西湖廣幫船經過險隘處所					
清河縣					
裏河清江正越閘二座	壩子口	西灘海			
神廟	鳳陽廠	二井汛	直隸廠	老二	
閘	茶菴	新莊鎮	高坂頭	<small>即福興閘下</small>	新
河尾草壩	福興正越閘二座	通濟正越			
閘二座	<small>俗名二閘</small>	張大王廟壩	天妃閘	<small>即惠濟正</small>	
越二	北裏頭	馬頭鎮頭二三草壩	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六

二壩 鉗口草壩龍亭 張家莊 卜家莊

風神廟 惠濟祠 即娘廟 關帝廟 龐家

灣 禦黃東西壩 老堤頭 彭家馬頭

王家莊 周家莊 孫家馬頭 小錢莊

蔣家場 李家莊 新工張家莊 楊家莊

頭二三草壩 鹽河閘鉗口壩 中河徐家

渡 即許家渡 中河王家莊 雙金閘 豆瓣集

吳城汛 二堡 五壩桃園山岔 老子

山 洪澤灘 高家嘴 帥家莊 新御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七 險隘處所 九

以上江南浙江江西湖廣幫船經過險隘

處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八目錄

漕濟解款

輕齋額徵

正兌輕齋

改兌易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目錄 一

輕齋額徵

山東省

原額輕齋銀一萬六千二百七十八兩零除坍  
荒豁免連升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輕齋銀一萬  
五千七百餘兩零

濟南府

原額輕齋銀四千八十九兩零除因荒豁免  
實徵輕齋銀四千五十兩零

泰安府

向隸濟南府雍正十三年改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一

原額輕齋銀一千二百九十九兩零除沙壓  
豁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一千三百八兩零

武定府

向隸濟南府雍正十三年改設

原額輕齋銀八百六十四兩除水冲沙壓豁免  
實徵輕齋銀七百七十一兩零

兗州府

原額輕齋銀二千四百五十六兩除水冲沙  
壓豁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一千四百八十  
二兩零

曹州府 向隸兗州府雍正十三年改設

原額輕齋銀二千二百八兩除因荒豁免實  
徵輕齋銀二千一百四十兩零

東昌府

原額輕齋銀五千三百六十二兩零除沙壓  
豁免實徵輕齋銀三千六百九兩零

濟寧州

實徵輕齋銀六百五十九兩零

臨清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二

實徵輕齋銀一千六百八十四兩零

河南省

原額輕齋銀一萬五千八百三十五兩零除因  
荒豁免連升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輕齋銀九千  
三百一十餘兩零

開封府

原額輕齋銀三千四百一十七兩零除因荒  
豁免實徵輕齋銀二千三十兩零

歸德府

原額輕齋銀八百四十八兩除因荒豁免實  
徵輕齋銀七百八十兩零

彰德府

原額輕齋銀一千八百兩除因荒豁免實徵  
輕齋銀一千五百兩零

衛輝府

原額輕齋銀一千四百七十兩零除因荒豁免  
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七百七十四兩零

懷慶府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三

原額輕齋銀二千一百七十六兩除因荒豁免  
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一千六百六十三兩  
零

河南府

原額輕齋銀一千九百三十二兩零除因荒  
豁免實徵輕齋銀五百八十三兩零

陳州府

向隸開封府雍正十二年改設

原額輕齋銀一千二百一十六兩除因荒豁免  
免實徵輕齋銀六百三十五兩零

許州 向隸開封府雍正十二年改直隸州

原額輕齋銀一千四百五十六兩除因荒豁免  
免實徵輕齋銀六百六十二兩零

陝州 向隸河南府雍正十二年改直隸州

原額輕齋銀八百九十六兩除因荒豁免實  
徵輕齋銀五百二十三兩零

汝州

原額輕齋銀六百二十四兩除因荒豁免實  
徵輕齋銀一百六十五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四

江南省

原額輕齋銀一十八萬一千三十四兩零除荒  
缺豁免連升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輕齋銀一十  
七萬一千四十六兩零實徵易米銀九百八十  
三兩零

蘇州府

原額輕齋銀七萬二千一百四十兩零除坍  
荒并分隸太倉州連升增實徵輕齋銀六萬  
七千八百九十兩零實徵易米銀三百一十

一兩零

松江府

原額輕齋銀一萬四千三百四十七兩零除  
坍豁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三萬一千一百七  
十二兩零實徵易米銀三百兩零

常州府

原額輕齋銀二萬二千七百五十兩零除坍  
荒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二萬六千六百四十  
六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五

鎮江府

原額輕齋銀九千六百六十五兩除坍荒連  
升增實徵輕齋銀一萬一千四十八兩零實  
徵易米銀二百二十兩零

太倉州

向隸蘇州府雍正  
三年改直隸州

實徵輕齋銀一萬三百三十兩零與原額同  
實徵易米銀四十四兩零

江寧府

原額輕齋等銀二千四百九十九兩零除坍

荒豁免實徵輕齋銀一千九百一十五兩零

安慶府

原額輕齋等銀七千八百兩除荒缺連升增  
實徵輕齋銀七千九百五十八兩零

寧國府

原額輕齋等銀三千九百兩除坍荒連升增  
實徵輕齋銀四千五兩零

池州府

原額輕齋等銀三千二百五十兩零除坍荒  
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三千三百四十六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六

太平府

原額輕齋等銀二千二百一十兩零除坍荒  
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二千二百六十九兩零

廬州府

原額輕齋等銀一千三百兩除扣解河工并  
分隸六安州實徵輕齋銀二百六十兩零

鳳陽府

原額輕齋等銀三千九百兩零除荒闕及扣

解河工并分隸潁州府泗州實徵輕齋銀四百四十五兩零	淮安府	原額輕齋等銀三千二百五十兩零除荒缺連升增及扣解河工并分隸海州實徵輕齋銀二百八十八兩零	揚州府	原額輕齋等銀七千八百兩零除荒缺及扣解河工并分隸通州實徵輕齋銀一千一百六十一兩零	徐州府	原額輕齋等銀四千三百五十五兩零除荒豁及扣解河工實徵輕齋銀八百三十兩零	潁州府	向隸鳳陽府雍正十三年改設	實徵輕齋銀連升增實徵銀一百六十一兩零與原額同	廣德州	實徵易米銀一百八兩零
-------------------------	-----	--	-----	---	-----	------------------------------------	-----	--------------	------------------------	-----	------------

六安州	向隸廬州府雍正二年改設	原額輕齋等銀九十八兩除荒蠲實徵銀四十九兩	泗州	向隸鳳陽府雍正二年改設	實徵輕齋銀連升增實徵銀八十三兩零與原額同	海州	向隸淮安府雍正二年改設	實徵輕齋銀除荒缺實徵銀九十一兩零與原額同	通州	向隸揚州府雍正二年改設	實徵輕齋銀除荒缺實徵銀一百九十九兩零與原額同	浙江省	實徵輕齋銀十萬八千兩零實徵易米銀二百兩至道光九年分並無升除與原額同	杭州府	實徵原額輕齋銀一萬八千兩實徵易米銀五十兩
-----	-------------	----------------------	----	-------------	----------------------	----	-------------	----------------------	----	-------------	------------------------	-----	-----------------------------------	-----	----------------------

嘉興府

實徵原額輕齋銀五萬二千二百兩實徵易

米銀一百五十兩

湖州府

實徵原額輕齋銀三萬七千八百兩實徵易

米銀一百兩

江西省

原額輕齋銀七萬四千三十六兩零除因荒蠲

免連升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輕齋銀六萬三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九

二百十餘兩零實徵易米銀一千五百十餘兩

零

南昌府

原額輕齋銀一萬五千一十六兩除因荒蠲

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一萬四千三百六十

六兩零實徵易米銀五百四十九兩零

瑞州府

原額輕齋銀九千九百三十六兩除因荒蠲

免實徵輕齋銀五千三百四十一兩零實徵

易米銀九十五兩零

臨江府

原額輕齋銀七千四百九十四兩零除因荒

蠲免實徵輕齋銀六千五百五十兩零實徵易米

銀一百四十六兩零

吉安府

原額輕齋銀一萬二千五百八十六兩零除

因荒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一萬九百六

十六兩零實徵易米銀二百四十四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十

撫州府

原額輕齋銀六千一百三十三兩零除因荒

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六千一百二十六

兩零實徵易米銀一百九兩零

建昌府

原額輕齋銀二千八百八十一兩零除因荒

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二千八百八十二

兩零實徵易米銀五十一兩零

廣信府

原額輕齋銀四千一百六十一兩零除因荒  
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三千八百三十九  
兩零實徵易米銀六十七兩零

饒州府

原額輕齋銀九千六十三兩零除因荒蠲免  
實徵輕齋銀八千九百二十八兩零實徵易  
米銀一百六十八兩零

南康府

原額輕齋銀二千九百一十四兩零除因荒蠲  
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二千九百二十四兩零  
實徵易米銀五十五兩零

贛州府

原額輕齋銀二千八百一十一兩零除因荒  
蠲免實徵輕齋銀七百六十二兩零實徵易  
米銀一十三兩零

寧都州

原額輕齋銀一千四十一兩零除因荒蠲連升  
增實徵輕齋銀一千三十三兩零實徵易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十一

銀一十八兩零

湖北省

原額輕齋銀一萬八千七十五兩零除因荒蠲  
免連升增至道光九年實徵銀一萬六千九百  
二十餘兩零

武昌府

原額輕齋銀五千一百四十九兩零除因荒蠲  
免連升增實徵銀五千一百五十三兩零

漢陽府

原額輕齋銀一千五百二兩零除因荒蠲免  
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二千二百四十八兩零

黃州府

原額輕齋銀五千五百二十一兩零除因荒  
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五千五百一十二  
兩零

安陸府

原額輕齋銀二千七百一十八兩零除因荒  
蠲免應徵銀一千七百二十五兩零嗣因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十二



設荊門州該府實徵銀六百七十一兩零

荊門州 向隸安陸府乾隆五十六年改直隸州

應徵輕齋銀一千三百六十八兩零除因荒

蠲免實徵銀一千六十一兩零

荊州府

原額輕齋銀二千四百六十四兩零除因荒

蠲免實徵銀一千五百五十八兩零

德安府

原額輕齋銀七百一十八兩零除因荒蠲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十三

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七百一十八兩零

湖南省

原額輕齋銀二萬三百七兩零除因荒蠲免連

升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輕齋銀一萬七千五百

十九兩零

長沙府

原額輕齋銀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一兩零除

因荒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一萬一百一

十一兩零

衡州府

原額輕齋銀四千六百一十五兩零除因荒

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四千四百八十二

兩零

岳州府

原額輕齋銀三千七百四十一兩零除因荒

蠲免連升增實徵輕齋銀二千七百三十二

兩零

澧州 向隸岳州府雍正七年改直隸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輕齋額徵

十四

原額輕齋銀一百九十九兩零除因荒蠲免

實徵輕齋銀一百九十四兩零

一浙江巡撫咨浙省減漕輕齋銀兩請扣存道

庫全漕之年運費不敷一體湊提濟用戶部查

該省海運經費共計銀四十九萬七千餘兩即

使減存正耗米七十餘萬石全數起運不敷運

費甚微且漕項款內未經議提者尙復不少勿

庸預扣此項輕齋致啟那移之漸所有減漕輕

齋銀三萬二千四百餘兩行令另列專款徵解

部庫交納至隨漕輕齋席木等銀仍令嚴飭司道按年迅速徵齊徑解倉場交收以濟先漕要

需同治四年

一浙省減漕項下輕齋席木等銀本未隨漕議減除荒蕪免徵並蠲免外應將實徵銀數另列

專款委員解部交納至江蘇減漕案內應徵減

漕項下輕齋銀兩照浙省一律辦理同治五年

一倉場侍郎奏准江西兩湖應解輕齋銀兩務

須年清年款批解通庫恪遵定例越漕先解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輕齋額徵 志

以通壩開運之先解到儘藉口動用或遲延拖

欠卽由倉場照例參辦同治十二年

正兌輕齋

一山東省濟南武定東昌泰安兗州曹川德州

臨清州濟寧州九府州屬每正兌正米一石加

耗米四斗一升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

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謂之一

六輕齋議單舊本

一河南省開封府屬祥符陳雷通許滎澤洧川

蘭陽杞縣密縣等州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

米四斗四升內除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六 正兌輕齋 其

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又中牟鄆

陵汜水滎陽新鄭禹州鄭州等州縣每正兌正

米一石加耗米四斗一升又滎澤一縣亦有加

耗米四斗一升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

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彰德府

屬湯陰臨漳林縣安陽武安涉縣內黃等縣每

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一升內除二斗五

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

折銀八分各縣又有加耗米四斗四升內除

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衛輝府屬延津新鄉輝縣汲縣封邱獲嘉許州等州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四升內除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滑縣濬縣考城等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一升又延津新鄉二縣亦有加耗米四斗一升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懷慶府屬濟源武陟修武孟縣原武等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四升內除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河內溫縣陽武等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一升又武陟修武孟縣原武等縣亦有加耗米四斗一升者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河南府屬洛陽鞏縣孟津偃師登封等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四升內除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六

正兌輕齋

七

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又洛陽登封二縣亦有加耗米四斗一升者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陳州府屬長葛扶溝二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四升內除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太康一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一升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歸德府屬睢州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四升內除二斗八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商邱寧陵二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加耗米四斗一升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一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八分謂之一六輕齋

欽定四庫全書

卷四十六

正兌輕齋

六

議單  
舊本

一江南省蘇州松江常州鎮江江寧安慶寧國池州太平太倉十府州屬並江北之廬州六安二府州屬每正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六斗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正兌輕齋 五

升內除四斗隨船作耗餘米二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一錢三分又鳳陽淮安揚州泗州潁州亳州各府州屬並徐州府屬之邳宿睢三州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五斗六升內除三斗隨船作耗餘米二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一錢三分又徐州府屬之豐沛蕭碭銅五縣每正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五斗一升內除三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二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一錢三分謂之二六輕齋

議單 舊本

一浙江江西湖廣三省每正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七斗六升內除四斗隨船作耗餘米三斗六升每斗折銀五分共折銀一錢八分謂之三六輕齋

議單 舊本

改兌易銀

一山東河南二省每改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一斗七升并江南省徐州府屬之豐沛蕭碭銅五縣每改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二斗二升俱係本色隨糧交納並無易米折銀湖廣省並無改兌米石不徵易米折銀

議單 舊本

一江南省江寧蘇州松江鎮江廣德太倉六府州屬每改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三斗二升內除三斗隨船作耗餘米二升折銀一分鳳陽淮安揚州泗州潁州亳州海州通州八府州屬并徐州府屬之邳宿睢三州縣每改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二斗七升內除二斗五升隨船作耗餘米二升折銀一分俱謂之二升易米折銀

議單 舊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八 改兌易銀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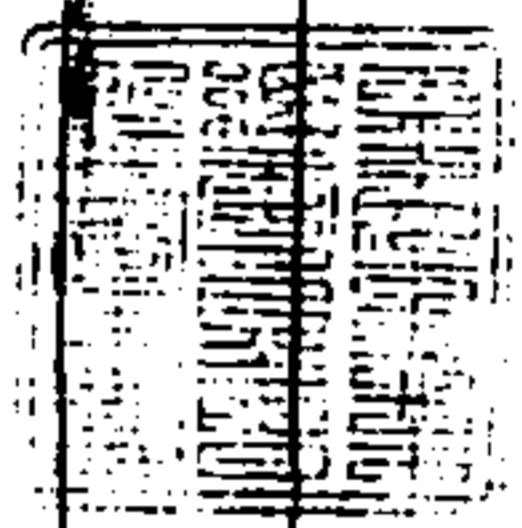
一浙江江西二省每改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四斗二升內除四斗隨船作耗餘米三升折銀一分亦謂之二升易米折銀

議單 舊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九目錄

隨漕解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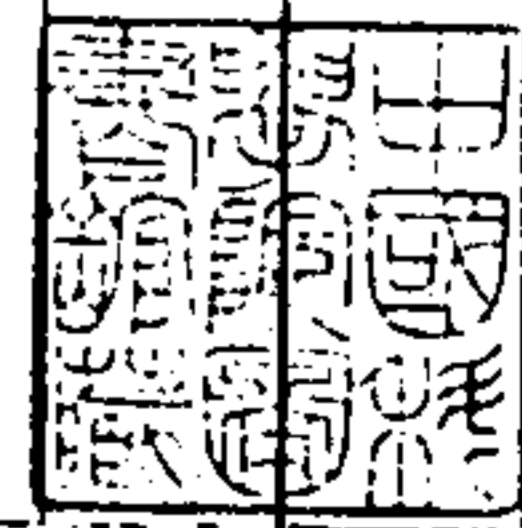
席木額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目錄

席木額徵

山東省



原額蘆席銀二千九百三兩除因荒蠲免連陞  
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蘆席銀二千五百六十七  
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二百三十九兩零應解  
本色席二萬三千九百三十四領零應解折色  
銀二千三百二十八兩零

濟南府

實徵蘆席銀八百九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一

席銀八十二兩零應解本色席八千二百七

領零應解折色銀八百一十二兩零

泰安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七十六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十六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六百九十

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五十九兩零

武定府

實徵蘆席銀二百三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二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二百八

領零應解折色銀二百一十七兩零

兗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六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一十五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五百七

十五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四十八兩零

曹州府

實徵蘆席銀二百六十一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四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四百五

十九領零應解折色銀二百三十七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二

東昌府

實徵蘆席銀五百二十七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四十八兩零應解本色席四千八百八

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四百七十八兩零

濟寧州

實徵蘆席銀七十五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七兩零應解本色席七百一領應解折色銀

六十八兩零

臨清州

實徵蘆席銀二百二十八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二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二百領

零應解折色銀二百六兩零

河南省

原額蘆席銀一千七十一兩零除荒蕪連陞增

至道光九年實徵蘆席銀六百二十八兩零裁

減五釐席片銀四十四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

七十一兩零全徵折色其應給丁辦買本色席

片銀兩在於耗羨銀內支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三

開封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五十三兩零裁減五釐席

片銀一十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一十七兩

零全徵折色

歸德府

實徵蘆席銀四十五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三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五兩零全徵折色

彰德府

實徵蘆席銀九十三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六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十一兩零全徵折  
色

衛輝府

實徵蘆席銀五十三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三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八兩零全徵折色

懷慶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一十三兩零裁減五釐席

片銀八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十三兩零全

徵折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四

河南府

實徵蘆席銀四十九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三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四兩零全徵折色

陳州府

實徵蘆席銀三十三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二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三兩零全徵折色

許州

實徵蘆席銀三十五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二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四兩零全徵折色

陝州

實徵蘆席銀三十六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二兩零酌減八釐席片銀二兩零全徵折色

汝州

實徵蘆席銀一十三兩零裁減五釐席片銀

九錢零全徵折色

江南省

原額蘆席銀八千三百八十兩零除荒蠲連陞

增至道光九年實徵蘆席銀八千四百二十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五

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一千四百五十二兩零

應解本色席一十二萬八千三百八兩零應解

折色銀六千九百七十二兩零實徵板木銀二

千七百六十二兩零全解折色

蘇州府

實徵蘆席銀三千一百八十二兩零內辦解

本色席銀五百四十一兩零應解本色席四

萬五千八十六兩零應解折色銀二千六百

四十一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銀一千一

百二十二兩零

松江府

實徵蘆席銀一千四百三十三兩零內辦解

本色席銀二百四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二

萬三百一十四領零應解折色銀一千一百

九十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銀四百七十

七兩零

常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千一百六十一兩零內辦解

本色席銀一百九十八兩零應辦本色席一

萬六千四百四十九領零應解折色銀九百

六十三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銀四百四

十兩零

鎮江府

實徵蘆席銀三百七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六十四兩零應解本色席六千四百五

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三百一十五兩零實

徵全解折色板木銀一百三十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六

太倉州

實徵蘆席銀四百五十三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七十七兩零應解本色席六千四百二

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三百七十六兩零實

徵全解折色板木銀一百六十二兩零

江寧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七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三十九兩零應解本色席三千九百六

十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三十五兩零實徵

全解折色板木銀一百一十一兩零

安慶府

實徵蘆席銀二百九十七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五十兩零應解本色席五千六十七領

零應解折色銀二百四十七兩零實徵全解

折色板木銀一百三十七兩零

寧國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四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五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五百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七



十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二十四兩零實徵  
全解折色板木銀六十九兩零

池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三十七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一百二  
十五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十四兩零實徵  
全解折色板木銀五十七兩零

太平府

實徵蘆席銀八十四兩內辦解本色席銀十  
四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四百四十五領零  
應解折色銀七十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  
銀三十九兩零

廬州府

實徵蘆席銀五十六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九兩零應解本色席九百六十九領零應解  
折色銀四十七兩零

鳳陽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六十兩零內辦解本色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八

銀十五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五百八十領  
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四十五兩零

淮安府

實徵蘆席銀五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二十五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五百二十領  
零應解折色銀三十四兩零

揚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六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五十四兩零應解本色席五千四百九  
十三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十兩零

徐州府

實徵蘆席銀三百二十七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四十兩零應解本色席四千五十領零  
應解折色銀二百八十七兩零

潁州府

實徵蘆席銀八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七兩零應解本色席七百八十六領零應解  
折色銀七十七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九

廣德州

實徵蘆席銀三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六兩零應解本色席六百八十領零應解折

色銀三十三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銀十

八兩零

六安州

實徵蘆席銀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二兩

零應解本色席二百二十領零應解折色銀

七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九 席木額徵

十

泗州

實徵蘆席銀二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四兩零應解本色席四百十二領零應解折

色銀二十兩零

海州

實徵蘆席銀二十五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十二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二百三十六領

零應解折色銀十三兩零

通州

實徵蘆席銀二十八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四兩零應解本色席四百八十四領零應解

折色銀二十四兩零

浙江省

原額蘆席銀三千一百五十兩除改折至道光

九年實徵蘆席銀三千一百三十三兩零內辦

解本色席銀五百二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五

萬二千三百九十五領零應解折色銀二千六

百八兩零實徵板木銀一千三百六十九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九 席木額徵

十一

係全解折色

杭州府

實徵蘆席銀五百二十二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八十七兩零應解本色席八千七百二

十二領零應解折色銀四百三十四兩零實

徵全解折色板木銀二百二十八兩零

嘉興府

實徵蘆席銀一千五百一十六兩零內辦解

本色席銀二百五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二

萬五千三百六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一千二百六十三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銀六百六十二兩零

湖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千九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一百八十二兩零應解本色席一萬八千二百九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九百一十一兩零實徵全解折色板木銀四百七十九兩零

江西省

原額蘆席板木銀三千八百六十一兩零因荒豁免至道光九年實徵蘆席板木銀三千三百九十二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四百二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四萬二千七百八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二千八十四兩零實徵板木銀八百八十五兩零辦買本色  
南昌府  
實徵蘆席銀六百八十五兩零內辦解本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十三

席銀一百一十六兩零應解本色席一萬一千六百六十六領零應解折色銀五百六十九兩零實徵板木銀二百六兩零辦買本色

瑞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九十五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三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三千三百二十九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六十二兩零實徵板木銀七十二兩零辦買本色

臨江府

實徵蘆席銀二百七十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四十六兩零應解本色席四千六百二領零應解折色銀二百二十四兩零實徵板木銀六十兩零辦買本色

吉安府

實徵蘆席銀四百四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七十六兩零應解本色席七千六百五十一領零應解折色銀三百七十三兩零實徵板木銀一百二十八兩零辦買本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十三

撫州府

實徵蘆席銀二百二十四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三十八兩零應解本色席三千八百一  
十九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八十六兩零實  
徵板木銀八十三兩零辦買本色

建昌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四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十七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七百九十七領  
零應解折色銀八十七兩零實徵板木銀三  
十九兩零辦買本色

廣信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三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三百八  
十一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一十六兩零實  
徵板木銀四十九兩零辦買本色

饒州府

實徵蘆席銀三百三十一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五十六兩零應解本色席五千六百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西

十四領零應解折色銀二百七十五兩零實  
徵板木銀一百二十二兩零辦買本色

南康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一十八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八百七十領  
零應解折色銀九十一兩零實徵板木銀三  
十八兩零辦買本色

贛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兩二錢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二錢零應解本色席二十七領零應解折色  
銀一兩零實徵板木銀三十六兩零辦買本  
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五

寧都州

實徵蘆席板木銀五十二兩零

湖北省

原額蘆席銀五百二兩零除荒蠲連陞增至道  
光九年實徵蘆席銀四百六十八兩零內辦解  
本色席銀七十九兩零應解本色席七千九百

六十四領零應解折色銀三百九十二兩零實  
徵板木銀三百六十九兩零內辦買本色銀一  
百二十三兩零存贖解部銀二百四十六兩零

武昌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四十三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四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四百三  
十三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十九兩零實徵  
板木銀一百十三兩零內辦買本色銀三十  
七兩零存贖解部銀七十六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六

漢陽府

實徵蘆席銀五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十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四十領零應解折  
色銀五十一兩零實徵板木銀四十八兩零  
內辦買本色銀十一兩零存贖解部銀三十  
七兩零

黃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五十三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六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六百三

領零應解折色銀一百二十七兩零實徵板  
木銀一百二十二兩零內辦買本色銀四十  
兩零存贖解部銀八十二兩零

安陸府

實徵蘆席銀四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八兩零應解本色席八百三十六領零應解  
折色銀四十一兩零實徵板木銀三十八兩  
零內辦買本色銀一十八兩零存贖解部銀  
二十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七

荊州府

實徵蘆席銀四十三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七兩零應解本色席七百八十四領零應解  
折色銀三十六兩零實徵板木銀三十三兩  
零內辦買本色銀一十二兩零存贖解部銀  
二十一兩零

德安府

實徵蘆席銀一十九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三兩零應解本色席三百三十九領零應解

折色銀一十六兩零實徵板木銀一十五兩  
零內辦買本色銀五兩零存贖解部銀十兩  
零

湖南省

原額蘆席銀五百六十三兩零除荒蠲連陞增  
至道光九年實徵蘆席銀四百八十三兩零內  
辦解本色席銀八十二兩零應解本色席八千  
一百二十領零應解折色銀三百九十八兩零  
實徵板木銀三百八十八兩零內辦買本色銀  
一百二十七兩零存贖解部銀二百六十一兩  
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七

長沙府

實徵蘆席銀二百八十兩零內辦解本色席  
銀四十七兩零應解本色席四千七百一十  
一領零應解折色銀二百三十兩零實徵板  
木銀二百二十三兩零內辦買本色銀七十  
五兩零存贖解部銀一百五十兩零

衡州府

實徵蘆席銀一百二十三兩零內辦解本色  
席銀二十兩零應解本色席二千九十領零  
應解折色銀一百三兩零實徵板木銀九十  
九兩零內辦買本色銀三十二兩零存贖解  
部銀六十六兩零

岳州府

實徵蘆席銀七十五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  
一十五兩零應解本色席一千二百二十四  
領零應解折色銀五十九兩零實徵板木銀  
六十一兩零內辦買本色銀十九兩零存贖  
解部銀四十二兩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七

澧州

實徵蘆席銀五兩零內辦解本色席銀九錢  
零應解本色席九十四領零應解折色銀四  
兩零實徵板木銀四兩零內辦買本色銀一  
兩零存贖解部銀三兩零

右所列枋木松板一項除山東河南二省  
不徵外蘇松浙江等處不產木植係全徵

折色安徽江西湖廣等省係產木之地應  
徵本色如通倉暫不需川往其改徵折色  
俟需用時仍徵本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四十九 席木額徵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一目錄

隨漕解款

隨漕席片

隨漕竹木

徵解通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目錄

隨漕席片。

一山東河南二省正改二兌漕糧每米二石派徵斜席一領長六尺四寸闊三尺六寸每領徵銀一分議單舊本

一山東河南江南浙江江西湖廣各省應徵折色席片銀兩俱照糧徵解議單舊本

一江南浙江江西湖廣四省正改二兌漕糧每正米二石派徵方席一領長四尺八寸闊四尺八寸其改折省分每領徵銀一分或一分零議單舊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隨漕席片

本舊

一各省應徵隨漕席片舊例俱係三分本色七分折色康熙二十五年題准將三分本色內改折五釐雍正十二年題定於改折五釐之外復改折八釐計徵一分七釐本色八分三釐折色一各省應解本色席片山東河南二省及江南省之江安寧池太廣盧鳳淮揚徐六安泗穎亳海通各府州屬照徵本色席片給丁解交蘇松常鎮太倉四府一州並浙江江西湖廣各府州

屬俱徵銀給丁辦買本色席片赴倉交納又蘇

松常鎮太五府州應解二分五釐後改一分七釐本色

蘆席向例徵銀給丁自辦者均徵銀解道給發

雍正二年

一奉天採買米石准照漕糧折徵席片之例於

通濟庫內動用輕齎銀兩辦買鋪墊仍將用過

銀兩造入奏銷冊內具題查數雍正二年

一江蘇昭文縣之薛家灣改歸通州管轄其應

徵漕米題准於昭文南米內改抵至隨漕應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隨漕席片

旗丁帶解蘆席一十八領零折價銀二錢二分

零乾隆四年各准在於裁存經費款內動支

一江南江安各屬隨漕席片例係州縣備辦本

色交丁因各州縣從前私自折交以致旗丁藉

端勒指乾隆五年奏准辦交本色毋許折銀運

丁毋得勒索倘有前弊嚴行叅究

一江西湖南截卸淮揚等處各幫應交席片彙

同毛竹松板一併緩俟下年搭運嘉慶十年

一江浙各幫搭解緩交餘米項下毋庸交納席



片有旗丁自行辦交者准於各該幫下年額漕項下應交席片內照數劃抵

嘉慶十四年

一截撥薊州兩年兵米因本年支放之外尚須

囤貯一年所有運丁應交席片隨糧兌交該處

備用

嘉慶十四年

一湖南省搭運米石准照湖北搭運之例一體

免交席片以照畫一

嘉慶二十三年

一道光三年五月倉場奏准糧船到壩該旗丁

應交方席嗣後責成坐糧廳每米一萬石交席

欽定 刑部通志 卷五十一 隨漕席片 三

八百五十領如係茶席即應加倍逐一驗明令

產丁交與經辦等片倉運運至大運轉京內

堆貯責令該橋監督點驗清楚出給該經紀印

票實收再令大通橋車戶就其運米車內每米

千石分帶席片八十五領同漕米一併運倉交

該倉監督點明收受一體出給該車戶印票實

收所有兩處印票實收每日彙繳坐糧廳按十

日一次由廳彙送倉場衙門查驗如到橋席片

短少即責令旗丁與經紀賠補如到倉短少即

責令車戶賠補僅該倉官役有折收情弊查出

嚴察究辦其運米車戶搭運席片應量加體卹

每方席一領酌給腳費銀一釐即於坐糧廳庫

存各役運腳項下作正支銷

一道光六年七月倉場咨任城徐河前後等幫

截撥大通橋黑豆應交斜席每領折銀一分交

納通庫經部飭令如數辦交斜席以符定例將

折價銀兩如數給還查各幫弁丁交糧完竣均

已南下無從著追應飭令於辦理新漕時將上

欽定 戶部通志 卷五十一 隨漕席片 四

年各該幫未交斜席按數購買齊全搭解來通

交納至已交折席銀兩應俟交席完竣再行給

發領回咨部轉飭遵行

一河南山東等省道光四五六等年截撥大通

橋薊州遵化州等處米豆隨糧解交席片俱折

銀交納經部查席片為京通各倉鋪墊苫蓋之

用例應隨糧交納本色移咨倉場總漕嗣後飭

令辦交本色席片不得仍以折色交納以符定

例 道光六年七年

一山東濟寧前等縣截撥薊州等處米石應交  
 席片向山州縣隨漕派徵折銀交幫搭解道光  
 七年經部題令嗣後辦交本色以符定例等因  
 旋據咨覆道光五六兩年席片業經隨糧折銀  
 交納所有本色席片委係趕辦不及應俟下運  
 遵照部定章程預備本色席片照數解交經部  
 覈覆准行 道光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隨漕席片

五

隨漕竹木

一江南浙江江西湖廣四省正兌米俱有楞木  
 松板改兌米並無楞木松板山東河南二省江  
 北廬鳳淮揚徐各府六安泗穎亳海通各州屬  
 正改兌米俱例不派徵楞木松板 議單舊本  
 一各省隨漕板木每正米二千石派徵楞木一  
 根松板九片楞木每根長一丈四尺九寸圍二  
 尺五分松板每片長六尺五寸闊一尺三寸五  
 分厚五寸五分其改徵折色省分每楞木一根  
 徵銀五錢或五錢五分不等每松板一片徵銀  
 四錢或四錢五分不等 議單舊本  
 一大通橋收貯楞木松板倘存剩過多恐致朽  
 壞或將舊存者照時變價或將新運板木照江  
 南省折色定例改折一二年再收本色 議單舊本  
 一應徵楞木照江南折色定例每根折銀五錢  
 松板每片折銀四錢五分 康熙八年  
 一存剩年久松板每片變銀四錢二分楞木每  
 根變銀五錢三分 康熙九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隨漕竹木

六

一天津囤米將席片交地方官隨糧運通其榜木松板仍照舊交大通橋交收雍正元年

一舊例鋪廠每廠需松板五十塊榜木五根雍正三年改為滿鋪應用松板一百一十塊榜木

九十根將松板以一鋸四以代榜木每板一塊可抵榜木根半有餘雍正四年為始將十分松

板金徵本色十分榜木覈算價值俱徵松板

一雍正三年奏准各倉需用氣筒毛竹數目令

每船帶大毛竹二根長二丈中徑五寸中毛竹

十根長一丈二尺中徑二寸除山東河南二省

外其餘有漕各省隨糧運交

一各省應徵榜木松板舊例俱係三分本色七分折色江安寧池太各府州屬將應徵本色照

徵給丁蘇松常鎮四府太倉一州浙江江西湖

廣各府州屬將應徵本色徵銀給丁辦交雍正

四年題准將松板全解本色榜木改徵松板亦

全解本色六年欽奉

上諭向因鋪墊倉廠需用松板令各省糧船隨帶到通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 漕竹木 一

上諭向因鋪墊倉廠需用松板令各省糧船隨帶到通

交納續經該部定議產木之省如江西湖廣及江安

糧道所屬地方則全徵十分本色其不產木之蘇松

浙江等屬則解三分本色七分折色此便民利用之

意也今朕聞得該地方所交三分本色亦於抵通之

時始行採買以致通州木商與胥役勾通包攬每板

一片用銀至二兩餘或一兩七八錢不等較折色之

數多至四五倍運丁不免苦累查京通各倉一年支

放俸米甲米空出廠座應鋪墊一百五十座其湖廣

江西安徽三處所解松板已足備用即有應需採辦

者諒亦無多所有不產木之浙江蘇松等屬應解三

分本色松板二千五百四十片俱著改徵折色令各

該糧道彙解通濟庫以備採辦之用其湖廣江西安

徽等處全解十分本色者著倉場侍郎嚴行稽查不

許收板官吏勒索使費俟各倉廠鋪墊完日將應徵

本色若干之處具奏請旨欽此

一雍正六年部議鋪倉松板向例江安係徵本

色給丁解運其蘇松浙江江西湖廣俱係按地

畝徵銀折給領運官丁採辦嗣後浙江蘇松仍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 漕竹木 八

照舊例俱徵折色惟江西湖廣二省及江安所屬仍全徵本色

一蘇松等屬應解三分本色松板改徵折色所有原編三分楞木改徵松板自應一律折徵彙

解部覆應同輕齋銀兩一併解部雍正八年

一雍正十二年奏准產竹省分每船例帶毛竹

大者二根中者十根自乙卯年為始量為酌減

祇交大竹二根中竹六根

一京通各倉編造氣筒毛竹向例江浙等省產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隨漕竹木 九

竹地方每漕船各帶八枝旗丁自行買運交倉

不給價銀乾隆二年奏准減帶二枝每船各帶

六枝給以價值於道庫減存銀內給發六年復

奏再減二枝每船各帶四枝

一各省買辦毛竹價銀例係於道庫減存銀內

動支江西省因無道庫減存銀兩乾隆三年咨

明在於道庫裁兵米折項下動支湖北省乾隆

六年咨明在於南糧抵兌節省水腳銀內動支

一江西省毛竹乾隆三年咨准大竹中徑五寸

長二丈每根價銀六分中竹中徑二寸長一丈二尺每根價銀五分

一浙江省乾隆三年咨准大毛竹長二丈二尺

徑四寸杭州府屬之新城縣徑係三寸五分湖

州府屬徑係四寸七分中竹杭嘉二府屬長二

丈二尺中徑三寸四分新城縣徑係三寸湖州

府屬長二丈徑四寸小竹長一丈八寸徑三寸

新城縣徑係二寸五分每枝價銀新城縣大竹

七分中竹六分小竹五分安吉縣武康縣大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隨漕竹木 十

九分中竹七分小竹五分嘉興秀水嘉善海鹽

平湖石門桐鄉歸安烏程長興德清等縣大竹

九分六釐中竹七分五釐小竹五分三釐富陽

縣大竹一錢五釐中竹七分小竹四分三釐七

毫五絲仁和錢塘海寧昌化等縣大竹一錢三

分中竹八分小竹五分臨安縣大竹一錢二分

中竹九分小竹五分五釐於潛縣大竹一錢三

分中竹一錢小竹八分餘杭縣大竹一錢三分

五釐中竹八分九釐小竹五分六釐

一江南鎮江等屬毛竹乾隆四年題定鎮江府丹徒縣毛竹長二丈三四尺圍圓一尺一二寸每根價銀一錢安慶府懷寧桐城等縣毛竹長二丈圍圓一尺二三寸每根價銀三分五釐至五分不等寧國府屬南寧縣毛竹長一丈二尺至二丈圍圓一尺至一尺八寸每根價銀三分三釐至一錢六分不等池州府屬貴池銅陵石埭建德東流五縣毛竹長一丈至二丈圍圓八寸至一尺五寸每根價銀四分至一錢五分不等青陽縣毛竹長一丈六尺圍圓一尺每根重三十三斤五兩每百斤價銀一錢六分太平府屬當塗蕪湖繁昌三縣毛竹長一丈三尺至一丈五尺圍圓一尺每根價銀六分至一錢不等廣德州毛竹長一丈七尺至一丈九尺圍圓七寸至一尺每根價銀二分至三分不等淮安府屬各縣毛竹長一丈六尺圍圓一尺每根價銀一錢五分泗州盱眙天長五河等縣毛竹長一丈二尺至三丈五尺圍圓四寸至一尺二寸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隨漕竹木

十一

根價銀八分至一錢六分不等江寧府及海州通州等處向無定價悉照時價造報一湖南湖北二省毛竹乾隆四年題准湖南省大竹每根價銀九分中竹每根價銀六分湖北省大竹每根價銀一錢中竹每根價銀八分一湖南湖北二省毛竹乾隆六年咨准大竹長二丈中徑五寸中竹長一丈二尺中徑二寸一京通各倉鋪版板片例係湖廣江西安徽等處全解十分本色乾隆六年因各倉版板酌議抽換每年需板無多奏准將湖南湖北江西三省改徵一半折色仍徵五分本色松板一千三百四十片其安徽省板片全改徵折色彙解道庫一各倉版座氣樓恐不足以資通洩中間鬱熱應於放米之時置造氣筒每版五六個使濕熱之氣可以發舒除山東河南二省外其餘有漕省分按船帶運毛竹舊例每船帶運大毛竹二根長二丈中徑五寸中毛竹十根長一丈二尺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隨漕竹木

十一

中徑二寸隨糧運交乾隆六年議減毛竹每船帶運大毛竹一根中毛竹三根

一江南蘇松常鎮太五府州屬毛竹乾隆八年咨准大竹長二丈一二尺圍圓一尺一二寸每根價銀二錢四分中竹長一丈一二尺圍圓六七寸每根價銀一錢二分

一湖廣江西二省應解一半本色松板乾隆十四年奏准暫行停徵即令全交折色解通交納一京通各倉厥板漸次缺少除產木無多之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隨漕竹木 十三

徽省照舊全徵折色其湖廣江西兩省額徵松板仍俱照數全徵本色以供鋪墊乾隆三十六年

一江西袁州等幫截留山東漕糧各船應交毛竹係舊冬備辦恐日久蟲生不能久貯將應交毛竹帶回明年另辦新竹赴通交納乾隆四十七年

一京通各倉鋪嚴松板若積存充裕即行停徵本色徑解折色至十餘年後抽換漸多復徵本色松板運通例係奏明辦理自乾隆三十七年至五十五年因存貯新板充裕奏請五十六年

為始解交折色又自乾隆五十六年至嘉慶五年歷經十載各倉存貯松板無多於來歲照數全徵本色以供鋪墊俟板不充裕再行停徵

一湖北本色松板因停徵年久商賈難於消售以致販賣無多若令即時採辦漕糧兌開在即勢有不及咨准將正運松板辦解本色其帶徵漕糧應需松板緩俟下年採買分給幫船隨米解交嗣以正運應交松板商賈販運稀少帶解雜木交納查與定例不符即飭原船帶回易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隨漕竹木 十四

松板於下運搭解以符定例嘉慶六年

一湖南省漕糧內截撥陝西兵糧米八萬石陝省並無兌收本色蘆席飭令湖南糧道將截漕項下蘆席搭運赴通交納嘉慶七年

一通州左營千總馬豹押運撥船至康家溝地方水淺將附載松板拋入河內洶失無踪將該弁責革該管副將不行查出總兵失於覺察交部分別議處所失板片著落該總兵副將都司及馬豹與未經交代明晰之江西運員直隸地

方官均攤賠補仍將江西運員一併交部查議

應賠償銀照江西採買本色例價每塊正價銀

一兩二錢水腳銀五錢並令江西仍買本色松

板運通交納嘉慶十四十五年

一江西贛州幫丁郭同興欠交嘉慶十四年分

大中毛竹八根因兌新漕緊急未及搭運除將

應交毛竹飭令補交外將領運候補守備李逢

春照造報遺漏非關錢糧罰俸三個月例於補

官日罰俸三個月嘉慶二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一 隨漕竹木 七五

一湖南頭二三幫嘉慶二十三年運通糧米據

總漕奏明截卸北倉應交席片松板毛竹仿照

嘉慶十八年截卸臨清之案席片隨糧交收以

供鋪墊之用松板毛竹恐致枯焦黝朽飭令帶

回下年運交部覆准行

一湖廣江西等省每年隨漕辦解十分本色松

板帶運到通派貯京通各倉以為鋪墊厥座之

用定為十六年抽換一次自嘉慶六年辦解以

來歷年遵辦嗣據倉場奏稱除各倉鋪墊外覈

計現存松板數已逾萬樽節抽換可數十年鋪

用請將湖廣江西等省應徵本色松板於嘉慶

二十五年為始暫行停徵全交折色解通俟將

來板片不敷應用再行照舊辦運嘉慶二十四年

一湖南頭二三幫嘉慶二十五年辦解松板如

數卸交臨清州收儲毛竹一項係中空質薄之

物不免凍裂枯焦各丁情願帶回來年另換鮮

竹帶運赴通交納其松板經地方官點驗存在

大王廟封鎖撥役看守俟各幫重運行抵臨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一 隨漕竹木 六

帶運赴通經部覆准遵行

一江西湖廣等省辦解十分本色松板為鋪墊

倉厥之用嘉慶二十四年經倉場查明現存松

板充裕奏准暫行停徵本色俱令全交折色解

通嗣因修整各倉厥座需鋪板片甚多所存之

數恐不敷用復經奏准飭令江廣二省於道光

三年為始仍按年全徵本色於次年隨船交納

一江廣漕船重運例准跨帶竹木不徵稅銀經

戶工等部奏明例帶免稅竹木天蓬上准高二

尺不計寬長以天蓬爲度兩旁跨木各准寬二尺不計深長以船身爲度令各該督撫及漕運總督責成各該糧道督飭幫弁於漕船未經開行之前按照額定尺寸數目實力查驗如有違例多裝勒令起卸入官仍出具查驗無浮甘結呈報總漕如查驗不實經各關監督查出多帶除按則科算外仍揭報總漕將丁商從重治罪員弁嚴加叅處至押運員弁坐船如違例私帶貨物應由該管督撫指名嚴叅懲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隨漕竹木 十七

徵解通例

一輕齋易米席木本折銀兩各州縣照額徵收各省糧道將完欠支解各數彙報總漕於次年三月內彙齊奏銷

議單 舊本

一楞木松板向係解交京糧應收納順治十五年京糧廳議裁改歸大通橋收納

議單 舊本

一各省隨漕帶運本色席片板木倉場查明隨糧完欠造冊按年奏銷

順治十年 三年

一席片板木各有長短寬狹尺寸官丁隨糧解交務照定式不許短小充數亦不得濫放折罰致滋弊竇

順治十年 三年

一正兌米例進京倉應解楞木松板順治十五年題准改撥通倉卽照改通米數扣留板木以供鋪墊或有河兌

如遇北河淺阻卽於沿途州縣起撥轉運到京 其

板木仍於大通橋交納

一席片板木例供倉廩鋪墊順治十七年題准如運弁掛欠不完總督倉場嚴限追補雖漕糧全完不准議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六



一江安等府州每年起解輕齋又搭解輕齋銀兩應照蘇松等府州每兩支給三分水脚造入奏銷冊內覈銷

康熙十年

一湖北輕齋蘆席項下原編有積費銀兩於康熙二十四年為始支給報銷

一旗丁解交隨糧板木例由大通橋收受轉運至京各倉該橋額設板木書辦一名板木車戶十三名把持包攬每板一片勒索銀七八錢一兩不等積弊相沿牢不可破嗣後板木到橋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十九

旗丁現雇車輛運送各倉所費甚少原不必用額設車戶至板木長短寬窄向有部定尺寸該監督祇須照式查驗登記收受其大通橋板木書辦車戶一併裁革毋庸復設

雍正六年

一雍正九年湖北幫船漕糧截畱東省應交席片木竹難以運通議令帶回水次俟新運搭解一雍正十年臨清德州二處建造倉廩截畱漕米二十萬石議准將隨漕席片在東交納以資鋪墊至落崖抗夫雇價等項令旗丁自帶津貼

茶果等銀免其交納

一各省運丁所解席片定例將狹小茶席投交者一概駁換雍正十二年奏准以茶席二領作原派方席斜席一領查明收納不得畱難勒措一糧船隨帶席板毛竹向例於抵通交米後旗丁自行雇車運倉經由大通橋查驗因各丁屆費艱難奏准令各幫於起米之後將板片席竹在東嶽廟堆卸坐糧廳督令經紀雇車改從陸路由石道至朝陽門一手運送不由大通橋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二十

過令監督於朝陽門隨到隨驗進倉中途遺失短少責令經紀賠補仍嚴禁經紀不得藉端勒索其應投橋倉支冊各弁丁俟經紀知照起車之日前赴各處自行投遞掣獲倉收并完呈照例投驗

乾隆三年

一湖南省起解輕齋銀兩需用盤費等項向於該省公捐備用銀內給發嗣因停止公捐咨准將起解輕齋銀兩需用盤費等項於地丁額編解費銀內動給

乾隆五年

一各省幫船帶交毛竹令該糧道驗明是否合式造冊咨送令坐糧廳轉飭各幫將現坐某倉船若干隻應交大小毛竹若干長徑丈尺若干先期移倉查收如有與冊開不符者即令更換其有冊開原屬與例不符者亦准收用不必駁回統俟糧竣彙冊咨送查覈

乾隆十一年

一豫省隨漕席片並無徵款其應解七分並續減之一分三釐折色歸於地糧項下徵收扣解至一分七釐本色席片向係由有漕州縣按糧捐備雍正十三年議令旗丁於津貼銀米內辦買交倉乾隆十二年題准動支節省耗羨銀兩隨漕給軍自行辦交

一各省嗣後凡有報解銀兩物料文批責令該解員赴科交投查驗

乾隆二十一年

一委員齎解漕項銀兩赴通不行投驗批迴者照例罰俸一年

乾隆二十五年

一輕齎易米席木折色銀兩舊例各省糧道統行解交通濟庫收貯坐糧廳將收支出數目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三

造報總督倉場查覈於年底奏銷如有餘剩銀兩解部康熙四十七年題准將各省額解輕齎銀兩山東河南湖廣江西浙江江安等處俱解貯通濟庫應用蘇松糧道所屬額解輕齎銀兩解交戶部倘不敷用倉場於戶部咨取六十年題定復將蘇松糧道所屬額解部庫之輕齎銀一十三萬兩內分撥五萬兩徑解通濟庫備用其餘仍行解部乾隆二十六年奏准通濟庫所收輕齎銀兩不敷支放將蘇松每年解部輕齎銀內撥銀四萬兩以備支用仍令倉場侍郎嗣後奏銷實存銀兩務須遵照定例於每年歲底覈明實用數目報銷如有餘剩按款解部以清年款

一輕齎等銀例應先漕解通以濟運務康熙五

年奏准令各省巡撫就近督催糧道依期完解如有未完遲悞聽倉場將巡撫糧道一併題參乾隆二十九年題定浙省輕齎銀兩統限歲內全完於次年起解輕齎時悉行委員解送如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三

未完即行分別奏處

一 席竹交倉例應載入全單坐糧廳必俟倉收

到日粘籤一併呈送每致稽遲乾隆三十一年

奏准嗣後席竹運交各倉後該倉定於五日內

查收即將實收移會坐糧廳以便按期送驗倘

有勒索遲延等弊該倉場查明究參

一 乾隆三十一年豫省漕糧欽奉

恩旨蠲免所有額徵輕齋席折席片等項銀兩毋庸解

通造入季冊報部酌撥

欽定戶部漕糧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三

一 各省解交各項物料折色等銀均令一例傾

成小錠交庫如有以元寶解部者皆不准收

三十二年

一 桃源縣奏銷冊造輕齋等銀二百四十五兩

四分七釐賦役全書開載實現徵銀一百五十

三兩七分六釐較比計不敷銀九十一兩九錢

七分一釐實係逾額無徵之數准於乾隆三十

七年為始奏銷冊內該縣應徵銀數照全書規

徵銀兩更正造報

一 葡糧裁減之後並無席折銀兩收貯即每年

葡糧粟米所收席折不過一兩有零其奉天黑

豆各倉應用席片鋪墊每年所領席折銀二十

餘兩不敷支放統歸輕齋項下開除嗣後所收

葡糧席折亦入輕齋項下造報乾隆四十二年

一 江北幫並臨清河南後幫乾隆五十二年船

糧到通欠交席片私行南下徐州衛守備李從

典臨清衛守備王德和均照督催不力例罰俸

一年其另案斥革之臨清河南後幫千總徐世

欽定戶部漕糧全書 卷五 徵解通例 三

坦照不實力奉行例降一級調用註冊乾隆十五年

一 江北幫河南後幫所欠席片補交遲延將已

革江安糧道董世明照督催不力罰俸六個月

例罰俸六個月註冊乾隆十六年

一 台州等幫嘉慶七年未驗全單因弁丁等所

交席竹板木不行掣取倉收以致全單不能呈

驗酌定各幫漕糧全單內應交席竹令坐糧廳

遵照定例於交糧後督令經紀立即轉運到倉

並令各倉監督照例於五日內務即收受明白

出具倉收徑行移會坐糧廳查覈以便移送部  
科查驗毋得遲延嘉慶九年

一湖南省應徵漕項銀兩因災緩徵應解輕齎  
等銀照額動支批解嘉慶十三年

一湖南省辦解本色蘆席松板等項向係在於  
漕項銀內動支巴陵等縣應徵漕項因災緩徵  
應辦本色蘆席松板等項無從扣價採辦准其  
分年帶徵辦運嘉慶十三年

一湖北省祇徵漕米緩徵隨漕各屬應買本色  
蘆席松板價銀為數無幾飭令各屬先行通融  
墊辦交給弁丁隨糧解通俟各本州縣帶徵初  
限隨漕銀兩扣還歸款嘉慶十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徵解通例

三五

一湖北通山當陽二縣漕糧向係徵收折色另  
派江夏等縣餘漕耗米代兌江夏等縣漕糧耗  
米隨正緩徵俟帶徵時分年代兌所有通當二  
縣隨漕錢糧內徵存應辦席板價銀亦俟代兌  
時分年辦交隨糧帶解嘉慶十三年

一蘇松江安糧道每年解通輕齎由關銀兩坐

糧廳兌收歷有兌虧向係造入平餘項下開銷  
嘉慶十六年部議駁飭嗣後僅有兌虧即著該  
道等自行添補

一各省起解通餉銀兩由道遵用部頒砵碼眼  
同解員每百兩為一封逐平兌準粘貼印花裝  
鞘即將原砵封固粘貼印花交委員帶赴坐糧  
廳該廳即以部頒百兩砵碼眼同解員逐封驗  
明交兌俾解收畫一不致參差嘉慶十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徵解通例

三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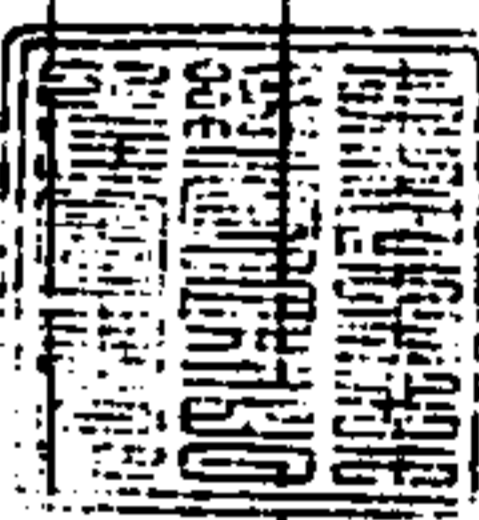
一嘉慶二十一年河南委員梁衍緒解到輕齎  
銀兩兌收通庫該員丁憂回豫所有批迴未據  
請領赴部科投驗嗣經部科輾轉移查將批迴  
驗明轉行河南巡撫查收飭發備案並通飭各  
解員嗣後解交部庫等項銀兩繳銀後如有事  
故即應掣領批迴銷差毋得任意回省致繁案  
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一目錄

京通糧儲

倉場職掌

京通各差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目錄

倉場職掌

一總督倉場戶部滿漢侍郎各一員

國初附部理事順治十五年崇文門外建設倉場

衙門出巡通州駐劄公署坐落新城南門內一

切漕倉事務專責料理其漕運總督各該督撫

沿河文武衙門凡有關係漕運應報文冊俱照

報部式樣分報倉場應舉劾者照例舉劾各項

應行事宜倉場衙門徑行造冊報部查覈

一各省糧道並沿河地方文武官員凡有漕運

之責者皆屬管轄

一每年春間出巡查看五開河道點驗石土兩

壩經紀車戶撥船督令坐糧廳催置布袋以備

新糧到壩起運

一漕白糧船抵通日期及到通起過糧數磨卸

回空船隻數目并石壩外河水勢深淺五日一

次具摺奏

閏雍正三年

一重運糧船到通督令坐糧廳起卸過壩騰空



漕船頒給限單催令回空議單舊本

一各倉收受完竣分晰各幫完欠數目造冊具

題送部查覈議單舊本

一輕齋由閘等銀倉場督催各省糧道按年越

漕先解歲底將收放各項銀兩數目造冊具題

奏銷各省未經解完者即將該省巡撫糧道一

併題奏其未完銀兩仍催補解議單舊本

一席片松板原供鋪廠打圍之用其席片例交

各倉監督按進倉米數覈收其松板例交大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倉場職掌 二

橋監督按正兌米數覈收統俟糧運告竣分晰

完欠各數造冊具題送部查覈議單舊本

一大通橋護城暨通州石土兩壩裏河各開河

道開座等項凡有應修應建之處倉場咨報戶

工二部會同踏勘具題應用工料銀兩工部料

估確數移咨倉場戶部照數給發議單舊本

一京通各倉大通橋石土兩壩等處如有地棍

奸蠹並包攬漕米進倉聽倉場嚴查叅辦議單舊本

一漕船抵通回空與開幫過淮本同一律各省

漕船開幫過淮均係各督撫自行題報漕船抵

通回空與上年比較遲早係倉場職掌嗣後專

交倉場侍郎照向例按五日一次具奏毋庸由

部重複繕單仍令咨部查覈嘉慶七年

一倉場衙門例應五日一次具奏糧船到通及

回空日期嘉慶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報期繕

摺交筆帖式武麥阿捧送內閣封發遲誤吏部

議將該筆帖式罰俸三個月倉場侍郎罰俸一

個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倉場職掌 三

一各倉監督由倉場侍郎認真考覈遇有闕茸

之員隨時甄別其花戶名數按照例額招募不

准空缺每遇五年報滿更替年分照監督交代

之例將該花戶經手收放糧數查明具結報部

一各倉收放米石日期該監督等將倉內外閒

雜人等概行禁止不准進倉如有攪亂倉務及

身後把持之人由該監督查拏懲辦以上同治七年

京通各差

一坐糧廳駐劄衙門在於通州新城內向係戶部漢司官一員康熙二年題明添設滿司官一員二十六年題定將各部院衙門官員均行保舉差遣

一坐糧廳向係一年差滿更替康熙三十三年改三年一差三十八年照各部院司官論俸陞轉不定年限雍正元年題定二年一差永為定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四

一坐糧廳管理北河催償空重漕船督令經紀車戶轉運糧米交倉並管通濟庫一座收支輕齋由開等項銀兩兼抽通州稅課挑挖北河淤淺修築堤岸閘座議單舊本

一坐糧廳差滿倉場督臣將其任內經管收放各項錢糧數目造冊具題送部查覈議單舊本

一坐糧廳所轄石壩州判一員土壩州同一員通濟庫大使一員通流閘閘官一員慶豐閘閘官一員議單舊本

一坐糧廳大通橋京通各倉監督差滿俱由倉場具題考覈回本任辦事議單舊本

一石壩軍糧經紀一百名白糧經紀二十五名土壩車戶向係五十名於康熙二十五年裁革二十五名祇存二十五名雍正十二年又裁去五名實在著役二十名五閘軍糧水脚向係一百四名內石壩裏河二十六名於雍正五年裁革歸併軍糧經紀實在普濟閘二十六名平下閘二十六名平上閘一十三名慶豐閘一十三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五

名四閘共軍糧水脚七十八名又四閘白糧水脚每閘二名共八名石土兩壩外河向有白糧船戶共三十五名於康熙三十九年裁革歸併白糧經紀土壩車戶以上各役限十年一次更換令通州知州籤派殷實良民頂充不許旗人充當并不許父子兄弟朋友盤踞

一通惠河原設分司徵收木稅專管修理五閘并路河等處挑淺之事康熙三十九年題定歸併坐糧廳管理照潘桃口之例作為小差

一第〇二七册 續修四庫全書 2 五五九

一大通橋監督衙門坐落東便門外向係漢監督一員康熙二年題添滿監督一員康熙四十年題准將大通橋監督裁汰四十七年題准復設一年差滿更替

一揀派大通橋監督除外升人員仍停其升轉外其在京升轉人員應照滿洲出差官員例准其照常升轉仍令一年差滿更換乾隆元年奏准大通橋監督差滿由倉場衙門在於各倉現任監督內揀選帶領引

見定以一年更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六

一大通橋監督經營石壩運到漕白糧米抽驗斛面督催車戶分運各倉兼收隨糧本色松板議單 舊本

一大通橋監督差滿倉場督臣將其任內經管事由造冊具題送部考覈議單 舊本

一大通橋原設軍糧車戶二十八名水脚一十三名於雍正十年題添車戶四名現共車戶三十二名原設白糧車戶一十三名水脚二名雍

正十年裁革其應運白糧歸併軍糧車戶水脚抗運

一京通各倉每倉派滿漢監督各一員舊例係戶部官員筆帖式更替康熙二十六年題准將各部院衙門官員筆帖式均行保舉差遣五十六年停差各倉筆帖式雍正元年題准將候補候選之郎中員外主事等官一併揀選補用四年欽奉

諭旨漢監督將候補候選之道府同知知州等官滿監督將各部院筆帖式一體差遣乾隆元年議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七

各倉監督任滿於各衙門現任員外主事等官

揀選補放內閣侍讀典籍中書光祿寺署正署丞典簿宗人府副理事官太僕寺主簿太常寺寺丞讀祝官博士典簿贊禮郎大理寺寺丞評事鴻臚寺主簿鳴贊國子監監正博士典簿典籍助教中書科中書各部院司務等官並准保送倉差

一各倉監督舊例一年差滿更換雍正元年題

准監督內有操守清廉糧儲無虧者聽倉場題  
請復三年任七年題准監督任滿令倉場出具  
考語引



見其好者畱任俟三年期滿議敘其平常者仍照例更

替乾隆元年以各倉監督更換之期向例一年

二年至三年不等題准均以二年為滿滿漢監

督一年一員更替如二年內有俸滿應陞者照

常陞轉仍俟差滿更換十七年以監督二年更

換未免太促俱改為三年更替

一京通各倉監督任滿總督倉場將其任內收

放過糧米數目造冊送部具題考覈議單舊本

一在京各倉每倉或都統或副都統各派一員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八

御史各派一員專任稽查之責雍正十二年欽

奉

諭旨定為三年一次更換乾隆十七年議准京通各倉

每倉各派御史一員專任稽查每屆年終都察

院開列滿漢科道職名帶領引

見更替

一祿米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五名花戶二十九名小甲

二名共三十六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

米折銀三錢九分看倉正藍旗章京四員披甲

七十名

一南新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四名花戶二十九名小甲

二名共三十五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

米折銀三錢九分看倉鑲白旗章京四員披甲

四十名

一舊太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花戶二十四名舖軍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九

二名小甲二名共三十四名每名每月在戶部

支領月糧米折銀三錢九分看倉正白旗章京

六員披甲四十名

一海運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花戶二十四名舖軍

二名小甲二名共三十四名每名每月在戶部

支領月糧米折銀三錢九分看倉鑲黃旗章京

二員披甲四十名

一北新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花戶二十六名舖軍  
二名共三十四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  
米折銀三錢九分看倉正黃旗章京二員披甲  
四十名

一富新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七名花戶二十名小甲二  
名共二十九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米  
折銀三錢九分看倉鑲紅旗章京四員披甲四  
十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一興平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花戶二十六名小甲  
二名舖軍二名共三十六名每名每月在戶部  
支領月糧米折銀三錢九分看倉正紅旗章京  
四員披甲四十名  
一太平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四名花戶二十八名小甲  
二名共三十四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  
米折銀三錢九分原設看倉鑲藍旗章京六員

披甲八十二名又城上披甲十名雍正六年裁  
去章京二員披甲二十三名并城上披甲十名  
今祇章京四員披甲四十九名乾隆二年因添  
設水門二座奏准添設章京二員看守

一萬安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花戶二十四名小甲  
二名舖軍二名共三十四名每名每月在戶部  
支領月糧銀三錢九分向設正紅旗章京四員  
披甲三十九名乾隆四年因將儲濟倉厥座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歸管理奏准將儲濟倉舊有章京官兵內撥歸  
章京二員兵二十名花戶六名又添設章京二  
員兵二十名共章京八員兵七十九名花戶二  
十名  
一本裕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嗣因收放事務較各倉減少乾  
隆十七年議裁書攢各一名現在書攢二名在  
坐糧廳給領飯食銀兩其皂隸花戶小甲舖兵  
共三十四名於在京祿米南新舊大海運北新

嵩新興平太平八倉各役內輪流派往當差所  
需口糧銀七十四兩八錢八分即由八倉撥發  
看倉八旗章京四員披甲六十名內鑲黃正黃  
正白正紅四旗每旗八名鑲白鑲紅正藍鑲藍  
四旗每旗七名

一裕豐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花戶二十四名小甲  
二名舖兵二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米  
折銀三錢九分看倉鑲紅旗章京二員披甲四  
十名

一儲濟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二名在坐糧廳  
給領飯食銀兩皂隸六名小甲二名舖軍二名  
花戶三十名每名每月在戶部支領月糧米折  
銀三錢九分看倉鑲白旗章京四員披甲八十  
名乾隆四年因將厥座分撥萬安倉管理奏准  
將花戶撥歸萬安倉六名祇花戶二十四名  
一豐益倉額設書攢二名皂隸花戶小甲舖兵  
共三十四名所需口糧銀七十四兩八錢八分

於在京祿米等十一倉並西中二倉各役口糧  
銀內均勻派撥監督向係內務府派員管理舊  
設書攢四名皂隸二名皂隸四  
名花戶十六名小甲二名看倉二名舖兵二名  
俱於內務府開散人役挑補常差每名每月於  
脚價銀內散給銀二兩乾隆三十七年奏明改  
歸倉場管理一切事宜悉照本裕倉之例辦理  
一通州西倉經制書辦三名攢典三名在坐糧  
廳給領飯食銀兩雇長六名花戶十八名甲斗  
二十四名看倉章京二員披甲一百名內鑲黃  
鑲藍二旗每旗各二十名鑲白正紅二旗每旗  
各三十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京通各差 三  
一中倉經制書辦二名攢典四名在坐糧廳給  
領飯食銀兩雇長三名花戶九名甲斗十二名  
看倉章京二員披甲七十名內正黃正白二旗  
每旗各三十名鑲黃鑲藍二旗每旗各五名  
一京通各倉滿漢監督向係任滿之時由戶部  
行知各衙門保送引

見補授未免有需時日恐致貽誤倉務乾隆元年題准  
預行各衙門吏禮兵工四部大理寺派滿漢官  
各一員戶刑二部派滿官各二員漢官各三員

宗人府國子監太常寺太僕寺鴻臚寺派滿官  
各一員戶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點戶部註冊遇有缺出傳集各員籤掣補授

一各倉監督差滿向例按米石盈餘多寡議敘  
乾隆元年題准將盈餘議敘之例停止如監督  
任內出入公平糧儲無虧倉廩不致滲漏米色  
不致霉變任滿時倉場保題議敘加級如祇循  
分供職倉場題明毋庸議敘仍回原衙門辦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四

如有虧空隨時題參議處

一補放各倉及大通橋監督例應戶部頒給劄  
付到任以杜假冒因有並不赴部領劄徑行抵  
任之員乾隆元年各行倉場嗣後監督到任驗  
明劄付令其任事

一京通各倉額設滿漢監督各一員每逢收於  
之時不能兼事稽查乾隆元年奏准於收放之  
時倉場移咨戶部於記名倉差人員內撥赴倉  
場分派各倉監看並不時檄令收放事竣仍回

各衙門辦事

一通州城外白石土兩壩至那家浦沿河一帶  
於四月南糧抵通之後每有無藉之徒及不法  
丁舵人等偷盜鬪毆誘賭宿娼等事乾隆元年  
奏准責令州同州判於每年三月內移駐河干  
分界稽查巡拏細事就近發落有關係者解州  
審理漕務告竣回署如有疎防故縱以及擾累  
等弊該州查實揭報營弁各按所管地方帶兵  
遊巡如有懈弛即行叅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五

一向例各倉監督三年差滿題請

欽點部院大臣會同倉場逐廠查驗嗣因監督差滿定  
以二年錯綜更替陸續奏請查驗未免紛繁乾  
隆元年奏准四年查驗一次三年奏准斛量盤  
查必須經年之久徒多折耗按會典積方之法  
五年丈量一次三十三年奏准嗣後各倉存貯  
米石一年所收之數儘數放完倉場將原貯放  
過并盈餘各數覈實具題則此一年放數之多  
寡即以證彼一年收數之盈虧遞年輪轉一歲

一清毋庸五年一次盤查

一糧船凡遇淺淤處所非撥不行是以撥價銀

米數日久經議定章程恐日久違例雖設有通

判巡檢等官經理其事不足以資彈壓乾隆二

十二年奏准專令楊村之巡漕御史稽查以通

判等勤其事

一京通各倉每年收放漕糧另派大臣隨時稽

查將各倉收放盈餘各數逐年奏

聞由戶部開列各都院滿漢大臣名單奏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京通各差 六

欽派二三員稽查如有出差等事祇有查倉大臣二員

戶部即行奏請添派 乾隆二十六年

一京倉向有都統一員御史一員專司稽察都

統或因旗務不能親身赴倉派旗員代理御史

或間日一至不能時常赴倉稽察未能周密乾

隆十七年奏准嗣後除八旗該班及五城理訟

日期外輪流到倉倘都統有

內廷侍直則御史亦應獨任如有疎畧亦即查叅

一通州原設西中南三倉每年收貯漕白糧米

空厥尚多徒致傾圮乾隆十八年奏准將南倉

裁汰漕白糧米歸併西中二倉收貯該倉監督

各部另補書辦攢典無論京通各倉缺出即令

掣補花戶甲斗人等分撥西中二倉遇缺即補

看倉章京及披甲人等咨回各旗

一通州西中南三倉原派八旗兵丁看守嗣因

南倉議裁其看倉兵丁原設鑲紅正藍二旗各

三十名鑲黃鑲藍二旗各五名若按旗撤回未

免不均乾隆二十年議准於八旗內均勻裁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京通各差 七

一向例派出旗下大臣御史官員稽查倉務旗

下大臣於各旗派出旗員每日在倉門稽查車

輛米數轉為呈報嗣因旗下大臣有出差陞轉

另派大臣有需時日乾隆二十年奏准嗣後查

倉大臣如有出差陞轉原派官員仍留倉門令

其稽查俟另派大臣到任後將所查事務再行

交代

一漕糧到通轉運所需口袋船隻車輛等項令

巡漕科道會同倉場先漕逐項查驗 議單 舊本

一大通橋管理一應支銷官銀人役因係公銀公用多有浮費奏交大通橋監督自行經理乾隆五年

一開河轉運漕糧設立公局在內外河料理運務一應銀錢俱給頭役經營數年以來公局浮費益多嗣後交壩官經營出納再每年巡漕御史二員需用食物俱係經紀供應而承辦頭役任意開銷酌議於扣剩腳價內提出銀六百兩每月各五十兩由坐糧廳按月分送又倉場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二 京通各差 六

坐糧廳衙門書役人等有單白糧經紀幫貼飯食等項乾隆二十六年嚴明酌留幫貼細款奏准遵行

一各倉滿漢監督同時任滿一時俱易生手恐未諳收放於各倉監督內將歷任一年以上者揀選一員調補乾隆二十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目錄

京通糧儲

京通各差

官役公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二 目錄

京通各差

一西中二倉監督職任較繁乾隆二十二年奏准嗣後該二倉滿漢監督缺出俱於二倉現任監督內歷任一年以上者揀選調補其前在算三年報滿乾隆五十四年西中二倉監督京倉監督到任不足一年於例不符其分例員內將及二年暨二年以上者居多嗣後調補請照大通橋之例於調補後另扣一年報滿嘉慶五年奏通州中西二倉監督乾隆六十年題准改爲簡缺照例於記名人員內補用海運北新二倉定爲繁缺在各倉監督內揀選調補照中西二倉舊例令倉場侍郎將京通各倉歷任一年以上之監督各部調補另扣二年報滿其未屆一年以上者不准咨調又乾隆二十七年奏准各倉監督同時任滿准倉場在各倉監督內將歷任一年以上者揀選調補應請嗣後揀調之倉如滿漢監督內有一員到任未過半年者亦不得將該倉一年以上之員揀調

欽定戶部清通全書

卷五

京通各差

一

一浙江江西二省舊例每年於漕白糧艘開行之後將有漕府州縣並辦漕之同知通判衙所守備千總等官開具履歷填註考語造送倉場備查此項文冊無關考覈嗣後概行停止以歸簡易乾隆三十二年

一倉場侍郎請頒

勅諭照各省督撫提鎮等官一體由部移咨內閣請領

乾隆三十五年

一各部司員出派坐糧廳倉差者除

欽定戶部清通全書

卷五

京通各差

二

京察仍由倉場衙門分別出考外其有於出差任內值郎中俸滿之期者吏部不必截取俟該員差滿回任後該堂官分別繁簡及是否堪勝外任之處咨送吏部引

見乾隆三十七年

一看倉披甲遇有逃走懶惰等項事故係由該倉章京報明倉場衙門移咨兵部轉行該旗另派乾隆四十一年本裕倉看倉披甲拜哈私赴其父都伊納泰寧鎮總兵任所章京阿爾泰具

報遲延交部議處倉場侍郎未能先事查出亦

一併交部查議乾隆四十四年

一富新倉監督七十五將倉廩鑰匙遺失又有

麥石內攪雜米粒之事將該監督撤回罰俸一

年乾隆四十四年

一慶豐關所屬平上關第九塊關板廠裂該關

官曹瑗並不留心查看交部議處坐糧廳倉場

侍郎等均交部察議乾隆四十四年

一每月部定倉口後即行知都察院衙門籤派

滿漢科道各一人將該倉貯米廩座查驗標封

至放米之日責成該科道率同該監督等眼同

領米旗員揭去氣頭移貯空閒廩內再將應放

之米一律放給仍令該倉監督將各旗所領米

樣封送戶部其各該旗於領米完竣之日亦將

米樣送部以憑覈對倘有兩不相符之處戶部

據實查叅其所貯氣頭廩座仍令該科道即時

標封俟出糶廩底時再令該科道查驗開封以

防偷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京通各差

三

一每季開放俸米亦先行知都察院衙門另派

滿漢科道各二人輪赴各倉率同該監督等照

支放甲米之例一體稽查辦理查監放籤派科道二員之例於

嘉慶四年奏明停止

一各旗都統副都統既在倉口監放甲米而各

倉又有派出科道專責稽查所有向來另請派

都統副都統查倉之例應行停止以上三款均

年其餘各款及原案詳載支放糧米門

一通州巡漕御史有稽察坐糧廳之責向例坐

糧廳不准御史保送嘉慶三年坐糧廳章守勳

係記名御史援照前任坐糧廳杜兆基奏留之

案奏明御史缺出暫停帶領嘉慶七年坐糧廳

薛淇係記名御史倉場侍郎奏照前任坐糧廳

杜兆基等奏留之案遇有御史缺出暫停帶領

一漢官陞轉祇論本任之俸並不接算底俸再

革職降調人員前俸例不接算如革職留任者

扣除革職留任日期又外官與京官較俸外俸

三年抵作京官二年嘉慶三年漢倉差記名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京通各差

四



員按照底俸深淺排列次序其降調捐復以及外官陞補京員扣算食俸之處按例扣算

一京通十五倉收放米石每倉向有科道一員

分倉往查一年期滿更換乾隆五十九年改令

都察院自行籤掣科道按月一倉一員監放嘉

慶四年倉場侍郎奏請仍照舊例令都察院將

科道帶領引

見簡派十五員分倉稽查按年更換所有每季關領俸

米甲米及發交五城糶賣土米均令隨時稽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五

至每年由通運京新糧一併令查覈入倉

嘉慶四年

一各倉監督向例與稽查御史同旗同省者一

體迴避嘉慶四年經倉場奏請照各部院堂司

官員迴避之例辦理不必拘泥同旗同省吏部

議覆准行

一坐糧廳衙門每年應置運米口袋例於漕船

未到之先置造完竣呈報戶部派委司官四員

赴通查驗嘉慶五年經倉場侍郎奏准辦運袋

既有滿漢坐糧廳專司其事復有倉場侍郎暨

巡漕御史眼同查驗過數並重疊戳印記號所有戶部派員驗袋之例停止

一嘉慶五年奉

上諭運河內織造辦物並銅鉛船隻以及木排等項接

遇糧船往往恣意攔阻嗣後責成巡漕御史轉飭沿

途文武員弁將重運漕船催趲先行其餘船排令其

尾隨在後儻該船排等不遵彈壓即將押解委員嚴

行叅辦以示懲儆等因欽此

一通州天津濟寧淮安四處巡漕御史向俱係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六

欽差官員關防嘉慶六年據巡漕御史五德奏請按照

巡視漕務地方分別鑄給經禮部議准

一外城太平倉隨倉之五堆至六堆相隔一百

七十四丈七堆至八堆相隔一百十四丈有餘

步軍統領議奏於折中添設堆撥二座照各堆

撥丁名數撥用防守再內城七倉向無專派大

臣稽查嗣後照城外各倉

欽派王大臣夜間稽查以資防範

嘉慶七年

一嘉慶九年欽奉

諭旨嗣後著該監督等每閱數日在附近之官房輪班  
住宿一次仍常川周密巡查認真防範以昭慎重而  
絕弊端欽此

一嘉慶十一年中倉滿監督額霖布係禮部員  
外郎到倉任事本屬奮勉惟體氣素弱精神耗  
衰恐照料難週奏明撤回原衙門行走

一嘉慶十一年坐糧廳漢員鄭文明於十一月  
二十九日差滿奉

旨將禮部員外郎謝振定補放滿員台福於十二月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七

八日亦係差滿該二員任滿之期相距僅十餘  
日坐糧廳爲北漕總匯之區在在均需熟手辦  
理方能妥協奏准將台福再留一年俾資經理  
一安河橋豐益倉從前係內務府官兵看守嗣  
經戶部奏改八旗官兵防守嘉慶十三年以該  
倉離城較遠非祿米等倉八旗看守之人有專  
派大臣稽查可比奏准撤回八旗官兵照朝陽  
門外太平等五倉之例就近改歸中營每班派  
營官四員精壯汛兵一百名在該倉門及原設

堆撥五處十日一換卽責成該管之副將等官  
晝夜稽查如有代替或該班不到一經查出卽  
行嚴辦

一看守各倉卽該班章京兵丁最爲緊要有不  
派官員旗分兵丁與別旗官員不能識認難以  
督查因此致有冒名頂替進班之弊嘉慶十四  
年八旗都統副都統奏准嗣後何旗值班卽由  
何旗儘數派委官兵其不派官員祇單派一二  
名兵者徑行裁汰倘該班官兵屆時患病或有  
事故卽時報旗更換再內倉著落正白旗看守  
原有兵無官難以管束奏准照各部院看庫  
之例添官一員帶兵看守

一嘉慶十四年大通橋滿監督宗室福森住五  
月二十一日二年期滿漢監督何蘭馥六月二  
十九日二年期滿一時皆應更換正當轉運漕  
糧喫緊之際恐所換不得其人於起卸回空均  
有妨礙奏准將二員留至全漕轉運完竣後再  
行揀員帶領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八

見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嗣後各衙門保送倉監督務須擇京察一二等之員年力富強才具幹練者保送若仍以年逾六十才具平庸者濫行充數於引見時經朕看出必將原保官嚴加懲處不貸西倉監督圖敏布年力雖屬尙壯才具不堪勝任著撤回原衙門當差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親王郡王貝勒貝子應領俸米其在通在京賣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京通各差 九

賣票者分別降俸代為賣米之護衛等交部嚴加議處嗣後王貝勒貝子公等俸米屆期赴通關領之時著先期具報都察院奏派滿漢御史在朝陽門外按數確查每月具奏一次均著令運米入城毋得在城外售賣如違必當革俸米等因欽此

一文職三品武職二品以上官員俸米奏准同

王公等俸米交都察院奏派滿漢御史在朝陽

門外一體確查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現在倉儲正當積弊之後立法宜周所有城外各

倉支領俸米之文職四品武職三品以下各官並兵丁月米均皆自本年八月為始屆期奏派御史二員再由步軍統領衙門派司官二員於朝陽門外專事登記每十日具奏一次如有出城售賣等弊立予嚴懲並著於兩月內全行領完如逾限不領即行參辦仍其成倉場及該管各衙門一體嚴查勿懈欽此

一各倉監督如過緊要辦公之時一人患病毋

令私相兼攝致有廢弛應令申報倉場侍郎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京通各差 十

員署理照例一員在官廳檢查米檔一員在廠

口監察其有同座官廳但委胥役在廠口收放

者查倉御史糾參嘉慶十四年

一通漕御史有稽查坐糧廳之責不得仍用坐

糧廳書役應由通永道衙門酌派書役以資辦

公嘉慶十四年

一通州中西二倉從前原係定為繁缺嗣因俸

米改歸京倉開放中西二倉改為簡缺將海運

北新二倉改為繁缺嘉慶十五年奏明中西二

倉倉案破後一切事宜皆須幹員整理仍照舊例中西二倉改爲繁缺於各倉監督內歷任一年以上者揀選調補仍將海運北新二倉改爲簡缺

一坐糧廳經管通濟庫錢糧出入大通橋監督辦理運務經手腳價署內俱設有庫座收貯

帑銀新舊更替向不辦理交代嘉慶十五年奏准嗣後新舊更替時照例委員同查驗依限出

結造冊咨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十一

一各省漕船行至北運河一帶係務關營通州

協催趨倉場不相統轄呼應不靈嘉慶十五年奏准歸倉場衙門兼轄以重漕運

一嘉慶十五年糧船過津關較遲寄撥米四十餘萬石天津道沈長春辦理寄撥事宜奮勉出力又候補知府彭應杰河間府同知朱繼光沿

河催趨重空軍船並在楊村查催撥船亦無貽誤及南北催趨漕船出力文武各員奏准交部

議敘

一嘉慶十六年稽查甲米御史良輔等奏准以朝陽門外路西官房五間爲駐班之所領米各車每日限已刻陸續趕到如遲至未刻者查取領放遲延職名議處查米吏役定爲五名五城司坊各派一人按月輪換需用公費照稽查俸米之例於茶果項下動支

一嘉慶十六年稽查朝陽門外太平等倉王大

臣等奏嗣後毋庸

欽派王大臣夜出查倉等因奉

十一

旨綿課等奏會議查倉章程一摺朝陽門外太平等五倉於嘉慶五年改定舊例由步軍統領衙門派撥北左二營弁兵看守仍照向例分派王大臣每月夜間輪流出城稽查數次原以防範該弁兵等偷安誤班情弊但稽查之日預先知照該衙門委弁前往剗門則看倉官兵自必早得查倉之信不難預作準備迨查畢後仍可抽減人數懈怠曠班於防範之道殊屬有名無實且城門夤夜啟閉該王大臣隨從多人看門官兵勢不敢逐名盤詰恐奸宄得以夾混出入非

所以昭慎重著照所請嗣後毋庸欽派王大臣夜出查倉卽照依豐益倉之例由步軍統領衙門添派北左二營將官在該倉廩等處上夜認真稽查如查有曠誤卽稟報祿康等嚴察究辦倘徇隱不報當併治以重罪其城內七倉查倉大臣著派綿課哈迪爾奕紹明亮瑚圖禮恭阿拉巴特瑪扎耶阿等八人輪班晝夜不時稽查如看守之旗員旗兵等稍有偷安情事亦卽嚴辦示懲毋稍疎懈欽此

一大通橋監督較掣拋撒米粒向來不准掃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十三

入斛儻糧不足數經紀賠補嘉慶十六年經御史宗室緒莊奏請隨時掃歸斛內在經紀可免意外短欠而米粒亦不致遺棄經戶部議令倉場侍郎嚴飭監督務令該役等認真加意抽掣如有拋撒斛外情弊立卽嚴行責懲  
一嘉慶十六年御史劉彬士奏慎重倉廩請嚴定章程一摺奉

上諭各倉額設巡邏弁兵爲數不少如果實力巡查何至屢有偷竊之案嗣後責令管旗大臣派撥弁兵按

照定數飭令親身到倉每日派員點查如有人數不足以及僱人代替一經查出從嚴懲辦不貸欽此

一吏部等議准御史常安奏京通各倉倉書仍遵雍正四年奏明之案於直隸總督所屬各州縣擇有身家善於書算之民人具結保送倉場挨次充補開明年貌籍貫住址三代各行吏部取具地方官印甘各結著役五年役滿回籍候選  
嘉慶二十一年

一陝西道御史松長奏各倉花戶應由大宛二縣招募殷實良民結送倉場充補經倉場議覆仍循舊例飭令各倉監督招募土著良民取具鄰里甘結並連名互結俟充補時京倉行查大宛二縣通倉行查通州查明取具切結到日著役起算歷役五年卽令報滿以防盤踞把持之弊仍將報滿日期咨部查覈  
嘉慶二十一年

一大通橋滿監督富斌於本年二月初六日差滿漢監督張秉桓係於上年十二月十一日甫經到任更換僅及月餘本年新漕轉瞬抵通籌

備一切事宜必須熟手經理奏准滿監督富斌

留至漕竣後再行更換嘉慶二十五年

一道光二年八月奉

上諭定例各衙門書役人等於役滿後不准復充原以杜積蠹把持之弊無如奉行不力近來各處吏役往往於役滿後改名復充甚至暗中盤踞任意舞弊即如興平倉已滿花戶劉瑞因希圖指借公事開銷官錢輒進倉幫同身後辦事又隨將官錢侵蝕多文情節實為可惡嗣後著倉場侍郎將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十五

管各倉花戶胥役督同各監督等隨時認真稽查役滿著即照例飭令退役毋許逗留滋擾儻仍視為具文任令蠹役日久把持別經發覺或被人控告定將該侍郎等一併懲處不貸欽此

一道光二年倉場奏甄別橋倉各監督一摺奉上諭大通橋監督鴻臚寺鳴贊常福工部主事尙政麟辦事遲鈍舊太倉監督工部員外郎伊積芬海運倉監督吏部主事徐謙北新倉監督欽天監中官正陳恕才具平庸俱著撤回原衙門當差欽此

一道光四年正月

上諭近來各倉監督俱不能實力整頓倉務甚或通同舞弊致花戶等執法營私益無忌憚屢次懲辦尙不悛改嗣後各衙門保送監督應如何定立章程方可得人著軍機大臣大學士會同戶部堂官悉心妥議具奏欽此旋經會議覆奏並聲請向例京察只准保舉四員今擬酌添一員共計五員一次保滿員三員漢員二員一次保滿員二員漢員三員遞相輪保等因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十六

上諭本日據軍機大臣大學士會同戶部議奏保送倉監督激勸章程一摺所奏甚是各倉花戶執法總由監督約束不嚴自應慎加遴選明示勸懲不可虛應故事務從其實以收得人之效嗣後各衙門保送監督欽天監太常寺鴻臚寺鑾儀衛各衙門司員俱著毋庸保送其餘各衙門仍照向例令各該堂官擇其明白體面兼有才具者秉公保送其結實可靠之員准其奏留再任三年儻始終奮勉隨時奏請即予陞途至京察之年並著添保一

員滿漢相間輪保務擇才守俱優者列為一等不得先儘坐糧廳大通橋監督以昭公允各倉監督除舞弊得贓隨時嚴辦將原保堂官交部議處外其不實心任事者著該侍郎隨時察處庸懦無能者咨回原衙門行走並著停陞三年雖俸滿亦不准保送外任至花戶舞弊係監督自行查出者即專治花戶以應得之罪監督失察處分概予寬免向例倉監督給予養廉祇領半俸嗣後並賞給全俸用資辦公即自本年春季為始其萬安海運二倉事務本繁著該侍郎於各監督內揀員調補自此次立定章程之後務各秉公選擇實心整頓以祛積弊而慎倉儲欽此

欽定戶部遺集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七

一據倉場奏請撤回之大通橋監督高惠托恩多前因督催不力固屬咎無可辭第查該監督等平日辦事勤慎奉公尚無貽誤現在漕務正值喫緊之秋稽察催提在在需人差委高惠托恩多年力正強仰懇

聖恩將二員暫留倉場衙門以供差遣欽奉

上諭博啟圖等奏撤回之監督請暫留差遣等語大通橋監督高惠托恩多前因車輛短缺督催不力降旨撤回茲據該侍郎等奏稱該二員於倉場事宜尚為熟悉現在漕糧陸續抵壩稽查催提需人差委高惠托恩多著暫留倉場衙門以供差遣俟本年漕糧運竣再令回原衙門行走欽此

道光四年

一道光五年正月奉

欽定戶部遺集卷五十一 京通各差

六

旨博啟圖等奏請將並未在倉住宿之監督等分別交議等語祿米倉滿監督克什布輪值班期既不在倉住宿又不自帶鑰匙實屬怠玩克什布著撤退交部嚴加議處漢監督台精阿本非班期惟將鑰匙交付家人亦有不合台精阿著撤回原衙門行走並交部議處以為玩視倉儲者戒欽此

一倉場咨萬安倉監督江仲由裕豐倉調補應否前後接算三年任滿查萬安海運二倉改為緊缺並無另扣年限之例應遵定例前後接算

三年

道光五年

一道光五年奉

旨本年漕務盤壩撥運抵通遲滯現在已交冬令米石未過津關者尙多應須熟諳之員分投籌辦據博啟圖等將卽屆差滿之坐糧廳安志援案懇請暫行留任著照所請暫留該廳員安志一手經理俟本年漕務全行完竣收貯京倉後卽令交卸仍回原衙門供職欽此

一道光五年五月倉場奏查出富新倉廠後堆積米土審明按例懲辦花戶毛兆麟於呈驗發塊米土之後復經打掃見有白色米粒並不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二 京通各差 九

明監督輒自行併入土內實屬贖大妄爲毛兆麟應照違

制律杖一百再加枷號兩箇月枷號倉門示眾滿日折責發落仍行革役書吏薛春濤於花戶就近將米土堆積廠後仍照鋪墊車道低窪處所辦稿呈報殊屬不合應照不應重律杖八十該倉監督漫無覺察一併參奏等因奉

旨博啟圖等奏審擬富新倉花戶等將報驗應墊車道米土攙雜米粒堆積廠後之花戶毛兆麟書吏

薛春濤俱著照擬發落富新倉監督希產調任萬安倉監督春明於該花戶書吏米土與米粒攙雜堆積漫無覺察著撤回原衙門交部分別議處又據另片奏太平倉監督李德明遇事顛預難期整頓著卽撤回原衙門行走該部知道欽此

一道光六年倉場侍郎赴津辦理海運事宜隨帶書吏丁沅始終奮勉辦事認真奏准俟該吏役滿考職後以應選之缺咨部儘先選用

一道光七年十一月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京通各差 十

上諭御史周炳緒奏中倉書吏攢典甲阜兵役額數與例不符著戶部會同倉場侍郎分別詳查具奏等因

欽此行據倉場查覆中倉兵七十名分爲二班每班三十五名該御史赴倉之日因有巡更兵三名事故兵二名未到是以冊報三十名該倉額兵並無短少有冊可稽至倉阜攢典加增亦因花戶缺額過多不得不額外雇募但例未開載究屬不符自應酌減以符定制  
一道光三十年欽奉



上諭給事中黃兆麟奏稽查倉內情形請飭查辦一摺據稱本月二十五日萬安倉倉門無故做開監督並不在倉任容夫役多人擁入經該給事中查問則以挑瞭為詞其中顯有情弊著倉場侍郎即查明是日入倉之夫役人等按名解送刑部嚴行審訊其曠誤之值宿監督交部嚴加議處不該班之監督交部議處仍著聽候傳問查辦欽此

一六部實缺並候補及學習期滿奏留之滿漢郎中員外郎主事等官經戶部奏明均准保送倉差至各倉監督初次任滿如果倉務整飭顆粒無虧三年中無一參案者無論實缺候補准其酌保陞銜頂帶留任三年始終如一者准其酌保陞階班次其養廉銀兩由倉場侍郎籌給十成實銀欽奉

諭旨允准 同治七年

一同治七年欽奉

上諭抽查漕糧御史恩崇等奏請將運務遲延之監督分別議處一摺漕糧為倉儲要需自應隨到隨運乃

天通橋滿監督恩奎於本年運倉之米未能先事預籌一切委之署漢監督文英及幫辦監督王廷椿以致呼應不靈轉運遲滯實屬玩誤恩奎著交部嚴加議處文英王廷椿辦理未能迅速亦有應得之咎著交部分別議處餘依議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京通各差 三

官役公費

一漕船抵通交倉茶果銀每米一版計六七十兩或五六十兩不等雍正四年奏准每版以六十兩為定額七分交官作放米修版等項之用三分給書攢頭役以備造冊刷卷等費仍令坐糧廳計版徵收交倉其不足一版者按米遞減並封貯通濟庫俟驗明各倉放米數目開報倉場照數批給永為定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官役公費

三

一倉場滿漢侍郎舊例每年養廉銀各一千四百兩雍正六年奉

旨每年各加給銀一千兩均於茶果銀內動支又舊袋變價每年各分給銀自三百兩至六百兩不等一坐糧廳滿漢二員舊例每年養廉銀各一千二百兩雍正六年奉

旨每年各加給銀一千兩均於茶果銀內動支又通濟庫平餘各分給銀一千兩舊袋變價各分給銀三百兩至六百兩不等大通橋滿漢監督每年各給養廉銀五百兩倉場衙門筆帖式四員養

廉銀共一千八百兩舊案變價并平餘銀兩二項已歸入公項每年茶果兩仍照此數支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官役公費

三

一白糧進倉向係每船一隻各項需費銀三十五六兩雍正七年奏准將各船舊規銀兩十分內酌減六分仍存四分以為雇募倉役等項之用其漕船抵通每起米一石旗丁津貼經紀車戶個兒錢二十二文每大米一石經紀津貼大通橋各役大制錢一文小米二石亦津貼大制錢一文至漕糧運進京倉大通橋車戶照例每大米一石津貼大制錢一文小米二石亦津貼大制錢一文其倉場並坐糧廳衙門各書役舊有飯銀酌量存留其餘陋規悉行裁革一白糧運進內倉舊係旗丁自行雇募運送雍正八年奏准每船津貼大通橋車戶等銀七錢水脚銀六錢書吏銀一兩令車戶代為轉運一通濟庫大使一員每年酌給養廉銀二百兩庫吏二名給工食銀一百二十兩車役四名共給工食銀六十兩均於茶果銀內動支雍正十三年

一各倉監督向未議給養廉惟通倉監督有白糧飯銀變賣麻袋二項每員每年約得銀一二百兩乾隆三年奏准京通十五倉滿漢監督三十員每員歲給養廉銀三百兩於坐糧廳茶果項下動支給發其通倉監督每年既有養廉銀三百兩所有應得變價麻袋白糧飯銀不准仍令收受

一開夫工食每年例給銀十二兩因通流開闢夫十九名內香河縣應解一名工食額編祇銀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三 官役公費

五兩每年短銀七兩乾隆四年奏准於坐糧廳

茶果項下照數補給

一運易州糧船經由之苑家口永濟橋看橋人

役二名乾隆四年題准每名每年給工食銀六

兩在於坐糧廳茶果項下動給

一各倉脚價每領銀一百兩向給倉場書辦飯

食銀八兩雍正十三年奏明裁革另於茶果銀

內按各倉應領脚價數目酌量撥給五成之數

每厥給銀五兩四成之數每厥給銀四兩以次

遞減乾隆十三年酌定茶果章程案內每收米

一厥給倉場衙門書吏飯銀五兩各倉書攢飯

銀十八兩未滿厥座按米計算每米一石給倉

場書吏銀五毫書攢銀一釐八毫

倉場及坐糧廳衙門書役人等得受各項陋規

乾隆十三年查明分別應留應革細數奏准勒

石永遠遵守如有另立名色婪索者許受害者

等首告照例治罪今將各款開載於後

一經紀脚價飯銀二百一十兩內減去銀一十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三 官役公費

兩

一白糧經紀脚價飯銀二百六兩四錢內減去

銀二十兩

一四開水脚抗價飯銀二百六十兩內減去銀

四十兩

一土壩車戶脚價飯銀三十六兩四錢內減去

銀六兩四錢

一布袋每萬條飯銀五十兩內減去銀一十兩

一經紀載錢飯銀三百兩內減去銀二十兩

一經紀頭役給飯銀四十兩	一各倉脚價飯銀每倉四兩	一車戶脚價每倉飯銀四兩	一各倉書攢每年給裝釘循環簿銀每倉二兩四錢	一各倉書攢給磨對奏繳飯銀每倉六兩四錢	一各倉給釘奏繳黃冊銀三兩二錢	一各倉給年規飯銀每倉六兩四錢	一坐糧廳節規每年給銀八兩	一出巡回巡給銀八兩	一大通橋每年給銀八兩	一新放監督到任後給銀一百六十兩內減去銀三十兩	一各倉進米報單每倉給銀二兩四錢	一經紀每年給掣欠飯銀六十兩 <small>以上十九款均乾隆十三年</small>	一內倉向收白糧茶果銀一千六百餘兩以為官吏飯食等項之用乾隆三年因白糧議減改
-------------	-------------	-------------	----------------------	--------------------	----------------	----------------	--------------	-----------	------------	------------------------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官役公費 二十七

進漕糧所收茶果銀兩不敷支用定以每年撥給運米口袋一萬條聽該倉變價應用十三年奏准口袋停其撥給於茶果項下照殘袋變價銀八百兩之數給發該倉以資公用	一茶果銀兩每年收支數目向例坐糧廳於年底繕摺奏明乾隆十四年將每年支用各數列欸題明并嗣後令該廳詳報倉場覈明具奏	一由關項下開夫工食銀兩議令充抵河兵月餉其尚不敷銀兩即以茶果項下開夫工食銀兩補給其開夫應領工食銀兩改歸各州縣所解銀兩項下支給 <small>乾隆二十六年</small>	一恩豐倉監督養廉照豐益倉之例歲支銀三百五十兩 <small>乾隆二十八年</small>	一乾隆三十一年倉場侍郎溫福前往烏嚕木齊換班養廉全行支食署倉場侍郎寶麟副都御史員缺並無署任人員其本任養廉照例支給另行議給署任倉場侍郎一半養廉銀兩於茶果項下動支
--	---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官役公費 二十八

一乾隆三十三年署倉場侍郎黃麟其本任副都御史奉

旨著傳顯署理所有副都御史養廉銀兩照例給與現署之員支食其署倉場侍郎養廉銀兩奏明全行支食

一乾隆三十四年漕運總督傅顯軍營出差所有漕運總督養廉銀兩酌給一半倉場侍郎黃登賢現署漕運總督不能兼顧本任應支一半署任養廉一半本任養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官役公費 三十九

一乾隆三十四年兵部侍郎宋邦綬署理倉場侍郎在於茶果項下支給一半養廉銀兩一茶果銀兩係按船徵收每大米船一隻徵銀八兩小米船一隻徵銀四兩六錢全漕之年計收銀四萬七千餘兩以為司漕各官養廉

清漪園水手並開夫工食河兵月餉暨撥運湖米脚價公費等項歷年動支三萬餘兩其餘銀儘數收買各幫餘米乾隆三十四年因江蘇湖廣等省輪免漕糧祇收銀二萬八千餘兩應放各

項銀兩不敷支給於輕齋銀內暫行墊放俟明年歲漕船抵通將新收茶果銀兩歸還

一各倉滿監督如遇穿孝百日並不扣除任事日期其署事監督將來得補監督實缺不准接

算署事日期仍令扣足三年報滿其養廉銀兩

署事之員與本任監督各半支食

一各倉修理官廳官房等項應在倉茶果銀內

動支如茶果不敷即行奏明在輕齋項下支給

入於奏銷案內報部查覈

一河汎兵內添設管押船隻額外外委十二員

差委巡緝奏准照依漕運八汎外委之例每名

每日給催漕飯食銀一錢水手銀一錢於茶果

項下動支以資當差

一嘉慶十四年經倉場侍郎等奏准催漕外委

十二員係由河兵拔補僅能坐船並無馬匹於

往來催備頗不得力請將此項外委裁汰在於

舍人內擇其年久勤慎者六名酌給虛頂以資

催漕所有節省公費銀兩分給各倉作為添補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官役公費 三十九

拘振拔草之用

一嘉慶十四年

欽派滿漢御史在朝陽門外稽察俵甲米石進城所撥

書吏捕役應需公費照抽查漕糧之例移各倉

場等衙門准其報銷

一湖州所等六幫寄撥苦累所有該丁應給經

紀個兒錢文准在通濟庫輕齋項下墊發咨南

按數扣還次年委解輕齋全數附解歸款

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二

官役公費

三十一

一道光五年十月奉

旨博啟圖等片奏浙江等幫例給經紀等個兒錢文

因該省糧道督押尾幫未能即時給發該經紀等

先行墊辦力有不繼援案請借項墊發著照所請

准其由通濟庫輕齋項下墊借銀五千兩給發該

經紀等俾資辦公仍飭催該省糧道趕緊解交歸

款並嚴飭該經紀等毋許向該幫船例外刁難需

索有犯必從重懲辦不貸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目錄

京通糧儲

置辦運袋

置辦官車

倉廩號房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京通糧儲

一

置辦運袋

一石壩需用口袋舊例於糧船未到之先照依

時價預發銀兩令軍糧經紀自置袋一十五萬

條白糧經紀自置袋一萬條其支過袋價仍於

各役本年腳價銀兩照數扣除還庫雍正二年

奏准每歲動支茶果銀兩添置官袋四萬條四

年奏定前項口袋四萬條俟漕竣後將殘袋變

價歸項後因變價銀兩不敷原發數目虛糜公

項乾隆十三年奏准停其添置或有不敷亦令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五十三 置辦運袋

經紀自行置備又於二十五年奏准石壩經紀

每年置備口袋於漕務告竣之後將用之口袋

全行變價所賣銀兩添置次年新袋其土壩經

紀置備口袋亦照此辦理

一土壩車戶舊例每年共置布袋四萬條雍正

四年因改兌稜米全進京倉車戶腳價無多在

於石壩官置袋內通融借給一二萬條運竣仍

還石壩應用

一內倉改進漕糧應需運米口袋在於通漕借

用乾隆三年

一運送內務府麥石麻布口袋等項每石五分

照例於輕齎銀內給發乾隆十年

一車戶經紀每年置口袋十九萬六千條備用

所需袋價於各役腳價銀兩內扣還歸款二十七

年因到通漕糧較少不須全用是以按年有存

留未用之袋於次年奏足應用係坐糧廳專管

嗣後應飭令該廳將存廠未用口袋數目造冊

移送巡漕御史稽覈辦理乾隆三十六年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五十三 置辦運袋

一通州運京米石由通會河用船撥載經歷五

間則用腳夫盤運開間兩岸散米如雪細加體

察總由米袋破損之故通州額設米袋十八萬

條每歲換造支領錢糧時恐書吏暗中剋扣經

紀等任意侵漁將舊抵新該管官不加覈實均

未可知嗣後於每歲換造時坐糧廳報明戶部

選派滿漢司官四員前往將新製之袋逐一點

驗出具甘結倘額數不敷攙雜舊袋即呈明將

經管官吏分別參處所派司員或扶同徇隱別

經覺察一併從重議處仍於袋內印用某年製  
造字樣截記以杜弊混至五剛脚夫就近歸於  
通流慶豐兩關官管束令該關官上下往來督  
率稽查毋使仍前拋散以昭慎重

乾隆五  
十一年

一嘉慶四年減漕年分又遇停緩到場糧數較  
少該經紀等共節省口袋一萬六千條計值銀  
三千四百九十餘兩留為下年應用

一石壩運米口袋十八萬條嘉慶十三年緣連  
經雨水淋溼半多破爛未運之米尙多奏明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置辦運袋 王

買通州商民舊袋給石土兩壩分用仍用截記  
以防弊混於輕齋銀內動支糧竣照殘袋之例  
變價歸款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糟米軌運維艱顆粒皆當珍惜豈容任意狼籍現  
在口袋稀薄難使皆由達慶蔣子蒲經理不善所致  
著新任倉場侍郎查明奏奏至目前需用緊急並著  
卽速修補以資費用至來年置辦之時揀買厚密布  
疋縫連結實該侍郎等認真查驗勿任胥吏稍有偷

減情弊等因欽此嗣據倉場侍郎覆奏經吏部議將  
前任倉場侍郎罰俸一年坐糧廳降一級留任  
事關倉儲毋庸查級議抵

一通壩經紀口袋例價不敷嘉慶十四年給事  
中史祐奏請將殘袋變價銀兩貼補製辦經戶  
部會同倉場侍郎議將殘袋變價銀九千餘兩  
一半繳存通庫一半津貼經紀以資辦公仍俟  
該經紀積欠扣清卽行停止給發照舊辦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置辦運袋 四

轉奏准添買商袋一萬條以資接濟每條給價  
銀一錢二分八釐

嘉慶十  
五年

一嘉慶十八年九月倉場侍郎查出通州石壩  
經紀隱匿新袋六千二百條奏將石壩州判參  
革經紀交刑部審擬



置辦官車

一大通橋應置官車二百輛牲口八百匹每輛連驟馬器具需銀一百四十兩先於通庫借支置買即於車戶腳價內分年勻扣歸款仍令承辦官役揀選堅壯車馬應用於車轆之上烙印大通橋官車字樣並編列號次牲口亦用火烙印記以備稽查並令倉場會同巡漕御史隨時查驗以昭慎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置辦官車 五

附近地方置買空曠民地令該監督分設棚廠四處每廠蓋馬棚四十間房屋三十間並買馬槽等項共需銀五千六百兩亦於通庫借支統於腳價內分年勻扣歸款  
一大通橋係京倉運米總匯所有新設車輛分棚餵養散給腳價各事宜應令該監督專司其事倉場會同巡漕御史每月查驗如有短少損壞或牲口疲羸以及到橋之米積壓在號等弊即將該監督嚴參車戶從重治罪另簽安役更

替

一大通橋額設車戶三十二名除將疲乏者飭行大宛兩縣另選殷實良民報充外其餘仍令應役即將此項官車交與管理並擇勤慎車戶八名充當頭役分廠經理至運糧腳價照例分別各倉道路遠近按米給發令其自行餵養牲口雇覓車戶毋庸另給馬乾工食如有盜賣驟馬及頂換等弊即將該頭役等從重治罪仍令按數賠補倘遇車戶疲乏亦即另選殷實之人充當以免貽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置辦官車 六

一漕糧未到之先例發大通橋先漕預備銀三千二百兩以為安車之用於腳價內扣還今車輛既官為置辦毋庸預備安車即將此項銀內酌發二千兩按車勻給以為添買牲口修理車輛之用仍於腳價內扣還歸款如有牲口倒斃車輛損壞以致臨時誤運即將該車戶責革另選車戶充當  
一車戶等承領官車必使日用有資方能愛惜

官物每年漕船間有脫幫及陰雨連綿之日官車俱屬空閒應於腳價內扣存銀六千兩交該監督於空閒月日每日按車給銀一兩津貼車戶至完糧後聽其自行攬載應令編列號次將車夫姓名報明監督存案備查毋許各州縣擅行封雇每年新漕到關以前務將官車先期調齊入廠倘臨期不至以致車數不足即在該管車戶名下賠補並將車戶從重處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置辦官車 七

一車戶等節年奏明長支銀兩現有一萬六千五百餘兩又本年漕糧到橋遲滯守候需時車腳昂貴實屬不敷計長支銀七千九百五十餘兩現在借支置車立廠銀三萬三千六百兩均須腳價內歸款應於五十二年為始無論全漕減漕年分分作十年勻扣歸款以上七條均乾隆五十一年

一大通橋官車二百輛牲口八百頭車戶所得腳價不敷餵養應照八旗官馬買豆之例按牲口一頭買豆一石每年自三月起至十一月作為九個月支領共需豆七千二百石每石以一

兩一錢承買應交豆價於腳價內扣清解部所需豆石先於各倉領買二年自五十四年起分交豫東二省每年各採買豆三千六百石派搭運通以備應用至一切腳價等項銀兩按照歷年採買之例覈銷乾隆五十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置辦官車 八

一大通橋車戶承買豆石扣存價銀因輕贖銀兩不敷動支於乾隆五十四五五六等年俱經坐糧廳支放造入通濟庫奏銷案內報部覈銷

一豫東二省應徵豆石分年輪免到通黑豆僅敷供支八旗等處官兵餵馬之用將大通橋車戶應買豆石暫行停止乾隆五十九年

一大通橋車戶餵養牲口豆石不敷每月即以粟米抵給按照例價在該車戶應得腳價內扣留歸款俟豫東豆石全數徵收運通照舊令其承買乾隆六十年 查此項官車於嘉慶五年刑部審擬挪用局錢案內奏明車輛牲口俱已陸續損壞倒斃其承買豆石經戶部行令停止

一大通橋運米官車於嘉慶六七年間虧短無存改雇長車一百輛不敷辦運嘉慶十四年議

准嗣後雇備長車一百二十輛仍俟運務緊急  
察看情形飭令車戶隨時添雇或三四十輛或  
五六十輛所雇車輛由巡漕御史隨時赴橋查  
驗倘有短少卽行參奏該車戶每年於卯豆之  
外承買官豆一萬石變價存公除交例價之外  
盈餘銀兩按卯給發以資津貼

一土壩車戶向係五十名康熙二十五年裁革

二十五名雍正十二年又裁去五名實在著役

二十名嗣因俸米改歸京倉支領通倉放米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置辦官車 九

多嘉慶十五年奏明全行裁汰嗣後遇有轉運

通倉事務統歸石壩經紀一手經理

一道光四年六月奉

上諭御史薩斌等奏大通橋車輛短少以致積壓漕

糧一摺大通橋額設車戶每歲預雇長車歸監督

點驗足額陸續趕運漕糧入倉如運務緊急隨時

添雇不容短缺誤公茲據該御史等奏稱南糧將

次告竣車運轉覺遲滯皆由長車不敷載運以致

號房堆滿開船停泊該車戶等承買豆石贏餘銀

兩私自分肥不惟不添雇車輛且於正額短缺甚  
多該監督嵩惠托恩多並不認真點驗督催不勝  
繁缺監督之任著倉場侍郎卽將嵩惠托恩多撤  
回另派廉能之員接辦車戶頭役高永珍等著從  
重責處趕緊添雇車輛該侍郎等仍不時稽查督  
催俾漕糧不致積壓以利轉運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置辦官車 十

倉廩號房

一祿米倉坐落朝陽門內向同太平倉共建一處祿米倉原建廩二十三座康熙四十二年添廩五座共二十八座太平倉原建廩一十五座康熙四十二年添廩六座共廩二十一座嗣於四十四年將太平倉另建朝陽門外所有太平倉廩歸併祿米倉五十八年添廩四座雍正元年添廩四座共廩五十七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倉廩號房 十一

一南新倉坐落朝陽門內原建廩四十六座康熙三十三年添廩五座四十二年添廩十座五十五年添廩五座雍正元年添廩九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一座共廩七十六座  
一舊太倉坐落朝陽門內原建廩六十八座康熙五十五年監督甯古禮捐添一座五十六年添建八座雍正元年添建三座乾隆元年添建九座共廩八十九座五十年被焚六座現共八十三座  
一海運倉坐落東直門內原建廩四十座康熙

二十二年添廩十四座三十二年添廩六座五十五年添廩十五座雍正元年添廩五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二十座共廩一百座

一北新倉坐落東直門內原建廩六十座康熙三十二年添廩二座五十六年添廩十二座雍正元年添廩六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五座共廩八十五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倉廩號房 十二

一富新倉坐落朝陽門內北首原建廩二十一座康熙四十四年添廩十三座四十六年添廩十三座四十七年添廩五座五十六年添廩八座六十年添廩四座共廩六十四座  
一興平倉坐落朝陽門內北首原建廩五十九座康熙五十六年添廩九座雍正元年添廩十一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一座共廩八十一座  
一太平倉坐落朝陽門外原建廩三十座康熙四十九年歸併大通橋號房改為倉廩十五座十六年添建十五座六十一年添廩二十五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六座共廩八十六座

一萬安倉坐落朝陽門外原建廩四十二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三座共廩四十五座四年奏准將儲濟倉新建倉廩四十八座歸併管理名曰萬安東倉其舊廩名曰西倉共廩九十三座

一裕豐倉坐落東便門外河北雍正六年所建共廩六十三座

一儲濟倉坐落裕豐倉北首原建廩一百八座乾隆元年題准添建四十八座因該倉廩座過多四年奏准將添建新廩四十八座撥歸萬安倉管理現在倉廩一百八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倉廩號房 三

一本裕倉坐落德勝門外清河地方康熙四十六年所建共廩三十座

一豐益倉坐落德勝門外安河橋地方雍正七年所建共廩三十座

一西倉坐落通州新城內原建廩一百九座康熙三十二年添建五座四十二年添廩十二座五十二年添廩五十座五十六年添廩十二座雍正元年添廩十二座共廩二百座乾隆二十

九年以該倉空廩過多查驗地勢低窪瓦片破損者裁去四十九座共廩一百五十一座三十六年裁去九座實現在廩一百四十二座

一中倉坐落通州舊城南門內原建廩六十四座康熙三十二年添廩三座四十一年添廩四座五十二年添廩三十座五十六年添廩十二座雍正元年添廩六座共廩一百一十九座乾隆三十六年裁去十一座實現在廩一百八座

一石壩號房原建六十八間內有外河北首號房一十二間被火燒燬僅存五十六間雍正二年奏明將運役未領歷年二成爛米價銀內動支修理粘補五年動支通濟庫銀兩添造號房五十間共一百六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倉廩號房 四

一土壩並新舊兩城南門舊有號房坍塌無存雍正二年將運役未領歷年二成爛米價銀動支在土壩蓋造號房二十五間舊城南門蓋造號房十間新城南門外蓋造號房二十五間共號房六十間

一	大通橋號房原建六十四間朝陽門號房原
建	二十八間雍正五年朝陽門添建十四間又
將	大通橋河東號房十六間移建朝陽門今大
通	橋號房祇四十八間朝陽門號房共五十八
間	
一	萬安倉向設水東門二座因該倉鋪墊石道
不	由水運原建東門竟致虛設乾隆二年奏准
設	置太平倉
一	通倉向用席片鋪墊例無板木京倉以板木
鋪	墊十年一換雍正三年奏准將京倉板木展
限	六年定為十六年一換仍將京倉所餘板木
鋪	墊通倉
一	建造京倉看守章京兵丁等堆房共四十一
處	定限三年保固並令倉場隨時驗明修補
年	十
一	倉中竹席板木向係堆貯各倉空廩乾隆十
年	因積貯充實並無空廩收貯奏准於倉廩逐
連	間斷之處即依兩邊廩牆下用柱腳上加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倉廩號房 五

椽	瓦片前簷砌牆後簷用闌板每倉修蓋三五
處	以資收貯
一	各倉監收監放學習監督向未設有瓦房官
廳	乃係擠蓬棲止乾隆六年奏准各倉建蓋瓦
房	一間以便居處七年以學習監督收放米石
暫	時居處無庸建蓋瓦房奏准停建仍照舊搭
蓋	席蓬
一	各倉廩座之上俱有氣樓窗榻每致鳥雀出
入	其中傷耗米石乾隆七年奏准俱用竹篾編
成	細單釘於窗榻之上
一	京城內外各倉有安設博縫者亦有未經安
設	者與平舊太南新三倉俱各安有博縫富新
倉	因向未安設於乾隆七年奏准照式加添博
縫	
一	各倉整廩向係倉場封識放過殘廩監督自
行	封閉或廩口大開一任攤散或僅上廩板並
無	鎖鑰乾隆十七年奏准嗣後殘廩俱由都統
御	史封識放米時驗封啟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倉廩號房 六

一各倉鑰匙向例監督收存遇有及時查看之處呈請給發封條迅速辦理嗣欲防閑議令倉場收執至點廠放米時始行發倉後恐大雨時行不能及時查看乾隆十八年奏准嗣後新漕進倉每年四五六七八月間將各廠鑰匙暫給監督收執一遇大雨通倉呈請倉場御史京倉呈請都統御史即行開封查驗修補仍行封固以謹防範餘月仍交倉場收存如監督不即查看致有滲漏洩爛惟該監督是問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五十三 倉庫號房 七

一各倉新收漕米不無潮潤向例入廠之後廠門敞亮至深秋上板封固嗣欲杜弊議令收完一廠即行封固恐後鬱氣薰蒸不得宣暢必致紅朽乾隆十八年奏准新貯之廠門上簷空出數尺宣通蒸氣以下所上廠板即行加封至深秋全行上板封閉

一裕豐倉修建官房請移至倉門外官地建設

乾隆二十三年

紫禁城外而空閒圍房一百餘間建立倉廠將太監所領米數照豐益倉之例運撥該倉支領奉

旨倉名著用恩豐欽此 乾隆二十八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旨御史斌松奏請將倉廠一體封固一摺自應慎密周防今據該御史奏各倉除支放米石廠座現俱滿封聞板外其餘間有未能一體滿封者難免滋偷盜之弊著倉場侍郎轉飭各倉監督隨時封固妥為照料勿任疏漏欽此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五十三 倉庫號房 七

一石壩號房被通會河水發沖塌二十九間拆蓋工料銀三千八百八十餘兩此項沖塌房間雖在保固限內若係無故坍塌自應著落承辦之人賠修但突被大水沖塌人力難施較之自行坍塌者有間其估計工料銀兩免其著賠但橋壩辦公項下並無餘存銀兩無從動支奏准借動輕齋先行墊辦俟橋壩辦公銀兩積有成數再行歸款其餘因裂滲漏之九十五間粘補工料銀一千四百三十餘兩雖經漫水浸泡所

致究與被水冲塌者不同仍著落承辦之人賠  
修惟原辦經紀業經身故家屬漂流無從著追  
祇有散役九人當時幫同辦工雖未曾經手錢  
糧伊等究係在事之人所有粘補工料銀兩卽  
著落該役等攤賠而散役貧民一時無力設措  
祇可借動輕齋先行墊辦勒限三年令其完繳

歸款 嘉慶十  
五年

一裕豐倉被火將倉場侍郎查倉御史及監督  
一併交部議處該花戶等交刑部訊明並無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倉庫號房 九

短延燒情弊依倉庫內失火律杖八十徒二年  
盤出好米另處存貯先行搭放其揭除薰灼不  
堪食用米石除變抵外照買餘抵補之例賠補  
同修理被焚廩座銀兩均按四六分賠滿漢倉  
場侍郎於所得養廉內坐扣三成該倉滿漢監  
督於所得養廉內坐扣三成該倉書攢花戶人  
等於所得茶果腳價內坐扣四成清繳歸款  
一裕豐倉嘉慶五年被焚之呂字往字冬字等  
三廩經工部勘估工料銀七千七百六十一兩

一錢八分九釐應以四六分賠倉場侍郎暨監  
督於養廉內各扣三成書攢花戶於茶果腳價  
內共扣四成嗣因廩座空閒奏明緩修其應賠  
銀兩扣解部庫十七年因廩座不敷派貯經倉  
場咨部建造將扣存原估工料銀兩由戶部照  
數給發 嘉慶十  
七年

一舊太倉被焚廩座行字廩盤出薰灼不堪支  
放米六百三十石報字廩盤出薰灼不堪支放  
豆二百七十石循照買餘抵補之例按四六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三 倉庫號房 二十

賠倉場侍郎及倉監督於養廉內各扣三成書  
攢花戶於茶果腳價內共扣四成歸款其盤出  
好米好豆先行搭放薰灼米豆估變抵補至賠  
修廩座銀兩照例四六分賠坐扣解部 嘉慶二  
十四年  
一道光元年通州石壩及裏外河各號房拆蓋  
四十八間揭瓦五十一間拘抵四十四間需銀  
七千三百九十八兩五錢三分六釐橋壩辦公  
銀兩現無餘存倉場奏准在通濟庫米折項下  
動用開銷



一道光四年六月奉

上諭御史陶廷杰奏各倉廩板氣筒久成虛設請旨嚴飭修理一摺所奏甚是各倉鋪墊板木編造氣筒每歲由糧船解交備用在倉各員果能遵守成法認真經理何至收貯米石轉有潮溼陳朽之虞如該御史所奏近來各倉氣筒板均屬有名無實花戶經紀於各幫船帶交竹木往往折價肥已並每年各倉拔草拘抵工程復不認真修葺一遇大雨即多滲漏殊非慎重倉儲之道著倉場侍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倉廩號房

三

嚴飭各倉監督查驗放空之廩有板木朽壞者即行抽換務使一律堅固整齊各廩氣筒編造足數照例安置俾令廩底深通至秋季拘抵必須工歸實用毋任稍有虛報該監督等倘奉行不力致有前項弊端著卽據實嚴叅懲辦並著查倉御史嚴密稽察毋得視為具文欽此

一道光五年倉場奏太平倉雨字空廩並實貯稔米之鈞字恩字二廩同時被火所有恩字鈞字二廩共存米二萬二千六百七十五石九斗

零除盤出好米作正支放外其起出薰灼不堪支放稔米五百五十六石零照收買餘米之例按成分賠倉場侍郎分賠三成監督分賠三成花戶係專管倉糧之人應分賠三成書攢止管文冊與花戶不同應分賠一成此項米價限一年內各在應領養廉及腳價銀內坐扣歸款至賠修廩座銀兩據工部勘估需銀六千七百四十五兩四釐照賠米成數按成分賠分作五年攤扣陸續解部清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三 倉廩號房

三

一道光五年通州土壩貯米號房十六間官廳三間羣房七間均已倒壞樽節估修除舊料變抵外實需銀二千八百八十七兩八錢二分倉場奏准在通濟庫積存橋壩辦公銀內動支

一道光七年十一月奉

上諭御史周炳緒奏中倉書吏攬典甲役額數與例不符丹場開廩應否估變充公及各倉廩上氣樓應添置竹罩著戶部工部會同倉場侍郎分別詳查具奏辦理欽此

及氣樓應添竹罩之處工部查乾隆三十六年  
奏准擇其尙可粘修者興工坍塌過甚之廠拆  
卸木植磚瓦作為修倉抵用若交地方官變價  
獲價無幾是以歷來均作修倉之用倉場查氣  
樓竹罩若驟請增設各倉勢必一律辦理徒滋  
糜費應請毋庸增設奏准遵行

一道光八年十二月奉

上諭御史何輝綬奏倉外號房存有積草致烟火將  
柱木燃焦一摺倉廠為積貯重地理宜嚴密巡查  
倉外號房所有積草不難立時飭役掃除該監督  
所司何事現在本裕倉已有燃焦柱木情形別倉  
亦難保無積草之弊著倉場侍郎通飭各該倉監  
督等小心防守隨時稽查以昭慎重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四目錄

京通糧儲

修建倉廠

號房潮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四目錄

修建倉廩

一凡修建倉廩照一應修建例三年以內如有坍塌滲漏木料損壞著落原監督之官賠修

四十

一各倉廩座定例派出都統及御史等查看修

理雍正十二年奏准凡一應工程完竣備造清

冊送工部查覈題銷并照依送部黃冊抄錄一

本鈐用本旗印信交倉監督存貯備查

一各倉廩座於雍正三年奏准鋪墊木板定為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一

十六年一換工價銀十二兩九錢三分七釐乾

隆六年因有滿限之倉例當鋪墊之期逐細查

勘俱屬堅固整齊奏准毋庸拘定十六年之限

統俟每季放空之後查看虧朽者將每年所收

板木報明動用隨時修理每廩抽換數片至數

十片不等其工價照滿鋪之例計算覈給於輕

齊銀內給發

一京倉廩座舊例每廩用松板五十塊楞木五

根給鋸板工價銀八兩四錢雍正四年題准滿

鋪廩座每廩用松板一百一十塊楞木九十餘

根楞木價值高於松板木身曲直不齊鋪墊不

能平正將松板以一鋸四以代楞木每板一塊

可抵楞木根半有餘價值既輕且適於用計每

廩代楞木松板應用五十二塊共用松板一百

六十二塊鋸板工價每廩准給銀一十四兩七

錢六分六年每廩節省銀一兩八錢二分三釐

實給銀一十二兩九錢三分七釐

一各倉鋪板片例係到通糧船運交應用乾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二

隆二年因儲濟等倉添建倉廩需用較多節年

存貯板片不敷應用奏准動支通濟庫銀兩照

定價採買資用

一富新倉乾隆六年失火燒燬倉廩題准動項

建蓋用過銀兩著該倉官吏四六分賠

一各倉廩座抽換板片例應工部委員查驗覈

銷每因新糧到通需廩貯米不及候驗乾隆八

年奏准嗣後抽換板板如在新糧未到之先及

糧務完竣之後者仍咨工部委員查驗如遇糧

務盛行需厥盛貯倉場委員就近查驗咨部覈銷

一向例修理京倉由查倉都統開送厥座工部

委員查估造冊咨送都統奏明委員興修工竣

造報工部復委員查驗題銷至修理通倉例由

倉場造冊具題工部題覆興修倉場支領錢糧

自行委員興修工竣造冊具題工部委員查驗

覈銷嗣因修理通倉由通永道報部交地方官

承修料估駁查稽遲時日乾隆十八年奏准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三

查倉御史會同倉場具題工部覈覆興修

一乾隆十八年奉

旨嗣後各倉遇有應修工程著工部倉場該旗各派司

官一員會同料估修理欽此

一旗員承修倉工多有未諳嗣後各倉修理厥

座旗員停其承修其工料銀在四百兩以上工

部會同內務府承修在四百兩以內者工部派

員專修 乾隆三十年

一乾隆三十三年北新倉現貯米石之珠字一

廠席箔脫落瓦片損壞間有滲漏該監督未經入於應修之內應令該監督自備工料迅速修理

一西中二倉應修厥座通永道協勘估懸擱經

年將遲延職名交部議處嗣後報修倉厥於二

十日內造送估冊以便題請修理如估冊逾限

一併查明分別參處 乾隆三十五年

一通倉一切工程向係通永道協承修該道協

等未能熟諳工程請照修理京倉之例工部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四

派請練司員辦理 乾隆三十六年

一京通各倉每年秋令各倉厥座拔除茅草由

工部派員帶領工匠前往妥協修理無庸交各

該倉自雇匠役至太平萬安二倉地形稍窄遇

有應修工程其拆下渣土工竣後照各工之例

隨工出運仍將用過銀兩造冊送工部覈銷 乾隆

四十年

一京通十五倉厥座拔草拘抵按例覈算共需

工料銀三千二百八十餘兩倉茶果一項係按

米徵收以為支給各倉放米制銀氣筒工價并  
修理官房及書攢飯食之用乾隆四十一年祇  
存銀一百四十餘兩實屬不敷請於廳茶果銀  
內動用嗣後倉茶果遇有不敷均照此辦理乾隆  
四十年

一京通十五倉拔草拘抵令倉場於每年七月  
月初十日以前造冊送部即行派員辦理務於  
七月內辦完俾工程得以堅固而倉儲亦有裨  
益乾隆四十年

欽定戶部通志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五

一通州石壩向設堆米號房一百間俱近河岸  
蓋造以便起卸米石乾隆四十五年六七月大  
雨連綿河水湧發上淋下浸不特墻垣坍塌抑  
且屋宇間有傾圮若非急行修理來年新漕恐  
難堆貯請於經紀等應得脚價內預借銀一萬  
六千兩以為辦公之用仍毋庸另請開銷分作  
十年扣還乾隆四十五年  
一各倉拔草拘抵工料銀兩奏明在於廳茶果  
項下動用乾隆四十五年因廳茶果不敷奏明

在於輕齋項下發給乾隆四十六年工部估需  
工料銀五千八百餘兩廳茶果亦屬不敷查係  
蠲免漕糧年分徵收茶果銀兩較少請將每年  
拔草拘抵銀兩在於輕齋項下支給統俟漕糧  
全數抵通再於茶果項下動用乾隆四十六年

一乾隆五十年正月舊太倉失火信字地字正  
字空廩三座滿字順字密字滿廩三座被燬該  
倉尚有空廩五十三座即大運全到之年亦有  
空閒無庸補修除花戶等交刑部嚴訊定擬倉  
場侍郎及該監督交部議處外其燒燬米豆著

欽定戶部通志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六

落賠補密字廩原貯梗米一萬一千三百八十  
九石九斗三升內除遞減米二百五十二石七  
斗一升盤出好米一萬五百二十五石廩底米  
五十石應賠燒燬并受傷米三百八十二石二  
斗氣頭米一百八十石順字滿字二廩原貯豆  
一萬九千八百二十九石一斗一升盤出好豆  
七千八百石應賠受傷烟串并燒燬共豆一萬  
二千二十九石一斗一升照乾隆六年富新倉

失火延燒米石賠補之例准其於本年漕糧到

通餘米豆內買餘賠補應賠銀兩照乾隆三十

六年刑部衙署被焚賠修之例令倉場賠四分

監督賠六分作二年交納以清款項倘該監督

限內不能全數完繳照乾隆六年之例一併著

落倉場按數賠補其災焦木植磚瓦據實估變

充公 乾隆五十年

一京通各倉歷年拔草拘根添補瓦片動用輕

齋銀兩至少之年需用三千餘兩至多之年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七

過八千餘兩嗣後應予以限制不得過三千五

百兩又各倉歲修京倉由戶部撥給銀兩交倉

場衙門存貯動用通倉則於通庫輕齋項下領

銀興修每年通共不得過一千兩 乾隆五十年

一通州中倉廩基低窪受水因院內渣土積高

所致若將積土起去露出臺基不致受水嗣後

修理京通各倉拆下渣土均令隨工出運 乾隆五十年

三

一土壩空號房六間因民房失火延燒除借項

賠建所借銀兩在車戶應領腳價內限八年扣

繳並將看房及巡役人等枷責外其土壩州同

於失火之夜並未在署照倉庫失火杖徒律杖

八十徒二年至配折責坐糧廳不能先事預防

罰俸一年倉場侍郎罰俸六個月 乾隆五十七年

一太平小萬安儲濟裕豐四倉並萬安西倉堆

房俱經損壞汲桶不全於嘉慶四年五月並五

年四月由提督衙門開單移咨倉場查明損壞

房間數目並汲桶等項咨行承修衙門辦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八

一嘉慶五年欽奉

諭旨向來京通各倉每年秋間有拔草拘根工程工部

所派司員因係歲修往往偷減草率毫無實際嗣後

此項工程即著分交各倉監督自行辦理仍照定例

每年不得過三千五百兩之數並責成倉場侍郎切

實查驗毋任稍有偷減草率欽此

一太平倉並無原設官房查照各倉之例在於

朝陽門外南河沿河陽汛守備後身空地添蓋

官房十間估計工料銀九百十七兩九錢九分

一釐除通濟庫向存舊太倉火燬木植變價銀五百七十九兩八錢四分全行支給外不敷銀三百三十八兩一錢五分一釐於收存米折銀內找給

嘉慶五年

一太平儲濟裕豐東西萬安等五倉汲桶五架修理完竣由工部行文倉場派員赴工部領取

嘉慶五年

一太平等五倉應修堆撥汲桶咨部修辦其每架請添隨用救火器具各一分查乾隆六年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九

設各倉汲桶架內並無隨用救火器具仍照上

屆成例辦理

嘉慶五年

一倉場侍郎達慶等奏准賠修裕豐倉空廩三

座計十五間估需工料銀七千七百六十一兩

零請於戶部庫內先行動支在於倉場侍郎及

該倉監督養廉內各坐扣三成該倉書攢倉役

人等所得茶果脚價內坐扣四成分年送部歸

款續經工部查奏近經稽查與平倉御史周厚

輟條奏停止修理各倉空閒廩座裕豐倉呂字

等三廩從前本屬空廢未經貯米應暫行停緩所賠工料銀兩仍照原奏在倉場侍郎等應得養廉等銀內按年坐扣俟積貯需用該倉再行咨部興修

嘉慶六年

一嘉慶六年漕運總督鐵保條奏修理北倉事

宜欽奉

諭旨北倉廩座原為南糧截卸之用近因失於修理牆

垣倒塌廩座塌陷自應及早修整該倉舊存廩四十

八座既經鐵保細加覈算約計估修銀八千二百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十

即交陳大文派委天津府楊志信督同該縣認真修

葺所有動支銀兩先在天津道庫撥價款下墊用俟

鐵保將南漕存公之項酌量提出再行歸款欽此

一修理北倉銀兩先在天津道庫撥價項下墊

用嗣經奏准將天津道庫餘贖撥價撥出銀二

萬兩以八千二百兩為北倉修費以一萬一千

八百兩發典按月一分起息每年可得銀一千

四百兩零六年即可歸清修倉墊款仍俟將原

本提還後其餘息銀循環營運按年造報總漕

衙門查覈以備將來南北不時津貼之需嘉慶八年

一太平倉土圍牆自頭道門迤南至四道門止

共坍塌圍牆二十九丈四尺均應補砌共估修

工料銀六百九十九兩八錢三分四釐在於戶

部庫貯銀內動支俟工竣覈實題銷嘉慶六年

一太平倉添設官房十間並圍牆工程共用過

工料銀九百一十七兩九錢九分一釐工部覈

算准銷仍於通濟庫奏銷冊內分晰造報嘉慶七年

一石土兩壩修理號房向係經紀車戶借支腳

價修理分年扣還嘉慶五年戶部議奏調劑經

紀車戶案內因該役積年拖欠嗣後不准借支

腳價將祿米等倉放米制銀並大通橋車戶津

貼錢文停其給發留作修理號房等項辦公之

用嘉慶六年大雨連綿坍塌石土兩壩號房官

廳工料銀兩因扣存辦公之款不敷動用奏准

在於通濟庫輕齋項下動支仍令候橋壩辦公

項下積有成數歸還輕齋原款嘉慶七年

一太平倉添設堆撥二座俱已修建完竣飭交

左營將官添撥官兵看守並將派出各倉官兵

花名清冊咨送值年旗轉行各該旗查倉大臣

以備稽查所添堆撥二座如有損壞仍聽倉場

歸入各倉堆撥一體辦理嘉慶七年

一修理西中二倉看倉章京兵丁等住房等工

用過工料銀一萬六千七百二十二兩一錢七

分一釐在於通濟庫米折銀並戶部庫貯銀內

動支題准開銷嘉慶八年

一修理祿米等七倉堆撥房間用過工料銀九

百八十四兩一錢四分三釐在於戶部庫貯銀

內動支題准開銷嘉慶九年

一嘉慶十二年五月中倉西倉報修廠座倉門

堆撥房官廳估需工料銀兩由戶部給發工竣

造冊題銷

一嘉慶十三年十月京通祿米等十五倉應修

廠座官廳官房堆撥房堆板房及倉門等工估

需工料銀兩由廣儲司撥給工竣造冊題銷

一嘉慶十四年二月豐益倉應修堆撥房官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廠 十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廠 十二



估需物料銀兩匠夫工價錢支在於工部節慎庫動支工竣造冊題銷

一嘉慶十四年五月太平倉應修門樓堆撥房估需工料銀兩在於廣儲司給發工竣造冊題銷

一嘉慶十四年八月西倉應修倉門堆撥房倉神廟嘉慶十五年續塌泊岸堆撥房估需工料銀兩在於廣儲司給領工竣造冊題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十三

一嘉慶十四年十一月西中二倉應修廩座以及中倉堆撥大牆泊岸等工估需工料銀十二萬一百二十五兩三錢七分八釐內除破壞廩二十八座拆下舊料抵用銀一萬六千五百三兩四錢九分七釐又奉

旨盛京運交木植即著修理通州西中兩倉廩座抵用

欽此照例值銀八千六百六兩七錢八分四釐內除運腳銀二千五百十兩二錢八分淨計銀六千九十六兩五錢四釐抵入倉工應用覈計實需工料銀九萬七千五百二十五兩三錢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十四

分七釐在於廣儲司給發興修嗣據承修大臣奏明內有三廩情形可緩改為緩修又八廩因積貯米石一時不能騰空改為插補拘抵淨計大修廩一百二座插補拘抵廩八座並中倉堆撥大牆泊岸西倉續報總溝倉牆泊岸以及起創積土等工一律完竣實准銷銀八萬九千八百五十五兩七錢一分七釐應繳回原估銀七千六百六十九兩六錢六分繳回內務府歸款一嘉慶十四年西中二倉廩座滲漏較甚奏明在於通濟庫輕齋項下先行發給該二倉銀各一千兩交該監督等設法插補嗣又奏明西倉揭瓦九廩插補三十九廩中倉揭瓦八廩插補四十二廩應添瓦片即於廢廩內揀選抵用不敷銀兩仍在輕齋項下動給興修工竣造冊題銷並令該監督等取結保固三年以專責成一倉廩門外原有官房為監督住宿及收貯案件而設如有坍塌倒塌報明工部勘估興修其未修整以前就近賃住廟宇民房以慎稽查

十四年

一祿米等十三倉共應修廩二百五十四座酌分三年修理嘉慶十五年應修廩一百十五座估需工料銀兩在於廣儲司給發十六年分應修廩七十四座估需工料銀兩均在戶部給發十七年分應修廩六十五座估需工料銀兩按七成銀兩三成錢文亦均在戶部庫貯內給發工竣造冊題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五

一北倉共廩四十八座每座十五間統計七百二十間抱廈四十八間氣樓四十座自雍正二年建造後向由地方官經理迨至嘉慶十二年始據蘆商呈請捐修祇係揭瓦頭停挑換木植補砌牆垣粘補滲漏並未大修嘉慶十五年欽奉

上諭著嵩年親往查勘修補完整即派嵩年為監督妥協經理等因欽此該鹽政嵩年查明覆奏酌量情形分為二年次第興修先修十八座計二百七十年於十六年春融冰泮將廩內米石由倉場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四

即飭屬趕運騰廩修整緩修三十座計四百五十間於十七十八兩年分修所需工料銀兩仍由商捐一切工料責令商人經手自辦該商人資本營運在外一時不能奏集於運庫徵存鹽勛加價項下動墊分限捐交歸款商捐商辦工程毋庸造報工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六

一嘉慶十六年萬安倉應修官廳科房所需顏料在於戶部取用實需工料銀兩工價錢文在於工部節慎庫內動用工竣造冊題銷  
銷  
一嘉慶十七年御史塔勒炳阿奏酌添堆撥派兵巡守倉牆以昭嚴密一摺奉

上諭據稽察豐益倉御史塔勒炳阿奏該倉圍牆以外四隅東西南三面均有堆撥衙署足資查察惟北面一帶空濶請添設堆撥派兵看守巡察等語所奏是豐益倉北面一帶空曠自應酌加防範以重倉儲著

照該御史所奏於圍牆北面適中處所添建堆撥房  
二間即於原設額兵四十八名內撥出兵十二名以  
六名在新設堆撥處看守以六名隨同該營員更替  
巡察以昭嚴密工部步軍統領衙門即遵照辦理欽  
此

一嘉慶十八年二月奉

上諭昨降旨交步軍統領衙門將各倉廩地面添設堆

撥安議巡察章程因思各倉廩週圍牆垣之上均增

棘刺更足以資防範著交工部會同倉場衙門將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七

倉廩外牆逐細勘丈應增棘刺若干尺寸並限年修

補之處詳議具奏欽此旋據工部查明祿米等倉圍

牆尺丈並需用棘刺數酌分緩急奏准分作

初次二次苦蓋

一御史奏請各倉拘抵工程間歲修理工部覆

准嗣後各倉拔草拘抵令其保固一年次年不

准報修至第三年方准再行拘抵

嘉慶十九年

一道光元年倉場侍郎奏朝陽門外貯米號房

五十八間歷年久遠必須拆卸大修實在估需

工料銀九百五十三兩零在於橋壩辦公項下  
動支

一道光二年六月奉

上諭和桂等奏倉廩被雨衝塌浸溼米石請飭監督

分賠賠修一摺北新倉廩座被雨衝淋坍塌致將

米石浸溼一千餘石之多該監督等未能先事預

防實難辭咎所有浸溼米石著該倉場侍郎等於

風晾乾燥後確切查明尚堪食用者共計若干石

分別搭放甲米其實在不堪煮食者即著落現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六

該倉監督等各半分賠其廩座坍塌折處所亦著責

令該監督等趕緊賠修完固以示懲儆欽此

一道光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夜崇文門外花

兒市地方鋪戶被火延燒駐京倉場衙門經倉

場侍郎奏明

欽派大臣查勘應行補蓋修理所需工料顏料等項

援照兵部戶部衙署被火修用錢糧在於堂司

各官飯銀養廉內分年扣歸之案先由部庫支

領興修在倉場坐糧廳大通橋京通十五倉監

督養廉內自道光四年春季起分作三年攤扣  
歸款解部交納

一道光五年三月奉

旨博啟圖等奏萬安西倉各廩週圍積土壅高廩底  
低窪每遇雨水灌入牆壁潮溼所貯米豆易致霉  
變請飭工部估挑等語著工部即派員詳勘確估  
具奏欽此

一祿米等十三倉大修各廩拆卸渣土堆積廩  
旁應由承修工程處通飭各倉匠役人等運出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九

倉外並咨步軍統領衙門轉飭各地面指明低  
窪處所鋪墊以便拉運

道光五年

一嘉慶二十四年倉場侍郎奏大通橋掣斛廳

一座歷年久遠亟應拆修自建造以來並無修

過成案迄今年久木朽牆垣閃裂地腳洩

岸亦俱沉陷共計需工料銀五百二十三兩三

錢四分二釐除舊料變抵銀二十七兩八錢五

分六釐外實請銷銀四百九十五兩四錢八分

六釐所有估需銀兩在橋場辦公項下動支

附

一道光四年九月倉場奏修理運糧石路一摺  
奉

旨博啟圖等奏城內運糧各處石路年久損缺急需  
修理等語著交工部勘估具奏欽此茲據工部查  
勘城內運糧石路均逾數十年未修現在尤關  
緊要之舊太南新興平海運等四倉石道五段  
共湊長三百六十二丈五尺外牙石二路涵洞  
二座俱破碎殘缺坑坎不平共需工料銀七千  
五十五兩四錢五分六釐由戶部給發承修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廩

十

臣支領於今冬備料來春興工於新漕抵通以  
前修竣照例報銷

附

一道光二十四年欽奉

上諭此次海運倉失火焚燒廩座花戶于仲魁著交刑

部嚴訊致火根由按律辦理德春楊殿邦及該倉值

宿監督塔芳阿一併交部分別議處被焚廩座即著

照例賠修欽此

一太平儲濟二倉久未儲米廩座坍塌經戶部

議令倉場仿照咸豐十年

欽差大臣拆廠修廠成案確切察勘分別情形拆重  
修輕用贖贖瓦木料儘數變價抵充工程經費  
並令查估大臣覈實辦理不得任聽匠役將情  
形較輕之廠座列入應拆廠內致滋弊混

一萬安裕豐兩倉坍塌過多勢難修造經戶部  
奏明卽行裁撤所有該二倉現存板片改造接  
船用剩材料儘數變價解庫 以上同  
治四年  
一豐益倉廠座向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廠

三

圓明園等處右翼兵丁暨健銳營戰船舵工水手  
米石咸豐十年因土匪滋擾米石無存經倉場  
奏明交營汛看守該倉監督暫裁各旗營應領  
米石改歸本裕等倉支領嗣據御史聯斌奏請  
規復豐益倉舊制當交倉場詳細查勘旋准倉  
場先後查覆該倉廠座必須修整方能儲米因  
需費較鉅暫緩興辦同治十二年復經倉場奏  
稱營汛看守不力殘廢木植間有遺失並以外  
營米石改由本裕倉開放進米較多每遇陰雨  
泥淖難行致稽運務請將豐益倉廠座擇要修

論旨允准

同治十  
二年

補南向三廠拆蓋西向三廠揭窰官廳龍門修  
蓋整齊仍照舊章派進新糧由戶部劄放欽奉  
一通州中西二倉廠座因年久失修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修建倉廠

三

欽派查估大臣會同倉場侍郎查勘應亟修葺中倉  
二十八廠西倉二十九廠共計應修廠五十七  
座所需木植甄塊選用本座舊料不敷之件卽  
於緩修各廠內拆卸應用其瓦片灰斤雜料租  
賃架木匠夫工價等項由工部按例覈算錢糧  
除換下本廠醜朽舊料變價銀六千五百九十  
四兩零抵充錢糧並取用戶部顏料劃抵不計  
外共需銀五萬四百二十九兩零遵照定章發  
給四成實銀二萬一百七十一兩零經戶部覈  
准並令將應修本廠舊料逐細挑揀備用其不  
敷之件再於緩修各廠內查看情形較重者酌  
量拆卸添補不得聽憑商人拆卸多廠仍將拆  
卸緩修倉廠幾座選用木料甄瓦各若干詳細  
開單報部查覈 同治十  
二年

號房潮溼

一嘉慶十四年倉場侍郎等奏稱查通會河漲水陡發致將王相公莊等處漫口掣溜通州城外傍岸號房因河水驟長漫溢堤頂致將坐底米袋被淹潮溼更甚沿闢所載之米亦被潮溼除乾潔之米堪以久貯者仍歸原派倉廩其不能耐久米石循照成案先行開放及分成搭放所有發塊米石應飭令經紀照數賠補攔損船隻嚴飭經紀趕緊賠修至撞沉船隻並漂失米石可否免其賠補賠修等因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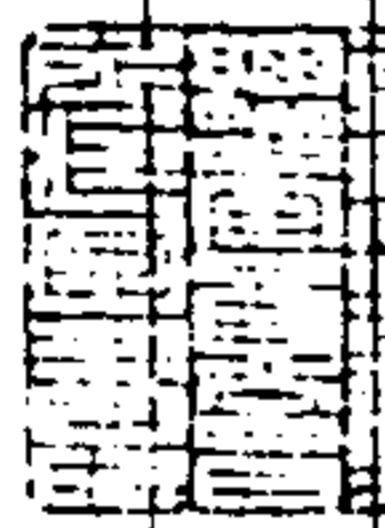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四

號房潮溼

三三

旨此項漂失米石著加恩免其賠補其撞溺船隻亦著歸入本年冬閒排造免其賠修餘俱照所請行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五目錄

京通糧儲

建造斛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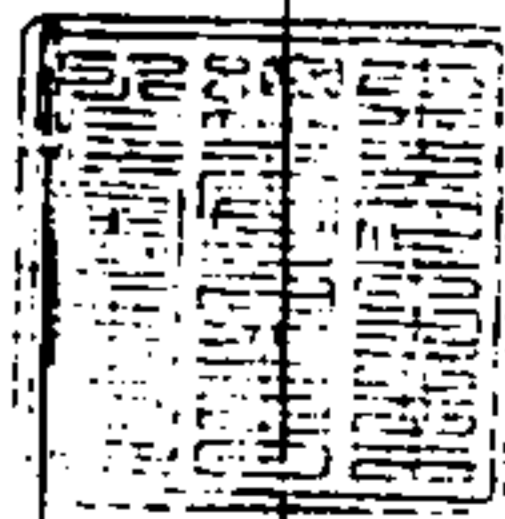
收買米石

收受糧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目錄

一



建造斛隻

一康熙四十三年戶部題准鑄造鐵斛額部頒格

場總漕及有漕各省部存祖斛一張祖斗一個

祖升一個嗣於雍正八年經總漕題請每省糧

道添鑄鐵斛一張又於乾隆七年題明以舊鑄

鐵斛口大邊闊收兌之時易於滋弊改鑄小口

鐵斛與祖斛較準頒發倉場總漕及有漕各糧

道各一張一律遵用

一收受漕米例用斗斛若令各倉自行修整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建造斛隻 十一

行查驗恐不肖官役大小其制多入少出其弊

滋多應交倉場侍郎將各倉斗斛與部頒斗斛

一一較準於口面處所包釘鐵葉烙益火印查

有參差者立即銷燬并飭各倉嗣後修造斗斛

俱令呈報倉場侍郎驗準烙印倘不行呈驗擅

自私用者或經倉場查出或別經發覺將監督

題參議處倉役嚴拏究治 乾隆三年

一各倉向用木斛並未製有鐵斛因木斛年久

潮潤不準乾隆三年奏准每倉造具鐵斛一張

作為樣斛各旗派往放米之員以木斛較對樣  
斛平攪兌收嚴禁簸箕歪量之弊

一各倉收放糧石應用木斛升斗照部頒格式

成造所需木料向係隨漕板木內動用每斛一

張工匠鐵葉共計價銀七錢三年更換一次京

通十五倉內惟通州二倉及本裕一倉所需工

價於輕齋銀內支用造入通濟庫奏繳冊內報

銷其京城祿米等十一倉前項工價係監督等

自行捐墊例不畫一應照例將十一倉成造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建造斛隻 十二

斛需用工價銀兩一體歸於通濟庫內支銷 乾隆五年

一內務府官三倉及恩豐倉向來僅用木斛嘉

慶四年奏准工部各頒給鐵斛一張所有木斛

令其自行製造較準應用

一嘉慶十二年抽查漕糧所用斛隻年久木質

不堅奏交工部照例製造較準應用舊斛咨送

工部銷燬

一戶部鐵斛斗升於乾隆五十一年會遭回祿

五十三年經工部另鑄嘉慶十二年平糶案內  
咨取倉場康熙年間所鑄鐵斛斗升比較除鐵  
斛相符外鐵斗較少一台零鐵升較少一勺零  
奏明將從前製造較對各司員交部議處歷任  
堂司各官交部察議仍移咨工部查照倉場所  
存鐵斗鐵升另行鑄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五 建造斛便 三

收買米石

一嘉慶七年戶部以倉儲積貯攸關竟為籌備  
奏准將江南等省漕倉節年支剩米麥並於漕  
項用剩存撥銀內撥給價銀收買行月贈耗等  
米咨運赴通其旗丁隨船餘米令倉場侍郎於  
漕船抵通後覈明成數照市價於通濟庫輕齎  
餘剩銀內買回交倉所有籌辦米款數目開列  
於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五 收買米石 四

- 一江南蘇松糧道所屬支剩行月等米五萬二  
千餘石實存在倉
- 一江南江安糧道所屬支剩行月等米麥七千  
二百餘石實存在倉
- 一山東省德常二倉歷城等處支剩兵糧米一  
萬餘石實存在倉
- 一各省津貼旗丁劃給餉餼耗米約七萬二千  
餘石此項米石係津貼旗丁之項復經奏准由  
州縣照市價折給旗丁
- 一江南省旗丁應領行月等米約二十三萬五



千餘石此項米石係旗丁應領本色之項嗣經奏准由州縣每石以一兩九錢代為售變折給旗丁

一江西省旗丁應領贈軍扣半耗米十分之七約一萬八千餘石此項米石係旗丁應領本色之項嗣經奏准仿照江南等省之例由州縣每石以一兩九錢折給旗丁

以上共米三十九萬五千餘石

一收買旗丁餘米按照洪斛給發脚抗價銀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收買米石 五

個兒錢文不准支給至各省帶運平米經紀轉運到橋例無掣欠此項收買餘米原按平米收受未便准其掣欠致虧倉儲所有收買米價粟米通州原有月報按照二月分報部糧價收買其稷稷二項通州向無月報查照五城現在報部糧價覈辦如嗣後市價平減另行按照平減之價覈給並於收買完竣之日即行造冊報部查覈仍將收買米石及發給米價銀兩轉飭造入到通銷算並通濟庫各奏銷冊內題報覈銷

嘉慶八年

一收買旗丁餘米應需價值議定查照通州月報及五城報部糧價分別覈給嘉慶八年收買濟左等幫粟米五千一百五十四石大河前幫稷米三十七石五斗鎮江後幫稷米一百二十五石倉場覈定價值造冊送部存查仍將三色米石及發給米價銀兩列入到通銷算并通濟庫各奏銷冊內造報覈銷至鎮江後幫以後均無呈報餘米倉場取具各該幫印甘各結存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收買米石 六

仍令總漕嚴密確查各該幫有無交剩餘米之處取結報部

一湖南省各幫收回篩颺米石先於南糧驢脚銀內統按一兩九錢折價共給丁銀四千九百一十二兩七錢三分三釐嗣因按照糧價較昂之處每石以一兩九錢折給其賤於一兩九錢之處照各州縣月報糧價折給共該銀四千八百四十六兩七錢四分三釐所有透支銀兩照數追繳報部查覈

嘉慶八年

一嘉慶九年九月戶部奏請劑旗丁案內餉賜耗米於嘉慶七年籌辦米款奏明按照市價官為給銀收回照舊通嗣後請永遠以折色給丁按照該丁等應得米數覈計價值於道庫存贖漕項銀內通融動支惟各省糧價貴賤不一且有稷稔粟及麥豆之分酌定嗣後稷米每石一兩九錢稔米每石一兩七錢粟米麥豆每石一兩四錢分別折給將米石收回運通如糧價賤於所定之數仍按兌漕月分時價覈支以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買米石

七

節省所有給過米價銀兩於兌漕完竣後造報覈銷再籌辦米款案內部議給價收買運通之江南省旗丁應領行月贈米及江西省旗丁應領贈軍耗米嗣後若照舊收買搭運赴通於積貯更有裨益請

勅交漕督酌量收買以裕倉儲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嗣據漕督議奏本年江蘇被災糧價昂貴未便再將行月折價收買查前議各省旗丁餉賜耗米並江西省旗丁贈軍等米十萬餘石永

遠收買運通較之收回行月已可足數抵撥等因經戶部議奏准行

一山東省採買米石用回空軍船再行裝運一次奏准照正漕之例每船行糧二十四石月糧九十六石半本半折折色每石折銀八錢每米一石給丁潤耗銀五分米五升津貼米三升五合食米二升席片銀三分運隨各官養廉銀六釐在於支贖行糧並漕倉等項銀米內分別支給其採買米價運脚等項請於奏撥扣留地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買米石

八

雜款銀內動支戶部議覆准行

嘉慶十年

一江蘇蕭縣原糶嘉慶元二三年贈五米一千七百餘石飭令按照原糶每石一兩二錢領銀採辦嗣因連年災歉詳明緩買至嘉慶十七年復據江蘇巡撫咨稱該縣又因礪山李家樓堤工坐蠶被水成災復請緩買經部駁令轉飭該縣購備好米搭運赴通交納

一道光六七年倉場咨安慶後幫搭解道光五年緩交初限三升八合餘米截留歸清交卸大

名府賑恤聲明漕幫截留有額截存貯下年放  
給者有暫截即時撥用者如額截存貯之款必  
須貼給州縣每石耗米二升又給幫丁每石飯  
米一升每船銀一兩均在三升八合之內開銷  
是以截留之幫例無三升八合價銀可領其暨  
夫羨餘不給茶果免交今截卸臨清賑恤係隨  
截隨用無須存貯並不貼給州縣每石二升耗  
米又未給發幫丁每石一升飯米每船銀一兩  
是年三升八合均未動用折價銀兩請照數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買米石

九

丁又九江衛前幫嘉慶二十四年分截貯北倉  
正改兌漕糧項下有三升八合餘米業經照數  
交納應領餘米價銀據該幫呈稱未蒙給發請  
照數補給以資接濟回空等因均經咨部覆准

收受糧米

一正兌米一石原帶耗米二斗五升石土兩壩  
斛糧起卸過壩運進京倉內除給運役五閘頭  
抗折耗米二升實進倉正耗米一石二斗三升  
倉中收受入厥除正米一石外收耗米七升尖  
米四升二合又耗上加收尖米二合九勺四抄  
盤折作正新耗米三升共收正耗平斛米一石  
一斗四升四合九勺四抄如改進通倉除耗尖  
米同京倉外多收盤折耗米二升京倉謂之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十

升盤折作正新耗米通倉謂之五升撥兌新耗  
米共收正耗平斛米一石一斗六升四合九勺  
四抄其餘八升五合六抄舊例以三升八合為  
旗丁餘米四升七合六抄作倉中節慶折耗雍  
正四年題准停止節慶將原備折耗米四升七  
合六折令各倉監督於漕米進倉之時抽掣一  
二袋驗看如有潮濕計其折耗將未驗明之米  
照此計算下剩之米儘數收倉歸入正項支銷  
雍正四年題定失風掛欠節慶耗米免其賠補

其非失風掛欠者照數追補搭運議單舊本

一改兌米一石原帶耗米一斗七升土壩斛量

起卸過壩運進通倉除收正米一石外加耗米

四升尖米四升二合又耗上加收尖米一合六

勺八抄共收一石零八升三合六勺八抄入厥

如改進京倉將正米一石內照例挖出二升以

作五兩顛抗折耗實收正米九斗八升耗米四

升尖米四升二合又耗上加收尖米一合六勺

八抄共收一石零六升三合六勺八抄入厥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極米 十一

餘米八升六合三勺二抄照依前款正兌之例

遵行議單舊本

一起卸漕糧遵照定例平斛下攔禁止淋尖踢

斛除個兒錢二十二文之外不許需索分文各

衙門官役飯銀照奏明定數收受倘有額外多

收情弊倉場訪實依律治罪仍刊置一單頒發

各幫運官如漕糧進倉不挨次序故為攙前挪

後勒捐索詐苛據實填報從重懲處如運官捏

填容隱事發一併題參議單舊本

一凡搭運無耗平米到壩起交石土兩壩概以

加二五洪斛折算給發脚價倉中仍照平斛收

受入厥議單舊本

一起運德州倉糧改兌平粟米到通如坐京倉

石壩照例以加二五洪斛折算正米起運進倉

給發脚價如坐通倉土壩照例以加一七洪斛

折算正米起運進倉給發脚價倉中收受仍按

平斛米數入厥議單舊本

一收受白糧責令地方官將徵兌樣米封貯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十二

通倉場照樣比對查收議單舊本

一收糧斛面舊例將供用庫存洪斛與通州鐵

斛較製酌量減改作為定式順治十二年題准

製造鐵斛頒發倉場永遠遵行康熙四十三年

題准坐糧廳衙門受兌進京倉米向用加二五

洪斛受兌進通倉米向用加一七洪斛仍令照

舊使用

一京通各倉收受漕米順治十三年題准以坐

派紅單到日為始定限十日收完印給倉收移

送坐糧應轉發運弁寫驗完呈請將通倉改限七日收完如過期不完不出印結倉收倉場侍郎查明題參

一內官監應進白糧康熙十年裁革改為內倉將白糧細粳熟正耗米石運赴內倉收貯

一歲底將各倉放過糧斛造冊具題送部考覈

康熙二十一年

一白糧自本地包裏抵通過壩恐開包量斛米

石拋撒須用秤稱康熙二十三年題定正耗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三

共一百六十斛為一石米色不淨以一百七十

斛為一石俱係旗丁親押赴倉如有短少旗丁

賠補有餘發還旗丁雍正四年題定白糧過壩

坐糧廳每十包秤驗一包以一百六十斛為一

石若有斛兩不足鈐印包上報明倉場移知倉

監督至該倉收受之時倉場親詣倉內驗明過

斛如有短少責令該丁補足

一白糧進倉向例照依全單開載各按米數款

項交耗每白熟正米一石交耗米五升以至三

升不等每白糙正米一石交耗米一斗康熙四十三年以白糧經費裁減題照漕糧之例交收康熙四十四年題定白糧交倉耗米仍照全單所載收受

一各倉有虧折餘米者照議定老米七錢稜米

六錢粟米五錢例交與該旗該地方官勒限一

年將滿漢監督等嚴追如限內不完即行題參

從重治罪著落家產賠補

雍正二年

一石土兩壩堆貯糧袋責令經紀車戶鋪墊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十四

箔以防霉爛倘奉行不力致有霉爛者查出將

口袋糧米勒令賠補并將該役即行責革

場及御史不行查出一併交部議處

雍正四年

一漕糧卸載狼撒米粒責令坐糧廳及大通橋

監督設法掃收存貯俟漕運完竣之日通計掃

收數目倉場據實奏

開由太平倉驗收與該倉成色米一律待糶

雍正四年

一收兌漕糧舊例每船各兌一石封貯鈐印到

淮時總漕查驗加封抵通後倉場率坐糧廳照

樣驗封起卸倘有攙和等弊將弁丁一併叅處

雍正六年

一收受漕糧定例由倉場分派各倉雍正六年題准將稷稷粟米配搭均勻令各倉輪流籤掣派撥

一各倉收受漕糧舊例收清之後開具揭帖呈送倉場查覈雍正六年奏准添設連三編號印單於收米十日內一送倉場一移坐糧廳一留該倉存案其各倉所送揭帖挨次編號填註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五

承名姓勿許洗補倉場卽按照號數粘連鈐印以備稽查

一內倉需用白米次米定例令幫船弁丁運送雍正六年題准各幫掣籤輪流運送

一漕糧抵壩令坐糧廳驗明米色方許經紀車戶運送各倉收受

雍正七年

一各倉收貯漕糧定例每廠以一萬一千六百石爲額雍正六年請併加添雍正七年奏定仍照原額收受乾隆三年奏准每廠以洪斛一萬

石爲額乾隆十四年奏准每廠派米一萬一千

石

一白糧交倉餘米照漕例顆粒不許出倉先儘掛欠之員買抵如無欠白官丁照稷米價值給

發

雍正七年

一內倉收受白糧於弁丁投文之後照十日定期收受給發完呈詳報倉場查覈

雍正七年

一收完糧米舊例限五日內給發完呈雍正八年題定統限十五日給發倘有借端勒措者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六

行叅處

一氣頭廠底雍正十二年查明京倉收貯至七八年米石及通倉收貯白米至五年貯倉年分未深每廠氣頭多者一二百石廠底三五十石通倉收貯至十年以外者多用露囤收入廠底又未鋪板每廠氣頭多者六七百石廠底多者二千二三百石收貯至七八年者每廠氣頭多者五百餘石廠底多者二百餘石  
一雍正十二年奏准每開放一廠米石通完之

後令監督查明氣頭廠底米數若干估定成色并將該廠收貯年分逐一聲明仍委員查驗確實如果所報成色屬實並與各倉應有氣頭廠底之數相符即行咨部發糶氣頭多者不得過二百石廠底多者不得過五十石其有年分未久氣頭廠底為數過多與現在各倉實屬不符立即指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收受糧米 七

一通倉每年例進稷米十五萬石乾隆二年因河南開濬運河欲使回空趕早起米以期緊速奏准將漕米多坐通倉五萬石後不為例  
一收兌稷米二十三萬石從前原貯通倉雍正四年因通倉稷米數多廠座不敷奏准盡進京倉乾隆三年因通倉舊存稷米支存無幾不敷支放奏准嗣後將改兌稷米每年派貯通倉十三萬石其餘仍進京倉  
一內倉每歲向進白糧二萬餘石以為放給太監等項之用乾隆三年因禁城兵丁及太監等項白米改給稷米改進漕糧一萬五千石祇進

白糧七千石其一應收受遞減節糜折耗旗丁餘米并收米之連單倉收完呈以及脚價茶果等項統照京通各倉之例辦理毛竹毋庸撥給  
一各倉收貯黑豆向照米石之例遞減乾隆三年以黑豆質本堅硬多係隨收隨放並無消耗奏准遞減之數不准開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收受糧米 八

一各倉存貯米石向例以算法二五覈算每多錯悞乾隆三年奏准照依會典積方之法酌定  
二年以內每見方一尺照三斗一升六合之法  
三年以外者每見方一尺照三斗四升之法其  
二年以外三年以內者每見方一尺照三斗二升八合之法丈算鑄造鐵尺分交戶部倉場及各屬嗣後俱照此尺丈量折算如違參究  
乾隆三十三年兵部尚書託庸條奏停止查倉部議准行此條舊例附存備查  
一豐益倉向例每歲進米十五萬石乾隆四年因該倉剩積過多奏准減半撥運每年減收脚價茶果銀三百五十餘兩於坐糧廳衙門取用  
一通倉每年坐派稷米十三萬石乾隆四年因

稻米不敷議將稔米抵稻米支放奏准增撥二萬石

一通倉原撥稔米十五萬石乾隆四年因各倉存積過多奏准將稔米暫停坐撥通倉改運進京俟陳米放完再行酌撥

一乾隆七年奏准將裕豐儲濟二倉并儲濟分出之萬安東倉新放米石照京通各倉之例氣頭多者一二百石廠底多者三五十石之數於開放時估定成色報明貯廠年分倉場照例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九

員查驗咨報發糶其儲濟倉內乾隆二年添建新廠四十八座收受米石甫經六年氣頭廠底仍照雍正十二年所定之數開報俟乾隆十二年再照各倉一例辦理

一豫省漕糧豆石向來均以二五收受外有每石三升邊耗米豆並不起卸在各丁進倉三升八合餘米豆內照數扣抵其原運三升邊耗皆歸旗丁乾隆十二年議令嗣後該省隨正邊耗米豆照數起卸三升八合餘米照例給與價值

一豫省漕糧改徵麥石乾隆十三年題准總以乾圓潔淨爲準如黃白大小准其一律兼收倘有攙和等弊卽行指叅至進倉時照收受漕米之例抽掣驗看計算折耗將原備篩屨麥石抵補如有餘剩一律作正開銷

一東豫二省每年運京黑豆俱隨到隨放廠座最易騰空非米石久貯者比向於南新舊大海運富新興平北新等六倉遞年輪派至儲濟萬安等倉廠座最多俱係貯米不在派豆之內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十

廠少而貯豆者米色過新廠多而貯米者漸次陳積乾隆十六年奏准嗣後豆石於廠座最多之儲濟萬安舊大海運等四倉派貯則積貯既均而米石年分自可約畧相等

一各省起運漕糧總漕派發全單開明船米數目抵通交卸完日領運干總齋赴部科查驗以稽完欠向未立有限期其間守候需時乾隆十七年奏准嗣後完糧之後於三日內將全單呈明倉場倉場於三日內移送戶科查驗戶科於



五日內移送戶部戶部於五日內驗明鈐印令  
該弁赴部當堂給發至造寫大小完呈并架冊  
概行停止

一乾隆二十二年北倉兌收米石前經倉場奏  
明旗丁每米一石加耗二升以爲經紀轉運折  
耗之需今此項米石業已轉運內仍有遞減氣  
頭廠底米石查京倉收貯米石原係按月遞減  
銷算其氣頭廠底米石發城羅賣今北倉兌收  
米石已有加耗一升不便照京倉遞減開銷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三

應責令經紀照掣欠逾額例於該役脚價銀兩

內扣補

一乾隆二十二年北倉兌收轉運米石所有旗  
丁應交耗米抗價銀兩若責令一時交出丁力  
不無拮据經倉場奏明囤貯天津之幫船每百  
石應扣耗米二石准於來歲新漕內搭運完補  
其抗價銀兩於輕齎銀內先行墊發亦於新漕  
內扣還歸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六目錄

京通糧儲

收受糧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目錄

收受糧米

一蘇松等屬屢遭風潮所收之米不能純潔奏

准抵通後先行撥用乾隆二十三年

一乾隆二十四年欽奉

諭旨各省漕艘陸續抵津現在北河水勢微弱將先到

漕糧照上年之例即於天津截留四十萬石欽此嗣

據倉場奏蘇松上年因被風潮米色欠純不宜

久貯在倉經蘇撫奏明先行搭放惟查此項風

潮米石幫那多在南糧頭二進之中若概令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一

運赴通現在水勢微弱先到漕糧截留過少恐

於後進幫船有礙酌擬一體截撥截撥之餘即

行赴通將米石另派厥座照原奏先行支放

一通倉從前每歲派進漕米四十八九萬石而

兩季所放俸米祇需三十五六萬石積至乾隆

二十五年存米過多經倉場奏明嗣後每歲祇

派進通倉二十萬石俟陳積疏通再行照舊辦

理至乾隆三十六年陳米業已疏通向後每年

派進通倉漕米三十餘萬石以敷支放

一漕糧抵壩日起米數本以三萬石為率其或

陰雨難以起運不足三萬之數事亦有之總於

天晴路乾之時上緊起運每日起運之數寧多

無少務於八月內竣事倘大雨時行於通倉多

進二三十萬石俾糧艘及早回空乾隆三十年

一每年新漕到通倉場將各色米石均勻派貯

以便支放乾隆三十三年

一興平倉新收米色平常俟白露後先行開放

乾隆三十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二

一乾隆三十六年通惠河修築漫口雨水之後

車輛難行所有應進本裕豐益二倉米石經倉

場奏明暫貯太平倉俟道路稍乾令大通橋再

行轉運

一乾隆三十八年倉場奏通倉歷年積貯共米

一百五十餘萬石三十五六年直隸散賑動用

現在倉貯無多請於例進三十餘萬石之外多

貯十數萬石以裕倉儲

一過關船隻日間上緊催趨不得脫幫如遇月

明風靜旗丁自願過行聽其自便設遇夜黑有風之時不准緯輓前進每日例應起米三萬石

飭令坐糧廳每日自寅至戌趕緊兌收至昏暮不及起完者即行封艙以待次日接辦

一淮安頭二兩幫兌運江蘇之崑山新陽二縣種米到通多有灰暗不能一律純潔經倉場奏

明另厥存貯先行支放嗣後續到米石如有似此者隨時酌量辦理嗣查續進各幫內有興武

八等幫十二船米色灰暗難以久貯奏明於次

年春季起陸續搭放以昭慎重

一興平倉坐派廬州頭幫種米九千一百餘石據大通橋運到內有一車驗係種米二十石此

項種米原係派運舊太倉查係直戶號頭錯發並無別故車戶丁信等枷號一個月該橋監督

交部察議其進興平倉種米二十石既已入倉未便復行領出即入官充公其應運舊太倉所

少之種米二十石著落監督買補交倉

一蘇州等屬徵收漕糧因雨澤愆期未能一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三

乾圓並有青腰白臍經江蘇巡撫奏准照乾隆

六年并十八等年漕糧米色欠純准其抵通另

倉收貯先行搭放

一湖南有漕州縣因夏秋缺雨所收米色不能

純淨顆粒尚屬乾潔無礙支放俟該省船糧抵

通之日驗明即行收受但米內既有青腰白臍

究難久貯應另厥收貯先行搭放倘有潮濕黧

變以及藉端攪和等弊即據實奏著落賠補

一本裕豐益二倉坐派漕糧嗣後頭進漕糧於

四五月間果能依期到通所有派運遠倉米石

仍遵舊例辦理倘漕船抵通較遲或坐派遠倉

後適遇陰雨難以運送即將米石改貯近倉俟

三進南糧再行派撥遠倉不必拘定頭進幫船

內輪派

一松江太倉二府州屬所收漕糧間有青腰白

臍未能一律純潔循照乾隆六年並十八等年

奏明原案於抵通時另倉收貯先行搭放

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四

八

一蘇州府屬到通漕糧內惟常熟昭文崑山新

陽吳江震澤六縣米色亦有青腰白臍因上年

收漕時陰雨連綿是以收兌漕米未能一律純

潔恐難久貯應另展存貯先行撥放乾隆四十八年

一本裕豐益二倉距大通橋三十餘里每年應

貯米二十餘萬石本年因漕船趕緊回空所有

到橋米石就近先儘京倉運進以便迅速起卸

將該二倉之米照乾隆三十六四十六等年暫

貯太平倉之例酌存數萬石於通務更可迅速

乾隆四十八年

一祿米等十三倉現存稔稔米石查係實數並

無虧短惟太平南新二倉廟字仁字二版間有

氣頭過重之處緣運倉時沿途適遇暴雨濕氣

所蒸探至六七寸以下俱係好米但既經受濕

自應先行開放以防折耗乾隆五十年

一江浙兩省漕糧因上年秋成之際霜信早寒

米質未能一律純淨間有青腰白臍乾嫩不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五

浙江省各屬內除仁和等八縣之米雖有青腰

白臍尚係堅實完整應分倉收貯外其海寧等

十四州縣米石較嫩不便久貯應先行支放江

蘇省所屬內除長洲等二十二縣米質飽綻足

供儲積外其無錫等九州縣米石青嫩未能堅

實應同浙省較嫩之米一律另展存貯先行支

放乾隆五十二年

一乾隆五十二年七月奉

上諭據德成奏京通各倉收兌新漕之際易滋弊端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收受糧米

六

員前往分查有新舊相攙及蟲蛀之米將米樣包封

進呈又據蘇凌阿等奏本年南糧各幫米色原有參

差不等現在驗係米粒堅實者隨即起卸運進京倉

令幫船及早回空乃侍郎德成派委工部先祿寺司

官筆帖式等三十餘員進倉監收混分等第有悞兌

收時日各等語前因閱鶚元琅珥具奏江浙兩省上

年秋成之際霜信較早米質間有青腰白臍未能一

律純淨因諭令毓奇驗明通融收運於抵通後並令

倉場侍郎等分別收貯酌量支放原因江浙兩省上

年被霜較早米質未能純淨是以准該撫等所請俾小民易於輸將且因今歲係全漕抵通之年特令倉場侍郎等不必過事苛求隨到隨收以便及早回空無悞冬兌乃德成於上年即誤聽人言奏請各幫漕船所載之米多不足額於抵通後採買陳米交倉以致京城米價昂貴當經親派大臣會同德成在通州

至德州安陵一帶查驗並無情弊即德成亦不能指出實在情弊今又欲責其前言分派司員前往通倉監收米色不過稍為區別此項南糧漕米如果有弊實自當由本省地方交兌時暗中舞弊但閱鄂元珩珩身任封疆且有漕運總督倉場侍郎等盤驗兌收伊等俱身為大臣豈肯任其朦混自擔干係之理乃德成一時誤聽必欲責其前言雖亦為公事起見但有意吹求強為分別必致抵通漕米兌收遲滯有悞回空况胡季堂金簡與德成俱係查倉大臣若通倉收米果有弊竇胡季堂金簡豈有不聯銜具奏之理自係伊等見此事無弊不肯會銜具奏且朕之信德成亦在胡季堂金簡之次而乃欲責前言固執紛撓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七

貽悞公事實屬非是德成著交部嚴加議處其派出司員等監收查驗究係該堂官指使尚無不合著德成即行撤回仍著該倉場侍郎等將抵通漕米秉公迅速收兌俾得及早回空以副朕卹丁利運之意倉場侍郎等及德成摺併發欽此

一 乾隆五十四年十二月奉

上諭南漕為天庾正供米粒自應圓綻純潔方准驗收今既據該撫等聲明江浙二省本年因雨水稍遲又值閏月霜信較早天氣驟寒二禾結實未能圓綻米色間有紅斑白臍著傳諭管幹貞於該二省漕船過淮時如驗明顆粒堅實並非攙雜細碎米色間有不能一律圓綻純潔之處不必過於駁飭及早盤驗償行并著該倉場等於江浙漕糧抵通交倉後另厥收貯支放兵米時即先儘開放不致在倉久貯致有霉變欽此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八

一 每年新漕進倉時應令倉場侍郎務須酌量舊存各色米石多寡均勻派貯並將某倉存貯某年分各色米石若干詳造清冊先期咨部存

案以便分別新陳剗放

乾隆五十九年

一 本年夏間雨水驟急轉運到橋米石間有潮潤共計三萬三千二百餘石雖經曬晾乾潔終

恐不宜久貯應請先行開放

乾隆五十九年

一 白麥一項向派祿米等十倉收貯嗣於乾隆

五十九年奏明於每年新漕到通時徑行運送

恩豐倉存貯備用查麥質本嫩恩豐倉地面狹

隘難以撤晾應仍照舊例分貯祿米等十倉收

貯聽內務府陸續取用

乾隆六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九

一 江浙白糧改進京倉四萬餘石奏准照漕糧

運京之例令白糧旗丁每石貼交經紀等三升

六合責令經紀等轉運交倉如有虧短卽責令

經紀車戶如數賠補不得稍有掛欠若經紀等

另有勒索刁難等弊嚴查重懲亦不得任旗丁

等於水次受兌時額外議增旋因貼費雖出自

餘米並非另有增添但究未免多一番周折奏

准江浙白糧嗣後仍舊運貯通倉其旗丁津貼

經紀車戶之率卽行停止

嘉慶元年

一 浙江省沿海之海鹽等州縣及隄連被水之

長興等縣晚稻含苞吐穗之時同被暴風驟雨

漕米間有青腰白臍奏准照乾隆五十四年霜

信較早之例准其紅白兼收秬種並納仍令該

撫轉飭各屬務擇米質堅寔完整者裝運不得

攙雜細碎之米充數並將各州縣幫次米數分

晰報部仍咨總漕於過淮籤盤時將實在不堪

久貯之米知照倉場另廠收貯先行搭放

嘉慶三年

一 嘉慶五年江蘇華亭奉賢婁縣金山上海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收受糧米 十

匯青浦崑山新陽等縣漕糧因地近海濱並受

風潮多有青腰白臍米質俱屬乾潔奏准一體

照收

一 京通各倉收受漕糧向係抽驗一二袋如有

潮濕計其折耗若干將未驗之米一律照算於

原備篩颺耗米四升七合六抄內抵補餘剩耗

米作正交倉嘉慶五年各省津貼旗丁案內江

蘇等省奏准劃給旗丁正兌篩颺米二升七合

六抄山東河南二省劃給旗丁一升七合六抄

除山東河南之粟米黑豆折耗較少尚有餘剩  
外其山東河南二省麥石並江南省粟米及江  
蘇浙江湖南湖北江西等省種稔米石倉中不  
敷折耗之數奏准於三升八合餘米內劃出八  
合通融抵補不得再逾此數如或無須撥抵仍  
將備抵之米歸入原款報銷嘉慶五年

一嗣後遇有向係平米復經分晰改兌各目者  
仍照平米之例正耗全數進倉不准開銷折耗  
亦無給丁餘米嘉慶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收受糧米 十一

一嘉慶五年六七兩月雨水較多道路泥濘車  
輛難行大通橋分進各倉漕糧查照向例奏准  
於太平倉暫貯米十萬餘石俟運務告竣再令  
大通橋監督按照應進倉口轉運交卸應用抗  
價厥費即於車戶應領腳價銀內通融辦理無  
庸另議開銷

一湖南茶陵州本年起運漕糧二千二百五十  
餘石前經奏明米質太嫩俟該幫船到通再加  
查驗應否另貯先行搭放倘經霉變即著弁丁

與該州分別賠補嗣因米色尚屬堅實另囤堆  
貯先行搭放嘉慶六年

一蘇州白糧幫潮濕米一千三百餘石先經奏  
准令該丁等變價回南買補足數下年搭運交  
納嗣經咨准將該幫交剩餘米七十二袋抵補  
下年應搭米數下剩應搭米石責令搭運赴通  
交納嘉慶六年

一浙省尾後八幫餘米奏明全行緩交分年帶  
交還倉所有各倉現經收受浙省八幫米石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十三

敷折耗之米請即以正額平米項下撥出八合  
暫為抵補俟下運搭解仍歸正款嘉慶七年

一崑山鎮洋二縣地方潮濕向來米色稍嫩嘉  
慶七年又值收成時風雨不齊未免受損以致  
米色黑暗奏准俟抵壩另貯一版先行搭放倘  
過淮之後因米質稍嫩交倉有折耗米石照嘉  
慶五年青浦縣之案幫縣四六分賠以昭懲戒  
嘉慶七年

一嘉慶七年轉運暫貯北倉米石有撥船戶盜

賣米一百四十五石四斗在於買米舖戶居民著追歸倉其餘經紀尙短米二千七十五石零內除沉濕米石先行就近變價扣存通庫抵項外不敷銀兩照掣欠逾額例令經紀按數補交

一嘉慶七年蘇州白糧幫潮濕米一千三百九十二石四斗一升奏准令該丁等變價回南買補足數下年搭運交納嗣將該幫交剩餘米七十二石抵補下年應搭米數下剩米石責丁購買好米均派各船搭運

嘉慶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一盤驗漕糧如各州縣米色不純經地方督撫奏明有案者照青浦縣縣丁分賠之案辦理如督撫未經奏明者仍照定例著落弁丁賠補

一嘉慶八年奏准給丁篩颺耗米給價收回其餘米項下撥出八合抵耗之米毋庸撥抵如折耗多至二升以外准其於收回篩颺米內割出八合抵補仍不得再逾此數

一湖北省帶徵乾隆六十年漕糧二耗米石並嘉慶七年各屬帶徵二年南米係歸完原截湖

南漕糧於本省幫船搭運抵通各屯作為平米交收

嘉慶八年

一嘉慶十年六月連次大雨起運到橋漕糧內有被雨露濕米石奏明將曬乾之米均派各倉另展收貯先行搭放其霉變發塊及霉變稍次而米較碎雜不堪支放者扣出不准入版暫行封守大通橋號房俟漕糧完竣發給經紀具領以免攪混入倉之弊所有短少米石移咨順天府查明時價著落坐糧廳及經紀等四六分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四

以示懲儆

一吳江震澤婁縣南匯奉賢太倉鎮洋等州縣米色參差其採買一項更未能一律純潔行令總漕嚴飭該幫廳弁督丁勤加風瞭切致霉變致干查議仍知照倉場俟該幫船抵通之日驗明是否不便久貯實應先行搭放之處報部查

嘉慶十年

一浙江省幫船搭運採買米一十二萬五千石內有採買楚米三萬石未能一律飽綻者請首



先搭放戶部移咨倉場俟抵通之日查看米色  
如果必須先行開放即行奏明辦理

嘉慶十年

一浙江省嘉善海鹽平湖烏程歸安等五縣應

徵嘉慶八年漕糧因該年雨水過多補種苗秧

不齊且地近海濱米色未能一律飽統咨請先

行搭放經戶部移咨總漕於該省前項米石到

淮時曾否查看米色細嫩分別存記奏明有案

之處查明報部並咨倉場查明米色如果實係

細嫩不堪久貯即奏明先行開放

嘉慶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十五

一倉場侍郎賡音等奏酌籌通倉積陳受潮梗

米及早放竣一摺奉

旨此項存貯通州中西兩倉受潮米五萬二千餘石陳

積日久必致腐壞自應及早搭放完竣著照所請將

此項存米撥出四萬四千石運送京城十一倉分貯

儘先搭放仍將現到稜米派撥四萬四千石分貯通

州中西兩倉以抵原數與舊存陳米均勻搭配支放

其陳米由通倉運至石壩水次即照所請每石支給

脚價銀三分四釐於橋壩辦公項下扣支並派撥新

米四萬四千石由土壩運至中西兩倉所需脚價運  
費如何籌計之處仍著倉場侍郎酌覈具奏等因欽

此嗣據倉場侍郎賡奏陳積米石由石壩運京

所用脚價即以新漕所省脚價扣抵其新米幫

船已全抵石壩所需脚價即照石壩運進西中

二倉之例每石給脚抗價銀三分四釐亦於橋

壩辦公項下支給奉

旨知道了旋據該侍郎以此項陳米本多蟲蛀破碎若

由通陸運石壩復由五閘船運至大通橋再裝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十六

車分進各倉必致搬抗折耗較多該倉花甲人

等情願一手由通倉陸運京倉奏准將脚抗車

價等銀全數撥給以為陸運之費

嘉慶十年

一石壩露囤米石仍應裝運原派倉口收貯所

有人工繩席等項費用該經紀等自行備用毋

庸另議開銷

嘉慶十年

一代役短少米石覈記每百石短米五斗以上

照盜賣漕糧例治罪枷號一個月杖八十折責

發落米石著落經紀賠補

嘉慶十年

一西甲二倉存貯白米粟米係例應留貯通倉  
支放王公大臣俸米其多貯稷稔二色共米四  
十六萬餘石除酌留數萬石以資看倉官兵等  
項之用其餘米石概令趕緊分運在京十一倉  
均勻派貯嘉慶十  
二年  
一嘉慶十二年幫船行走阻滯較歷年遲至月  
餘欽奉

上諭各幫船能償抵通州不誤回空歸次者即令趕緊

抵通其程期過迫者即於北倉截卸總之多抵通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七

幫多一幫之益少截卸一幫少一幫之累等因欽此

據倉場侍郎奏明截卸北倉四十萬石再於城  
外之太平萬安裕豐儲濟四倉每倉多貯數萬  
石卸運較易將每月應放甲米多為輪放一週  
不致壅積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御史史祐奏北倉貯米易滋弊竇請先期起辦以  
利漕運一摺據稱橋壩轉運不能迅速則在後幫船  
積壓一經截卸北倉其米兌給船戶包交各弊叢生

請於漕米運倉時先運遠倉後運近倉俾橋壩疏通  
起卸回空均免遲延等語所奏甚是著交新任倉場  
侍郎福慶許兆椿即照該御史所奏飭知大通橋監  
督本年漕糧抵通分運各倉責令先儘遠倉運送將  
近倉空廠封閉俟遠倉運足再運近倉其經紀車戶  
從前虛報短交長支預領各款並著該侍郎等覈實  
詳查奏明妥辦務令轉運迅速免致再於北倉截卸  
以杜弊端欽此

一舊例糧船到通由倉場衙門分撥各倉收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六

當堂輪派籤掣惟俟幫船抵通後始行坐派則

運丁吏役等易於交手滋弊嘉慶十四年奏准  
俟總漕咨送過淮糧船數目清冊到日於各幫  
未過津關以前即先籤掣倉口檄行各該糧道  
及總運等遵照俾各丁預知派定倉廠無所用  
其趨避

一內倉通倉於白糧轉運抵倉隨到隨收勒限  
十日將應給回照給發該丁收領儻一經逾限  
巡漕御史倉場衙門立即參辦嘉慶十  
四年

一幫船抵通倉場侍郎督率坐糧廳親身查驗  
秉公辦理其經紀祇令起卸米石不得干預查  
驗米色之事如旗丁與經紀串通舞弊或以醜  
米夾混或短收斛面希圖彌縫虧缺宜嚴密防  
閉儻經查出一併送部治罪嘉慶十  
四年

一嘉慶十七年鎮海前幫到通漕米一萬三千  
餘石米色灰暗難以久貯倉場援案奏准分進  
各倉另廠存貯先行搭放

一嘉慶十七年倉場奏准浙江台州等屬不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五

久貯七成米八萬八千七百餘石另廠收貯先  
行搭放不敷成色分別賠補下次帶運駁回不  
堪收受米一萬六千六百餘石勒限一年賠交  
應議職名咨取送部又江淮頭江淮四兩幫駁  
回買賠米石除江淮頭收買別幫餘賸食米委  
係乾潔飭令起運進倉其江淮四幫買賠米石  
仍係攙雜即行駁回飭令下年賠補搭解

一嘉慶十七年御史陸泌奏漕糧抵通屢有微  
變奏請詳定章程經大學士等會議嗣後驗出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五

微變米石分別米數多寡以定處分輕重數在  
一萬石以上糧道降一級調用三萬石以上降  
二級調用五萬石以上降三級調用十萬石以  
上革職其同知通判並經徵各州縣及領運千  
總數在三萬石以上降一級調用五千石以上  
降二級調用一萬石以上降三級調用三萬石  
以上革職其領運千總革職後並枷示河涯每  
船旗丁微變米五百石以上枷號示眾漕竣重  
責遞回監追過淮盤驗米石微變由總漕駁回  
將巡撫及督徵經徵並監兌各員一併奏明議  
處其駁回之米巡撫分賠一成糧道分賠一成  
監兌及領運各官分賠二成州縣分賠三成旗  
丁分賠三成到通盤驗米石微變由倉場駁回  
將總漕及押運領運各員奏明議處其駁回之  
米總漕分賠一成糧道分賠二成押運同知通  
判領運千總分賠三成旗丁著賠四成勒限一  
年賠交本色補運限內賠完給予開復限內不  
完題系究治如官丁等身亡產絕無可著追於

同案各員名下攤交其地方官與領運弁丁總以過淮盤驗為界未過淮以前州縣與運弁一同參處過淮盤驗後專責運員與州縣無涉統責成漕運總督於過淮時按船親履盤查不得委員驗報如驗有徽變米石即照例揭參駁回賠補其江西湖廣距淮較遠過淮盤驗之時已開行數月如有徽變難再責州縣分賠應由本省巡撫查驗照例分別受兌以前受兌以後至米質潮潤不堪久貯尚可食用者由倉場查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實在七成以上准其奏明收兌另庫存貯先行搭放仍將糧道等查參並將米石不敷成色令糧道等分別賠補於下次帶運其有濱海州縣或因潮鹵間有青股白臍米色不純者由巡撫先期奏明先行開放不得於事後藉詞推卸其徽變不堪食用駁回之米應由倉場轉飭分灑通幫或別幫每船止准一二百石俟過德州後方准糶變著落沿途地方官嚴密稽查儻有在天津通州一帶售賣者查出照私賣漕糧例究

辦

一嘉慶十七年奉

旨榮麟等奏查驗興武六等幫米色灰暗分別辦理一摺江蘇婁縣等處兌運漕糧米色灰暗除不堪收受之米易換食米交卸外其攙雜黑丁篩颺不淨者興武六幫共米二千四百零八石江淮五幫共米二千零九十二石若概行駁回為數較多人倉又難久貯姑照所請另庫存貯先行搭放俾漕船迅速回空漕糧為天庾正供該省兌收時即應慎選米色一律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潔迨過淮時由總漕盤驗遇有米色不純者立即飭駁該處距兌漕各省道里較近駁換亦尚易辦若不認真查驗遠涉數千里轉運抵通坐糧廳及各倉監督自顧考成孰敢遷就報收一經駁回損耗必多即權宜搭放以不堪久貯之米陳陳相因倉儲之受弊滋甚此次蘇松兩屬漕糧灰暗者多至數千石章煦辦理不善許兆椿簽盤草率俱著交部察議本年江省兌運新漕著交百齡朱理嚴飭所屬妥協經理幫船過淮時並著許兆椿認真盤驗毋得仍前疏懈干

咎欽此

一嘉慶二十年刑部議准大通橋監督於運進內倉米石存貯號房致有徽變內倉監督於運倉米石驗收遲延均屬怠玩大通橋及內倉監督俱交部議處其徽變米石責令車戶賠補

一道光元年石壩裏河運京漕糧遇雨徽變發塊稜米六百五十石責令經紀賠補惟南糧軍船早已回空無餘可買倉場奏准每石以一兩四錢折銀交納通濟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一道光二年御史條奏京倉存貯米石以放代盤部議將本年新糧暫貯於未經放米之興平祿米太平南新萬安等五倉黑豆仍照四倉分放倉場奏准粟米麥豆與稷體質迥殊不礙盤查所有派貯東豫粟米麥豆照舊分貯

一道光二年倉場奏六月間運到大通橋之浙省稷米盤壩過閘間有被雨沾溼者責令風晾乾燥收受入倉內有剔出雨溼發塊不堪收受之洪斛稷米六十三石責令經紀賠補按照例

價每石以一兩四錢折銀交納通濟庫

一道光二年倉場奏准江浙兩省漕糧最多大半係屬稷糯白糧較稷粟尤為珍貴本年運通之米間有青腰白臍貯倉一二年或尚無礙若積壓過久難免徽變通飭有漕省分嗣後於各州縣收漕時親自驗明好米僅有刁劣紳士勒索醜米立即拏究并飭該管糧道兌漕時嚴禁旗丁不得勒索幫貼兌運醜米如抵通時驗出不堪收貯者即駁回賠換於下年搭運交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一道光三年四月內奉

旨每年各省漕糧抵通交卸分運進倉有壩橋倉三處逐加盤驗立法本屬嚴密無如因循從事均未實力稽查以致米石多有徽變茲據和桂等申明驗收章程分別定以責成著照所請嗣後漕糧抵通即飭令坐糧廳與經紀等認真細驗如有攙雜潮溼之米押令幫丁等灑展曬晾一律乾潔方准起卸至到橋後該橋監督驗有潮溼之米即著落該廳督率經紀灑展曬晾再行轉運所需經費

卽罰令該坐糧廳賠交三成經紀賠交七成其由  
橋運倉責在該橋監督運米車戶已運進倉責在  
該監督花戶儻有攙湖之米分別令其灑颺曬晾  
將經費著落該管官役等按三成七成分賠以示  
懲警該倉場侍郎等仍當隨時嚴查毋任各倉員  
稍存將就務期米色純淨以資積貯不可日久仍  
蹈故轍徒致有名無實也欽此

步軍統領奏准籌畫催償新糧入倉章程四款

一城內城外分段催償自大通橋起運經過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五

方城外責成營弁城外責成地面官沿途催償

逐段押送不許逗留以免擁擠

一米車出入各倉本有兩路仍令車戶人等將

重車須俟空車行走接踵進倉不得空重堵塞

一城外關米車輛若值城內進運新糧之時兩

項空重同走一門恐有擁擠應請嗣後朝陽門

外四倉支放米石時適遇新糧抵京在護城河

西之倉領米車輛改進東直門在護城河東之

倉改走東便門進崇文門

一米車經過地方必須道路平坦方能行走查  
東便門外石橋石路崇文門護城河橋石路東  
便門內小石橋均已塌陷應請

勅下工部迅速修補務於來年二月工竣無誤轉運

以上四款  
道光三年

一道光三年八月奉

旨據和桂等奏被雨漕米節瞭乾潔請分別先行搭

放及著落賠補以重倉儲本年進倉米石被雨淋

溼經該倉場侍郎等飭令隨時篩颺所有颺出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五

米二萬一千二百七石零著俟該倉新漕運完之

日卽先行搭放兵餉其雨溼較重米三萬三千五

百二十石卽著落經紀車戶等賠補按照例價一

兩四錢折交惟六月時篩颺溼米已有應賠折耗

一千五百九十餘石亦需折銀交納若令同時完

交該經紀車戶等不免拮据著經紀承領七成車

戶承領三成令其赴倉領出變價按十日一次交

通濟庫收存俟繳完後覈計短銀若干奏明辦理

所收米價卽交坐糧廳作為下屆例價七錢一石

收買各省幫船餘米以充倉儲至該經紀車戶赴倉領米並著稽查與平祿米儲濟三倉御史督同開放限十日內全竣不准近倉堆貯以杜弊混此項米石既經著落該經紀車戶等變價賠補該侍郎等另片奏請抵給官員秋俸之處著不必行欽此嗣據倉場會同查倉御史奏准與平祿米儲濟等三倉另廠存貯應行變價之米全數領竣此項米石係屬洪斛今交經紀等領糶應按平斛計算共該領米四萬三百八石二斗四升二合七勺所有變價銀兩按十日一次交通濟庫兌收即按平斛以一兩四錢一石計算折銀賠繳並聲明大通橋尚有未經運倉以前被雨淋溼糶塊米一千五百九十六石不堪食用飭令經紀等一併領出按數折價賠補又經戶部議准查稷稊例價每石一兩四錢係指官兵事故回交米折銀而言若著落經紀等賠補向係覈算平米按照時價折銀交納久經纂入漕運全書遵行在案嘉慶十四年倉場始有照一兩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收受糧米 三

錢例價辦理之案其時米數無多已滋弊混今兩溼漕糧至四萬餘石之多名為賠補折繳實則減價變賣該侍郎等因經紀車戶辦公拮据暫為通融辦理恐此端一開自後奸胥猾吏轉得以誤公為牟利地步設又聽其短繳銀兩以致帑項久懸尤不足以示懲儆所有應繳米折價銀即於放竣之日起勒限兩月內全數完繳報部查覈並請嗣後如有經紀等著賠之項務令遵照漕運全書所載以平斛按照時價折銀交納以符定制

一道光三年九月奉

旨御史趙柄奏參與平倉誤扣米石以致未能如限放竣等語著戶部會同倉場侍郎將此項米石該監督是否應扣之處據實查明具奏欽此旋經戶部會同倉場查明覆奏據該倉監督供稱向例進倉每石原備節廳耗米四升七合六抄除抽驗計耗外其餘作正支放本年進倉溼米倉中節廳多日是以擬照向例每石暫扣二升等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收受糧米 三

查驗扣存之米俱係潮溼徽變並無另有攙雜好米等弊查例載耗米四升七合六抄准監督抽驗除耗者係指漕米進倉而言此項徽變米石應由經紀等承領賠補既經奏准開放不准顆粒存倉且進倉未久並無折耗該監督誤引成例扣存所有扣存經紀承領米一百二十五石四斗二升六合車戶承領米五十三石七斗五升四合應仍令該倉照數全放著落經紀車戶領出變價并將該監督交部議處經吏部議將與平倉滿漢監督均照不應輕公罪例罰俸六個月

一道光四年正月奉

旨戶部奏稱向來豆石抵通祇於舊太海運萬安儲濟四倉存貯每月割放豆石亦於該四倉併割該花戶等每以舊豆未完新豆已收致滋勒索攙和壓陳放新等弊自應將新豆另行派倉存貯俾免新舊牽混現在南新北新二倉空廢足敷收貯嗣後著於南新舊太海運北新萬安儲濟六倉內何

倉先行放竣即於何倉收貯新豆其割放豆石按定倉口次序以兩倉併割俟一倉放竣再按次接放一倉並令該監督等出具並無顆粒陳豆印結報部查覈由倉場侍郎派委委員查驗屬實再貯新豆以清積弊至各倉滿漢監督著遵例一員親坐廠口監察一員在官廳檢查米檔如有同坐官廳但委胥役在廠口收放者責令該查倉御史指名奏懲該監督等有患病等事毋得私相兼攝即申報倉場派員署理仍輪班值宿以昭慎重餘依議欽此

一道光四年正月浙撫奏杭嘉湖三府屬有漕州縣被水成災米色不能純潔聲請紅白兼收和稔並納並咨准抵通後另廠收貯以便先行搭放

一道光四年四月奉

旨據博啟圖等奏本年豫省徐河前後兩幫糧船所運黑豆內有一萬七千餘石多係潮潤經該倉場侍郎等飭令弁丁趕緊曬晾延至半月尚未挑晾



乾潔任意怠玩著將徐河前幫千總劉權本後幫千總徐登榮一併革職其兩幫運丁均著查明責革柳號河干示眾該總運同知劉毅萬漫不經心毫無整飭著交部嚴加議處此項豆石難以久貯著另廠收存先行開放以免攙混欽此

一道光四年六月內奉

旨上年倉場侍郎奏准查驗漕米責成橋壩倉三處逐加盤驗如有攙雜潮溼之米層層著落曬晾分賠茲據博啟圖等查明橋倉各監督因驗收慎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六 收受糧米

三

車船轉運不能迅速以致米石積壓甚多易受潮溼自係實在情形嗣後仍著照舊例驗收之責專歸坐糧廳務令查驗乾潔再行起卸該侍郎等隨時赴壩抽查以防攙混轉運之責專歸大通橋分別天氣陰晴道路遠近以嚴其運數之多寡毋任車戶稍有積壓免收之責專歸倉監督遵照該侍郎等坐派厥座隨到隨收毋得藉故留難任意高下庶責有攸歸不致互相攙越而轉運亦不致遲滯也欽此

一道光五年倉場奏奉天採買及河南勸碾倉穀米石與正漕同時抵通請於正漕日運二萬數千石外仍帶運奉豫二省米三四千石以符每日轉運三萬石之數統按前後到通次序驗明乾潔迅速起卸

一道光五年十一月倉場奏石壩裏河撥船轉運進京米石猝被雨淋剔出發塊洪斛米一百二十五石責令經紀折價賠繳遵照道光三年戶部議奏章程以平斛計算按照時價折銀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六 收受糧米

三

納等因奏明咨部經部查明十一月分糧價咨行倉場照數著追解交戶部議覆倉場奏覆御史黃德濂條奏漕糧由通到橋由橋入倉奏准七款開列於後  
一 驗收漕糧遇有潮溼夾雜米石驗收之前專責旗丁運員驗收之後專責經紀以昭平允  
一 漕糧由通運京例准折耗二升該經紀等竟將此米賣與旗丁勢必掣欠折耗更多責令坐糧廳抽查御史及大通橋監督認真稽查如有

私賣耗米及折耗掣欠逾額過多即照盜賣漕糧例治罪如有徇隱即行奏參

一運米迅速原在車輛齊全口袋足數令坐糧

廳大通橋監督認真點驗務令車輛口袋一律

齊備仍由抽查御史督同監督覈計每日進米

多寡呈報倉場分別勸懲

一到橋之米偶有潮溼號頭代經紀挑曬該役

等利得挑曬工價不分米之乾潔全行傾瀉數

千百石共作一堆頃刻之間即收入袋是潮溼

並未曬乾而乾潔者轉多狼藉議請專歸經紀

挑晾曬至乾透方准入袋並令大通橋監督查

驗至號頭將好米指為潮溼勒令經紀出錢挑

晾等弊由該侍郎出示嚴行禁止准令經紀控

告並將該監督議處

一撥船轉運給與大小席片葦把原足敷苫蓋

墊襯之用如果船戶並無偷減米石何至沾溼

令坐糧廳認真點驗並嚴飭關官汛弁實力稽

查如敢仍前偷減即將船戶重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六 收受糧米

一各倉收受漕糧例限紅單到後十日完竣惟

內倉收受漕白米石於紅單到後復催該幫投

遞文冊交納席片米樣該監督驗看後始能收

米以致遲延請嗣後由倉場飭令坐糧廳於發

給紅單時即催幫丁將文冊席片米樣一併交

納照例十日內驗收倘有需索遲延即由部將

該役等嚴懲監督參處

一由橋入倉監督不認真掣量車戶漫不經心

口袋破裂米多狼藉易致偷漏應令各倉監督

認真掣量如有潮溼短欠即著車戶賠補至口

袋破裂飭令隨時收拾如有車戶偷漏花戶含

混收受等弊即行照例嚴懲如該監督怠玩即

查明嚴參 以上七款 道光七年

一道光七年湖南二幫旗丁姚珊瑚洪漕船失

風漂失碾辦通米七十六石八斗八升業據該

丁在於當年食米內如數墊交所有八年復行

由南搭解賠補之米倉場咨部覆准即行收受

入於下屆應運米石數內扣抵 道光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六 收受糧米

一道光八年六月奉

上諭御史阿成等奏內倉收米逾限請飭遵照新定條款辦理一摺內倉收貯漕糧限紅單到後十日完竣茲據該御史奏稱本年頭進南糧收倉已逾正限五日難保二進南糧及白糧不再逾限嗣後內倉收米著戶部務照議定章程不稍逾限制倘再有不遵者該部堂官查明如係該倉監督遲延卽行叅處如係該倉書吏花戶勒措延緩卽照例嚴懲如旗丁交納遲誤卽將該押運官叅處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稍徇縱欽此

抽查御史奏叅內倉收米逾限經戶部查明係因幫船文冊席片米樣交納未齊奏准章程五款開列於後

- 一紅單文冊到倉有米石尚未抵通未免叅差嗣後總於米石到後再發紅單給發紅單時卽嚴飭幫丁將文冊席片米樣一併交納令該倉於十日內驗收毋得遲延
- 一二進漕糧紅單文冊若隨頭進先後到倉大

通橋向不能兩進並運自應於頭進運竣後再行起限其三進漕糧白糧亦一律辦理

一運米之多寡視車輛之有無查向來車戶運米可以一日運至四五千石自後運米應以三千石爲率不得稍減儻車輛短少無故稽延卽將該車戶嚴懲大通橋有督催之責若不嚴催任其遲緩一併分別查辦

一遇陰雨之時應飭令車戶添僱車輛以便運送其或大雨時行暫行阻止者亦事所間有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後如遇大雨阻止之日以及內倉有急須開放之米並甲日不開倉由大通橋內倉彼此移會暫緩一二日毋庸計限其因雨停運者仍俟天晴路乾趕緊補運以符定數

一內倉原設有查倉御史其收放米石向有書吏逐日稟報嗣後於每進漕白糧石收竣後卽由內倉將紅單文冊於何日到倉該倉於何日進米某日收米若干何日完竣詳細揭報如有前項展緩一二日者亦俱隨時報明以備稽覈

如此明定章程則責有攸歸再有遲延亦無所藉口矣

以上五款  
道光八年

一道光八年八月奉

上諭松延等奏大通橋監督辦運遲延請先行摘去頂戴一摺前因在後幫船漕糧應即早起卸回空經該侍郎等奏准分別寄撥暫囤以期迅速大通橋運數自可加增乃該橋監督未能督飭車戶起辦每日仍不過三萬石內外實屬辦理遲延大通橋監督保淳宋傳曾俱著摘去頂戴責令趕緊儆辦儻仍前延玩即行據實嚴參倉場侍郎松延朱桂楨督催不力均著交部察議欽此

一道光八年奉

上諭松延等奏山東省應徵豆石稍欠圍漕據咨覈辦一摺倉場衙門收受漕糧例須乾圓潔淨不容稍有參差茲據奏山東省外河州縣應徵豆石因本年秋雨過多豆稗抽未滿足以致顆粒不能如往年一律圓漕查係實在情形經琦善咨明該侍郎等查照辦理此次姑允所請俟明歲該省豆石

抵通時著該侍郎等親往查驗通融嚴辦惟須示以限制毋許稍有含混仍著山東河南巡撫嚴飭慎選徵收其未經被水地方不得援以為例該部知道欽此

一道光二十四年欽奉

上諭御史烏凌阿奏請嚴定起運章程一摺本年江浙兩省漕糧前經各該督撫奏請紅白兼收和種並紿現當抵通交兌之時誠恐各幫丁舵並經紀人等恃有奏案易滋朦混著倉場侍郎嚴飭所屬認真查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

如果米色低潮即令幫丁挑取乾潔再行起運其尙堪收兌者務令隨驗隨起不容片刻延遲儻查有丁舵經紀人等勾串舞弊立即嚴究並將該管官從重參處如通壩司漕各官及專司驗收起運之員辦理迅速始終奮勉著俟全漕告成擇其尤為出力者奏請鼓勵欽此

一通州中西二倉開報成色米石應按照各倉開報章程將存儲年分分晰聲明不及貳年者概不准揭除氣頭厥底如年限已屆由倉場委

勘確實估計不得以少報多以高作低其應放  
厥座不得壓陳出新儻違例浮開任意揭除即  
將該倉監督嚴叅懲辦

道光二十九年

一內倉收受白糧經戶部奏准俟運米到倉該  
倉監督等酌派筆帖式等二員會同倉場委員  
於開倉進米時在倉門首親身查驗不假胥役  
之手儻有偷漏狼瀆等弊即行從嚴懲辦如米  
色與坐糧應先期封送之樣不符即令該監督

隨時稟報戶部嚴辦

咸豐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收受糧米

三十九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七目錄

古運糧儲

餘米管羨

買餘補

餘米糶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目錄

餘米簞羨

一各幫官丁在倉交剩三升八合餘米

幫有欠除扣抵本幫掛欠外下剩餘米查明本

幫上運舊欠丁名如有相同其名下舊欠數多

而餘米數少者將該丁名下餘米全數扣留抵

補餘米多而舊欠少者扣完即止謂之對丁扣

留除對丁之外尚有本幫不對丁名之舊欠將

無欠旗丁餘米每十名扣留三名抵補扣完即

止謂之三七扣留至餘米抵欠之外仍有餘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簞羨 一

聽旗丁賣與本倉別幫抵補掛欠雍正元年奏

准抵欠賣抵之外再有餘剩官為收買粳米每

石作價七錢稔米每石六錢粟米每石五錢動

用茶果銀兩給與該丁倘茶果銀兩不敷即將

通濟庫銀給發所有餘米通行留倉作正支放

倉場仍將扣留抵補舊欠餘米稟咨總漕銷案

以免重追搭運雍正四年題准旗丁應得餘米

或本幫有欠抵補本幫或別幫有欠賣補別幫

賣抵之外仍有餘米准令經紀車戶買抵掣欠

至尾幫餘米並無別幫買抵者仍行照例給價

一簞夫銀兩除山東河南二省路近不給外其

江南江西浙江湖廣四省漕糧按實起過廟正

米覈算每石給簞夫銀一分順治十七年題准

應給簞夫銀兩務令運官親到唱名給發如有

買照代領情弊即行查參

一羨餘銀兩按到通船隻給發山東河南二省

每隻給銀一兩江南省每隻給銀二兩浙江江

西湖廣三省每隻給銀四兩內江西九江前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簞羨 二

兩幫糧船先因協運江南省漕糧附在江南上

江總下每隻例給羨餘銀二兩凡有掛欠按掛

欠米數均派扣除其中途失風漂沒損壞不到

通者按船扣除順治十七年題准應給羨餘銀

兩務令運官親到唱名給發如有買照代領情

弊即行查參

一江西省糧船每船例給羨餘銀四兩惟九江

前後兩幫從前運送京口船糧並不到通向照

江南省之例每船祇給羨餘銀二兩嗣因運通

交卸乾隆二年奏准照依該省定例每船給銀四兩

一紙劄銀係按幫給發每船概給運官紙劄銀

二兩 議單 舊本

一簞羨等銀本幫如有掛欠照定例種米每石

一兩四錢粟米每石一兩二錢作價扣留折抵

掛欠並查明本幫上運舊欠丁名如有相同將

該丁應給銀兩一併扣抵順治十五年題准扣

除之外再有餘銀坐糧廳出結給發

欽定戶部遺遺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簞羨

三

一每年到通船六千餘隻所收茶果銀兩每大

米船十兩小米船七兩動支數目以及買過餘

米應令坐糧廳俟糧務竣日按所到船隻逐一

分晰造冊具題倘此外另有需索之處倉場侍

郎巡倉御史訪拏題參治罪

雍正二年

一山東自備船隻應領羨餘等銀乾隆二年題

明留頭船旗丁一二人通支領乾隆三年咨

准將此項銀兩於伊等具領之日坐糧廳設一

印票填明銀數封固回衙將銀票一併呈送各

衙所驗明按名勻給仍取具領狀同原發印票

一併申繳送部查覈如有侵漏隱蝕詳革究追

一江浙二省白糧改徵漕糧米石每年到通之

時一切紅撥簞羨脚抗等項悉照漕例辦理

乾隆

一失風事故買補雇募船隻乾隆三年咨令停

支簞羨紅撥銀兩其山東省漕船係旗丁自備

雇募與各省風火失事買補雇募者不同仍應

准照舊例給與羨餘等項銀兩

欽定戶部遺遺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簞羨

四

一漕船抵通起卸完日查明飯食缺乏之幫將

副丁應得三升八合餘米銀兩存三給七以濟

回空之用

乾隆七年

一各省船糧到通應交茶果銀兩向係幫丁自

行交納往往交不足數乾隆九年奏准山東河

南二省船糧原不過准每船額交銀七兩仍照

舊交納其各省令各糧道於各丁應領耗贈項

內每船扣茶果銀十兩封交押運廳員到通覈

算批解坐糧廳衙門交納如遇中途截留仍行

散給幫丁以為起運回空之費

一欠米丁船例將副丁回空食米起作正項回

空未免拮据乾隆九年奏准將正丁應得紅撥

盤羨銀兩全給副丁以資回空之費如正丁不

能交納茶果銀兩行南比追次年附解交通

一盤羨紅撥餘米等銀例係按照到通米數覈

給其截留船隻概不淮支乾隆十年處州衛前

幫派撥密雲縣米石係抵壩之後派撥轉運各

船應交茶果銀兩俱經照數交納通庫其盤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盤羨 五

紅撥餘米等銀咨准照到通之例辦理

一各省幫船應領三升八合餘米價值并盤夫

羨餘銀兩例係交糧後坐糧廳唱名給發如有

買照代領情弊即行奏究惟山東省自備船隻

應領羨餘等銀向係坐糧廳設一印票填明銀

數連銀封發運弁帶回按名勻給嗣因完糧後

旗丁急需回空未能久候勢必另行借貸重利

剝削兼有弁丁代領扣剋等弊乾隆十七年奏

准除山東省自備船隻仍照舊例外其餘各省

幫船應領餘米等銀俟各丁完糧後限五日內

該廳即唱名給發令巡漕御史不時稽查如有

扣剋違限情弊立即查奏

一截留船隻向例免交茶果個兒等項銀錢亦

不給與紅撥盤羨銀兩乾隆二十二年因台州

前及江廣等省各幫守水遲滯准在天津交兌

較之自通回空俱有節省其應交之茶果銀兩

個兒錢文仍令照數交納其盤羨銀兩未便照

抵通之例全給按數賞給一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盤羨 六

一乾隆二十四年欽奉

諭旨先到漕糧於天津截留四十萬石糧數雖有截存

船仍到壩其羨餘銀兩照例全給至盤夫銀兩照乾

隆二十二年例按數賞給一半欽此

一江西湖廣等省漕船應繳茶果銀兩以應領

盤羨紅撥銀兩扣抵如扣不足數即於餘米價

內找抵足數

乾隆二十二年

一失風買補雇募船隻例無盤羨可領其應交

茶果銀兩將應領餘米價銀抵扣

乾隆二十五年



一乾隆二十七年浙江松江等甯餘米緩交所  
有簞夫銀兩原係按米支給今米既未進倉應  
停其支給至羨餘銀兩例係按船支給該船既  
已抵通仍應照舊給領再各甯緩交餘米內已  
起卸進倉者照例給發餘米價銀外緩交者俟  
下年搭解全完再行補給價值

一酒船到通應交應茶果銀兩係按船覈計倉  
茶果銀兩係按米覈計羨餘等銀例按到通軍  
船給發乾隆二十八年倉場咨截留豫東二省

欽定戶部遺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價羨 七

粟米十五萬石撥給沿河被水州縣除將先進  
軍船所裝麥豆到通起卸完竣所存粟米仍令  
原船帶回按照派撥截留水次交收羨餘一項  
軍船俱已到通自應照數給發餘米既經交納  
其價值亦應如數覈給

一乾隆三十一年奏准通州等處額徵紅撥銀  
兩除給淺標各夫工食等項外餘剩銀兩向例  
覈明到通船數開於次年均勻派給然事隔一  
年始行支放恐啟剋扣情弊應照餘米價羨之

例本年由坐糧廳覈明即交領運千總散給各  
丁並交巡漕御史嚴切稽查

一幫船失風應賠米石例准買餘抵補總漕咨  
明戶部戶部知照倉場將買餘銀兩照例扣抵  
餘剩銀兩即行散給幫丁俾得迅速回空以濟

運務 乾隆三十一年

一各丁完糧後每石例交坐糧廳倉茶果銀五  
釐一毫七絲二忽五微以為各倉收放米石之  
需除失風事故等船免交外其餘實到通船隻

欽定戶部遺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價羨 八

應交倉茶果銀兩於應給餘米價銀內照數扣  
抵 乾隆三十一年

一紅撥銀兩向例每百兩扣出銀一兩以為倉  
場書吏飯食之用乾隆三十六年奏准嗣後扣  
給飯食應除去淺標各夫工食以及標竿等項  
支用之外實在餘剩給丁銀內每百兩照例扣  
給

一旗丁回空銀兩係於過淮時將應給行月錢  
糧按船數多寡扣留運弁於抵通時報明坐糧

廳按船驗放乾隆三十六年奏准回空銀兩令各該糧道於封兌時粘貼印花交給運弁抵通後坐糧廳查驗印花抽兌散給

一密雲縣新設駐防應需米石原議於豫東二省薊糧內運供乾隆四十五年搭運不及暫於濟寧左幫漕糧內截撥米二萬三千石係正耗米全行覈算平米撥給明年仍於薊糧內照數運還即幫丁應得三升八合餘米亦係覈算在內並無另有留倉耗米所有幫丁應領餘米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 蠶 九

值及紅撥羨餘等項照數給發

一江廣等省正兌項下劃給旗丁篩颺耗米並不過壩所有蠶夫銀兩扣存不給江蘇改兌項下給過篩颺本非旗丁應得之項因經營各員悞行劃給奏明著落賠補該旗丁等已免追繳其蠶夫銀兩一體扣除不給其餘各省改兌項下篩颺米石全行起卸過壩其蠶夫銀兩照例給發  
嘉慶五年  
一山東省自備船隻各丁交糧回家住居星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距衛寫遠咨准將應領羨餘銀兩自辛酉年為始於應交茶果銀內扣抵其不敷茶果銀兩令旗丁再行找繳仍於每年茶果摺報及輕齋奏銷冊內分晰收放造報覈銷  
嘉慶五年

一江浙各幫餘米無論運京截撥每正米一石均准其交納一升九合存船一升九合入於到通銷算案內分晰造報查覈  
嘉慶五年  
一東省應領羨餘銀一兩既准在應交茶果銀七兩內扣抵所有河南省自備船隻應領羨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 蠶 十

銀一兩照山東省之例准在應交茶果銀內扣

抵  
嘉慶七年  
一豫東二省幫船應領紅撥銀每船不過五六錢為數零星奏准在於應交茶果銀內扣抵以歸簡易  
嘉慶八年  
一嘉慶十四年東豫二省漕糧截撥

東陵兵米照運通正漕之例徵收倉茶果銀兩支給蠶羨餘米紅撥等項銀兩自十五年以後改撥東豫二省薊糧由各該省另案報銷

二六三

一浙江省各幫丁未完節年積欠銀二十四萬餘兩雖俱分限扣還而為數較重遞年扣繳則領數日少辦運益艱奏准將每年交倉餘米二萬四千餘石劃出給丁自嘉慶十四年起量予六年在於水次令各州縣照時變價解交糧道衙門按幫扣還積欠仍令按年報部查覈此次調劑之後該省各幫不得濫行借給倘再懸欠不清即在放給各員及覈轉之上司名下分賠所有此次暫請劃出餘米給丁之案後不得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質羨 十一

以為例其餘有漕各省亦不得援照請以重庫項而慎倉儲

一江南淮安二等幫不堪入倉米石項下應交廳倉茶果銀兩令承變米石之道員一併照數交納其席竹等項仍令照數交倉所有簞夫羨餘銀兩不准支給

嘉慶十四年

一浙江幫丁外借道縣各庫銀兩緣自乾隆五十二年以後河道多阻用度浩繁歷任糧道詳明總漕巡撫批准借給即於下運應領錢糧內

扣還設上年所借之銀至次年漕運情形艱阻尤甚即不能全數坐扣致有懸欠銀一十七萬餘兩奏准俟扣完報部借款後再將餘米留南變價接扣三年以清積欠仍將從前並不隨時奏咨立案之歷任各官職名送部覈議

嘉慶十五年

一山東濟前濟後東平等三幫應運密雲東陵等處兵米前因災緩於德正等幫原運正漕內派撥嗣據該三幫將前項兵米搭運到通歸還正漕派運進倉行咨倉場將應交茶果及支給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質羨 十二

餘餘米紅撥等項銀兩均照正漕之例辦理

嘉慶十九年

一江浙簞夫銀兩並江浙豫東羨餘紙劄餘米價銀向於輕齋茶果等銀內扣解成豐五年倉場奏准按八折放給酌扣二成銀兩歸公成豐十年因倉場籌辦先漕經費經戶部議准簞羨等銀按七成折放扣減三成留存通庫備辦先漕盈餘銀兩解部統令列入通庫奏銷案內覈實報銷

成豐十年

一江北河運漕糧截留天津放賑除輕齋等銀照常批解外其廳倉茶果箇兒錢等項銀兩未據解到江安糧道請由應領釐羨等銀內抵扣經戶部議令查照乾隆二十二二十四等年天津截卸成案釐羨銀兩賞給一半其應抵應扣等銀卽照一半之數覈算下餘應解銀兩卽行全數解通

同治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餘米釐羨

十三

買餘抵補

一乾隆六年富新倉失火燒燬成色米石題准著落滿漢監督賠六分書攢賠二分花戶賠二分於次年糧船抵通收買各幫餘米賠補又乾隆十七年舊太倉冒領米石著落該倉賠補倉場咨准收買各幫餘米賠補

一漕糧抵通有潮濕米石責令旗丁自行篩颺其篩颺折耗米石准令按數買別幫食米賠補如補不足數卽照起欠例將弁丁叅處米石下年搭運完交

乾隆十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買餘抵補

十四

一定例各省漕糧每正米一石外有原帶耗米四升七合六抄以備抵壩篩颺折耗如抵壩篩颺有利准給旗丁雍正四年奏明停止篩颺將米悉歸正項於進倉時抽驗一二袋如有潮濕計其折耗將未經驗看之米照此計算將原備篩颺米石抵補下剩之米歸入正項乾隆十七年奏准凡到通米石除攙和霉變者叅處治罪外如乾潔毋庸篩颺者照例起卸將原備篩颺

之米作正交納如米色潮濕過甚倉場會同巡漕諸臣驗看篩颺計其折耗若干將原備米石補足免其額外交納仍有不敷責丁買補買不足數照起欠之例弁丁叅處米石於次年帶運如抵補有剩仍歸正項交倉至進倉抽驗之例乾隆二十年奏准仍照舊遵行

一旗丁交代米石如有虧缺買米交倉不准餘米抵交乾隆二十一年浙省運通漕糧因上年秋雨過多米色未能純潔折耗加多經漕運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員餘抵補 十五

督奏准以旗丁應得之飯米抵補折耗之糧毋庸另行買米交倉并聲明此次通融抵算後不為例

一乾隆二十二年太平倉方字廩廩墻坍塌損傷米石飭令該監督援照乾隆十七年舊太倉分賠米石之例買餘賠補

一乾隆二十三年北倉起運米石旗丁等於每米百石加出耗米二石並氣頭廩底未經估定成色之米輒自篩颺令該管之倉場及坐糧廳

照數賠出淨米歸倉咨請援照乾隆十七年舊太倉分賠米石之例於各幫交剩十成餘米照數買賠還倉

一各省正兌漕糧項下原備篩颺耗米四升七合六抄於酌議津貼旗丁案內江蘇等省劃給旗丁二升七合六抄山東河南二省劃給旗丁一升七合六抄除粟米黑豆二項折耗較少尚有餘剩惟稷黍米及麥石二項向來折耗較多每石計有三升二三合除去給丁之外不敷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七 員餘抵補 十五

耗奏准在三升八合餘米內撥出八合量為抵補不得再逾此數如或無須撥抵仍將備抵之米歸入原款報銷

一江淮七幫旗丁李萬林等撥船淋濕米因值陰雨不能曬晾又遇大雨連朝各船濕米復遭淋浸以致霉變准其買餘抵補

一杭嚴衛頭幫二幫四幫處州後幫台州前幫後幫等幫旗丁尤思孝等軍撥各船失風濕米並虧折米石實在無餘易換買賠本幫餘米又

因餘米緩交無餘可抵准其在於下運餘米內

抵補完公

嘉慶六年

一嘉慶六年嚴州所旗丁林景山等在天津一

帶守水就延兩月掛欠米石欽奉

上諭准其以餘米暫抵著令下年全數補運本色欽此

一嘉慶六年金山寧波前後紹興前四幫掛欠

漕糧倉場奏請著追欽奉

恩旨准其以本幫餘米暫抵欠項著令下年全數搭運

再有不敷即買本色交納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買餘抵補

十七

一浙江處州後嚴州所湖州所等三幫旗丁丁

祿保等船失風沉溼米石因該幫應行搭解緩

交餘米奏分八限完款前項失風米石不敷抵

交部覆准買別幫餘米抵補

嘉慶十年

一江西南昌後幫旗丁張黃朋遵領清河縣船

戶李鳳岐撥船起米一百六十餘石渡黃漂沒

部議准買本幫餘米抵補

嘉慶十年

一湖南頭幫二幫旗丁楊茂等漕船失風撈獲

溼米微變不堪煮食各准令買本幫餘米抵補

嘉慶二  
十一年

一浙江杭嚴頭幫旗丁江文煦漕船失風沉溼

米石咨請在於下年帶交餘米內抵補嗣因該

幫應行搭運緩交餘米奏分八限搭解前項失

風米石餘將本年搭解緩交初限餘米抵補外

不敷米石准令買餘抵補

嘉慶二十一年

一淮安頭幫旗丁王秉黃等掛欠失風米石買

餘抵補應交米價銀兩在於原欠之丁應領新

運錢糧內按數扣追隨同輕齋搭解通庫清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七 買餘抵補

十八

道光  
元年

一浙江金衢溫後台後等幫失風沉溼米石咨

准買餘抵補應交餘米價銀請俟下運帶繳經

部駁令在於各幫應領錢糧內扣解通庫歸款

道光  
二年

餘米糶變

一內倉歷年積存盈餘老白米石交五城變價所得價銀交工部以為添設修理內倉木料之用

乾隆二十二年

一內倉盈餘米石發交五城變價修倉隨傳喚

五城指揮估驗老米每石酌估庫平銀一兩二分

分白米酌估銀一兩六錢二分復傳喚招買人

袁德增估老米每石市平銀一兩一錢八分白

米市平銀一兩七錢三分統計所增較五城原

欽定戶部清通全書 卷三十一 餘米糶變 一九

估酌增銀一千三百餘兩將此項米石停交五

城變價即令招買人領買其價交工部應用

乾隆二十三年

一運河水勢未充轉漕較為費力二三進幫船

餘米准其隨便售賣若令幫丁在途售賣餘米

恐將正米一併朦混多賣仍照往例於抵通後

再行售賣以防弊混

乾隆三十六年

一嘉慶元年三月奉

上諭向來南糧餘米俱准在通變賣以資食用今南糧

現已抵通旗丁於交足正供之外所有多餘米石著加恩准其就近於通州糶賣在旗丁既所樂從於郊畿市價民食亦有裨益欽此

欽定戶部清通全書 卷三十一 餘米糶變 二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八目錄

京通糧儲

緩交餘米

掣欠事例

糧色參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目錄

一

緩交餘米

一乾隆三十六年後進幫船沿途節次稽阻抵

壩較遲欽奉

諭旨將應交三升八合餘米暫免交倉俟下運照數搭

解欽此

一乾隆四十年因東省微湖水淺浙江各幫間

有起撥丁力拮据欽奉

諭旨浙江各幫應交餘米准其先交一半其餘著加恩

緩至次年一併帶交以示體恤嗣後不得援以為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一

欽此

一乾隆四十三年閏六月奉

上諭湖南江西各幫因清黃交匯處間有淺淤守候日

久迄今始得渡黃北上且起撥需費丁力未免拮据

前已降旨令鄂寶查明酌賞至各漕船向有餘米例

隨正米交倉折價收買今年江廣各幫旗丁輓運為

日較多其餘米須兩充食川所有應交餘米著加恩

暫緩交倉俟下運照數搭解以示體恤幫丁至意該

部即遵諭行欽此續據倉場咨渡黃遲滯係自湖南



二幫起其湖南頭幫先已渡黃不在緩交餘米之內應自湖南二幫起緩至下年搭解

一泗州衛前幫乾隆四十三年兌運淮糧應補交上年原運蘇屬漕糧三升八合餘粳米淮地土產稔米稔不抵粳無從購買咨明緩俟下屆兌運常糧之年搭運

一乾隆四十五年二進南糧儀徵等幫因黃河淺阻撥運及入北河適值水溜沖急起撥雇絳所費較多又各幫抵壩較往年俱遲至月餘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二

能回空奏准將三升八合餘米於次年帶交至三進各幫在途行走日久丁力拮据亦照二進幫船之例辦理

一乾隆四十五年三進幫船自浙江杭嚴三至江西南昌前等幫米石運至石壩大通橋兩處露囤所有備買打捲遮蓋席片鋪囤葦把紮囤繩索暨巡查人役飯食等項銀兩毋庸另行開銷於經紀車戶脚價內照乾隆三十六年暫貯太平倉之例分作八年扣還再南糧因在途行

走日久丁力拮据蒙

恩將餘米緩至次年帶交自儀徵幫為始其安慶後幫有運交易州米石派撥在未奉

恩旨以前但該幫在儀徵幫之後餘米應一體緩交

一乾隆四十七年三進幫船溫州後處州後湖州所杭嚴四杭嚴頭杭嚴二湖州白糧等七幫因蘇常淮河一帶淤壩挑挖耽延時日又至東省在楊莊開直抵八閘一路水勢湧急加倍添雇絳夫及引絳小船夫價食米過多運費浩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三

現在回空食米殆盡將餘米准其緩至來年一併搭解清款

一乾隆四十九年江南浙江兩省起運軍船共八十二幫因邳州運河淺阻守候將及一月撥費浩繁將應交三升八合餘米暫緩交倉自下年為始分作二年搭解完納  
一乾隆五十年起運各幫內有例交餘米及帶交上年一半餘米因邳州一帶節節起撥運河添築草壩東水口門水勢溜急添雇人夫每船

多費銀五六十兩不等江南浙江各幫應交上年一半餘米仍令抵通交納外其本年應交三升八合餘米暫緩交倉均令存船以為同空食用之需所有湖廣江西各幫自下年起分作兩年搭運其江浙各幫仍俟將未完上年緩交一半餘米於明歲交納全完後自五十二三兩年再將今歲緩交之米搭運

一乾隆五十年長淮四幫各丁應行搭解上年一半緩交餘米係屬粳米本年輪兌徐州府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四

漕糧例係粟米難以抵粳咨明於下年輪兌常州府屬南糧照數購買粳米搭解

一乾隆五十一年六月奉

上諭據毓奇等奏江浙兩省幫船上運餘米請暫緩帶交一摺前因邵宿運河淺阻起撥就延將乾隆四十九五十年江浙兩省幫船應交餘米准其遞年分限帶交今該督等以兩省上年早歉之後米價昂貴採買維艱且本年沿途河道仍多淺阻幫船起撥丁力未免拮据奏請遞緩帶解自係實在情形著照該

督等所請浙省本年應帶交四十九年未完一半餘米緩至五十二年其五十年緩交餘米遞緩至五十三四兩年搭運交倉完納至江南漕船所有帶交四十九年未完一半餘米著照浙省之例一併遞緩以紓丁力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五十一年九月奉

上諭毓奇等奏江西幫船今歲回空較遲存船食米無多請將各該丁等應交三升八合餘米本年先行交納一半其餘一半俟下年買米搭運再行交納等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五

江西漕船較別省幫船程途稍遠今歲因江境漫口阻滯抵直較遲各該丁等將來回空日食無餘丁力不無拮据所有各該丁等應交三升八合餘米著加恩今年免其交納竟於五十二三兩年內每年分交一半以示體恤該部即遵諭速行欽此

一乾隆五十二年八月奉

上諭據毓奇奏江蘇省領兌華亭婁縣奉賢等三縣浙江省領兌海寧臨安新城於潛昌化嘉興海鹽嘉善平湖秀水石門桐鄉歸安烏程等十四州縣漕米各

幫米色霉變不堪交納將行月耗米抵補再加交倉  
贈耗行糧外不能復有餘米請將此次應交三升八  
合餘米俟下運分作兩年買補帶交等語各幫領運  
漕米例有餘米以資該丁等回空飯食之需此次抵  
交外若再令買補餘米分年帶交恐近年丁力疲乏  
轉行支絀所有江蘇省華亭等三縣浙江海寧等十  
四州縣各幫應交三升八合餘米竟著加恩寬免以  
示朕體恤丁力至意欽此

一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奉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六

上諭據疏奇奏豫省起運漕船因衛河水淺起撥稽滯  
所有行月糧石交補正供外不能再有餘米交倉請  
將豫省十幫到通應交三升八合餘米緩至下運分  
作兩年帶交並東省漕船稽遲亦久請飭交倉場侍  
即查明如有疲累之幫將應交餘米一體緩納以紓  
丁力等語各省漕船到通後例有餘米交倉近來屢  
經該督奏請緩徵因其為恤丁起見是以准行但此  
等旗丁既屬疲乏即使准其將餘米分年帶運而年  
復一年更形拮据豈能按限交納除前次緩交餘米

仍令按年帶交外至此次河南漕船行走遲滯皆因  
河水淺阻守候耽延而該管各官於僉丁時既未能  
慎加遴選及開兌後又不能督飭催償以致稽遲時  
日丁力疲乏不能交納所有本年兌運豫省米石各  
幫船應交餘米竟免其交納著落總漕巡撫糧道及  
府州縣衛等賠交其東省各幫有無似此疲丁不能  
交納餘米應行寬免著賠之處並著倉場侍郎就近  
查明照此辦理據實具奏欽此續據倉場等查明應

賠餘米七千石計價銀九千八百兩按十分攤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七

賠總漕攤半分德州等五衛共賠半分河南巡  
撫賠半分山東河南糧道共賠兩分半豫省有  
漕之開封等七府共賠半分各按所屬漕數計  
算下剩五分半再按豫省該年徵運漕糧之詳  
符等五十二州縣額徵糧石多寡均勻分攤解  
還歸款

一 嘉慶五年調劑疲幫摺內奏准江浙二省應  
交餘米先交一半其餘一半緩至次年搭運交  
納其先經到壩之鳳中二等幫起卸均係在部

文未到以前其餘米照常起卸外至六月初六日接准部咨以後續到各幫卽以江淮九幫起餘米先交一半其餘一半緩至次年搭運交納仍令倉場將各幫緩交米數造冊報部查覈

一嘉慶六年籌畫楊村截撥事宜案內浙江尾後八幫應交米石情願自用撥船並另雇民撥俾大船及早回空其應交餘米並個兒錢文奏准從今冬起量分二年帶交

一嘉慶六年台州前等八幫在楊村截撥運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緩交餘米

八

應交餘米及個兒錢文奏准從今冬起分作二年帶交其各幫失風船隻虧濕米石前已咨明買餘抵補現經餘米緩交無可買補咨准俟下年買餘抵補並個兒錢文卽於通濟庫內墊給按限扣解還款

一嘉慶六年浙江各丁在北守水航延回空趕價一切經費較之常年不下兩倍今冬除例應交倉餘米外又有掛欠失風及初二兩限餘米再加應扣撥價並個兒錢文等項丁力益致疲

乏奏准將本運交倉餘米二萬四千六百餘石內今冬先交米八千餘石其餘一萬六千餘石分作二限均勻搭運例給旗丁餘米價銀亦按限扣折

一嘉慶十年因湖南三幫程途最遠進江口後運河水大開壩溜急處處加絳趕輓兼值清江淤淺較久一路人工飯食倍於別幫且搭運採買米石並無加耗又比他省幫船較苦所有應交三升八合餘米奏准緩至明後兩年分作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六 緩交餘米

九

次搭解補交

一嘉慶十二年江南長淮四幫回空軍船每船借領截漕米二十石應於冬運帶交因常屬被災全幫減歇次年冬輪兌徐糧粟不抵稔咨准緩俟下年出運常糧帶運

一江南淮安二幫嘉慶十五年應交餘米因丁船輪兌淮糧素不產稔咨准緩俟下年搭解  
一江西各幫應交嘉慶十二十三兩年餘米先經奏准緩至嘉慶十五年冬爲始分作兩年搭

運惟十二三兩年餘米數目多寡不一各丁  
又有長運輸運之不同在長運之船自借自還  
無所區別而輸運之丁未免有趙甲錢乙之分  
若兩年數目通算搭解一半恐有爭競且通倉  
亦難銷算咨准於十五年冬將十二年之米照  
數帶交其十三年緩交餘米於十六年冬帶交  
一嘉慶十七年正月奉

上諭許兆椿等奏浙省幫丁應行帶交餘米懇恩遞緩

一摺據稱浙省幫丁上運嘉屬船糧因衛河水淺用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十

費較多又湖杭二屬歉收糧價昂貴本年寧後等幫  
應帶交嘉慶十三年並加裝九年餘米一萬一千三  
十餘石又本年回空各幫借支宿州頭二兩幫截貯  
米六千七百八十餘石若令一併買米帶交不但丁  
力難支並恐有妨民食所奏自係實在情形著照該  
漕督等所請除該幫丁借支宿州頭二兩幫截貯米  
六千七百八十餘石令其如數購買帶交其有歉減  
輪造之船俟下次出運再行帶交外所有應交嘉慶  
十三年並加裝九年分初限餘米一萬一千三十餘

石著加恩再遞緩一年以紓丁力該部知道摺併發

欽此

一江西各幫應交嘉慶十二三兩年餘米前  
據江西巡撫奏准自十五年冬為始分作兩年  
買備搭運嗣將十二年分餘米於起運十五年  
漕糧軍船內照數帶交其十三年分應交餘米  
因十六年被旱緩徵減歇各船丁力未逮經漕  
運總督江西巡撫先後奏准緩至嘉慶十七年  
冬出運時購齊搭解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七

一湖南各幫因居三進最後沿途寄撥需費較  
多所有本年應交三升八合餘米奏准緩至下  
運帶交全完以紓丁力

上諭高杞等奏請將幫丁應帶餘米遞緩一年一摺據

稱該省各幫丁有十三四兩年欠交通倉餘米四萬  
四千餘石前經奏定分限帶交並經節次奏准展限  
本年應解初限餘米一萬一千三十餘石現因各船  
加裝米數較多並有帶交上年駁換米一萬六千餘

石若將餘米責令同時買帶丁力難支懇請遞緩等語著照所請加恩將該省應交嘉慶十三年並加裝九年分初限餘米一萬一千三十餘石准其暫行遞緩一年俟下年照數帶交以紓丁力欽此

一嘉慶十九年二月奉

上諭阮元李奕疇奏運丁應交米款無力搭運懇恩展緩一摺浙江幫船上年因仰宿水淺守候起撥回空時又值臨清捫口高寶異漲費用繁多現屆新運丁力不免竭歷加恩著照所請所有浙江漕白二十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十三

幫應還緩交十三年初限餘米一萬一千餘石再行遞緩一年其上運曬米七千餘石自冬運起分作四限完交以紓丁力欽此

一嘉慶二十年三月奉

上諭李奕疇等奏幫丁應交積年緩帶米款懇恩分限帶交一摺上年浙江省杭嘉湖三府因旱歉收米價昂貴各幫丁應交積年緩帶米五萬七千餘石內本運應買一萬八千餘石寧後等幫尚有應交十九年失風沈溼米二千三百餘石為數較多若令同時並

買丁力未免拮据著加恩將浙省各幫應交積年緩帶餘米及篩颺米五萬七千餘石分限八年自二十年冬運起每運帶交七千餘石以紓丁力其寧後等幫應交十九年失風沉溼米二千三百餘石仍令照數購買於本運搭解毋任稽延欽此

一嘉慶二十年九月奉

旨潤祥等奏請將江西吉安幫帶運上年三升八合餘米緩至來年帶交一摺本年南糧尾後各幫因淺阻起撥耽延時日食米較多內江西吉安幫尤稱疲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十三

現在回空南下沿途口食均須接濟除該幫本年應交餘米照數交納外所有帶運上屆餘米一千四百石零加恩著照所請准其緩至來年帶交以紓丁力該部知道欽此

一嘉慶二十二年正月奉

上諭李奕疇等奏幫船外借銀數餘米不敷抵補懇恩分別寬限一摺浙江幫船借支道縣二庫銀十七萬七千五百九十餘兩前經奏明於各幫應得餘米變價銀內分限三年抵補茲據李奕疇等查明各幫欠

數多寡不齊借欠多者餘米不敷抵補即須在於額  
領錢糧內找扣辦運不敷自係實在情形加恩著照  
所請除寧前等八幫三年限內足數扣抵外所有台  
後溫後處後三幫准予原限外加展四年杭頭幫准  
予原限外加展三年嚴所處前溫前湖白四幫准予  
原限外加展二年金衢杭二台前杭四嘉所五幫准  
予原限外加展一年以紓丁力該部知道欽此

一道光五年五月奉

上諭顏檢奏江浙各幫應交本年餘米及曬颺米石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五十一

八 錢交餘米

十四

請緩俟下運搭解一摺本年江淮等幫因水勢微  
弱磨淺價渡米石不無傷耗剝價亦多增添其浙  
省幫船守待日久前後幫次丁力均不免疲累自  
係實在情形著照所請所有江南江淮頭等三十  
八幫應交每石三升八合餘米共四萬五千七百  
八十六石零浙江寧波前等二十一幫應交每石  
四升七合六抄飾颺耗米共三萬三千五百六十  
八石零准其留船緩交自本年冬運起勻分三限  
搭解還欸以資接濟而紓丁力欽此

一江西湖廣幫船因運道淤阻守候日久盤壩  
接運諸多折耗所有應交餘米奏准緩交自本  
年冬運起分作三限搭解還欸

道光五年

一江西湖南各幫上年阻守淮揚本年盤運紆

折丁力拮据所有應交餘米及曬颺耗米奏准

自道光七年冬運起勻分三年搭解

道光六年

一江浙各幫應交餘米及曬颺米石道光五年

奏准緩俟下運搭解嗣因淮安二幫本年輪兌

淮糧均係稜米上年欠交餘米係屬稜米以稜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五十八

緩交餘米

十五

不及稜援案咨准緩俟下年輪兌蘇常糧內帶

通交納

道光六年

掣欠事例

一經紀運米到橋車戶運米進倉按舊例每米五袋抽掣一袋一袋短少若干餘袋照數均賠種稜米每石折銀一兩四錢粟米每石折銀一兩二錢於各役腳價內扣抵雍正二年題准掣欠酌定數目經紀係船運每十萬石定掣欠二百石車戶係陸運每十萬石定掣欠二百五十石通倉係水陸並進每十萬石亦定掣欠二百五十石此外再有多欠除將該役腳價不准扣抵外仍照盜賣漕糧例治罪並交與地方官著落家產變賠

一經紀車戶掣欠數多除將代役嚴行責比外仍勒令經紀車戶俟交完掣欠之後再行轉運

雍正六年

一通州土壩車戶掣欠定例每運米十萬石掣欠二百石稜米每石七錢稜米每石六錢於腳價內扣抵再有多欠每種稜米一石扣銀一兩四錢著落家產追賠因每年掣欠數多扣追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十六

償乾隆三年題准每石准其掣欠八合照七錢六錢之例買餘米抵補此外若再多欠仍照一兩四錢之例於腳價內扣抵

一通倉抽驗掣欠米石如有書攢人等勾通經紀將掣欠之數以多報少折價侵肥之弊倉場即行查參

乾隆三年

一掣欠漕糧每百石石壩經紀准掣欠米二斗大通橋車戶准掣欠米二斗五升乾隆二十五年戶部侍郎吉慶等議奏額內掣欠者照收買餘米例折銀交庫於現年著追不得俟次年扣繳其逾額在三斗以內著落經紀於當年買米交倉不准仍前折銀如逾額在三斗以外者照數追米交倉數多至五斗者除追繳米石外仍照盜賣漕糧例治罪續據倉場奏准逾額在三斗以內暫准加倍折銀交庫嗣於乾隆三十九年酌定逾額掣欠米石僅照餘米加倍折交一兩四錢之數不足示儆應照時價每石酌增交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十七



一土壩車戶掣欠逾額稜米八百餘石綠車戶均各赤貧且通州非產米之區市集無十成淨米難以交納按照五城所報糧價酌加每石以二兩六錢五分著追完款嗣後轉運倉糧務須嚴飭該車戶等慎重辦公毋得因掣欠之米可以折交遂致有逾定額致干查辦乾隆五十八年

一嘉慶十三年大通橋並土壩車戶等轉運漕糧額內掣欠稜米因各幫餘米緩交不敷買補咨准照乾隆五十三年河南各幫餘麥奉文寬免經紀車戶掣欠麥石無餘可買照例價折銀交納之例辦理

一大通橋車戶嘉慶十四年逾額掣欠米價銀一萬七千餘兩該車戶等均係貧役又無家產折變賠繳奏准自嘉慶十六年起分作八年勻交清款以紓役力

一豐益倉嘉慶十四十五年盈餘米八千餘石嘉慶十六年奏明准抵大通橋車戶嘉慶十四十五年應賠逾額欠其餘不足之數仍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十六

照原奏分年扣繳其稜米質色甚好堪以作正支放其稜米稍覺參差作為搭放

一截卸北倉米石起運到壩餘贖洪斛耗米准其抵交該經紀逾額掣欠如有餘贖即照平斛稜米七錢稜米六錢之例給價收買歸倉嘉慶十六年

一大通橋車戶應交嘉慶十四十六等年未完逾額掣欠米價銀兩力難同時並扣經倉場奏准將十四年未完逾額掣欠銀四千四百二十餘兩自本年二卯起至十九年末卯止全行扣完後再將十六年逾額掣欠銀一萬六千六百七十餘兩照十四年成案自二十年起分作八年勻扣歸款嘉慶十八年

一大通橋車戶應交嘉慶二十年分掣欠餘額米價銀兩因尚有應扣十六年掣欠米價若同時並扣辦運未免拮据經倉場奏准將該車戶等應交二十年掣欠逾額米價銀四千二百三十五兩零俟至二十七年將十六年掣欠米價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十九

銀兩全數扣完後再行分作兩年接扣歸款嘉慶

二十一年

一嘉慶二十五年倉場奏准大通橋車戶所領

腳價扣項頗繁辦運拮据將應賠十六年逾額

掣欠銀二千八十四兩展限緩扣一年

一大通橋車戶應賠嘉慶二十年逾額掣欠銀

兩前經奏定道光四五兩年扣繳又道光二年

分逾額掣欠銀兩應於本年賠交因本年到橋

漕糧較少所領腳價不及全漕之半且有應扣

收買餘米短交殘袋等項銀兩同時扣繳力有

不支經倉場奏准將本年應扣兩款內先扣一

款其應扣道光二年分逾額掣欠銀一千四百

七十三兩零俟四五兩年扣完積欠後再於六

年坐扣清款道光四年

一道光五年奉

上諭給事中萬方雍奏大通橋監督驗收漕糧請令

抽查御史督同監督掣量以昭覈實一摺向例抽

查御史掣量米石遇有例外短欠並不責令經紀

賠補殊非覈實防範之道嗣後著抽查之滿漢御

史率同該監督將抽存米石秉公掣量遇有短欠

各立號簿據實登記事竣分造清冊移會戶部及

倉場衙門照例責令經紀等賠補以杜弊端欽此

一大通橋車戶應賠道光四年分逾額掣欠銀

兩本年腳價內已有應扣道光二年分逾額掣

欠等銀經倉場奏准前項道光四年應賠逾額

掣欠米價銀九千五兩零自本年起分作四年

勻扣除將本年應扣銀二千二百五十兩扣存

外其餘腳價銀兩仍行給發以資辦運道光六年

一道光八年欽奉

上諭松廷等議奏經紀掣欠逾額章程一摺據奏掣

欠逾額之米均經戶部咨准令該經紀等折交銀

兩著照所議將掣欠在額內者仍照收買餘米例

其掣欠逾額者比照市價議增五成令其折價交

銀每年全漕完竣後由大通橋監督覈明額內額

外數目報部自漕糧進倉完竣之日起至次年二

三月止統限六個月將應交銀兩一律完結並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二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三

坐糧廳監督按限督催如逾限不完即將所欠之  
經紀指明交刑部治罪其家產查抄備抵所有督  
催不力之坐糧廳滿漢監督一併查明交部議處  
欽此

一收買白糧商米派運通倉所有額內掣欠應  
令經紀賠補惟賠補白糧掣欠並無專條查經  
紀承運漕糧掣欠米數在額內者照收受餘米  
例價折銀完交今掣欠白米係官為發帑收買  
自當照收買原價二兩九錢之數覈算共計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掣欠事例 三

內掣欠米二十五石六斗八升七合五勺應折  
交銀七十四兩四錢九分三釐七毫五絲由倉

場勒限照數完繳 道光二  
十七年

一白糧經紀李士圻等掣欠白糧經部議准照  
額外掣欠賠繳應於每石二兩九錢外再加五  
成銀一兩四錢五分計掣欠白糧七百三十九  
石二斗四升六合五勺應交銀三千二百十五  
兩二錢八分七釐零由倉場嚴飭催追照數折  
銀交庫 道光二  
十九年

一經紀賠補道光二十六七兩年商米項下掣  
欠米石經戶部咨覆倉場按照該年直隸收買  
商米價值酌中覈定道光二十六年掣欠稞稜  
米價每石按一兩八錢五分折交 係按原買二  
錢一兩八錢一兩九錢 兩及一兩七  
四項價值合計通分 二十七年掣欠稞和米  
價每石按二兩四錢三分三釐零折交 係按原  
七錢二兩四錢二兩二 令倉場嚴飭經紀趕緊  
錢三項價值合計通分 交納報部查核 道光三  
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掣欠事例 三

一抽掣漕糧前由倉場奏准按五十袋抽掣一  
袋一袋全足餘袋免追一袋不足餘袋全追嗣  
因倉場及橋倉各監督等造報掣欠數目均按  
收過總數覈算並不按袋實計經戶部奏令務  
須按袋實計不准將全足之糧袋一併計算亦  
不准將經紀車戶掣欠各數牽混抵補歷年掣  
欠銀兩由倉場迅速照例追賠不容拖欠並將  
應交若干未交若干先行專案報部以憑查覈  
咸豐  
二年  
一經紀車戶應賠掣欠米石道光十八年起至

咸豐三年止除將應領腳抗價銀各款分限扣抵外經紀尚有未完銀二十二萬八千九十三兩零車戶尚有未完銀三千三百十三兩零又於咸豐四五六等年各倉共收漕白米四百萬石內經紀共掣欠米四萬四千七百零車戶共掣欠米三萬四千四百石零經倉場移咨戶部覈定價值將應賠銀數督飭坐糧廳撥款抵扣分限嚴追並將督催不力呈報遲延之歷任大通橋坐糧廳各監督及石壩州判土壩州同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三

交吏部查取職名分別議處 咸豐七年

戶部議覆倉場衙門勒限追賠抵扣掣欠銀兩章程

一該役等應賠銀兩為數較多准將掣欠數目分作十成飭令先交四成以六箇月為限每限追交經紀銀一萬兩車戶銀四千兩屆期將該役等交地方官會同坐糧廳大通橋監督傳案勒追限滿交不足數者革役將家產變賠仍送交刑部監追照例治罪下餘六成准令按年分

款坐扣

一經紀應領腳抗價銀每兩扣出六分平餘及扣減二成銀兩奏明按年儘數扣繳溢額箇兒銀俟扣清後即接續抵扣掣欠銀兩

一經紀在津承領米折津貼銀兩咸豐五年經倉場奏明南省按現年起運米數解通嗣後仍行原解原放今抵補掣欠准其提出二成按年坐扣

一車戶應賠掣欠銀兩分限先交四成下餘六成准在腳價內扣減二成及六分平餘內分年抵扣

一置袋布價殘袋變價腳抗價銀海運經費以及車戶腳價均係經紀車戶按年應領之項經戶部議定除前項銀兩彌補歷年掣欠責成倉場按年抵扣如數追交並將抵扣數目分年報部查覈

一咸豐七年掣欠銀兩倉場請俟漕糧進倉完竣查明漕白掣欠若干咨部定價折銀分限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三

扣經部議以積年掣欠分限抵扣係一時權宜  
辦理不得援以為例嗣後掣欠應令倉場侍郎  
督飭驢橋監督遵照掣欠定例限六箇月覈實  
追交如再積成巨款希冀分限完交按款扣抵  
即將該監督等從嚴參辦 以上成  
豐七年

一咸豐八年欽奉

上諭文彩奏運通虧短米石請仍令經紀賠交五成一

摺通州撥船虧短米石前經驗米大臣會同倉場侍

郎奏定責令撥船經紀各賠五成原以重倉儲而防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六 掣欠事例 五

弊竇本年海運未到以前該侍郎等即請將經紀應

賠之項減去三成實與奏定章程不符所有本年運

通虧短米豆著仍照上屆除撥船虧賠一半照數追

繳外其餘一半仍著經紀賠繳以專責成欽此

一同治三年欽奉

上諭倉場侍郎鍾岱奏晉奏漕糧掣欠過多自請分別

議處察議等語據稱向來掣欠一項每居一年漕糧

收竣後查明確數於經紀車戶應領腳價內扣出賠

補乃近來久未查辦流弊滋多遂至掣欠之數年甚

一年現據查出自咸豐七年至同治元年已不下三  
十餘萬其同治元二兩年掣欠米粟豆麥等項約計  
已在十萬之外虧短尤多似此任意欠缺毫無顧忌  
若不嚴行查辦勢將伊於胡底著倉場侍郎逐一詳  
細查明掣欠確數嚴定章程分別賠補該經紀車戶  
如有偷漏舞弊等情並著嚴行懲辦毋稍輕縱宋晉  
在任已將兩年於倉儲積弊未能整頓著先行交部  
議處鍾岱到任未久著交部察議欽此

一橋倉掣欠同治七年戶部奏准如在額內撥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六 掣欠事例 五

船駕掌及各項代役免其責懲每米百石逾額

至五斗立將撥船駕掌及各項代役重責交地

方官嚴訊每米百石逾額一石立將撥船駕掌

及各項代役送部治罪至該管官處分每百石

逾額至一石以上查係橋欠將坐糧廳監督奏

請議處倉欠將大通橋監督奏請議處如掣欠

及一成者是橋欠逾額至五十倍倉欠逾額至

四十倍該橋倉各監督及經紀車戶駕掌代役

等斷非尋常處分罪名所足示儆應由刑部吏

部從嚴分別定議等因旋准刑部奏定轉運漕糧經紀車戶撥船駕掌及各項代役每米百石逾額不及五斗照例免其責懲如逾額至五斗者杖一百枷號一箇月一石至二石杖六十徒一年三石至四石杖七十徒一年半五石至六石杖八十徒二年七石至八石杖九十徒二年半九石至十石以上者杖一百徒三年如該經紀等承運糧米千石內逾額至十石以上者亦杖一百徒三年三十石以上者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五十石以上者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七十石以上者杖一百流三千里九十石至一百石以上者發附近充軍一萬石內逾額至百石以上者亦發附近充軍三百石以上者發近邊五百石以上者發邊遠七百石以上者發極邊足四千里九百石以上者發往雲貴兩廣煙瘴地方各充軍一千石以上者發往新疆酌撥種地當差仍著落先行照數追賠全完免罪不完杖枷人犯即照原擬發落徒罪以上者照那移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五

銀之例分別辦理儻訊明有偷竊盜賣情事仍照例從其重者論又准吏部奏定橋倉各欠每米百石有逾額至一石以上者將該監督照在京衙門失察書役犯贓如係舞文弄法例分別議處如掣欠及一成者將該監督照在京衙門失察書役犯贓如係舞文弄法例加等議處犯該杖徒者降一級留任犯該軍流者降一級調用犯該斬絞者降二級調用俱公罪自行訪拏究辦者免議知情故縱者革職私罪嗣據倉場侍郎以該役等一經辨罪賠款無著請將章程變通辦理經戶部議令將各役等應得罪名覈定咨行戶刑二部存案仍將各役暫緩送部一面將應賠米價勒限著追俟賠款交清或交有成數由倉場侍郎奏請分別減免其限期遠近成數多寡由倉場自行隨時覈定至坐糧廳大通橋各監督亦准其暫緩開叅如各役賠款逾限不交即將各該役照章治罪該管官照章開叅旋據倉場各稱自同治九年為始所有同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五

六年以前欠款作為陳欠以是年該役等領款  
 內所扣銀數帶賠二成陳欠其餘入成銀兩均  
 抵補同治七年以後掣欠銀兩如有不敷再行  
 按限著迫所有經紀車戶應賠同治七年掣欠  
 銀兩子限八年賠補經部奏准遵行 同治十年  
 一掣欠數目以大通橋為匯總覈算處所經戶  
 部奏准責成大通橋監督每年漕竣後將橋倉  
 掣欠各若干額內額外各若干開具清單二分  
 一分詳報倉場衙門一分詳報戶部 同治九年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五十八 掣欠事例 三

一米車到倉由倉場派委妥員會同該倉監督  
 秉公抽掣並將大通橋監督印單交站倉車戶  
 眼同花戶掛欠呈明監掣之員即日回繳各倉  
 監督將欠數按五日彙報一次以憑覈算並令  
 倉場將某倉派委某員於每年漕糧抵壩時先  
 行開單咨部存案如車戶花戶有串通捏報情  
 事一經發覺即將該倉監督及監掣委員一併  
 嚴參懲處

一米車到倉門以外准車戶豫先呈明監掣之

御史監督委員等內有小袋若干提出另計其  
 餘聽憑抽掣至抽掣以後無論欠數過斗與否  
 一袋管五十袋照例罰賠統俟抽掣完畢查明  
 小袋共欠若干令車戶於清號之日照數賠補  
 如延不補交即將車戶送部監追俟小袋欠米  
 如數補足再行咨部開釋

一米石到橋向來每單填寫一百五十八九袋  
 不等按五十袋抽掣一袋僅抽掣三袋搭運之  
 米或七袋或八袋因數未逾十則不抽掣經戶  
 部奏令嗣後到橋到倉無論車運船運總以前  
 後統算每五十袋抽掣一袋此外零袋在十袋  
 以內者歸前五十袋覈算十袋以外者另掣一  
 袋不准有不掣之袋其覈計欠數均照新章辦  
 理

一大通橋東向設掣斛廳一處距橋較遠稽查  
 難周經倉場侍郎英元奏請將掣斛廳移在大  
 通橋左側令抽查漕糧御史於米石到橋時認  
 真抽掣以期米無積壓欽奉

諭旨允准 以上同  
治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雜事例 三

糧色參奏

一奉天運通豆石一抵海口卽令天津道縣多  
雇船隻速行起撥井多派員弁護送赴通其豆  
石應聽倉場驗明責成奉天委員自行交納如  
有潮濕霉變等弊仍令該員在通分別曬晾賠  
補倘起撥船少運河稽遲卽將天津道縣嚴行  
叅處所有前項黑豆一萬七千餘石雖係天津  
道縣查收接運但海運抵津正屆冬令何致豆  
有潮濕自屬奉天原運之時不能一律乾潔所  
致若專令天津道縣賠補未免偏枯此次解收  
豆石如有霉變短少之處著落奉天原運委員  
同天津接收道縣各半分賠以昭平允至此內  
有曾經受潮風晾後驗明可以應用者亦恐難  
以久貯查明確數分別貯倉先行支放  
乾隆四  
十一年  
一通州幫協運河南黑豆多有霉變訊明此豆  
於河南兌收時原係大小不勻其霉變豆粒實  
因途次楊村起撥遇雨三日收藏不慎所致復  
加查驗共揀出豆三千二百八十餘石曬晾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三



淨均屬可用分倉存貯同初次所收通州幫豆石一併先行搭放其霉變豆一千二百餘石勒限買補兌收將領運押運官弁分別議處向來各省漕運遇歉收年分米色間有青腰白臍均係聲明具奏今豫省豆粒大小不勻並未先行奏明應將河南巡撫及糧道交部分別議處至倉場侍郎驗明豆粒霉變自未便准其收兌交倉但何以不向委員究問明白率行具奏現據該侍郎等自行陳奏實屬辦理疎忽亦應交部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五十八 糧色奏

三

察議 乾隆五十年

一嘉慶四年豫省運通白麥間有潮濕經倉場奏准將各船旗丁舵工分別責處示懲押運通判彭京煜領運千總齊干城交部分別議處嗣後白麥儘數派歸一幫選幹練千總領運抵通交卸并無論糧數多寡均責令糧道押運以昭慎重

一江西永建幫旗丁薛徐朋等十九船到淮籤驗出氣頭船底霉變米八千六百一十石三斗

九升飭令暫貯山陽縣倉咨會江西巡撫委員來淮變價按例分賠下年照數搭解所有糧道押運通判照例分別議處千總劉大觀先行革職戴罪督押船糧抵通交納完竣後即帶押運丁回江聽候審訊 嘉慶四年

一嘉慶五年四月江西巡撫張誠基奏審明旗丁控告霉米等款欽奉

上諭霉變米石自應照例賠補第念江西丁力素疲永建一幫尤稱貧乏所有應賠米一千五百九十餘石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五十八 糧色奏

三

著加恩准其分作三年搭解以示體卹欽此

一興武五六兩幫之青浦吳江等縣漕糧有灰暗黑腐攙雜之米八百餘石均難收受飭丁照例變價收買別幫食米充賠如不足數即令該丁等於下年買補搭運嗣以青浦縣之米原係奏明米色較嫩除責令旗丁變價買抵外其不敷之米令青浦縣分賠十分之六幫丁分賠十分之四至吳江縣米色本無不純何以到通霉變自係弁丁等收藏不慎所致議准專責旗丁

賠補以杜沿途盜賣等弊其蒸變色紅之米質  
尙堅實及尙有質嫩色暗難以久貯之米均另  
廠存貯先行搭放所有濫收之青浦縣知縣與  
武五六兩幫領運千總押運通判該管糧道交  
部照例分別議處

嘉慶五年

一與武三江淮五兩幫虧短米石經倉場侍郎  
奏明將虧欠各丁掣交刑部徹底根究其運弁  
革職一併交部至押運同知糧道等官照例議

處

嘉慶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一與武三幫黑腐米五百四十餘石旗丁售賣  
僅將價銀一百五十五兩八錢四分買正米五  
十三石仍有未完正米四百八十七石照奏明  
與武五幫丁縣四六分賠之例辦理仍將收兌  
不慎之婁縣知縣及領運千總押運同知糧道  
交部照例分別議處至該幫虧折米一千三百  
九石零係屬顆粒全無非若黑腐米石僅係米  
色不純者可比自與原兌州縣無涉該督請照  
四六分賠之處與原奏不符且易啟旗丁沿途

盜賣等弊未便准行又與武七幫失風不敷米  
石該幫運弁並不照例留丁勒限完交私自帶  
同旗丁南下實屬藐玩除咨行總漕轉飭照數  
買補務於今冬起運船內附搭來通交納外將  
領運千總交部議處

嘉慶五年

一襄河查出經紀張裕周等起運漕糧內有潮  
溼發塊米石著落該役賠補外其餘風瞭折耗  
並潮溼較重不准進倉之米奏准照江蘇省米  
色不純縣幫四六分賠之例著落坐糧廳及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場經紀等如數賠補仍按照順天府議定洪斛  
時價折銀解交戶部清欵

嘉慶八年

一嘉慶九年淮安頭幫兌運震澤縣漕糧內有  
米色灰黑並多攙雜尙未起卸約計共有一千  
餘石經軍機大臣以崑山縣漕糧米色灰暗先  
經總漕奏明咨照在案今震澤縣漕糧攙雜尤  
甚並未接准咨照可見受兌時斷無此等不堪  
米石奏請將弁丁等一併交刑部詳審  
一各倉經年收貯之米與新漕米色迥不相同

無難立辨該運丁設法盜買私將新舊之米攙和上兌責成倉場侍郎巡漕御史督同坐糧廳大通橋監督節次挨查並令查倉御史各倉監督於斛收時詳辨新舊米色如有攙雜情弊即行參奏

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江南淮安二等五幫粳米微變夾雜江蘇糧道勞樹棠水次未經認真驗收道千總孔繼舜等將米色不純之處稟明又未駁回更換好米徑行運通經倉場參奏將勞樹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八 糧色 奏 三

革職其不堪入倉米五萬六千餘石留於通壩令該糧道自行變價歸公不敷例價著落該道賠補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薩彬圖等奏江淮三六兩幫兌運溧陽縣米石內中發變氣頭色黯者居多綠米質本屬潮嫩又值陰雨稍有溼潤未及風晾以致色有不純等語江蘇省溧陽縣兌運之米旗丁既知米質潮嫩即不應兌收今甫經開行到淮盤驗之時即託稱陰雨連綿致有

溼潤明係地方官於收米之時或因索受糧戶錢文聽其將醜米交納或勒指糧戶多收折色買不堪之米交與旗丁而旗丁又得受地方官幫貼錢文不論米色高低概行收兌其弊不在糧戶而在州縣旗丁至於盤驗過淮時該漕督並不駁斥輒准放行於夾片內曲為聲敘以為曾經奏明即可自居無過豈非預為站腳地步總漕薩彬圖巡撫汪日章著傳旨嚴行申飭此項米石著全行駁回交該漕督妥為籌辦酌換好米此外如有似此米色均應隨時駁換將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八 糧色 奏 三

道及州縣衛弁等嚴參具奏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江南常州幫白糧查出攙雜灰土經倉場侍郎等將該幫領運守備錢連元奏明擄去頂帶責令督同運丁再加篩颺旋據稟報飾颺完竣查驗米色較前純潔中倉如數斛收並無短少奏奉

諭旨錢連元著給還守備頂帶即飭令押送回空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江南金山江淮五兩幫兌運青浦婁縣漕糧間有黑丁米八千五百餘石又與

武四幫兌運松江華亭縣漕糧經潮風晾之米  
一萬二千四百餘石雖係乾燥而攪雜黑丁體  
質受傷入倉難以久貯均經倉場奏請照例先  
行開放其與武七幫兌運青浦縣米內有四千  
八百餘石業經徽壞難以入倉駁回照數賠換  
好米搭解歸款

一嘉慶十七年江南太倉前等幫兌運震澤吳  
江兩縣漕糧形色微黯經倉場奏准除難以久  
貯者另廠存貯先行搭放外其微變尤重不堪  
收貯之米駁回賠換下年搭解歸款經徵督理  
各員照例參處

一嘉慶十七年奉

旨榮麟等奏查驗興武六等幫米色灰暗分別辦理一  
招江蘇婁縣等處兌運漕糧米色灰暗除不堪收受  
之米易換食米交卸外其攪雜黑丁篩颺不淨者與  
武六幫共米二千肆百捌石江淮五幫共米貳千玖  
拾貳石若概行駁回為數較多人倉又難久貯姑照  
所請另廠存貯先行搭放俾漕船迅速回空漕糧為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四

天庾正供該省兌收時即應慎選米色一律乾潔迨  
過淮時由總漕盤驗遇有米色不純者立即飭駁該  
處距兌漕各省道里較近駁換亦尚易辦若不認真  
查驗遠涉數千里轉運抵通坐糧廳及各倉監督自  
顧考成孰敢遷就報收一經駁回損耗必多即權宜  
搭放以不堪久貯之米陳陳相因倉儲之受弊滋甚  
此次蘇松兩屬漕糧灰暗者多至數千石章煦辦理  
不善許兆椿簽盤草率俱著交部察議本年江省兌  
運新漕著交百齡朱理嚴飭所屬妥協經理幫船過  
淮時並著許兆椿認真盤驗毋得仍前疎懈干咎欽  
此

一嘉慶十七年浙江台前等幫漕糧查有米質  
灰嫩及微黯太甚之米倉場奏請灰嫩米石估  
計七成另廠收貯微變米石即行駁回勒限一  
年賠交並查取職名交部議處

一嘉慶十七年浙江湖白幫運到烏程歸安兩  
縣白糧抽驗過秤筋兩不足抽袋搗颺烏程縣  
白米一石僅贖九成歸安縣白米一石僅贖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四

成半倉場奏准照揭短之數按石折算米石揭折米石下年賠交搭運

一各省漕糧遇有潮涇徵變將經徵州縣監兌各官均照溺職例革職糧道不先行查揭照徇庇例降三級調用運弁混行收兌革職留任勒限賠補完日開復限內不完革任追賠漕運總督照不應重公罪降二級留任例議處統以過淮盤驗為界未過淮以前查有徵變州縣與運員一同叅處過淮盤驗以後遇有徵變即將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 奏 四三

員照例議處 嘉慶十八年

一嘉慶二十二年倉場查驗鳳陽常州幫受兌宜興荆溪二縣漕糧夾雜潮涇難以久貯奏請本年八九兩月甲米內先行開放剔出細碎低米二千餘石令糧道監兌廳各分賠一成經徵病故知縣分賠三成在該家屬名下追繳知府賠繳五成續經兩江總督審明具奏將各員弁交部議處

一嘉慶二十三年倉場奏與武頭幫米色攙雜

徵變奉

旨將幫丁交部研審據刑部訊明係起撥時遇雨受潮以致輾轉翻騰米石攙雜奏將運丁等分別杖笞領運總運交部察議

一道光二年江南廬州等四幫兌運崑山等縣漕糧到淮驗出潮熱米石經漕督駁換具奏奉旨諭此次江蘇各幫漕糧到淮經該漕督驗出崑山新陽二縣米石潮熱已飭令該二縣收回另購好米賠換無誤船行所有該二縣及幫弁等俱著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 奏 四三

恩免其議處欽此

一道光二年風中常幫受兌金匱縣漕糧過淮盤驗米色低潮照例按成賠換交各原船受兌請將草率受兌之監兌通判領運千總奏請革職仍令戴罪督押北上俟抵通交卸無誤再行具奏經徵知縣交部議處糧道交部察議徵點米石飭令山陽縣變價歸公嗣因抵通交卸無虧經漕運總督兩江總督將原叅監兌通判領運千總及經徵知縣奏准開復所有驗出灰暗

米石經山陽縣變價易銀解交江寧藩庫報撥  
一道光四年豫省運通白糧經倉場查驗不能  
一律潔淨奏明責令弁丁實力挑颺再行起卸  
折耗麥石照數賠補下年帶交其總運同知押  
運千總部議均照例革職留任勒限賠補完日  
開復

一道光四年豫省徐河前後兩幫黑豆內有一  
萬七千餘石攙雜潮潤飭令弁丁趕緊曬晾遲  
至半月尚未挑晾乾潔倉場奏參兩幫于總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 奏 四四

併革職兩幫運丁交糧道責革柳號總運同知  
交部嚴加議處並請另廠收貯此項豆石先行  
開放

一道光七年奉

旨前據百春等奏浙江漕糧抵壩查驗前二幫卽有  
不堪收受之米當經降旨著該侍郎等責成糧道  
尹世衡督率篩颺儘仍前玩誤卽著據實嚴參茲  
據琦善等奏該糧道所屬總運等官認真篩颺易  
以好米隨時查驗並無飽稻發粒攙雜在內以後

各幫亦俱一律乾潔堪以收受現在三進南糧均  
已完竣該糧道等尙知愧奮所有浙江糧道尹世  
衡總運通判德興運弁孫文注等俱著加恩免其  
參處欽此

一道光七年奉

旨前據百春等奏鳳陽常幫被雨淋溼正乾米二百  
四十四石廬州三幫欠交尾零正米二百二十五  
石降旨將該二幫運弁石元龍蔡濂才革去頂帶  
勒限交納茲據奏稱該弁等應補交米石均在限  
內如數全完尙知愧勉石元龍蔡濂才俱著開復  
頂帶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 奏 四三

一道光八年總漕奏盤驗浙江各幫米色未能  
純潔責成弁丁按船篩搨共篩出舂碎飽稻一  
萬六千一百四十四石零著令縣幫劃半分賠  
於冬運時照數買備好米隨船運交不准延展  
篩出舂碎飽稻等項卽令糧道領回變價分給  
各幫抵補篩搨人夫工食費用糧道辦理未善  
交部議以降一級調用經徵領運各員弁欽奉

諭旨俱著查取職名分別議處

一道光八年奉

上諭吏部具題浙江糧道尹世衡辦漕未善比例議  
 以降一級調用准其抵銷一本已依議行矣浙江  
 省徵收漕糧連年以來俱未能一律純淨上年該  
 省糧艘抵通經倉場侍郎等查出攙雜灰暗情形  
 責令該糧道認真督率弁丁篩屨本年該幫船過  
 淮盤驗又經訥爾經額查驗米色不純飭令篩出  
 糶碎飽稻灰土一萬六千餘石之多該道府州縣  
 徵收兌運所司何事該撫率據所屬稟報收成米  
 質不能一律飽綻既於收漕時先行奏明並咨會  
 倉場以為將來卸責之計殊屬非是經此次飭諭  
 之後劉彬士當預行嚴飭該道府州縣於收漕時務  
 期米質純潔不准稍有夾雜該糧道兌運漕糧是  
 其專責如查驗各州縣所兌之米有糶碎灰濕等  
 弊即應據實揭報將經徵督徵之道府縣嚴行恭  
 辦儻扶同遷就別經查出定將該糧道從重懲處  
 不能復邀寬貸該撫總宜認真督率稽察不得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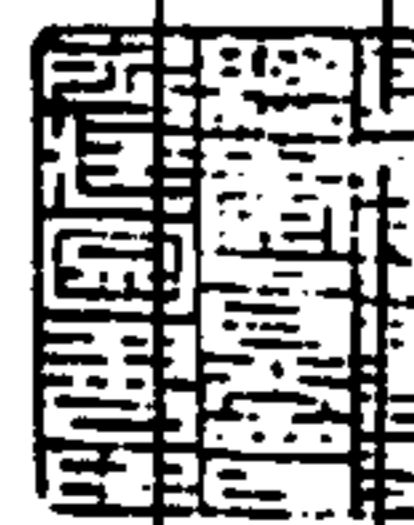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四六

聽所屬藉口於天時不齊率行奏咨預為地步亦  
 不得任令該州縣幫丁因此復有苦累到難致滋  
 流弊欽此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八

糧色參奏

四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目錄

京通糧儲

腳價則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 腳價則例

腳價則例

一石土兩壩起運京通各倉漕米內除  
流米石扣除不給脚價外所有實起過壩進倉  
糧米俱係按石算給脚價於輕齋銀內動支

本舊

一漕糧抵石壩向係石壩外河船戶抗米落崖  
堆貯號房每石原給抗價銀三釐康熙三十九  
年將外河船戶裁革歸併經紀抗米落崖節省  
抗價銀二釐祇給經紀抗價銀一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 腳價則例

一石壩經紀自石壩由裏河五開撥運至大通  
橋舊例每米一石給脚價銀一分九釐順治十  
年題准加給六釐每石給脚價銀二分五釐嗣  
又減去一釐每石實給脚價銀二分四釐  
一石壩裏河向係水脚由號房抗米上船每石  
原給抗價銀三釐雍正五年將石壩裏河水脚  
裁革歸併經紀抗米上船節省抗價銀二釐實  
給經紀抗價銀一釐  
一昔濟平上平下慶豐等四閘水脚抗米過閘



每開每石給抗價銀三釐大通橋水脚抗米落崖堆貯號房每石亦給抗價銀三釐識單舊本

一大通橋車戶運米進祿米南新舊大海運北

新富新興平等七倉舊例每石給脚價銀四分

四釐六毫康熙四十一年節省銀三釐七毫祇

給銀四分九毫雍正十二年節省銀六釐九毫

實給銀三分四釐運進太平倉每石給脚價銀

一分五釐九毫運進萬安倉每石給脚價銀二

分五釐九毫運進裕豐倉每石原給脚價銀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二

分五釐九毫雍正十二年節省銀三釐九毫實

給銀二分二釐運進儲濟倉每石原給脚價銀

三分九毫雍正十二年節省銀四釐九毫實給

銀二分六釐運進豐益倉每石原給脚價銀一

錢五分二釐六毫雍正十二年節省銀二分八

釐六毫實給銀一錢二分四釐

一進本裕倉米石向係土壩車戶起運自石壩

外河起撥運至沙子營每石給脚價銀八分五

釐沙子營抗運落崖每石給抗價銀一釐由沙

子營上會清河撥船運至上清河每石給脚價

銀二分四釐會清河撥抗過翔帆天興雲津順

城四開每石每開給抗價銀三釐四開共一分

二釐上清河抗米落崖堆貯號房每石給抗價

銀三釐自號房裝車陸運進本裕倉每石給車

價銀二分九釐以上自石壩外河起運至本裕

倉每石共給車戶脚價銀一錢五分四釐雍正

三年因會清河淤淺改由土壩起車陸運至本

裕倉仍照水運之例給發雍正十一年題歸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三

壩經紀起卸由石壩裏河五開撥運到橋轉交

大通橋車戶起車陸運進本裕倉每石給經紀

石壩外河抗米落崖脚價銀一釐裏河抗米上

船脚價銀一釐五開撥運至大通橋脚價銀二

分四釐普濟平上平下慶豐四開水脚撥抗漕

米過開上船每開抗價銀三釐四開共一分二

釐大通橋水脚抗米落崖堆貯號房每石給抗

價銀三釐大通橋車戶起車陸運進本裕倉原

給脚價銀一錢一分三釐雍正十二年節省銀

一分九釐實給銀九分四釐以上每石共給脚  
抗價銀一錢三分五釐

一漕糧抵土壩向係土壩外河船戶抗米落崖  
堆貯號房每石原給抗價銀三釐康熙三十九  
年將外河船戶裁革歸併車戶抗米落崖節省  
抗價銀二釐祇給銀一釐由土壩裏河抗米上  
船撥運至新舊兩城南門落崖堆貯號房裝車  
陸運進西中二倉每石共給車戶脚價銀二分  
九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四

一京通各倉收受漕糧舊例雇夫抗米入廩包  
圍名曰雇長每米一石給脚價銀八釐抗糧到  
圍名曰小甲每米一石給脚價銀四釐鋪廠打  
捲抱籌擡斛京倉名曰花戶通倉名曰甲斗每  
米一石給脚價銀七毫以上三項每石共給銀  
一分二釐七毫雍正十二年題定減去五成實  
給五成銀六釐三毫五絲惟本裕一倉每年進  
米無多照舊仍給十成  
一白糧抵石壩向有外河白糧船戶抗運落崖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每石原給抗價銀二釐五毫康熙三十九年將  
外河白糧船戶裁革歸併白糧經紀抗運每石  
節省抗價銀一釐五毫實給抗價銀一釐

一白糧經紀由石壩裏河抗運白糧上船每石  
給抗價銀三釐五毫

議單  
舊本

一白糧經紀由石壩裏河五閘撥運白糧至大  
通橋每石給脚價銀一分八釐

議單  
舊本

一普濟平上平下慶豐四閘白糧水脚撥抗白  
糧過閘上船每石每閘給抗價銀二釐一毫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五

絲四忽四微四開共銀八釐七毫三絲七忽六

微議單  
舊本

一大通橋水脚抗運白糧落崖堆貯號房每石

給抗價銀二釐一毫八絲四忽四微

議單  
舊本

一白糧抵土壩向有外河白糧船戶抗運落崖

每石原給抗價銀一釐五毫康熙三十九年將

外河白糧船戶裁革歸併白糧經紀抗運每石

節省抗價銀一釐五毫實給白糧經紀抗價銀

一釐

二九五

一白糧經紀由土壩裏河抗運白糧上船每石

給抗價銀三釐五毫議單舊本

一西中二倉運送白米并紫老米至內務府內

倉每石給車價銀六分議單舊本

一白糧經紀由土壩裏河撥運白糧至新舊兩

城南門落崖上車陸運進西中二倉每石共給

腳價銀一分康熙四十四年

一領運羅賣米石雍正九年奏准京城各局廠

領運京倉米每石給腳價大制錢三十五文通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十九 腳價則例 六

州二廠領運通倉米每石給大制錢二十文雍

正十二年奏准五城領運通倉米石每石給脚

價銀七分其米錢解運部庫及一應席片紙張

等費每賣米一萬石准扣銷銀三十兩

一大通橋車戶運送白糧進內倉交收每石原

給車價銀四分雍正十二年節省銀一分二釐

實給銀二分八釐

一在京各倉運送廣惠局米石每石給車價銀

三分五釐雍正十三年

一內倉每年改進漕米乾隆三年奏准倉內脚

價給與五成每石給銀六釐三毫五絲石壩運

至大通橋每石給脚抗銀四分一釐大通橋轉

送內倉每石給銀三分四釐

一京通各倉進廠米石倉役脚價及支放米石

倉役個兒錢文向係監督給發往往給不足數

以致倉役挾制舞弊乾隆三年奏准照數給發

如有剋扣倉場查叅別經發覺將倉場一併議

處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十九 腳價則例 七

一乾隆三年豫東二省買運豆石自通運京入

廠每石給抗價銀一分七釐車運銀五分八釐

倉役脚價銀六釐三毫零每豆二石給席價銀

一釐七毫俱於通濟庫輕齋項下給發其願抗

折耗據實報銷

一乾隆三年買運豫東二省豆石因到壩凍阻

以及凍阻在張家灣等處奏准將張家灣等處

豆石雇車由陸路運壩每石每里給脚價銀一

釐三毫二絲五忽其抵壩豆石交與經紀車戶

由陸運倉不增脚抗等費其餘凍阻黑豆留俟  
次年抵通起卸所有運豆船隻每船於起行之  
日賞給飯米銀二兩

一大通橋車戶脚價向例每運米一萬石扣存  
銀一千六百二十五兩以作買餘抵補掣欠如  
有餘剩併為節省歸公乾隆四年題准將車戶  
扣存銀兩除買補掣欠之外餘剩給還免其歸  
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九 脚價則例 八

一乾隆八年直隸古北口外採買粟米運通所  
需倉役入厥脚價并席片銀兩咨准照依漕例  
按進倉米數在於通濟庫輕齋銀內覈給

一內務府每年咨取紫黃老米七十石或一百  
石不等各倉運送向不開銷脚價未免賠累乾  
隆七年咨准每石准給脚價銀三分五釐於茶  
果項下動支

一漕糧抵通運進京倉於普濟平上平下慶豐  
等四關及大通橋五處各設水脚頭役專司搬  
抗過關上船向例每米一石給抗價銀三釐乾

隆八年經倉場訪明每石實祇需銀二釐七毫  
奏准酌減三毫於乾隆九年為始每石以二釐  
七毫覈給

一各倉運送內務府麥石乾隆十三年題准照  
運送米石之例每石給車脚銀三分五釐口袋  
銀五分在於輕齋項下動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九 脚價則例 九

一五城領賣通倉米石向例每石脚價銀七分  
內自倉用小車推出裝載大車脚價銀一分二  
釐米石到厥抗夫銀一釐賃用口袋銀四釐均  
係按石給發其大車價銀五分領米人役飯食  
銀三釐係按自通至京程途四十里計程覈給  
乾隆二十年四鄉入厥運送米石脚價咨准照  
例覈給

一北倉轉運糧石例有先期預備布袋斛隻等  
項俱係該役等支領脚價預行辦理俟糧船抵  
通於所領脚價內按卯勻扣乾隆二十一年倉  
場奏准上年江浙二省被災除截留蠲免外統  
計抵通漕糧祇有一百三十餘萬石其先漕預

備布袋等項業已支辦在前本年應領脚價不敷坐扣請以現在支領卯銀暫行緩扣予限四年勻扣歸款并請於已置布袋內酌留一萬條以為來歲之用

一乾隆二十二年倉場奏乾隆十九年經紀車戶運役預支脚價銀兩排造撥船所領脚價銀兩九年分扣歸款所有本年應扣排造船價銀兩緣各省到通漕糧除截過外到通無幾應領脚價置袋船等項不敷辦理援例停扣一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展至第十年應領脚價內補扣

一五城領米車脚每石原給大制錢三十五文乾隆二十三年工部侍郎錢維城條奏合五城御史公同酌議增減東城每石減為三十二文南城每石減為三十三文中城每石減為三十四文北城每石增為三十七文西城每石增為三十九文如赴本裕豐益二倉支領米石車價仍照舊例每石給大制錢七十文通州支領通倉米石車脚每石給大制錢二十文

一乾隆二十三年倉場奏本年應領脚價費用既多又扣還舊欠銀兩實屬拮据請將經紀車戶運役本年及次年應扣排造船價併勻扣口袋布價銀兩統於二十四年各役應領脚價內分扣歸款

一經紀車戶節年借動未清船價併轉運囤貯掣欠各項銀兩分作十年於各役應領脚價銀內扣還其未完歷年口袋布價銀兩酌議嗣後每年漕務告竣之後將用之口袋每條變價銀五分即以此項歸補舊欠尚不敷銀兩仍於脚價內每年扣還亦作為十年完結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十一

十一

乾隆二十五年  
一石壩經紀未完乾隆十三年借項土壩車戶未完十七年買餘抵欠米價四開水脚自十五年起透領抗價銀兩三項共銀一萬一千餘兩又議令六個月全完之二十四年掣欠米價節次追繳外尚欠銀一萬四千餘兩實難猝完於前項十年勻扣案內一併接扣作十二年扣完又土壩車戶本年透支脚價銀兩再加二十四

年掣欠銀兩分作三年扣還又大通橋車戶上年借領車價於來年每卯扣銀四百兩分作八年一年扣完乾隆二十五年

一乾隆二十七年到通漕糧所運米石應領腳價銀兩較之上年少三分之一而一切置辦口袋等項不能少減其每年應扣節年未清各項銀兩展限一年俟各項銀兩扣完之日再行接扣還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九 脚價則例 三

一新建恩豐倉運米車脚每石照祿米等倉一體以三分四釐撥給乾隆二十八年

一京倉運送

上駟院各圈粟米向係倉役自行運送實屬賠累照西中二倉運送內務府白米之例每石給銀六分乾隆三十年

一派進本裕豐益二倉漕米緣雨水泥濘就近暫貯太平倉俟運務告竣道路稍乾再行轉運其抗價厥費即於車戶脚價內酌量借給毋庸開銷已於輕齋銀內借給銀二千八百兩於車

戶脚價內勻作八年扣還乾隆三十六年

一兩壩經紀從前積欠銀十八萬八千六百餘兩奏准以殘袋十八萬條變價勻扣自二十六年起至三十五年業已照數扣完又未完掣欠米價銀一萬九千餘兩分作二年接扣亦經通完其殘袋變價銀兩應添入次年採買新袋之用乾隆三十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九 脚價則例 三

一乾隆三十九年奉天餘豆運倉裏河業已亦

東照乾隆三年豫東二省採買黑豆船隻東阻令經紀陸運之例每石脚價銀三分九釐五毫

由大通橋車戶運倉其開河運脚於大通橋車戶脚價內每石撥出四釐津貼陸運

一奉天運到牛庄洪斛黑豆五千七百六十石因裏河冰凍飭令經紀陸運至朝陽門交大通

橋車戶接運進倉仍照水運脚抗價值給發經紀每石應領價銀二分四釐裏外河抗價銀二

釐四開並大通橋水脚抗價銀一分三釐五毫大通橋車戶運倉脚價每石撥出津貼銀四釐

又白糧經紀運京白糧亦因裏河冰凍陸運過  
 白糧正米一千四十二石零除應領水運脚價  
 並裏外河抗價照例給發所有四圍並大通橋  
 水脚抗價每石一分九毫二絲二忽共應領銀  
 十一兩三錢八分一釐事同一律應一併撥給  
 乾隆五十年

一通壩軍糧經紀車戶每年起運漕糧置備口  
 袋均須照額預備倘非全漕之年應得脚價短  
 少每致長支扣項積累日多應將口袋一項提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四

出即於軍糧經紀每石脚抗價銀二分六釐內  
 減去銀六釐白糧經紀每石脚抗價銀二分四  
 釐內減去銀四釐土壩車戶每石脚抗價銀三  
 分內減去銀八釐按全漕而計共可節省銀一  
 萬八千六百四十餘兩又殘袋每條作五分變  
 價歲可得銀九千八百餘兩即為官置口袋之  
 用此外不敷銀一萬四千餘兩在於通濟庫經  
 齋銀內支銷自乾隆五十一年分照此新定章  
 程覈辦俟各項清完之日即行奏明照舊辦理

一白糧改運海運北新二倉照辦運漕糧之例  
 每石給脚價銀三分四釐

嘉慶元年

一倉場侍郎奏軍白糧經紀一切經費向俱出  
 於脚價嘉慶三年減漕年分脚價僅敷轉輸之  
 用於完糧後共長支銀七千七百餘兩奏請自  
 辛酉全漕到通年分每年扣銀一千兩分作八  
 年扣完經戶部議准分作四年完繳

一嘉慶三年戶部議覆倉場侍郎宜興奏運役  
 舊欠銀兩仍令按數扣繳一摺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五

上諭運役乾隆五十五年以前積欠前經加恩自丙辰  
 年起至戊午年暫緩扣繳今計己未庚申兩年仍係  
 減漕年分著再加恩一併緩至辛酉年接扣完繳以  
 示格外體卹嗣後全漕到通年分不得援以為例等  
 因欽此

一大通橋車戶脚價定例每石扣存銀四釐作  
 為辦公之費嗣因各項支用繁多奏准量加裁  
 減每年足敷支用若全漕之年約可節省銀四  
 千餘兩歸入運脚正項添給車戶並令該監督

按卯稽查毋任再多浮費嘉慶四年

一石壩經紀接運漕糧從外河雇備吊載船隻

起運到壩抗至裏河轉盤五閘運赴大通橋交

卸向例旗丁交米一石給個兒錢二十二文經

紀得以藉資貼補嘉慶五年清漕將陋規盡行

革除該經紀等辦公拮据奏准令旗丁於調劑

項下每石加給個兒錢五文共大錢二十七文

以資辦公嘉慶五年

一嘉慶九年倉場侍郎達慶等奏酌籌通壩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腳價則例 十六

圍並大通橋陸運通倉米石支給脚價一摺欽

奉

上諭此次露圍米石所用銀兩著准於扣存橋壩辦公

銀內動支其陸運通倉米石准照祿米等七倉脚價

每石銀三分四釐之例支給欽此

一嘉慶六年江南徐屬漕糧截減湖南漕糧撥

解陝省軍營又值直省被災截留漕米以備賑

濟到通漕糧減少所有本年軍白糧經紀土壩

車戶及四閘水脚等應扣積欠銀兩奏准再行

停緩一年以紓役力嘉慶六年

一奉天省存倉粟米起運到通並無個兒錢文

又無顛抗折耗所有應給經紀脚價銀兩循照

該省黑豆之例每石按二分六釐支給嘉慶八年

一運役應扣積欠銀兩因山東安徽江浙湖北

等省漕糧均有因灾停緩又江西通省漕糧被

灾緩徵未能抵通所得脚價減少又因温榆河

水淺搭橋繞道搬運費用較多力難完交奏准

扣交三成俟全漕到通仍行照數全扣嘉慶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腳價則例 十七

一湖北省武昌等四府屬向來漕糧抵兌節省

水脚銀兩解司充公荆州府屬節省銀兩留為

道庫支用嘉慶七年荆州府屬漕糧諮緩解道

漕糧抵兌節省銀兩為數無多不敷支用咨准

將武昌等屬完解節省銀兩留存道庫支用俟

報銷時如有餘銀仍解司充公嘉慶八年

一湖北省程途較湖南稍近其搭運二耗及緩

南米石照湖南搭運二耗每石二錢六分之二

酌減銀一分五釐每石以二錢四分五釐支給



報銷嘉慶九年

一江西採買米石係軍撥各船酌量分裝與雇募長運赴通者有間所有水脚銀兩查照定例酌中覈給七成除水次至瓜洲已經酌發領用外尙應找發銀兩派定段落分起給丁領用免致支絀嘉慶十年

一湖南委員運通採買米十五萬石輓抵揚州一帶運費不敷援照銅鉛船隻盤費不敷就所在地方借項之例在於兩淮運庫先行借給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六

令湖南解還歸款嘉慶十年

一江蘇巡撫等奏江南接運川米三十萬石應照湖南雇送章程查明沿途程站按例定銀數分別覈給至向來軍船到壩起米應給個兒錢文此項川省採運民船僅得例給水脚並無格外津貼請免其交納尙有湖南採買雇船運通米十五萬石亦請畫一辦理以昭體卹其江南浙江湖南軍船運帶米石仍應照例交納戶部議以江浙等省運搭軍船米石未據奏請免交

個兒錢文其湖南採買之二十萬石業經奏准均免交納應查照先行奏准之案辦理所有四川採買米石欽奉

恩旨留於揚州浙江平糶俟秋成另買新米各交本省

糧船搭運嘉慶十年

一嘉慶十年奉

上諭前因湖南省押運採買米船委員等於江南山東直隸沿途請借銀兩特降旨交阿林保查明有無浮費濫用等弊據實具奏茲據阿林保先將該省籌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六

經費數目及各委員沿途稟請借支接濟情形具摺覆奏湖南省採買米二十萬石除糧船搭運五萬石外共批運米十五萬石該撫已覈計水脚籌撥銀十萬六千餘兩發交各委員分領應用乃沿途又借支銀十萬二千兩較之原發經費增至一倍自係該委員等經理不善所致本年產米各省分辦運採買米石者亦不止湖南一省何以他省米船皆無沿途借支銀兩之事而湖南委員獨屢次以河道淺滯經費不敷頻請加給運脚阿林保現已行文江南山東直

隸各督撫及漕運總督詳查該省米船沿途輓運情形俟咨覆到日如實係該委員等浮支濫用卽據實奏奏分別著賠以示懲儆等因欽此

一土壩車戶應扣積欠銀兩因數年來通倉從未坐米毫無應領腳價與經紀有項可扣者不同嘉慶十一年奏准暫停扣繳俟通倉派撥漕糧之年卽行按數扣清歸款

一大通橋車戶辦理運務錢價昂貴領銀換錢未免虧折兼因雨水過多雇價加倍辦公支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三

嘉慶十一年奏准借支銀二千五百兩分作三年扣還其每年應扣之項卽在應領銀款內早爲撥出事竣歸款不得仍前墊發擅行支給

一石壩軍白糧經紀土壩車戶應扣節年積欠各項銀九萬七千餘兩因水淺起撥賠墊甚多奏准自嘉慶十二年起分作十五年扣還歸款續經查明十二十三兩年並未實扣除將坐糧應職名照例議處仍查照原奏扣數自嘉慶十四年起按年坐扣不得再有展緩致滋延宕又

查出軍白糧經紀土壩車戶長支短交銀兩除

殘袋價銀呈交外餘銀三萬三千餘兩俟前項

勻扣銀兩扣清後分作四年半接續坐扣又坐

糧廳詳軍糧經紀過壩露國米本係二十二萬

餘石倉場侍郎奏報露國米十八萬石有零所

有實用銀一千六百兩未便列入長支坐扣苦

累運役著落具奏遺漏聲敘之倉場侍郎及未

詳明更正之坐糧廳等名下照數分賠其續行

查出短交未報各款歷任倉場侍郎及坐糧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三

未能按年追繳一併查取職名送部議處嗣後

應扣銀兩如再有逾限不完責令倉場侍郎及

坐糧廳照數賠補並不得復有預支短交等弊

以歸覈實

一土壩車戶積欠銀兩節年奏銷冊造已經扣

繳續又查出短交戶部議令歷任坐糧廳按數

照例賠補仍將職名照例議處

嘉慶十四年

一派貯通倉漕糧因土壩車戶運送不能迅速

另派軍糧經紀由石壩陸運中倉每石支脚價

銀三分四釐土壩車戶運送西倉脚價每石照

例支給銀二分二釐嘉慶十四年

一通濟庫歷年經紀車戶等脚費預支短交銀

兩坐糧廳未能按期追繳將歷任坐糧廳均照

例罰俸一年嘉慶十四年

一存貯通倉漕米運貯京倉每米一萬石花戶

入等向有應支脚價銀六十三兩五銀書役飯

食銀一十八兩例無重支嘉慶十五年倉場侍

郎等奏准京倉通倉各給一半以昭平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三

一大通橋車戶每年承買官豆按卯計算在倉

領給每卯扣存脚價銀七百二十五兩買官豆

一千石嘉慶十一年因錢價昂貴車價增長奏

准每卯加買官豆一千石價銀亦按卯於脚價

內照例扣交仍俟錢價平減每銀一兩可易制

錢一千文時再將加買官豆毋庸支給計該車

戶每卯應承買豆二千石每年十卯共領豆二

萬石嘉慶十二年奏准在於奉省運通豆內截

留一萬石在官可省入倉運脚之費該役等亦

省赴倉支領運脚之費公私兩有神益又嘉慶

十六年復因分進各倉糧數較多而糧價又值

昂貴該車戶餒養牲口未免苦累奏准於常年

認買官豆二萬石之外在於萬安儲濟兩倉就

近再承買黑豆五千石以資津貼豆價即於應

領脚價內照數扣存通濟庫此為糧價一時昂

貴調劑車戶起見嗣後不得援以為例

一坐糧廳軍白糧經紀因辦公竭歷請照大通

橋車戶之例承買奉豆二萬石經部奏明暫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三

承買二萬石應交例價即於應領脚價內按數

扣解嗣後不得援以為例嘉慶十八年

一坐糧廳經紀積年長支短交銀兩嘉慶十四

年奏明分年扣繳並令酌定勻扣之後不得再

有長支短交等弊嘉慶十九年經戶部查明十

四年以後又有長借脚價等項銀兩且長借一

項並未奏明有案議令倉場自行奏明辦理續

據倉場奏准將未經扣交之脚價布價及舊欠

銀兩著落歷任坐糧廳分賠四成於後任坐糧

廳養廉內按年減半坐扣三成其餘新舊欠三成銀在該經紀等名下分作十年扣追歸款嗣後如有動借銀兩俱著奏明辦理以重帑項

嘉慶十九年

一嘉慶二十年奉

上諭潤祥等奏調劑運役懇請承買豆石一摺坐糧廳經紀等承領腳價除應扣款項外辦運不無拮据加恩著照所請准其照大通橋車戶之例承買黑豆二萬石先由倉派領一萬石俟秋間奉天黑豆運通再給領一萬石所賣價銀存貯通濟庫將例價按款扣繳餘項酌發該經紀俾資津貼嗣後不得援以為例

欽此

一嘉慶二十二年奉

上諭潤祥等奏大通橋車戶承買豆石可否於現到之牛莊黑豆內先行截撥等語本年軍船回空迅速明歲漕運抵通較早該車戶等轉運事宜亦應早為籌備加恩著照所請該車戶等承買豆石准其將現到之牛莊黑豆五千四百石先為撥給俟奉省續運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腳價則例

五

石到日再撥給一萬四千六百石以符原額所有應交價銀循例坐扣歸款該部知道欽此嗣於嘉慶二

十三年奏撥奉天黑豆一萬四千六百石以符

二萬石之數承買豆價循例按卯坐扣歸款

一山東河南二省應運直省賑贖米石經紀運

費並無應得個兒錢文咨准照奉豆之案給腳

價二分四釐抗價銀二釐

嘉慶二十三年

一大通橋車戶承買豆石戶部奏請停止循照

安車舊例酌給先漕預備銀三千二百兩於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腳價則例

三

車戶等應繳雨濕漕糧折價銀內劃除抵給仍

於應領腳價銀內扣還歸款

道光三年

一道光四年奉

旨前經戶部奏請將大通橋車戶承買豆石永遠停止茲據博啟圖等奏稱車戶每歲於新漕未到之先預雇長車小車共二百八十輛向准承買豆石除交例價外餘銀雇給車價及臨時添車加價之需近因各項價值倍增辦運已形竭蹶若再停止運務不無阻滯自係實在情形著照所請准該車

戶等照例承買官豆二萬石於奉省運通豆內照數截撥應交例價銀兩即按卯坐扣通濟庫歸款其石土兩壩軍白糧經紀因脚價不敷歷經奏辦承買奉豆二萬石有案現在辦運拮据亦著照車戶等一律准其承買二萬石俾資津貼此係朕加恩調劑該侍郎等務當認真經理杜絕弊端不得再有所藉口也欽此嗣經戶部奏准奉天豆石業已籌備搭放其車戶經紀承買豆四萬石由本年豫東二省黑豆內照數截撥前請酌給安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三六

銀兩應即停止其應交價值並盈餘銀兩即飭坐糧廳全數查收解部仍請嗣後不得援以為例

一軍白糧經紀承辦轉運漕糧歷有長支脚價之案皆由脚價與公費不分一切各項支用俱出脚價之內在全漕年分扣出各項支用每米一石覈得脚價銀一分五釐一毫如漕糧減少而一切公費仍照前數淨贖銀兩每米一石祇合得銀九釐一毫經倉場奏准自今年為始無

論抵通糧數多身每米一石比照全漕年分扣贖脚價一分五釐一毫之數實支實放永為定例以減漕與帶交抵算統計全漕三百二十九萬五千石每石減去脚價五釐一毫共節省銀一萬六千八百餘兩足敷各項開銷所有油艙席片船頭工食仍在輕齋節省脚價項下支給至題定書役等飯食及各項公費應照數在茶果項下開銷逐一劃開可杜長支之漸

道光四年

一五開水脚抗價乾隆八年奏准於每石三釐內酌減三毫遵行已久本年御史薩斌等奏請仍復舊制經戶部議駁續據倉場以近年漕糧減少脚價不敷辦公奏准暫復每石三釐舊制俟一二年役力稍舒即行裁減

道光四年

一五開水脚抗價道光四五兩年奏明暫照三釐舊額支領本年已屆限滿應行裁減三毫因海運盤壩漕糧並銅鉛奉豆一時雲集兼有轉運北倉滯漕又催令軍船回空加價添夫趕辦經倉場奏准展緩二年照三釐舊額支領俾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脚價則例 三七

役力至道光八年仍應裁減辦理道光六年

一豫省截卸北倉粟米五萬石所有由北倉至

通壩未行程途應交還脚價銀一千一百餘兩

經倉場奏准開春後東豫軍船路過北倉酌令

灑帶通通卽以河南委員應交脚價作為貼併

東豫軍船灑帶之費至由倉運船抗脚之費計

需銀六百兩俱由河南籌解其未解到之先先

由通濟庫墊發俟解到時一併歸款道光六年

一道光七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三

旨百春等奏查明經紀承辦漕糧脚價內支銷公用

請仍循舊制辦理單白糧經紀承運漕糧向例按

米數給發脚價所有油艚席片船頭工食及題定

書役飯食等銀卽在脚價內支放自道光四年奏

准將脚價每石劃出銀五釐一毫支銷各項公用

以致糧少之年尙不敷支放該經紀等不得不溢

支銀兩且累年牽算易滋弊混自應仍照舊章辦

理著准其將油艚席片船頭工食題定書役飯食

等銀仍於經紀脚價內發給至經紀多支銀七千

七百六十七兩零若一時遽令繳還辦運未免拮

据著自本年起分作六年攤扣全完歸款該部知

道欽此

一玉田縣應需米石來通兌收請領運米脚價

准照薊遵豐三州縣之例按程覈計每石給銀

一錢九分六釐造入茶果報銷案內報部查覈

道光八年

一江西撫州等幫漕糧因外河全行凍結不能

前進經戶部奏准暫知通倉寄囤一俟冰融趕

緊運京其運赴通倉脚費如於例價之外實有

不敷咨部撥款先為墊發仍由漕督河督在於

辦運遲滯各員名下分成賠補解部歸款並令

倉場覈計米數將應用銀兩先行報部查覈道光

三十

一大通橋例設官車運糧嘉慶年間因官車無

存改雇長車每年准車戶承買官豆貳萬石每

石應繳例價銀柒錢二分五釐在於應領脚價

銀內扣還所餘作為雇車津貼之用咸豐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五十九 脚價則例 三

後因倉存豆石不敷停止承買嗣據倉場侍郎  
奏請酌復舊例經戶部奏定准其承買黑豆肆  
千石俟奉天例運豆石抵通時照數撥給其每  
石應繳例價於腳價內扣清歸款贏餘銀兩存  
公作為雇車津貼之用 同治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腳價則例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目錄

京通糧儲

俸甲米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 目錄

一

俸甲米豆

一各倉放米之時不許在倉買賣倘有串通倉役作奸者拿送刑部從重治罪又放米時挨次支領如有車輛擁擠點火喫烟偷盜等弊亦送

部治罪順治十年

一每次放米戶部差每翼章京一員并旗下章京一員到倉與監督一同監放若有通同攪和糠土濕爛米石情弊倉場題參將戶部章京一併議處其監督出放米石不行嚴查下役如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攪和糠土濕爛米石并少量索錢等弊將經管官交吏部從重議處作弊下役交與刑部從重治罪至領運米石佐領領催并家僕若將好米攪和糠土偷盜者亦送刑部重治其罪康熙元年  
一康熙五十六年議准定例官兵俸餉米石既已造入檔內行倉者雖有陞轉不准添補其病老告休物故者亦不令裁扣如獲罪革退者仍令該旗移咨宗人府吏部兵部戶部裁扣至世襲官員病故未襲職以前有妻子者准食半俸

銀米已襲職未及年歲者准食半俸銀米已及

年歲上朝者准食全俸銀米又承襲官員病故

應有襲職若無應襲之人而有妻者仍准終身

食半俸銀米如無妻者停其支給承襲已完原

立官得功之人有妻者照例終身食半俸銀米

外其承襲已完之人有妻子者祇准其食半俸

銀米一年如無妻子者停其支給再原係兵丁

陞官者仍照舊例食錢糧至得俸裁去錢糧兵

丁加有病老告退物故者原應裁革錢糧嗣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已入錢糧檔內送部者停其裁革仍給原人頂

補之人將下月錢糧支給如獲罪革退者令該

旗仍行兵部戶部裁扣

一八旗俸餉并包衣管領米檔每季俱限上月

初十日以前咨送戶部轉咨倉場照例兩月內

支放全完如每季上月初十日以內米檔不行

送部該旗即將造冊遲延之官題參交部議處

雍正元年欽奉

諭旨將八旗米檔送部各日期記明奏聞其舛錯駁回



者從另送冊之日扣算欽此

一八旗支領俸甲米檔及一應零檔於各佐領

總數之下覈算甲米分註稷稷粟三樣米數各

若干俸米分註白稷稷粟米各若干送部轉行

各倉按色給發雍正元年

一支放官兵俸餉米石舊例春季自二月起秋

季自八月起限三個月放完康熙四十三年題

准八旗兵米秋季改為十月放起同春季俱限

兩個月放完如限內不完倉場將監督題參交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三

部查議其派出放米旗員不行嚴催領米之人

赴倉支領延挨時日者亦照監督例查參議處

四十四年題准將每歲應放兵米勻作三分自

春季二月起至秋季十月共八個月米石俱於

二月分支領自秋季十月起至次年春季二月

共四個月米石俱於十月分支領雍正元年奏

准官員兩季俸米於二八月初一日放起兵丁

三季甲米於三月七月十一月初一日放起均

限兩個月放完三年欽奉

諭旨遇支放甲米之時雨水稍多即寬限一月永為定

例欽此

一八旗官員支領俸米每一佐領給票一張倉

場驗票給發雍正七年

一八旗甲米舊例分京內八倉支領雍正三年

奏准添設萬安一倉將驍騎校護軍校應領米

石另分一處同八旗甲米分作九處支給雍正

八年奏定新設裕豐儲濟二倉將驍騎校護軍

校米石仍隨八旗支領其鑲黃正黃正白三旗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四

包衣管領等項米石另為三分同八旗甲米分

十一倉闡放仍將所放米數限各倉開列版名

年分五日一報

一包衣佐領及八旗兵丁應領米石各倉監督

酌量天時長短一日之內可放若干預行曉示

仍於本日盡數放完雍正十年

一八旗兵丁錢糧俱係按月關支兵丁米石俱

係預領一季嗣後如有老病辭糧以及病故兵

丁仍照舊例免追外其革退逃走兵丁所領一

月錢糧卽以革退逃走之日按日追繳其領過米石則按月追繳如兵丁一月內革退逃走者追繳後三個月米石兩個月以內者追繳後兩個月米石三個月以內者追繳後一個月米石三個月以外者免其著追并將追出錢糧暨米折價銀卽行咨部交納毋庸造入下月錢糧檔內坐扣致滋朦混

雍正十二年

一京通各倉看倉兵丁米石各旗均係隨同甲米支領本裕倉看倉兵丁八旗係隨官俸於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五

八月關支殊不畫一乾隆元年咨行嗣後隨同

甲米造橋送部行倉支領

一各旗官兵俸甲米石例應造具印檔關支惟

本裕倉看倉官兵應支米石各旗向無印檔乾

隆元年咨行各旗嗣後照例另造印檔送部割

倉支領

一八旗兵米向係二季關支雍正元年奏准分

作三季因爲期尚遠兵丁餘米不能保其不賣

乾隆二年奏准分爲四季於二五八十一等月

放給或遇歲閏或值米價昂貴後季米石不能接濟前季或南糧抵通需嚴盛貯隨時奏准酌定先期開放

一八旗甲米每季三色按十成計算梗米五成稔米三成五分粟米一成五分

乾隆二年

一定例兵丁遇閏不給米石乾隆二年因近京歉收米價昂貴欽奉

諭旨借給一月米石定於戊午己未兩年秋冬二季各

兵應支米內均勻扣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六

一乾隆三年米價昂貴奏准將兵米內借撥代

粟稔米十八萬石交五城十廠平糶將兵丁應

支粟米酌量於豐收之年秋冬二季每石給銀

八錢陸續分年扣貯歸還

一八旗兵丁四季支領米石每季均有抄勺零

尾佐領總領分給每多折耗乾隆三年題准將

每年頭二三三季三色米石總數以斗爲止散

數以升爲止其抄勺零數併入第四季支領

一禁城兵丁及太監應支白糧改給稔米因有

折耗碾確之費乾隆三年奏准改原給白米一石改給粳米一石二斗五升

一每季支領米石旗員查驗米質如果不堪食用即於倉中封固一面回明倉場一面報明都統奏

聞但以米質之好否與成色之高下為憑不得以米色二字妄啟爭端乾隆三年

一每年春秋二季支放俸米各員多有在通售賣而米局商舖賄託倉役致有攙斛多量之弊

乾隆三年奏准令倉場於放米之時嚴行訪察如有前弊拏送刑部治罪倘倉場查察不力別經發覺交部嚴加議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 俸甲米豆 七

一各倉開放甲米票多人雜監督耳目難周恐有假冒之弊乾隆四年奏准於開倉時每旗派出押旗參領於放米前一日將應領各佐領管領下米數及領米人數開單交與監督按數一樣起票三張於領米前一日一張交滿監督一張交漢監督一張交監放監督稽查米石出倉

其領米兵丁花名各旗開單鈐用佐領圖記帶赴倉內遞與押旗參領查點進倉仍令押旗參領及監督各將所屬人等嚴行稽查併互相稽察如倉屬人等作弊押旗參領查出呈明該管大臣參奏究處旗屬人等作弊監督查出呈明倉場參奏究處至車輛出倉除參領與監督等同查對紅檔外其閑散官員驍騎校等仍在倉門巡查令車輛挨次排行嚴禁爭擠

一通倉支放官俸六色米內粟米一項於雍正六年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 俸甲米豆 八

恩旨發帑採買直隸營田稻米抵粟支放乾隆四年因直屬歉收停止採買不敷支放奏准以稔抵稻

支給如直屬稻米豐收採買運通仍以稻米抵給

一各衙門筆帖式歲支俸米向例在於通倉支領嗣因筆帖式所領米數無多赴通支領不無往還車脚之費乾隆四年奏准在於京倉領給

一八旗關支甲米冊檔定例於每季上月初十

日以前咨送戶部轉咨倉場定限開放如初十日以內米糶不行送部將造冊遲延之官題參其關支豆石冊檔向未酌定期限各旗造送遲早不一兵丁不得及時支領乾隆十年奏准將八旗馬豆冊檔於每月上旬之月底送部劄查於每月初十日以內放給如各旗豆糶不於限內送部照造冊遲延之例題參議處

一定例官員俸檔春季於十二月十五日以前秋季於六月十五日以前送部兵丁錢糧冊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九

於上月十五日以前甲米冊檔每季於上月初十日以前送部新放人員凡有原俸原餉可支者停其趕領如無原俸原餉可支者春季在正月三十日以前秋季在七月三十日以前俱准造冊補領再大檔過部以後告休身故者不令裁扣後因各旗造冊遲早不一同日補放告休身故者有支領不支領之分至兵丁米檔已經過部錢糧冊檔尚未過部其開兵丁陞轉及告休身故者有應得不應得之異乾隆十二年奏

准嗣後官員俸銀俸米總以十二月十五日六月十五日兵丁錢糧米石總以上月十五日作為過檔定限分別關支裁扣如官兵陞轉在定限以前准其支領新任俸餉在定限以後不准支領告休身故在定限以後准其支領銀米在定限以前不准支領又定例各倉支放俸甲米石定於每季首月初一日開放起如官兵降革在開放以後米石免追嗣因各倉開放日期遲早不同降革官兵遇此倉已經開放即行免追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俸甲米豆

十

遇彼倉尚未開放仍行追繳辦理殊未盡一奏准嗣後總以每季首月初一日作為開倉定限降革在每季初一日開放以前概行追繳如在初一日以後即行免追再各旗逃走兵丁領過甲米如係一月內逃走者追繳後兩個月米石兩月內逃走者追繳後一個月米石兩個月以外逃走者免其著追應交米石定例預行報部將米折銀兩暫存旗庫統於次年三月內彙總交部但有竟不報部陸續交納者其中有無遺

漏難於稽查嗣後務遵定例辦理如不遵照以  
及送檔開倉任意逾違者將經管人員照例參

處查事故官兵應追米折價銀江米每石一兩  
八錢白米一兩六錢次白米一兩五錢稷稬  
米一兩四錢粟  
米一兩二錢

一向例八旗兵丁支領米石將應領米數造冊

咨部戶部轉交各倉監督該旗領米參領章京

查對原冊將各佐領應領米數及領米領催之

名開寫并押旗佐領戳記交監督對明進倉後

因日久監督等並不詳查佐領戳記致有冒領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十一

等弊乾隆十三年奏准嗣後將各佐領應領米

數并赴倉領催之名開列清冊該參佐領用關

防圖記交放米監督監收仍令派出放米參領

等會同監督將領米領催本佐領人等車夫約

算足用放入領米若關防檔內無名領催不得

擅入

一乾隆十六年京師米價昂貴兼遇閏月兵丁

艱於餬口欽奉

恩旨賞給一季三個月甲米

一乾隆十六年

恩賞閏月甲米奏明分別應給不應給款項今開載於

後

驍騎校

護軍校

前鋒校

前鋒藍翎頭目

裁汰副護軍校

裁汰副驍騎校

兵丁考取教習

護軍

前鋒

領催

披甲

弓匠穆昆大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十二

弓匠

門甲

聽事人

步甲領催

步甲

鐵匠

承食錢糧寡婦

餘寡孤獨

未食完四季米石之週年寡婦

寡婦幼丁

係于幼尙未食餉及餉銀未浮於寡婦錢糧者

健銳營護軍校前鋒

圓明園護軍校護軍 各部院鞭子手傳事人

守清河倉通倉領催披甲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食二兩錢糧打牲各項拜唐阿

食一兩錢糧各匠人

守庫亭渡吏

原品休致食整錢糧半餉護軍校驍騎校

兵丁補放印房筆帖式

兵丁補放貼寫筆帖式

護軍校驍騎校委署步軍校

以上均係應給之項

閑散宗室

閑散覺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三

各部院筆帖式

庫使

閑散考取貼寫筆帖式

革職官考取教習 外郎

咸安宮學生

食完四季米石之週年寡

婦看守公主格格門上墳塋披甲

閑散公侯伯子男內大臣散秩大臣文職大臣

親隨佐領副尉步軍校等隨甲

下五旗王公等包衣佐領下人等

以上均係不應給之項

一向來八旗甲米俱按四季支放米石既多奸

商乘機囤積放完之後擡價居奇乾隆十七年

奏准將甲米按月輪放源源接續糧價自無時

長時落之虞而囤積之弊不禁自除將鑲黃正

黃二旗定於正四七十四個月支放正白正紅

鑲白三旗於二五八十一四個月支放鑲紅正

藍鑲藍三旗於三六九十二四個月支放

一八旗官兵馬駝應需料豆向係給銀採買後

因近京地方產豆無幾每多缺乏雍正十一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四

年奏准於豫東二省粟米內改徵黑豆撥運京

倉每年自九月回廠起每馬一匹駝一隻每月

各支豆一石以資餒養至次年四月出廠後停

止乾隆八年恭逢

聖駕謁

陵十年

臨幸多倫諾爾馬駝甯京四月以後仍支給本色豆十

一年遇閏三月馬駝尚未出廠若照例停給本

色豆兵丁購買恐致價昂於閏三月十六日立

夏馬駝未經出厰以前支給半月本色十二年  
恭逢

聖駕前往出哨留京馬八千六百餘匹自四月起仍支  
本色豆十九年

駕詣

盛京留京馬於四月仍支本色豆

一各倉存貯黑豆甚多兼有每年額運之數乾

隆十七十八兩年奏准在京王公滿漢文武大

臣官員各按品級酌定數目令其承買如不願

欽定戶部遺集

卷六十 律甲米豆

五

買者聽其自便價值照時價量為酌減應交銀

兩在俸祿養廉公費并隨甲錢糧內扣繳部庫

各官得有豆石足資餵養馬匹而市價亦得不

減今將酌買豆數開載於後

親王每位每月豆三十石

郡王每位每月豆二十石

貝勒貝子每位每月豆十五石

宗室公每位每月豆十石

一二品職任官每員每月豆十石

一二品閑散官每員每月豆五石

三品官每員每月豆四石

四品官每員每月豆三石

五六品每員每月豆二石

七品以下等官每員每月豆一石

一八旗兵丁支領米石需用錢文前經提督衙

門議定應用車價錢文外倉役每石給錢四十

文以作零星使費恐日久怠忽違禁多索嗣後

遇放米之時如有包攬從中侵用錢文即行查

欽定戶部遺集

卷六十 律甲米豆

六

擊治罪兵丁每米一石有無多用多索之處具

結移送提督衙門設有違禁多索或用多報少

即行參處

乾隆二  
十七年

一嗣後各旗領米車價交順天府五城官員等

於領米之時每日派賢能官一二員赴倉會同

押旗參領等按時價一日一次議定官價張示

曉諭車戶不得多索兵丁不得少給違者擊獲

治罪

乾隆二  
十七年

一乾隆二十七年奉

旨將在京三品以下滿漢文武各官准其在於京倉預

支半年俸米部議預支俸米內除種稔粟按色

給發其江白次白米石即以稔米抵給并將筆

帖式驍騎校等准共一體預支半年俸米仍按

季分扣

一各官預支半年俸米於明後年四季應領俸

米內分扣酌議無論陞降均按原借之數分季

扣還其有事故無項可扣之員照例免其追繳

乾隆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一

一乾隆三十年奏准將直省餽養官馬內撤回

二千匹給與三營前鋒護軍章京并八旗滿洲

蒙古官員等每員各拴一匹當差騎用其馬豆

照餽養官馬之例每匹每月領豆一石二斗由

戶部扣價今將官馬數目開載於後

八旗滿洲官拴馬七百二十四

兵拴馬五百四十三匹

八旗蒙古官拴馬三百六十四

兵拴馬一百七十一匹

八旗漢軍官拴馬一百二十匹

兵拴馬九十六匹

護軍營官拴馬六百四十八匹

兵拴馬八百匹

圓明園兵拴馬一千匹

鑲黃正黃正白三旗包衣護軍營兵拴馬四百

七十五匹

包衣前鋒營兵拴馬一百二十匹

包衣傳事馬三十三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二 俸甲米豆 六

外火器營兵拴馬一千五百匹

內火器營官拴馬七十二匹

兵拴馬四百匹

侍衛處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親軍營兵拴馬三

百匹

左翼前鋒營官拴馬四十四

兵拴馬一百匹

右翼前鋒營官拴馬四十四

兵拴馬一百匹



健銳營兵拴馬一千六百匹

又八旗圍馬四千八百匹 查此項圍馬於乾隆

兵拴養八旗滿洲各四百匹蒙古各一百二十匹護軍營各六十四匹左右兩翼前鋒營各八十匹

以上八旗各營等處拴養額設馬一萬四千

三十八匹

一漢官俸米宜按季支領不得任意遲延乾隆

十八年奏准嗣後春季者不得過秋季補領秋

季者不得過來年春季補領二十三年給事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奉甲米豆 十九

范宜賓條奏在京文武漢官關支俸米通限四

十日內赴倉支領如逾限不領令該監督呈報

註銷

一乾隆三十五年欽奉

諭旨今歲適屆夏閏秋成節候稍遠而距官員等領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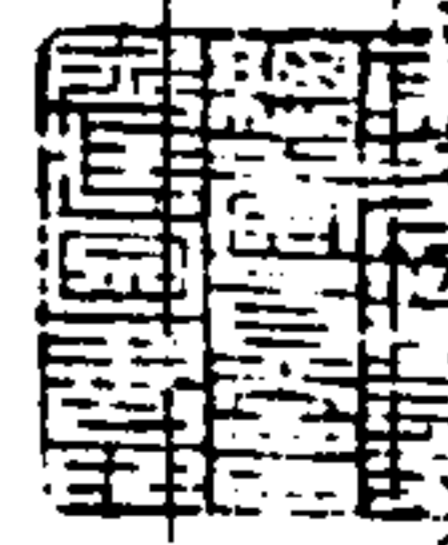
之期亦遲一月市肆米糧未免不敷接濟所有王公

大臣官員秋冬二季俸米著於七月十五日開倉支

放欽此

一乾隆三十八年奏准外火器營官兵米石由

海運北新二倉輪流劄放每年應領米石按四  
季放二五八十一等月徑由該營造具總散米  
冊咨送戶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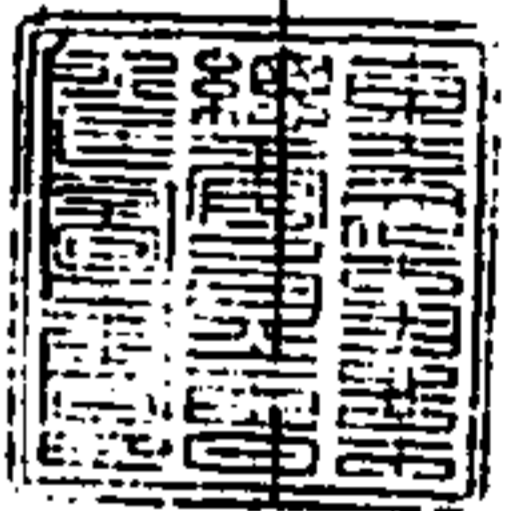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奉甲米豆 二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一目錄

京通糧儲

俸甲米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目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一

俸甲米豆

一乾隆四十年欽奉

諭旨八旗兵丁著加恩賞給閏月甲米嗣後凡遇閏月

照此一體賞給甲米俾各永沾實惠著為令欽此

一八旗漢軍食三兩錢糧磁手每季支米六石

六斗計一年所得之米比較馬甲米石已多毋

庸支給閏月米石乾隆四十年

一八旗養育兵每年每名歲支一色稔米二石

六斗係將裁汰烏槍護軍并移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熱河馬甲存剩米石

特恩賞給之項遇閏毋庸支給米石

乾隆四十年

乾隆二十九年值年處奏八旗裁汰烏槍披甲

應裁米石除支新添官員應支俸米外尚餘米

一萬六千一百八石零分賞與無米養育兵丁

查八旗滿蒙養育兵內惟食養育兵錢糧無依

之孤寡二千三百餘名其餘俱兼有父兄之錢

糧米石此項米石若均為分給未免偏枯酌議

現裁米一萬六千一百八石零以二石四斗為

一分計算六千七百十二石為有米養育兵之

缺每旗八百三十九缺滿洲作為八分蒙古作

為二分將此項米石先給無米養育兵人等外

其餘再酌量分給所得米石多寡支給又於四

年經值年處奏八旗移駐

熱河披甲并裁汰烏槍披甲合計共米三萬八千

三百餘石此二項米石均勻賞給八旗養育兵

查八旗滿洲蒙古養育兵二萬三千五百五十五名計  
算每名一年應得米一石八斗八升零請於春  
秋二季又於歲終於二十二年經御史平治條奏  
養育兵應支米石每年二月作為一季支領三  
十六年軍機大臣議奏八旗養育兵米石案內  
八旗滿洲蒙古養育兵米石從八旗滿洲蒙古  
兩政烏槍等軍并撥歸  
熱河馬甲案內共存米三萬八千三百八石八斗

恩分給 無米養育兵先經議准前項米石係八旗滿洲  
蒙古所裁之米仍分給八旗滿洲蒙古共八旗  
漢軍既未分給應請照舊例毋庸給與查八旗  
滿洲蒙古并火器營共養育兵一萬八千四百  
四十三名八旗滿洲蒙古餼寡孤獨五千一百  
十二名共一萬三千五百五十五  
石每名每歲各給米一石六斗

一本裕倉開放甲米花戶李祥等在海淀地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二

向陳文連確房取錢被提督衙門拏獲該監督  
等漫無覺察交部議處倉場侍郎一併交部查

議 乾隆四十二年

一內火器營八旗兵丁添給操演馬二百匹備  
差馬二百匹共四百匹賞與拴養於兵丁操演  
技藝甚屬有益其馬匹由直隸收回馬內分給  
拴養每匹每月領豆一石由戶部扣價 乾隆四  
十三年  
閏月甲米係欽奉

特恩賞給並非常例一切支領過檔開放事宜臨時酌

辨向未定有章程乾隆四十三年因閏月甲米  
永為定例除將應給條款照舊辦理外所有各  
旗米檔過部限期并開放事宜酌定章程共五  
款牙遠遵行今開載於後  
一從前閏月米石係以奉

旨之日為定限造冊送部本年閏六月米石應令八旗  
另行造冊於前六月十五日過部作為定限即  
於閏六月初一日創倉一切支領裁除均以過  
檔之日為準分別辦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三

一定例八旗每月新挑兵丁及食週年半餉之  
孀婦人等如在米檔過部定限以前者例准趕  
領本季之米本年閏六月米石既定另冊關支  
以前六月十五日過部作為定限前項人等如  
在過檔定限以前者准其支領如在過檔定限  
以後者概不准其支給  
一內務府包衣三旗四季領米冊檔例由各該  
旗覈轉從前閏月米石係欽奉

特恩賞給造送冊檔為時緊迫是以徑行咨部今閏月

米石既永爲定例其領米冊檔應仍由各該旗  
覈轉送部查辦以昭詳慎

一八旗四季甲米例由倉場將應放各倉實存  
米數挨陳覈派以及何倉不敷應輪何倉接放  
之處分晰報部至閏月甲米從前因開倉甚迫

徑由部覈派今既永爲定例應仍令倉場照四  
季甲米之例預期查明應放倉口報部辦理

一八旗閏月甲米應照四季甲米之例預期查  
明應放倉口報部亦以輪放稞米之三倉爲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作甲米豆

四

鑲黃正黃及兩旗包衣並合一倉開放正白并

包衣鑲白正紅并合一倉開放鑲紅正藍鑲藍

并合一倉開放三倉分掣行旗支領所有

圓明園等處左右兩翼官兵及健銳營戰船舵工

水手及八旗火器營通州看倉披甲應照四季

之例在於派定倉口支給

一富新倉開放甲米花戶李老等向領米八等

索取錢文被提督衙門拏獲審係李老等於開

放甲米之時詭稱放給好米名色向關米領催

各詐得京錢一百餘千李老陳大均照舊役嚇

詐例擬軍楊老等乘官倉發米向旗人放賬濫

利以九百作爲一千朝借暮還重利盤剝均令

依民人向八旗放長短錢扣取錢糧照詐欺准

竊盜論律杖一百流三千里從重改發烏嚕木

齊給種地兵丁爲奴該倉監督等均照約束不

嚴降一級調用叅領佐領於所帶關米領催各

私給花戶錢文未能查出均降一級調用倉場

侍郎及查倉都統御史均罰俸一年乾隆四十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作甲米豆

五

一八旗甲米向係稞稞粟三色支放現在倉存

粟米無多各倉現貯稞米除年例支放外尙屬

充裕自四十五年正月起至四月止八旗甲米

內應支粟米循照舊例以稞米抵給俟五月山

東安徽二省粟米收倉仍按本色支給乾隆四十四年

一乾隆四十七年因西中二倉白米存積過多

稞粟二色不敷支放經倉場奏明自本年秋季

爲始將王公滿漢官員俸米內稞粟二色米石

照乾隆七年二十八年之例概以白米按石抵

給將陳積白米開放兩三季後再照原定章程各以本色支放續據倉場咨通倉應放看倉甲米及一切零檔粟米或照京倉以稔米抵給抑或白米抵給並仍以本色支給戶部咨覆倉場原奏祇聲明俸米內之粟米以白米抵給其看倉兵丁甲米及一切零檔並未議及自應照例仍以本色支給

乾隆四十七年

一乾隆四十八年春季漢官俸米派西倉開放定限四十日之內赴倉支領如期滿逾限不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俸甲米豆 六

支領卽行註銷有山西道御史丁雲錦俸米十九石已經支領出倉承辦書吏未將已領米票查出銷號悞爲期滿逾限稟請註銷監督一時未經逐票詳細查對遞行呈請註銷將該監督書德曹廷奎交部議處其承辦書吏李筠訛係舛錯遺漏尙無別情將該吏責革枷示

乾隆四十八年

一 御船處水手催總俱賞給八品兼食俸米水手小頭目四名每名每月食錢糧三兩又水手九十

三名每名每月食錢糧自三兩二兩至一兩五錢不等未免稍有不符照網戶之例每年每名給米二十四斛所食錢糧均改爲一兩五錢其水手小頭目四名一體各給米石外每名每月給錢糧二兩應領米石仍就近於通倉支給

四十 九年

一乾隆五十年領侍衛內大臣奏准將直省餼養官馬內撤回一千九百十六匹給與三旗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俸甲米豆 七

衛滿洲預備儀仗章京茶膳房侍衛嚮導處章京善撲處翼長每員拴馬二匹粘杆拜唐阿養鷹養狗備弓備箭室扇等處茶膳房嚮導處上駟院善撲處揀選當差勤勉之拜唐阿等每人各拴馬一匹應得馬乾草料照八旗所拴官馬之例由戶部支領今將各處官馬數目開載於後

侍衛處鑲黃旗官拴馬三百九十四匹

正黃旗官拴馬三百八十六匹

正白旗官拴馬三百九十四匹

鑾儀衛官拴馬一百三十四匹

養狗處官拴馬八匹

兵拴馬四十四匹

養鷹處官拴馬十匹

兵拴馬四十四匹

嚮導處官拴馬四匹

兵拴馬三十八匹

善撲處官拴馬十四匹

兵拴馬三十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八

武備院官拴馬二十七匹

兵拴馬九十三匹

上虞備用處官拴馬六十八匹

兵拴馬六十四匹

上駟院官拴馬六十四匹

兵拴馬三十匹

茶膳房官拴馬五十五匹

兵拴馬四十四匹

一乾隆五十一年二月欽奉

向來在京文武官員有罰俸處分者祇罰俸銀其

俸米仍准其領而降革留任人員因處分較重是以

降級留任者照所降之級支領俸米革職留任者仍

其支領第念在京官員多仰藉濬特以資辦公若將

俸米一併停減當差未免拮据著令自今以後凡在

京文武官員有降級革職留任者祇將俸銀分別停

減其應得俸米俱准其照原品支領以示朕體卹臣

工祿以養廉之意且京師多米流通亦一善事也欽

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九

御鳥槍處藍翎侍衛二員每員添給馬二匹拜唐

阿內揀選差使奮勉者十六名每名各給馬一

匹其馬匹由隨往五臺人等騎回應交直省官

馬內如數分拴所用馬乾即照侍衛處之例辦

理

乾隆五

十一年

一乾隆五十一年六月欽奉

諭旨據吳省欽奏京城糧價漸增而米豆二價尤為昂

貴請將京員秋俸先支領十分之六以冀民食流通

等語所見甚是京員秋俸向例以中秋前後起支今年遇閏又遲一月米石不能及早流通價值未免日漸昂貴自應設法調劑但如該府尹所請先支十分之六則京員須作兩次支領多費腳價非所以示體恤所有八旗及在京文武各員俸米著移前於閏七月初一日起一體關支至所稱黑豆一項每石例價八錢請於市價現時將此項官豆酌量增作一兩四錢之處著交戶部將現在存倉豆石通盤籌畫足敷官用之外所餘豆石即照該府尹所定價值儘數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六十一 律甲米豆 十

照例官買一面奏聞一面辦理仍令盛京買補運送還倉並著步軍統領衙門會同順天府嚴加訪察如有奸商買囑微員賤價糶買米豆囤積居奇仍復擡價糶賣者即與秀民無異當查拏為首之人從重處治懲一儆百務使米石流通糧價平減而市儈無所施其伎倆官民兩有裨益方為妥善吳省欽摺並發  
欽此續經戶部奏准令八旗王公滿漢文武各員按品承買兩個月豆石每石價銀一兩四錢  
所有現在官員承買豆石行令

盛京將軍等即按五萬石之數買補還倉 乾隆五十二年

一 乾隆五十一年十一月欽奉

諭旨本年夏間因京城米價稍昂又遇閏月特降旨將京員應領秋季俸米已移前十月於閏七月關支因念各官員關領俸米既早若明年春季俸米照例於二月支放又須至三月內始行放發恐接濟不及所有乾隆五十二年京員春季俸米著再移前於正月開印之次日即行開放務於二月二十日以前全行完竣以示體卹欽此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六十一 律甲米豆 二

一 乾隆五十二年五月欽奉

諭旨御史諾穆福奏京倉開放八旗兵米上年奏准於每月初一日掣定旗分後五日內即傳知各旗赴倉支領今據各倉呈報仍各遲至二十日前後請交部查明各倉開放日期按其多寡分別予以處分等語兵丁關支月餉本有定期上年甫經降旨通飭限五日內即行開放何以該監督復敢任意遲延著雷京王大臣傳集各該監督嚴切查訊因何開放遲悞緣由即行據實奏交部議處欽此經雷京王大臣奏

准每月部檔到倉繕寫冊票磨對數目均須詳  
細查覈若照諾穆福原奏五日之限為期既迫  
辦理草率亦非慎重倉儲之道嗣後各倉開放  
兵米以部檔到倉之日起務於十日內開倉陸  
續關支其有同時開放別項米石為數較多准  
其呈明戶部暨倉場查覈仍遵定例月底放竣  
倘有遲延即行嚴參乾隆五十二年  
一乾隆五十三年七月欽奉

上諭向來六部尚書侍郎每年俱給予雙俸雙米而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十一

學士之兼管部務者則照尚書例俸米俱屬雙支其  
不兼部之大學士每年係雙俸單米大學士領袖班  
聯職分較大所得俸米此尚書轉少殊未允協嗣後  
大學士之不兼部務者亦著加恩給予雙俸雙米以  
符體制欽此

一八旗官員支領俸米向例各旗都統各具總  
領一張交與押旗參領章京赴倉換票各該倉  
將都統總領各按佐領換給米票一張交本佐  
領承辦領催同各員赴倉驗票給發乾隆五十

七年酌定嗣後各員應領俸米各該旗仍照向  
例出員總領交押旗參領等先行赴倉換票各  
該倉於總領到時即按各員數目每員換給米  
票一張仍交該參領等領回發交各該佐領散  
給應領俸米之員令其自行赴倉關支

一八旗兵丁餉米舊例係按祿米南新舊大海  
運北新富新興平太平萬安裕豐儲濟十一倉  
開放每月輪放三旗一旗開放一倉挨陳支放  
因三旗甲米每有並時出城關領稷米又赴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十三

內之倉關領稷粟倘有不敷再放城外之倉我  
領輾轉稽遲以致車夫擡價居奇難免擁擠偷  
挖之弊乾隆五十四年酌定每月三旗甲米城  
內祿米等七倉並附近關廂之太平倉分派二  
旗城外萬安等三倉分派一旗如城內一倉不  
敷即令在附近之倉支放不得以城外遠倉找  
領五十七年又以各倉米數統計稷粟三邑  
俱係城外先完致內外遲速互異俟各倉五十  
四五等年之米統行開放仍照五十四年以前



舊例按祿米等十一倉按年挨倉支放

京通各倉開放俵甲米石米多人眾最易滋弊

乾隆五十九年酌定章程共四款開載於後

一領米兵丁應給花戶人等備票錢文官為墊

發旋經奏明改發局錢放米之倉每月支領僅

票錢於未放之先各准其支給一半其餘一半

俟放米完竣票照實數再行核領統令各倉監

督徑行呈報戶部局墊發領錢之日監督出

具印領赴局關文領錢到倉滿漢監督公同查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一 俸甲米豆 四

明當堂給發俟放米完竣後由倉場飭倉

造冊報部即將花戶人等具領粘詳以憑稽覈

所有領過錢文移付俸餉處按每制錢一千文

覈銀一兩在各旗領米兵丁錢糧內坐扣歸款

一看守通倉首領章京等係在通州駐防晝夜

巡查未便遠離其應領俸米於乾隆六十年春

季起仍在通倉就近關支

一各倉每月放剩零廢標封存貯恐不肖花戶

人等乘間揭換封條不可不防其弊嗣後監放

科道於標封廢座時鈐用本科本道印信認明

字號親身驗貼報明都察院令下次接收監放

之員於啟封時按照原封廢座字號細加查驗

倘有移換等弊立即嚴查究辦每月放米全完

該監督將零廢空廢字號申報算明零廢內應

存米若干空廢內貯入氣頭若干現存廢底若

干造冊報部仍將零廢內所存米樣另封送部

與下次接收時所送米樣覈對是否相符分別

辦理至廢座次序令該監督於上月二十五日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一 俸甲米豆 五

以前造冊送部以便劄倉後行知都察院暨領

米糶分仍令將放過米數以及並無花戶人等

偷換撥和情弊具結送部備查

一八旗圈馬分給官兵拴養均有承買黑豆現

值豫東二省應徵之豆分年輪免恐不敷用除

分給兵拴馬匹每月仍照定例承買黑豆一石

其分給官拴馬匹自乾隆六十年正月起改照

圈馬之例每馬每月承買黑豆八斗粟米四斗

俟全漕抵通再行全支黑豆

一

御船處八品催總張煥等四人俱住通州將所食

米石自本年秋季起仍劄通倉支領乾隆六十年

一各倉厥存貯之米間有參差每月開放時應

先將厥座字號逐厥書寫一籤封固臨期該旗

都統與監放科道眼同闔定幾厥再行開放其

闔定某厥及米樣令該旗該倉報部查驗乾隆六十年

年

一各倉開放甲米先儘最陳一年之米開放如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六

有不敷再將次年之米添入闔掣乾隆六十年

一武備院所轄糧匠米石以沙河距清河就近

照

圓明園等處之例改劄本裕倉開放乾隆六十年

一白糧俸米改進京倉旗丁備帶餘米每石津

貼經紀車戶米三升六合嘉慶元年奏准江浙

白糧仍舊運貯通倉其旗丁津貼經紀車戶之

項即行停止至漕糧俸米仍舊運京所有文武

官員應領俸米內三色白糧概行劃歸在通領

米之王公大員支領其在京領米文武官員應

領白糧全以粳米抵放仍將應領粟米一併劃

歸王公大臣將王公大臣應領粳米照數抵給

文武各員永遠遵行嘉慶元年

一嘉慶六年六月欽奉

上諭本日朕自圓明園進宮見兵丁等房屋牆垣多有

坍塌生計維艱復賞給一月米糧儀親王等仰體朕

宵旰焦勞恻在抱之意自請捐俸備賑情切急公

殊堪嘉獎惟念諸王祿入本有定額且恪遵功令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十七

無交結餽遺之事其家計不能充裕朕所深知若將

三年俸銀俸米各進一半恐不無拮据所有儀親王

成親王慶郡王定親王俸銀仍著全行支領惟將本

年秋季應領俸米內扣留一半以備賞需其餘俸米

照例開放又同日據貝勒德麟奏請將應得三年俸

銀俸米交部備賑一節亦著照儀親王等之例將本

年秋季俸米扣交一半以示體卹欽此

一嘉慶六年六月欽奉

上諭昨因儀親王永璣等奏請應支三年俸銀俸米

繳一半以備賑卹當經降旨准將本年秋季俸米扣留一半茲永恩等復聯名奏請將今秋應支俸米恭進一半亦屬急公內除綿課編億俱有罰俸處分若再將俸米扣繳當差未免拮据著不必扣繳外其餘親王郡王等本年秋季俸米著照所請扣留一半以資賞需至貝勒以下俸米較少著不必扣留用示體卹伊等亦不必再行瀆請欽此

一嘉慶六年十月欽奉

上諭前經倉場侍郎奏請將今年冬間支放甲米及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六

春官員俸米俱搭放黑豆一摺已依議行但近聞順天府所報糧價黑豆價值較之各項米價賤至五錢及二三錢不等因思八旗兵丁全賴甲米以資口食其需用黑豆之處甚少若將豆石搭放兵丁等以之轉售得價較賤於兵丁甚屬無益所有本年冬月以後甲米仍照舊支給不必搭放黑豆至官員等俱有馬匹餵養需用黑豆明春俸米著照原議搭放欽此

一嘉慶十七年御史烏爾袞保奏請嚴除倉弊

上諭甲米為兵丁食用所需每月支放原不許鋪戶人等包攬關領例禁甚嚴至車輛裝載亦不能概禁人夫入倉者倉場侍郎等留心稽察如有米鋪車戶等勾通舞弊者隨時查拏以杜弊端欽此

一嘉慶十七年奉

上諭御史賽尚阿奏各倉存貯黑豆戶部每年春季奏請令官員等承買近來竟有延至秋冬始赴倉關領者恐官役人等有串通耽延俟新豆入倉攙雜支放等弊請照各旗營拴養馬匹支領豆石之例於開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七

日起限兩月內一律放竣等語所奏甚是每年戶部奏請將各倉黑豆令官員等減價承買原為出陳易新調劑倉貯起見自應明定限制杜絕弊端若各官員關領遲延倉役人等俟新豆入倉得以攙和滋弊仍於倉貯無益著照該御史所請嗣後各官員承買倉豆戶部於奏准後行文各衙門限十五日內造冊咨送到部該部卽劄倉開放各倉於五日內呈報開倉一面將開倉日期知照承領各員自開倉之日為始限兩月內一律放竣如逾限不完任令倉役等從

中舞弊攙放新豆查出將該監督照例叅處倘查出承買官員等有意遲逾將應領豆石停其支給仍於俸廉等項內坐扣豆價以嚴例限欽此

一御史宗室博通額奏請將

圓明園并健銳等營官兵拴養馬匹應領豆石移

貯豐益倉就近關支部議各該處官兵關領豆

石例有官給車價相安已久仍照舊例辦理

二十二年

一零檔補領俸甲米石向無派定倉口及傳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石

限期經戶部奏准嗣後零檔補領俸甲米石該

旗冊造何人補領何季之米徑劄該季原劄之

倉開放其存倉俸米不止一季者徑劄該首季

所存之倉按應領之米照數開放各倉自接奉

部文之日起限五日傳旗關領三十日放完仍

將傳旗放完各日期報部查覈逾限不完將該

監督議處如係領米官兵無故違限米石停支

嘉慶二十五年

一倉場叅奏海運倉於俸米票內混用受潮穀

記又有積存未領各項馬豆及壓攔印文二件

將監督解任並倉書花戶等交部審訊刑部察

明定擬監督雅隆阿照囑託公事已行杖一百

曹松齡聽從延擱御史文移照不應重律杖八

十經承花戶分別革役枷號杖徒三旗侍衛應

領馬豆係因兩次盤查豆色攙雜所致尙非無

故違限由倉場另奏辦理

一外火器營礮甲八百八十名以六分五百二

十八名在城內管守礮位其四分三百五十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石

名分發城外作為馬槍馬甲烏槍馬甲營糧係

入城外檔內關支而應領米石仍在城內因隔

城路遠准將烏槍馬甲三百五十三名並有米

養育兵五十七名一併入於外營錢糧檔內由

本裕豐益二倉按季支領

一各倉豆石充餘經部奏明在於八旗王公大

員文武官員春季俸米內抵放其王公大員應

領江次粟三色俸米均以黑豆抵給白米全支

本色文武官員應領稔米全以黑豆抵放稔米

抵放二成黑豆仍給八成本色

道光四年

一王公藍白布甲民公侯伯坐甲所有道光四

年正二三等月起至五年四五六等月止未領

稜粟米石奏准均按例價折給仍照每月領米

之期陸續剗庫傳旗關領

道光四年

一道光四年奉

上諭據戶部奏請先期支放閏月甲米以裕兵食而

平市價向例有閏之年均有恩賞八旗甲米計十

六萬三千餘石本年閏七月恩賞該兵丁等米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三

著加恩於本年三月預領即由戶部定限剗倉開

放俾資接濟若閏月全行坐扣該兵丁等餉口維

艱本年閏月甲米仍准屆期支領其預領閏月米

石自本年七月起分作四季扣還現在豆麥均屬

昂貴除黑豆業於春俸分別抵放外其漕麥一項

俟三月抵通後即照例於粟米內儘數抵放務令

雜糧一律流通市價不致騰貴再八旗藍白布甲

之米前經戶部奏請半放折色著仍照舊章全行

放米毋庸折色搭放欽此

一興平倉開放八旗官員俸米限滿未領御史

寶瑛奏請查辦旋據倉場將該倉書吏花戶等

奏請交部審訊經刑部訊明各員俸票多有向

米鋪換食細米或賣與米鋪花戶頭役多索各

鋪戶錢文以致逾限未領將花戶頭役魏振遠

擬發近邊充軍倉書陳掄元花戶董大成均擬

杖徒鋪戶張德恒等並車夫王六等分別枷杖

未領米石照無故違限之例全數存倉其存票

賣票換票之二千二百餘員查取職名送吏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一 俸甲米豆

三

二部照例議處失察之興平倉監督交部議處

李准展限之戶部司員交部察議

道光五年

一道光二十五年京倉稜米充贏經戶部奏准

將二十六年春季俸米王公以下三品以上大

員應領通倉俸米內每石搭放稜米二成即於

白米項下照數抵扣文職四品以下武職三品

以下官員應領京倉稜米內每石搭放稜米一

成甲米自正月起每石五斗稜米內亦搭放一

斗稜米均於稜米項下抵扣其內務府三旗包

衣家口米石向係一色粳米亦應照甲米章程  
每石搭放二成稜米俟來年新漕各色米石全  
數進倉仍復舊制

一京倉存儲暨東豫奉天等省來年運通黑豆  
共四十餘萬石恐致陳積霉變奏令王公滿漢  
大臣官員等各按品級認買四季每石照市價  
酌定七錢銀數於應領俸廉隨甲錢糧內指項  
扣繳如無俸廉各項抵交者准以公費坐扣文  
武四品以下不願認買者聽應扣豆價於領豆  
之次月扣起其指俸認買者於下季俸內全數  
扣清道光二十五年  
一鑲黃旗應領本色粳米經戶部劄北新等倉  
開放嗣據該旗以北新倉所存係屬秬米奏請  
飭部查明以便支領等因戶部查近年浙江海  
運漕糧均係秬米並納一律開放此次鑲黃旗  
兵丁應領十月季甲米每石內二斗粳米請仍  
由北新倉以秬米抵給奏奉

諭旨允准  
同治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一 俸甲米豆 三五

一倉存粟米無多大甲粟米難以依限劑倉暫  
行停放經戶部奏請飭催應運米石剋期抵通  
由倉場侍郎督飭坐糧廳迅撥進倉一俟運到  
卽行補劄開放以重兵糈同治二三年

一外火器營健銳營官兵關領俸甲米石向在  
本裕豐益二倉支領嗣豐益倉奏撤統歸本裕  
倉支領經倉場奏准復設豐益倉據各該營咨  
稱本營距本裕倉較遠夏秋多雨腳價倍增請  
將外火器營健銳營官俸無分兩翼春季在本  
裕倉支領秋季在豐益倉支領其兵米夏秋兩  
季在豐益倉支領春冬兩季在本裕倉支領遇  
閏隨季關支經戶部據咨覈准同治十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二 俸甲米豆 三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二目錄

京通糧儲

支放糧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二 目錄

支放糧米

一京通各倉所收漕米不及一月者不准遞減  
一月之外每石每月於尖米內遞減折耗米一  
合一勺六抄以三十六個月為止此外不准遞  
減至內倉白粳糯米每石每月准遞減二合七  
勺七抄七撮七圭西中二倉白粳糯米每石每  
月准遞減八勺三抄三撮三圭糙粳米每石每  
月准遞減二合七勺七抄七撮餘俱作正支放

議單  
舊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二 支放糧米

一鄉會場米石內倉支應老米並滿漢廩糧兵  
丁行糧禮部支用太監米石光祿寺鷄米象房  
餼象米石以及散給囚糧辛者庫口糧俱支給  
老米其五城賑濟粥米兵部箭匠工部作官織  
染局匠役等項概行支放稜米雍正  
元年  
一海子甕山京圈各王府馬圈鹿圈驛圈等處  
米石舊例各倉監督分運雍正二年奏定戶部  
查明應給米石劑知各倉外另給印票付領米  
入員持票赴倉支領各倉監督查對米數相符

即雇車輛照數放給不必著令頭役押送如有  
需索加米勒指等情許該監督揭報題參

一各倉設立循環二簿舊例將糧米收放數目  
盡行開入雍正六年奏准將一切支放糶賣米  
石按照部咨及各該城司并通州知州各印册  
逐一磨對勿許舛錯

一漕米貯倉定例俱按年挨陳支放所有收受  
零數新米各貯一處不許入在舊米之內將放  
過米數并經手監督橫典姓名於某年月日收  
貯之處開寫明白貼在版門仍於循環簿內註  
明報部雍正七年奏准挨陳應放之版掣籤開  
放倘有不行掣籤以致家人賣版者事發照州  
縣失察家人犯賊例參處

一各倉鋪設供給不得絲毫派索倉役違者查  
參計贓科罪其監看放米章京盤纏日用概令  
自備倘與倉役勾通需索領米之人希圖肥己  
者查出計贓參處監督不行禁止掣首任從需  
索者一併查參照州縣失察衙役犯賊例議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二

雍正七年

一太常寺光祿寺各賓館需用白糧二千餘石  
王公官員俸白米十五六萬石內務府禁城兵  
丁及太監食用等項需白糧一萬石乾隆二年  
因白糧減徵奏准將王公官員白糧酌減一半  
以稷米抵給禁城兵丁及太監白糧全以稷米  
改給其禮部支領各國貢使等項及光祿寺太  
常寺支領祭祀等項白糧內務府元宵江米理  
藩院所領札薩克王公貝勒貝子台吉各來使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三

公主格格額駙等項白糧統照舊支給欽天監  
月糧太醫院月糧宗人府讀書宗室八旗讀書  
覺羅左右兩翼教習等項白糧  
盛京黑龍江寧古塔索倫八旗額勒特等各處送  
物來京人員  
欽安殿道士太監各處喇嘛以及匠役口糧白糧  
米石全行改給稷米至薊易二州每年截留白  
糧亦以減半稷米抵給  
一支放米石例係挨陳開放新糧不得攙入舊



米厥內各倉有將新米私撥陳厥以致牽混乾隆三年奏准嗣後令倉場於進米之時派定厥名將陳厥封固進米完日倉場赴倉將新米丈算覈足更換封條如進米之際適逢放米之期該監督將挨陳應放之厥開報倉場委員拆封監放倘有不遵挨陳放給者將監督題參倉役究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四

一通倉節年存積白米數多恐日久減色乾隆七年奏准將王公官員俸米內應放稜米一項全以白米抵給俟陳米將完之日奏明停止抵給

一八旗甲米定例稜稜粟三色搭放乾隆九年因各倉現存米內稜米數多稜粟數少不敷支給奏准於乾隆九年十一月開放頭季甲米起至十年七月開放四季甲米全支一色稜米一年後仍照舊以三色搭放  
一內倉收貯米石原為供應內務府光祿寺太常寺并各

壇

廟祭祀理藩院蒙古賓客各國進

貢使臣及喇嘛八旗讀書教習口糧等項之需逐歲餘存米石恐日久年深或致紅朽乾隆十一年奏准將在京滿漢文武官員俸米改赴內倉開支放完之日再行停止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五

一儲濟倉厥座最多所貯之米較別倉年分獨深每年各項零檔米石向來割放甚少若不設法疏通陳積之虞所關匪細乾隆十四年各在將每年應劄零檔米石儲濟倉照各倉之例一體通融分割

一儲濟倉歷年收貯稜米最多較各倉年分獨深陳積堪虞乾隆十五年奏准本倉應放稜粟二米全以稜米抵給并將領米最少之包衣三旗停其於儲濟倉闡掣以資疏通  
一各倉設有官廳一座距厥甚遠放米之時監督俱在官廳從不親至厥口倉役人等易於滋弊乾隆十七年奏准嗣後監督二員內撥一員

在厥口親監支放倘仍前偷安立即指叅

一向例每季甲米在京各倉俱挨陳支放新漕

運京各倉俱分派兌收新舊牽混收放錯雜盤

厥勢既難行文量又不確查乾隆十七年奏准

將八旗兵丁官俸止開一倉俟一倉放完再放

一倉以次關支不過三年可以全完則倉貯盈

細均得實在俟全完後仍接收漕先後挨陳支

放

一京倉收貯黑豆甚多乾隆二十年奏准將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六

俸漢俸內粟米一項將豆抵給以免陳積兼平

市價

一京倉存貯黑豆充裕將本年秋季應放官員

俸米內所支粟米一項以豆抵給乾隆二十三年

一松江旗丁徐廷藩所交攙雜白米於明春支

放官員俸米時先行開放乾隆二十四年

一本年秋季俸米內應支粟米以黑豆抵給其

扣存粟米以備五城糶賣乾隆十四年

一通倉數年以來所貯米石已八九倍於所放

之數嗣後所進米石毋得過多祇以二十萬石

內外為率其餘盡數俱進京倉又王公名下之

藍白布甲以及下五旗包衣又民公侯伯及各

大臣等名下坐甲米石移於通倉支領數年間

通倉陳積漸疏再行照舊辦理乾隆十五年

一各倉整厥責令都統御史等查驗貼封其殘

厥亦俱由都統御史等查驗封識其開報成色

米石於接准部文之日即行傳城支領并令都

察院轉飭各指揮作速領糶如有遲延照例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七

恭乾隆十五年

一各倉開放米豆無論該年所收米豆已未放

完即將本年現放過若干按厥覈明盈虧數目

詳細開報查倉大臣稽覈於年終彙奏乾隆十六年

一通倉現存白米過多將王公官員應領粟米

於本年春季起按石照數以白米支給俟白米

疏通之日再行酌籌辦理乾隆十八年

一乾隆二十八年倉場以現今稽查舊太倉都

統議將倉貯米石浮面中間厥底攙和停勻支

放或將氣頭殿底一概俱行攪入抑或將各倉之氣頭先行搬置空殿再將浮面中間之米攪和停勻經部咨覆各倉氣頭殿底自應照舊發糶將氣頭先行揭去於支放時將浮面中間之米攪和均勻

一乾隆二十八年二月起至五月止奏明八旗甲米內應支粟米仍照舊例以稔米抵給

一西中二倉白米存積過多前將官員俸米內抵粟稔米改將白米支給又從前俸米內以稔

欽定四庫全書 支放糧米 八

抵白之米仍以本色支給今西倉白米現存十二萬餘石中倉白米現存二十四萬餘石自明年春季為始除劄中倉應放旗分外其劄西倉旗分俟稔稔糯米放竣後將應領白米冊檔移交中倉開放以疏陳積再中倉白米存積既多應於到通白糧照所進漕糧配算收貯使二倉漕白二色不致多寡相殊乾隆二十九年  
一官員應得糯米一項前因江浙二省白稔糯米酌半改徵漕糧故減半以稔抵給今西中二

倉糯米存積已久應將從前抵給之糯米全行支給本色俟陳米疏通仍以稔米抵給乾隆三十一年  
一各倉開放米石俱按稔稔粟三色支給如米數參差不能勻配搭放或以稔稔粟互相抵給乾隆三十三年咨明各色米石均按本色按陳支放務將所開殿座逐殿見底如有不能放竣之處歸入下月支放仍按月分晰各數咨報戶部

欽定四庫全書 支放糧米 九

一京通各倉開放俸甲米石向係按色勻配支放惟是各色米石多寡不齊年分亦先後不等議將京通存貯乾隆三十一年稔米自三十四年正月入八應放甲米先儘一色稔米開放如有餘剩歸入下年亦先儘稔米開放俟三十一二等等存積稔米疏通再將該年支剩稔米同稔米二色勻配支放通州西倉存貯稔米過多議將輪派西倉旗分亦先儘一色稔米支放輪派中倉旗分即將稔稔江米二色勻配支給乾隆三十三年

一京通各倉一年所收米石全數放竣倉場會同查倉都統御史將原貯收放盈餘各數逐廠詳查確數造冊具題戶部覈對題覆乾隆三十三年

一各倉監督遇有陞遷事故及任滿交代時未放完之米將原貯各年米石放過若干尙存若干照例呈報倉場委員查驗仍按照整廠驗封

零廠抽盤之例報部乾隆三十三年

一奉天運通黑豆抵場時已值河水凍結難以轉運就近運貯通倉以免委員守候將通倉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十

貯黑豆於次年春季俸米內抵粟減半支給乾隆三十四年

三十四年

一各倉放米務遵舊定章程平斛支放不得以

盈餘米數無關考成不加慎重并不得藉口盈

餘有意剋減如花戶人等稍有情弊立即送部

治罪乾隆十五年

一沿開撥船轉運進倉遇雨潮潤米石於本年

冬季甲米先行開放乾隆三十六年

一豐益倉每年額派稷米五萬餘石於頭進幫

船內派撥因來歲係有閏之年恐新糧一時不能接續有悞支放於二進幫船內續派米一萬餘石俟現在轉運稷米運完之日接續運倉收

貯乾隆四十二年

一富新倉所發西城副廠麥石內有米粒因此廠曾經貯米收麥時未經掃除潔淨所致但歷

來於漕糧未到之先行令各倉將廠座預行打

掃潔淨以備收貯米麥該監督等先時並不遵

照實心辦理以致開放麥內有米攪雜將該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十一

督等交部議處倉場侍郎一併交部察議乾隆三十四年

三十四年

一各倉開放土米時務令各城司坊官親身赴

倉關領並令查倉都統御史前往監看如領出

之米與所估成色間有不符許該司坊官即時

稟明查究仍將所領米樣照例封送巡城御史

暨監糶部員稽查辦理乾隆十四年

一江南之蘇州松江常州鎮江太倉等五府州

屬並湖南之長沙等府州屬運到稷米石因

雨澤愆期米色久純均有青腰白臍實難久貯  
若以新舊按成搭放必須遲至二三年後始能  
放完恐貯久薰蒸仍難免霉變折耗於官兵食

用無益經倉場侍郎奏明於本年十月起各按  
種稜本色應放成數先行儘數支放俟將此米  
放完再將舊存米石挨次關支乾隆四十四年

一奉天錦縣寧遠州海城復州運到溢額粟米  
四萬一千餘石經倉場奏准驗明米色灰暗顆  
粒參差委係積貯陳米若再存貯以俟平糶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三

日久更多霉變虧折應先行搭放以歸實用乾隆四十四年

一乾隆四十四年十一月欽奉

諭旨京城廣寧門外普濟堂冬間貧民較多所有經費

米石恐不敷用著加恩將京倉氣頭厥底內較好之

小米發給三百石以資接濟欽此嗣後每年均經奉

旨賞給小米三百石

一密雲縣新設駐防官兵副都統一員照

熱河之例全支本色其餘協領以下官兵人等悉

照半本半折之例辦給該處官兵現在陸續到  
密將所需米石迅即赴通請領以便支放乾隆四十五年

一北新倉開放甲米抽量短少經監放副都統  
具奏審明分別辦理監督等訊不知情但漫無  
覺察交部嚴加議處倉場侍郎並查倉之副都

統御史交吏兵二部分別議處嗣後凡遇開倉  
之日所有押旗都統及查倉都統御史務須親  
身到倉嚴行稽查並令倉場侍郎八旗都統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三

飭各倉監督及派出旗員實力奉行責令該監

督等一人在廳隨同查倉都統御史點數一人  
在厥眼同領米章京監放乾隆四十八年

一祿米等十一倉粟米不敷應照例以稜米抵  
給但各倉稜米存貯無多稜米甚屬充裕奏明

自四十八年十二月起至次年七月止每月應

放稜米以稜米暫行抵給本年新收江蘇稜米

間有青腰白臍難以久貯八旗應支稜米石

卽以此項稜米儘數先行支放俟放竣後仍照

例以舊存稷米抵給統俟四十九年新漕抵通  
後仍按本色關支乾隆四十八年

一通州西中二倉漕糧遞年存積過多將下五

旗王公名下包衣藍白布甲每年輪派一旗民

公侯伯各大臣名下坐甲及八旗佐領名下坐

甲每年輪派二旗在通倉支領米石週而復始

數年之間通倉陳積既疏京倉存貯即可日增

充裕乾隆四十九年

一西中二倉所貯白米日多奏明將王公官員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古

應領粟米自本年春季為始按石照數以白米

抵給俟白米疏通仍放本色乾隆五十二年

一豫東二省改徵運京漕麥原為預備平糶之

用倘次年無須出糶即於俸甲米內或抵作稷

米或抵作粟米均勻搭放如麥賤於米之年抵

放俸米麥貴於米之年抵放甲米乾隆五十二年

查倉存麥石自乾隆五十三年至六十年均

係搭放甲米五十三四五六等四年係三四

五三個月搭放五十七年係閏四月搭放五

十八年係四月搭放五十九年係四五兩個

月搭放六十年

係三月搭放

一各倉掃積米石從前有按年具報者亦有一

二年內不報者所報年分參差不齊因之米數

多寡迥異雖掃積之米其數原無一定而稽覈

之法自當按年覈實辦理嗣後務於每年歲底

將一年內掃積米數據實具報以便比較考覈

乾隆五十二年

一豫省黑豆因到通較遲致在船過夏俱多潮

濕若再收貯過夏恐餒養牲畜非宜應於本年

開放各項豆石時酌以五成配搭支放乾隆五十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古

一內倉逐年餘存白米粳米糯米陳積已多霉

變堪虞請

旨改放八旗三品以下世襲官員俸米除白米足數支

放外粳米糯米計有不敷即在本年額貯內湊

足支放乾隆五十三年

一內倉逐年積存白米糯米已多請

旨將八旗公侯伯子男并世職三品以下及四五六品

文武官明年春季俸內白米糯米二色在該倉

積存米內開放乾隆五十八年

諭旨於通倉撥給直屬賑濟米石咨明展限八日嗣後

若無別項緊急支放不得藉詞展限乾隆五十九年

一正紅旗滿洲永寧安佐領下領催阿勒京阿

之妻鄭氏一產三男現俱存活應賞稷米五石

移付內倉布十疋劄行緞疋庫給發乾隆六十年

一萬安裕豐儲濟三倉現貯五十六年稷米二

十萬餘石恐陳米久貯倉廩霉變堪虞所有本

年閏二月八旗兵丁例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六

恩賞甲米卽在該三倉開放以疏陳積乾隆六十年

一各倉開放大檔三色米闔擊時先儘最先貯

米之廩數計米數令四固山闔擊滿洲所餘之

廩卽令包衣接頂蒙古漢軍遞次接支其於剩

零廩下屆輪放時另書一籤令該旗都統副都

統眼同科道先行闔擊後再將應放最陳一年

之整廩闔擊關支嘉慶元年

一五營兵丁餉米內中營米石劄豐益倉就近

支領其四營兵米按支冊到部月分於本月輪

放甲米三倉內覈計米數多寡以領米各二千

餘石合計約五千餘石之左右二營併劄米數

最多之一倉南營領米四千餘石劄米數次多

之一倉北營領米二千餘石劄米數較少之一

倉嘉慶二年

一內務府三旗官兵人等支領米石向派番役

頭目帶領番役赴倉察訪之例永遠停止嘉慶三年

一各旗支領俸米令各旗各倉一體封送米樣

以憑查覈其領竣日期一併報部嘉慶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七

一各倉開放豆石向係隨時傳放未定期嗣

後照支放俸米之例自呈報開斛之日為始定

限六十日完竣逾限不完該監督照俸米例覈

議如領豆官兵違限不領將應領豆石停給其

豆價於馬乾銀內坐扣不准領回嘉慶三年

一京倉領米之文武官員應領白糧粟米於嘉

慶元年奏准全行劃歸通倉領米之王公大員

支領其京倉領米官員應領白糧粟米概以稷

米抵給其王公大員原領稷米十石內給白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六

八石江米二石原領稜米應將劃歸之粟米抵給向來各旗造送各員名下原分江白次稜稜粟六色米石今既分別抵給開載米色應刪繁就簡嗣後造送通倉俸米大檔除江白次粟四色米石照舊辦理其向領稜米十石改為白米八石江米二石不及十石者按數遞減覈算尾零以升為斷分別歸入江白二色項下造報向領稜米一項全改粟米歸入粟米項下造報祇須開註江白次粟四色米數京倉領米官員俸米大檔內除稜稜二色照舊辦理其向領江白次粟四色全行改為稜米一色歸入稜米項下造報此項冊內祇須開註稜稜二色米數均毋庸分晰六色以昭覈實漢員俸米冊檔照此畫一辦理 嘉慶三年

一官員春秋二季應領六色俸米向係通倉關領乾隆五十九年奏准文職四品以下武職三品以下世職子男以下改京倉支放嘉慶元年將在通領米之王公大員俸米改為江白次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支放糧米 九

四色在京領米之官員俸米改為稜稜二色嘉慶四年倉場奏准仍復舊制嗣因官員在通領米道路稍遠領米者大半賣在通州京中米少價昂仍照乾隆五十九年章程辦理 嘉慶四年

一上年豫東二省漕白麥石除內務府等處應用外現存麥五萬七千餘石不耐久貯奏准於八旗甲米內應領粟米項下分作三個月搭放 嘉慶四年

一江南奉賢華亭婁縣青浦及昆連之金山等縣偶被水旱偏災米質未能一律光潔一路在船薰蒸進倉後恐難久貯奏請照例另版收貯先行開放 嘉慶四年

一內倉實貯黑豆不敷支放於在京之舊大海運萬安儲濟等倉酌給 嘉慶四年

一京通各倉收貯漕糧支放俸甲米石向有查倉都統副都統並查倉御史公同稽察乾隆五十九年奏明停派嘉慶四年兵科給事中甘立猷奏請仍復查倉舊規並議裁甲米額外加增



個票制錢戶部議京倉放米既有本旗都統監  
放毋庸另派都統副都統稽查其查倉御史現  
據倉場侍郎奏准分派科道十五員按年更換  
內倉亦應照舊例

欽派稽查其八旗兵丁赴倉領米應照舊例每石給與

花戶個票錢二十文其加給錢文應即停止

一中倉監督稟請開放俸米每石短發三升運

交內務府白糧每石加給三升訊無情弊監督

景太交部嚴加議處監督許祖悅隨同附和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三 支放糧米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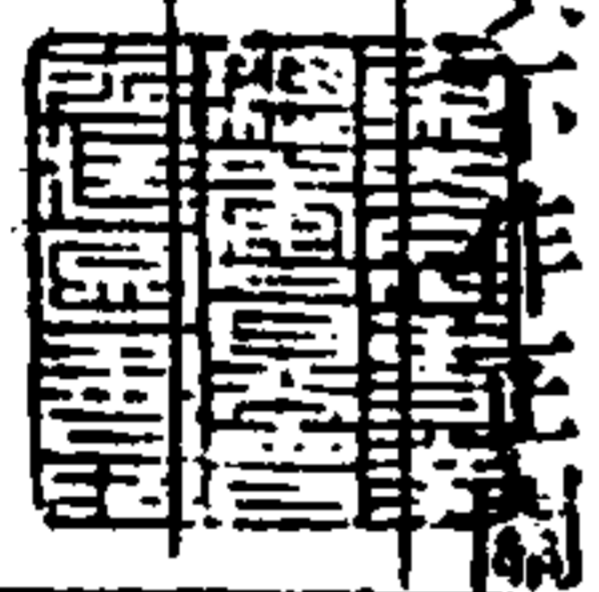
部議處 嘉慶四年

一倉場侍郎奏准各倉掃收零星米石請飭令

倉役隨時節颺潔淨俱歸入盈餘項

支 嘉慶四年

小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三目錄

京通糧儲

支放糧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三 目錄 一



支放糧米

一沙河八品催總善豐委署催總永

領催八兒常川在沙河居住監造活計每季所

食米石俱在京倉支領往返寫遠咨准照

圓明園等處官員就近領米之例移撥在豐益本

裕二倉支領

嘉慶五年

一倉場侍郎達慶奏滿漢官員俸米添貯城內

七倉設遇陰雨連綿車輛口袋均有壅滯停壓

之虞請將俸米專貯城外太平等四倉關支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三 支放糧米

一

機大臣議駁仍照乾隆五十九年奏定章程勻

貯城內城外十一倉輪流支放

嘉慶五年

一嘉慶五年各倉存貯黑豆充積較多戶部奏

准每石照市價酌減銀三錢令王公大臣官員

等各按品級承買於俸廉等項銀內依限照數

扣價歸款

一嘉慶六年欽奉

恩旨賞給八旗兵丁一月甲米鑲黃正黃二旗並包衣

甲米在萬安倉開放正白旗並包衣正紅鑲白

等旗甲米在儲濟倉開放鑲紅正藍鑲藍等旗

甲米在興平倉開放

圓明園等處左翼兵丁米石坐派本裕倉右翼兵

丁暨健銳營戰船舵工水手米石坐派豐益倉

通州看守通倉披甲鑲黃正白鑲白正藍東四

旗米石派中倉正黃正紅鑲紅鑲藍西四旗米

石派西倉八旗養育兵米派興平倉其支放各

事宜均照每月甲米之例辦理

一修築通會河漫口工程未竣運京米石較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三 支放糧米

二

經倉場侍郎奏准本年秋季官員應領俸米暫

移通倉開放其應放米色仍按文職四品以下

武職三品以下世職子男以下均以種稔二色

支給至明歲春季俸米現有親王郡王捐存米

內白糧較多將明春京倉應放官員俸米暫照

舊定章程以六色支給仍在通倉關領一次

嘉慶六年

一嘉慶六年九月御史達靈阿奏籌備倉儲請

將八旗兵丁及各項坐甲應領之米留二三成

存倉按時價發給折色奉

上諭傳旨申飭並將原摺擲還欽此

一嘉慶六年十月奉

上諭前經倉場侍郎奏將今冬甲米及明春官員俸米俱搭放黑豆已依議行但近閱順天府所報糧價黑豆價值較之各項米價賤至五錢及二三錢不等因思八旗兵丁全賴甲米以資口食若將豆石搭放於兵丁甚屬無益所有本年冬月以後甲米仍照舊支給不必搭放黑豆至官員等著照原議搭放欽此

欽定戶部清道全書

卷六十三 支放糧米

三

一官控馬匹於場馬回京後分給官兵拴養嘉慶六年酌定各旗營每年以兵部傳知領馬之日定限十五日內造冊送部戶部劄倉開放限各倉於五日內呈報開斛務於兩月限內一律完竣違限者叅處

一戶部議河南道監察御史赫霖奏請照乾隆五十四年章程每月三旗甲米分別城內城外挨倉輪放應如所奏辦理惟附近關廂之太平倉究係坐落城外應與城外之倉輪算嗣後

每月三旗甲米在於城內七倉分派二旗城外四倉分派一旗一切事宜仍照現行章程辦理并令倉場每年約計每倉應放米數於漕糧到通時分別均勻派貯

嘉慶六年

一朝陽門外開倉放米該監督將米車挨次逐輛放出倉外不准齊放自倉門至朝陽門交該營弁兵逐段稽查不許爭先搶越其朝陽門至城內大街責令左翼翼尉該城門官及步營官員管束如遇三倉一齊放米之日多派官兵按

欽定戶部清道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四

段稽查開通道路不得擁擠尋常車輛各分上下車轍逐段隨行車戶人等不遵約束立即柳號示眾至通州二八月開放俸米令該營自朝陽門外東嶽廟之東管轄進城設遇城外五倉有開倉之日買賣輕車俱令由東直門行走以免擁擠

嘉慶六年

一八旗甲米向例分季開支係三個月支領一次鑲黃正黃二旗並包衣定於正四七十等月支放正白正紅鑲白三旗於二五八十一等月

支放鑲紅正藍鑲蓋三旗於三六九十二等月  
 支放按照旗分次序挨倉輪放嘉慶六年奏改  
 每月三旗甲米城內二倉城外一倉惟城內城  
 外路分遠近各旗赴倉領米自應輪流前往以  
 昭平允酌定嘉慶七年正月為始正二三等月  
 應先輪居末之鑲黃正黃二旗包衣暨鑲白鑲  
 藍二旗在城外之倉開放其四五六等月應次  
 輪居首之鑲黃正白鑲紅三旗在城外之倉開  
 放七八九等月應再輪居中之正黃正紅正藍  
 三旗在城外之倉開放至十月以後即照輪定  
 次序週而復始

一山東道監察御史舒昇阿奏外火器營官兵  
 歲支米石請仍歸海運北新二倉支領一摺戶  
 部議以此項米石從前改於本裕豐益二倉支  
 領原因該二倉距火器營駐劄地方路途較近  
 所有海運北新二倉坐落城內該兵丁等進城  
 關米實屬寫遠車價昂貴是以改為就近支領  
 以示體恤迄今行之已久並無不便毋庸復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三 支放糧米 五

更張嘉慶七年  
 一查倉御史於倉中開放俸米畢向例惟據監  
 督詳報放竣別無冊檔可查酌定嗣後倉監督  
 先將應領各員具冊送查倉御史並將所收領  
 票於三五日內照冊註銷覈對清楚仍將領票  
 呈送倉場以備查覈嘉慶七年  
 一趕領俸米向未定有限期嗣後以倉場侍郎  
 劄倉之日起定限三十日傳知各旗趕領不得  
 逾限如有過限扣留存倉仍將春季趕領之米  
 歸春季俸米之倉覈放秋季趕領之米歸秋季  
 俸米之倉覈放毋得另劄別倉統俟領竣將有  
 無逾限之處報部查覈嘉慶七年  
 一萬安倉開放米石無論東西二倉按例先儘  
 年分最陳之米闔放如此倉陳米足數開放自  
 不許再開彼倉致滋弊竇如一倉陳米不敷必  
 須在彼倉找放仍照挨陳之例辦理不得越次  
 關支嘉慶七年  
 一官兵應領俸甲米石除自食之外如有多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三 支放糧米 六

原不禁其售賣但當米價騰貴之時或舖戶希圖漁利而花戶藉以多索使費以致市價增昂倉場侍郎會同各查倉御史嚴切曉諭除該役等應得箇票錢文毋許稍有多索仍明察暗訪儻有不肖花戶勾串舖戶營私漁利即行嚴拏

究治 嘉慶七年

一閏月甲米向係查明年分最陳之米覈割三倉近年倉貯之米年分相等並無陳米可割議將下月輪放甲米三倉作為閏月開放以後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支放糧米

七

月旗分倉口挨次遞推如遇閏月年分適有陳

米仍可按例辦理 嘉慶八年

一查倉御史舒昇阿奏本年春季俸米內搭放黑豆戶部劄倉之時並未照各倉存貯新陳多寡均勻搭派恐書役有勾通朦混情弊請交戶部會同倉場侍郎明定章程一摺奉

旨著交戶部堂官明白迴奏等因欽此經戶部查明覆

奏查上年王公大臣俸豆係割舊太海運二倉文武官員俸豆係割萬安儲濟一倉此次仍係

如此辦理所以割舊太等四倉者緣京倉內祇有該四倉貯豆其次序係舊太在前海運次之

萬安儲濟又次之是以照例挨次覈割此次割放豆石原係抵米之項文武官員應抵米數較多是以萬安儲濟二倉所放之數亦多王公大臣應抵米數較少是以舊太海運二倉所放之數亦少割倉既有定序所放之豆亦應隨米數為多寡不能顆粒適均况抵放俸豆係一時偶為調劑之舉亦未便因豆數稍有多寡輒將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支放糧米

八

年定例更改 嘉慶八年

一向例王公名下五旗包衣藍白布甲民公侯伯各大臣名下坐甲及八旗佐領名下坐甲米石俱係在於京倉支領嘉慶七年因通倉派貯米石較多奏明改於通倉支領嗣以各甲在通守候盤費缺乏或因腳價倍多多有在通賤售而回京轉以貴價糴買且通州為漕糧交卸之區恐奸丁易於置買致滋回漕之弊奏准仍在京倉支領 嘉慶八年

一番役既有緝捕之責凡倉米出京及囤積回漕等弊例當查拏若其子弟在倉充役自必表裏為奸嗣後禁止番役親屬充當花戶倉場侍郎仍不時稽查如有前項情弊即行嚴辦又各倉關米時如有串通花戶挑挖好米加增斛口應責成各倉監督及查倉御史嚴行查禁倘有此弊一經查出除將花戶從重治罪外仍將該監督及該御史照例分別議處

嘉慶八年

嘉慶九年戶部會同八旗都統倉場侍郎奏乾隆五十九年酌議各旗每月領米章程十五條立法已覺周詳內有嘉慶元年以後奉旨及奏改各條即於各本條分晰註明開後

一每月三旗輪放甲米無庸倉場坐派倉口徑由戶部按照在京祿米等倉次序於每月初一日挨定三倉令該三旗分往關支俾一旗之甲米統在一倉承領或三色米內間有一色不敷即可按成抵給總不得赴別倉找補一俟章程定後請自本年八月初一日為始照此辦理

款內所稱挨定三倉之處如應放之三倉統在城外未免米車進城擁擠於嘉慶六年御史赫霖奏准每月城內二倉城外一倉開放在案

一每年新漕進倉時應令倉場酌量舊存各色米石多寡均勻派貯並將某倉存貯某年分各色米石若干詳造清冊先期咨部存案以便分別新陳割放

一每月部定倉口後即行知都察院衙門籤派滿漢科道各一人將該倉貯米駁座查驗標封至放米之日責成該科道率同該監督等眼同領米旗員揭去氣頭移貯空間廩內再將應放之米一律放給仍令各該倉監督將各旗所領米樣封送戶部其各該旗於領米完竣之日亦將米樣送部以憑覈對倘有兩不相符之處戶部據實查參其所貯氣頭廩底仍令該科道即時標封俟出糶廩底時再令該科道查驗開封以防偷換其舊設查倉御史向係一年一換於倉務並無裨益嗣後應行停止毋庸奏派所派監放甲米之科道其本衙門別項差使均令扣

除用專責成查此款內每月放米都察院籤派年倉場侍郎傅森奏准照舊每倉一員之處於嘉慶四年倉場侍郎傅森奏准照舊每倉一員之處於嘉慶四年欽派科道一員一年更換在案

一八旗領出米石各責成其本旗都統或副都統會同查倉御史屆期赴倉公司驗明米色米數即將領出之米籤掣佐領次序當即分給各兵丁押同原車分送交卸仍先期傳知各該佐管領下食米之兵丁等於領米之日齊集倉門等候俟米一出倉即刻驗放以免擁擠停滯之虞並於一旗全行放竣之日各將日期報部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十一

覈

一各旗應領甲米令各該旗都統先期覈明所屬各佐管領下應領米數若干人數若干造具清冊咨送戶部轉行倉場俟開倉之日即令該三旗都統於定限一月之內各將其本旗應領米石無論滿洲蒙古漢軍包衣共分作十五起每起約領十餘個佐領管領之米陸續前往關支以免擁擠又於每起內更番調派賢能章京一員領催四名並於應食米之兵丁內挑派三

四名令其赴倉廩內眼同領米以防撓雜剋扣之弊至一旗甲米向定限一月放竣如限內不完請將監放之都統副都統及該科道並該倉

監督均照支放官員俸米遲延之例罰俸一年度各該員知所做場不致有任意耽延之虞一各該旗赴倉領米倘該監督與花戶人等以低潮之米任意攪和或短少米數以及勒索錢文等弊許兵丁等自行首告其領米旗員等亦即稟明各該都統將監放之該科道及該倉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支放糧米

十二

督一併嚴叅花戶等從重究治如領米旗員領催及食米兵丁在倉生事有意搜求擾累該倉監督亦即呈明該科道將該都統及領米官員一併嚴叅領催及兵丁等亦從重究治一各旗都統副都統既在倉口監放甲米而各倉又有派出科道專責稽查所有向來另請派都統副都統查倉之例應請停止一支領甲米向係各該旗雇車載送因車價低昂原無定數以致承辦領米之人向兵丁名下

任意浮開價值藉端分肥應令官為酌足價值  
 東四旗距倉較近每米一石酌給制錢六十文  
 西四旗距倉較遠每米一石酌給制錢七十文  
 倘有遲悞惟承辦之員是問其車價錢文由該  
 旗派員赴部具領戶部為庫暫為墊發仍於一  
 月運竣之後令該旗算明總散數目若干造冊  
 送部即於應領米石之兵丁錢糧冊檔內聲明  
 坐扣戶部存庫歸款如有浮冒剋扣等弊該旗  
 都統并查旗御史隨時查叅從重嚴辦查此款  
車價於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支放糧米 三

嘉慶四年給事中慶倫奏稱官定車價遇雨水  
 時斷不敷用且悉領俸私自挪用臨時仍須兵  
 丁增添錢文請遵舊例各旗自行  
 雇用毋庸官為墊發奏准在案

一各倉支放甲米每石兵丁向給個票制錢二  
 十文為花戶人等飯食之用今酌於例給錢文  
 之外每石連票錢再加給制錢八文俾花戶人  
 等無從藉口以免額外需索此項錢文應令倉  
 場於通濟庫內先為墊發覈明報部咨旗亦照  
 車脚之例統於領米之兵丁錢糧冊檔內聲明  
 坐扣戶部存庫歸款查此款個票錢文於乾隆  
五十九年戶部奏明改爲

局錢墊發其錢數於嘉慶五年倉場侍郎達慶  
 等奏准每領米一石給個票錢二十四文在案

一  
 圓明園暨健銳營官兵關領俸甲米石向在本裕  
 豐益二倉原為就近便於支領應照舊坐放外  
 至外火器營官兵坐落藍靛廠其米石向在海  
 運北新一倉支領殊屬為遠請亦改歸本裕豐  
 益二倉酌量道路遠近支領查

圓明園領米車價每石向給制錢五十文至七十  
 文不等健銳營道路較遠其車脚每石需用制  
 錢一百至一百五十文不等個兒錢及票錢均  
 係給與制錢二十一文覈其數目尚無浮多應  
 照舊辦理今外火器營米石既改歸本裕豐益  
 二倉支領其車脚錢文應照

圓明園官兵領米之例一例妥辦酌量道路遠近  
 總不得過七十文之數其個兒錢及票錢仍照  
 舊給與制錢二十一文所有領米雇車各事宜  
 均責成該管官照八旗甲米章程妥協辦理至  
 此項改放米石令倉場於新漕內酌量改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支放糧米 四



一通倉存貯米石除宗室王公等及公候伯世職俸米並支職三品以上武職二品以上官員俸米照舊赴通支領外所有支職自四品以下武職自三品以下世職自子男以下春秋二季應領俸米請即於祿米等十一倉分季輪流就近關支屆期亦先行知都察院衙門另派滿漢科道各二人輪赴各倉率同該監督等照支放甲米之例一體稽查辦理查各倉內均有空閒廩座此項俸米改歸京倉支領春秋二季約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支放糧米 五

米二十餘萬石儘足存貯不致有米多廩少之虞至俸米內有糯米白米二項約四萬餘石並應令倉場侍郎按照數目同稔稜粟米一併由通州運至大通橋轉運京倉酌於較大倉口改貯不必各倉零星分貯以便支放

欽奉 諭旨仍舊改貯通倉

一滿漢各員應領俸米應照舊定章程分給各員米票自行赴倉支領其每石例給個兒錢及票錢共制錢二十文令各該員封交領米家人

於赴倉時面交該監督取具收票毋得假花戶人等之手致滋需索所領米石亦同甲米之例揭去氣頭移貯空廩將純潔之米一律發給毋得有勒指攙雜之弊查現在新漕業經陸續抵通此項俸米應俟明年春季為始即在京倉支放並知照倉場於本年漕糧進倉將應運京倉米石預先均勻派貯以便關支其運京米石腳費照例入於通濟庫奏銷報部查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支放糧米 六

倉場於每年新麥到通時即將此項麥石照數徑行運送內務府交恩豐倉存貯備用毋庸陸續向各倉支領以歸簡易倘有不敷另行咨明我領

一八旗官馬并各項官兵拴養馬匹及五營差馬等項每年共應領豆十六萬餘石請並照支

放甲米之例令承領豆石之人眼同該監督一律勻放倘有任意攙雜等弊准領豆拴馬之人

回明該管衙門查參究辦再查支領馬豆係各官兵等指餉承買例無個兒錢文其車腳價值統照八旗承領甲米之例分別東西等旗道路遠近每石定給六十文七十文之數至

圓明園暨火器營領豆脚價酌給制錢一百文健

銳營距倉較遠每石酌給制錢一百五十文統

由該旗營及各衙門派員赴部具領於每月運

竣後令各該旗營及各衙門算明總散數目造

冊送部即於領豆之兵丁馬乾冊檔內聲明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三 支放糧米 七

扣戶部存庫歸款 查此款領豆車價於嘉慶四年奏停墊發領米車價之後

亦一律停止

一米商舖戶囤積居奇遇有兵丁等需用銀錢

之處向其借貸輒將未領米石先期賤價押賣

謂之短米及屆各倉放米之期該舖戶等串通

領催倉役及倉書斗級包攬冒領或叅佐領等

素與往來曲為徇隱殊干嚴禁請飭交步軍統

領衙門順天府及五城徧行出示如舖戶人等

現有將兵丁米石違禁預買者除將應領之米

飭令該兵丁自行赴倉關支外將兵丁責處其用過舖戶銀錢不准償還如奸商等仍敢索討或叅佐管領為之調停了事許兵丁等自行出首將索債人從重治罪該叅佐管領嚴行叅處以清弊端

以上十五款各倉各旗實力奉行該管上司

密為稽查倘承辦官員漫不經心或故蹈前

轍即責成監放之都統御史及倉場侍郎指

名叅奏如有因循失察別經發覺除將本人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三 支放糧米 六

從重治罪外經管各上司一併交部議處再

領米車價值天時晴雨不定道路遠近不

等應令各旗都統副都統遇領米月分務擇

賢能章京妥為經理仍查每石實用車價若

干出示曉諭兵丁庶不致有暗中浮開勒索

情弊

一西中二倉應放粟米自嘉慶二年以後俱以

稗稜抵給嘉慶十年山東河南二省採買粟米

三十萬石奏准將王公大員俸米內應支粟米

一項全以本色開放並於應放白糧內再以粟米抵放一二成庶不致久貯折耗嗣因粳米受潮仍以粳抵粟俟舊存粳米放竣再按本色支放

一京倉餘存黑豆在於王公大臣文武官員俸米內稜粟項下抵放歷係分別品級大小按倉口次序覈割嘉慶十年因次序在先之舊太倉豆石較多在後之萬安倉豆石較少奏准酌為變通以海運萬安一倉豆石抵放王公大臣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支放糧米 十九

米舊太儲濟一倉抵放文員官員俸米嗣後如各倉豆石多寡不甚懸殊仍照歷年舊案辦理一內倉歷年積存盈餘白米一萬石老米九千石江米二千七百石奏准將八旗六品以下文武職任官員並恩騎尉世職官員應領嘉慶十二年春季俸米內以江米一成三分白米五成粳稷三成七分按成搭放以疏陳積  
嘉慶十一年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德文李鈞簡奏調劑倉儲一摺此項粳稷米四十

餘萬石本應運送京倉上年賡音李鈞簡率准分貯通倉本屬非是迨賡音李鈞簡具奏將京官俸米改歸通倉支放經軍機大臣議駁嗣伊等復行責請朕又特降諭旨不准所行該侍郎等於上年接奉此旨自應即將此項米石迅速轉運京倉以憑支放乃遲之又久直至本年漕運報竣始飭經紀人等轉運京倉以致冰凍既堅不能舟運而陸運又多折耗該役力難賠墊不得不設法調劑皆由賡音李鈞簡辦理不善所致賡音李鈞簡均著交部議處等因欽此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支放糧米 二十

據吏部議以降一級留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目錄

京通糧儲

支放糧米

食糧撥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目錄

支放糧米

一嘉慶十三年奉

上諭本年南糧除正運全漕外尚有搭運及北倉囤貯之米為數較多若進倉濡緩恐致回空遲誤著照達慶等所請將此次文職五品以下武職四品以下各官俸米二十餘萬石改為城外四倉支放以速轉運嗣後若全漕抵通而又有似此帶運等項米石為數過多不能迅速起運著奏明照此辦理其餘年分照舊存貯支放至城外多卸米石恐有偷漏回漕情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著步軍統領衙門加意查察毋任滋弊欽此嗣因連

日大雨轉運維艱奏准通州中西二倉多進米

三十萬石令文職四品武職三品俸米暫改通

倉關支

一石壩號房堆貯及沿開撥船米石因大雨連

綿撥抗不及約共浸溼米四萬餘石責令經紀

等曬乾潔運橋入倉奏准先行開放

一嘉慶十三年御史商載奏請將各倉每月輪

放甲米冊檔於上月二十六七日即行知該倉

該倉於初三日以前開闢開放經戶部議以割倉之遲速總以倉場造冊為准向例開放五日以前倉場始行送冊到部為期稍促易致遲延嗣後倉場將下月應放之倉口數名米數清冊務於上月二十日以前送部覈割戶部即於二十七八等日發檔到倉該倉於初三日以前開闢開放仍以定限一月完竣倘有遲延照例叅處庶兵丁等得以按期支領而各該倉開放甲米為日較早辦理亦不形竭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四 支放糧米

二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御史慶明奏稱本年六月分正藍鑲藍鑲紅三旗俸餉米石戶部已輪派北新富新儲濟三倉開放請將七月以後各旗俸餉一併仍儘北新等倉支放俟該三倉放盡後再放別倉如有虧短即可隨時查辦目下南糧抵通先儘支放淨盡之倉貯米其現在放米之倉且毋庸派貯新糧以免新舊牽混等語各倉諸弊叢生今就放米之便以代盤查法歸簡易事屬可行至請儘支放盡淨之倉派坐米石於轉運事宜

甚有窒礙應仍照舊例另覈存貯毋令花戶等挪新掩舊致滋弊端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戶部議請就放米之便以代盤查一摺已依議行矣天庾正供理應出陳貯新不容任意支放向來王公大臣官員等於領米時往往挑索好米甚至有情託支領之事實屬可鄙其八旗兵丁等有能給與花戶錢文者尚得關支好米否則即以潮溼米石充數致令兵丁等不堪粒食稟請都統奏而倉場等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四 支放糧米

三

又以倉中應放此米為詞紛紛爭論殊屬不成事體因思各倉貯米原不能盡屬鮮新王公大臣等所得米石較多若概放新米則陳米不能支放日久不免紅朽而兵丁等所支全屬醜米亦非甘苦與共之道嗣後王公大臣及官員兵丁應領米石著倉場侍郎按照米數多寡將陳米新米均勻搭放庶王公大臣等無從過事挑索而兵丁食米不致偏枯行之日久言貯米石出陳貯新自無腐變之虞儻或王公大臣及兵丁等因不能全得好米在倉嚷鬧即將挑剔之

米概行扣除不准支領以息爭競設該倉米石均屬  
朽變強令支領准領米之人首告該查倉御史及該  
旗都統等奏參辦理將此通諭王公大臣及官員兵  
丁等知之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城內各倉查出潮溼米石內堪  
以搭放米十萬八千八百餘石奏准在於王公  
大臣春季俸米內搭放二成八旗兵丁三四五  
等月甲米內搭放成半又篩颺可以搭放米九  
萬餘石奏准舊太倉在於六月甲米內搭放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四

支放糧米

四

半如有餘贖同祿米等六倉在於王公大臣秋  
季俸米內搭放二成並在七八兩月甲米內搭  
放成半均於六月內先行關領既免在倉日久  
蒸變且各倉醜米盡淨花戶人等無從影射滋  
弊

一嘉慶十四年通州中西二倉盤出白米四萬  
九千餘石黃色米二萬四千餘石攪雜米五萬  
六千八百餘石經戶部議奏本年秋季王公大  
臣應領俸米除京倉撥變稔米搭放二成外其

餘八成於盤出之白米放給四成黃色攪雜二  
項米石各抵給二成下餘米石恐久貯在倉撥  
變過甚仿照乾隆十八年王公大臣預領春秋  
二季俸米成案將明年春秋兩季王公大臣俸  
米准其預行支領其應領江白次三色先儘白  
米放給五成再以黃色米石抵給二成攪雜米  
抵放三成粟米一項全以攪雜米石抵放如有  
不敷在於放贖之黃色米內找足約計通倉盤  
過各色米石即可全數放竣如前項米內或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四

支放糧米

五

有撥變發塊之處倉場趕緊出倉變價其不敷  
支放米石即以倉貯稔米通融抵放限一月內  
領竣至俸檔過部即自奏准之日截算此後如  
有升遷不准找領即遇有事故亦免其追繳再  
前項米石較常年支領既多限期較速恐車戶  
人等藉此勒索居奇及沿途偷漏等弊交順天  
府尹步軍統領倉場侍郎飭令地方文武員弁  
妥為照料儻有前項情弊立即查拏究辦此項  
領出之米都察院奏派滿漢御史在朝陽門外

概行按數確查如不進城或在城外售賣者卽令指名奏至該二倉盤出土米一萬六千餘石卽令估計成色飭行通州知州上緊領運糶賣並令覈明例准開銷氣頭廠底數日報部其餘價值歸入虧折項下一併按數著賠仍將現存土米及糶發塊米石均令倉場侍郎會同查倉御史督令監督迅卽押運全數出倉並將運竣日期報部查覈奉

旨本年秋季及預領明年春秋兩季米石統限一月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六

領竣一節秋季八月領米正係朕駐蹕熱河京師車輛較少若限一月領竣爲期太迫著以奉旨之日爲始予限兩個月放完餘依議欽此嗣據奏准將王公大臣俸米於十五十六兩年各給一半所有預領兩季俸米分作兩年四季扣清一各倉每月甲米及每季俸米放竣後由倉場侍郎將氣頭廠底米石於十日內勘估報部卽於部文覆准之日轉飭各倉監督於五日內開放並將放竣日期及並無存倉土米具結報部

如有逾限查取經放領糶各員職名送部議處  
嘉慶十四年

一各倉於開放俸甲米石時放出一票卽責令該監督呈送查倉御史當堂截去左角塗銷一票仍於放竣之日彙送倉場衙門存案  
嘉慶十四年  
一各倉放米每屆夏秋之際偶值雨水較大月分難以領運准令該監督報明查倉御史轉報戶部察看情形酌量展限仍立定期期不得過十日以上若祇尋常雨澤不致有礙領運仍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七

照定例於月內放竣亦不得藉詞請展其餘各月均仍按照例限報完不容稍有遲逾  
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五年戶部酌議通州中西二倉盤貯嘉慶十三年以前積米二十一萬餘石緣係從前滲漏廠內積貯不能十分乾潔恐難經久議將王公藍白布甲民公侯伯坐甲應領稜粟二色米石卽以前項稜米抵放六季再於王公大臣明年春秋二季俸米內次白粟米項下儘數抵給以免日久穢壞前項甲米限兩個月領竣

仍於各季甲米檔內稜粟項下除本季應領外其餘五季米石分作十季扣完至應領稜米仍在京倉按季支領其餘存嘉慶十四年新收稜米一十六萬石係暫貯之米仍趕緊分運京倉等因奉

旨戶部議覆倉場侍郎玉寧等奏在通倉支放藍白布甲及坐甲等米石一摺國家立法皆有一定章程若輒議變通必滋流弊京通各倉存貯米石何項應貯何倉及支放時何項米石應赴何倉關領原有舊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八

通州中西二倉向祇貯江白次粟四色以爲王公大臣俸糈之用其餘稜稜米石除留該處看倉官兵等項日用外概不多貯近年來或因秋雨過多或因南漕抵通較晚趕運不及經倉場侍郎等奏請暫貯通倉致有虧缺微變等弊本年春間該侍郎等奏將京員俸米一體赴通關支又將秋季俸米預行給領茲復請將藍白布甲等米在通倉預放試思倉儲米石原應陳陳相因以備三年九年之蓄豈有因恐積貯難久預行支放以爲疏通之理况驗收米石木係倉

場之責如果米色低潮不能經久即不應斛收至通倉存貯稜稜米石原爲南漕趕緊回空暫行寄貯與截留北倉事同一律起卸後應於當年趕運京倉以符定額若謂轉運不及則南漕數千里按年輓運前來豈自通至京僅四十里轉多阻滯耶况河道新修更何所藉口總之今時意存因循苟安之見者多實堪切齒朕並非紛更成法不過率由舊章諸臣因何如此怠玩且赴通領米車脚食用較多在徵員兵丁等亦多苦累兼恐花戶漕丁等串通購買回漕尤不可不防其漸此次姑照部議將王公藍白布甲民公侯伯坐甲應領稜粟二色米石於盤貯稜米內抵放六季外其餘盤貯稜米再於王公大臣明年春秋二季次白粟米項下儘數抵給其十四年新收稜米著仍運京倉收貯嗣後該倉場侍郎等總須循照舊章所有應貯京倉米石必當如數運京如再有違例多貯通倉致積壓後又議變通紛更舊制必將該侍郎等嚴行懲處餘著照部議行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九

一嘉慶十五年查倉御史奏請各倉開放甲米



限期明定章程戶部酌議各倉每月初三日定  
廩開放起扣滿三十日報竣其各旗領米限期  
按照米數多寡正白旗米數較多其包衣米石  
仿照鑲黃正黃二旗包衣之例另割一倉仍隨  
正白旗領米月分挨次輪轉定期領放一併開  
列清單恭呈

御覽嗣後每月領米之滿洲蒙古漢軍包衣均按覈定

日期依次關領如有逾限指名查叅至夏秋之

際偶值雨水較多月分照例報部酌量展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本四 支放糧米 十

正四七十月鑲黃正黃二旗並兩包衣領米

限期

鑲黃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三千餘石 限十日

五日 領完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限七日 領完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五千餘石 限八日 領完

正黃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五千餘石 限十日

七日 領完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九千餘石 限五日 領完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四千餘石 限八日 領完

兩包衣鑲黃旗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三萬六千

餘石 限十五日 領完

正黃旗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五千餘石

限十五日 領完

二五八十一月正白鑲白正紅三旗領米限

期

正白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四千餘石 限十日

六日 領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本四 支放糧米 十一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限六日 領完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四千餘石 限八日 領完

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九千餘石 另倉割放 限十日

六日 領完

鑲白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餘石 限十四日 領完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八千餘石 限四日 領完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限六日 領完

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限六日 領完

正紅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二萬七千餘石 限十日

四日 領完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八千餘石 <small>限五日 領完</small>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small>限六日 領完</small>	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九千餘石 <small>限五日 領完</small>	三六九十二月鑲紅正藍鑲藍三旗領米限 期	鑲紅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二千餘石 <small>限十日 領完</small>	五日 領完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八千餘石 <small>限四日 領完</small>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small>限五日 領完</small>	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一萬二千餘石 <small>限六日 領完</small>	正藍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二千餘石 <small>限十日 領完</small>	三日 領完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small>限五日 領完</small>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small>限五日 領完</small>	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一萬八千餘石 <small>限十四日 領完</small>	鑲藍旗滿洲每季應領甲米三萬二千餘石 <small>限十日 領完</small>	四日 領完
----------	---	---	---	------------------------	--	----------	---	---	---	--	----------	---	---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四

蒙古每季應領甲米九千餘石 <small>限四日 領完</small>	漢軍每季應領甲米一萬餘石 <small>限五日 領完</small>	包衣每季應領甲米一萬六千餘石 <small>限七日 領完</small>	一多羅貝勒永琦派出守護	西陵每季應領俸米造冊咨准移於任所支領 <small>嘉慶十五年</small>	一護國公永玉守護	西陵所有公俸並藍甲校六名藍甲六十一副咨准移 於易州倉支領 <small>嘉慶十五年</small>	一嘉慶十六年浙江省杭嚴等三幫軍船遭風 傷重兌收米內潮潤米石篩颺尚堪食用但米 質究已受傷恐入厥難以久貯奏准先行搭放 至沈溼米石照例買餘抵補	一浙江台前等幫驗有灰嫩估計七成米石倉 場奏請另廠存貯以一石作七成支放戶部議 覆進倉漕糧間有不堪久貯之米從無折成開 放之例駁令照例按數作正搭放 <small>嘉慶十七年</small>	一浙江湖白幫搗颺折實九成及八成半米石 倉場奏請另廠存貯於秋俸應領白米項下搭
---	---	---	-------------	--	----------	---	---	---	--

三五九

放二成儘數出倉其不敷成色以本倉次白米如數找足嗣據給事中劉奕煜奏稱浙省七成漕糧既於甲米內按數搭放並不找足成色請將八成半及九成白糧一律辦理戶部覆准漕白二糧閒有米色參差向係奏明搭放並無折成開放之例應如所奏毋庸找補成色以歸畫

一 嘉慶十七年

一 倉場奏萬安倉支領俸檔放至成字廠稞米浮面稍有溼潤攙雜因廠座頭停瓦片參差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志

致雨水滲漏浮面起出米二千五百石加意篩颺尚堪食用搭放甲米為數不及一成倉場奏准該倉下屆輪放甲米時儘數均勻搭放

嘉慶十七年

一 嘉慶十七年奉

上諭榮麟等奏申明放米舊例以杜弊端一摺國家每歲轉輸南糧數百萬石分貯倉廠除俸糶外支放甲米以資八旗養贍恩意至渥定例於放米時將氣頭廠底除去各旗人得以支領好米以給饗飧自應安

靜關支若米色黃白參差不齊安能任聽挑揀致滋爭執嗣後各倉支放甲米時如本係好米實無攙和徽變情弊旗人放行挑斥米色者著該監督報明倉場侍郎據實奏備或倉米果係低潮該旗人毋庸在倉爭論即將米樣包呈該旗都統副都統據實奏朕派員赴倉查勘如米石實不堪食用定將倉監督懲治若米石並無不好旗人妄行呈賣者亦必加以懲處所有榮麟等請申明舊例於放米時將氣頭揭除其浮面中間之米拌勻支放及挨次挨廠不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志

兩廠並開以杜揀廠滋弊之處均著照所請行將此通諭八旗並諭倉場衙門知之欽此

一 開放俸甲米石倉場奏稱七成以上好米拌勻開放部議七成以上作正關支六成以下發城糶賣係專指掃收土米而言額貯正供迥非土米可比未便援照自應遵照放米成規除去氣頭廠底將十成純潔好米一律發給不得攙和成色米石致滋弊混

嘉慶十七年

一 開放俸米自嘉慶七年給事中福泰奏准按

城內一倉城外一倉輪割查城內七倉城外四倉多寡分配不均應請十七年秋俸仍照嘉慶七年以前章程由京城內外十一倉每季割放二倉自祿米倉起輪流開放週而復始以後各倉進米均勻坐派不得以貯米較多越次奏請開放

嘉慶十七年

一嘉慶十七年新收稷米不能一律堅實御史吳椿奏請新陳各半支放戶部倉場會議新收稷米共計一百五十餘萬石內惟三十八萬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六

石米質較嫩覈計不耐久貯之米不過十分之二自應於輪放甲米時儘先開放俟放竣後仍照舊先陳後新以符定制再祿米等十一倉所貯米石多寡懸殊應將十八年春季旗俸除放舊太倉外先於裕豐倉開放一次秋季旗俸除放海運倉外先於儲濟倉開放一次其十八年秋季輪放之北新富新一倉移於十九年春季開放

一嘉慶十八年倉場奏萬安倉開放甲米內

有稷後攙雜米色參差該倉漢監督並未到倉滿監督亦未認真查驗均屬疎玩交部分別議處並將該花戶柳杖革役

一嘉慶十九年奉

上諭榮麟等奏議覆御史夏國培條奏支放甲米章程一摺本裕倉放出米石分途載運豈添派御史一員所能稽察周到夏國培所奏原屬難行至該侍郎等議請嚴禁領米兵丁不得在米鋪囤積及借空房堆聚一節亦多窒礙該兵丁等領米之後不能獨雇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七

輔卽行運歸勢不得不於附近米鋪暫行寄貯或就肆中春碓皆情事所必然若多爲厲禁徒滋苦累其回漕之弊全在步軍統領等衙門嚴密巡查遇有違禁私囤及包攬拉運者將奸商孳獲重懲自可剔除積弊若更制而於事無益不如其已也欽此

一嘉慶十九年豫省並無到通白麥所有內務府及光祿寺應用白麥倉存不敷在於東省新運漕麥內派運供支

一內倉每年額貯漕糧稷米三萬三千餘石今

倉場坐派江南儀徵幫梗米一萬石灰暗潮溼  
不耐久貯應於本年趕緊先行開放其續派漕  
米尚有二萬三千餘石務擇乾潔好米派撥勿  
致攙和以備支放

嘉慶二十一年

一通倉積存白米二十四萬餘石經部奏准將  
京倉領俸滿漢四五品文職三四品武職及四  
品以上世職本年秋俸暫移通倉概以白米抵  
給約九萬餘石再王公滿漢大員本年秋季明  
年春秋二季應放本色白米並江米粟米均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六

白米抵給可放十四萬餘石統計一歲即可掃  
數出倉再白米一項每年餘存二萬七千餘石  
並無支項嗣後王公大員每年應領粟米三萬  
二千餘石即以支贍之白米儘數抵給其不敷  
粟米仍以本色找足至每年通倉向貯粟米除  
留備找放外其餘粟米概運京倉以備支放甲  
米囤粟之用

嘉慶二十一年

一嘉慶二十二年浙江嘉興等府屬漕糧閒有

青腰白臍浙撫奏請先行搭放奉

上諭漕糧為天庾正供米色總宜圓潔即或限於天時

未能一律飽綻亦當加意篩剔若因米色不純難以  
久貯輒請將新糧先行搭放必致舊存糧石陳陳積  
壓殊非慎重倉儲之道除此次姑准交納外嗣後該  
撫務宜督飭所屬揀選好米期於一律圓潔如再有  
將醜米率行兌收者該撫察看情形輕則申飭令其  
更換重則加以叅處毋稍姑息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經倉場奏准各倉舊存十九二十年米石祿  
米南新海運北新興平等五倉已經放竣舊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九

富新太平萬安裕豐儲濟等六倉尚存舊貯梗  
米二十一萬餘石本年十一倉均有新收不堪  
久貯之米如舊米現已放竣之倉即將此項新  
米全數儘先開放至舊米未竣之倉請將此項  
新米與舊米各半均勻開放再湖州府屬梗米  
三萬餘石體質更嫩輪放之時儘先開放毋庸  
入筒闔掣

一嘉慶二十二年奉

上諭給事中賈聲槐奏請整飭倉務一摺官員兵丁私

賣米票交鋪戶代領及已滿花戶把持倉務均干例禁至各倉成色土米日久未領亦恐於放米時易滋攙雜之弊著交倉場侍郎嚴加查察如有前項情弊隨時釐剔以重倉儲欽此

一通州西中二倉嘉慶二十一年分存贖稜米九千餘石稜米約三萬三千一百餘石若通京倉多糜脚價二十二年經戶部奏准於明年王公大員春秋二季應領白米項下抵放三成並令將下存稜米石按年掃數放竣再派新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二十

每年新陳接算不得逾一萬石之數

一嘉慶二十三年奉  
上諭潤祥等議駁御史文溥條奏八旗官員俸米請照大檔甲米之例支領一摺所駁甚是御史有言事之責如事關利弊有裨政治者原准其據實條奏八旗官員支領俸米向係分給米票自行赴倉關支自乾隆年間奏定章程歷今二十餘年相安已久該御史忽欲更改舊章請將各旗員俸米由該旗添派參領等全數領出再行分給是明為參領等開包攬剋扣

之門該御史必係受人慫恿故為此奏難逃朕之鑒察也欽此

一嘉慶二十四年御史余本敦奏參裕豐倉監督開倉後輒自回家封條交與花戶封貼吏部議降四級調用奉

旨名倉監督不兼本衙門差使原令其專心在彼稽查時加防範猶恐花戶等乘間舞弊若啟閉時俱不親身到倉輒將封條交花戶等自行封貼實屬曠職著麟魯成名部議以降四級調用尙不足以示懲俱著即行革職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十一

一道光二年御史常賡奏請京倉米石以放代盤戶部議准即於三月分輪放之舊太裕豐海運三倉按月接放至七月底放竣本年三月至七月運到之新糧暫於未經放米之興平祿米太平南新萬安等五倉另廠存貯七月以後續到之糧即在放空之舊太裕豐海運三倉全數起運再北新儲濟富新三倉今歲新糧毋庸收貯以便騰空廠座至俸米一項即於下次接放

甲米之倉先行勻放嗣據倉場奏稱窒礙難行並稱現在漕務方殷請自七月內盤起又經戶部議覆欽奉

上諭前據倉場侍郎奏戶部議覆御史常慶請肅倉儲摺內有窒礙難行之處請仍照嘉慶十四年成案辦理當交戶部覈議茲據奏稱現屆新糧進倉准其暫緩盤查惟應妥立章程使新舊不得淆混等語倉儲為天庾重地以放代盤法歸簡易若新陳牽混仍恐易滋弊端著倉場侍郎將京城十一倉全通盤籌畫妥定章程自本年七月為始務使輪應開放之倉陳米顆粒不存隨時報部驗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後再行收進新糧俾在倉人役不得挪新掩舊並嚴禁奸胥蠹吏飾詞阻撓以昭覈實而清積弊欽此戶部議覈倉場京倉以放代盤妥定章程入款

一原奏擬請

欽派三倉一款查以放代盤係十一倉通行盤放之事非抽查可比應令七月內即於輪應開放之

三倉盤起以歸簡易

一原奏先放陳米再放新米一款查新陳接放先後偏枯應令將盤放之倉無論陳新一體均勻搭放

一原奏稜米不敷以陳稜代放一款查稜米不敷以稜抵放難以先後一律均勻應令於開放之時一體按成搭放以免偏枯

一原奏本年盤放三倉明年漕竣再派三倉盤放一款查次第接放出陳人新兩無妨礙應令於七月起盤放三倉完竣後挨次三倉接放以符原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一原奏俸米於下次輪應盤放之三倉先行勻放一款查前次議覆摺內俸米應於下次輪放三倉勻放係便於轉運起見茲據議覆應毋庸議

一原奏監督分派幫同辦理花戶人等自行酌量添雇一款係因本倉監督照料難週花戶不敷使用起見應如所奏通融辦理

一原奏領米逾限將該監督及領米官員交部議處未領之米存倉一款查三旗並放三倉卽連月放米並未多增旗分何致有誤期限該侍郎等不得意存偏袒致滋事端

一原奏包衣米石另劄一倉開放一款查三倉盤放原爲併放易於盤盡若包衣另劄一倉是四倉盤放轉稽時日應按包衣領米月分卽在盤放之倉支領以符舊制

以上八款道光二年

一大學士軍機大臣會同九卿覈議具奏倉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十四 支放糧米

三

盤查利弊一摺欽奉

上諭倉儲爲天庾重地欲杜虧挪立法必臻妥善大學士等議請隨時派員抽查不爲無見朕思別奸釐弊立法總須按照倉廩實貯清冊逐盤查驗見底俾新陳不能牽混難於掩飾自不如以放代盤事歸簡易著仍照戶部原議自本年七月爲始務使盤放之三倉陳米顆粒不存驗明再進新糧以後挨次盤放進至三年卽可全竣果能實力奉行不特目前挪移可杜卽後進新糧冊檔可稽眾目

共覩如有虧缺責有攸歸如此立定章程於倉儲實有裨益至所議開壩橋倉轉運不繼恐有阻滯屆時著派英和前往彈壓勿令壅積欽此

道光二年

一崑山縣米四萬六千九百餘石米色灰黧難以久貯現在各倉以放代盤奏准運至六月分輪放之北新富新裕豐三倉存貯以便先行搭放

道光二年

一內倉積存正項盈餘漕白米七萬五千餘石改放八旗滿蒙漢六品以下文武職任官員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十四 支放糧米

五

四品以下世職官員本年秋季俸米三萬餘石又歷年盈餘氣頭廠底米四千餘石發交五城領糶正項盈餘黑豆六千餘石除自本年六月起至明年六月止留支各項馬豆外儘數搭放健銳內外火器營馬豆其餘漕白米石放至道光三年六七月間餘存之數約可無多彼時新糧已進支放各項亦可無虞支絀

道光二年

一戶部奏准前因京倉廩座不敷收貯分運通州中西二倉米內除直隸撥用六萬石外尙存



稷米十九萬六千餘石稷米二萬三千餘石請  
 照嘉慶十五年疏通陳積之案將王公藍白布  
 甲民公侯伯坐甲於通倉米內預領抵放查該  
 布甲坐甲等八旗合計每季應領稷米二萬六  
 千餘石稷粟二色米二萬六千餘石共米五萬  
 二千餘石今通倉存貯稷米十九萬六千餘石  
 稷米二萬三千餘石以應放一季稷粟計算尚  
 不敷三千餘石即以稷米通融抵給又應領稷  
 米二萬六千餘石共五萬二千餘石放給該布  
 甲坐甲等本年十一十二等月米石外其餘  
 存稷米十六萬七千餘石足敷六季稷米之數  
 即於本年十月為始限三個月全數領竣所有  
 預領六季稷米請自道光四年正二三等月起  
 至五年四五六等月止分作六季扣還其六季  
 內應領稷粟米石仍由京倉放給其餘賸米一  
 萬餘石仍貯通倉以為看倉官兵甲米之需此  
 次藍白布甲等預領米石係因通倉不耐久貯  
 暫為設法調劑此後不得援以為例

道光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一道光三年六月內奉  
 旨向來各倉放米章程該監督將各旗所領米樣送  
 部各旗於領米完竣亦呈送米樣覈對辦理本屬  
 周詳惟日久懈生仍致有名無實自應稍為變通  
 以歸覈實著照戶部所議嗣後各倉收米時令監  
 督將各廠貯米按廠包取米樣鈐印送部將來各  
 旗赴倉領米如果米色平常即報明查倉御史並  
 將米樣專案送部該部提取原送米樣覈較如有  
 不符即行照例參辦總須實力奉行不可日久仍  
 復視為具文致滋弊混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一道光五年開放八旗春俸舊太倉現存稷米  
 十五萬餘石稷米僅一萬餘石海運倉又經盤  
 竣其北新富新二倉均未貯米議准將八旗官  
 員俸米內應領稷米劄行舊太倉應領稷米劄  
 行興平倉開放其八旗冊檔應先劄舊太倉按  
 照稷米數目辦票後務於二月初五日前移交  
 興平倉辦票如此一轉移間一季俸米仍係兩  
 倉八旗官員亦領木色至存貯北倉臺米尚存

米九萬九千餘石應令迅速撥運以五萬石存貯祿米倉以四萬九千餘石勻貯南新舊太興平太平儲濟五倉務於二月內全數入倉在於甲米應放稜米內儘先開放並將米樣送部查驗

一道光五年八月倉場奏本年南糧抵通遲滯三進江廣幫船未到稜米不敷支放等語欽奉上諭著戶部將各倉應放稜米現應如何籌酌辦理及本年秋季旗俸劄放萬安倉稜米並九月分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五

放北新倉甲米一併另行覈議飭倉遵辦欽此經部議覆查本年江廣稜米係江南首進幫船折回裝運是以抵通稍遲迥非短絀可比現今應放九月分甲米尙未屆期如屆期未到自應查照成案稜米不敷以稜抵給至萬安倉現存稜米除放甲米外開放秋俸約短五千餘石計開放限滿已在十月下旬彼時稜米諒已抵通儻進倉稍遲亦應於十月初間再行報部覈辦此時未便先事輕議更張

一各倉開放滿漢俸米呈報開斛日期經部奏准於開斛五日之先報部以便行文八旗及領俸各衙門換票支領並令按五日一次報部此五日內有無領米由部稽查覈辦以杜米局併票花戶勒索之弊

道光五年

一道光五年部議開放俸甲各米由部按季劄放所有劄倉事宜開列清單預行咨明倉場分別米數均勻派貯各倉現在收貯之米即當預計明年劄放之數俾稜稜粟三色米石按旗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五

放有盈無絀不得米色參差並令倉場於進米之先所有氣筒席片松板楞木嚴飭照數交倉各倉監督認真鋪墊如花戶人等有偷賣等弊立即嚴懲究辦查倉御史一體稽察

一道光六年奉

上諭百春等奏本年海運漕糧及上年北倉滯漕運通米石難以久貯均應先行開放著照所請海運兩進漕糧已運過通壩洪斛米九十六萬三千六百八十一餘石准其將六月以後抵通之米趕放完

竣卽接放頭進海運米石至上年截卽滯漕入儲北倉米色閒有微減亦著同海運兩進粳米先行搭放該部知道欽此

一議覆倉場存倉白麥搭放大糧甲米案內係屬麥貴於米之年新收漕麥與舊存麥石准其一併搭放甲米有閏之年於閏月內八旗一律全割無閏之年按照八旗輪定次序接依上次旗分割放道光二  
十四年

一滿漢王公大員應領白米官員應領粳米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四 支放糧米 三

經奏明抵放一二成稜米因倉存豆石現有贏餘稜米不敷開放奏准將王公大員應抵二成稜米官員應抵一成稜米改以黑豆放給卽將節省稜米留爲甲米抵粟之需道光二  
十七年

一道光二十七年欽奉

上諭花沙納等奏收買續到商米情形一摺京倉支放甲米並無糙白糙和名目茲據該侍郎等查驗浙江所辦和米一項雖與粳米色質稍有不同而現在所收轉比粳米較勝且穀之早熟者爲秬遲熟者爲粳

並無區別此次江蘇所辦之米亦有與浙江糙和形色相等者是秬種不甚懸殊自應一律斛收抵粳搭放所有現收浙江省之糙白糙和著卽一併歸入粳米項下支放俾兵丁遵照領米得以均沾實惠等因欽此經戶部覆奏將此項和米令倉場侍郎收入粳米項下另廠存儲自五月分起抵作粳米於月放甲米內全行支放各旗領米將米樣送部查對倘與該大臣等送部米樣不符卽將該監督奏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四 支放糧米 三

一內倉額進米豆遇有贏餘另行搭放嗣因歷年積存過多除留備本屆割放外尙餘種米三萬二千餘石黑豆五千餘石未便久儲經戶部奏准將向食木裕豐益二倉之

圓明園健銳火器營兵丁甲米內每石四斗種米卽在內倉積存餘米內照數開放統放三箇月足敷支用俟三箇月後仍復舊章辦理至積存黑豆應於各旗營馬豆項下覈實放給以免折耗咸豐  
三年

一  
上駟院及慶豐司所屬各園喂養馬騾牛羊駝隻  
等畜應領圈豆向係年清年款嗣因各倉存儲  
黑豆不敷支放節據

上駟院咨請以粟米抵放經戶部議准除將各倉  
存儲豆石儘數開放外所欠黑豆以粟米抵給  
暫行開放其節次欠領黑豆俟奉豆進倉隨時  
補放

一北新倉存儲雨淋黑豆五千餘石因各倉欠  
放圈豆不敷開放倉場衙門酌擬搭放一成經

戶部據咨覆准 咸豐五年同治三年十年

一浙江等省採買捐輸漕米二千四石零粟米  
一萬一百十七石零因裏河凍阻倉場侍郎奏  
請將此項漕米就近運進通倉留備開放通倉  
甲米其粟米一項經戶部議令該監督等酌留  
一千八百石為明年開放看倉兵丁應領粟米  
及抵放稜米之用其餘八千三百十七石零由  
該倉監督加謹收儲俟明春冰泮全數運進京

倉如有霉變虧短即將該監督等從嚴參辦著  
賠 咸豐八年

一咸豐九年欽奉

上諭成琦等奏商運米石驗收完竣一摺江蘇省商運  
漕米八萬九千六百九十四石零除應曬晾之三百  
石由該倉場侍郎另行辦理外餘已驗收完竣惟據  
奏稱米質柔嫩不堪久存著戶部於開放俸米甲米  
時先行搭放至此後江蘇省起運米石著該督撫等  
飭所屬州縣揀選乾潔好米備運並不得和梗並收  
以重倉儲該部知道欽此

一咸豐十一年欽奉

上諭綿勳奏營員舞弊請旨查辦一摺圓明園翼長春  
泰正黃旗營總春桂於八旗兵丁月領米石句通廣  
茂糧店商人及車戶花戶人等按照市中賤米價值  
回堂墊放嗣後將好米領出多賣錢文上下分肥事  
關劣員營私舞弊亟應嚴行訊辦春泰春桂均著暫  
行解任交刑部審訊車戶池姓曹大曹二商人魯姓  
侯姓等並著步軍統領衙門嚴拿務獲一併歸案究

辦欽此

一內倉應放白米向係支放外藩蒙古王公口糧科爾沁土默特月糧朝鮮使臣口糧同治二年因倉存白米無多未便以秬米抵放奏准將內倉年內應放白米暫改通州中西二倉開放至內倉現收秬米米色細碎難免日久蒸變應將各廟喇嘛現領一半本色口糧以該倉所收秬米抵放

同治二年

一內務府需用白麥因豫省停運擬照該省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四

支放糧米

十四

變例價每石一兩二錢五分折銀採買嗣據內務府以麥價昂貴每石例價一兩二錢五分不敷採辦請照豫省折漕新章每石以二兩折給經戶部議准並聲明嗣後豫省漕糧糶變價值如有增減亦一律照辦同治六年復據內務府以麥價不敷請於折銀二兩之外酌覈辦理奏經戶部議駁河南折漕新章解部之銀每石不過二兩庫款有常未便出浮於入所請應毋庸

同治二年六年

一向例內務府每年需用白麥四千七百餘石儻有不敷另行咨明找領至同治二年以前每年支領六千石三年以後遞有加增復經戶部奏定以同治二年以前每年支領六千石為例領之數由內務府按年行文支領如於六千石之外再有不敷仍須找領由內務府大臣酌定數目奏明辦理

同治六年

一城內七倉存麥共一萬九千餘石放項甚少

據查倉御史移請搭放俸米經戶部奏准在於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四

支放糧米

十五

官員現領五成折色俸米內以漕麥抵放一成嗣因麥石不敷搭放一成之數復經奏准將官員應領一成漕麥分作十成以九成支給漕麥其餘一成以粟米抵放

同治五年六年

一各倉開放八旗兵丁甲米各旗都統副都統

親身率屬赴倉領米於領米之日眼同御史監

督圍定版座登時開放應領米石統由都統副

都統全數領出督率參佐領等將米押赴本旗

衙門按各佐領下人數散給取具參佐領並無

私折私賣甘結存案

一八旗支領甲米如米數較多一厥不敷應俟放竣一厥再行月闔不得兩厥並開致滋弊混至領米車輛應由該旗先期雇定放米甲斗應由該倉先期傳集臨時儻有參差不齊即由該都統御史分別參辦其三旗包衣甲米應由內務府大臣督率參領等辦理健銳等三營甲米即由該管大臣等查照奏案一律辦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一倉存各色米麥豆石統令查清管收除在數目及存儲厥座開具清單二分以一分呈報戶部一分呈報倉場均限每月二十日報到其開除數目須將某時奉劄開放某項逐細聲明另由倉場衙門憑各倉報單再行開具總單咨部查覈限每月二十五日送到如有遲逾統由戶部奏參將監督照溺職例議處

一各旗支領甲米應劄倉口由戶部堂官親身派劄無庸由該司按次擬派惟健銳等三營坐派本裕倉看守通倉兵丁甲米坐派通倉照舊

辦理以上同 治六年

一各倉開放甲米以部文到倉為始該倉無論有無未放款項均令即時開放各清各款不得藉詞積壓儲米厥座務令公同闔掣不得指厥關領其各倉各旗放領米石統令依限報竣儻敢稽延即由戶部將該倉監督從重奏參花戶送部治罪旗員由本管都統查明參辦 同治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東陵各項官員應支江白稷三色米石及隆福寺喇嘛應領稷米向由戶部按照送到冊檔咨行駐通驗米大臣在於江浙漕白糧內撥給並咨直隸總督轉飭遵化薊州豐潤玉田等州縣赴通領兌運至薊倉按春秋二季赴倉憑票支米嗣

東陵守護大臣以各州縣兌收遲滯奏請仿照領運兵米成案由該大臣委員赴通領兌運存永濟倉按季支放經戶部覈准其運腳津貼銀兩仍由坐糧廳茶果項下支發 同治八年

一閏月兵丁甲米係一月統放八旗數目奇零赴倉拉運轉多糜費戶部奏准將閏月米石歸併季米月分開放即於閏之次月起按三個月挨次遞劄 <small>同治九年</small>	一倉存粟米不敷開放小甲米石援照同治二三四等年緩放大甲成案暫緩劄倉各旗已送米檔暫行存部俟山東新漕進倉即照前存戶部米檔數目補劄開放 <small>同治十一年</small>	一南省起運白糧存儲通倉專放王公大員俸糈向係全放本色自改本折兼支放款較少難免陳積酥碎據倉場侍郎奏請將應放滿漢四五品文職三四品武職四品以上世職俸米暫移通倉以白粳米抵給先儘最陳年分厥座開放經部議覆暫放兩季俟兩季後仍歸京倉支領至向不在京倉支領之三營官員俸米仍由本裕豐益二倉開放 <small>同治十二年</small>
--	--	---

倉糧撥賑	一乾隆四十五年十一月欽奉諭旨本年直隸夏秋雨水稍多武清房山等四十一州縣田禾被淹業經降旨截漕三十萬石以備賑濟之用但念其中有被災情形較重者明春尚應加恩展賑恐該省現貯銀兩不敷動撥著再加恩賞撥通倉米三十萬石部庫銀三十萬兩以資應用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嘉慶五年奉諭旨本年閏四月節氣較遲現在近畿一帶尚未得有透雨恐附近貧民餬口維艱著五城順天府再行煮賑一月以副朕恤貧敷澤至意欽此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支放糧米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三

一五二二二

上諭現在中頂廟內存留難民千餘名為數較多著先於該處設廠煮粥令都察院派出滿漢御史各一人常川在彼住宿監放其餘被水處所著汪承需等查明具奏一律辦理並令汪承需等每日輪流前往各廠查察等因欽此

一嘉慶六年奉

上諭汪承需奏永定門右安門外各村莊災民共有二萬二千餘人每口日給米三合三勺小口減半每日約需米八十餘石著加恩賞發京倉稜米二千四百石以資賑濟等因嗣經查明每日需米八十七八石原領米二千四百石不敷一月之用復奉

上諭再撥給稜米二百四十石以資接濟俟一月期滿時應否展賑之處著汪承需等察看情形據實具奏欽此旋據順天府會同副都御史奏災民赴工挑河毋庸展賑奉

上諭其中婦女幼孩及老病殘廢不能傭工者著於增壽寺地方照五城之例設立飯廠煮賑一月每日給米三石等因欽此

一嘉慶六年奉

上諭現聞各廠貧民就食者比往年人數較多著加恩添賞米三百五十石於京倉內支領分給十廠散放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一年欽奉

上諭近日京城米價較昂昨雖得有透雨而青黃不接之時市值尙未能驟減貧民口食維艱著於五城適中處所設廠發給米麥各四萬石平價糶賣以便民食其撥用何項米麥及派員經營之處速行妥議具奏欽此經戶部議准於稜米內撥米四萬石現在糧價每稜米一石市價制錢一千八百五十文酌減制錢二百五十文以一千六百文出糶至麥石一項前因麥性難以久貯奏准將倉存麥六萬石搭放甲米今仍全數撥出與米石一同減價平糶現在每麥一石市價制錢二千八百文酌減制錢三百文以二千五百文出糶其出糶之米每人每日准其糶買自一二升起至一斗止出糶之麥每人每日准其糶買自一二升起



至二斗止均不得逾數多買如市價遞平官價亦奏明量為酌減其餘均照從前章程辦理

一嘉慶十五年倉場侍郎以舊存麥石不耐久貯奏交戶部覈辦經戶部議將舊存漕白麥七萬四千餘石發城出糶以裕民食漕麥市價每石制錢二千八百五十文酌減制錢六百文以二千二百五十文出糶白麥市價每石制錢二千九百五十文酌減制錢七百文以二千二百五十文出糶餘照從前章程辦理嗣據巡城御史海洪阿等以貧民家無磨具等因將前項出糶麥石奏交鋪戶領賣旋經左都御史王集等奏明麥質多不堅實請將漕白麥二項每石酌定制錢一千六百文交鋪戶領賣交價其各鋪戶自行糶賣麥每石制錢一千七百五十文較戶部原定價值擬減制錢五百文如鋪戶磨麵零賣每斤酌定制錢二十文五城出示曉諭居民令其照價承買庶於民食有益而鋪戶亦得稍沾餘潤其支領運脚等費即在其內毋庸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聖

作開銷領糶麥價勒限兩個月陸續彙交司坊官具批赴部呈交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京師雨澤稀少二麥歉收市集米價不無昂貴貧民口食維艱朕心廛念著於五城適中處所分設廠座發給倉貯米麥平價糶賣以便民食派潤祥誠安帥承瀛曹師會康綸鈞馬履泰盧蔭溥莫瞻萊彭希濂費錫章等十員會同各該城御史分頭經理其應如何設廠定期並撥用何項米麥應需若干及如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聖

減價之處著該部即查照向例速行妥議具奏欽此經戶部奏查京倉舊存稷米一百五十餘萬石稷米三十萬餘石現在新糧陸續進倉維新到麥僅六萬餘石除年例應用外存貯無多請即於倉存稷米內撥出四萬石稷米內撥出四萬石分給五城設立十廠減價糶賣以便民食現報糧價每稷米一石市價制錢二千二百文酌減制錢四百文以一千八百文出糶稷米每石制錢一千七百文酌減制錢四百文以一千三

百文出糶其餘均照從前章程辦理

一嘉慶二十二年奉

上諭章煦等奏請賞撥通倉稜米並西山一帶量給本色米石一摺大興宛平兩縣賑米不敷著加恩再賞給通倉稜米八千石倉場衙門即行撥給俾資賑濟其應撥天津北倉存貯稜米一萬石准先就近於通倉支領即以應領之米歸款宛平縣屬西山一帶酌放本色三四成之處並著照所請行欽此

一嘉慶二十四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上諭劉鏞之奏查明大宛兩縣被水較重村莊請先發帑米辦理急賑一摺著戶部即撥銀三千兩倉場侍郎即撥粟米三百石交順天府迅速派員承領分設粥廠以濟民食欽此又奉

上諭劉鏞之奏籌辦京縣災區急賑事宜一摺永定河漫水下注大興宛平二縣所屬村莊被災較重急應設廠煮賑以濟民食現據勘明大興縣所屬被災較重共一百九十村莊應設廠四座宛平縣所屬被災較重共五十四村莊應設廠二座已另降諭旨簡派

卿員十二人分赴六廠督辦劉鏞之即飭該縣等迅速搭蓋廠座領運米石即照所請自八月十六日開

廠至十月初一日止所需粟米一千五百石除前經撥給三百石外著倉場侍郎再於京倉撥給粟米一千二百石交該府尹迅速派員分領至所奏賑務經費銀兩例由藩庫撥解此次京縣辦理急賑若俟直隸解運徒延時日著劉鏞之覈計如前次撥發銀三千兩尚不敷用應續請若干即自行奏明由戶部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近動撥事竣覈實報銷其另摺奏固安縣被災村莊應行賑恤之處本日據方受疇奏請已降旨一摺設廠煮賑著即會同方受疇妥辦經理用副朕加惠災黎至意欽此

一順天府尹奏准大興縣四廠因岳家務等處阻水村莊粥米兼放添派粟米二百石以資賑

濟 嘉慶二十四年

一嘉慶二十四年奉

上諭劉鏞之等奏請領大賑銀米並酌留煮賑廠座一摺著照所請大賑稜米三千六百石煮賑粟米八百

石俱於京倉撥給大賑銀一萬二千兩煮賑經費銀一千兩俱由廣儲司撥給該府尹等即派員承領認真妥辦務令實惠及民勿致稍有侵冒其黃村所留煮賑廠座本係大興縣地方應歸該府尹辦理方受疇前奏固安附近黃村地方留廠之處應移應撤著交該督自行酌辦欽此

一道光二年奉

上諭顏檢奏被災州縣需用賑米請撥通倉米石以資賑濟一摺直隸省被水之區據顏檢查明應賑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四三

者四十餘州縣共需大賑米三十五萬石除由天津縣北倉及各州縣常平倉內動撥外尚有不敷米十萬石等語著照所請准其於通倉內照數撥給以資賑濟如有餘米留為來年加賑及借糶等項之需該督即分飭辦災州縣赴通領回覈實散放認真經理務期實惠及民俾災黎不致失所如該州縣有辦理不善及剋扣浮冒情弊該督立即嚴參懲辦毋得稍事姑容該部知道欽此

一倉場奏准查散賑向用稜米通倉稜二項

每年收貯六千餘石為看倉弁兵之用本年六月因雨水過大兼之京倉廠座不敷奏明截撥平斛稜米二十二萬二千餘石稜米六萬七千餘石分貯通倉作為文武官員明年春秋俸米之用今直隸省請撥通倉米石即將分貯之稜米內撥給六萬石再撥給稜米四萬石交直督支領仍存稜米十八萬餘石稜米七百餘石計明年文職四品以下武職三品以下世職子男以下應領春俸稜米足敷支放其不敷關支之

欽定戶部清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四七

稜米即照例以稜米抵給

道光二年

一順天府奏准設廠煮賑在蘆溝橋等四處揀擇寬大廟宇搭蓋棚座置備器具柴薪妥為辦理請撥京倉粟米四千石並經費銀二千兩即於八月初一日開廠米石經費儘有不敷屆期再行酌辦經戶部議准查各倉存貯粟米除已將北新倉粟米先行撥給二千石外其餘粟米請於海運倉存貯稜米內撥給二千石通融抵

放 道光三年

一道光三年奉

旨盧蔭溥等奏酌改添設飯廠應折給米糧散放章程著照所議采育村龐各莊各添設飯廠一座其煮賑之例本係每日大口准報銷米三合小口減半惟念貧民逐日赴廠領飯跋涉維艱著准其折給米糧以五日之米並一日給發每月於逢一逢六日散放每次大口給米一升五合小口給米七合五勺均於九月初一日開廠折米散放著戶部卽撥給稜米二千石經費銀一千兩該府尹等嚴飭大興宛平二縣趕緊預備妥為經理事竣覈實報銷至蘆溝橋一廠改設大井村並黃村東壩清河共四廠亦著於九月初一日起改折米糧散放俾得普沾實惠欽此

一道光四年奉

上諭據陳若霖等奏大興宛平兩縣飯廠存米無多請再賞米石分撥四廠接濟煮賑等語現距麥秋尚遠饑民待哺甚殷所有蘆溝橋等四處飯廠著加恩再賞米四千石以資接濟該府尹等務督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早八

所屬認真妥為經理以副朕軫念窮黎有加無已至意欽此

一道光四年奉

上諭御史程喬采奏五城停止飯廠請將賞撥餘米分給棲流所以養老弱流民一摺本年京城內外赴廠就食流民甚眾現在順天府五城飯廠已屆停止除年力強壯力能傭趁耕作者不准留滯京城外其實係老弱流民勢難各回鄉里若任其在京覓食餬口無資情形殊為可憫據該御史奏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四 倉糧撥賑 早九

各城俱於棲流所籌畫經費暫為收養並添覓空房使之居住請將五城十廠前經賞撥未領餘米一千五百石分給五城棲流所每城可領米三百石照放賑之例大口五合小口減半逐日分別散給著卽交各巡城科道等飭屬領米散放並將該流民等籍貫姓名詢明註冊給予戳記籤牌隨時稽查妥為經理務期實惠及民毋許假手書役吏胥致有侵漁剋扣之弊並著都察院堂官不時前往查察如有弊端立卽嚴參懲辦無稍徇隱欽此

一普濟堂功德林二處粥廠收養貧民每年於十月十五日開堂起至次年清明節散堂止賞給京倉小米三百石如就食貧民過多由順天府奏請展限並請加賞米石

咸豐三年四年各加賞小米二百石同治五年二月加賞小米二百石同治八年九年十年各加賞小米五百石十一年三月加賞小米二百石八月又加賞小米五百石十二年加賞小米五百石

一咸豐七年七月欽奉

上諭惠親王等奏遵議散放八旗賑米一摺著照所請入旗滿洲蒙古漢軍暨內務府三旗每日每旗各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倉糧撥賑 辛

米六石由戶部籌撥各該旗都統酌量戶口多寡分成散放並著查旗御史會同各該旗都統副都統輪往監視以昭覈實現在米價昂貴八旗生計維艱若俟至九月始行散放恐不足以資接濟著各該旗於酌定章程後自本月初起即行散放以示朕恩膏速沛至意至八旗官紳中有願捐資助賑者即照所議令赴捐銅局及火器營上兌另款收存以備採買米石之用餘依議欽此經戶部查照原奏八旗每日各領粟米六石內務府三旗每日共領粟米六石統

計每日共需米五十四石分成散放行令倉場先期派定倉口知照各該旗按月支領所有車腳運費應由八旗都統暨內務府於每月領米時先期墊發按道路遠近覈實報銷赴部領取歸款仍將放領完竣日期報部查覈

查此項放賑米石自咸豐七年六月放起至八年二月展限三個月又咸豐八年六月欽奉

上諭前因米價昂貴八旗生計維艱業經降旨展限三箇月散放賑米以示體恤現在米價仍未平減若將賑米放至五月停止恐不足以資接濟著加恩再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倉糧撥賑 壬

展限三箇月仍由戶部撥給米石著各該旗酌量戶口多寡分別散放並著查旗御史會同各該旗都統副都統輪往監視覈實辦理用示朕恩膏速沛至意

欽此

一同治六年欽奉

上諭戶部奏遵議外城粥廠酌給粟米一摺所有東城之卧佛寺南城之打磨廠西城之長椿寺法源寺北城之圓通觀梁家園各廠每月共需粟米二百七十石著照部議於八月初一日起由各城按月咨戶部

劉倉照數給發該御史等務當督率紳士妥為施放  
毋任侵漁用副軫念窮黎至意餘著照所議辦理欽  
此計東城佛佛寺南城打磨廠每月各領粟米  
六十石西城長椿寺每月領粟米三十石法  
源寺每月領粟米六十石北城圓通觀  
梁家園兩廠每月各領粟米三十石  
一同治六年欽奉

王諭倉場順天府奏粥廠勸辦不敷援案懇恩加賞米  
石一摺通州王恕園粥廠向由該處紳民捐資辦理  
近年貧民就食較多今春於每年賞給粟米三百石  
外復加賞粟米二百石茲據該倉場侍郎等奏稱本  
年夏間亢旱秋間河水漫溢被淹村莊較多飢民就  
食尤眾現在節屆冬令著再加恩賞給粟米一千石  
即由通倉支給分撥王恕園等處散放以惠窮黎該  
部知道欽此嗣於同治十年十二年十三年均由倉  
場侍郎等援案奏懇

恩加粟米一千石由通倉支給分撥王恕園等處粥廠  
散放均奉

諭旨允准  
一同治七年欽奉

上諭崇厚奏請撥北倉餘米撫恤難民等語直隸滄州  
等處地方既被兵災又遭水患閭閻疾苦甚為可憫  
崇厚擬將天津北倉餘存備賑粳米撥放滄州南皮  
鹽山慶雲吳橋東光甯津各處難民係為撫恤流亡  
起見自應照所請辦理其河間天津以西直隸各府  
屬雖經被擾尚未被水地方應否概行撫恤之處著  
官文查明籌辦北倉所存餘米於滄州等處散放外  
能否勻撥他處抑須另籌款項均著官文崇厚妥商  
辦理山東被災被擾地方亦應分別輕重酌量撫恤  
著丁寶楨妥速籌辦以安窮黎欽此

Table with multiple empty columns and a red seal at the bottom.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五 錄

京通糧儲

發糶倉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目錄

發糶倉糧

一各倉入貯米石遇有附近地方米價騰貴

陳發往平糶仍照所糶價值依限交部

一各廠發糶成色米石雍正九年題准老米每

石作價一兩稔米每石八錢粟米每石六錢其

盤量虧折每石准銷耗米一升雍正十一年奏

准各倉變色米石按成估報酌減糶賣雍正十

二年奏准每放完一廠米石令該監督查明氣

頭廠底米數估定成色并將該廠收貯年分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一

一聲明仍委員查驗確實與應有氣頭廠底之

數相符即行咨部發糶

一雍正十一年經倉場奏明將存倉稔米發糶

一百萬石節年糶賣十萬餘石尚存未糶米八

十餘萬石均係雍正三年以前陳積其間多有

氣頭廠底亟需售糶乾隆二年奏准

欽點大臣會同倉場驗估成色發糶

一乾隆二年京城雨澤愆期米價稍長欽奉

上諭撥米五城各廠平糶嗣又奏准於近京東南西北

四鄉添設八廠撥米平糶以濟民食四鄉八廠  
監糶官各部院揀選司官八員內務府揀選司  
官八員

乾清門侍衛八員每廠計官三員每日二員在廠  
監糶一員輪流察訪如有囤積等弊卽行拏究  
每廠書吏二名斗級八名夫役四名令地方官  
撥給供役每官一員跟役三名共給銀五錢夫  
役每名日給銀六分書吏每名日給銀八分以  
爲日用之需各倉運米到廠令倉場撥車并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二

天府雇車運送撥糶米石每石准折耗二升糶  
價銀錢兼收十日一次解部

一五城十廠平糶原係城外四廠城內六廠乾  
隆三年因發糶米石加多鄉民入城不無守候  
奏准將城內原設六廠移於城外關廟設立每  
城派御史一員監糶

一五城十廠並通州糶賣各倉氣頭廠底米石  
錢文定例逢一逢六五日一次投批逢五逢十  
查收無論多寡儘數交納因各廠俱不遵照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五

理恐有賣多報少挪新掩舊之弊乾隆六年奏  
准每廠頒發循環簿二本令其逐日登填糶賣  
米石錢文并實存米石各數按月送部換給仍  
以一六投批五十交錢無論多寡儘數交納倉  
場將各倉米石於部檄發糶文到之日就各倉  
近便地方按分均派令各廠領糶如一倉之米  
過多卽分兩廠過少則一廠併領二倉本裕豐  
益二倉米石酌派北城領糶通倉米石儘通廠  
支領之外勻給東南兩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三

一各倉發糶氣頭廠底米石向係各倉監督直  
撥五城領糶並不移會御史乾隆六年奏准令  
各倉監督將米數移會五城御史酌派領糶  
一乾隆九年京師糧價增長奏准四鄉設廠平  
糶照乾隆二年之例遣侍衛等官前往查辦  
一京通各倉每季支放俸甲米石均有氣頭廠  
底向例隨報隨發各城按成減價發糶乾隆九  
年奏准每年分作兩次其京倉夏秋兩季并通  
倉春季雷於十月以後發糶京倉冬春二季通

三八一



倉秋季留在三四月間發糶

一乾隆十三年京師米價漸昂且逢閏月奉

特旨照乾隆八年之例將京倉米石給發各旗並五城

米局減價出糶以平市價

一乾隆十三年通州米價亦未平減奏准照京

城減價平糶糶價照部定數目易銀解部

一豫省漕糧每年改徵小麥一萬石運倉除內

務府應用外尚有餘剩不便久貯乾隆十三年

奏准將餘剩麥數報部令五城照市價糶賣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四

糶銀兩解部查收

一每年冬月京師五城設廠煮賑貧民所用之

米間有成色米石乾隆十五年奏准俱以十成

稔米給發至輓運漕糧時狼撒掃收之米發各

城糶賣

一通倉放剩氣頭廠底米石向例春季在本年

十月以後發糶秋季在次年三四月間發糶乾

隆十六年因米價稍昂奏准將春季俸米放剩

氣頭廠底米石移前數月於四月內即行糶賣

以濟貧民

一五城通州監糶各官於六部司員內揀派吏

部派定中城戶部派定南城禮部派定通州兵

部派定北城刑部派定東城工部派定西城由

戶部將賣米原案抄錄劄付各員令其任事一

年一次更換仍俟將屆期滿一月以前將劄付

呈明更替乾隆二十三年奏准各城糶賣土米

報銷文冊責令該城御史覈明加結分送戶部

都察院查覈如遇領米開糶日期監糶各員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五

同該城御史赴廠稽查

一五城糶賣成色米石乾隆二十三年奏准如

遇領米開糶日期責令監糶部員協同該城御

史親赴該廠逐一稽查其五城領米之時令司

坊官親身赴領如遇公務分身不遑仍慎派妥

幹書役持領赴倉拉運並呈報巡查御史查明

應領數目按色驗放并將米樣封交該城御史

暨監糶官於開糶時比對

一乾隆二十四年三月京師米價稍昂京倉內

撥米五萬石在五城適中地方設廠平糶是年  
五城呈報市價老米每石大制錢一千五百五  
十文稔米每石大制錢一千三百四十文粟米  
每石大制錢一千一百七十文奏明三色米石  
照市價各酌減大錢一百文先行試糶市價稍  
平官價亦量爲遞減嗣於四月內欽奉

恩旨將河南山東二省運京麥石分發五城米廠平糶  
除雜糧行戶不准領買令五城麵舖赴廠領票  
買麥磨麵賣給民食以五石爲率五城呈報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六

價每石市價大錢二千一百二十五文每石酌  
減三百二十五文以一千八百文糶賣是年三  
月二十六日平糶起至閏六月十五日停止  
一乾隆二十四年議准平糶錢文支給挑挖河  
道工程處八萬四千餘串其餘糶賣錢文發給  
舖戶買製制錢八百八十文易庫平紋銀一  
兩解交部庫

一乾隆二十七年平糶五城呈報市價老米每  
石大錢一千六百九十文稔米每石大錢二千

四百二十六文粟米每石大錢一千三百七十  
三文奏明撥三色米五萬石照市價每石酌減  
大錢一百文嗣於五月內奏明老米每石照原  
議又減大錢一百五十文以一千四百四十文  
糶賣稔米每石減大錢一百二十六文以一千  
二百文糶賣粟米每石減大錢一百七十三文  
以一千一百文糶賣老米一項三次又酌減大  
錢一百文以一千三百四十文糶賣六月內欽  
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七

諭旨將豫東二省運京麥石交五城糶賣照市價一千  
九百文每石酌減大錢二百文以一千七百文  
糶賣所有平糶米石自二十七年三月初十日  
平糶起麥石自八月初十日平糶起均至二十  
八年六月十八日停止

一乾隆二十七年平糶錢文一面招商易換一  
面於土道工程處照例交步軍統領衙門每該  
工給制錢一千文易銀一兩二錢仍照南市錢  
平解交部庫

一通倉成色米石向通州州城設廠糶賣乾隆二十七年將通倉成色米石在於州城及適中之灤縣城內分廠糶賣

一乾隆三十八年豫東二省採買運京平糶麥石業已停止所有糶剩麥石照運送內務府餘剩麥石之例准其撥倉發城按照時價變價

一乾隆三十年京倉未領成色米石奉

旨工程處曾經領用官米此項成色米石不必交五城

糶賣著交與工程處領用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八

一乾隆三十五年平糶麥石五城呈報市價每

麥一石大制錢二千七十四文照市價酌減二

百七十四文以一千八百文出糶並磨麵糶賣

白麵每劬大制錢十六文次白麵大制錢十五

文黑麵大制錢十二文麩子大制錢七文所需

磨麵人夫工食驛頭草料等項於平糶錢文內

動支嗣又奏准每麥一石照原議酌減大制錢

一百文以一千七百文出糶又因麥質稍次照

官價減錢二百文糶賣又於三十六年四月欽

奉

諭旨於京倉量撥米石給五城平糶奏明撥老米三萬

石稔米二萬石老米每石照市價酌減大制錢

一百四十一文以一千六百五十文出糶稔米

每石照市價酌減大制錢一百三十九文以一

千二百文出糶又撥粟米五萬石照市價每石

減去大制錢二百六十七文以一千文出糶至

所賣麥石因市價平減又酌減二百文以一千

五百文糶賣自三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九

三十七年五月初四日停止

一乾隆三十五年戶部奏各處工程俱屆報竣

無庸給發工價請將平糶錢文令五城十廠十

日一次解交銀庫搭放兵餉每餉銀一兩給制

錢一千文酌扣腳價五文以九百九十五文給

發奉

旨此項錢文著交團明園工程處動用欽此

一平糶錢文漸積漸多錢文壅滯市價勢必漸

昂嗣後各廠所賣錢文交步軍統領衙門按市

價陸續兌易其車脚費用按例開除所易銀兩

照南市錢平交庫流通市價乾隆三十五年

一五城糶賣錢文積至一千串工程等處現在

既不支領各廠又不便存積過多莫若招商出

售令步軍統領衙門及順天府速即招商徑赴

各廠就近領買分售仍將所易銀兩照原平解

交部庫乾隆三十五年

一乾隆四十年平糶撥老米一萬石稜米二萬

石粟米五萬石老米每石照市價酌減大制錢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發糶倉糧 十

一百六十八文以一千四百五十文出糶稜米

每石照市價酌減大制錢一百二文以一千一

百文出糶粟米每石照市價酌減大制錢一百

二文以八百五十文出糶自五月十六日平糶

起至七月二十日停止

一乾隆四十年平糶錢文一半解交步軍統領

衙門一半解交工程處應用

一乾隆四十三年平糶先撥老米五千石稜米

一萬石粟米二萬石減價出糶並照向例每人

每日糶買不得過二斗之數又撥麥二千四百

餘石令五城磨麵小鋪零星承買以二石為率

磨麵糶賣接濟民食如民間家有磨具情願領

買者亦聽其便

一乾隆四十三年

內廷各處需用麥石奉

旨將御膳房等處額用麥麵裁減一半發交五城平糶

欽此

一各倉於車道等處掃收米豆並不在歲報盈

餘土米之內其七成以上者篩颺潔淨實數歸

倉照盈餘事例作正關支六成以下者發城照

土米之例領賣乾隆十四年

一陝西採買運京麥五萬石留貯通倉照四十

三年發給在京鋪戶領買之例令五城司坊官

查明殷實鋪戶報明戶部認買先交麥價由戶

部發給執照聽其自赴通倉支領來京發賣照

現在市價每石一兩八錢之數減去一錢以一

兩七錢發糶乾隆十五年

一各城分領祿米等倉舊存餘剩麥二百九十  
五石零經五城御史以現查市賣麥價每石一  
兩九錢四分今各廠領出各倉舊存麥石每石  
僅值銀一兩六錢七分此項麥石貯倉日久蟲  
蛀霉變體質低微咨明免其增估價值乾隆四十八年  
一乾隆四十九年平糶麥石市價每石覈大制  
錢二千三百六十一文酌議每石減錢九十文  
以二千二百七十一文照四十二年平糶之例  
令五城磨麵糶賣接濟民食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三

一乾隆四十九年奉天採買麥石運京欽奉

恩旨交五城設廠平糶並將京倉舊存豫麥九千餘石

於奉麥未到之前先行出糶續經奉省將麥石  
運到飭廠領糶舊太北新海運三倉中有攙雜  
豫省舊麥詢知各倉舊廠均有存貯豫麥此次  
奉天新麥入倉時未將廠底分別掃除潔淨以  
致舊麥多有攙混雖豫省麥石亦係例應出糶  
尙無別項抵換情弊但該監督辦理不善除將  
此項麥石仍交五城照常出糶外所有舊太海

運北新各倉監督交部議處並將未行查出之  
倉場侍郎一併交部察議

一乾隆五十年奉省二次採買麥三萬石運到  
京師糶賣以平市價仿照王公官員承買黑豆  
之例准令官員承買定為武職一二品間散及  
三品以下等官文職七品以下等官承買每石  
比時價減銀二錢五分五釐以二兩三錢賣給  
令各衙門出具印領赴倉承買所賣價銀在於  
各該員俸廉等項銀內依限照數坐扣完項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

發糶倉糧

三

一乾隆五十二年六月奉

諭米糧價值民食攸關現在市價稍昂自應平糶以  
資調劑所請撥米三萬石為數尙少竟著於京倉內  
撥米五萬石每城交與一萬石若仍照舊例每城設  
立官廠既不免經費之繁而經營之大臣官員耳目  
難周勢不能不委之司坊官家人吏胥等承辦難保  
無暗中串通滋弊情事仍屬有名無實朕意不若於  
五城各派大臣一員在城內城外公同揀擇設賣大  
舖戶各一處將官米交給該舖戶自行糶賣仍官為

酌定價值令其稍沾餘潤俾資贍給所有賣出價值  
卽隨時繳納著派尙書胡季堂侍郎惠齡汪承霈海  
寧德成各分管一城率同該城御史專辦其事並會  
同步軍統領順天府嚴密查察如該舖戶不遵官定  
價值仍私行擡高牟利者一經查出不但將官米撤  
回另選殷實大舖承糶並將其舖內自買米石一併  
入官爲平糶之用仍將該商治罪其有不願領米者  
卽將把持禁令奸商治罪如前另選一人充之如此  
懲一儆百則糶賣官米之商人知所畏懼自不敢復  
蹈故轍而各城既有官米舖戶平價出售小民自必  
皆赴該舖糶買其餘民間米舖若擡價居奇亦無人  
向彼糶買則該商等自不能不仿照官定價值出售  
米價不期賤而自賤所謂無官局之名而得便民之  
實似爲妥善至倉內官米若概行發給恐該舖無地  
容貯著酌定數目陸續發交該舖戶收領零星糶賣  
並著留京王大臣總司其事現定於六月二十日卽  
行開糶其應如何酌定章程辦理之處卽行詳悉妥  
議迅速奏聞以便屆期舉行欽此經留京王大臣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五 發糶倉糧 古

奏向來五城平糶皆於內外城適中之地設廠  
使小民便於糶食今雖改交商辦仍於適中地  
方每城選擇殷實舖戶二家令其將領出粗米  
盡行舂細按八折交出細米所餘碎米糠粃儘  
可抵給舂碾工費查糧價粗稜米一石制錢一  
千五百四十文今酌議每石以一千四百四十  
文糶賣其糶出細米卽照此以八折覈算應糶  
米五萬石陸續發交每日定以五百石爲率令  
五日一領每次領米二千五百石所用升斗照  
依戶部官斗較准烙印領用其赴倉領米車價  
卽於出糶米價內按部定車脚隨時給發不得  
另行開銷所有出糶之錢照例令司坊官陸續  
解戶部搭放兵餉工程等項之用九月奉  
上諭前因京城米糧市價昂貴特經降旨於京倉內撥  
米五萬石分給五城地方發交殷實舖商減價平糶  
並派監糶大臣率同五城御史專辦其事並令會同  
步軍統領順天府各衙門嚴密查察以平市價自平  
糶以來雖覺糧價漸減但恐糶竣之後又復漸次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五 發糶倉糧 五

長非朕軫念民依隨時調劑之意著再撥發京倉米五萬石交與五城地方減價平糶俱著照前次章程妥協經理俾軍民均沾實惠以副朕加惠無已至意

欽此十一月因米價業經平減秋成又值豐收奏明將官廠暫行停止

乾隆五十三年三月將上年未賣糶米三萬四千石并各倉現貯麥石除備用外尚餘四萬四千石遵

旨一併平糶麥石一項交五城揀選殷實麵舖磨麵糶

八

發糶倉糧

十六

賣每八不得過十劬之數市價麥每石制錢二千一百七十文酌議減錢一百七十文以二千文出糶計麥每石例得磨成麵麩一百三十五劬內應出頭白麵五十五劬次白麵四十劬黑麵十劬麩子三十劬酌定價值上白麵每劬十二文次白麵每劬二十一文黑麵每劬十四文麩子每劬十一文以上麵麩共計實得制錢二千五百二十文內除磨麵工價銀四百文交官錢二千文下餘錢一百二十文發給子舖戶是

年平糶米自二月二十六日起至六月初四日停止平糶麥自四月初八日起至七月二十九日停止

一平糶麥四萬四千石磨麵發糶小民易於買食若每城祇設一二舖恐小民居址較遠糶買未便今酌議將倉存麥石五城正副指揮赴倉支領卽責成各該員於所屬地方內查明遠近各適中之地有磨殷實舖戶十家按舖散給承領仍令該指揮等造具各該舖戶花名清冊及坐落地方呈送各衙門以憑稽查

八

發糶倉糧

十七

一平糶麥石定日開糶起令五城正副指揮預期赴倉支領按每員應領麥四千四百石限五日赴倉支領一次每次各領麥二百石其應需脚價照依五城赴倉支領平糶米石之例准其於麵價錢文內照數扣除  
一正副指揮兩處每次各領麥二百石卽分交各該管舖戶每日磨麥四十石總計可得麵麩五千四百劬內上白麵二千二百劬次白麵一

千六百觔黑麵四百觔麩子一千二百觔零星  
售賣以便小民糴食

一糴賣麥麵錢文飭令各該舖戶按日交各該  
指揮處收貯俟積有成數陸續具批赴部交納

一平糴麥麵原為利於小民食用若不於承買  
之人定以限制誠恐啟奸商囤積之弊酌定每

人承買自半觔至十觔為止不得過十觔以外  
令各該指揮各就所屬舖戶嚴密稽查倘有冬

買及私行囤收情弊即行查拏究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五 發糶倉糧 二

一承買麥石各舖戶官定價值之內既已俾沾  
餘潤該舖戶等自應遵照官價出售毋得多收

錢文短少觔兩以及將次白頂替頭白黑麵攪  
雜白麵等弊一經查出即於該舖門首枷號示

衆

一平糴麵麩必須酌兩平準應令五城舖戶各  
製十六兩秤一桿註明姓名交該指揮持赴戶  
部較準烙印發給應用如有仍用舖中私秤售  
賣者查出治罪

一各該舖戶既承買官麥磨成麵麩出糶不得  
藉稱官麵糶完將私有麵麩售賣高擡價值一  
經查出定行從重治罪

一平糴麵麩原使小民均沾實惠而吏胥人等  
易滋弊端除監糶大臣嚴密稽查外仍責成各  
該指揮等不時訪查如有書役家人等勒索滋

事該員等失於覺查別經發覺將該指揮等一  
併嚴拏究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五 發糶倉糧 十九

一乾隆五十五年平糶撥出稜米三萬石令五  
城設廠即將粗米糶賣每人每日准買三五升

至八九升總不得過一斗之數聽其自向碾房  
對換五城呈報糧價每粗稜米一石制錢一千

四百文酌減每石以一千三百文糶賣自八月  
初一日起每日糶米一百石至九月初一日糶

竣  
一乾隆五十七年平糶撥出京倉氣頭廠底稜  
稜粟米二千七百餘石謝君美米局入官各色  
米一千二百餘石又倉存稜米四萬六千餘石



共米五萬石又撥出倉存漕麥四萬石分給五城十廠減價平糶市賣糧價每秬米一石制錢一千三百五十文酌減制錢一百五十文以一千二百文出糶市賣麥價每石制錢二千一百二十文酌減制錢一百二十文以二千文出糶至京倉氣頭廠底及謝君美米局入官各色米三千九百餘石經監糶大臣飭令順天府經紀確估八成秬米七十一石九斗每石按市價酌減制錢一百五十文以一千二百五十文出糶

九成江米九十六石四斗每石按市價酌減制錢四百文以二千文出糶四成白粳米三十一石每石按市價酌減制錢一百文以九百文出糶又不計成白粳米十石每石按市價酌減制錢一百文以四百文出糶六成秬米四十石每石按市價酌減制錢一百五十文以七百五十文出糶不計成粟米九百七十五石四斗每石按市價酌減制錢五十文以二百文出糶又氣頭廠底南新倉四成秬米一千一百三十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米倉四成秬米九百七十三石每石均按例價酌減制錢四十二文以三百文出糶五城秬米三百六十石每石按例價酌減制錢三十七文五毫以三百文出糶五成粟米二百四十四石每石按例價酌減制錢四十七文五毫以二百文出糶均勻分派十廠具領赴廠糶賣其麥石一項因開糶後承買之人較糶米者稀少又議酌減制錢五百文以一千五百文出糶自閏四月初十日起每廠日賣米麥九十石十廠每月共賣米麥九百石至七月二十日儘數糶竣

一嘉慶七年奉

上諭現值青黃不接之時京城米價不無昂貴閭閻口食維艱自宜量為調劑著加恩減價平糶其應如何分廠並撥用何項米石及派員經理之處著該部妥議具奏等因欽此戶部查各倉溢額秬粟二項約計二萬六千餘石尚可減價平糶現在月報糧價每秬米一石市價制錢二千九百文酌減制錢四百文以一千五百文出糶每粟米一石市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一萬石... 6

制錢二千六百文酌減制錢四百文以二千二百文出糶又十成土米一項應一併撥出發糶照乾隆五十七年平糶之例由監糶大臣估計減糶其每人每日糶買米數俱請照從前成案自一二升至三斗止不得逾數多買如市價遞平官價亦奏明量為酌減并照向例奏派監糶大臣十員各司一廠以專責成並會同五城御史在廠嚴察妥辦仍令步軍統領衙門選派弁兵密為訪查如有奸商影射偷糶及胥役藉端需索等弊查出即行從重究治至糶賣錢文照例陸續解部以備搭放兵餉工程之用其應給車脚等項均照從前章程辦理嗣據監糶大臣量驗試煮盈餘糶米按市價每石實祇值錢二千文粟米每石實祇值錢一千八百文查照原奏每石酌減四百文盈餘糶米每石糶價一千六百文盈餘粟米每石糶價一千四百文至節艱土種米較市集粳米相去甚遠每石糶錢六百文土稜米每石糶錢一千文土粟米每石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錢六百文

一嘉慶十七年奉

旨據稽查京倉御史等奏上年冬季各倉領運土米稽查完竣一摺五城領運各倉土米責成查倉及巡城御史稽查每季彙奏一次總以並無好米攙雜等詞聯銜具奏其實各倉積弊往往於領運時土蓋腐朽土米暗將好米影射在內運出售賣該御史亦並未逐細查驗不過奉行故事一奏塞責殊非嚴實之道嗣後各倉出放土米時著該查倉御史親往眼同驗放實力稽查如有攙和掩覆等弊立即據實奏辦毋得視為具文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一嘉慶十八年

上諭京畿自入春以後雨澤稀少麥收無望現在市集糧價增昂貧民口食維艱朕心深為廛念著於五城分設廠座平糶麥石以濟民食派瑪尼巴達拉書敏阿隆阿佛住寶倫曹師曾嵩福賡泰英綬常英羅卜藏多爾濟穆彰阿永芹書興景興永祚伊勒通阿費錫章慶惠彭希濂二十員分赴十廠會同該城御史

妥為經理此係加惠窮黎之事如有奸胥市儈冒領  
囤積立即嚴拏懲辦其設廠地面並麥石數目及如  
何減價之處著各該衙門查照舊章迅速具奏欽此  
經戶部奏准於本年新收倉麥內撥出四萬石  
分給五城十廠每麥一石減價六百文以二千  
一百文出糶每人每日准糶一二升至二斗止  
其糶賣錢文解部搭放兵餉工程之用應給車  
脚役食照例支銷

一嘉慶二十三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上諭王鼎等奏大宛二縣村莊應請平糶一摺京師入  
春以來總未得有透雨大興宛平二縣所屬村莊糧  
價加增民食未免拮据著加恩即於京倉撥給麥一  
萬石交順天府領運於城外四鄉按村莊遠近分設  
廠座減價平糶以資接濟如敷用則已若有不敷再  
行奏請續撥欽此

一嘉慶二十三年奉

上諭本年各直省奏報二麥分數自八九分至六七分  
不等台計均屬有收惟順天府屬及甘肅省春間雨

澤稀少茲據長齡奏甘省四月內霽雨並霑二麥長  
發民情極為寧謐其順天府屬自四月下旬以來雖  
已陸續得雨究未十分深透朕已優加恩卹蠲緩兼  
施並給發米麥交順天府設廠平糶因思近畿各州  
縣窮黎居住稍遠者恐覓食較難著加恩再賞給粟  
米六千石交順天府以三千石令通永道葉紹本督  
屬在於燕郊夏店三河一帶地方分廠減價平糶以  
三千石令壩昌道齡住督屬在於南石槽懷柔一帶  
地方分廠減價平糶仍由順天府派委委員分赴各  
該處認真稽覈務期實惠及民以副朕惠愛黎元有  
加無已至意欽此

一嘉慶二十三年五月順天府奏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上諭著再撥麥五千石粟米五千石交順天府領運接  
續平糶統俟甘霖大沛之日停止等因欽此嗣於六  
月初三日京城內外普被甘霖惟民間現糧尙  
少猶資糶食戶部奏准前項米麥減半各給二  
千五百石平糶其餘毋庸具領  
一各倉氣頭廠底米石奏定例限於五日內派

員勘估該委員於五日內估定成色結報倉場仍於十日內咨部於部文覆准之日起限倉場於十日內知照都察院劄知五城司坊於一月內領竣儻司坊官遲延由查倉御史奏奏如倉監督勒捐不行開放由巡城御史奏奏再各城領糶成色米豆變價銀錢隨時解部不得遲逾至平糶米麥錢文一項出糶完竣限兩個月照數解完並將報銷清冊送部覈題查有逾限即行參辦

道光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一道光三年奉

上諭京畿自入夏以來雨水過多現在市集糧價增昂貧民口食維艱朕心深為廬念著於五城分設廠座發給貯米五萬石平價糶賣以濟民食此係加惠窮黎之事該城御史務妥為經理並著都察院堂官隨時前往各廠嚴密稽查如有奸胥市儈冒領囤積居奇立即嚴拏懲辦其設廠定期並撥用何項米石及如何減價之處該部查照向例迅速妥議具奏欽此經戶部奏准於海運倉酌撥種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米三萬石稜米二萬石分給五城種米每石減制錢五百文以一千八百文出糶稜米每石減制錢六百文以一千二百文出糶每人每日糶買米石仍不得逾數多買糶賣錢文陸續解部車脚等項均照舊章辦理

一御史楊九畹奏請各倉土米隨時篩颺作正搭放經部議覆各倉米石分別存貯年分揭除氣頭廠底仍照舊章發坊糶賣除不及二年者不准揭除外其貯廠二年以外者揭除氣頭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過一百石廠底毋過二十石貯廠三年以外者揭除氣頭毋過一百五十石廠底毋過三十石至四年以外雖歷年多者仍不得過定例二百五十石之數責成查倉御史於闔廠開放時據實查驗率同該監督眼同領米旗員照例揭除氣頭移貯空廠每俟放竣一廠將廠底一併另廠移貯即時標封俟出糶時查驗開封以防偷換

道光三年

一道光四年奉

三九三

上諭朕聞京畿近來市集糧價騰貴貧民口食維艱亟應量為接濟著於五城分設廠座發給倉貯米五萬石平價糶賣俾窮黎均霑實惠該城御史務妥為經理並著都察院堂官隨時前往各廠嚴密稽查如有奸胥市僧冒領囤積居奇立即嚴拏懲辦其設廠定期並撥用何項米石及如何減價之處該部查照向例迅速妥議具奏欽此經戶部奏准於北新倉撥給梗米三萬石稔米二萬石分給五城梗米每石減制錢八百文以一千九百文出糶稔米每石減制錢一千文以一千五百文出糶仍照上年奏定章程辦理

一道光四年奉

上諭御史王世綬奏請酌撥平糶米石接濟飯廠一摺前因京畿市集糧價增昂降旨令五城設廠平糶經戶部議定平糶官價較之市價減之大半如該御史所奏次貧者自可糊口有資而極貧之戶及流離覓食之人無錢糶買仍復待哺自係實在情形著加恩於平糶十廠內每廠撥米一千石發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禾

交五城御史及順天府尹於京城內外飯廠酌量加米展期散放順天四路飯廠每廠撥米一千五百石其餘米石分撥五城飯廠至平糶十廠每廠仍糶米四千石共糶米四萬石其糶賣之數向來每人准買二斗易啟奸商雇買之弊此次平糶著照該御史所請每人以一斗為限仍著都察院堂官及該城御史遵照前旨隨時嚴查務須認真妥為經理俾窮黎均沾實惠欽此

一道光七年倉場奏裕豐倉盈餘麥石成色石數不符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倉糧

三

旨此案裕豐倉盈餘麥石未能篩颺淨盡又將上年搭放鑲白旗沿途狼灑之麥掃併空殼麥皮之內以致麥石成數不符失察之監督達斌李鍾漢著交部議處花戶崔俊張志照例責革再加柳號一箇月以昭警戒所有五成半麥三百零四石一成半麥二百六十八石著發交五城照例糶賣空殼麥皮並交五城拉運出倉毋許花戶人等經手著倉場侍郎嚴行督飭稽查不可再滋弊端該部知

道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五

發糶合糧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目錄

京通糧儲

錢糧事例

偷盜倉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目錄

一

三九五

錢糧事例

一 豫省嘉慶元年應徵漕糧欽奉

恩旨輪免所有通州所幫船應扣一半乾隆六十年未

奉文停運之先領過月糧米石因該幫現年並

無應領本色米石題准於嘉慶二年承領本色

月糧米內扣還清款

一 倉場侍郎奏調劑大通橋及石土壩經紀車

戶案內議准將祿米南新舊太海運北新富新

興平太平萬安裕豐儲濟等十一倉應領茶果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項下放米制銀每石二釐停其支給又大通橋

車戶津貼各倉收米箇兒錢文亦停其給發即

於大通橋應領銀內按數扣出每年共可得銀

六千餘兩一併留貯通庫作為排造撥船修理

號房挑挖護城河之款嗣後毋庸車戶經紀等

借款坐扣以免拖累仍令遇有修理號房挑挖

護城河應需工料銀兩切實估計報部覈給至

各倉花戶人等少得制銀箇兒錢文不無拮据

查各倉放米例有應得領米人個票錢文乾隆

五十九年議定每石制錢二十八文嘉慶四年

奏減八文嗣於嘉慶五年奏明定為二十四文

在領米之人所費無幾而各倉多此數文以之

分抵放米制銀及津貼箇兒錢文亦屬有盈無

絀其本裕豐益恩豐中倉西倉等倉仍照舊辦

理至大通橋排造撥船向來每隻祇給料價銀

一百三十兩實不敷用議准加增銀七十兩又

土壩車戶等應扣借支各款銀一萬七千餘兩

內除修理號房排造撥船未扣銀四千八百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兩應仍照例勻扣外其辦理陸運露囤及透支

賠修各案未完銀一萬二千二百餘兩查非例

應坐扣之款責令歷任倉場侍郎坐糧廳各員

按其在任月日認賠歸款

嘉慶五年

一大通橋車戶挪用應贖局錢除車戶變產銀

錢覈抵外尚應分賠制錢四萬八千一百三十

二串六百一十三文又大通橋借支置設官車

牲口及車戶長支未完等項應分賠銀一萬四

千一十二兩四錢四分七釐又另案土壩車戶

借支陸運露國賠修透支未完各款應分賠銀一萬二千二百四十五兩二錢三分按照歷任借給之倉場侍郎坐糧廳大通橋監督等員在任年月日期分別承辦該管按七成三成逐款認賠造冊咨送戶部照例著追嘉慶五年

一嘉慶五年戶部覈議倉場侍郎議覆額勒布條奏南北丁役情形一摺奉

旨軍糧經紀名下因露國借支未完銀一萬四千七百

餘兩係因從前糧船到遲沿途截卸辦理露國所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三

長支尙屬有因著加恩全行豁免至該經紀等透支腳價長支口袋等項銀十二萬一千餘兩與辦理露國之案不同自未便一體豁免但當調劑漕務之時若仍令照原限坐扣恐丁力實有不逮所有軍糧經紀應扣未完銀一十萬一千四百餘兩著加恩於原限外展限三年自糧經紀應扣未完銀一萬五千四百餘兩土壩車戶應扣未完銀四千八百餘兩均著加恩於原限外展限五年勻扣俾該役等得項較多得以從容辦公等因欽此

一倉場侍郎達慶等奏准大通橋車戶照例價

於應領腳價內每卯扣存銀七百二十五兩抵

給官豆一千石按卯覈計割倉支領嘉慶七年

一收買各幫交贖餘米價銀咨准照經放辦買

物件之例每庫平一兩扣平銀三分六釐作市

平支放在於通庫內照數兌給嘉慶八年

一大通橋車戶承辦官豆價銀原係奏明查照

乾隆五十五年之案解部交納嘉慶八年因通

濟庫收放銀兩實不敷用咨准免其解部嗣後

輕齋足敷應用之年豆價仍行解部

一通州所協運豫省船隻如遇停運之年領過

修船月糧銀米除將停運應支減半月糧扣抵

外准分作二年扣還嘉慶十年

一各省解通輕齋銀兩係支放運役腳價及一

切經費之費用過銀兩年終報部覈銷如有盈

餘仍令解部儘不敷用准其於部庫支領俟來

歲輕齋到通除一年支銷外儘數解部歸款乾隆

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等年嘉慶八九十十一

等年節因輕齋銀兩不敷奏准由部庫發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四



一浙江省嘉慶十二年截撥各幫應給經紀人等筒兒錢文倉場照例動墊緣各丁應扣款項甚多經漕運總督奏准分作兩年解還以紓丁力

一嘉慶十三年奉

上諭據達慶等奏大通橋車戶扣款銀兩懇恩遞緩一

年一摺該橋車戶等辦理糧運其所領腳價銀兩因

扣項稍多一時無力清款自係實在情形除國費一

項未便停緩仍令追繳外其逾額掣欠一項著加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五

即照所請准其將十二年分應扣銀一千六百兩遞

緩一年於應得腳價內按卯扣交清款以紓役力等

因欽此

一漕船抵壩稽遲必須囤運兼施石壩露囤米

一口運進京倉所有備辦席片葦把繩索及起囤

人工夫價經倉場奏明每石給銀四分太平倉

暫貯米石出入各費比石壩較省奏明減半酌

給均於橋壩辦公項下動用 嘉慶十三年

一嘉慶十四年石壩及大通橋沿閘被雨浸淫

不堪食用米八百餘石又揚州頭幫灰暗米六

百餘石責令旗丁易換食米交納該經紀仍將

原米起卸此二項米石責令經紀換米賠補因

該年各幫委無餘賸好米無可買補奏明按照

例價每石稔米以一兩四錢折銀交納

一湖南頭二三等幫漕糧寄囤淮揚按加二五

洪斛交卸并將該丁等未行程途銀米作為搭

運津貼之費應交楞木席竹係該丁等上年攜

帶完納所有二五洪斛內三升八合餘米價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六

尚未具領嗣因茶果等項錢糧無力完繳於嘉

慶十四年咨准給領

嘉慶十五年山東巡撫吉綸議准給事申史祐

條奏二款列後

一山東省漕糧抵通交卸各丁應領餘米價銀

向由通濟庫給發恐書役等勒索滋弊准於本

省州縣應解輕齋銀內扣留給發旋據倉場奏

准仍由通濟庫支領以歸畫一

一山東省各幫運丁交納本倉茶果銀兩不免

加增平飯若隨同輕齋並解水腳等項未便開銷耗羨議准道庫封存徑由道押運抵通時帶交

一倉場詳查歷年未清庫款案內經紀車戶等預支短交銀兩奏准分年勻扣其續追逾額掣欠銀兩再行併追未免無以辦公復經奏准於前案銀兩扣完後再行分年接續扣繳以紓役力嘉慶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七

一修理石土兩壩號房倉場侍郎奏明動支輕齋銀兩經戶部以輕齋銀兩係專備轉運漕糧之用不應稍有動缺嘉慶五年奏准扣存橋壩辦公銀兩專為修理號房等項而設旋因露圍米石先後在於辦公項下支銷是以修理號房無項支用議令嗣後橋壩辦公扣存銀兩遇有修理號房排造撥船挑挖護城河三項准其動用設有露圍倉場侍郎自行籌款奏明辦理不得動用橋壩辦公銀兩庶以後橋壩辦公項下數年積有盈餘前動輕齋可照數扣還原款以

歸款實嘉慶十五年

一國費銀兩若因糧船沿途行走遲滯至於露圍者應責令督運糧道等官賠繳若到壩以後轉運不及至於露圍者責令運役扣還乾隆五十三年因東省漕船遲到三箇月以致江浙軍船阻壓至於露圍經前任倉場侍郎奏准將國費銀兩責令東豫二省糧道及有漕州縣押運各員扣還歸款嘉慶十五年石壩太平倉囤貯米石因上年山東運河水淺南糧軍船回空凍阻本年北上之時又因東河無水淺阻因而江浙兩省幫船到通過遲不得不多囤米石並非通壩運役人等轉運不及所致經倉場侍郎奏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八

諭旨本年江浙兩省幫船到通過遲不得不多囤米石皆由上年東河水淺歸次已遲本年又因六月以前東河缺水淺阻多日所致著戶部查明該省河員等在任月日將此次國費銀一萬二千三百四十九兩二錢八分著落分賠歸款欽此

一北倉截貯米石轉運到通所需撥價等項銀兩向由通濟庫墊發在於截留各幫運丁應領新運錢糧內扣解歸款嘉慶十六年因湖廣江西兩省上年截貯米石津貼撥價等項銀兩尙未解到北倉起運米石刻不容緩通濟庫正值辦理新漕無款可墊奏准先於天津運庫暫借撥銀五萬兩以資起運俟江廣津貼撥價解到即行還款

一嘉慶十六年通濟庫輕齋銀兩因橋壩辦公等項墊款過多致不敷用奏明於由開項下墊放銀四萬兩俟輕齋餘存即行收回歸款嗣後應動橋壩辦公之款不准再借輕齋致滋牽混至通壩露囤通倉暫貯等事除南糧到通較遲起卸不及恐誤回空准其動用輕齋奏明酌辦外如果漕船依期早到又無脫幫等項事故橋壩轉運本屬從容或因坐糧廳及大通橋監督等兌收起運稽延致有露囤暫貯等事所有請添腳費不准開銷度輕齋一項不至濫行支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九

足供轉運之需無煩借動別款

一東省濟寧後幫運通漕糧內找撥經紀車戶承辦黑豆倉場咨准照薊糧之例所有旗丁應交茶果銀兩一律交收另款存貯造入通濟庫奏銷報部備用

嘉慶十年八年

一倉場奏准輕齋未發項下有應解部庫各款銀五萬六千七百餘兩若按數解還則年內支放先漕一切事宜均形支絀請將應解銀兩存留通庫毋庸另借部款俟支用後覈實報銷

嘉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一

十八年

一浙江湖州等六幫由楊村寄撥抵通應給箇兒錢文經倉場奏准於通庫輕齋項下墊發今冬扣解還款

嘉慶十年九年

一北倉截貯米石轉運時約須撥價等銀明春起運通庫無款可墊經倉場奏准按照成案於長蘆運庫借支銀六萬五千兩臨期撥赴北倉應用俟湖北江西二省撥價解到時歸還原款

嘉慶十年九年

一西中二倉撥給直屬兵精五萬石前經倉場奏明照各旗支領俸米之例給與箇兒錢由通濟庫墊發嗣據直督咨准在於軍需經費項下撥還歸款

嘉慶十年九年

一嘉慶二十年臨清捫口軍船阻滯備辦回空時起卸漕糧暫囤石壩計囤米五萬石需銀二千兩倉場奏准先於通濟庫墊發查照成案著落經管河員分賠歸款又襄河沿閘遇雨米石挑出發塊稷米七百五十三石責令經紀賠補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十一

本年各幫無餘可買請照嘉慶十四年之例每石以一兩四錢折銀交納

一浙江各幫搭運湖南江西二省截留淮揚一帶米石未交茶果銀兩據漕督咨稱該幫搭運此項米石並未支領餘米簞夫等銀其茶果銀兩亦請免交戶部查茶果銀兩原為各倉放米之需例應交納不得以餘米簞夫等銀未領遽請免交應咨漕督轉飭各幫按數交納

嘉慶二十一年

一嘉慶二十二年山東省應運直隸賑米三萬

石改運通倉應交倉茶果銀兩仍令按數交納一幫船寄撥抵壩遇有借墊之款應照舊章詳報總漕覈辦不得就近詳報倉場致滋朦混

嘉慶

二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四年奉

上諭那彥成等奏役力疲乏懇恩調劑一摺大通橋車戶承運漕糧所領腳價向應扣出津貼各倉箇兒錢以為橋場公用本年連次大雨道途泥濘該車戶等添備車輛修墊道路所領運腳不敷辦公係屬實在情形加恩著照所請准其將本年應扣津貼各倉箇兒錢計銀二千六百兩暫免坐扣以紓役力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十二

一倉場奏准倉茶果一項近年所收多不如額所有橋場辦公銀兩遇有短缺即借輕齋墊發輕齋不敷勢難再墊惟米折銀兩自嘉慶八年採買餘米動用後現存五萬餘兩可以酌提請將橋場辦公銀四千八百餘兩暫以米折動撥

道光元年

一俟茶果積有餘存仍歸原款支放

一通濟庫收貯先漕預備銀兩不敷支用倉場

奏准將該庫浮存坐扣裕豐倉火燬廠座賠交銀一萬五千五百四十餘兩劃抵支用外仍請

撥部庫銀四萬兩照例撥給

道光二年

一白糧飯銀麻袋變價每年約收銀一千二百

餘兩為西中二倉放米制銀暨各項因公之用

拘抵倉廠亦於此項支取收少放多不敷支用

經倉場奏准在米折項下提銀五千兩支放並

請嗣後遇有不敷即在米折項下撥用

道光四年

一道光五年倉場奏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十三

上諭浙江等幫例給經紀等箇兒錢文因該省糧道

督押尾幫未能隨時給發該經紀等先行墊辦力

有不繼援案請借項墊發著照所請准其由通濟

庫輕齎項下墊借銀五千兩給發該經紀等俾資

辦公仍飭催該省糧道趕緊解交歸款並嚴飭該

經紀等毋許向該幫船分外刁難需索有犯必從

重懲辦不貸欽此

一道光五年奉

旨博啟圖等奏幫丁茶果銀兩懇請緩交本年江廣

等幫盤壩接運沿途起撥拉淺需用過繁丁力未

免拮据所有江西之廣信撫州永建吉安安福九

江後袁州饒州九江前等九幫及湖南頭二三幫

應交茶果銀兩除在通濟庫應領之簞夫羨餘等

銀扣抵外尚不敷找交廳倉茶果銀四千五百七

十八兩零著准其暫行緩交俾旗丁等及早回南

接辦新運仍著該侍郎咨行漕運總督並飭江西

湖南各糧道即於今冬新運錢糧內照數扣齊委

員迅速解赴通州以清款項至各幫糧米既經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十四

卸北倉其帶交席竹松板著即照例暫存天津俟

下年隨漕交納欽此

一道光五年奉

上諭百春等奏國費銀兩請循例著落賠繳一摺本

年節逾霜降尚有滯漕一百三十餘萬石未能抵

通循例暫回所有太平倉國費銀兩該侍郎等請

援照成案著落原辦不善之張文浩賠繳此次軍

漕遲滯固由上年高堰衝塌張文浩辦理不善所

致而本年孫玉庭魏元煜顏檢嚴煊種種辦理錯

謬咎無可辭現在張文浩業經遣戍魏元煜亦已身故此項國費二千四百九十餘兩卽著責令孫玉庭顏檢嚴煥三人賠繳追解通庫歸款毋許延宕欽此

一道光六年奉

旨百春等奏浙江各幫應交箇兒錢請由通濟庫動墊並酌借江西各幫銀兩等語浙江嘉興等八幫本年應繳箇兒錢共銀八千七十三兩零因盤壩苦累無力措辦當由經紀等借墊茲經紀等應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一五

款項甚多勢難支持著准其援照成案先由通濟庫墊發其江西各幫漕糧交竣丁情拮据不能完公著准其照案減半酌借銀四千兩以紓丁力所有墊借銀兩著浙江江西各巡撫漕運總督於來年新運錢糧內趕緊扣解歸款該部知道欽此

一湖南各幫搭運碾動倉穀四萬石截卸北倉用東豫軍船轉運所有扣存油艙撥價銀兩抵作應給經紀箇兒錢文如尙不敷再在通濟庫補足給發

道光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六

一玉田縣供應

孝穆皇后陵寢新設官員俸米既係赴通領取所有幫丁應領應交款項及應交該縣席片倉場各准均照舊遵豐之例辦理

道光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六 錢糧事例 一六

偷盜倉糧

一每歲漕船抵通民間販賣雜糧船隻皆不得

擁擠停泊土石兩壩其東關店房不准賣買稷

粟二米以防盜賣之弊

順治六年

一運河兩岸莊頭人等凡漕船過處不許近船

交通撥運人役儻有盜賣盜買事發該管官一

併懲治

順治八年

一凡漕糧進倉糾夥攔路截袋挖倉越牆偷米

者舊例數滿三百兩擬絞監候秋後處決其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偷盜倉糧 一七

至死罪者若係另戶人發黑龍江寧古塔等處

披甲當差若係奴僕及民人發黑龍江寧古塔

等處與新披甲之人為奴至禱襖細袋裝米偷

盜小賊拿獲即於倉門首枷號四十日係旗人

鞭一百係民人責四十板康熙四十四年題准

攔路截袋挖倉越牆進倉偷米等盜拏獲至數

滿三百兩者將為首之人即行處斬為從者擬

斬監候秋後處決不及三百兩者將為首之人

擬斬監候秋後處決為從者在倉門口枷號三

個月另戶之人鞭一百發黑龍江寧古塔等處

當差奴僕鞭一百民責四十板刺字發黑龍江

寧古塔等處與新披甲之人為奴其禱襖細袋

裝米偷盜搶奪袋內溜出之米各等小賊拏獲

審問是真俱在倉門首枷號三個月旗人鞭一

百民人責四十板被獲盜犯若係食錢糧之人

將本都統副都統各罰俸三個月叅領罰俸六

個月佐領驍騎校各罰俸一年領催鞭一百若

閒散人將伊父兄係官罰俸一年係平民人鞭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六 偷盜倉糧 一八

百若係家下人奴僕伊主係官罰俸一年係平

人鞭一百若係民人將伊父兄責四十板

一漕糧抵通車夫運米進倉舊例掣少二升不

令賠補雍正三年題定令倉場嚴飭該管各官

及沿途兵役不時查緝如有用竹管插入口袋

盜米者立即拏送刑部從重治罪短少米石照

數勒追

一各倉人役取具連環保結每人給以腰牌一

應出入責令監督逐名查驗倘有不實力奉行

以致偷帶糧米者事發將該監督一併叅處其  
墙上偷盜之弊責令看倉章京督率坐堆兵丁  
不時巡邏如有疎虞即將該章京交部議處

雍正

一倉場皂役軍牢內選老成能事者二十名任

充番役倘有盜賣盜買等事許該役先行報明

以憑查拏

雍正二年

一頭役作弊許書攢稟明監督監督作弊許書

攢立行稟阻如不聽從許赴倉場衙門首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六 偷盜倉糧

一九

五年

一各倉米石少進多出以致虧空者將書攢頭

役照侵盜錢糧例比監督減一等治罪仍將所

虧米石着落監督賠六分書攢賠二分頭役花

戶賠二分勒限一年全完倘限內不完令地方

官估變家產賠補

雍正五年

一五閘船頭偷挖米石乾隆七年奏准計所偷

米數以監守自盜論如為數無多罪止杖懲者

枷責完結其犯徒罪以上者計贓照例治罪

一通州西倉被賊偷竊米一百七十餘石經倉  
場侍郎自行奏明加倍賠補還倉仍將該倉監  
督看倉章京一併請

旨交部嚴加議處又刑部領回被竊白粳米一石四斗

粳米二石七斗稜米四斗為數無幾未便久貯

咨明先行開放

乾隆四十八年

一大通橋發運本裕倉官米被拉米民人王二

等盜拐十六石全數起獲經軍機大臣審明將

王二劉八馮二李二均發黑龍江給索倫達呼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六 偷盜倉糧

三

爾兵丁為奴面刺偷糧字樣仍先於大通橋柳

號兩個月示眾滿日發配到配後杖一百折責

發落馬六杖一百流二千里亦先於大通橋柳

號一個月刺字發配折責安蜀王二劉八馮二

之父王見方劉永年馮五不能禁約子弟為匪

均笞四十車頭趙崑經理不善車戶馬成林係

查道之人並未立時查拏杖八十站道人李五

王二並不在道稽查致拉米之車岔道行走杖

一百大通橋監督明保李之楷發運米石漫無



章程任聽車頭辦理殊屬非是照盜拐米十六石之數著落滿漢監督按照市價十倍繳價充公倉場侍郎不能先事覺察交部察議現獲米石領運歸倉所失口袋著落車頭趙崑賠補

乾隆八年

一監督明保李之楷應賠王二等盜拐洪斛稜米十六石每石作平斛米一石二斗五升按十倍計算照市價共賠銀二百五十兩於該監督

應領秋季養廉銀內照數扣存坐糧廳歸入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偷盜倉糧

三

果新收項下報銷

乾隆十八年

一番役既有緝捕之責凡倉米出京及囤積回漕等弊例當查拏若其子弟在倉充役自必表裏為奸嗣後禁止番役親屬充當花戶倉場侍郎仍不時稽查如有前項情弊即行嚴辦又各倉關米時如有串通花戶挑挖好米加增斛口應責成各倉監督及查倉御史嚴行查禁倘有此弊一經查出除將花戶從重治罪外仍將該監督及該御史照例分別議處

嘉慶八年

一各倉米石被竊該監督失察處分例內並未分別次數擬擬以罰俸六個月未免無所區別經吏部奏准嗣後倉米被竊之案該監督不行查察應按其被竊次數分別處分如一次者罰俸六箇月二次者罰俸九箇月三次者罰俸一年四五次者降一級留任六次以上者降一級

調用

嘉慶十七年

一刑部奏偷竊南新倉米石賊犯李二等交部審辦等因查李二許五糾夥疊竊倉糧數在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偷盜倉糧

三

百石以下發極邊烟瘴充軍加枷號兩箇月為從之恒兒等二十犯准徒三年加枷號兩月蔣大等代為銷售各杖一百徒五年以上各犯俱銷除旗檔照例刺字常文鑑與賊犯進倉捕鴿杖八十係旗人鞭責發落起獲封貯米石錢文分別入官除失察步甲徐三為竊之該管官經步軍統領衙門自請議處外至失察兵丁行竊各該旗都統及叅佐領等應議職名交兵部分別議處該管監督雖失察於前現據飭役將首

夥各犯隨同緝獲應否免議奏咨吏部照例辦

理嘉慶十八年

一典平倉已革花戶李遇春控告花戶祁烈等

私改官斛經倉場奏交刑部審辦嗣據訊明祁

烈與民人董崑相商令小甲徐成喚木匠徐入

將官斛改小用放甲米共剋減米一百五十石

李遇春知情貪利應允嗣因索錢爭控等情將

祁烈充軍董崑杖徒徐八杖八十枷號一月李

遇春杖八十該倉監督交部議處

道光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偷盜倉糧

三

一鄭親王等奏拏獲行竊漕糧毆傷兵丁賊犯

計偷竊漕糧十六石有餘並據抽查漕糧御史

博桂等奏稱前後查驗米石均有短少請將偷

竊賊犯嚴加懲治咸豐九年欽奉

上諭步軍統領衙門奏拏獲行竊漕糧毆傷兵丁之賊

犯並御史博桂等奏駕掌起意偷竊毆傷兵丁各一

摺王禿子杜大蘇六張四李二鎖高老孫禿子曾四

並賀九馬四曹三楊大均著交刑部嚴行審訊在逃

之賀五等仍著步軍統領衙門嚴拏務獲歸案審辦

欽此

一咸豐十年欽奉

上諭前據刑部奏船戶經紀人等偷竊米石分別從嚴

擬罪當令載垣彭蘊章覆覈具奏茲據載垣等詳查

例案從重定擬漕糧為天庾正供顆粒皆宜珍惜該

經紀船戶人等輒敢于起撥轉運沿途任意偷竊甚

至用藥使水攪和舞弊一經查拏復敢糾眾拒捕實

屬目無法紀著照所擬嗣後凡經紀船戶偷盜漕糧

經兵役往拏輒敢拒捕者即照前定賀九一案首犯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偷盜倉糧

三

於審明後即行處斬為從各犯發新疆給官兵為奴

遇赦不赦此外偷盜漕糧入已數在六十石以上者

首犯斬監候秋審入於情實為從各犯發雲貴兩廣

極邊烟瘴充軍數在六十石以下二十石以上者首

犯絞監候秋審入於情實為從各犯發邊遠充軍數

在二十石以下者首犯發新疆給官兵為奴遇赦不

赦為從各犯發近邊充軍其用藥使水灌米之案首

犯發新疆給官兵為奴遇赦不赦為從各犯發極邊

烟瘴充軍以上各項人犯所有家產俱抄沒入官至

因漕米犯案匪徒仍照刑部原議罪應枷杖者發雲  
貴兩廣極邊烟瘴充軍徒罪以上發新疆酌撥種地  
當差該部即纂入則例永遠遵行至所虧米石應如  
何分別賠補之處著該部查例具奏欽此

一同治二年欽奉

上諭倉場侍郎奏倉廩失去米石請將監督議處並據  
查倉給事中奏請將監督等察議各等語本月十八  
日夜間本裕倉西南牆隄有數人越出查驗失去米  
米數石至二十日始據該汛兵役盤獲和米二石有  
餘賊犯尚在逃未獲倉儲重地膽敢越牆偷竊米石  
實屬肆行無忌該倉監督等既未能防範於前兵丁  
盤獲米石又未將人犯並獲均屬疏失裕善司智及  
該倉營弁等均著交部分別議處仍著步軍統領衙  
門嚴緝賊務獲嚴辦不准一名漏網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六

偷盜倉糧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七目錄

京通糧儲

霉變倉糧

虧缺倉糧

稽查偷漏

掃積抵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七

目錄

霉變倉糧

一嘉慶十四年北新祿米南新海運  
等六倉存貯米石受潮霉變經吏部照例議處  
一摺奉

上諭南糧運送赴通路途遙轉運維艱每年修治河

道動輒數百萬金全為漕米而設其需費實屬浩繁  
必須慎重收貯方可豫備支放坐糧廳草率驗收倉  
官等又不加意護惜以致霉變朽壞不堪食用是將  
小民正供所入棄如土苴其暴殄實為可恨此次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七 霉變倉糧

一

白旗支放甲米先據該旗都統等奏稱北新倉米色  
霉爛難於全數支領當經降旨派令大學士祿康費  
淳二人前往北新倉查驗續又另派尚書德瑛等  
員同赴北新倉並祿米南新海運富新興平等各倉  
遍行查驗據伊等先後奏稱米色實係不純霉變者  
多將各倉米樣包封呈覽朕於奏上後又復特派軍  
機大臣慶桂董誥戴衢亨三人再行親赴該倉復加  
抽驗本日據慶桂等奏米色有甫經發變尚分顆粒  
者亦有霉變太甚現已結塊者所有各倉米色均與

德瑛等所進米樣相符豈有三次查驗朕尚不信必

曲法市惠保全此等無能之官吏乎是此項北倉運

京之米坐糧廳既率行驗收而歸倉上廩之時監督

又不趕緊籌辦法補救以致本帶潮溼之米交春

蒸變日甚耗棄過多該倉場侍郎所督辦者何事而

該侍郎等尚稱該監督等收米上倉及坐糧廳驗收

均無不合且請此項變色米石必須照例按旗支放

於倉貯無虧竝恐鑲白旗一處不領別旗效尤請旨

飭令承領是不但毫無引咎之意且竟欲以此霉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七 霉變倉糧

二

之物充放兵精不顧八旗生計強詞奪理是何言耶

同日據吏部奏上遵旨議處各員之摺除北新倉監

督靈椿和泰二員先已革職外所有米石霉變較多

之祿米倉監督親保住趙玉南新倉監督祥慶廷璧

海運倉監督扎勒杭阿張傑齡與平倉監督珠隆阿

鄭裕國均著革職離任至部議該員等照例限一年

賠完即准復還原職之處不足示懲將來賠完後亦

不准竟復原職俱著降一級調用如賠補不完照例

不准補用其霉變較少之富新倉監督麟祥范正容

亦均著照議降三級離任限一年賠完賠完後准復原職如逾限不完即實降三級調用其各該倉所貯之米除原報可以支放者照德瑛等所議分成搭放外其原報堪可搭放之米德瑛等原議尚須節賜者據慶桂等奏各倉廩座甚多著趕緊分廠曬晾加以節賜可冀挑出堪用之米著交新任倉場侍郎等責成離任各監督仍均在本倉幫同新任監督督率花戶人等即速妥為設法辦理此項應賠米價為數不貲如果伊等認真挑晾加意節賜則不但米石不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三

耗棄過多而分賠之數亦可減省且看伊等作何補救俟節賜全竣賠項有著再行覈辦至坐糧廳驗收米石是其專責今米石到倉之時即有潮潤豈能辭咎禮部員外郎謝振定亦著照議降一級調用其在北倉收米轉運之坐糧廳玉輅該員既在北倉辦理截卸及轉運事宜上倉之米現多潮溼豈能邀請免議竝著一體交部議處其大通橋監督福森住何蘭馥著照例降一級留任至達慶三任倉場侍郎上年由新疆辦事特行簡用來京原因其熟習倉場事宜

加以委任乃不知實心經理致多貽誤其咎較重部議祇降二級調用尚覺過輕著降三級調用蔣子蒲初任倉場侍郎即於所管倉儲漫不經心著照部議降二級調用均不准其抵銷欽此旋據吏部奏在將滿坐糧廳玉輅即照議處漢坐糧廳謝振定降一級調用之例降一級調用

一嘉慶十四年各倉霉變米石奏准著倉場分賠二成坐糧廳分賠一成各倉監督分賠三成花戶分賠三成經紀分賠一成定限一年完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四

舊太倉米石霉變一體分成著賠奉督劉澤雖調任海運倉此項米石貯倉亦曾經手應一併革職俟此項米石放竣土米價銀繳完再由倉場侍郎奏請開復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

欽派大臣查驗祿米等六倉朽腐土米一千五百餘石令倉場侍郎等按成賠繳其北新倉續經查出土米一萬一千餘石并復行查驗祿米南新海

運富新興平等五倉駁增土米五千九百餘石  
共一萬七千餘石發交五城平糶所有變價不  
敷銀兩著落經手花戶名下限三個月追交如  
逾限不完卽行解交刑部監追治罪

一嘉慶十四年太平倉收貯北倉轉運稜米霉  
變分別堪用著賠奉

旨太平倉收貯稜米前經戴均元等勒令該監督及花  
戶等依限節颺完竣茲據查明分別先行支放及分  
廠另貯米石均照議行其不堪搭放之米並篩出朽  
腐土米著照前議按成著賠定限一年如數完交將  
土米掃數出倉以杜牽混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五

一嘉慶十五年萬安倉開放甲米該監督呈請  
展限經倉場查出該倉霉壞米石奏准除堪以  
食用者分成搭放外其霉壞米石責令該監督  
花戶等照例價分賠勒限一年完交仍將業經  
休致之監督等革去頂帶花戶枷號兩個月照  
例責懲

一白糧盤竣交新任監督收領後適遇大雨廠

座滲漏續經霉變之米其霉壞在先監督出具  
管收在後仍在舊任監督等名下追賠  
一嘉慶十六年倉場查出萬安倉黑朽豆石奏  
請交部審辦奉

旨此案查出萬安倉藏壓黑豆至八千餘石之多該監  
督等毫無見聞實屬溺職齊斌常泰均著革職交刑  
部審訊其舞弊漁利之花戶頭役劉元泰先行另案  
充徒著刑部提回歸案審訊在逃之花戶張貴恒楊  
庭棟蘇亮三犯著交步軍統領勒限五日拏獲送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六

至萬安倉霉壞豆石甚多方世德本係該倉花戶頭  
役前經犯罪發遣著一併行提審訊定擬具奏所有  
劉元泰張貴恒楊庭棟蘇亮方世德五犯家產著交  
步軍統領等卽行查抄此項霉壞米石應如何著落  
追賠之處著交倉場衙門查明議奏欽此又據查出  
該倉東西兩倉黑豆霉變實貯廠座多未鋪墊  
板片並奏准本年裕豐倉應放春季俸米改由  
萬安倉開放一次其霉變豆石俟定案後分別  
追賠嗣據刑部審明覆奏方世德劉元泰索得

使費京錢二千餘吊擬絞監候揚庭棟蘇亮張  
貴恒均杖一百流三千里已革監督常泰在監  
病故齊斌業已革職訊無染指應毋庸議小甲  
郭興業杖八十枷號一個月方世德等所得錢  
文照追入官逸犯王喜獲日另結其各厥霉變  
米豆應聽倉場奏明辦理至署任監督海章阿  
移咨吏部照例議處奉

旨齊斌身任倉監督於花戶勒索得贓毫無查察以致  
留陳出新霉變米豆愈積愈多非尋常疎縱可比僅  
欽定戶部遺全書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八

子革職不足蔽辜著發往烏魯木齊効力餘依議欽

此

一戶部議准萬安倉成字厥收貯嘉慶十五年  
分米石因頭停滲漏霑潤攪雜應令倉場將前  
項稞米二千五百石估計成色發城糶變按現  
在稞米市價將糶變不敷銀兩著落倉場侍郎  
分賠二成監督分賠四成花戶分賠四成該倉  
原收接管各監督交部議處 嘉慶十七年  
一倉場侍郎奏准萬安倉巨字政字二厥藏塵

黑朽稞米並各厥霉變黑豆以及霉壞不堪豆  
土經刑部訊明係花戶方世德等留陳出新掉  
換舞弊所有該倉霉變黑豆估計八成者四萬  
二千六百餘石四成者二萬三千二百石不堪  
計成者一萬九千八百石按照市價每石大銀  
一千五十文覈算除糶變外不敷豆價銀四萬  
四千三百餘兩又黑朽稞米估計七成者二千  
八百二十三石零四成者五千八百七十一石  
零按照市價每石一兩四錢覈計除糶賣外不  
欽定戶部遺全書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八

敷稞米銀六千一百餘兩照嘉慶十五年成案  
令失察滿漢監督分賠六成花戶分賠四成 嘉慶十七年

一道光二年倉場奏倉厥被雨冲坍浸溼米石  
奉

上諭北新倉厥座被雨冲淋坍卸致將米石浸溼一  
千餘石之多該監督等未能先事豫防實難辭咎  
所有浸溼米石著該倉場侍郎等於風晾乾燥後  
確切查明倘堪食用者共計若干石分別搭放甲

米其實在不堪煮食者卽著落現任該倉監督等  
各半分賠其廩座坍塌處所亦責令該監督等趕  
緊賠修完固以示懲儆欽此經戶部議奏奉

旨嗣後京通各倉遇雨水過大之年如有廩座滲漏  
著該倉監督豫行報驗趕緊苦蓋其情形稍重者  
卽著查照成案報部移貯空廩以昭慎重僅廩座  
被雨塌卸該監督等不先時報明致將米石泡爛  
除著落該監督等分賠米石並將廩座賠修外仍  
著交部嚴加議處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蠲免倉糧 九

一道光三年海運倉豆石霉變經戶部參奏奉  
旨戶部奏請飭查海運倉霉變豆石並將該倉署任  
監督據實奏參所奏甚是本年九月侍衛處應領  
馬豆經戶部劄行海運倉開放該倉歷年土豆甫  
於八月間報部發糶出倉其存貯豆石係本年三  
月入倉自係一律完好何以侍衛處呈出豆樣霉  
變不堪且經戶部將豆樣移送該倉查驗該花戶  
於前項土豆內有無偷換攪和情弊屢經戶部行  
催未據查明咨覆著倉場侍郎明白迴奏海運倉

滿漢署任監督俱著先行解任及該倉花戶等一  
併交刑部嚴審定擬具奏該倉存貯各豆著倉場  
侍郎會同查倉御史逐廩清釐咨部其侍衛處應  
領馬豆卽於該倉各廩好豆內照數給發若再隱  
飾迴護是自取咎戾矣至另片奏稱倉場衙門接  
奉戶部行查事件未據申覆者幾至二十件之多  
著倉場侍郎嚴飭承辦各員於十日例限內逐案  
聲覆以憑覈辦並查明承辦遲延各職名咨部照  
例議處嗣後若再如此疲玩必將該侍郎重處不  
貸欽此旋據倉場具奏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蠲免倉糧

旨和桂等遵旨將海運倉霉變豆石情形明白迴奏  
各倉收貯米麥豆石均應一律乾潔海運倉本年  
新收之豆既有潮溼該侍郎等於查驗時卽當奏  
明駁回不應收貯乃不據實具奏率將潮豆貯倉  
並自捐銀二百兩作為挑晾之費向來無此辦法  
可見該倉監督花戶等偷換攪和通同舞弊在所  
不免該侍郎等或明知弊混故為彌縫實屬辦理  
不善和桂張映漢俱著先行交部議處俟定案時



吏部再行具奏該侍郎等覆驗各廠完竣即將好  
豆令侍衛處照數關支至該倉花戶盤驗豆石並  
現當輪放甲米之時准其酌留數名在倉仍將應  
訊人証解交刑部審辦欽此嗣經刑部將審訊大  
槩情形先行具奏奉

旨前任坐糧廳升任副都統百春現任坐糧廳趙植  
庭俱著解任交托津英和會同刑部歸案審訊並  
著派委委員將已革監督雅隆阿曹松齡及已革  
花戶李銳康阜押交署倉場侍郎博啓圖顏檢督

欽定戶部清道全書卷六十七 專變倉糧

十一

同該倉新任監督帶赴各廠照李銳供出各情節  
詳細查驗有無攙雜及壓陳出新情弊據實具奏

欽此又據倉場將會同盤量確數據實具奏奉

旨博啓圖等奏盤查海運倉豆石數目該倉義字等  
十五廠豆四萬一千一十八石七斗共盤出堪以  
支放豆一萬六千七百五十一石不堪支放霉變  
豆二萬五千八十三石數與原貯數目尚有盈餘  
其應糶未放生字廠土豆六千九百五十石僅盤  
出豆四千四百一十九石計少土豆二千五百三

十一石又盤出日字廠不敷一成土豆五千一百  
石現據另廠分貯所有堪放豆石作何支放著交  
戶部覈辦至該倉土豆因何短少並將變豆石因  
何至有二萬餘石之多著交托津英和會同刑部  
堂官嚴訊確情據實具奏欽此續經刑部會同審

明奏請將李銳楊復興發往伊犁充當苦差仍  
監禁追贓入官完贖後刺字發配不准減等倉  
書周頤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花戶康阜王順  
和彭成瑞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交順天府監追限

欽定戶部清道全書卷六十七 專變倉糧

十二

內能否完贖分別辦理解任監督吉升阿革職  
與已革監督雅隆阿一併發往伊犁効力贖罪  
解任監督何元瀛革職發往軍臺効力贖罪已  
革監督曹松齡總徒四年所得之贓照追入官  
完贖後曹松齡照例免罪雅隆阿吉升阿何元  
瀛即行起解不准免罪趕車陳三等均杖八十  
折責發落解任倉場侍郎和桂張映漢應請革  
職坐糧廳百春趙植庭應請交部議處奉

旨此案已革海運倉監督雅隆阿及解任監督吉升

阿於花戶等放豆舞弊先向挑斥逮得錢後卽任聽開放致該花戶等肆行無忌情節較重若僅照例問擬准徒尙覺輕縱吉升阿著卽革職與雅隆阿均發往伊犁効力贖罪解任監督何元瀛訊不知私放豆石情事惟不能認真查察又得受花戶錢文何元瀛著卽革職發往軍臺効力贖罪雅隆阿等俱係完贖後卽行起解不准免罪已革監督曹松齡訊無通同舞弊情事其受贓較少著照例擬徒完贖後准其免罪解任倉場侍郎和桂張映漢於該監督稟有受潮豆石輒令坐糧廳幫給該倉銀二百兩以爲挑晾之費已屬乖謬又於該倉花戶私放新豆至一萬五千餘石之多毫無聞見逮侍衛處不肯承領豆石經查倉給事中查出又不速奏究辦實屬昏愎本應照部議革職姑念尙無通同隱飾情弊和桂張映漢著加恩以六部主事用前任坐糧廳百春及現任坐糧廳趙植庭訊明收交海運倉豆石實係乾潔所給該倉銀兩亦係倉場侍郎主見惟聽從出銀究有不合百春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毒變倉糧 三

植庭俱著交部議處各同任聽候部議該倉霉變豆石並著落該侍郎及該監督花戶等按成分賠餘依議欽此

一海運倉霉變豆二萬五千餘石經戶部奏准估計成色發城糶變按照現在市價將糶變不敷銀兩著落倉場分賠二成監督分賠四成花戶分賠四成按該員等在任月日及該花戶等經手各日期期限一年全數完交

道光四年

一道光四年倉場奏萬安倉豆石霉變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毒變倉糧 十四

旨前任萬安倉監督現選山西蒲州府同知花尙阿著解任同該倉經手花戶一併交刑部嚴訊欽此

又據奏明該倉未經放完豆石攪雜難以開放應咨戶部另行劄倉奉

旨前經博啓圖等奏萬安倉存貯豆石各旗因豆色參差觀望不領曾經降旨將該倉監督花尙阿解任同經手花戶交刑部審訊茲據博啓圖等查明該倉霉變豆石不堪支領者竟有一萬三千餘石之多自係花戶挪新掩舊所致實屬目無法紀著

刑部嚴行究辦至不堪支領豆石交戶部定價發糶共不敷銀兩責令經手監督花戶按成分賠所有未經領完豆石著戶部另行劄倉支放欽此經刑部審明奏准花戶馬義秦忠歷陳放新得錢使用准徒五年白玉璋孫瑞總徒四年均交順天府追贖入官完贖後刺字發配不准減免滿監督花尙阿得賊縱容發往軍臺効力贖罪家人張二准徒五年所得錢文均追入官完贖後即行起解漢監督玉彬毫無覺察應行革職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尋獲倉糧 十五

應賠霉變成色銀兩勒限追賠限內能否賠交照例分別辦理

一道光四年南新倉拏獲賊犯吳大等並有舊太倉商借豆石情事查倉御史張銘奏交刑部審辦據刑部訊明吳大糾允鄧四等至南新倉實係商同夥竊並交出舊太倉花戶甘津向南新倉花戶私挪豆石各情弊先後奏准將舊太倉前任監督英斌現任監督吉升保革職審訊旋據審明英斌吉升保任聽甘津將倉豆新陳

攙和挪放以致積壓霉變均各得受錢文英斌於調任南新倉後甘津向該倉借豆復與倉書私商實屬縱容貪鄙將英斌吉升保發往軍臺効力枷號一月滿日起解甘津刺字充軍俱追贖入官倉書王均交順天府監追限內能否完贖分別辦理賊犯吳大杖一百鄧四加徒一年均刺字枷號四十日英斌家人羅喜杖八十失察之倉場侍郎議處至各旗未領馬豆另行補放該倉霉變豆石分別攤賠均由戶部辦理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尋獲倉糧 十六

戶部議覆舊太倉霉變豆七千八百餘石據倉場委驗約計一成各處尙應領豆七千九百餘石於南新北新二倉如數給發其霉變豆石照本年海運萬安兩倉賠補成案以平斛按照市價折算發糶不敷銀兩著落倉場分賠二成監督分賠四成花戶分賠四成由倉場查明在任月日及花戶等收放各日期咨追勒限一年全數完繳

一道光五年倉場奏萬安西倉霜字版黑豆浸

溼八石餘按市價計算折銀著落在倉值宿之  
監督及值廠花戶均賠奉

旨據博啓圖等奏萬安倉猝逢驟雨豆石浸溼未能  
先事豫防所有值宿之監督訥蘇鏗額著照例分  
賠仍交部議處其不值宿之署監督王啓文著加  
恩免議餘依議欽此

一道光五年戶部奏北倉有貯收買臺灣商米  
據坐糧廳會同天津縣查驗各廠氣頭結成發  
塊自四五寸至二三尺餘不等發塊之下米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十七

潮溼至廠底會否潮溼結塊現在不能查看查  
此項臺米入倉時本係乾潔倉場侍郎既未查  
驗明確遠請遲運監司收貯之員又不隨時盤  
晾致令蒸變應俟盤查確數後照例查議按數  
分賠奉

旨著交倉場侍郎直隸總督查驗具奏餘依議欽此  
旋據直督會同倉場具奏親往北倉盤量止有  
氣頭並無廠底實緣臺米一歲三熟受氣本不  
堅足以十萬五千餘石潮嫩之米收貯半年僅

有氣頭九百餘石並非倉場侍郎起運不速亦  
非天津縣收貯不謹請免察覈賠償奉

旨本日據蔣攸銛會同倉場侍郎博啓圖等議奏查  
驗臺米分別起運完竣內稱連日盤量止有氣頭  
霉變不可食之米九百九十二石零並無廠底同  
乾潔米石數與原收漕斛數目相符亦非廠底滲  
漏及偷換攪和之弊所奏均悉霉變之米雖有九  
百餘石尚不甚多惟因臺米氣質不堅海運受蒸  
所以易於霉變何以止有氣頭反無廠底仍著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霉變倉糧

六

攸銛等確查明白覆奏其懇免倉場侍郎及天津  
縣知縣察議賠償之處俟奏到時再降諭旨欽此  
復據直督會同倉場奏稱臺米本多潮嫩復經  
盛暑爰蒸卸米入倉之時先起艙面漸至船底  
是廠底米石係由艙面起卸廠面米石轉屬艙  
底受潮之米故無廠底而有氣頭請將現貯氣  
頭霉變米石按照成色覈實估變等因奉  
上諭蔣攸銛等覆奏臺米霉變情形一摺據稱商船  
將甫經成熟之米趕緊裝載航船而來本有潮潤

又經溼熱鬱蒸船底之米易於霉變現查明收貯  
 臺米實止霉變九百餘石統計原收十萬五千餘  
 石不及十分之一著照所請將此項米石按照成  
 色由坐糧廳覈實估變其霉變緣由既非倉場侍  
 郎起運不速亦非天津縣收貯不謹所致俱著加  
 恩免其賠償該部知道欽此嗣據坐糧廳請將前  
 項氣頭霉變米石按照三成估變經部行令照  
 京倉成色稜米之例每石每成以制錢七十五  
 文出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七 霉變倉糧

九

一道光六年奉

上諭穆彰阿奏查明北倉存貯粟米變色數目及訊  
 出收米時潮溼情形一摺北倉存貯河南碾運粟  
 米五萬石前據申啓賢奏多有變色當交穆彰阿  
 確實查訊茲據查明黃色米二萬七千五百石內  
 有二千石米質尚好餘者色味已變受傷尚不甚  
 重其紅色黑色者一律霉變計共壞米二萬二千  
 五百石並究出該經紀等上年豫留四廠收貯此  
 米彼時米已潮溼並不乾潔以致霉變覽奏實堪

痛恨此項粟米由豫省碾運北倉上年收兌時有  
 潮溼情形何以坐糧廳及該經紀等竟肯驗收彼  
 時正值卸貯滯漕廠座不敷加用露囤何以豫留  
 四廠以為收貯此米地步顯有通同隱混情弊著  
 倉場侍郎將上年驗收此米之坐糧廳監督查明  
 參奏並將經紀人等按名查拏解交刑部嚴審究  
 辦無少寬縱欽此經刑部審明經紀于豐等收卸  
 米石得受船戶贓錢以致粟米貯倉霉變將該  
 經紀等分別問擬奏明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七 霉變倉糧

三

旨此案霉變米石除各經紀耗米業經戶部議抵外  
 餘著戶部查明數目照例分別議賠等因欽此嗣  
 經戶部奏前項應賠米四萬八千石變價銀錢  
 幾及二萬二千兩扣存天津道庫足以買抵粟  
 米一萬石又北倉經紀應得耗米七千石又海  
 運經紀應得耗米一萬六千餘石內有應扣掣  
 欠米石覈明後以三分之一抵補約計米四千  
 餘石除前項抵補外祇須籌備買米二萬六千  
 石覈明米數分別嚴追仍令寬限一年買補還

倉無著者卽於有著名下分攤歸補不准類  
短少如有不完奏交刑部監追奉

旨戶部奏北倉霉變米石除將經紀應得各項耗米  
業經賠補外請將海運入倉經紀應得耗米應行  
給價三分之一併覈明全數抵補由應賠米之  
經紀等自行給價歸還俱著照所議辦理其餘應  
賠米一萬六七千餘石著倉場侍郎查明米數按  
人分賠期限一年照數全行買補還倉由倉場侍  
郎咨報戶部覆覈確實具奏如逾限不完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霉變倉糧

三

交刑部監追治罪欽此

一大通橋霉變米石責令經紀按照時價賠補

旋據鄭親王等查明現在時價減於例價

種米例價

每石折銀一兩四錢五城呈報老米時價每石  
一千四百文現在每銀一兩約換制錢二千五  
百文是每石例價應合制錢三千五百文上下  
每石時價祇合制錢二千四百文時價與例價  
比較少至制錢一千餘文若照時價折銀賠繳太覺輕減奏

經戶部議令凡倉場衙門賠補米石之案應查  
明每石時價若干如時價輕於例價則按例價  
核算如例價輕於時價則按時價覈算總須按

照價重之數責令賠交庶不致避重就輕而經  
紀等亦可知所警惕至稔粟麥豆均照此一律  
辦理奉

硃批依議行嗣後並著爲例欽此旋據該經紀等將應  
賠霉變米石銀兩全數繳齊經鄭親王等奏請  
寬免治罪欽奉

上諭端華等奏官役賠項繳齊懇恩寬免治罪一摺大  
通橋經紀等應繳賠補霉變米石銀兩現經全數繳  
齊其應得罪名自應按律問擬惟據端華等奏稱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霉變倉糧

三

役等此次承辦海運起兌事宜查無弊竇尙知愧奮  
所有該經紀等應得徒罪著准予寬免嗣後不得援  
以爲例該部知道欽此

咸豐四年

一經紀應賠在橋霉變平斛豆一萬八千八百  
二十八石零按例價每石七錢二分五厘共應  
繳庫銀一萬三千六百五十一兩零除將該經  
紀本年未領工食等項銀共八千二百三十二  
兩零全行扣抵外尙應交銀五千四百十九兩  
零又應賠奉省潮溼粟米二千四百四石零按

現行市價一兩二錢四分共應折銀二千九百八十二兩零連前豆價共銀八千四百餘兩倉場奏該經紀等一時完繳維艱請將未完銀兩予限三年自成豐六年起在於該役應領腳價內按年坐扣實銀二千八百兩零經戶部議准

成豐五年

一舊太倉花戶等應賠霉變不堪食用米四千五百七十六石一斗一升經戶部查例價輕於時價

稷米例價一兩四錢五城月報米價二兩五錢應按照時價覈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七 霉變倉糧 三

計賠銀一萬一千四百四十兩二錢七分零除按估計成數每石糶變價銀四錢九分共糶變銀二千二百四十二兩二錢九分零其不敷銀九千一百九十七兩九錢八分零飭令花戶照數賠補又該倉查出尙堪食用次米六千三百二十九石估計僅敷八成責令賠補二成計應賠米一千二百六十五石八斗又應賠虧短米二十六石四斗三升三合九勺均按照時價覈算計應賠二成米價銀三千一百六十四兩五

錢虧短米價銀六十六兩八分四釐零應由倉場速飭花戶賠繳隨同糶變米價銀兩一併具批赴部交納

成豐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七 霉變倉糧 三

虧缺倉糧

一嘉慶十四年五月奉

上諭據福慶許兆椿密奏通州中西二倉所貯白米多有虧短並查明積蠹高添鳳私用花押白票裝米出倉兼令伊弟高二挂名大班番子以為護符種種弊混當經特派侍郎托津福慶前往會同新任倉場侍郎玉寧戴均元詳細查勘茲據托津等具奏查得西倉地字版短少白米七百餘石中倉法字版短少白米四百餘石此外版座尚多即分起抽丈與原貯數目多有不符約計一版或短百餘石數百石千餘石不等米色亦有不純其中間有霉變現將高添鳳及伊弟高二伊子高廷柱等查拏到案訊明高添鳳確係積年在西倉經手事件之人奏明同其餘應訊甲斗花戶一併交刑部審辦其未查各版請另行簡派大臣通行盤查等語天庾正供豈容稍有虧短乃竟有積蠹把持奸胥舞弊實出情理之外現在西倉存貯白米五十二版祇抽查十二版已短米八千五百餘石中倉存貯白米二十六版祇抽查五版已短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虧缺倉糧 三五

一千一百餘石則其餘未經查丈各版尚不知短少

若干其高添鳳所供各版牽算可以足數之言殊難憑信必須徹底清釐覈實辦理刻下正屬南糧抵通之時該倉場侍郎二人有查驗斛收等事恐難兼顧著派侍郎托津同劉鏞之桂芳副都御史秦瀛四人為頭班侍郎福慶同左都御史周興岱侍郎潘世恩副都御史潤祥四人為二班自二十四日為始五日一班前往通州遞相更換將所查情形五日具奏一次玉寧戴均元二人於驗收新漕之暇亦隨時前往會查至此項短少米石是否當日起卸時即未上倉抑係進倉以後另行偷盜出倉積蠹高添鳳兄弟父子如何在倉盤踞以及其餘甲斗趙長安張連芳花甲陳四等如何通同舞弊緣由著派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審定擬具奏其監督四人內宋調梅武忠安二人在任已久著解任聽候傳訊其甫經到任未接交代之監督圖敏布董興元二人著暫留該倉辦事達慶蔣子蒲前於北倉霉變米石未能先事妥籌業已分別降調今西倉中倉存貯白米虧缺短少積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虧缺倉糧 三六



把持伊二人毫無覺察咎更難辭均屬溺職而達慶  
曾經三任倉場侍郎其咎尤重不能姑容伊昨經賞  
給三等侍衛派往葉爾羌幫辦事務即著撤回革職  
發往熱河効力贖罪蔣子蒲著革職福慶許兆椿到  
任未久能將此等積弊訪查奏聞得以根究查辦尚  
為留心伊二人前因舊太倉米色霉變未經查明率  
請支放交部議處有降二級留任處分著加恩查銷

欽此

一中西二倉白米虧短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七 虧缺倉糧 二十七

明已滿倉書高添鳳甲斗張連芳在西中二倉  
盤踞多年肆行舞弊竟至虧短白米十餘萬石  
其多出斛面私出黑檔計贓均在三萬兩以上  
除該二犯家產抄沒外高添鳳令高鳳鳴高廷  
柱等出名應官該犯承辦倉事即與主守無異  
與張連芳均照漕運糧米監守盜入已亦對石  
斬監候例擬斬監候請

旨即行正法監督德榜額玉通均聽信家人沈明張興  
等恣憑德榜額三次得受京錢一千七百串玉

通二次得受京錢一千一百串任聽該犯等在  
倉作弊於法實有所枉均應依枉法贓有祿人  
八十兩絞律擬絞監候係官員犯贓應請

旨即予縲首攢典宋均聽從高添鳳私出黑檔分用京  
錢二千四百五十串應照監守盜一千兩以上  
斬監候例不准完贓減等擬斬監候該犯聽從  
舞弊贓數較多應請

旨即行正法倉書潘章需索旗丁使費少收斛面計贓

京錢一千餘串又得受高添鳳京錢四十四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一

聽其私出黑檔應依枉法贓無祿人一百二十  
兩絞律擬絞監候已滿花戶魯五攬運白米因  
知高添鳳作弊挾制索加升斗並任意多裝計  
二千餘石應照盜竊糧運一百石以上絞監候  
律擬絞監候高鳳鳴高廷柱先後出名應官父  
子兄弟夥同舞弊僅於高添鳳斬罪上減一等  
擬流尚屬輕縱均應發黑龍江給披甲兵丁為  
奴趙長安聽從高添鳳使令出名充當甲斗於  
高添鳳在倉作弊知情分用京錢二百串除照

監守盜計贓輕罪不議外應於高添鳳斬罪上減一等擬杖一百流三千里董和尚代高添鳳家支應訛索人等曹文炯代高添鳳經管堆房收發米石並入本合開米舖夥同濟惡均非良善之徒未便因其尙無贓私確據稍事輕縱曹文炯係生員褫革衣頂同董和尚於高鳳鳴等遣罪上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攢典趙鶴齡於宋均夥同高添鳳私出黑檔三次分用京錢七百串應照監守盜三百三十兩杖流例不准完贖減等擬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西倉攢典康連茹陳瑞亭得受潘章分給高添鳳私出黑檔錢一百三十串中倉攢典葉長春李國光得受張連芳私出黑檔錢各一百五十串甲斗鄴三因見張連芳需索錢文多出解面向其索分錢二百串該五犯均計贓在四十兩以上應依監守盜在四十兩照本律問擬准徒例不准完贖減等各准徒五年沈明於宋均送給伊主德楞額錢文從中侵用錢九百五十串張興於宋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九

等送給伊主玉通錢文從中侵用錢三百串應比依匪徒盜倉庫錢糧爲從一百兩以上滿流例加等發黑龍江給披甲兵丁爲奴滿監督成忠家人段四向張連芳三次索要京錢一百串漢監督宋調梅家人趙玉向潘章等索要京錢二十串均應依長隨求索比照蠹役詐贓例段四計贓在十兩以上應擬發近邊充軍趙玉計贓在十兩應擬杖一百徒三年中倉書吏張繼華於旗丁託其代雇人天多索錢文訛無聽從私出黑檔等弊於法尙無所枉計贓京錢五百餘串應依不枉法贓無祿人一百二十兩以上罪止杖流例擬杖一百流三千里係蠹役得贓應加等發黑龍江給披甲兵丁爲奴在倉工作之李七起意糾夥越牆進倉鈞扇偷竊米石計贓在一百兩以內應照匪徒盜倉庫錢糧一百兩以下不分贓數多寡爲首例發雲貴兩廣極邊煙瘴充軍周七白寶兒宋二趙九趙七王二蘇禿子七犯均聽從李七鈞扇偷竊應以爲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九

八十兩以下例各准徒五年以上各犯均照例分別刺字在倉擡斛挖稍之宛二霍二崔大唐大宛四孫老王二孔四陳老王大十犯均因得受高添鳳張連芳資助錢文聽其指使應與高添鳳抄沒時代為照應家口喝斥圍看人等之莊通均照不應重律杖八十加枷號兩個月滿日折責發落高添鳳抄沒時其鋪夥劉大未將鋪欠錢文呈出趕車人焦四禿子未將車輛呈出應各照隱匿入官財物例擬杖一百折責發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一

落番役馬凱餽送高添鳳如意業已奉

旨降為七品頂帶不准食俸並賣給高添鳳俸票之富

德安等均經奉

旨交部嚴加議處均毋庸再議又給與潘章等錢之旗

丁人數眾多且係被其需索應免提質該二倉

嘉慶十年以後歷任滿漢監督除病故外所有

訊明並未得贓之恒廉靈椿明知該倉土米不

敷運京並不即時稟報輒著落高添鳳張連芳

設法補運顯係有意彌縫宋謝梅董興元於高

添鳳私出黑檔毫無覺察均屬溺職應一併革職其已革中倉滿監督武忠安訊無得受贓私任內亦無私出黑檔應准開復仍與失察虧短米石之歷任滿漢監督一併交部嚴加議處並與任內私出黑檔各員分別攤賠查倉御史有稽查監放之責於該犯等多出斛面私出黑檔等弊未能覺察應按在任年月及任內有無黑檔分別議處仍照例分賠查倉大臣向係倉場冊報該大臣覈對數目雖無收放之責亦屬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一

於查察應交部察議該二倉該班兵丁於越牆

偷米未經查拏應交該管營汛自行查明責革

其該管各員弁一併查取職名照例察議

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盤查西中二倉稞稔等米亦有

虧短霉變攙雜奏准將攙雜米石另貯搭放其

發塊米石係收貯不謹除覈明例准揭除氣頭

廠底外其餘無從估計成色不堪糶賣同虧短

米石一律分賠

一西中二倉虧缺白米十三萬餘石私出黑糧米九千餘石戶部奏准該二倉自嘉慶三年奸蠹充役起至十四年破案之日止按各該員在任久暫分別銀數多寡令歷任倉場侍郎分賠三成查倉御史分賠一成監督分賠六成并續經查出虧短漕糧及毒變等米九萬餘石倉場侍郎奏准自十一年米石進倉之日起查照白糧一體按成分賠嘉慶十四年

一舍阜看守倉門責司稽察西中二倉舍阜王大等於高添鳳等肆竊米石毫無知覺復分用倉書需索幫船使費倉書得受幫船錢文少收斛面係屬枉法該犯等從中分用亦應照枉法贓定擬王大等計贓各在五兩以上均應照枉法贓五兩以上杖八十律杖八十無祿人減一等杖七十再加枷號兩個月滿日折責發落嘉慶十五年

一道光四年奉

旨博啓圖等奏續查出海運倉黍字地字二廠稷米

虧缺二千八百餘石之多從前該監督等如何接收交代其中顯有情弊著刑部卽監提已革監督雅隆阿曹松齡並革退花戶紀永祥李銳等嚴切根究按律懲辦該倉各廠存米尙多必須逐一盤驗並著戶部將米數較多之旗分劄行該倉按月接放甲米俾得迅速放結有無虧短隨時查明刑部歸案辦理至新任監督係限兩月具結接受交代此時正在查辦米石自應澈底清釐以後無從弊混著准其暫緩結報以昭覈實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七 虧缺倉糧 三十四

一倉存米石花戶有攙和情事一經查出卽將花戶咨送刑部治罪飭令分別賠補並將該監督從嚴參處道光十年

一倉場侍郎及監督等應賠倉虧米石查明實係無力措繳准其以親友現任職官應領俸米繳票存倉備抵並准其白米八石以稷米十石增收作抵同治二年

一中西舊太祿米北新富新興平等倉虧短糧石麥豆經戶部先後奏明著落歷任倉場侍郎

統賠二成歷任監督及歷年花甲等各分賠四成勒限一年按照市價折銀賠補應賠各員除以本身應領本折俸米及指借現任職官應領俸票存倉抵交清欸並於限內交清之員毋庸議處外其完不足數及顆粒未交各員初次展限暫免議處再予限一年責令完交至遞次展限賠繳五成以上各員免其議處未及一成之員先行交部議處顆粒未交各員交部嚴加議處仍遞展期限一年勒令掃數賠繳至罷職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五

故人員實係赤貧無力賠繳者令各該旗籍取具圖片印結呈報戶部彙題豁免其花戶甲斗應交四成賠欸由倉場侍郎一併按限著追治

二 三六七九十  
一 十二等年

一 富新倉虧短米石案內查出土稷米三千九百六十九石土和米一千九百十七石除倉場咨報估計糶變一成土稷米三百九十六石九斗外其餘無成可估之土稷米三千五百七十二石一斗土和米一千九百十七石歸入該倉

虧欠項下一併著落賠補

同治七年

一 各倉存儲糧石遇有虧短情形先由倉場勒限賠補暫緩查叅仍一面咨明戶部於勒賠限滿時照該倉應存糧數儘款剗放放完無欠免予叅辦儻放不足數或勒限太遠均由戶部分別奏叅將監督嚴行懲處花戶查抄備抵送部治罪

同治七年

一 疎米北新富新興平等倉虧短米石經戶部奏明著落歷任倉場侍郎分賠二成按照糧價折銀賠繳前任倉場侍郎宋晉除以俸米捐項抵繳銀一萬一千三百六十九兩零計未完銀一萬一千三百五十三兩零前任倉場侍郎鍾岱除以俸米抵繳合銀一百五十兩零計未完銀二萬二百二十八兩零均令依限措交嗣據內務府奏欠交稅課各員認交修理瀛臺三海等處工程銀兩奉旨照交一免三章程辦理所有前任倉場侍郎宋晉等各認交銀一千兩均應免欠項銀四千兩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七 虧缺倉糧 三十六

未完銀兩仍令依限措交完款以清虧項

同治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虧缺倉糧

七

稽查偷漏

一石壩至大通橋開河一帶原設開官二員汛弁二員專司防河放關等事向無巡查偷竊之責嘉慶十二年奏明各船運米時責成開官汛弁四人分段嚴密稽查如有偷米匪徒立即緝拏送官治罪

一石壩裏河運船駕掌向由地方官取保選募殷實良民充當如有駕掌偷米之案除將本人追米治罪外查取地方官簽派不慎職名咨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稽查偷漏

七

吏部照依犯事次數量予處分

嘉慶十二年

一經紀專管外河起米到壩裏河轉運之事向由經紀雇募押米夫役一名轉雇縫袋夫役二名隨同駕掌遞運到橋該經紀等慎選親信安實之人照料倘代役有通同作弊偷米情事除將偷米之人追米治罪外所偷之米不能追出即在於經紀名下分賠

嘉慶十二年

一裏河運米除代役外責成經紀公保護送人夫二十四名取具甘結由石壩州判衙門驗明

存案給予執照准其查拏偷米匪徒送官治罪  
嘉慶十  
二年

一道光二十七年欽奉

上諭德誠等奏查出撥船夾帶攪米之物請飭嚴禁一摺海船商米用撥船運通經該侍郎等飭令坐糧廳細心查驗起出稻殼鋸末水藻等物訊係有小船售賣此物專為攪和米糧之用現值糧運盛行此等棍徒販賣攪和之物大為米糧之害弊端百出尙不止此亟宜嚴行查禁以清其源著直隸總督嚴飭天津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七 稽查偷漏 三

地方文武各官密訪嚴拏隨時懲辦至糧船入直隸境後及撥船協運各水手人數衆多詭計雜出凡有弊關漕米者均著該督飭委員弁隨時釐剔並責成專管撥船之丞倅認真查察從嚴懲辦以肅漕政而杜奸謀欽此

一道光二十九年欽奉

上諭抽查漕糧御史奏察稽察不力之州判一摺據稱漕米由外河運至裏河均歸石壩過載如果該州判認真稽察何至過壩有溼米八百餘石之多難保無

句通賄縱等弊以後南糧接續抵壩轉運責有攸司若不嚴加懲創流弊何所底止石壩州判任元著交卓秉恬陸應穀嚴行審訊務得實情從重懲辦庶期懲一儆百以清積弊而肅漕政欽此嗣據抽查漕糧御史等奏嚴行審訊之員日久未能定讞等因奉

上諭抽查漕糧御史聯福徐文鈞奏奉旨嚴訊之員日久未能定讞一摺著改派文慶那爾雅廣林查訊明確定擬具奏卓秉恬陸應穀及倉場侍郎於特旨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七 稽查偷漏 四

交辦之案辦理頗頑不以公事為重均著交部議處摺併發欽此旋據文慶等訊明具奏州判任元於經紀孔廣義等溼米朦混過壩至八百餘石之多漫無覺察雖訊無賄縱情弊實非尋常失察可比請將該州判卽行革職以示懲儆經紀孔廣義吳文玉姚湧川業經刑部訊明追賠擬徒應解回倉場衙門查照原擬辦理順天府尹暨倉場侍郎均交部照例議處等因奉旨依議欽此

一各倉開放米石多有攙雜偷漏情形經戶部會同倉場奏准令管理倉務各衙門大小文武員弁恪遵定例實力巡邏儻有曠誤該管上司立即從嚴參辦若一味瞻徇別經發覺即將該管各官分別從嚴議處

道光三十年

一戶部奏准海運米石撥船抵通時由倉場侍郎嚴飭坐糧廳認真查驗遇有潮溼米石倉場侍郎刻即親赴撥船驗有使水情弊訊明經紀拏獲者酌量情形輕重分別奏咨將船戶送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稽查偷漏

三

刑部照例加等治罪如經紀通同舞弊將經紀一併送交刑部並令大通橋抽查漕糧御史如有潮溼米石即行駁回仍將經紀送部照例加等治罪

咸豐四年

一同治三年奉

上諭御史富稼奏運河一帶兩岸住戶多於院落間掘地窖藏竊銅米比戶皆然聚眾搶糧之案正犯聞拏違避完案復歸怙惡不悛仍為沿河之害其慣竊銅米賊匪雖經拏獲毛景等多名而竊藏之銅並未搜

獲今南漕尚未抵京請預除積匪以清河運等語著鍾岱宋晉遴派員役實力搜查將窖藏一律平毀並飭各該管營汛及沿河委員節節梭巡儻有棍徒夥竊及攙雜浸灌等弊即行嚴拏從重懲辦應橋各役如有與賊通氣者亦即嚴究革懲以清積蠹而重運務欽此

一同治十年欽奉

上諭英元奏請飭營汛巡緝偷米匪徒一摺大通橋設有上下號房二處積存已收未運之米上年八月間竟有匪徒擁入上號搶掠經巡緝兵役齊往抵禦該處營汛置若罔聞實屬不成事體著步軍統領衙門飭令朝陽河陽二汛於上下號存米時實力巡查遇有匪徒搶盜米石一體嚴拏懲辦並將著名盜米之犯隨時訪緝務獲毋任溷跡等因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稽查偷漏

三



掃積抵欠

一嘉慶十五年車戶轉運漕糧沿途掃收狼撒米石篩淨粳米九百八石稔米二千三百七十石由倉場奏准篩淨粳米抵交逾額掣欠篩淨稔米除抵交逾額掣欠外尚有餘米歸入買餘抵補額內掣欠項下坐派太平倉收貯作正支銷

一嘉慶十六年據倉場奏本年車戶轉運漕糧為數較多口袋未免剝爛道路不無狼撒請將

欽定四庫全書

掃積抵欠

聖

號房及沿途拋撒掃收篩淨盈餘米石抵交車戶掣欠部議奏准車戶額內掣欠稔米三千七百餘石准其將掃收稔米抵補其抵賸稔米一千餘石應請歸公至掃收粳米一千二百餘石亦准其抵補粳米額內掣欠其餘抵補不敷掣欠粳米分別照例賠補仍請

飭令倉場侍郎督飭監督等將口袋隨時修整俾免米粒沿途拋棄儻有掃收米石無論多寡均照例作為土米發城糶賣不得再請抵補掣欠以杜

流弊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十七 掃積抵欠

四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八目錄

截撥事例

截留撥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八 目錄

截留撥運

一撥運薊糧舊例用紅撥船自新河口裝載運至薊州五里橋每米一石給水脚銀七分七釐八毫康熙三十六年題定令東豫二省原船運送節省脚價仍派東豫二省分年輪運其支放出倉每石准銷補斛遞減等米三升九合雍正二年題准令坐糧廳協同通永道驗明米色卽令地方官收受八年添截白粳次白江米三色其支放出倉每石准銷折耗遞減等米一升九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八 截留撥運

合九年江米停徵將白粳米代運收放其浙江等省米船截撥薊糧原船卽於天津騰空令副丁管押回南正丁另雇撥船轉運每丁給雇撥船價銀八兩動支坐糧廳茶果銀兩給發至截留抵薊之日照通倉之例限七日內兌收完糧

案查乾隆三十年奏明豫東二省運薊粟米改支折色每石折銀一兩四錢於藩庫地糧銀內動給該二省應徵米折銀兩徑行解貯直隸藩庫此條舊例附存備查

一滄州兵米舊例每年截撥漕糧七千石雍正二年奏准滄州每歲兵糧分兩季支領春季在

本處支給粟米其秋季米石俟江西糧船到滬照數截撥六年題定每歲仍截留江西漕米七千石

一天津水師營兵米雍正七年定例每歲截撥漕糧二萬五千石八年奏准每石每月准銷遞減米二合計一年共減米三百六十石俱於正項內開除

一蘇州滄州天津水師營截留漕米每正兌正米一石外加耗米七升尖米四升一合又耗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二

加尖米二合九勺四抄截留新耗米六升九合

共收正耗平米一石一斗八升三合九勺四抄

改兌正米一石外收耗米四升尖米四升二合

又耗上加尖米一合六勺八抄截留新耗米四

升四合共收正耗平米一石一斗二升七合六

勺八抄錄本

一漕米截留應收耗米舊例每石正兌以加二

五改兌以加一七交收康熙三十三年截留武

清承平等處每石收耗米一斗八升二合九勺

四抄五十八年截留江西湖廣漕糧將加四耗米盡數交收雍正三年題准截留漕糧仍照舊例正兌以加二五改兌以加一七耗米作正交收

一截留平糶所賣錢文係漕項錢糧或易銀交部或搭放兵餉將原給款項扣解以抵留漕價值康熙三十三年

值康熙三十三年

一天津圍米責令旗丁每袋照例給付抗價并

令每米一石交大制錢二十二文存貯道庫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三

備次年抵通經紀起卸之費雍正元年

一天津圍米每百石令旗丁交水脚銀四兩五

錢飯米一石給付地方官以為次年撥運之用

雍正元年

一天津圍米每百石令旗丁給地方官耗米二

石以備轉運折耗雍正元年

一天津收圍漕糧每正兌米一石加耗米二斗

五升內除一斗四升四合九勺四抄作正入厥

外下剩米一斗五合六抄為篩颺等費每改兌

米一石加耗米一斗七升內除八升三合六勺

八抄作正入厥外下剩米八升六合三勺二抄

為節颺等費若節颺有剩照例准作餘米雍正元年

一三河縣駐防兵米歲需二千五百餘石令地

方官捐納脚價按季赴通領運原估米價扣存

司庫雍正六年

一截留漕米落崖進倉等費概令旗丁自備雍正九年

年九

一截留天津北倉漕米無庸雇撥轉運每百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四

准給地方官耗米一石其應交席片即交截留

處所應用倘有不敷再令地方官買補雍正九年

一雍正九年議准河南賑濟州縣其本地漕穀

未必適如所賑之數應令不賑之州縣酌量撥

運抵補賑穀州縣雇車運送脚價在於鹽規歸

公銀兩給發

一雍正十二年議准山東截留存貯漕米舊例

除旗丁原扣耗米一升外每年准再除一升未

免賠累應將東省新舊截存倉漕米照直省之

例每石每月遞減二合遞減一年再有虧折即

於各收受地方官名下追賠

一雍正十三年湖南漕米運供黔省軍精水脚

銀兩議准先儘漕項動用如不足再動司庫地

丁銀兩另於漕截案內造冊報銷至應給水脚

等項數目悉照現存運米之例遵行再湖南正

耗米石已遵截運黔所有二耗米向例給丁為

沿途食用今漕糧停運未便將此項米石給與

軍丁除給丁一半月糧并防護漕船之頭舵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五

手各口糧外餘存米石應令各州縣加謹收貯

倘黔省再需米石即以此米撥運如至明春不

需動用即照解部南秋米石定價每石折銀七

錢解道詳報充餉又原定正四二耗漕米一石

外連原耗里納共收加一耗米一斗以為運米

船戶食米及臨兌節颺等項之需今既停北運

亦應免徵但各屬遵例於七月初一日開倉奉

文之時徵收已久未便中止應同所存二耗米

石收貯備用如不需動支一併每石折銀七錢

解道詳報充餉

一截撥易州

陵精米石乾隆元年題准每年預期定數截撥坐糧廳

酌量截留米石需用船隻動用茶果銀兩飭令

該幫領運千總在於天津雇船水運至白溝河

兌漕水次兌收三年奏准糧船運至雄縣亞谷

橋停泊該縣選募堅固民船撥至白溝河交卸

定限七日收兌

一交兌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六

泰陵截漕米石乾隆元年題准各船封貯樣米呈送

陵部驗明由坐糧廳及該管道委員監收如有潮濕糠

土節颺乾潔照倉場頒發斛隻兌收

一截運易州

陵精自天津西沽撥載經由大成等處直抵白溝計程

三百二十里間有淤淺處所乾隆元年題准於

每年起運之時由該管道遴委幹練管河同知

一員前往確加探量遇有淤淺處所督同該地

方官確估挑濬所需人工價動支存公銀兩

一截運易州

陵精自津至白溝河鎮沿途催償乾隆元年題准除向

來設有營汛之韓家樹等營照例催償外其霸

州苑家口任邱縣藥王行官東西雄縣王家房

及雄縣至白溝河處所酌量安設汛防每汛設

兵五名令其催償巡查所需汛兵於附近各營

抽撥

一截運易糧雇撥銀兩乾隆元年咨准每船給

銀四兩嗣因糧船運至雄縣亞谷橋起撥路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七

較近四年題准將雇撥銀兩酌減每船給銀一

兩

一截留天津水師兵糧米石向不交納席木板

片乾隆元年因該處兵米加增添建倉廩題准

將隨漕席木板片隨糧交納

一乾隆二年截留湖北省撥賑漕米應需撥運

水脚銀兩咨准在於餘剩漕費銀內動支給發

一直隸截漕三十萬石存貯天津北倉備賑撥

用查北倉截留漕米並未節颺應循照京通各

倉之例將預備篩颺米石一體交倉其抽驗篩颺人倉揀選道府幹員赴倉監收將原備篩颺四升七合米內計算實在折耗若干并餘剩作正若干出具印結報部並按照存貯年月遞減之例再有虧缺將各官叅追治罪乾隆三年

一乾隆三年議覆侍郎陳世倌條奏截留北倉漕米前於雍正九年直督劉於義奏准令旗丁每百石加耗米一石為地方官折耗之用及今照例交收但從前北倉例無遞減耗米雍正十二年定議照通倉例每石尖米四升二合准作倉中三年遞減折耗乾隆三年直督李衛題請准銷原備篩颺折耗四升七合之米部議將實在折耗米數令該縣出結銷算在案則北倉開除折耗與京通各倉一例自不應再收折耗嗣後截留北倉之漕米每百石免交耗米一石以恤軍丁至所截北倉米石業經直督令倉場委員照例抽驗篩颺入倉所有截留天津水師營并易州米石應令直督照截留北倉之例遵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八

如有勒索等弊即行題叅究處

一截撥天津水師營并易州米石乾隆二年奏准停止篩颺照依北倉之例抽掣辦理如有勒索等弊即行題叅

一乾隆四年泰寧鎮添設千總一員把總一員步兵一百名應需本色米石量入

陵糶案內截漕支放

一截撥薊糧州縣收受有篩颺撞斛狼撤及令旗丁津貼車脚等項之弊乾隆四年奏准禁止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九

如蹈前轍即行指叅運丁亦毋許攙和糠粃違者一併叅處

一薊糧到次例限七日交收清楚因每年船糧到薊時值夏末秋初雨水不時不能依限辦理乾隆四年議准如遇大雨連綿不能裝運許州縣按日計算接扣七日若無雨水照例交兌不得故意指留

一截撥易州

陵糶旗丁原帶席木按米交倉乾隆四年

四三五

一 薊糧米石例係豫東二省遞年輪運乾隆四年輪應豫省撥解因豫省是年被水漕糧蠲緩無可撥運咨准於東省撥運俟庚申年豫省接運一年以補停運之數

一 漕糧截留滄州天津及薊易等處較之抵通費用減省乾隆五年題准將原備三升八合飯米內通易船糧每石給丁飯米一升運薊船糧每石給丁飯米一升九合照抵通例給與價值以濟回空其餘贖米石仍令旗丁交倉作正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八 截留撥運

受至截撥天津滄州等處原備三升八合飯米責令一併交倉作正開銷

一 管羨銀兩例按過壩正米到通船隻分別覈給其截留船糧原無支給之條因截留薊州滄州天津等處船糧歷來均照抵通之例一體給與原屬因循辦理並非覈定章程乾隆五年奏准一槩停止

一 截留滄州米石乾隆六年咨准令承收之員同旗員驗看如係如米即行收受毋許遲滯指

勅倘有攙和糠土者承收官及旗員具文詳報委員驗實估計成色照例報參並將攙和米色

取同運官裝袋印封隨文呈驗其折耗之米著落旗丁回空食米內賠補或不足數另於後幫截補所欠米石咨回南省着追次年搭運赴通如並無攙和詳報不實之員以有意勒指叅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六 截留撥運

十一

一 乾隆八年通倉撥運天津米石雇募民船撥價咨准照直隸各屬領米之例陸路每石每百里給銀一錢水路每石每百里給銀一分五釐

陵精餘俱運通其豫東二省應運薊糧仍運通倉備用如價貴停買將

陵精米石仍令豫東二省運送

一 江西省乾隆八年截留本省漕糧題准每石加耗米三升在於贈軍斛面等米支給  
一 撥運易糧漕船自津至雄縣亞谷橋每遇水

1 冊 537 冊 續修四庫全書 8 卷 54

小阻滯乾隆八年奏准於每年糧船將到之前預行探明淤淺處所及時挑濬如水小船重酌量起撥每船酌給撥價銀一兩

一乾隆八年湖南省截撥廣東漕米題准每石折耗四合

一乾隆八年湖南省截撥廣西漕米每石加耗米三合於截漕減存里納一耗米內免給

一乾隆九年直屬被災需賑欽奉

上諭於通倉內撥發米三十萬石令各州縣自雇船隻赴通請領嗣因州縣船隻不充奏准將豫東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十一

省回空漕船裝運沿河交卸按道里遠近照依定價給發幫丁

一乾隆九年江西截撥湖南漕糧題准每石准折耗米四合

一乾隆九年江浙二省截撥閩省漕糧奏准每石加耗米五合

一定例截留漕糧蘆席一項隨糧交卸本色乾隆十年海寧台州等幫截留臨清席片摺收折

色照數着追

一丹徒丹陽金壇三邑漕糧乾隆十五年題准畱充鎮江駐防兵米丹徒附郭每年截留漕糧

三萬三千二百餘石丹陽次近每年截留二萬三千二百石金壇稍遠每年截留一萬石照起

運漕糧例於歲內通完如有遲悞照漕糧例來處該上司倘扶同徇隱一併嚴叅至次年春夏

一季放給兵糧先儘丹徒米石該府親臨監放其丹陽金壇二縣米石提解府倉散給所需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十二

米脚價於漕費內動支每屆開放之期旗員率同領催齋糧具領按名散票照票關支如有賣檔等弊兵民治罪其失察之旗員並地方官一併叅處

一各幫運交

圓明園沙子營新城舊易等處米石較京通各倉稍遠守候需時每致鑽營規避乾隆十六年奏准嗣後輪幫撥派勞逸適均

一乾隆十八年奉



上諭凡截留省分俱着該督撫專派大員稽察不得委  
之州縣佐貳以致滋弊欽此

一前遵豐三州縣歲需粟米五萬餘石易州歲  
需粟米五千餘石定例於豫東二省幫船內派  
撥以充

陵寢官兵俸餉霸州豐潤等處向有稻米例交通倉代  
粟支放徒費周折乾隆十九年奏准霸州稻米  
徑解易州豐潤稻米徑解木處照通倉代粟之  
例支給俸餉卽於應撥米內扣除以省往返以

欽定戶部通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出

舒丁力

一乾隆二十二年三進幫船因守水濡滯恐悞  
回空奉

**旨**在津暫行免收囤貯陸續運通所有旗丁應交耗米  
於來歲新漕內搭運完補其抗價銀兩於輕齎  
銀內墊發亦於新漕內扣還

一乾隆二十二年漕米截留北倉及天津露圃  
奏准將收貯北倉之米俟明春冰泮時再行運  
通露圃各米現在輪流撥運償借旗丁撥價一

半俾得迅速回空運通脚價令旗丁自出一半

賞借一半應交茶果個兒銀錢及席片毛竹均

照例交納至在津糧船自岸起米至北倉約近

里許一出入頗抗狼撒折耗必多且仍需抵

壩起卸亦不無折耗每抗米一石議給制錢六

文每船約需抗價四五千文不等應於在津囤

貯米石之幫丁出給每百石照例加耗二石准

於來歲新漕內搭運補交再經紀各役代丁運

送抵壩既有每百石加耗二石之數再有短少

欽定戶部通運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五

卽照掣欠例責令經紀等賠補於旗丁無涉其

抗米脚價於通濟庫輕齎銀內暫行墊發亦在

各丁新漕內扣還并移咨總漕照例催追辦理

一易州

**奏**陵員役應需米石例應截撥兩漕查天津北倉尙貯

撥剩漕米可以就近改撥俟本有本年應截

南漕悉運通倉收貯

一倉茶果一項乃係按米交納銀兩以爲各倉

收放米石之需乾隆二十四年倉場谷准現截

北倉米石暫緩交納俟抵通後再行覈計米數  
移咨總漕飭令補解

一天津截漕四十萬石先到漕船計五六百船  
之米可足四十萬石之數但前幫截留後幫繼  
進若運水未長後到幫船仍不免於起撥應於  
先到各幫漕船內視其每船應撥若干石即可  
輕便抵壩按照應撥之數起卸截留其未撥之  
米仍令輓駕抵通交兌以撥為截而每船所截  
無多臨時起兌甚易一截之後即令開行繼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八 截留撥運 七

之船河水漸長自可浮送至旗丁例出撥費令  
運官扣存按照每船起米數目彙交坐糧廳收  
貯如所截之米別無賑糶需用之處應俟全漕  
回空後將所存撥費坐糧廳會同地方官雇船  
將北倉米石仍運通倉兌收如所截之米或有  
轉移撥運之處將所存撥費留充各該幫下年  
撥船之需乾隆二  
十四年  
一漕糧截留北倉仍須運通者除旗丁所出抗  
價六文照例散給上倉人夫外其所出船價銀

六兩交地方官會同坐糧廳雇募撥船應令該  
經紀等親身押運其沿河地方文武官弁俱有  
稽查催押之責應令督率兵役挨遞管押不得  
復行需索飯食如違照例參處至定例每米百

石旗丁出耗米一石五斗雖係備補沿途折耗  
但由倉入船不過盤糧一次折耗不須如此之  
多嗣後每米百石應令旗丁再出米五斗足成  
二石內以一石備補沿途折耗以五斗給經紀  
等作為飯食以五斗幫貼經紀一切轉運夫役  
雜費之用不准絲毫借動官銀至漕船抵通例  
有實羨銀兩今羨餘一項已於二十四年北倉  
截留案內奏明全行給與所有實羨每石一  
分亦應一律支給乾隆二  
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八 截留撥運 七

一嗣後截留滄州船隻一俟漕米起完即令隨  
幫管押回空先行赴次抵通船隻仍令運弁照  
料前進俟交糧事竣即管押丁船南下乾隆二  
十六年  
一乾隆二十六年倉場將已經抵壩之廣信等  
五幫令轉回天津北倉交兌議准各幫抵通有

應交廳茶果銀兩係按船計算倉茶果銀兩係  
按米計算今該五幫既已抵通且有已起米石  
自應按船按米交收至筭羨銀兩例於到通給  
發今該五幫未起米石復由通帶回北倉應照  
數給與至餘米一項既經交納入倉其銀兩亦  
照數給發應交席竹亦照例交納再北倉抗價  
每石制錢六文即令旗丁於應出個兒錢內扣  
交地方官雇夫應用

一乾隆四十三年六月欽奉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六

諭旨豫省昨歲收成歉薄今年夏麥亦復缺收閭閻未  
免拮据業經疊降恩旨加意撫卹蠲緩俾令得所幸  
各屬於六月中普得透雨大田俱已趕種可望秋成  
第今距秋收之期尚早現在糧食恐未必即能充裕  
著將江西省尾後數幫之米截留十萬石於臨清水  
次令鄭大進委員接運回豫以資儲備接濟該總漕  
即速酌定幫數船隻飭知押運各委員妥協辦理該  
撫亦即派委幹員照料妥辦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三年七月欽奉

諭旨前因豫省今年麥收歉薄降旨將江西尾後數幫  
之米截留十萬石於臨清水次令豫省接運以裕民  
食因念山東濟南東昌各屬及直隸大名廣平順德  
等名府均有缺雨之處一麥大半歉收市糧未能充  
裕雖不至如豫省之甚民食究不免拮据著再將江  
西尾後數幫之米於山東直隸各截留五萬石以資  
接濟其應截何幫船隻著鄂寶酌量分撥檄知押運  
各員迅速妥辦至兩省應於何處水次截留運貯之  
處著周元理國泰酌量妥協籌辦仍即一面辦理一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六

截留撥運

九

諭旨前因豫省今年麥收歉薄降旨將江西尾後數幫  
之米截留十萬石於臨清水次令豫省接運以裕民  
食因念山東濟南東昌各屬及直隸大名廣平順德  
等名府均有缺雨之處一麥大半歉收市糧未能充  
裕雖不至如豫省之甚民食究不免拮据著再將江  
西尾後數幫之米於山東直隸各截留五萬石以資  
接濟其應截何幫船隻著鄂寶酌量分撥檄知押運  
各員迅速妥辦至兩省應於何處水次截留運貯之  
處著周元理國泰酌量妥協籌辦仍即一面辦理一  
欽定四庫全書

諭旨豫省昨歲收成歉薄今年夏麥亦復缺收閭閻未  
免拮据業經疊降恩旨加意撫卹蠲緩俾令得所幸  
各屬於六月中普得透雨大田俱已趕種可望秋成  
第今距秋收之期尚早現在糧食恐未必即能充裕  
著將江西省尾後數幫之米截留十萬石於臨清水  
次令鄭大進委員接運回豫以資儲備接濟該總漕  
即速酌定幫數船隻飭知押運各委員妥協辦理該  
撫亦即派委幹員照料妥辦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三年七月欽奉

一乾隆四十三年欽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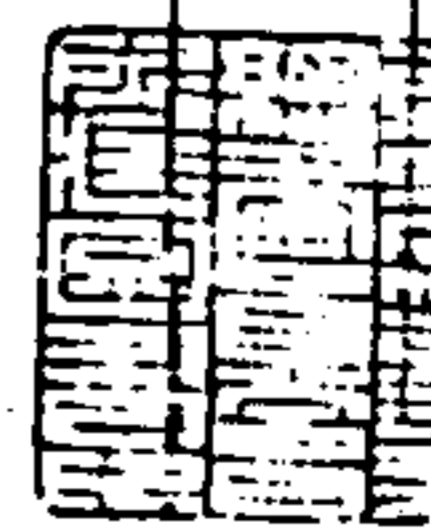
諭旨前因豫省去歲秋收歉薄本年夏麥又復缺收聞  
關未免拮据業將江西省後幫之米截留十萬石於  
臨清水次令鄭大進委員接運回豫以資儲備今據  
姚立德等奏稱儀封考城汎內河堤漫口其被水災  
民現需撫卹應用米糧必多著再將江西尾幫漕米  
截留十萬石與豫省備用著鄂寶即速查酌應截何  
幫之米飛檄押運各員遵照妥辦並著鄭大進即行  
酌量於就近災所之運河水次派委委員接運一面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八 截留接運 三

飛谷鄂寶查照一面具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三年漕運總督鄂寶奏江西尾幫  
船隻拽至柳園頭大營房一帶銜尾待渡不意  
初三日高家馬頭水勢漸減初四日消耗尤甚  
淺阻未渡黃船五十四隻計米五萬一千八百  
餘石請存貯淮揚各屬或於明年新漕搭運或  
留為該省偏災處所賑糶之需實於漕運民食  
兩有裨益奉

旨台應如此辦理淮揚各屬今夏亦有被旱偏災之處

自不免需米接濟此項 糧米即留為該處賑糶之用  
無庸附明歲新漕搭運 著將應留船隻糧數行知該  
地方官照料並飭該督撫檄飭所屬妥為經理勿稍  
稽緩欽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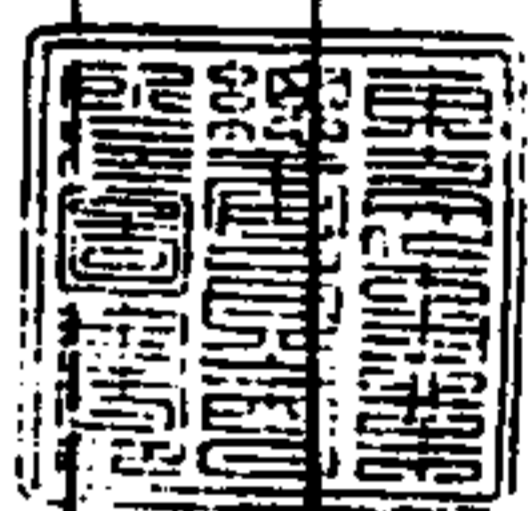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八 截留接運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六十九目錄

截撥事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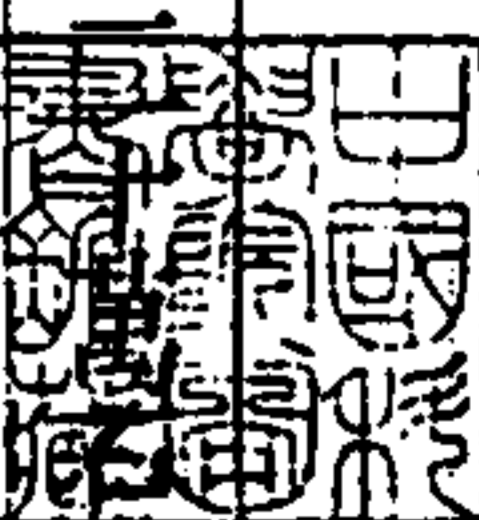
截留撥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九目錄

截留撥運



一山東省截漕五萬石河南省截漕

奏明將廣信永建撫州九江後饒州安福吉安

等幫內截撥又直隸截漕五萬石於吉安幫截

剩船五十四隻內截撥該幫現載米五萬八百

九十九石七斗零除截撥外所剩無多一併截

留直隸俾各船一同回空丁情稱便

乾隆四  
十三年

一乾隆四十五年因漕運較往年遲至兩月查

照往年露囤之例於石壩並大通橋等處暫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十九 截留撥運

一

米十餘萬石俾撥船口袋足敷週轉其暫行露

囤一切費用即於車戶經紀腳價內酌量借給

毋庸另行開銷撥定銀數照例按年扣還

乾隆  
四十年

年五

一密雲駐防官兵所需米石先經奏明照馬蘭

鎮之例改用折色每石折銀一兩四錢續奉

諭旨因官兵購買維艱仍給一半本色在豫東二省每

年徵存酌糧項下撥運令該縣於三四月間赴

通州承辦領運收倉毋庸會同駐防人員赴通

領米仍令該督酌看情形如遇河水乾淺及水

大之時由陸路運至該縣照例報銷運脚若雨

水調勻之年河水平順仍由水路運送以省糜

費應需脚價等項准於地糧銀內給發至本年

豫東二省漕船已經開行所有乾隆四十五年

夏秋冬并四十六年春季應需一半本色米二

萬三千石應於山東省現運四十五年漕糧正

供項下截撥令漕運總督山東河南巡撫俟次

年兌運新漕即於該二省存貯熟糧米內撥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九 截留撥運

二萬三千石搭運來通以運倉備乾隆四十五年

一由京移駐密雲官兵一切事宜俱做

熱河駐防之例辦理

熱河駐防兵運間之年應不支給閱月米石今密

雲駐防兵事同一例毋庸添撥閱月米石乾隆四十五年

一密雲駐防兵米在於豫東二省存貯酌糧項

下撥運米二萬三千石自通州運至密雲水陸

輓運一切盤量折耗氣頭版底在所必需若不

代為籌畫必致兵食有虧奏明照易州

陵糯米石之例每石撥給耗米一升九合自四十七年

為始令豫東二省各添撥米一百石以備支銷

折耗之用各處駐防兵米不得援以為例乾隆四十年

年六

一乾隆四十七年九月欽奉

諭旨據鄂寶毓奇奏催償漕船出山東境一摺內稱於

九月初七日將江西尾幫償過臨清十二日全數過

德州北上等語今歲河湖水大漕船行走遲延前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九 截留撥運

降旨將江西幫漕米截留山東三十萬石交與明興

存備該處散賑之用何以鄂寶等摺內復有全數幫

船過德州之語殊不可解著鄂寶等即行據實覆奏

又鄂寶另摺所稱江西幫船於楊村起撥等語今思

楊村河西務一帶距京較近與其在此處起撥不若

竟截留天津存貯北倉更可省行途往返著傳諭鄂

大進不必前來接駕於接旨處即可速赴天津照料

截留漕米之事將來或留為直省之用或運赴通倉

亦為便易並著鄂寶毓奇一體遵照妥辦至毓奇自

任巡漕以來催辦漕船一切經理均屬得宜目下應辦之事正多明歲巡漕御京需人更換與其另易生手不若仍舊毓奇在彼較為熟習著傳諭毓奇亦不必至行在復命於何處接奉此旨即由該處速回照料回空並明歲重運北上之事又鄂寶覆奏糧船遭風漂沒奏報遲延一摺該督守備係於八月十四日具報該漕督接信後自應一面奏聞一面妥辦乃直至八月二十九日始行具奏其拘迂遲緩亦不足詳悉批諭所奏請議處摺已批交部議仍著傳旨申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裁留撥運

四

並由五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

一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欽奉

諭旨據英廉奏直省各倉因賑恤之後貯穀未能足數請將天津北倉截存漕米九萬二百三十二石零賞撥直省以備缺額等語著照所請北倉截存之漕米全數撥給直省缺額州縣各倉存貯該部知道欽此

一乾隆四十九年正月欽奉

諭旨朕巡幸江浙上年業經降旨擬從前之例於江浙兩省冬兌漕糧內各截留十萬石預備臨時平糶之

用所有此次減歇漕船向例祇給一半月糧於該丁等生計未免拮据著加恩於應給月糧外再賞給十分之二以示體恤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裁留撥運

五

一本年漕運遲滯應截撥兼辦以速回空現查至八月初五日止未到者尙有二進十三幫之進三十四幫共計裝正餘米一百八十餘萬石三進頭船尙未入直若仍令原船運通必致回空遲悞除將三進稍後之浙江等十幫全數在楊村起撥外其最後之江西湖廣等九幫暫行截留天津北倉俟一有撥船回空即將截存米石陸續轉運赴通

乾隆四十九年

一北倉轉運米石旗丁於正米每百石應出加耗米二石乾隆二十五年經部議以一石為出入沿途顛抗加耗以五斗給經紀作為飯米以五斗作雜費之用第查加耗米石例係責令旗丁於次年搭運赴通交納現在經紀人等飯食車脚等費在所必需莫若將旗丁下年搭運耗米二石以一石令其搭運本包到通歸耗以一

石照依現在時價折銀赴通交納所有經紀應用之費即於通濟庫輕齎項下墊發將下年解通銀兩歸款至旗丁應交地方官雇備自津至通撥船每米百石價銀六兩飯米一石四斗自應照例辦理再各幫應交茶果銀兩席竹松板仍令弁丁赴通交倉置羨銀兩照依二十二年截貯北倉軍船不抵壩之例賞給一半以資各丁回空之用

乾隆四十九年

一 本年湖南江西九幫共船九百四十四隻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九 截留撥運

六

米四十萬七千石俱行截留天津北倉足敷起

卸該九幫弁丁應出撥價及應扣耗米幫貼經

紀轉運赴通之費照例給與至浙江在後之十

幫業已全出臨清其江廣幫船既已截留北倉

則楊村撥船自敷在前幫船之用且浙省船身

輕便即令原船抵壩亦不致回空遲悞

乾隆四十九年

一 截留米石自北倉撥運抵通每百石旗丁應

交地方官撥價銀六兩惟查江西六幫船疲不

一 內有實不能全行交價者着將通濟庫銀每

船各借銀三十兩行令該省糧道於來歲扣辦

歸款

乾隆四十九年

一 乾隆四十九年十月欽奉

諭旨

據保泰等奏本年到通漕糧二百四十三萬石又

北倉截留三十二萬餘石較之上年多收二十一萬

石等語前因漕艘抵通稍遲將江廣重船於北倉截

留俾得迅速回空今據查明本年漕糧較上年尚多

二十餘萬石所有前項截留米石現於北倉存貯即

將多出之二十二萬石存於北倉作為直省買補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九 截留撥運

七

糧之用毋庸運通欽此

一 北倉現貯漕米內賞留二十二萬石為直省

買補倉糧之用查有東阻之杭嚴頭四兩幫漕

米約七萬餘石奏請於北運河一帶附近州縣

內查其應買倉糧就近撥交領運明歲於北倉

漕米內照數扣抵所需席片抗夫等項查照辦

過成案辦理

乾隆四十九年

一 乾隆五十年五月欽奉

諭旨明興奏曹州東昌濟寧臨清各府州屬雨澤稀少



麥收歉薄現在未得透雨地方未經播種者尙有三  
十州縣將來恐有應需接濟之處東省倉儲歷年  
免出借尙未買補遺倉積貯無多請截留南糧二十  
萬石存貯備用等語東省曹州東昌等處兩澤愆期  
曾經借給口糧籽種並加恩將應徵帶徵錢糧倉穀  
緩徵以紓民力各該處未得透雨明與早當奏請截  
留漕米寬裕貯備俾資接濟著於南糧頭進在後各  
幫內截留二十萬石存貯濟寧聊城水次以備應用  
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九 截留撥運 八

乾隆五十年直隸總督劉峩奏准截留漕糧各  
事宜今將所議條規開載於後

一截留漕米如三進尾後數幫入直稍遲欽遵  
諭旨在於沿河水次覈計程途分別截卸移咨總漕倉  
場轉飭將截留米色并旗丁運官姓名開單咨  
送轉發俟漕糧收清以便飭令各州縣將收過  
幫船米數造送

一北倉截收漕糧向委天津道鹽運司二員就  
近在津往來總理並會同坐糧廳秉公監收其

應石坐糧廳到津監兌之處并請移咨倉場的  
辦

一水次安陵一帶應需斛斗口袋并經紀斗級  
等項已專案另請 咨飭遵外所有北倉應截  
漕糧應需斛斗口袋應請查照四十七年截漕  
之例令天津縣自行備辦並將舊存木斛與部  
頒收漕鐵斛逐一較準以便兌收如有破損立  
即補修添置較準烙印應用免致參差遲悞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九 截留撥運 九

丁取用至氣筒等項照例墊辦事竣將墊製氣  
筒銀兩造冊請銷在司庫存公銀內撥給還項  
一安陵泊頭連鎮并滄州等處沿河水次截卸  
漕糧仍照向例先儘寺廟房屋次賃民間屋宇  
暫行收貯統俟明歲春融雇覓小船撥運赴通  
一起卸漕糧應需抗脚工價向令旗丁自行給  
發此次仍令循照舊例辦理以昭畫一

一北倉截留漕糧 收米色稽查斛斗及在船  
盤量在倉收米管賬等項均須委員辦理向請

移咨鹽院在於分司運判以及候補場員內酌派四員隨同鹽運使天津道監兌照料如有不敷仍令天津道在於就近佐雜內揀選委調稽查俾免貽誤

一沿河水次截漕尤非北倉可比糧艘鱗集請照會天津鎮派撥幹練兵弁加意巡邏仍令將備大員不時稽察以防不虞

一船廠處所台州縣捕官會同汛弁無分晝夜稽查匪類預防火燭約束兵役不許偷安生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九 截留撥運

十

以上九條均乾隆五十年

一 本年各進漕船較往年遲至兩月抵通之米剋期兌收自八月初旬起每日照例起卸三萬石并酌定過天津關日期統令八月二十五日以前全過津關所有三進之浙江十幫應交米四十萬餘石令坐糧廳在北倉上緊兌收至在後之湖廣六幫應交米二十三萬餘石並現入東境跟接北上之江西蕪州等幫應交米十萬石即於直隸泊頭等處兌交地方官收貯明春

雇船轉運抵通如指卸北倉者可抵通州指卸泊頭者可抵北倉仍上緊催備飛輓前進倘揚村撥船不敷週轉於截留北倉之外即於天津起卸露囤交地方官陸續轉運以便漕艘迅速回空

乾隆五十年

一 乾隆五十年七月欽奉

諭旨據薩載李奉翰奏江西漕船十三幫正在銜尾渡黃因六月二十八九等日黃水陡落各船行至河口

一帶間被淤澀除於此淺滯船內截留漕米十萬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九 截留撥運

十一

為安省賑糶之用其餘各幫自應仍行北上現在設法籌辦等語江西漕船十餘幫於七月中旬尚淺滯清口未能全數渡黃月內必不能全行僱入東境即使沿途催備銜尾過行亦須至九月底十月初方可抵通則起卸回空斷不能於今冬趕至水次受兌自應遵照前旨於沿途截留起卸但與其催令渡黃多行途路仍須截留莫若即於淺滯處所酌量就近交卸交地方官妥協存貯俾漕船即行回空既可免長途輾轉之勞又得及早回至水次受兌實屬兩便著

傳聞薩載李奉翰毓奇酌量情形悉心熟籌一面辦理一面奏聞欽此嗣據薩載等奏本年漕船除頭二

兩進及三進內之浙江湖廣各幫均已先後催

償出境其未渡黃者二百九十二隻共裝米二

十八萬餘石現在酌派經由之清河山陽寶應

高郵甘泉江都丹徒儀徵上元江寧等州縣收

貯即令各幫船於回棹之便順路交卸責成該

管道府監收督令各地方官妥協存貯一俟今

冬江安蘇松等屬新漕開兌即均勻搭運解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截留撥運 三

不必仍令江西幫船搭運

一乾隆五十年八月欽奉

諭旨據毓奇奏接准部咨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戶部

倉場侍郎議覆接卸漕糧事宜內以通倉兩壩每日

起米三萬石扣算自八月初間起扣至九月十五日

止可收米一百三十萬石今頭二進幫船共裝米一

百六十萬七千餘石自當遵照原議全行趕赴通壩

儘數交卸等語本年漕船行走遲滯其能趕赴通壩

頭二進各幫米石自應迅速儘數兌收方不致貽悞

回空今頭二進幫船共裝米一百六十萬七千餘石

而倉場侍郎覈計祇可收米一百三十萬石是尚有

三十餘萬石不能剋期兌收朕極力催辦到通之米

若遷延時日各幫必至凍阻北河不能及早歸次兌

運新漕關係匪淺且三進各幫之浙江等幫或因時

日較早亦能趕緊上壩並應作速起卸該處多收一

幫之米即可省來歲轉運之繁於事方為有濟但起

卸糧石例應兌驗不妨量為通融抽兌數斛即可迅

速歲事豈有幫船既已抵壩而該處轉不能全行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截留撥運 三

卸之理看來保泰蔣賜榮竟無通變之才並恐各幫

運丁抵通後急於兌收胥役等即從中勒指需索該

侍郎或不免迴護徇庇均未可定著派曹文植伊齡

阿即行赴通會同該侍郎不必拘例速行通權督辦

曹文植以戶部尚書兼管順天府事務較繁且通州

係其所轄呼應更靈可以往來查辦不致顧此失彼

伊齡阿竟須常川在通督率經理不必拘泥定議總

期多收一幫早兌一日於回空起卸均有裨益以副

朕慎重漕儲委任之至意毓奇摺併發欽此嗣據曹

文埴等奏通壩自岡運兼行起卸無虞遲滯現  
在二進在途之十五幫自揚州頭至興武七等  
入幫仍照例存六撥四督令銜尾抵壩刻日兌  
收其自松江白糧至安慶後等七幫及三進在  
前之已償過北倉之寧波前後湖州白糧等三  
幫計十幫如亦存六撥四令軍船赴通則抵壩  
遲緩恐悞回空令全行於河西務起撥即以撥  
過抵壩各幫之撥船輪轉迎卸則撥船輕小便  
於前進卽河水稍落亦無淺阻之虞且軍船免  
其抵壩又得趕早回空至三進續抵各幫卽令  
於北倉截卸四十萬石限日起緊收兌其不及  
趕卸北倉者應聽漕臣隨時酌量指卸  
一乾隆五十年八月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截留撥運

十四

諭旨據毓奇奏酌定幫船米數分派截留起卸一摺自  
應如此辦理至所稱直隸截留米石係派撥於大名  
府各屬收貯備用現今尾後之撫州吉安南昌後等  
幫船輒至臨清住泊一面知照直隸派員就近迎幫  
兌收等語著傳諭劉峩迅派委員前赴臨清水次就

近迎幫上緊兌收俾漕船迅速回空而收貯米石卽  
可備冬春賑借之用方爲一舉兩得至二進及三進  
在前之浙江幫船卽可八月底償過津關其三進在  
後之湖廣六幫及江西渡黃在前入東各船亦可於  
八月底趕入直境著傳諭毓奇督率各幫儘力日夜  
催償行走趕緊抵通其尾後各幫有實在遲滯恐悞  
回空者並著毓奇遵照節次所降諭旨酌量情形於  
直隸泊頭安陵等處截留起卸該督等熟籌妥酌一  
面辦理奏聞總期無悞回空受兌新漕方爲妥善欽  
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截留撥運

十五

此嗣據毓奇奏本年重運遲滯所有頭二進幫  
船共裝米一百六十萬七千餘石自當全行趕  
赴通壩儘數交卸其浙江十幫共裝米四十萬  
一千餘石若概令上壩起卸各幫一時擁集兩  
壩候至九月十五日後尙不能全數交卸轉致  
有悞回空請將江浙九幫漕糧全數截卸北倉  
次後跟之湖廣六幫及江西贛州各幫除例應  
截留滄州駐防兵米外共米三十五萬九千餘  
石應聽督臣劉峩預爲指定處所分段上緊截

卸存貯並預先多備房屋派委委員在彼料理  
 一北倉厥座共敷貯洪斛米四十萬石計浙江  
 湖廣江西各幫船應交洪斛米五十一萬二千  
 餘石儘北倉收貯之外尚餘米十一萬二千餘  
 石北倉圍牆內空院地既高燥且甚寬廣儘可  
 起卸露囤俟明春起運時即先儘露囤之米撥  
 運赴通所有應需撥價飯米仍照例令旗丁繳  
 出以備經紀等撥運之用乾隆五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截留撥運

六

諭旨據阿那布奏二進漕船於八月十五日全行催過

濟寧不過二十五日前後即可全數出臨清口其二  
 進尾幫已於初九日出臨清等語是東省運河漕船  
 行走尚為迅速各幫既出臨清口北河水勢充足更  
 不難浮送過行昨據保泰等奏頭進南糧全數起卸  
 完竣所有二進各幫自必陸續抵通即三進幫船既  
 於月內全數出臨清口抵通自速必須隨到隨收無  
 悞回空著傳諭曹文植伊齡阿會同劉裁務須不拘  
 成例速行兌收俾得及早回空或有實在不能兌收

兩貯者再照前奏於泊頭及北倉一帶截留收貯總  
 之多收早回不使稍有濡滯方為妥善阿那布摺著  
 抄寄閱看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一江西省未渡黃各幫截卸淮揚等屬漕米十  
 八萬餘石江寧藩司借撥七萬石以濟兵糈餘  
 米十一萬餘石一并留交江南備糶之用酌定  
 所值價銀全數解交江西省於今冬照數採買  
 貯倉俟新漕開兌一同交該省各幫搭運乾隆五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截留撥運

七

一乾隆五十四年七月欽奉

諭旨向來北倉截留漕船米石所有轉運通倉水脚銀  
 兩俱係坐糧廳墊發仍於該旗丁名下扣繳歸款但  
 思此項脚費如係幫船行走遲延不能依限赴通交  
 兌在北倉暫行留貯者自應旗丁出資運送若漕船  
 本可如期抵通因奉特旨截留北倉以備撥用者原  
 與旗丁無涉即當官為轉運從前概令旗丁繳費運  
 通辦理未為允協嗣後各省漕艘有償行未能迅速  
 抵通遲悞恐致沿途阻凍不能及早回空在北倉截

卸者其運通脚費自當照例扣繳如係似此特旨截  
畱者即著動支官項辦理以示朕體恤旗丁至意欽  
此

一乾隆五十五年三月欽奉

諭旨向來直隸地方遇有應需賑濟等事節經將南糧  
截畱北倉預備撥用本年漕糧全數來通爲期較早  
天庾充裕應於南糧內截畱三十萬石存貯北倉以  
備接濟之用更屬有備無患著傳諭蘇凌阿劉秉恬  
酌畱一人在通兌收漕糧一人赴北倉專辦截畱之  
事並令馮光熊隨同辦理所有截畱南漕或於現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截畱撥運 六

津關南漕各幫內酌畱截卸仍催令在後幫船越次  
前進迅速抵通若漕艘銜尾前來在前幫次難以截  
畱或將江廣尾幫漕糧截存北倉否則照從前以截  
爲撥之例按照每幫應撥米數分船勻卸北倉截足  
三十萬石之數既省楊村起撥耽延而船身輕便抵  
通更可迅速著蘇凌阿等體察情形酌量辦理總期  
備貯充盈行走不致遲滯方爲妥善除就近傳知馮  
光熊外將此諭令知之欽此嗣據倉場奏江西自撫

川幫起至廣信幫止共有稜米三十一萬餘石  
除截貯三十萬石外尙多米一萬餘石若仍令  
運通交卸未免多費周折應一併截貯北倉以  
歸簡易

一東省濟南武定曹州東昌臨清所屬平原等  
二十七州縣本年被水災區照例按月給賑約  
需一半本色米二十餘萬石除撥用薊糧溢穀  
八萬餘石外尙不敷米十餘萬石各屬倉糧雖  
足敷用但明春青黃不接之時被災地方必需  
借糶兼行以濟民食未便全數碾動所有本年  
應運漕米十二萬一千九百五十餘石應截撥  
被災地方搭放仍將截存米石於五十六七兩  
年秋成後照數買補搭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九 截畱撥運 五

一豫東二省撥運保雄兵米向赴北倉交卸惟  
是米石一經傾卸難免折耗抗夫口袋費無所  
出奏明改於西沽就船受兌嗣後領米州縣先  
期備船停泊西沽候兌如糧船已到無船交兌  
就近移明天津道輓赴北倉交卸其抗夫口袋

之費卽令雇船遲悞之州縣認賠乾隆五十七年

一乾隆五十七年四月欽奉

諭旨直隸順德廣平大名三府自三月以來並未得有

雨澤而豫省河北彰德衛輝懷慶三府屬雖間得微

雨亦不成分寸朕心深為屢念昨已有旨馳詢豫省

矣現已將屆立夏卽甘膏立需麥收亦不無歉薄自

應早為設法接濟俾小民不致失所若俟地方官具

報到日再降諭旨恐閭閻口食未免拮据現已面諭

梁肯堂令其馳赴天津辦理截漕事務並著倉場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九 截留撥運 二

郎劉秉恬會同妥為經理於續到津關南糧漕船內

截留漕米六十萬石以三十萬石留於直隸地方以

備順德廣平大名三府接濟之需以三十萬石運送

豫省以備河北三府接濟之需雖每府以十萬為率

其間視災之輕重戶之多寡令該督撫酌劑撥用向

來山東糧米有係河南漕船運載赴通者此時該省

漕糧雖已起卸回空想船隻未必卽過天津卽可將

截留接濟豫省漕米三十萬石順便載回該省交穆

和蘭酌量存貯河北備用其直隸截留漕米三十萬

石應運貯何地就近備用之處著梁肯堂自行酌辦

至漕米既在天津地方截留所有旗丁等食米更有

多餘卽准其就近糶賣該處糧石既得藉以流通於

民食更有裨益劉秉恬接奉此旨卽行帶員前赴天

津其時梁肯堂亦可到彼會同商酌妥協辦理於南

糧幫船內酌量何幫截留為便卽將該幫米石截留

該督等務須籌酌盡善毋許地方胥吏從中滋弊以

期小民得受實惠副朕屢念民依先期籌畫至意計

截留撥運不無畧需時日並著梁肯堂穆和蘭先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九 截留撥運 三

此旨於缺兩地方遍貼謄黃使百姓先知口食有資

而市僧亦不敢壟斷居奇方為兩有裨益該部知道

欽此

一截留南漕六十萬石以為直隸二省接濟之

需先將廬州頭等幫漕米十二萬餘石截貯北

倉以備酌用尚應撥給直隸十七萬餘石河南

三十萬石均在臨清截留以便就近轉輸乾隆五十七年

一河南接濟之米約需二十萬石以內口足

用若將南漕三十萬石全行兌運似覺過多應將多餘漕米十萬石截留臨清俟秋間體察情形再行籌運查截貯北倉之漕米十二萬石原為直隸廣平大名順德接濟之需仍須大名道雇船派員遠赴北倉領運不若將豫省多餘米十萬石即就近在臨清領回較為便捷乾隆五十七年

一乾隆五十七年五月欽奉

諭旨前因直隸順德廣平大名三府屬入春雨澤短缺

麥收歉薄會降旨截漕三十萬石以備應用其應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九 截留撥運 三

新舊錢糧一併緩徵並令該督酌籌借糶俾資接濟

本日據梁肯堂奏現報被旱州縣俟勘明如果成災

即需賑項通盤覈計尚須預為籌備請將恩賞豫省

漕米三十萬石內多餘之米十萬石給賞備用等語

看來直省本年缺雨地方較廣河間景州一帶至今

未獲甘霖即順德廣平大名雨水亦未能沾足現在

時逾小暑大田恐不及趕種必須寬為籌備以裕民

食著加恩於該督所請十萬石之外再增賞十萬石

即着劉秉恬與梁肯堂相商就近酌撥應用該督務

宜體察情形實心經理俾小民均沾實惠以副朕軫念災黎有加無已至意欽此

一良鄉等八處駐防兵米歲需一萬一千三百石近年戶口殷繁糧價較增領價採買未免竭蹶自丙辰年為始於薊糧內動撥一萬一千三百石隨同正供運赴天津通州水次收兌令良鄉昌平順義大興遷安玉田六處在通州請領霸州東安二處在天津請領所需運脚即在津貼米價項下動支程途較遠之處每石亦不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九 截留撥運 三

過二錢五分之數乾隆六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目錄

截撥事例

截留撥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目錄

截留撥運

一直隸良鄉等處歲需兵米一萬一千三百石

奏明在豫東二省截存薊糧內撥給本年因東

省輪免漕糧先令豫省代運除撥運天津等處

兵米外不敷米石准動支節年倉存薊米并動

碾剩穀湊運

嘉慶元年

一直隸良鄉等入處駐防歲需兵米奏准於嘉

慶三年春季起令豫東二省各半分運山東省

嘉慶二年冬間應需兌運兵米先儘新徵薊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照數撥運如有不敷即在存貯薊米內找撥

二年

一湖南省漕糧奏明截留湖北二十萬石嗣因

湖北歲需兵耗等米一十三萬四千七百餘石

全數運北現存南省米六萬五千二百餘石及

截存帶徵正耗米二萬二千餘石除支給各漕

船月糧外餘存一併撥入苗疆兵糧項下動用

嘉慶三年

一山東省嘉慶二年曹汎漫口曹單等十州縣

被淹成災奏准截留漕糧在於江西最後之安

福等九幫漕船內截撥米四十萬石兌交各船

支剩餘米就近變糶嘉慶三年

一直隸固安寶坻二縣駐防兵丁每歲需用米

各一千一百五十石向例領價採買嘉慶三年

奏准嗣後照良鄉等處駐防兵米在於餘剩薊

糧項下照數撥給固安距天津較近赴天津兌

運寶坻應領米石俟漕船行抵北運河附近該

縣水次兌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二

一江西省漕糧截留山東各船有運交通毛竹

一項責令帶回另辦好竹明歲帶運赴通交納

又漕糧截留餘米作正交倉本年有贛州幫旗

丁俞張蔡失風虧折米石於下運搭解運通交

卸嘉慶三年

一山東省曹單等處被災奏准截留本省漕糧

米豆二十七萬七千餘石戶部議漕豆十三萬

石此次接賑如無須添用即同額從麥石一併

搭解運通以備支放嘉慶三年

一豫東二省撥運良鄉等處駐防兵米各添雇

船十三隻戶部按米覈算減雇一隻所有給過

行月銀米追還原款其豫省領雇船隻派令額

船較少之通天二幫承運之處行令查照密雲

兵米之例分派各幫帶運以歸畫一嘉慶三年

一楚北有防堵兵勇川陝兵食亦須接濟均當

寬為籌備若四路採買辦運轉致多糜脚費且

恐市價增昂有妨民食奏准截留湖北省漕糧

六萬石以備軍糈嘉慶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三

一豫省睢州等九廳州縣應行撫恤賑濟口糧

據該撫奏明截留米豆一十二萬七千九十六

石零嘉慶三年

一嘉慶五年湖廣總督倭什布等奏湖北鄖宜

兩處防邊兵勇應支食米必須寬為籌備請於

本年起運漕糧內截留六萬石奉

上諭漕糧乃國家正供若外省動議截留倘京城缺少

米石關係甚重况外省尚可於隣境採買京師則更

無採買之處第念防邊兵勇尚有應支食米著加恩

准其截留二萬石以備接濟若別省並無防邊要務似此實請斷不准行等因欽此

一徐州府屬之蕭場等縣衛被災撥給銀兩散賑嗣因卸家壩興工夫役雲集糧價增昂災黎買食維艱奏請將銅山等州縣漕米約共四萬餘石截留搭放本色即於前撥賑銀內扣存報

撥嘉慶五年

一每年派撥薊易等處米石係按平米分派截

撥今正兌項下原備篩颺耗米奏明扣給旗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留撥運 四

一升七合六抄及二升七合六抄其撥運薊易等處項下給丁篩颺耗米准另用正項米抵補

嘉慶五年

一直隸省嘉慶六年被水較廣截留漕米六十萬石分貯鄭家口泊頭天津北倉三處所有天津截留之米舊例截四存六所存米石尚須抵壩交卸有需時日此次儘在後之江廣船隻整幫截卸俾空船及早南下

嘉慶六年

一漕運總督奏江廣七幫在楊村截撥照例令

旗丁貼給經紀運送囤貯其浙江尾後八幫請照江廣之例一體截卸以期迅速奉

上諭鐵保奏楊村截卸事宜一摺其露囤一節殊非善策莫若仍將米石撥運到壩方屬正辦著悉心籌畫妥協經理等因欽此嗣據該督先後覆奏江廣七幫米石在天津北倉截卸交經紀接運浙江尾後八幫旗丁情愿自用撥船或另雇民船撥運俾大船及早回空不必另行露囤

嘉慶六年

一嘉慶六年七月漕運總督鐵保奏准湖北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留撥運 五

西在後七幫在楊村全行起撥將來運壩照依向例由旗丁將飯米撥價全給經紀每百石加幫貼銀二兩米二石外再加幫貼銀五錢一江西鉛山等四幫在北倉截撥一切撥價飯米全數貼給經紀照例先在通濟庫項下撥給共銀二萬一千九百餘兩應於該四幫船扣解議將每船新漕調劑半耗並向領脚耗斛面等三項米石以一兩九錢折變共得銀八千一百餘兩又江西本年截留鄭家口泊頭兩處幫船

奏加米石合州縣一體扣存折變解道以抵庫款可得銀六千餘兩計兩項共得銀一萬四千一百餘兩不敷銀七千八百餘兩在鉛山等四幫冬運錢糧內扣銀三千兩其餘銀兩合江西於道庫閒款內暫行湊還仍於該四幫來年米折項下全數歸款

嘉慶六年

一湖北省軍糧緊要奏准將嘉慶六年帶徵漕米四萬七千八百餘石截留以充軍實

一嘉慶八年冬間恭逢奉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留撥運

六

孝淑皇后梓宮暨

妃園寢添設官役應需本年冬季并嘉慶九年春

夏二季俸餉米一萬一千二百二十石若照向

例截撥漕糧均於次年五六月間始能運到未

免緩不濟急奏准於通倉米內動撥如有盈餘

於下年截撥數目抵扣其應需運脚銀兩赴司

具領事竣報銷

一豫省每年必須撥運保雄密雲良鄉固寶等

處米二萬七千七百四十二石七斗七升二合

四勺嘉慶八年祥符等州縣額徵薊糧全數緩

徵僅止洧川一縣徵收薊糧正耗潤耗等米七

百九十四石五斗三升除將該縣徵收薊糧全

數撥運外尚不敷米二萬六千九百四十八石

二斗四升二合四勺查照乾隆五十七九兩年

之例在於洧川等縣薊倉現存米內及薊倉現

存穀內碾動其碾運穀石照豫省倉穀之例每

穀一石碾正米五斗三升事竣造入漕薊各奏

銷案內報部覈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留撥運

七

一直隸良鄉等處駐防官員每年應需俸米七

百三十二石向係每石一兩折給嘉慶八年議

准自嘉慶九年起在豫東二省薊糧項下照數

動撥供支

一嘉慶十年湖南三幫因渡黃較遲議於幫船

行抵楊村用撥船徑運赴通軍船即在楊村回

空

一船糧擁集天氣漸寒必須加倍起卸軍船回

空始能迅速嘉慶十年奏請照向來辦過成案

在石壩樓旁磚廠固貯先令軍船回空仍卽照數裝運派倉收貯所有人工繩席等費係經紀等自行備辦毋庸另議開銷

一固安寶坻二處兵米船二隻向係按年挨幫輪運嘉慶十一年輪應通州天津二幫裝運因通州天津二幫船隻全行減歇咨准仍派上年輪運之徐前後二幫裝運俟該二幫正運之年少裝一運

一漕河等標各營應需本色兵糧因淮揚等屬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裁留撥運

八

秋禾災歉南米不敷支放奏准動撥蘇省帶徵

緩漕解濟以資兵食俟各縣屆限徵還

嘉慶十一年

一山東德州駐防滿營兵餉每年所領折色銀

兩不敷買食嘉慶十一年奏准將德常二倉支

剩運通米石撥放本色仍有不敷再將積存薊

糧酌撥如遇災緩不敷照青州滿營兵餉碾動

常平倉穀一律辦理至免支折色銀兩每年按

數解部以清款項

一湖南省嘉慶六年幫船行抵漢鎮奉文截留

陝西原船回次二耗米石照程途扣算覈給又

每船防護舵水四名每名日給米一升又每幫

看減千總一員年給養廉米九十五石以三百

六十日覈派自歸次之日起至年底止按日覈

給又守減船減半月糧內一半本色米石均准

在於二耗米內扣給其一半折色月糧銀兩在

於追還行月京脚銀內動給又每出運船內挖

出找截陝省米一百五十餘石支過京脚銀兩

照乾隆二十三年江興等衛截留天津餘剩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裁留撥運

九

石仍係運通應追銀兩免其扣追之例辦理又

截留船隻准算一運又軍幫運義津貼等項銀

兩照乾隆六十年蠲漕減歇全給之例一體支

給

嘉慶十一年

一嘉慶十二年河口淺阻以七月二十日為限

在後未渡黃之江西湖南並宿州二共十三幫

船六百六十八隻計米七十二萬餘石一律於

淮揚截卸奏明分撥江蘇二十萬石安徽十萬

石委道府督飭起卸平糶其平糶價值解司報

撥仍令江西湖南湖北各撫動用司庫銀兩按  
 照市價採買足數交幫搭運其回空各幫因重  
 運節節起撥諸形竭蹶以歸次之遠近定給借  
 米之多寡江浙每船借給二十石江廣每船借  
 給三十石通共約借給米十萬石零以作回空  
 口食之需仍於新運責成原借之丁購買運通  
 至截留米內除平糶及借給各幫米石不必貼  
 出耗米仍扣留以備下年搭運之費外所有截  
 貯米石令旗丁每百石貼出米二石來年搭運  
 時准其開銷如再有虧折令該管備弁總運等  
 分別賠出倘有偷竊等事致有短少惟防範之  
 地方文武是問

一嘉慶十二年密雲縣虧短駐防兵米經直隸  
 總督參奏革職交部審辦請將嘉慶十三年應  
 支兵米預先領運自八月起以七成本色三成  
 折色配搭兼放其折色銀兩照例每石一兩加  
 運脚四錢令失察虧短兵米之各上司照數賠  
 出搭放統俟所虧米數應折銀兩放竣仍舊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一

支本色其折色銀兩先行籌款動支勒令應賠  
 各員定限於來年清款經戶部議准自本年八  
 月起至明年正月止以銀米三七兼放所需本  
 色米石在於通州中西二倉存貯稔米內抵給  
 至明歲二月以後應需兵米仍照向例支給本  
 色將分賠銀兩於本年秋後按一兩四錢一石  
 採買以供明歲兵精其應領十三年兵米內即  
 將前項借缺米石照數截留歸款嗣據直隸總  
 督奏請將十三年兵米仍照前奏以七成本色  
 三成折色搭放欽奉

上諭密雲縣兵米係半本半折搭配兼放今因例價採  
 買不敷若復將該兵丁應得一半本色再行折給三  
 成兵丁生計愈形支絀該督所奏未為妥協所有本  
 年八月至明年正月所需本色米七千餘石前經奏  
 明在於通倉籌米給領此項米石著加恩毋庸買還  
 按一兩四錢一石例價令失察各員賠出其明年二  
 月以後應放兵米仍照舊例支領以裕兵食欽此

一嘉慶十二年截卸北倉米石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二

諭旨於本年河凍以前及明年開冰以後新漕未到之  
先將截卸之米陸續運送徑交京倉庶多運一幫即  
多得一幫之益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二年江南省截留江西湖南及宿州  
等十三幫共米七十二萬餘石計實貯淮揚一  
帶及借給各幫共米四十二萬餘石留於江南  
平糶三十萬石議令江西湖廣照數採買內江  
西於本年冬採買米十萬石湖南於明後兩年  
採買米十萬石湖北因歉收難買於截留江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一 截留撥運 三

平糶米內劃存十萬石以抵湖北不能採買之  
數統於幫船起運時搭運赴通交納所有應搭  
米石內採買各省一切費用俱照舊章辦理借  
給各幫米十萬石毋庸再給運費其餘米四十  
萬餘石查照截留漕糧定例扣出銀米其米照  
例以一兩九錢折價牽算共扣銀八萬餘兩每  
運米一石給運費銀二錢同經漕運總督按照  
出運船隻應搭米數酌定三款開後  
一原議江浙各幫常年出運船四千隻每船搭

運米八十石共米三十二萬石今約出運船三  
千餘隻自當均勻加派以期全數運通計江南  
共截貯米四十二萬石每船擬搭運米一百石  
共三十萬石尚餘米十二萬餘石攤令江西湖  
廣各半分裝至借給回空各丁米十萬石除本  
年冬起運各丁照數買補運通外其減歇同十  
運灑帶之丁均係無船出運俟出運之年買補  
還款仍造具借給幫次丁名米數咨部查覈  
一截留各幫應追銀款於旗丁新運錢糧內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一 截留撥運 三

別查扣其應追四分之一米二萬九千四百餘  
石已卸米一萬四千餘石此內除去每百石貼  
出二石計開銷米六千四百餘石又貼耗米二  
千石實卸存米六千三百餘石又未交米一萬  
四千六百餘石照例以一兩九錢折價覈追計  
其已交本色同應交銀款均勻科算作為搭運  
經費計搭運米四十二萬餘石銀米牽算每運  
米一石領銀一錢八分零與前議經費銀二錢  
計少銀一分零再浙江各幫於來春正二月間

次第北上其應得米款自可隨正兌收其應得銀款在於江南司道庫內不拘何款先行動墊解交淮安府庫由漕運總督於盤糧時親身放給仍嚴催江西湖南糧道速即照數解還

一氣頭等米約三萬餘石易換行月好米在原截各幫自然無可諉卸其浙江湖北等幫代為搭運又復易換好米難免藉口折耗酌於江南浙江湖北三省每船易換米五石並未經截留之江西四幫每船換米十石江西湖南及宿州原截之十三幫每船換米二十石於易換之中量分多寡以昭平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十四

一嘉慶十二年江西湖南及宿州等十三幫截留淮揚一帶漕米應追未行程途銀並米折銀兩江西省先扣三分之一湖南及宿州各幫先扣一半其餘三分之二並一半銀兩於道庫閒款內暫為墊辦仍於次年冬運錢糧內江西分兩年扣還湖南及宿州掃數扣還

一嘉慶十三年奉

上諭昨因北河水勢旺盛糧船輓運稍艱恐致回空稽

緩特降旨將在後船糧酌量裁留存貯北倉本日據薩彬圖面奏向來存貯北倉之米並無專司看管之人以致附近宵小任意偷竊從無過而問者請派人稽查又北倉自上年修理之後仍多滲漏恐存貯之米雨溼霉爛等語著責成天津鎮總兵本智酌撥官兵分派防守晝夜巡邏並於倉廩四角俱添蓋兵房俾資棲止如有偷竊情事即嚴拏懲辦該總兵亦當不時親往查察毋蹈疎縱之咎至該處倉廩上年係天津商人承辦今不久於即滲漏仍責令承辦之人趕緊修葺所有應蓋兵房亦即交令妥辦至北倉地方存貯米石亦不過一時權宜不應過久著達慶等將抵通各船起卸完畢之後即將存貯北倉之米趕緊運通務於新漕未到之先一律抵壩歸倉為要欽

此

一嘉慶十三年奉

上諭北倉截卸米石屢飭該侍郎等迅速運通歸倉昨據奏稱現已上緊籌撥九月底可以全數抵通今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一

截留撥運

十五



茅豫奏稱楊村一帶撥船甚多更可趕緊辦理著該侍郎等速將此項撥船全行押赴北倉分裝撥運務須源源起卸勿稍逗留總限於九月二十日以前一律抵壩愈速愈妙並即全行趕運京倉不可稍有玩延等因欽此

一北倉暫貯米石向有旗丁津貼經紀每石一升耗米以備轉運折耗嘉慶十三年轉運餘賸米石奏准抵交自壩至橋逾額掣欠並撥船戶繳變短欠尚有餘米照稔米七錢稔米六錢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 截留撥運 十六

例收買歸倉作正支放

一江南廬州三等幫搭運江西湖南截漕等項米石俱係平斛稔米並無交倉耗米長途折耗到壩虧缺無從購買稔米賠補各准以稔稔並

嘉慶十三年

一湖北省嘉慶十三年截卸北倉漕糧應搭解經紀本色飯米減歇船隻各准俟下年出運搭交

一嘉慶十三年江西十三幫稔米六十七萬餘

右截留北倉四十八廠貯米四十萬石倉內隙地囤貯米二十餘萬石其餘仍用撥船陸續運壩奏奉

上諭隙地囤貯之米著於全漕過竣後先行趕運以免

潮溼其餘四十萬石務於年內歸倉若有遲滯定行

議處不赦欽此旋據長蘆鹽政伊昌阿奏北倉廠座

間有滲漏坍塌商人刻即修葺堅固至廠前濱

臨運河必須加築堤堰一道以防漫水亦由各

商局辦至圍牆外四角原設兵房四間西面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 截留撥運 七

係倉大使公署并有武弁官房三間今於南面

添蓋一間東北兩面各添蓋二間足資添撥兵

丁棲止奉

上諭著本智於標下揀派千總一員把總一員外委一

員帶兵三十名前往駐守晝夜巡邏該總兵仍不時

親往稽察如有偷竊米石情事嚴審奏辦將駐守弁

兵查明懲處其專管之北倉大使如有疎縱一併叅

處所派弁兵俟囤貯漕米全數運通後即行撤回將

來如值截卸年分即照此次出派弁兵人數辦理其

厥座兵房令商人時加修葺免致截卸漕糧臨期遷延時日欽此

一嘉慶十三年直隸總督溫承惠奏被水州縣應需賑濟懇請撥銀五十萬兩備用一摺欽奉

上諭天津北倉米六十餘萬石昨據蔣予蒲等奏本月初旬甫起米十八萬五千餘石自尚有四十餘萬石在彼存貯向來賑濟例係銀米兼放著於此項漕米內截撥該省二十萬石交溫承惠派員前往天津領運屆期散放按例價抵作銀二十四萬兩其餘不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十八

銀二十六萬兩著戶部迅速撥往備用該督務須督飭所屬認真經理以期實惠及民毋使胥吏從中侵蝕冒濫至北倉漕米現又截撥直隸是未運通者祇贖二十餘萬石為數既屬無多當趕緊撥運抵通再運京倉收貯毋稍延緩欽此

一

東陵兵役并馬蘭鎮兵丁應支粟米向係截留豫東漕

米運貯薊倉交遵化等州縣按季運供乾隆三十年議改折色以後糧價歷年有增無減折色

不敷糴食嘉慶十二年奏准自十三年夏季起

於山東省到通粟米內按年撥給一半本色米

二萬七千餘石令遵薊豐三州縣陸運供支所

需運費八千餘兩覈計漕糧改徵折色定例每

石合銀一兩酌給一半本色米石按一兩四錢

折色覈算每石節省銀四錢計節省銀一萬一

千一百餘兩所需運費銀八千餘兩即在此內

抵支旋據承辦事務員子直隸總督等奏例銷

運脚不敷應請加給經戶部議准每石再加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十九

一錢統交地方官作為津貼之用事竣據實報銷并將空出侍衛房二十七間改建倉房由該督捐辦將來保固限外所有歲修工料准於永濟庫項下動支十三年九月直隸總督奏奉

上諭溫承惠奏

東陵兵役本年秋冬兩季米石請仍支折色並以將來

每年夏秋雨水不定恐輓運稽滯請援照易州兵米

之例一律由豫東漕船截撥較為便捷等語該兵役

本年秋冬兩季米石前經溫承惠奏准改支一半本

色粟米赴通關運今因六七兩月雨水稍多道路泥  
泞趕運不及自係實在情形所有該兵役秋冬米石  
著仍支折色以資買食嗣後並著照易州兵米之例  
由豫東漕船截撥即令各該兵役自行轉運毋庸由  
通倉給領俾免守候支放以示體卹該部知道欽此

嗣又據該處查明嘉慶十四年連新添差役一  
年應食減半粟米共二萬八千二百八十餘石

再加例准每石應領耗米五升五合共耗米一

千五百五十餘石正耗一年通共應領粟米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二十

萬九千八百三十餘石如遇閏之年均需加月

支領各准照豫估官員俸米之例於明春漕船

抵通派員前往兌運將十五年應領米石一併

截撥

一

東陵兵米奏改一半本色粟米每年二萬九千八百三

十餘石在於豫東二省到通漕船內截撥嗣經

戶部以豫東二省額徵薊糧每年尚有餘贖奏

准於庚午年起按年交幫搭運赴通以補截撥

漕糧數目河南省分運米石雇備民船裝運一

切應支潤耗行月銀米照密雲兵米之例辦理

其折色銀兩在漕項內動支本色米石在倉存

蓄糧內支領山東省分運米石照嘉慶十年起

運採買薊米每船五百石添雇船隻裝運隨同

正漕赴通交納照例支給行月潤耗本折及津

貼等項銀米

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截留北倉之米曾經飭令派委官員弁兵等在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 截留撥運 二十一

外稽查而倉內是否乾潔有無他弊並無專員經管

因思直隸省試用丞倅佐貳甚不乏人著溫承惠遴

選明白勤幹者數員派赴北倉專司經理即與各倉

監督無異來年運通時並著該員親身管押沿途稽

查偷漏撥水等弊如果始終出力著倉場侍郎奏明

量予鼓勵儻不實心任事即叅奏懲處欽此嗣據直

隸總督於試用人員內選同知一員知州一員

通判二員酌帶佐雜二員前赴北倉聽倉場侍

郎派委辦理

一截留淮揚米石實在出力之員奏准獎勵將  
總辦截漕事宜之江安糧道蔡齊明紀錄二次  
經管國貯收兌之江西等省押運山陽等州縣  
江南江西湖南等省領運各官弁均紀錄一次  
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江西湖南二省漕糧奏明截留  
北倉及寄撥到壩趕符回空例限該二省有年  
滿例應在通拆變船八十八隻此項軍船不須  
回空無虞凍阻改令原船到壩可省撥米七萬  
餘石仍令原派之總運重運文武員弁押送到  
壩以專責成其寄撥米石照例令本旗丁押送  
赴通交兌奉

旨漕船冬兌冬開歸次例有定限本年回空首幫於八  
月十七日渡黃而在後軍船恐有脫幫不能接續南  
下此北倉截卸及楊村寄撥等事九月初十內外可  
以一律全完惟沿途催償緊要著直隸山東江蘇各  
督撫派員一體嚴催務令跟船行走迅速償程歸次  
勿令逗留脫空稍有貽誤等因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一北倉截卸米石向由撥船轉運到通沿途無  
人經管以致諸弊叢生嘉慶十四年奏准東豫  
二省漕船每年二月抵通三月全行回空距受  
兌新漕之期尚早責令東豫二省軍船起卸正  
漕完竣即赴北倉將截留之米再裝運一次該  
船既有官丁經管仍責令總運之員一體督押  
稽查可免撥船偷竊諸弊查北倉轉運每百石  
向由截留運丁給撥船雇價飯米折色銀七兩  
九分零又應給經紀名下每百石津貼銀二兩

五錢一併劃歸東豫船丁作為運費此項先於  
通濟庫墊發仍在截留各幫丁新運錢糧內扣  
解歸款並責令截留運丁每石分給食米一升  
東豫之船不致苦累如東豫軍船不敷裝載應  
將餘贖之米責令運丁添用撥船均勻分帶跟  
隨幫船行走所有撥價等項即由該運丁酌量  
發給並責成天津道將應用撥船屆期豫備調  
赴北倉按幫散給裝運赴通則不致有偷漏之  
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目錄

截撥事例

截留撥運

截撥賑糶

截撥充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目錄

一

截留撥運

一北倉截貯米石版板上鋪用蘆席

縣預備雙層鋪墊四壁亦用雙層釘嚴牆外堆

撥責成天津鎮總兵派委弁兵晝夜防守該鎮

仍不時親身往來照料楊村寄撥事宜向祇通

判一員經理未能裕如嘉慶十四十五等年由

倉場侍郎奏委天津道暫駐楊村督率辦理

嘉慶十五年咨准湖南省嘉慶六年幫船行抵

漢鎮漕糧奉文截留陝西原船回次查覆六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一

列後

一漕糧截撥陝省轉運米石按照乾隆十六十

八年碾運浙江米石之例每石給經費米五合

一每船支給安家米二十石原為出運丁船安

家之用免其追繳

一餘贖二耗米石派幫搭運又應追程途行月

京腳銀兩准其分作三年在於各丁新運錢糧

內照數追繳

一找截陝省米石項丁四耗米內一五給丁米



石在於交倉耗米內扣給

一截漕起運船隻領運千總准於漕費銀內按

正米每石支給銀五釐以為盤費之用又隨幫

千總給廩工銀五十四兩養廉銀二十四兩

一守減每船回籍水手六名每名每站給銀三

分米一升每石折銀八錢

一豫東幫船裝運北倉米石到通比往年專交

撥船裝運米色俱屬乾潔專司經理各員在倉

住宿看守又於沿途管押稽查均屬始終出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二

奏准將直隸試用同知西林等五員准其本班

先用業經補缺之通判江德沛給予議敘東豫

二省各幫總運通判及領運千總正漕之外又

運北倉米石一次比較往年勤勞倍著准其議

敘至剔出氣頭廢底米石未及一年與例未符

著落經紀等照額內掣欠價銀交納勒限二年

完交 嘉慶十

五年

嘉慶十五年南糧到通過遲倉場侍郎奏辦起

卸事宜共三款列後

一截卸北倉米四十萬石倉場侍郎等酌分一

人前往督辦俟次年冰泮仍令豫東二省軍船

裝運

一石壩暫囤米三十萬石楊村寄撥米三十萬

石俟軍船掃數回空後自九月霜降日起至十

月二十五日小雪以前全數起運進京

一通倉廩座本多約可貯米五六十萬石酌擬

貯米四十萬石以期迅速回空

一嘉慶十五年直隸省被水成災各州縣倉貯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無多不敷動撥奏准動撥奉天小米二十萬石

以為賑濟及次年春間糶借之用

一江西幫船截卸北倉撥給直隸放賑米石奏

准照轉運抵通米石之例旗丁每百石給經紀

飯米折色銀二兩津貼銀二兩五錢以恤役力

嘉慶十

六年

一嘉慶十六年幫船行抵靜海縣地方陡遇暴

風驟雨內杭嚴頭一海寧所等三幫受傷過重

奏准將該三幫米石截留北倉俾得就近卸竣

回空潮溼漂淌米石購備足數交倉俟全漕完竣卽用撥船運通趕進京倉運丁應出撥價飯米折色津貼等費及每石分給食米一升均照向例辦理仍一面派委文武員弁看守倉廩及起運時沿途管押以杜攙水偷漏之弊

一嘉慶十六年截卸北倉米八萬七千二百三十六石零卽用撥船起運到壩除津貼耗米八百七十二石零實運到米八萬六千三百六十四石零尙餘賸耗米七百九十石均屬乾潔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四

無偷竊攙水等弊照嘉慶十三年辦過成案抵交該經紀逾額掣欠如有餘賸照平斛種米七錢稜米六錢之例給價收買歸倉

一江南宿州兩幫漕船因洪湖水弱出口較遲奏准在清河縣境內截貯令該幫丁每百石照例貼出備耗米二石俟回空幫船南下將前項截貯米石按船借給以爲飯米於丁船歸次後另購好米搭運赴通交納內每船所借粟米二石八斗令江浙各幫各隨地土所宜改辦稜

米二石搭運同交其麥石仍令本幫收領下通搭解未行程途銀米分作兩年扣還

嘉慶十六年

一轉運北倉米石向用楊村官撥裝載每多偷漏攙水之弊嘉慶十四年奏准改用東豫二省回空軍船再行裝運一次嘉慶十六年北倉各廩亟應騰出興修不能等待東豫漕艘先用撥船裝載每米百石向給雇價飯米折色銀七兩九分有零究屬不敷難免偷竊等弊奏准將應給經紀名下每百石津貼銀二兩五錢及責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五

截留運丁每石分給食米一升給與東豫幫丁二項一併劃出轉給撥船船戶俾資運費仍飭直隸委員並天津鎮及天津河道務關營參將通州協副將添派文武員弁帶兵役沿途管押倘有偷漏等弊卽行嚴拏懲辦

一嘉慶十六年奏

上諭王寧戴均元奏存貯通倉及截留北倉米石全數運京完竣一摺嘉慶十四十五年暫貯通倉未經運竣之米計二十五萬九千餘石又上年截留北倉

一第 537 冊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四六八

米四十萬四千餘石經該侍郎等派坐糧廳李鑿宣在彼督辦現已次第轉運完竣據該侍郎等查驗米色均屬乾潔並無虧短霉變及偷竊攪水等弊李鑿宣一手經理妥協無誤著加恩交部議敘其另片保奏直隸省並東豫二省管運出力各員請分別獎勵之處直隸委員等在北倉一帶往來照料始終不懈著加恩各照所請直隸候補同知汪彥國通判陸震知縣閻樹從九品朱珖准其儘先補用通判加捐知州裴輔廷准其儘先選用千總王秉忠倉大使陳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六

交直隸總督量加陞用其東豫二省總運通判領運千總亦俱著照上年之例交部議敘所有餘贖耗米一千三百十八石零准其照十三年成案抵交經紀逾額掣欠如有餘贖仍照例給價收買歸倉其經紀等應賠上年撥船沈溼米六百餘石並加恩准其豁免該部知道欽此

東陵兵米遇閏月之年米數較多臨時聲請由正漕截撥又該處受撥閘內米石委員及一切人役在

通守候不無糜費咨准嗣後山東省撥運米石派撥閘外船隻俾得迅速收兌

嘉慶十六年

一浙江杭嚴海寧等縣截留北倉米石前議東

豫丁船代運每石貼給食米一升嗣改撥船轉

運即將前項食米貼給撥戶所有該幫欠交經

紀一升耗米無可劃抵仍令按數交納完款

嘉慶十七年

年

一江南銅山蕭縣嘉慶十六年冬應運米二萬

三千餘石因該處漫口河身淤墊未能由水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七

抵次奏准緩至十七年冬交幫搭運

一嘉慶十八年江南銅山等縣本年應行起運

並應徵熟田漕兵米石或因睢工漫口舟楫不

通或因辦理防堵事宜致稽催納奏准銅山縣

已徵漕糧緩至明年冬交幫搭運豐沛蕭三縣未

徵漕兵米石緩至明年起徵交首進幫船搭運

其蕭縣例撥蕭營兵糧五百五十餘石於銅山

徵存米內支給來年徵還歸款

一河南省蘄糧項下截至嘉慶十七年冬運實



贖穀一萬七千八百餘石米二百餘石應留備  
災緩之年奏運保雄等處兵米所有

東陵一半本色兵米二萬九千八百三十餘石咨准道

照奏案在於到通漕糧內截撥

嘉慶十年

一嘉慶十八年倉場奏欽奉

上諭溫承惠奏籌辦兵精一摺現在剿辦捕拏滋事匪

徒兵精緊要著先撥京通倉小米五萬石由水路運

赴大名一帶供用俟奉米到日照數撥還其沿途運

送事宜著章煦卽派員前來妥為經理欽此查京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八

粟米所存無幾難以再接再應以通倉稔粟二色

儘數撥給不敷米石以稔米奏足兌給照各旗

領俸之例給與個兒錢文先於通濟庫墊發仍

由直隸解還歸款

一嘉慶十八年奉

上諭朱錫爵奏請於漕糧內撥運不敷兵米並截留附

近被災州縣漕糧備賑一摺東省每年額運兵米於

新徵薊米內起運不敷及遇有災緩例於大漕內撥

補本年額運及津貼兵米並不敷行月米共四萬七

千二百八十餘石除實徵米一萬七千一百八十餘

石外計不敷米三萬餘石據稱因荷澤等二十四州

縣漕糧全緩並應行採買之濮州等州縣連年歉收

糧價昂貴現請緩買其原報買存之二千一百五十

餘石亦因辦理兵差或正在防堵難於起運著照所

請卽於漕糧內撥運動支至曹州濟寧所屬各州縣

或受旱成災或被賊滋擾現屆境內肅清災民漸復

亟應查辦撫卹據稱該處頻歲歉收又被賊擾害閭

閭資蓄蕩然此次撫卹應本折搭放亦屬實在情形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九

著照所請將附近災區之歷城齊河長清濟陽聊城

高唐汶上東安濟寧等九州縣本年漕糧內截留粟

米六萬石以備賑撫之用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一遵化易州等處應需截撥粟米八千七百餘

石

上駟院等處約需粟米一萬二千餘石本年東豫

二省或分別緩徵或奏留備賑運通粟米無多

咨准於北倉應還通倉五萬石米內除撥給保

定等處兵米外其餘倉存粟米覈計已足並用

所有遵化易州等處粟米卽飭就近撥給

嘉慶十九年

一嘉慶十九年倉場奏請北倉截卸湖北江西等幫米四十四萬九千九百餘石來年運通令豫東二省軍船於正漕完竣後各添撥船將前項截卸米石再運一次所需船價飯米折色津貼等項銀兩於通濟庫墊發在截留幫丁新運錢糧內歸款其楊村寄撥之浙江江西等幫各船一經騰空卽行催趕南下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十一

旨此項北倉截貯米石現已收貯完竣著責令直隸委員駐彼專司經理毋任有礙折偷漏等弊其來年由豫東軍船添帶撥船裝運交該幫丁管押赴通以及照例支給船價飯米津貼運費並將應用銀兩墊發歸扣之處均照所奏辦理再據巡視通漕給事中清安奏應在楊村寄撥之九江後等三幫因空重軍船擁擠尙在北倉以南停泊已將撥船全數發足飭催起運等語現在節候已遲著該侍郎等卽嚴飭該官弁趕緊撥運抵壩起卸以速回空毋得再有遲緩欽

此

一嘉慶十九年奉

上諭李奕疇奏來年搭運臨德二倉米石請令囤貯各幫量貼經費並籌濟回空食米一摺據稱本年江西湖南四幫半漕糧在臨清德州兩倉囤貯來年由南種各幫分搭運通所有代運丁船未免賠累又現在米石由船上岸及來年由岸上船均需腳費請援照嘉慶十二年成案分別籌款給發分年扣歸等語此項截卸搭運米石向無經費自應預爲調劑所有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十二

年各省代搭運通丁船著准其照嘉慶十二年成案查照米數里數分別發給共銀一萬四千一百五十七兩一錢八釐卽在天津道庫存貯撥價項內墊支俟幫船路過楊村照數給領所墊銀兩在該四幫半應領錢糧內自今冬起分兩年扣還其上岸上船兩次腳費約需制錢六千二百餘千著照所請先由山東糧道庫內墊發一半銀三千兩發交該二處看米備弁作爲上倉囤貯之費來年搭運上船再行墊給一半事竣覈明飭撥此項執款亦在該四幫半應領

今冬新運錢糧內起分兩年全數扣還毋任延宕又據奏此次囤貯米石每正米一百石該旗丁需額外貼出耗米二石並留人照料費用較繁丁力拮据不能兼顧回空等語自係實在情形著加恩將該四幫半應交每石三升八合餘米共五千三百六十九石零在於囤貯米石內劃出給丁俾資回空食用俟該幫等歸次後今冬照數購備來年搭運赴通交納以示體卹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一嘉慶十九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十三

上諭吳璣等奏預籌轉運三進漕糧俾得迅速回空酌議各款內前二款請以楊村撥船運送抵通及在北倉囤貯再為運通皆係積年辦理有案事屬可行其第三款請將山東河南等處軍船在臨清代為撥運照料抵通此在江廣重船自可無誤歸次而豫東等處軍船往返耽延恐轉致凍阻北河似有窒礙著交倉場侍郎會同漕運總督妥議具奏欽此又奉

諭旨前據吳璣等奏籌運三進漕糧俾得迅速回空各款有旨交倉場侍郎會同漕運總督妥議茲阮元因限

期緊迫據咨先行籌議由驛具奏著將原摺發交倉場侍郎一併迅速議奏飭遵辦理毋稍遲延欽此嗣據倉場覆奏並請展限等因奉

上諭前據吳璣等奏預籌轉運三進漕糧一摺當交倉場侍郎等會議續據阮元因限期緊迫先行籌議由驛具奏亦即發交倉場侍郎一併迅速議奏茲據榮麟等奏稱覈計撥船全數除留運銅鉛外儘數趕赴楊村一帶俟三進各幫入關即一面在北倉起卸一面趕緊寄撥並將滿號船隻亦令載米抵通其借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十三

豫東軍船運通一條亦稱三進三十六幫一過津關無論江廣豫東軍船或在北倉截卸或令撥船寄撥總使就近回空不得稍有濡滯並恐趕辦期迫請將回空例限展寬十日等語該侍郎等所議總在計算無誤回空惟借船撥運一事皆因饋運不及不得已為此下策此時山東直隸運河水勢旺盛足資浮送著阮元督飭三進幫船晝夜饋行勿令片刻停留俟到津時察看必須趕緊回空儘數起卸北倉並用撥船輪復轉運能使南北均無遲誤不致露囤傷米方

為妥善其首進尾幫及二進幫船抵通後並著榮麟等速籌運倉庶早接辦運毋致積壓欽此

一應截二十年夏秋冬及二十一年春季分

東陵兵役等應支一半本色米二萬九千八百餘石並

補截十九年閏二月米一千五百石原係在於

豫東二省漕糧內截撥本年東省應運兵米業

經奏准於漕糧內撥運而豫省應運米石因漕

糧蠲緩截留並無起運咨准即由東省正漕內

全數指撥其豫省應運密雲兵米一萬一千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發運 十四

百石亦准於東省到通漕糧內撥給

嘉慶十九年

一直督奏保定等十二府州縣駐防官兵應需

嘉慶十九年俸餉米二萬七千三百九十九石

零向於東豫二省薊糧項下撥運因豫省十八

年薊糧緩徵並截留備賑東省亦不敷撥運請

在於應還通倉奉米五萬石內照數撥供所贖

奉米解還通倉經戶部查明豫省應運兵米一

萬三千五百九十一石零原經豫撫奏准在於

通倉撥給應准其照數動撥至東省應運米一

萬三千八百八石已據奏明在於漕糧內撥運自應遵照辦理毋庸在奉米內撥給其餘贖奉米即飭解通歸款

嘉慶十九年

一山東省應運保定等十二府州縣駐防嘉慶

十九年兵米一萬三千八百八石零查直隸順

廣大三府屬被災所需展賑及賞借口糧米石

現有天津囤貯奉米運交今東省應運保定等

處兵米由東省運至天津而奉米又應由天津

運至省南輾轉撥運多費運腳咨准將東省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發運 十五

行運津兵米即在臨清水次就近起卸令大名

道監兌收貯分撥省南各州縣以備賑借其保

定等處應需兵米即在奉

恩賞撥奉米內飭令供支至東省應運保雄等處兵米

向有開內外河之分開內三幫在臨清迤南赴

臨順便至外河四幫除臨清一幫係在次兌運

外其濟左濟右濮州三幫兌糧水次皆在德州

距臨較遠應將開內各幫應運漕米撥出運臨

其濟左等三幫應運兵米仍歸漕糧運通

嘉慶十九年

年

一嘉慶十九年奉

上諭據李奕疇奏請將三進在後幫船漕米二十萬石毋庸借用豫東軍船轉運援照成案暫貯山東臨清德州等倉來年搭運以速回空一摺三進漕糧除在楊村起撥及北倉截卸之外其餘米二十萬二百餘石若借用豫東軍船轉運赴通修船需時往返航延必至豫東漕船東阻北河先誤受兌李奕疇奏請循照舊案在臨清德州等處倉廩暫行分貯俟來年重運船隻分裝搭運較之阮元前議自屬妥協著即照所奏辦理所有臨清德州兩處倉廩著章煦即日派員趕緊粘修妥為預備如該二處倉廩敷用先儘該二處囤貯倘有不敷再於東昌濟寧二處酌量分貯李奕疇即將該四幫千總飭留東省會同各本處衛守備妥協經理並著章煦飭交地方文武員弁各派兵役常川稽查看管如有霉變偷竊短缺等弊嚴加處分以專責成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一嘉慶十九年東撫奏此次截留漕糧應貯臨

德二倉現已修補完整足敷分貯等因奉

上諭章煦奏山東截卸漕糧臨清德州兩處倉廩足敷分貯一摺臨清德州二處倉廩既經該署撫飭屬趕緊粘修可期無誤所有截卸漕糧二十萬石足敷分貯著章煦即將起卸盤運各事宜先期妥為籌備務期收貯合宜並派員嚴密看管如有受潮霉變及偷竊損失等弊將該管官嚴參懲處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七

一蘇省積年緩漕內銅山縣粟米一萬六千餘石應派坐兌之江北長淮兩幫分裝因該兩幫有原裝米石加裝一倍難於駕運漕督奏准酌分一半令該兩幫按船搭解其餘米石下年運通嘉慶二十年

一山東薊糧並薊數碾米僅贖米七千八百八十餘石不敷應運

東陵兵米之數應全數留備災緩之年奏搭保雄等處兵米所有

東陵兵米遵照原奏在於抵通漕糧內截撥嘉慶二十一年

一安徽無為等州縣因災緩缺江省兵米一萬

六百一十石三斗六升六合一勺將望江等五州縣漕南屯米一萬五百一十三石九升八合四勺照數撥抵仍不敷米九十七石二斗六升七合七勺於無爲等州縣本年秋成徵完災緩米內徵解以濟兵食所借漕南屯米俟無爲等州縣啟徵二十年本款屯米之日分別還漕搭

一

運嘉慶二十一年

西陵應需粟米向係在於河南山東幫船內截撥今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一八

南幫船據稱每船僅裝米六十餘石爲數零星

難以派撥所有

西陵每年應需粟米七八千石各准在於江南幫船粟

米內照數截撥

嘉慶二十二年

一江西吉安撫州二幫嘉慶十八年截留豫東

二省漕米係在渡黃以北餘贖耗米准免追繳

該幫截留米數造冊遲延職名并免其查議

嘉慶二十四年

一道光二年奉

上諭孫玉庭等奏籌備災缺兵精酌分上下兩江截

漕米數一摺前據孫玉庭等請於蘇常成熟州縣

內截米六萬石以供江寧兵匠恤孤等米之用業

經降旨准行茲據該督等請截撥附近江寧所屬

糧石以符六萬石之數著照所請蘇松糧道在於

常鎮兩屬酌量勻截米四萬石江安糧道在於江

寧所屬江浦六合及安徽附近州縣內截留米二

萬石以備支放俟本年秋成後於應解帶徵災緩

兵米內陸續撥還搭解通倉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一九

一浙江省杭州滿緣二營應用俸餉因仁和等

州縣被災蠲缺南糧不敷支放經浙撫奏請截

留漕米四萬二千石按數撥抵嗣因各州縣蠲

缺南糧無從徵補請照成案於截漕米內照數

作正開銷其緩徵南糧分年帶徵搭解運通歸

還漕欸

道光四年

一易州供應

慶緒米石本年在於池州等幫截撥運送嗣因江淮等

幫磨淺價渡米石不無折傷計短交稜米一千

餘石經倉場奏准照京倉秬稷並放之例將三  
進在前之處州後幫秬米找撥運送道光五年  
一道光五年倉場奏奉

上諭蔣攸銛奏察看催僭滯漕情形請酌定期分  
別攬運截卸一摺本年接運滯漕截至本月十二  
日止未入直隸境者尙有十六幫之多現在節逾  
小雪天氣日寒若北風驟起連檣凍阻進退無策  
不免臨時周章自應酌定期分分別截卸北運河  
船過津關寄撥到壩至速亦須旬餘著以本月十  
五日爲斷已到津關者仍催令寄撥前進卽令原  
船回空其十六日後始抵津關者卽令其在北倉  
卸貯除北倉空廩四十餘座儘數存貯米四十餘  
萬石外所有倉廩院內地尙乾燥亦可囤貯一二  
十萬石如再不敷卽援照成案於天津地方行店  
廟宇暫行囤貯其南運河河水日耗占淺之處極  
多向於大雪前後河水凝結現距大雪僅有半月  
若幫船未能銜尾而來卽不能全數抵津著以十  
月二十五日爲斷已到直隸景州安陵汎境者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押催北上趕至津關卸貯其將到安陵而尙在山  
東境者卽查照向來成案就近截卸山東德州圍  
貯其直隸故城縣運河又在德州以南著以十月  
二十日爲斷如尙未挽到故城者卽將幫船截留  
山東臨清囤貯以便軍船卸載回空著博啟圖申  
啟賢武隆阿各援照成案分別妥速籌辦毋得互  
相推諉以致凍阻中途蔣攸銛仍嚴飭該鎮道等  
將在後幫船迎提分段節催速益加速總期多一  
幫寄撥赴通卽少一幫截卸北倉多一幫趨入直  
境卽少一幫卸貯山東不得因定有限期稍爲懈  
忽現在風高物燥火燭堪虞所有回空守凍卽著  
派分數處停泊並遴委文武大員親駐河干稽查  
彈壓毋令滋生事端至各幫丁力疲乏本年在淮  
河起撥挖淺及盤壩撥運一切空包抗袋之費係  
旗丁自行措辦現又接運北土實因盤壩過遲並  
非該幫丁辦理不善所致若僅例給水腳口糧別  
無津貼將來守凍又須數月之久日食無資著該  
署漕督穆彰阿隨時察看情形酌量調劑總期幫

丁不致十分苦累水手等沿途俱各安靜此為至要將此諭知博啟圖等並諭蔣攸銛知之欽此  
一道光五年奉

上諭蔣攸銛奏湖南尾幫已於十月十七日催入安陵汛境現已開倉數日聞每日起米無多若驟起北風斗級人等斛量必不靈便益致遲緩卸載之船既不能退出回空在後幫船亦不能移前起卸船多擁擠一處等語現在卽節交大雪糧船全數抵津暫行囤貯俟開春撥運著申啟賢多派經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斗級人等勒限趕緊起卸須較北壩卸米每日三萬石之數分收加倍務於未凍以前全數完竣其楊村寄撥軍船現已陸續回空挽過津關北倉截卸幫船亦飭令卸完一幫卽押開一幫速益求速總之卸米之數愈多愈妙押開之幫愈早愈好並責成天津鎮總兵克什德添派卸署河間協副將袁寅往來南運河一帶督同沿河印委文武節節迎提催餉務期全數趕出直境倘河冰將結仍遵前旨將未出境幫船分派數段於寬闊地方停泊

遴委將備等親駐河干支搭帳房備齊槍械巡查彈壓以壯聲威而期靜謐將此諭知申啟賢並傳諭克什德知之欽此又奉

上諭申啟賢奏北倉起卸情形一摺各倉運米入廠抗價向由旗丁自給北倉距河干稍遠現在趕辦起卸勢須多集人夫加添解隻幫船排列愈遠抗價愈增旗丁不免苦累自應量加調劑該漕督遠在江南籌辦不及著申啟賢督同天津道鄭祖琛就近籌款分別覈實給發將來仍由漕督照數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還歸款刻下重船無虞凍阻其空船守凍及安囤收米各事宜俱著趕緊妥為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一道光五年倉場奏北倉截卸江廣及浙江各省重運旗丁等盤壩截卸一切苦累遵奉  
諭旨籌款動撥以資接濟查北倉截卸杭嚴頭等十八幫計旗丁七百九十八名每名借給銀二十兩共需銀一萬五千九百六十兩請在天津道庫海稅項下暫行動撥給發咨照漕督在於各省新漕項下分作兩年扣還並飭各糧道先行



籌項解交天津道庫歸欵

一杭嚴二幫起運粳米石內有應交粳米二

千二百餘石因在河口盤壩連夜受載誤將粳

米一千七百餘石倒入仙米倉內請即以仙米

抵交經倉場奏准該幫丁等盤撥苦累無資更

換即以秬米多收之數抵粳米少收之數道光五年

一河南省碾運倉穀第四批粟米五萬石至津

節逾大雪難以北上經倉場奏准截卸北倉並

將各船戶短運到通水脚銀兩按數扣繳以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來春東豫幫船灑帶運通之需道光五年

一戶部議覆直督奏良鄉駐防兵米因通州陸

運經由石道折耗過多請由天津水運至琉璃

河再由陸運至縣運脚較省且免折耗奏准自

丙戌年為始將豫東二省停運薊糧項下向來

運赴通州兌收之良鄉兵米一千二百三十餘

石照霸州東安之例改於天津水次令該縣領

運道光五年

一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旨本年南糧盤壩稽遲現在尚有一百三十餘萬石

未經到通天氣日寒恐致凍阻貽誤節經降旨飭

催茲據博啟圖等籌酌起卸價運各章程分晰具

奏著照所請除書役經紀人等責成該侍郎嚴查

刁勒索索之弊勿致稍稽運務外所有頭進軍船

接運江廣各幫著仿照向年由楊村寄撥之例全

數寄撥北上仍令原運旗丁押運赴通交卸其應

給撥船脚價飯米等項均令原運旗丁照向例辦

理軍船即令就近回空俾免阻滯至轉運米石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大通橋全運城內各倉恐致趕辦不及現在城外

太平裕豐萬安儲濟四倉尙有空廩數十座著由

大通橋於分運各倉米石內准以一半於該四倉

暫行寄囤俟漕務完竣再行陸續運進各倉至在

後江廣各幫挽過津關時著酌量天氣寒暖其已

到楊村起撥可以來通者於通倉暫貯未到楊村

起撥者於北倉暫貯統俟來春冰泮查照舊章轉

運京倉其一切脚費俱著查照舊案辦理至小雪

前後河冰初結仍可打冰前進不容任其逗留如

幫船挽過津關行至楊村寄撥即打水催僱撥船  
運壩起卸飭令原船回空倘幫船挽過津關去北  
倉較近即打水趕赴北倉截卸惟需用人夫衆多  
著蔣攸銛派委地方官沿途撥派人夫以備隨時  
打水之用如將來有截卸北倉之米著申政賢屆  
時前往查驗督辦無使書役人等乘機舞弊方爲  
妥協欽此

一易州應截白糧米石輪應蘇幫該幫已歸海  
運嘉白幫又輪派餉糧各准在於湖白幫內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撥俟該幫抵津責丁運至白溝河倉兌收

道光六年

一道光七年九月

孝穆皇后梓官奉安陵寢應添員役約計一年所需

正耗粟米二千七百五十餘石又應併撥一年

共應撥粟米五千五百餘石各准在於豫東一

省道光七年運通米內照數派撥

道光六年

一道光六年倉場奏准河南粟米五萬石上年

截卸北倉計至通壩未行程途應交還脚價銀

一千一百餘兩所有前項截卸米石俟開春東

豫軍船路過北倉令其灑帶運通即以河南應

還脚價銀兩作爲貼併灑帶之費現未解到又

由倉運船抗脚需銀六百兩因無閒款可籌均

請先於通濟庫墊發俟解到一併歸款

一易州每年應需粟米因南糧盤壩接運較遲

恐江南粟米趕辦不及由倉場改派濟左幫截

撥米六千餘石據漕督咨稱東省既經截撥

東陵并密雲等處兵米現在江南幫船來直較早請循

舊在於江南幫內截撥經部查明東省幫船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三

江南幫船來直尤早所有

西陵應截粟米即在於山東幫船內按數派撥

道光七年

一易州應需供應

陵精粟米前因東省幫船分裝米麥豆三項若俟船到

北河始行飭知湊撥米數勢必將各船粟米歸

併過載不無耽延拋撤東撫咨准仿照撥運密

雲等處兵米成案派定外河先進之德正濟左

濟右臨前臨後五幫又東昌濮州東平作爲一

幫共成六幫照依酌定幫次通而復始輪流派

運以免臨時周章如遇災緩年分應派之幫粟米不敷隨時改派下年補運又派撥易州粟米

向有由倉場酌派山東河南江南等省之案今

東省既請以六幫派運應俟輪派兩週之後再

行改撥江南河南屆期咨商覈定

道光八年

一道光二十五年欽奉

上諭程喬采奏衛河水勢漸落請多備撥船接運等語

著訥爾經額即飭天津道封雇寬大民船迎至天津

以南安陵以北一帶水次撥運抵通俾江廣在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天

船及時南下免誤回空毋稍遲忽欽此

一道光二十七年欽奉

上諭楊殿邦奏請飭豫籌備撥章程等語向來糧船挽

入直隸境內間用例設撥船接撥本年水涸異常撥

船不敷若在安陵一帶覓雇民船又屬不易現在權

宜之計飭令山東各撥船接撥前進以期無誤倘嗣

後沿河州縣恃有此舉於備撥挖淺一切要務視為

緩圖殊非慎重辦公之道著訥爾經額先事籌畫妥

立章程嚴飭沿河各州縣諭以轉瞬新漕屆臨務須

實力備辦毋得援此次山東接撥之案任意推諉以速漕運而杜流弊欽此

一道光二十七年欽奉

上諭李星沅奏購米運豫濟賑請飭豫省委員迎護等

語此次江蘇購買米石運豫接濟甚關緊要著鄂順

安先期遴委委員前往交界地方迎候未入豫境責

成江蘇委員已入豫境惟豫省委員是問責有攸歸

各宜加意防護無得疏虞干咎欽此

一咸豐二年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留撥運 完

上諭訥爾經額奏籌辦迎撥南漕並動用解歸原借海

稅銀款發給放空口糧一摺本年南漕入東過遲前

經降旨飭撥楊村船隻迅往撥運茲據奏稱遵調楊

村官撥一千隻赴臨清州供撥另調官撥一百隻赴

安陵一帶迎撥所需放空口糧著准其在海稅解部

項下動撥銀八千二百五十兩以濟要需事竣照例

扣還歸款至所稱撥船在途守凍議給口糧臨時體

察一節仍著該督嚴飭領撥各員星速迎撥即使河

水稍凍亦須設法打冰撥運總期多到一船即多收

一船之米儻因節候過遲竟不能全數抵通天津北  
倉尙可截卸斷不可以守凍爲名遲延觀望徒致虛  
糜撥費仍無益於倉儲也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留撥運

三

截撥賑糶

一乾隆四十四年十月欽奉

諭旨朕明春巡幸江浙所有供宿頓次皆出自帑項絲  
毫不以累民第扈從官兵以及外省接駕人等輻輳  
雲集經過地方米糧價值恐一時或致騰踴著照從  
前之例於江浙二省冬兌漕糧內各截留十萬石在  
水陸駐蹕地方分廠平糶卽令漕運總督及各該督  
撫妥協辦理該部卽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四年十一月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撥賑糶

三

諭旨安徽省所屬之亳州蒙城暨下游鳳陽泗州各處  
低窪地畝本年秋間被水前經諭令該撫等按照災  
分輕重分別給賑各處貧民自可口食有資但念本  
年被水處所卽係上年被災之地昨歲曾撥運川米  
十萬石分給平糶是以米價不致過昂令該處仍復  
被水恐明歲青黃不接之時災地窮黎究不無拮据  
該省潁州鳳陽泗州三屬及六安霍山二州縣今歲  
俱多豐熟與各災地相距最近著該撫卽於各處應  
徵漕米內加恩截留三萬五千石預備明歲減價平

羅以濟民食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五年八月欽奉

諭旨本年直隸雨水頗多各州縣間有淹浸之處現雖漸次涸出而被水地畝收成不無歉薄朕心深為軫念著加恩於天津水次截留漕船十萬石存貯北倉以備直屬分運賑恤之用俾貧民口食不致拮据以副朕軫恤窮簷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五年八月欽奉

諭旨前因直隸雨水過多被淹地畝不無歉薄曾降諭欽此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糧 三十三  
旨截留漕糧十萬石以備賑恤之用今據鄂寶等奏漕運遲到著再截留二十萬石存貯北倉既可令其早為受運即以備接濟直隸各屬賑恤或補州縣倉儲亦屬兩便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六年七月欽奉

諭旨本年六月江蘇崇明縣猝遇風潮被災較重貧民口食未免拮据著加恩於蘇屬本年應行起運漕糧內截留十萬石以備賑濟平糶副朕賑恤災黎之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又奉

旨據袁守侗奏天津靜海二縣窪下地畝勘明一隅偏災所需賑米請將奉天海運溢額餘米賞撥等語著照所請即將本年奉天海運溢額餘米二萬二千餘石賞撥天津靜海二縣以為賑恤之用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欽奉

諭旨本年江蘇徐州府屬沛縣睢寧豐縣銅山邳州宿遷等州縣被災較重已屢經降旨准撥藩庫糧道庫銀五十五萬兩現又據薩載奏准其於兩淮鹽課應解部銀內再行動撥銀五十萬兩以資賑恤第念該處米穀恐尚不敷賑糶著再加恩於淮徐各屬本年應行起運漕糧內截留五萬石以備賑濟平糶之用該督等務須督飭所屬查明災地情形分別賑糶實力妥辦俾小民口食有資毋使一夫失所副朕軫念災黎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一乾隆四十七年八月欽奉

諭旨據明興奏兗州等府州屬被水地畝現在籌辦賑濟請將江西重運幫船截留米二十萬石以備賑需

等語今歲江西漕運抵津較遲東省既需截留自應如該撫所請辦理至該省現辦賑濟如需用米石較多不妨多為籌備卽於江西幫船內截留米三十萬石更可以資接濟著明興酌量辦理欽此

一乾隆四十七年十月欽奉

諭旨據薩載等奏徐州海州淮安所屬本年被災較重請於江屬成熟州縣截留漕糧八萬石等語江省所屬因下游漫水連被災浸疊經降旨加恩賑恤需用米石較多著照該督等所請於江屬成熟州縣內就近截留漕糧八萬石以資接濟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三

一乾隆五十年三月欽奉

諭旨畢沅奏豫省河北一帶各屬倉儲因連年積欠蠲免散給存貯無多請於豫省應行起運米豆內截留十一萬餘石並於山東起運漕糧內就近截留八萬餘石方足二十萬石之數以備接濟等語河南衛輝一帶近歲被有旱災疊經降旨蠲免展賑俾窮民得資糊口現在尙未得有雨澤朕軫念災黎無時稍釋自應寬為儲備倉糧以供賑借之需竟著於豫東二

省內截留漕糧三十萬石若東省漕糧不敷卽於南省就近各幫漕糧內撥給俾資接濟該部卽遵諭行

欽此又奉

旨畢沅奏衛輝一帶被有旱災請截留漕米二十萬石以資賑貸計截豫省臨前平前平後三幫米豆五萬餘石臨後徐前後三幫米豆六萬餘石並請在山東起運漕糧內截留粟米八萬石以足二十萬石之數等語衛輝一帶被早已久窮黎口食維艱雖屢次加恩展賑卽此時或得雨後尙須酌借籽種口糧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三

可不急為籌畫朕正慮及此而前次何裕城竟未見及畢沅所奏甚是已明降諭旨著於豫東兩省漕糧內竟給三十萬石若東省漕糧業經起運不敷添撥卽於附近南糧撥足三十萬石之數前於豫省河工緊要衛輝旱災急宜籌辦是以將畢沅調任該省巡撫今該撫因河北各屬倉儲連年積歉蠲緩散給存貯無多而別府州屬又多不通水路輓運維艱卽請截留漕糧並恐軍船遲滯卽著雇民間小船往返遞運其所截山東漕糧亦一體雇覓民船撥運該撫甫

經流任所思即能如此周到實為盡心民瘼自可感  
格

天和以期速沛膏澤朕深為慰幸畢沅可嘉現在畿輔  
一帶連日得雨雲霓廣闊豫東二省或亦當普被甘  
霖但上年以來山東曹州各屬雨澤稀少不為豐  
足今截留山東之米以濟河南恐山東之民不無向  
隅之歎如近日得有透雨麥苗可以補種齊全無需  
接濟則可若仍未得雨山東亦有應行接濟之處亦  
未可知著傳諭毓奇明與會同商酌密行籌辦或酌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留南省附近漕糧十萬石以備需用其應撥豫省糧  
石或軍船現已北上即以首運南糧內照數截留撥  
給豫省備用毓奇明與務須詳細籌酌妥協辦理仍  
將酌辦情形迅速覆奏欽此嗣經毓奇等奏東省應  
運通倉漕糧米豆共三十餘萬石尚未開行今  
撫臣畢沅奏豫省被旱請截留倉糧蒙

恩著於豫東二省漕糧內撥給三十萬石除豫省已截  
留本省米豆十二萬石外應在東省漕糧內截  
留十八萬石查東省關內關外起運漕米約共

十七萬餘石盡數截留如有不敷請照河南所  
奏米豆併截以符三十萬石之數并令多覓小  
船分作兩起遞運其撥運水脚飯米即責令該  
弁丁照楊村起撥之例一體自行給發  
一乾隆五十年五月欽奉

諭旨江蘇淮徐海三屬本年雨澤愆期二麥收成歉薄  
現距秋成尚遠農民未免拮据所有被旱最重之銅  
山豐縣沛縣蕭縣碭山邳州睢寧宿遷安東阜寧桃  
源十一州縣實在貧民著借給三月口糧被旱次重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之清河鹽城海州沐陽贛榆五州縣貧民著借給兩  
月口糧以資接濟再該處州縣倉儲頻年賑貸所存  
糧石無多其淮安一屬著該督撫就近酌撥調劑所  
有徐海二屬臨近豫東二省地方糧價不無昂貴著  
於邳宿一帶水次截留漕米十萬石以八萬石分撥  
徐州各屬二萬石分撥海州各屬以備賑貸之用該  
督撫其實力奉行以副朕軫念災黎無使一隅失所  
之至意該部即遵諭速行欽此又奉

旨據毓奇奏東省截留漕糧二十萬石應於各幫中擇

其疲乏者酌派截卸庶賑貸民食之中并寓調劑疲  
丁之至意又據阿那布奏衛河水小多有淺阻撥船  
行走不能順利且窮民盼賑孔殷可否卽在南糧首  
進前數幫內先行按數截留應用各等語毓奇所奏  
本爲調劑疲丁起見但伊身在淮安未知衛河水弱  
漕船行走濡滯情形今既據阿那布奏稱河水淺阻  
撥船艱難自係該處目擊實情卽應在首進前數幫  
內先行按數截留應用則漕船旣可不致守候待撥  
而應賑各屬羣黎嗷嗷待哺俾得早沾一日之惠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三六

得一日之益較爲妥便著傳諭明興阿那布卽將現  
在東省首進數幫酌量沿河就近水次截留備用迅  
速辦理使災氓早沾渥澤副朕勤恤民隱至意若不  
敷截撥之數再於毓奇所奏首進後幫湊撥足數現  
又有旨於江南截留漕糧十萬石以備賑需卽可在  
於毓奇所奏將大河等疲乏各幫照數酌派截卸以  
紓丁力倘此數幫已行過江省亦不必轉回截卸卽  
於續進幫船內酌量妥辦截留以省牽輓之勞總之  
以便民便軍爲要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

又奉

旨據書麟奏安省被旱地方較廣旬日內卽得透雨雖  
仍可有收而鳳潁泗三屬乃積歉之區必須預籌接  
濟請於三進幫船內截留漕米五萬石以備賑糶之  
用等語安省亳州鳳陽等各屬上年被水歉收本年  
又復雨澤愆期業經加恩分別借給籽種口糧諭令  
該撫實力妥辦速籌接濟以紓民力今各該處尙未  
得有透雨農民望澤孔殷未免情形拮据自應寬爲  
儲備俾資賑恤著照所請於三進幫船內截留漕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三六

五萬石存貯備用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一江省徐海二屬應截留漕糧在宿遷交界候  
撥幫船內擇其貧乏之幫截卸以備賑貸酌將  
江淮二廬州二太倉後等三幫裝運米十一萬  
六千三百石零截留徐州水次八萬石海州水  
次二萬石其太倉後幫尙有截剩米一萬六千  
三百石零儘數起卸分貯徐海二屬計各多米  
八千餘石該幫軍船得以及早回空 乾隆五  
十年

一東省截留漕糧二十萬石以資賑貸嚴計揚



州二至長淮三等七幫共裝正耗米十七萬三千餘石尙不敷米二萬六千餘石應於後跟之大河二幫共裝米二萬八千餘石除湊足二十萬石之外計截卸剩米一千五百餘石照乾隆四十七年東省截留之案一併卸交濟寧水次俾通幫空船早行歸次更可裕賑貸而紓丁力

乾隆五十年  
一乾隆五十年六月欽奉

諭旨前因安省亳州等屬雨澤愆期農民不能趕種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四

田情形拮据屢經降旨加恩撫恤並令截留漕米五萬石以備賑糶之用本日據薩載奏當塗巢縣靈璧亳州蒙城盱眙五河滁州來安和州等州縣均於六月初一初四等日得雨五分至一二寸不等其餘寧國旌德廬江霍邱太和天長廣德等州縣均報俱未得雨等語看來安省亳州蒙城等處業已被旱成災將來尙需賑恤口糧以資接濟又據管幹貞奏江西十三幫漕船現俱抵清河縣境銜尾待渡約計六月底七月初可以全數渡黃等語江西各幫船身較重

現在甫經渡黃恐不能抵通著於尾後各幫內再截留漕米十萬石交與該督撫以備安省賑恤之用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安省截留漕糧以資賑貸即於三進最後守候渡黃之江西幫船內迅速截卸十萬石將饒州永建二幫共計裝米九萬六千六百七十石零全行派截尙不敷米三千三百二十九石零於後接之袁州幫船內找足以符十萬石之數再饒州永建兩幫除截留之外尙有失風虧折米石咨明庫倉買餘抵補今該幫既已截留所有三升八合餘米已作正派截交倉無餘可買

緩俟下年抵通再行買餘完納  
乾隆五十年

一乾隆五十年七月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四

諭旨據劉義奏本年直隸大名等十州縣雨澤愆期冬春賑借需用較多請截撥漕米十萬石以資賑借等語著照所請即截留漕米十萬石交與該督分撥大名各州縣以備賑借之用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一乾隆五十一年正月欽奉

諭旨上年山東兗曹濟寧等府州屬雨澤愆期被旱成災業經降旨賑恤緩徵俾窮黎口食有資不致失所第念今春正賑已畢青黃不接之時仍恐民食不免拮据著再加恩將嶧縣定陶濮州范縣觀城朝城薛澤聊城莘縣九州縣並坐落衛地被災七八分之極貧次貧於例賑外再展賑一月以濟民食其六分災之貧民及勘不成災之德州長清新泰萊蕪東阿東平平陰泗水滕縣陽穀壽張鉅野鄆城蘭山郟城費縣蒙陰沂水堂邑在平恩縣益都昌樂壽光昌邑濰縣金鄉魚臺嘉祥等二十九州縣並坐落衛地著該撫查明實在無力農民酌借一月口糧以資接濟至該省散賑需用米石甚多卽勘不成災各州縣亦需借糶兼行所有截留南漕二十萬一千餘石尙恐不敷給發又豆石一項亦爲民間口食所必需著再加恩將東省本年應行運通米豆儘數截留該撫務飭所屬實力妥辦以副朕軫念窮黎恩加無已之至意該部卽遵諭行欽此嗣據山東巡撫咨濟寧等州縣有帶徵四十九年漕米七千二百七十二石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四三

升九合七勺隨徵支軍潤耗米二百九十石九斗五升八合九勺又五十年隨徵潤耗米九千二百七石三斗七升六合二勺因正漕全數截留並無出運之船請一體截留俟下屆分別運通支軍

乾隆五十年

一湖北省嘉慶五年額徵正耗漕米一十五萬一千二百二十六石有奇又帶徵元二兩年正耗米一十二萬七千七百九十餘石共米二十七萬九千餘石以本省額設糧船起運每船計須裝米一千五百五十餘石礙難受載奏准於帶徵米內截留米六萬石寬爲貯備嗣因該省被賊擾害民力拮据奏請將其餘帶徵米六萬七千七百餘石一併截留以備賑恤

一山東省嘉慶八年荷澤等州縣衛俱被黃水淹浸奏准將開內漕糧米麥豆除蠲緩外實應運十三萬餘石酌留本省以備賑濟之用扣存潤耗米石俟買補起運年分支軍濟運

一兩江總督鐵保等奏川省買運京倉米三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四三

萬石前令川省原船運通今查川省船隻從未  
經歷開壩諸多不便刻下揚州淮安一帶米價  
漸昂請截留米一十五萬石在揚州一帶平糶  
所賣價值秋收後另買新米其餘十五萬石交  
揚州等府於各縣倉小心存貯統交明年糧船  
搭運抵通欽奉

上諭淮揚一帶糧價較昂正需辦理平糶將此項米石  
暫留十五萬在揚糶賣實屬一舉兩得著照所請辦  
理所有奏請存倉米十五萬石此時亦不必存倉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四  
知會阮元委員運往浙省地方一律平糶糶出價值  
均著俟秋後另買新米各交明年本省糧船搭運抵  
通等因欽此 嘉慶  
十年

一嘉慶十八年奉

上諭本年直隸省南各府州豫省河北三府及開封府  
所屬各州縣雨澤稀少麥收歉薄糧價增昂山東省  
雖現已得有澍雨其從前被旱之區間閭元氣亦未  
能驟復著加恩於南漕江西尾幫內截留稜米十萬  
石撥給直隸河南各四萬石山東二萬石交溫承惠

長齡同興各派委員於水次近便處所兌收分運該  
督撫各酌量地方情形調劑散放俾窮民餬口有資  
免致失所用副朕惠愛黎元有加無己至意該部即  
遵諭行欽此又奉

上諭本年直隸順德廣平大名三府暨定州等屬雨澤  
愆期節經降旨借給口糧並緩徵錢穀等項前月復  
截留漕米四萬石交溫承惠散放俾小民均資  
接濟惟現在節過小暑該處未據續報得有透雨秋  
禾播種已遲朕心深為慮念著再加恩令和寧於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四

天省官倉內撥粟米二十萬石照例由天津寧河二  
縣僱備海船前往領載並於湖廣漕糧內再截留稜  
米五萬石運至直隸南三府附近水次溫承惠飭屬  
兌收分運以備賑卹災黎之用該督即認真經理務  
令實惠及民以副朕懷保惠鮮有加無己至意欽此  
一嘉慶十八年河南省截漕四萬石已撥被災  
各州縣備賑米二萬六千石其餘米一萬四千  
石改撥軍需以濟兵食應需賑糧照例另籌折  
給

一嘉慶十八年山東省截漕二萬石據該撫奏稱該省自經澍雨可卜秋成貧民已給口糧現在無虞乏食請將截漕米石分貯濟寧一萬二千石東昌八千石責成該府州擇定倉廩加謹收貯以備來年平糶之用

一嘉慶十九年奏

上諭那彥成奏懇將天津北倉卸貯奉米撥給二萬二千餘石留直平糶等語直隸省現在米價增昂各州縣應需平糶之處甚多著加恩將上年卸貯天津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吳

倉奉米應還通倉米石內除尚未運到並抵撥各處支用外餘存米二萬二千餘石均留於該省作為各處減價平糶之用該部知道欽此

一嘉慶二十二年奉

上諭本年直隸保定一帶地方雨澤希少恐秋成未能一律豐稔來春青黃不接之時乏食貧民有需接濟之處著李奕疇於湖南最後尾幫內酌留稔米十萬石截卸天津北倉備用並著嵩年將舊有廢座先行查勘有須粘補者即派員速為修整俾免滲漏貯倉

後照例派人嚴密看管備此後雨澤應時秋禾有收明春無須接濟將此項米石於明歲豫東幫船到津時交令搭運赴通等因欽此又奉

上諭李奕疇奏截卸糧米懇將尾零米石全數卸貯一摺湖南糧艘係最後尾幫本年應交倉米共十一萬七千九百餘石今於天津北倉截卸十萬石若將餘零米一萬七千九百餘石復令運通交納未免歸次先後參差著照所請准其一併卸貯北倉該部知道

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吳

一嘉慶二十三年奉

上諭方受疇奏豫東未經運到協撥米石直省無需動用可否徑運通倉一摺上年直隸地方被旱經朕特沛恩施賞撥湖南稔米十一萬七千九百餘石復令豫東二省各協撥粟米八萬石均運赴天津北倉預備賑需現除各屬大賑奏賑動用外尚賸稔米一萬四千九百八十一石零豫省已運到粟米五萬四千五百石東省已運到粟米五萬石統計米十一萬餘石據該督覈明足敷今春借糶接濟之用所有河南

未經運到米二萬五千五百石山東未經運到米三萬石毋庸再運北倉著即徑運通倉交卸以資儲備又另片奏大興宛平兩縣支領通倉稜米一萬石應由北倉撥還現在北倉稜米祇有一萬四千餘石所有應撥稜米一萬石可否仍留直隸等語此項應撥還通倉稜米一萬石准其留於直隸備用毋庸運還通倉該部知道欽此

一嘉慶二十四年奉

上諭現在永定河漫水下注下游各州縣被淹辦理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吳

卹需用米石不少著那彥成等查明江廣尾幫各軍船已過楊村者概令寄撥運通其尚在楊村以南各幫船著與方受疇會商約計應需賑米若干即將該軍船所載米石截卸北倉交延豐幫同料理派員看守其軍船即由彼回空方受疇嚴計何州縣需米若干飭令徑由北倉分晰領運等因欽此嗣據倉場奏請將江廣最後之九江前等五幫洪斛米十八萬餘石照數截卸北倉奉

上諭那彥成等奏料理截卸北倉米石以備賑卹一摺

江廣在後各幫船現在均已行抵天津那彥成等會商將最後九江前鉛山湖南頭二三等五幫共洪斛米十八萬石除撥給滄州駐防兵平斛米一萬餘石外其餘十七萬餘石截卸北倉已足敷用著即照所請如數截卸妥為存貯一面知會方受疇查明某州縣應需正米若干派員分領運往可也欽此

一嘉慶二十四年直督奏本年永定河漫口被

淹各州縣應需賑濟等因奉

上諭方受疇奏約計應放大賑銀米數目一摺大興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吳

州縣被水地方除已設廠煮賑外降旨令方受疇將應放大賑事宜確實覈計約需銀米若干先行具奏茲據該督查明被災較重應行賑濟者大興等十餘州縣約需賑銀二十萬兩該省藩庫足敷動支所需米石大宛二縣就近由通倉動撥其餘固安等州縣應需米石該省尚有舊存賑餘米八萬一千一百餘石仍需米十萬石著即於本年截卸北倉米石如數撥給該督派員分投領運其大宛二縣賑務著劉銀之等督率經理固安等州縣賑務著方受疇督率經

理各按應賑戶口覈實散放務令實惠及民用副朕  
軫恤災黎至意欽此

一嘉慶二十四年長蘆鹽政奏准截卸江西九

江等五幫洪斛米十七萬餘石分貯北倉內十

萬石分派被水州縣領運備賑仍存米七萬餘

石暫貯北倉以備被水州縣加賑平糶

一嘉慶二十四年奉

上諭程國仁奏東省辦理賑務懇請酌留漕糧一摺本

年山東省各屬被淹前經降旨分別賑卹所餘糧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撥賑糧 手

自應豫爲籌備茲據該撫奏請循照嘉慶八年成案

酌留糧石以備明春加賑之用著照所請准其將泰

安等三十八州縣間內應兌運米麥豆十萬三十六

百六十七石零留於本省以濟賑需該部知道欽此

一道光三年奉

上諭蔣攸銛奏懇恩撥留南漕一摺所奏甚是直隸

省頻年災賑現值雨水過多田禾未免受傷恐致

糧價日昂購買不易農民口食維難自當豫爲籌

備著照該督所請准其截留江廣幫漕米四十萬

石卽飭令該幫弁於糧艘過津時如數截貯北倉

隨時奏明撥用以濟民食該部知道欽此又奉

上諭蔣攸銛奏請再截留江西漕糧一摺本年直隸

各屬被水之處較多業經降旨截留漕米四十萬

石並撥運奉天粟米以資賑濟茲據蔣攸銛奏稱

災區日增恐米石不敷支放再請籌撥著漕運總

督迅將九江後幫在前軍船及吉安撫州二幫船

糧米飭令全行截卸天津北倉豫備撥用毋稍延

誤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一 截撥賑糧 手

一道光三年戶部議撥通倉米石賑濟經直督

奏奉

上諭顏檢奏本年應行展賑州縣半在省南距通倉

遙遠請截撥豫東二省運通粟米以資展賑等語

著照所請准其在於豫東二省粟米內撥米十八

萬石截卸天津北倉該督卽分飭各州縣就近運

回散放所有原撥通倉米石卽行停止撥還該部

知道欽此

一道光三年奉

上諭前據顏檢奏災民待哺情形經朕降旨准其將豫東二省現運麥五萬五千餘石照數截留北倉抵米散放此項麥石內有豫省額運白麥一萬石係每年貯倉備內務府光祿寺二處取用今該督全行截留將來內務府等處取用無可支放現在此項白麥自係甫經截留尚未散放該督接奉此旨著將現經截留豫省所運白麥一萬石仍行裝運赴通交收即於通州撥米一萬石以備展賑之用可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嗣又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三三

上諭顏檢奏豫省白麥並未截留請賞撥南漕抵直米石以資各屬平糶一摺直隸省本年展賑案內前經降旨將截留豫省白麥仍行裝運赴通交收即於通州撥米一萬石以備展賑之用茲據該督查明白麥並未截留其展賑州縣本折搭配加以上年原撥之米足敷散放所有抵撥通倉米一萬石著免其領運惟文安等六州縣平糶米石現在截留豫東二省米麥僅止十二萬一千二百餘石無可分撥該督奏請於南糧頭進幫船內賞撥米

六萬石以一萬石分撥文安等州縣平糶下餘五萬石留為直屬平糶等項之需著照所請准其自大河前幫起挨次截卸北倉俟截足六萬石之數餘均令其赴通交納該督務飭屬妥為經理以期實惠及民至另片奏稱上年存贖通倉未運米尙有四萬石請統行改歸現奏截留南漕米內就近撥運較為妥速等語亦著照該督所請辦理其原撥未領存贖通米四萬石即行停止欽此

一道光三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三三

上諭本年直隸應行展賑州縣前降旨令該督於豫東二省運通粟米內撥米十八萬石截卸天津北倉就近運回散放茲據顏檢奏稱豫東二省起運米麥覈計僅堪截留十三萬餘石尙短米四萬餘千石現在賑期已迫災民待哺嗷嗷若再俟查明確數始行奏撥轉致遲誤不敷米石如仍前赴通領放挽運需時亦恐緩不濟急著准其將豫東二省運到粟米除兵米等項扣留三分之一作抵外其餘不拘幫次全數截卸並將現運麥五萬五千

五百餘石一併照數截留北倉抵米散放所賸米  
豆仍飭運通交卸等因欽此

一道光六年奉

上諭那彥成奏籌辦大名府屬被旱州縣撫卹事宜  
一摺直隸大名府屬之開州等州縣上年秋禾被  
旱歉收今春雨澤愆期二麥失收無地貧民謀生  
乏術著加恩將開州元城大名南樂清豐廣平等  
六州縣無地之貧民賞給一月口糧應用米石  
各屬倉糧既不敷用著照所請將盤壩南糧無論  
何幫挽運北來即於臨清地方就近截留稞米  
五萬石趕運大名以應急需至該督前經奏撥之  
北倉賸米著即停止毋庸再行撥運等因欽此

一道光六年奉

上諭本日據那彥成奏大名府屬被旱籌辦撫卹事  
宜請將盤壩南糧就近於臨清截留稞米五萬  
石以應急需等語著陳中孚即飭運員將已入東  
境糧艘上緊挽運無論何幫行抵臨清即將稞米  
米截留五萬石以便直隸委員到彼領運可也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五十四

截留漕米備賑本日又據杜受田怡良奏請派大員  
督辦賑務等語所有山東賑務著派藩司劉源灝江  
南賑務著派藩司邢宿藻率屬查勘專司督辦即著  
於江廣各幫漕糧內截留米六十萬石分撥山東三  
十萬石江南三十萬石以備賑濟其應如何撥運存  
儲散放之處即由各該藩司酌定章程妥為經理仍  
隨時報明欽差大臣杜受田等覈實查辦該督撫即  
刊刻謄黃徧行曉諭務使僻壤窮民均沾實惠毋任  
官吏丁胥營私漁利儻有隱漏侵吞情弊即著嚴叅  
懲辦以示朕軫念災區之至意欽此

一成豐二年欽奉

上諭陸建瀛奏請截留江廣尾幫漕米備賑並催備幫  
船北上等語本年湖南省起運漕米十二萬六千四  
百餘石尙未行抵江甯著即照數截留作為江南賑  
需其不敷之數著於江西尾幫內截留山東賑米著  
於江西最後各幫內照數截留應在何處交卸著該  
督撫轉飭各該藩司酌定交該糧道等遵辦現在江  
西省幫船已經渡黃者六百九十九隻其在前各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截撥賑糶

五十五



此諭知陳中孚並諭武隆阿知之欽此嗣因首進在前數幫已出臨清開外趕辦不及漕督奏准將蘇州後大河二兩幫接運稔米四萬六千八百餘石全數截留其不敷米三千一百餘石即

將處州前幫接運稔米內找撥補足以資撫卹委押運糧道前往督辦其截留地方預備鋪墊及應用口袋車腳等事查照向來截留章程辦理席片隨糧交卸毛竹交本幫赴通各船搭運交納至浙省處州前幫截卸米石所有三升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撥賑糶 三十一

合餘米原係奏准留南變價免其查追安慶後幫搭運緩交餘米並本年正漕內餘米均截留臨清交納無虧照揚州江西等幫截留之案將三升八合餘米價銀照數一體給領  
一咸豐二年欽奉

上諭上年豐北決口山東江南各州縣被災較廣疊經降旨動撥銀款酌籌捐項賑撫兼施俾災黎無虞失所現在大工緩堵時日方長賑款所餘誠恐不敷支發小民待哺嗷嗷朕心時深軫念昨已令戶部籌議

並著嚴催跟接首進之江安湖北各幫連橋北上毋得藉口截留米石及運道艱滯任意耽延致干重咎等因欽此

一直督奏請截撥豫東漕糧十萬石以為賑恤之用戶部查豫省新漕春兌春開東省漕糧未報啟徵若俟該二省新漕撥給誠恐緩不濟急奏准於直省完善州縣常平社義各倉內迅速湊撥米十萬石運赴被災處所分別給賑其請撥豫東新漕十萬石仍令各該省照常運通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撥賑糶 三十二

備支放 咸豐三年  
一咸豐五年欽奉

上諭英桂奏截留漕糧請折色放賑一摺前因豫省被災災黎亟宜撫恤諭令英桂將應徵未完漕米五萬餘石截留該省於應行給賑地方認真散放茲據奏稱體察民情咸願散給賑銀自應全放折色以順輿情著照所請所有河南省截留榮陽十二州縣未完四年漕糧五萬三百餘石除濟源縣已解本色四千六百餘石留備展賑外餘著按照每石一兩二錢五

分折銀報解該撫卹卹屬賑費散給爾儀等六縣被水災民先於前發帑銀內動給俾窮黎早沾實惠仍著該撫飭令各該州縣趕緊徵收以備賑需無任遲延餘者照所議辦理欽此

一江浙二省海運漕糧撥賑米十萬石暫卸北倉由北倉轉發辦賑各州縣自天津東門外上園地方至北倉水程四十二里所需撥價席片夫役飯食等項銀米經戶部按照海運成案統計每米百石給銀二兩六錢六分七釐九絲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截撥賑糶 五

忽其守護兵丁監兌委員口分薪水每米百石給銀三錢三分有零合之撥價席片夫役飯食等項每米百石共給銀三兩統由南省原備撥價銀內開銷至撥船食米每石計一升一合五勺較之嘉慶十六年截卸北倉案內開除津貼耗米之數有增無絀各處領米散賑儻有顆粒短少卽令天津道照數賠補 同治六年 一山東省同治六年沿河一帶被災同治七年濟南濱州等處被擾被災經該撫丁寶楨前後

奏准將東省應徵六年分漕糧截留十萬石七年分漕糧截留八萬石責成藩司分別災區覈實散放以資賑恤 一同治十年欽奉

上諭給事中夏獻馨奏敬陳辦賑事宜一摺本年直隸天津等處被水業經降旨准將浙江等省米石截留賑濟該給事中所擬清查戶口防察奸宄多分賑廠選擇紳耆剔除弊端籌給醫藥各條不為無見著李鴻章按照所陳各節飭令辦賑各州縣體察情形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 截撥賑糶 五

心經理務期實惠均霑不得有名無實欽此 一同治十年欽奉 上諭李鴻章奏天津等處被水地方籌款撫恤併請援案截留漕米接濟一摺本年五六月間天津雨水過多致城東海河及南北運河沖溢數口濱海地面田廬禾稼多被淹沒小民蕩析離居殊堪憫惻雖經該督等督同官紳等籌捐並接銀款量為撫恤惟天津河間順天保定各屬地勢低窪濱河地方被災較廣亟應籌款接濟加恩著照所請截留江浙籌餘米

八萬石並奉天解通粟米二萬石以備各屬賑濟之  
用該督務當督飭司道遴委委員會同各該州縣查  
明被災分數覈實散放仍隨時體察情形妥為撫恤  
總期實惠均霑毋令一夫失所用付軫念災區至意  
該部知道欽此嗣據直隸總督片奏此項截留江浙  
漕米八萬石請飭倉場侍郎列入江浙存倉籌  
備項下分別覈收作放下屆仍准照舊抵正所  
有原備撥船食米一併隨正兌交經戶部咨令  
直隸總督歸入放賑案內一併覈實報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一 截撥賑糧 李

一同治十一年八月欽奉

上諭李鴻章奏畿境各屬被水地方請截留漕米接濟  
等語本年夏秋之交順天等處雨水暴發致上游各  
河漫溢出口附近永定滹沱兩河地面田廬禾稼多  
被淹沒小民蕩析離居殊堪憫惻亟應妥籌接濟加  
恩著照所請截留江北運米十萬五千八百餘石以  
備各屬賑濟之用該督務當督飭司道遴委委員會  
同各該州縣查明被災較重覈實散放仍隨時體察  
情形妥為撫恤總期實惠均霑毋令一夫失所用副

軫念災區至意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一 截撥賑糧 李

截撥充餉

一丁憂在籍侍郎曾國藩奏湖北兵勇乏食請酌提湖南傍水州縣漕米二三萬石趕緊交兌水次糧臺成豐三年十二月欽奉

殊批戶部知道用之於軍需固不為浪費尤須迅速咨部勿稍含混欽此

一山東省起運成豐三年漕糧因逆匪竄擾臨清河運梗阻經戶部議令按照豫省折漕無分粟米麥豆每石均折銀一兩二錢五分加節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一

截撥充餉

十一

銀一錢五分共計每石合銀一兩四錢全數變價同漕項銀米等款撥充軍需倘因米價出入折耗即將徵存米豆撥給大營官兵口糧並令嚴飭糧臺各員樽節動用有贏餘銀則解部米則起運至輕齎銀兩仍照例批解通庫成豐四年一咸豐五年欽奉

上諭怡良吉爾杭阿奏請截漕充餉一摺著照所請所有蘇松等屬徵收新漕准其在起運交倉項下截留米二十萬石以濟軍需欽此

一蘇省旱蝗成災米缺價昂餉需無出經兩江總督奏請在本省新漕三十六萬餘石內截留漕米二十五萬石抵充軍餉奉

旨允准嗣經戶部奏明此項米石係應交京倉正額應令該督等迅速設法籌補旋奉

特旨俟該省軍務稍定民力漸紓再行如數籌補成豐七年

一山東省截留漕糧米麥五萬石解交勝保軍營接濟軍食旋據山東巡撫以漕糧轉運需時變價批解為期過促奏准在於東省徵存下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一

截撥充餉

十一

地丁款內動用銀五萬兩抵米五萬石委員解交勝保軍營就近購米以資接濟其新漕米石仍可如數兌運交倉俾免缺額待補成豐九年一浙江省兵燹之後商賈不通米價增昂援浙之軍火糧餉取資於江蘇兩江總督何桂清等奏請將江蘇應運成豐九年分末批漕糧二十萬四千餘石撥濟浙江兵精以平市價經戶部議准並令兩江總督等將截留米石於明年補足運津成豐十年

一浙江省咸豐十年起運九年分漕白糧米七十三萬九千五百餘石除各屬陸續運滬漕米四十一萬一千七百餘石白米三萬五千二百餘石先後放洋外尙未運米二十九萬二千五百餘石內有續運到滬米三萬七千九百餘石又續運到省米二萬三千石經將軍瑞昌等將運到米石變價解省湊撥兵餉及接濟兵食之用又臨安長興德清武康安吉五縣未運米四萬二千七百餘石均被焚劫其餘各屬未運米十八萬八千八百餘石據浙撫王有齡奏請截留接濟兵食經戶部議准並令該撫將此次截留米十八萬八千八百餘石同前次撥用米六萬九百餘石及被賊焚劫米四萬二千七百餘石嚴飭各屬豫爲籌備務於下次起運漕米時一律帶運赴津不准顆粒短少奏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截撥充餉 五

硃批爾部所議自係因該撫已請截留本屆恐難補運著照所議准其截留於明年應運十年分正漕之外一律帶運赴津不准奏請分年帶運欽此 咸豐十年

一河南省截留咸豐九年分漕糧五萬石變價易銀解赴勝保軍營接濟軍食經戶部議令籌補搭運嗣該撫因經費支絀請緩籌補復經部議覆令於下屆新漕開兌之先早爲籌備足數隨同新漕一併運通交納 同治元年

一江北各屬被災僅徵漕糧一萬四千餘石南汛等米歉收江甯各標兵米無款放給兩江總督奏將前項漕米請免起運留撥各標兵米奉旨允准經戶部行令該督轉飭將徵收解支數目各歸各款造冊報部覈銷 同治五年

一天津截卸北倉備賑粳米十萬石除撥賑外餘贖米石經湖廣總督李鴻章奏請先行借撥軍糧二三萬石委員由水道分運河間保定大名等處儲存以濟軍食仍令江蘇巡撫照數籌補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截撥充餉 五

諭旨著於天津倉內借撥粳米三萬石等因欽此經戶部行令將所需運脚籌款覈實支銷仍咨江蘇巡撫照數籌補搭同本年漕糧一併運津歸款

同治  
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截撥充餉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二目錄

撥船事例

外河撥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目錄

一

四九九

外河撥船

一糧船至天津額設紅撥船六百隻輪運至通  
 舊例每船給地十頃免其徵科康熙三十九年  
 題准將紅撥船隻地畝按畝徵糧卽照所徵銀  
 數均勻酌派於各省道庫銀內撥給運丁自雇  
 撥淺四十六年題定將紅撥銀兩照實在抵通  
 船數就近於通濟庫銀內支給仍令倉場將給  
 過銀兩數目造冊奏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外河撥船

一北河起撥米石向係旗丁自雇民船每多高  
 價旗丁苦累民船到通亦不免稅乾隆二年奏  
 准按照米數計程遠近定價多寡官爲立契船  
 戶不許額外勒索旗丁不得橫奪裝載民船運  
 糧到通免其徵稅如漕糧之外攜帶別貨者仍  
 按貨抽收

一乾隆二十二年糧船在津全數起撥應需脚  
 價運弁無從措辦於司庫公項銀內暫行借撥  
 除常例起之數令旗丁現出一半其餘一半  
 脚價地戶官代爲給用過銀數於來年新漕

解直歸款

一起撥漕糧小船於糧艘抵境屆期再行封禁  
 不得於糧船未到之先豫將商販撥船封住  
 一漕船過津例需起撥撥船積弊船少則高擡  
 價值船多則於中途延挨觀望令通永道天津  
 運使輪替督率稽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一 外河撥船

一天津迤北額設催漕快船三十二隻例限十  
 年排造一次今查尙堪駕駛可以緩修者計船  
 四隻其餘二十八隻不堪撐駕在於稅課銀內  
 勦支給發成造乾隆三十二年

一重運漕船行抵北河地方該管地方官辦理  
 撥船裝載一百石以外者量爲封雇以備旗丁  
 雇撥輪流轉運其裝載不及百石之船毋庸官  
 爲封雇聽商民自便乾隆四十年

一楊村撥船向備二千隻乾隆四十八年議將  
 一百石以上至四百石以下民船大小均勻配  
 搭每年定爲一千五百隻以資輪撥漕糧豫東  
 二省漕艘向有自雇民船三百餘隻到通起

後卽留備南糧起撥之用今該二省漕米截留此項船隻不能前來濟撥楊村之船僅七百餘隻上年暫貯北倉之米現當轉運到橋撥船不敷周轉將天津以南船隻責成天津道專辦派員封雇押赴楊村其楊村以北一帶臨河州縣應備船隻責成通永道查催並令在楊村駐守經理

乾隆五十年

一 本年漕糧起卸完竣所有撥船自應令其先運北倉露回漕米惟是秋關鹽運緊急雲貴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三

鉛等船抵津候撥者又有三百餘萬觔并有奉省運京黑豆三萬餘石皆須待撥應將北運河現有撥船以一半押赴北倉爲撥運露回漕米之用下剩一半分交長蘆鹽政並天津縣查收應用

乾隆五十年

一 乾隆五十年九月奉

上諭據徵瑞奏向來南糧入北河後俱係官雇民船撥運未免守候需時並致商鹽艱於載運茲據長蘆商人呈請捐銀三十萬兩備造撥船一千餘隻並請賞

借庫項各商按引均攤分限十年歸款如蒙俞允卽由運庫內動撥解交劉峩派員趕緊成造等語官雇民船撥運漕米最易滋弊今另造官船隨時應用民船旣可免官封商鹽亦足敷載運且旗丁等向用撥船雖係官爲雇辦究不免小有津貼今旣有官船該丁等亦可節省浮費而該船戶於空閒時仍可攬載營生公私均有裨益已明降諭旨准行矣至徵瑞所奏請交劉峩派員成造一節此項撥船計一千餘隻所需板片木料較多直省恐不能應手卽營造工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四

亦不如江廣等省之諳習所有應造船隻卽著徵瑞開明丈尺數目知照特成額吳垣舒常令該督撫等於湖廣江西二省遴委委員各趕造五百餘隻以供撥運惟明歲新漕頭二進前抵北河卽需撥船備用約計彼時湖廣江西承造之船恐未必卽能運到並著特成額等將此項船隻趕緊成造先得一半或三分之一於明年二三月前卽派員送到直省應用免致臨時又需雇用民船其餘一半仍飭迅速趕辦於該二省漕艘開行時隨幫前抵北河庶不致遲悞至



成造此船每船一隻計用銀三百兩上下工價已屬寬裕特成額應嚴飭承辦各員務將所用工料切實造辦期於堅固經久不致易於損壞至應用帑項若由長蘆解往徒滋繁費即著特成額等各於該省耗羨閒款等項各動支十五萬兩辦理工竣據實彙銷其長蘆商人應歸之款仍著徵瑞按限催繳所有成造船隻送到直省後並著劉峩交沿河州縣官小心經管毋致貽誤此後不得再行封雇民船致滋擾累倘有藉端擾民者著該鹽政隨時查察嚴行稟奏至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五

該船戶除空閒時攬載得有餘資足敷養贍應用外其撥運漕糧銅鉛等項時如何酌給船戶水手工食及逐年修船之處著劉峩會同徵瑞一併另行妥議具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特成額等並諭毓奇知之欽此續據江西巡撫奏明江西應造撥船五百餘隻今於司庫現存社倉息穀變價充公款內提出銀十五萬兩另行存貯派員分辦限於歲內或明正務得一半派員先行解往於開河之前運抵臺庄其餘一半嚴飭上緊趕造專委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六

乾隆五十年

一北河安設官造撥船酌給船戶水手工食及修船各事宜經直隸總督劉峩奏准今將各條開載於後  
一撥船一千二百隻俱係官為備造應交附近沿河之天津靜海青縣滄州南皮交河東光吳橋通州武清香河文安大城任邱雄縣新安霸州安州等十八州縣分別派定以專責成每船咨召募誠實船戶一名每名給與腰牌一面填

員迅速解送北河以供撥運又據湖廣總督奏明湖廣素稱產木之區漢陽武昌長沙常德等處物料充裕工匠駢集今湖北承辦撥船責成漢陽武昌協同辦理湖南承辦撥船令長沙常德岳州等府屬分領承辦如湖南先有造得船隻即令陸續運赴湖北停泊均於船旁刊刻某處承造字樣湊足一半於明年二三月前派員送到天津一帶應用其餘一半剋期趕辦於南北二省漕船開行時隨幫前抵北河以供撥運

註姓名年貌住址並船隻號數造具花名清冊  
所有舵工水手人等應聽船戶自行雇覓每船  
以四五名為率除撥運漕米鉛銅麥豆外其各  
船空閒時均准其攬載營生四月以後即不准  
攬載遠行

一撥船於撥運閒空時准其攬載營生原為津  
貼船戶起見自不得出境遠行有悞調集將船  
頭船尾畧加彩畫按子丑寅卯十二地支編列  
字號自一號起至百號止於船後釘一橫板大  
書某字第幾號及船戶姓名某州縣分管再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七

火烙印直隸官撥船字樣庶地方官亦可隨時  
稽察

一撥船原為運運而銅鉛等物亦係官項未便  
遲悞所有銅鉛及奉天麥豆倘與南漕同時需  
撥即將撥船撥給一百號發交天津縣聽其分  
別撥運其餘一千一百號專撥漕糧不得任意  
調取

一撥船業經官為備造足敷應用所有各處民

船自應聽其攬載商貨倘有胥役藉端需索應  
聽商人船戶赴沿河州縣或道府鹽政衙門據  
實喊稟

一向來撥運漕糧等項俱係民船官為雇覓是  
以所發腳價較優今既動公項備造船隻應請  
嗣後除撥運銅鉛麥豆等項仍令該運員等照  
舊給發外其撥運漕糧自楊村至通州既給該  
船戶飯米一石二斗所有例給制錢六千文應  
減半發給船戶三千文以為水手人等工食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八

添補蓬篙繩索之用其餘三千文扣錢一千文  
存為歲修油艙之用二千文給還旗丁則船戶  
生計既屬有資而丁力亦形寬裕如遇水勢充  
裕軍船可至楊村迤北之蔡村河西務一帶起  
撥則應給飯米及水脚銀兩按照水程以次遞  
減

一撥船一千二百隻除新造之年毋庸油艙外  
此後每歲每船酌給油艙銀五兩每屆三年酌  
給小修銀二十兩即在天津道扣存撥價內動

用由各州縣轉發各船戶自行修繕至扣存銀兩除油艙小修外如有餘存仍貯天津道庫以備添補折造排修之用

一撥船原為濟運自應先期調集庶免臨時周章所有幫船頭進抵濟入直日期及二進三進是否接踵北上自應令該總漕將幫數船數相離遠近預行咨報直省並徑行天津道預調撥船備用如後進幫船相距尚遠頭進漕糧約有撥船六七百隻即敷輪撥則下剩撥船自可酌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十一 外河撥船 九

量緩調以免守候

一撥船既經編定字號自應挨次調集於屆應撥運之期令該督飭委楊村通判務關同知親詣河干點驗造冊仍照所編字號挨次輪撥如頭進漕船起撥則先調至六百號為止俟二進漕糧將到再行增調若有一船過遲不到即著落地方官查拏其撥載之米概用平斛兌收不得擅用筩斗至旗丁應給撥價錢米每百石發給船戶錢三千文扣修船錢一千文其餘二千

文給還旗丁應令該督轉飭該同知通判驗明給發毋許短少仍將所撥米數及扣存錢數按十日一次造冊通報總督衙門並通永天津二道查覈事竣將所扣修費錢文解交天津道庫易銀存貯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三十一 外河撥船 十

一撥船自楊村等處撥載漕米赴通較之漕船行走迅速自應隨到隨卸責令副丁親身押運一俟到壩後無論軍船曾否抵通限三日內先將撥船兌收至遲不得過五日即令回空其起米之遲速責成通永道報明該督及倉場一體查辦

一官造撥船原係召募船戶撐駕恐該船戶視非己物難免任意磕碰之虞責令承管撥船之各該州縣嚴飭各船戶小心照管以期經久除每年修船外如有滲漏即令該船戶自行粘補倘遇風火事故地方官查明如係人力難施方著免其賠補不得聽船戶任意捏報致滋弊混一撥船雖係江廣二省分造至應行大拆排造

自應仍在直省辦理以歸簡易請將所備撥船分作三年即以本船舊料在直省拆卸修造其應添木料板片即預行知會總漕將滿料軍船抵通交卸後應行拆變者即照估給價買畱直省為改造撥船之用至此項撥船應行小修之年如次年已屆拆造則本年祇准油艙其小修銀兩應停其給發

以上十一條均乾隆五十年

一北河官造撥船旗丁無現錢給發或僅給一半或祇發三四成以致抵通索找恐啟船戶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外河撥船

十一

盜漕米之弊除食米仍由旗丁自給外其撥價錢文應於驛站留二小建項下動撥銀十萬兩交天津運司將商人賣鹽之錢易換運交楊村辦漕之同知通判按船散給事竣咨會總漕在應給旗丁項內照數扣還歸款所有應存大修小修錢文即由運司就近移交天津道經理至每年漕竣其間封河三月先期守候一月此四月內以每船三人嚴計每人每日酌給飯銀五分每船需銀十八兩現有蘆商彌補參商無著

帑項奏明按引隨課交銀二錢分五年歸款現在

逐年遵辦請即於此項銀內每年撥出銀二萬

一千六百兩自今年為始分作兩次給發按引

隨課加銀二錢分五年歸款完竣之後可以永

遠遵行至十年辦造即以商交二錢銀兩作為

商捐毋庸另籌經費

乾隆五十年

一撥船一千二百隻尚不敷用請再捐造船三

百隻以足一千五百隻之數應於商交二錢銀

內撥銀九萬兩作為添造撥船之用無須商人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外河撥船

三

另行捐出仍交湖廣江西趕造備用

乾隆五十年

一江廣二省添造撥船三百隻原因直隸原備

撥船不敷而設今東省每年應需撥船既難預

定而直省撥運漕糧則不妨多多益善自不若

仍歸直隸與原設撥船一體在於楊村輪流備

撥一切章程均照原議辦理

乾隆五十二年

一乾隆五十三年四月奉

上諭據劉綬奏德州境內程家莊等處間段古淺均須

起撥現分設五站輪番起撥至南糧出關後裝載尤

重必須多備撥船始可源源接饋請將倉場所撥官船四百五十隻全行押赴德州卽照東省現辦章程按站分撥安設足數倒換等語亦祇可如所奏辦理此事上年經劉秉恬奏請將江廣撥船三百隻於東省安設備用當經降旨詢問長麟嗣據該撫覆奏東省河道淺阻臨時可以雇船零星起撥若將官造撥船留於東省未免虛糜經費應請停止今豫東二省漕船皆因水淺阻滯雇覓撥船航延時日若彼時官造撥船留於該省豈不可以剋期齊集何待紛紛調撥臨時周章此事皆係長麟不能通盤籌畫以致貽誤今看此情形東省撥船竟不可少著傳諭何裕城浦霖等於江西湖南卽先動項各造撥船一百隻務於冬底春初派員送到東省以期應用所有此項撥船工料價值及運送之費俱罰令長麟按數賠繳其撥船解到後應如何分交沿河州縣收管暨酌給經費之處並著長麟按照直省原定章程妥議具奏欽此

一乾隆五十三年五月奉

此

上諭前因東省撥船竟不可少已諭令湖南江西兩省造撥船二百隻送至東省安設應用本日據巡漕御史和琳奏衛河古淺之處較多且自臨清以至德州水程四百餘里撥船二百隻不敷應用從前造送直隸撥船每隻裝米三百石喫水三尺餘寸仍不能盡行此次新造撥船請較定制節減寬長以二百隻工料勻造三百隻每船可裝二百石以外緯輓既覺輕便工價有減無增等語所奏甚好撥船爲遇淺起撥而設期於迅速進行原以輕便爲貴且據和琳奏節減寬長以二百隻之費改造三百隻工價仍屬相仿是費不增而應用寬裕自應如所奏辦理著傳諭何裕城浦霖卽照從前所造撥船丈尺酌量收小勻造一面估計具奏一面卽動項辦理每省各造一百五十隻於冬底春初送至東省安設其工料一切仍照前旨著落長麟賠繳將此由四百里傳諭何裕城浦霖并諭和琳知之欽此

一東省安設官造撥船酌給船戶水手工食及歲修經費各事宜經山東巡撫長麟奏准今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四

各條開載於後

一新造撥船三百隻分爲五站每站安設船六十隻分交附近之德州恩縣武城夏津臨清等五州縣分管備用至稽查彈壓各事宜糧道與劄德州耳目易周白應專其責成所有船戶等應領工食亦卽令糧道按月支放如遇四五月間糧道押運北上卽交德州經管倘有剋扣等弊該管上司據實叅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五

一直省撥船每船額設水手五名長年雇覓今山東撥船節減寬長船身收小綽輓較易每遇起撥之時添雇水手自應每船減去二名至空閒時仍設船戶一名經管至水手每二船祇給一名足資看守卽船戶遇有事故倘有水手可以責成令將額雇船戶水手給與腰牌填註姓名籍貫取具鄰族甘結造冊送部並責令地方州縣領運千總各將添雇水手及撥運幫船米數分詳藩司糧道以憑稽覈倘有捏報浮銷立卽轉詳叅處

一東省撥船照依直省章程亦將船頭船尾形畫編列字號註明山東官撥船字樣按各該營分添派武職隨時稽查彈壓倘有船戶人等不法滋事卽將該管文武各官一併查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六

一東省撥船遇淺則撥過淺仍卽歸船每撥米一色斗僅得制錢一文空閒之日又無別項可以攬載計其所得之價不敷養贍自應酌給工食以資用度今每名每日給銀八分按撥運及空閒月日覈計每年應需工食銀二萬五百二十兩又大修小修應需銀一千八百兩卽以山東長蘆二處商人願捐閩省軍需備用未經起解銀二十五萬兩發解東商酌以一分起息內將十九萬兩所得息銀作爲船戶水手工食大修小修之用年終覈實報銷其餘銀六萬兩應得息銀爲嗣後一切經費之用

一東省撥船既得船身收減一切費用自可節省未便照直省章程每船給銀二十兩應每船酌減銀五兩以十五兩爲額令糧道專司承辦

如有餘剩覈實造報至大修拆造年分於應修之前一年先由糧道確估料價詳委委員前赴料賤處所如數採買運回配造並令糧道督率辦理仍將用過工料價值事竣據實報銷至小修之年如次年已屆拆造應令查照直省章程將小修銀兩一體停其支給

一東省船戶水手既經定有工食則油艙繩索等項即可以所得撥費自行充辦應仍循舊例每撥米一筥斗給錢一文即以所得錢文令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外河撥船 七

船戶等自行收領以為油艙繩索之用令分管州縣於糧船未到之先督率船戶詳加修驗再令糧道逐船查驗取具無悞印結送部查覈一官造撥船原當慎重保護以期久遠應用應照直省章程令承管撥船之州縣嚴飭各船戶小心照管倘有滲漏責令該船戶隨時粘補如有拐逃情事令出結之地鄰等繳賠船價官為打造如地鄰人等實在力不能完即將地鄰治罪船價著落該管州縣代賠仍行議處倘遇風

水冲擊實在人力難施令船戶報明地方官詳加看驗取結報部詳明在於修費項下酌量動支修補仍專案報部備查如有捏報浮銷等弊即將出結之州縣及該管之糧道分別嚴察

七條均乾隆五十三年

一直隸運漕撥船一千五百隻係長蘆商人於乾隆五十年五十一年兩次捐造初次捐銀二十八萬二百餘兩二次在商捐項下撥銀九萬兩共捐銀三十七萬餘兩又船戶守凍守撥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外河撥船 六

給與津貼銀十八兩每年商人另捐津貼銀二萬七千兩嘉慶元年屆滿十年排造之期照上次軍機大臣原議在直隸分年排造每隻實需銀二百五十兩較上屆由江廣成造每隻工料銀二百三十餘兩運費銀四十餘兩統計尚有節省計共需銀三十七萬五千兩除天津道庫存貯油艙銀七萬一千餘兩尚需銀三十萬四千兩照上次借領藩庫銀兩造船例案暫留蘆東現交城工

帑利應撥解直隸山東藩庫銀二十六萬兩

商人領借之款與道庫積存銀七萬一千餘兩

按年發交地方官打造新船其不敷銀四萬四

千兩即令商人等添捐足數自嘉慶二年起照

照上次之例分作十年每年捐銀三萬四百餘

兩下次十年造船之期即將此項輾轉周轉令

商人等常川捐輸歸款亦毋庸另籌禁其其

朽舊船仍歸商人具領至津貼飯銀木為守凍

而設今漕運較早儘可攬載營生原定銀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一外河撥船

兩酌減銀六兩祇給冬月守凍銀十二兩

一直隸酌給撥價油艙銀兩於乾隆五十一年

奏請動撥藩庫銀十萬兩移交運司即將商人

賣鹽錢文隨時易換運交楊村辦漕同知通知

散給事竣咨會總漕在應給旗丁項下扣還解

直歸款嗣據該督以此項銀兩已於乾隆五十

七年據商人王得宜等以各地賣鹽錢文

甚遠難以預運且船戶眾多非商人所能

改歸地方官承辦所有各省解還撥價銀兩

解道庫毋庸再解運庫等因戶部以前項應放

應解撥價油艙銀兩係奏准飭交商人換錢散

給仍令照舊辦理並令原議辦漕之楊村同知

通判實心經理

一山東省安設撥船三百隻乾隆五十三年由

江廣二省成造運東自五十四年起扣至嘉慶

三年新漕完竣十年限滿每船給銀二百兩作

為定額責成德州等五州縣成造仍由糧道督

率稽查所需工料銀兩在於商捐撥船經費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三十一外河撥船

省項下動支俟事竣覈實報銷

一湖廣道御史朱紱奏請裁汰官撥仍照舊例

聽丁自雇民船一摺欽奉

硃批倉場侍郎議奏欽此嗣經倉場以南糧重運因北

運河淺阻必須起撥分載方能抵通向來原准

旗丁自雇民船分載即現在亦未嘗禁其自雇

實緣需船多而應雇者少旗丁無處雇覓遂致

官為封雇嗣因封雇民船又多擾累故設立官

撥自設立官撥一千五百隻即停止封雇而民



船得以聽便迄今客貨商鹽均資利益應請仍用官撥以為有備無患如果旗丁等間有自雇民船無需官撥者亦聽其自便仍嚴飭該丁等隨到隨撥不許稍有延緩

嘉慶四年

一淮關捐造撥船三百隻酌給經費案內借撥司庫銀五萬兩交兩淮商人營運以一分起息每年得利息銀六千兩除支放撥船油艙歲修等項四千五百兩外餘贖銀一千五百兩每年起解河庫以備風船補造之用再借銀四萬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三

一併交商營運每年所得息銀四千八百兩以十年計算得息銀四萬八千兩將原本歸還即將息銀作本以濟撥船經費自乾隆五十四年正月起到嘉慶二年十二月止十年限滿將原領本銀九萬兩繳還司庫其現貯息銀四萬八千兩遵照原行發交該商營運仍將每年所繳利銀移交河庫查收備用至從前四次遇閏加增利銀三千六百兩仍令隨同原本移交江寧藩庫查收嗣後逢閏之年即照此案辦理

嘉慶四年

一戶部右侍郎額勒布條奏南北丁役情形一摺奉

旨著交直隸總督等分別妥議具奏等因欽此嗣據漕運總督直隸總督先後奏到奉

旨戶部議奏欽此經戶部以漕督鐵保議將前項官撥船隻全行裁撤與侍郎額勒布原奏相符自係為卹丁起見但直隸總督顏檢奏稱每年南漕擁集之際撥船不敷輪轉尚須添雇民船今若將撥船裁汰恐民船一時難得如許之多又恐胥役等藉端滋擾貽累商旅是因卹丁而或致累民誠不可不為慮及且恐雇覓不敷有誤漕運仍不免於累丁應請將官撥船隻仍舊設立毋庸議裁至該護督請將大城霸州等七州縣原管撥船改歸通州等十一州縣就近分管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一 外河撥船 三

選有身家之人出結承充仍令船戶十人連名互保造冊存案其承辦船隻及每年油艙等事一併著落經管州縣實心經理旗丁等向來所給船戶食米應照時價折給錢文不許顆粒上

岸以杜影射偷米并令各幫旗丁自派副丁在船看管米石不得僅使船戶押載所有押空干總於本幫起撥後押令本幫撥船尾隨前進以上各款均如所奏辦理

嘉慶五年

一黃河口至臺庄一帶由漕督奏明令旗丁自備撥船三百隻於民船旗丁兩有裨益

嘉慶六年

一嘉慶六年漕運總督鐵保奏修理楊村官撥事宜欽奉

諭旨楊村官撥船多有破爛應即大加修補從前承修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二

外河撥船

三

各員並不認真修船以致損壞亟應及時著落修補但此事若專交楊村通判一人承管該署通判劉寶第或知以公事為重將來陞調後設經手之員又復因循廢弛於公事仍屬無益著陳大文會同鐵保安為商酌或派天津道府各員經管一面督同該通判將應大修小修等項船隻一律認真修船務期工堅料實不得仍前草率等因欽此

一直隸總督陳大文等查明直隸官撥船一千五百隻內除天津縣撥運銅鉛船一百隻外楊

村撥運漕船一千四百隻內從前有冰凌磕散

不堪應用船四十九隻六年遇水冲淌船九十

一隻其餘船隻亦多磕碰擊損已飭天津道府

督同楊村通判天津縣分別修理所需工料動

用六年修船銀兩無須另動正項倘有不敷即

著落從前修船不堅之州縣賠補其磕散冲失

各船將所領修船工料銀兩雇覓民船補數俟

嘉慶十年排造新船再行停止並令天津道當

堂散給船戶工食銀兩又另議章程六款一併

開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四

一直隸撥船一千五百隻從前原議分派通州

等十八州縣經管嘉慶五年奏請就近改歸南

北運河通州等十一州縣分管今查南運河各

州縣仍有距楊村稍遠者請將此項船隻除天

津縣原留銅鉛船一百隻其餘撥船一千四百

隻分歸濱臨北運河天津縣六百隻武清通州

各四百隻就近經管起撥時責令楊村通判彈

壓其中原有不堪應用船隻責令從前經管州

縣雇募堅固民船分送備用如有推諉即將該州縣嚴行叅處

一撥船船戶向來並無統率難保無盜米棄船逃逸情事今請每十隻設立小船頭一名稽查每百隻設立大船頭一名總管均選擇誠實安人充當嗣後遇有船戶偷米發覺即著落該管州縣照數賠補並將船頭船戶分別治罪

一現在官撥各船戶領駕有年其中雖多無賴窮民亦有誠實可信之人應飭令通州等三州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二 外河撥船

三

縣於查收船隻時將船戶細加察看該船戶果係土著船隻完固即取連名互結仍令領駕其非土著同幫船戶不肯保結船身又復破爛及不願充當者均出現管州縣另募安人取結充當

一撥船各戶無事時向攬載營生以資口食但包載遠出或卸載遲延不能依限赴揚應於撥船空閒時祇許在北運河一帶攬載客貨不得越過津關亦不許在外久延並責令天津鹽政

嚴飭稽查毋使南下僱船戶不小心撐駕以致破損將船戶船頭一併斥革即著落選擇船戶不慎之州縣修理完固

一官撥船隻責成楊村通判經營但每年修船船隻至一千四百隻之多若委交楊村通判一人經營工匠既難畢集稽察亦恐難周應將修船銀兩由天津道府督同分管之天津等三州縣當堂給發責成該州縣實心經理並令天津道府東路同知就近督辦楊村通判往來稽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二 外河撥船

三

五

如有偷減剋扣等弊即行分別叅辦  
一撥船年滿上年係天津一縣承辦但船數既多不無草率嗣後排造之期各歸分管三州縣成造以專責成倘有破損即令承辦之員照數賠造以示懲儆

以上各款於嘉慶六年奉

旨議准

一黃河口至臺莊一帶旗下自備撥船二百隻應需造費銀兩浙江各幫在於

恩借初二兩限銀內暫行借給仍於各幫調劑漕費錢

內按數易扣還款至江安蘇松湖南湖北在於

存公津貼等項銀內動給並於各丁名下分作

三年歸款江西省於各丁應領新增一半腳耗

銀內儘數扣還至應需歲修銀一千二百兩就

江南通省攤派每年每船該銀三錢七分零各

於存公四兩款內動支解准應用毋庸逐年攤

派以昭簡便

嘉慶七年

一直隸官撥船戶每百石例得飯米一石二斗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二 外河撥船

三二

業據直督奏准照市價折給錢文雇募民撥事

同一律其食米一併折給錢文又山東協運豫

糧撥船旗丁應給船戶食米亦併折給錢文

嘉慶

七年

一直隸撥船修船遲誤經倉場侍郎達慶等據

實參奏欽奉

諭旨武清縣知縣朱杰東路同知莫景瑞均著革職通

州知州潘仁天津道蔡齊明一併交部嚴加議處莫

景瑞朱杰俱已革職若聽其回籍轉得置身事外所

有此項撥船仍令幫同修理其修理之費不准開銷

卽著蔡齊明莫景瑞潘仁朱杰四人分別賠出統俟

辦竣後再行奏聞欽此嗣因武清縣朱杰辦賑得宜

東路同知莫景瑞到任不及一月復奉

諭旨俱改為革職留任天津道蔡齊明通州知州潘仁

亦照部議降級留任該員等當將撥船俱一律

修船完竣又奉

諭旨此項撥船該州縣等未能及時修理本應著令加

數分賠始念上年漕務尙無貽誤現據委員覆驗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二 外河撥船

三二

俱堅固所有修理撥船工料著加恩准其於旗丁扣

繳油艙項下支銷六成其餘四成卽著落朱杰潘仁

莫景瑞蔡齊明照數分賠欽此

嘉慶八年

一黃河口至臺庄一帶旗丁自備撥船二百隻

按江浙廣各幫船隻計算每隻應扣造費銀

八兩四錢奏明在於各幫調劑項下分作三年

歸還所有浙江省應扣初限銀兩係於各丁漕

費錢內易銀歸款但錢價長落不齊蘇松等屬

係於各丁新運錢糧內查扣所有浙江省應扣

一限銀兩亦於新運錢糧內按數查扣嘉慶八年  
一黃河口至臺莊一帶安設官撥船三百隻分  
交山陽清河二縣收管章程開後

一山陽清河二縣各經管撥船一百五十隻查

照直省之例每船額設船戶一名令該地方官

遴選有身家之人出結承充給與腰牌填註姓

名年貌籍貫住址及船隻號數以杜頂冒并令

該船戶十人連名互結造册存案於開印前齊

集水次以免遲誤俟撥漕完竣即將起止月日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二 外河撥船

五

造册送部至漕竣後各該撥船攬載客貨並令

查照直省章程酌定界限立法稽查

一總漕議覆撥船添雇水手案內糧船行抵黃

河無須起撥之時撥船戶自給水手飯食錢四

十文與旗丁無涉如須起撥旗丁每石給錢八

文其飯米隨時按名給米一升戶部咨覆准行

一撥船齊集水次由總漕親率員弁逐加查驗

點收并令於漕竣後交山陽清河二縣經管此

外不准另撥差遣以免損失又前項撥船起撥

時猝遇風浪致有沉溺著落該幫賠修至船戶

人等若視為官撥並不小心駛馭以致沈溺損

壞應歸地方官督落船戶賠修究治設有捏報

失風及盜賣情事即提船戶追賠究處其一切

器具錨纜責令船戶隨時粘補不得另請開銷

以上各款於嘉慶九年咨部酌定

一山東額設官撥船三百隻不敷應用奏請添

雇民撥三百隻欽奉

諭旨該省應備撥船向祇官撥三百號嗣後四五兩月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二 外河撥船

五

水小之時令沿河各州縣預雇民撥三百號照給官

撥工食銀數所費不過四千餘兩即著鐵保與藩司

籌款動撥准其作正開銷至北衛河古淺處所應飭

令糧道於春初冰泮糧船未到之先親往查勘於各

淺處所本有淺夫之外多集民夫認真撈擒其應用

夫價數百兩亦著准其照例開銷欽此嘉慶九年

一嘉慶十年江西巡撫秦承恩奏江西起運帶

徵并採買米石額運漕船不敷灑帶請借項成

造撥船起運一摺欽奉

諭旨該省本年有帶徵及採買米石除灑帶外餘米仍  
多若全雇民船不特糜費亦恐於商民未便著往其  
造辦撥船帶運米石所費銀兩並往其每船酌借銀  
一百兩分作八年坐扣還款以示體卹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二 外河撥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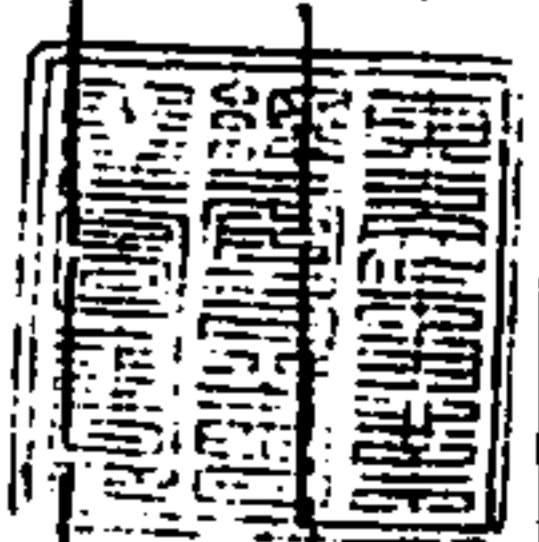
三十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三目錄

撥船事例

外河撥船

裏河撥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目錄

外河撥船

一嘉慶十一年奉



上諭鐵保奏查明河口撥船殘廢據實奏一摺江南  
 河口撥船上年吳璣奏請添造船隻裝濟漕運朕卽  
 以撥船費帑修造將來散交各處無人經營必至易  
 於剝朽今據鐵保查明淮關捐辦撥船三百號內除  
 風損尙未補造船六十一隻外其應存船二百三十  
 九隻現在歸塢撥船五十六隻船身滲漏不堪撥米  
 各工運料船一百零三隻其餘七十八隻全行損壞  
 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一

不堪應用等語此項船隻曾經兩次大修又每年領  
 銀歲修如果覈實辦理何至損壞如此之多總由原  
 修及接任各員草率廢弛所致自應著落賠修以示  
 懲儆所有淮關捐辦撥船三百隻除報明風損有案  
 各船准其照例修補外其餘船隻卽交裏河同知繆  
 雋外河同知張文浩勒限兩月修補齊全另委委員  
 如數驗收並著鐵保妥立章程將修造各船或分地  
 面或分船數派員經營以專責成至此次修造應用  
 銀兩一概不准開銷著落兩次原修及接任各廳員

按在任年月久暫分別賠繳其已故之員無可著追  
 卽於現任及有官可補各員名下如數攤賠仍查取  
 歷任廢弛廳員經營委員及未經查出稟辦各道職  
 名交部分別議處以爲廢棄官物不實心經理者戒

欽此

一江西分造北運河撥船七百五十隻分作四  
 限承造運送每船舵工一名水手四名每十船  
 排爲一幫於舵工內選擇老成曉事者一人點  
 爲幫頭責成稽查其舵水工食空船北上以六  
 十里爲一站自江西至天津計程三千八百三  
 十二里計算應行六十四日每日舵工每名給  
 銀一錢水手每名給銀五分各給米八合三勺  
 照市賣下米價值折銀交各委員按五日一次  
 給發至舵水交卸回籍以每日行一百里計算  
 無論舵水每名每日給銀六分以資口食每運  
 撥船二百隻選委丞倅一員爲總運再委佐雜  
 四員每員分押船五十隻每船十隻令承造官  
 選撥安役一名押送儻有舵水滋事逃逸總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二

官卽提押差並究所有解員無論總運押運每員各帶跟役四名員役薪水飯食官則每日支銀一錢役則每名每日給銀六分押差每名每日亦給銀六分往返一例覈給押運官役往回乘坐船隻樽節雇用所需銀兩均在地丁銀內動用事竣據實造冊報銷又阻風守閘等事預給總運備帶銀兩以便臨時給放有餘不足回江報銷覈給舵水身工在程限之內毋庸再給銀米儻至六十四日程限之外每名每日給鹽菜銀二分米八合三勺照原定價值折給至撥船運送解直俟查收之日直隸總督報部查覈其各商捐存銀兩就近解部交納

嘉慶十一年

一湖北省代造直隸官撥船四百隻分爲四限成造併爲一起委員押送其初二兩限造運各費係於武昌金沙洲等處江工籌備銀兩內借墊至三四兩限工料運費在於地丁銀內動給

嘉慶十一年

一淮關監督李如枚新捐河口撥船一百五十

隻奏交山陽清河二縣收管其召募船戶支給飯食歲修成造各費悉照旗丁前捐撥船三百隻章程辦理嘉慶十一年經漕運總督吉綸奏准在於江南旗丁備公銀內提銀三萬兩發交淮南一分生息每年得息銀三千六百兩以二千一百兩積存司庫作爲十年造費以六百兩按年解交淮安府庫作爲每歲修費其盈餘息銀俟積有成數卽以息作本循環營運以便將原本提還道庫仍按年造具動解支存銀數清冊咨部稽考以歸覈實所有浙江江西湖廣等省應扣新捐撥船修造銀兩毋庸再扣免致支

嘉慶十一年

一直接省額設官撥船隻向係分派沿河十八州縣經管嘉慶五年奏准分派通州等十一州縣承管嘉慶十二年直隸總督溫承惠以船數過多該三州縣照料難周遂致損失滋弊奏准仍分派沿河十八州縣經管以圖經久戶部會同



吏部議定此項船隻由江廣等省排造按限解送天津所有直隸承管之各州縣於解到時驗明堅固結實方始接收該督取具經營各州縣保固十年印結並該管道員加具切結送部備案並令各州縣造入交代冊內報部查覈除撥漕之時遇有風火事故仍照向例分別辦理外至撥船空閒及攬載時在水次無故損失及不小心防範以致風火事故者按各該州縣所管之船分作十成計算經營年分即自新船解到接收之日起至十年保固限滿之日止其限內損失祇一二成者責令賠補免其議處其撥運已八九年者船用既久遇有損失免其議處仍令經營之員買補足數如撥運在六七年之內損失至三四成者經營之州縣罰俸一年該管道員罰俸六個月五成以上者經營之州縣降一級留任該管道員罰俸一年儻撥運未滿五年損失至三四成者經營之州縣降一級留任該管道員罰俸一年五成以上者經營之州縣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五

降一級調用該管道員降一級留任其損失船隻俱責令該管州縣照數賠補以示懲儆至從前裁減工食銀九千兩商人照數捐出所有酌添工食並雇募民船裝運銅鉛及額船不敷添雇協濟撥船等款應准其於前項銀內覈實造冊報銷

一嘉慶十二年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六

上諭湖北解直撥船不過於底板鑲用雜木二塊並非不堪駕駛若責令湖北委員前往抽換不但耽延時日且恐一經抽換船身轉不堅固而撥船不敷又須添雇應用徒滋煩擾所有此項撥船著毋庸抽換底板即將原船使用俟保固十年限內有損壞之處再令湖北經手成造之員及直省經營州縣按照四六分賠至天津道沈長春於驗收撥船時並未將船底鑲用雜木之處詳細驗出實屬疎忽著交部議處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徵瑞奏稱自天津通州回京沿途多有鈔舊撥船

棄置河干等語此項撥船從前興造之初卽係徵瑞  
在長蘆鹽政任內辦理曾經降旨交該地方官經管  
且每年例有歲修何得聽其虧朽竟至沿途棄置此  
時若不及早修理明歲重運北來遇有撥淺等事一  
時應用不敷勢必多雇民船徒滋擾累糜費著溫承  
惠卽飭令該管地方官趕緊收集以備應用嗣後每  
年應用後卽責成該地方官加意苦葢如再有棄置  
損壞之處卽將該管等官參奏罰令賠造以示懲儆  
仍令倉場侍郎不時查驗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一嘉慶十五年倉場侍郎奏楊村一帶除官撥  
一千五百隻外其民撥僅有一百餘隻早晚軍  
船蜂擁而來不敷輪轉奏請及早雇備欽奉

上諭此係天津道應辦之事溫承惠接奉此旨應飭令  
該道等妥爲雇備期於寬裕足用勿推諉延誤欽此  
嗣據直隸總督覆奏本境船隻無多山東境內  
又需撥孔殷來船更少惟內黃一帶爲商船聚  
集之所一面札商河南巡撫代爲墊價委員雇  
覓一面飛飭大名府親赴大名內黃運界之龍

王廟等處不惜重價廣爲雇備現在有陸續雇  
得船二百餘隻會同倉場侍郎查照向例一軍  
二撥行抵通州姜家場流水溝等處距壩不遠  
卽以子歸母不令撥船守候俾漕糧毋致延誤  
一嘉慶十五年奉

上諭江廣幫所帶五百石之大撥船本干例禁姑念該  
丁等業已造辦力既不能另備又急切難以售變此  
次著准其攜帶用示體卹嗣後不得援以爲例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一南糧入直過運楊村寄撥米三十萬石以每  
撥船二三百石而計需裝船一千數百隻現在  
撥船雖多但軍船擁擠通壩起卸不能過速恐  
在前之撥船尙未轉回而在後之軍船已須寄  
撥又有掣肘之虞經直隸總督奏准將山東官  
撥三百隻於該省漕船過竣暫爲借用所需工  
價飯食東省向有例給俟到楊村後卽由直隸  
從優給發以期回空迅速  
嘉慶十五年  
一嘉慶十五年漕運總督許兆椿奏江南各幫  
嘉慶五年經前漕臣鐵保具奏在於應得調劑

項下每船扣銀四兩暫備長途緩急即留為陸續贖屯之用自嘉慶五年起至十五年止共扣過銀十二萬三百餘兩內除奏明并咨部動解兩淮運司等衙門生息及撥給撥船歲修等項共銀七萬七千三百餘兩外實存道庫銀四萬二千九百餘兩至江省屯田僅有宣州衛一幫出典之田酌議抽贖其餘各幫尚無應贖之產以江南六十一幫所扣之款專為一幫贖屯之用不足以昭平允且該幫回贖是否合例應俟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九

籌議至日辦理嗣後每船應扣四兩一款自嘉慶十五年起免其再扣再查此款內奏明每年撥給黃河口撥船歲修銀一千二百兩及十年成造約需銀二萬六千兩明年即屆成造除於扣存道庫銀四萬二千九百餘兩內撥給銀二萬六千兩外其餘銀一萬六千九百餘兩自應查照原奏每年由糧道攜帶赴北如有必須接濟之幫量為借給仍於各丁新運錢糧內扣還所有撥船歲修一款自應各省均攤解給江南

浙江江西湖廣各幫每船扣銀二錢二分彙解淮安其撥船十年成造一款原議浙江江廣各幫每年每船扣銀八錢江南各幫在所扣四兩內提給今既已免扣所有江南各幫畫一扣銀八錢為十年造撥之費再查動解生息本銀共六萬四千兩原議俟盈餘息銀積有成數將原本提還應俟將來本銀提還作何撥用隨時具奏等因戶部議覆道庫餘存銀一萬六千九百餘兩應照發商生息成案交商營運以一分起息每年可得息銀二千餘兩以之發給河口撥船歲修銀兩尚屬有餘所請各省每船扣銀二錢二分應毋庸攤扣其前項生息銀兩並令按年咨部覈銷餘均如所奏辦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十

一江廣各幫船身笨重喫水最深設遇河口淤淺便難輓運嘉慶十五年兩江總督松筠等奏請製造六七百石撥船一千五百隻停泊禦黃壩外彭家馬頭守候俟江廣重運到浦設遇水淺運船輓至清江運河內之高板頭即盤至撥

船接運其原運幫船即自清江徑行回空所帶  
土宜俱一體過壩裝載所帶竹木亦盤壩紮排  
隨艚牽輓江廣重運抵淮定以五月為限如五  
月中旬尚未渡黃即令儘數盤壩撥運儘五月  
內能於輓渡仍令原船迅償抵通所有此項撥  
船即留於清江河口等處專為起撥各省漕糧  
之用至打造撥船工費每船約需銀八百兩動  
撥兩淮兩浙長蘆鹽斤加價及准商報効銀兩  
共銀一百二十萬兩由江廣產木之區辦理等

因欽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十一

上諭准行旋據湖廣總督汪志伊湖南巡撫景安奏明

湖北湖南二省各造辦撥船五百隻以部頒營  
造尺為準船身長七丈八尺內虛頭長一丈一  
尺虛艚長九尺底長五丈八尺板厚二寸中寬  
一丈四尺頭寬一丈三尺四寸艚寬一丈三尺  
八寸庖棧共深五尺二寸厚五寸天蓬高二尺  
八寸艚樓高四尺八寸拖泥脚棧板厚一寸七  
分二桅二蓬木工油驗釘鐵做法悉照則例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式打造鋪纜蓬索一應雜項器具均照軍船製  
備木料必須樟檉株槐於濱近水次所屬設廠  
造竣於船尾鐫刻成造官銜并匠役姓名僅船  
身不能堅固責令賠補物料工價並一切雜項  
湖北省每隻估需庫平紋銀七百五十四兩零  
湖南省每隻估需庫平紋銀七百四十八兩零  
俱照例每百兩扣存平餘銀二兩報撥又江西  
巡撫先福奏明江西省分造撥船五百隻以漕  
尺為準船身長七丈中寬一丈二尺頭艚一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十二

一尺庖棧共深五尺五寸天蓬高二尺七寸寬  
七尺長四尺一寸子母筭板縫攢差艚樓高四  
尺二寸寬一丈一尺長一丈七尺一寸底厚二  
寸兩庖厚五寸棧板厚一寸七分純用樟檉株  
木雙道蓬桅每隻實需工料銀七百六十五兩  
零至各省撥船運送河口交收各分四起每起  
派丞倅一員督運佐雜二員分押第四起船數  
較多添派佐雜一員應需盤費飯食身工仿照  
成案參酌辦理所需運費銀兩於造船工料之

五二一

外將餘贖銀兩動支發給不得過奏在每船八  
百兩之數嗣又據松筠等奏准江廣漕船行走  
情形即遇河口淺滯祇係最後各幫難以輓渡  
向無全幫停阻之事其在後各幫應需過壩盤  
撥米石計須添造一千隻即敷撥運減造撥船  
五百隻節省銀四十萬兩分撥江廣三省發商  
生息以為隨時修船之費迨嘉慶十六年該三  
省將撥船造就批解經兩江總督勒保等查驗  
撥船不能合用並以江廣漕船若概在清江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載則該丁等於撥船運米北上既須另雇一分  
人夫原船空回又須一分人夫所添之費不少  
運丁力有不能又撥船歸州縣驗收後即須雇  
人看守日給飯錢州縣力不能捐殊多窒礙江  
廣重運總以原船抵通為正辦祇將所造撥船  
酌留十分之二三成已敷應用其餘變通籌辦  
欽奉

上諭除挑留二三成加添油船器具備用外其餘撥船  
既辦不如式即應不准開銷著撥回該三省變價歸

款等因欽此嗣據兩江總督百齡等奏明選得江西  
撥船九十一隻湖北撥船二十九隻湖南撥船  
三十隻共一百五十隻堪以留作河工各廳拉  
河運料之用

一湖北湖南二省輪造漕船遵照江西奏案一  
律改小 詳見淺船額式門 每正船一隻准造有房船板  
舫可裝米三百石撥船一隻每隻需工料銀北  
三百六十兩湖南三百  
二十五兩九錢一分 在於司庫地丁銀內動  
支移交糧道發給成造仍於該丁等應領新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十四

錢糧內分作十年攤扣歸款 嘉慶十  
六年  
一嘉慶十六年直隸總督長蘆鹽政具奏南糧  
到直稽遲通壩轉卸不及添雇民船諸多窒礙  
奏准添造撥船一千隻每隻約需工料銀二百  
五十兩共需銀二十五萬兩每年每隻撥船工  
食十五兩共需銀一萬五千兩十年計需銀十  
五萬兩每年油船銀每隻五兩三年小修每隻  
連當年油船銀在內發銀二十兩計油船小修  
一千隻共銀一萬兩十年計銀十萬兩嚴計連

造船工料十年共需銀五十萬兩於嘉慶十五  
 十六兩年山東徵收鹽斤加價項下撥銀四十  
 萬兩就近卽交山東商人具領每月一分生息  
 按年可得息銀四萬八千兩十年可得息銀四  
 十八萬兩其間遇閏應增息銀一萬六千兩尚  
 不敷銀四千兩在於天津道庫積存油艙項下  
 撥補以足五十萬兩之數十年之後再爲察看  
 漕運遲早情形酌覈辦理至排造撥船仍交湖  
 南湖北江西三省先行動用正款銀二十五萬  
 兩於嘉慶十六十七兩年趕緊排造分年委員  
 解直仍分派沿河十八州縣經營以專責成其  
 江廣動款作正開銷自十七年起每年將所收  
 商息銀四萬八千兩內以二萬五千兩按年造  
 入季冊報部聽撥十年共銀二十五萬兩歸還  
 江廣造船墊款又以息銀二萬三千兩遇閏則  
 係二萬七千兩每年解交天津道庫以爲新添  
 撥船飯食油艙之用添造官撥運商捐官撥其  
 二千五百隻毋須再雇民船實於漕務商民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五

資利賴十年滿料後由經管州縣每隻交變價  
 銀三十兩共銀三萬兩完交道庫彙齊移交運  
 庫搭解內務府充公再嘉慶十二年奏准添雇  
 協濟民撥船隻每年於商捐參課項下撥銀二  
 千八百兩今請添造撥船一千隻前項協濟民  
 撥船銀卽可毋庸支給  
 一河口撥船三百隻自嘉慶六年成造後至嘉  
 慶十六年已歷十載除河工漕幫賠造未經滿  
 號船二十隻餘船二百八十隻察驗船身破損  
 查照上屆長寬丈尺式樣每船給銀一百四十  
 兩仍交江西派員成造先於該省動墊一而行  
 令江安蘇松浙江湖南湖北各糧道將積年扣  
 存旗丁之項速卽解還旋因木料等項昂貴不  
 敷購辦奏准照淮關捐設河口撥船每船一百  
 八十餘兩之數每船酌加銀四十兩共加銀一  
 萬一千二百兩仍於江西墊撥按江浙湖廣等  
 省該年出運船四千餘隻每船在調劑項下扣  
 銀一兩二錢五分可得銀五千餘兩此內如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六

因災減歇船隻即於下運補扣還款江西旗丁所貼調劑銀六千餘兩分三年歸還嗣後此項撥船每屆十年成造即照此章程津貼辦理

一嘉慶十七年湖南湖北兩省輪造漕船若將撥船工料同時措備丁力未免拮据該撫奏准應需撥船工料銀兩在司庫地丁銀內動支隨同正船料價給丁趕緊成造仍在該丁等應領新運錢糧內自今冬為始分作十年攤扣歸款以紓丁力

一嘉慶十八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二

上諭據溫承惠奏運河淤淺處所現已派委道員督率夫役挑挖其軍船起撥米石向來撥運南糧起六存四官撥船外添雇民船一千餘隻尚不敷用今全數起撥此時首幫甫抵楊村所備撥船儘敷撥用若後幫船隻連檣而至即恐撥船不敷俟水勢充裕軍船可以行駛抵壩請照舊仍令軍船存留四成到壩起卸等語現在運河一帶節節淤淺軍船即起七存三仍虞阻滯自不能不多籌撥船全數撥運其後幫船

隻既據該督奏稱北運河淺阻之處業已遴委道員等相機刮挖並築壩蓄水以資浮送此後糧艘銜尾而來該督惟當盡力籌備撥船期於輪轉不致匱乏一俟水勢增長河路通暢糧艘自仍遵照舊例抵壩起卸撥船即行遞減可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一楊村額設撥船不敷應用經直督奏請添造一千隻由江西湖北湖南三省排造於嘉慶十七十八兩年先後解直奏請

欽派大臣驗收計編列十七年申字號一百六十七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太

十八年酉字號八百三十三隻天津等十七州縣分領承管每年油艖一次三年小修一次十年滿料之後每隻交變價銀三十兩共銀三萬兩解交內務府充公但現在撥船至十年滿料之後未必全行虧朽於將屆十年之時仍由直督奏請

欽派大臣查驗除實係虧朽船隻照依原奏變價外其

尚堪撥運者查明酌留加以修艖俟實在不堪應用再行變價不必拘定十年儘行變價 嘉慶十九

年

直督奏請經理楊村新舊撥船並酌定添雇民船限制吏戶工三部及倉場侍郎會議奏准十款

一新舊撥船照舊分派沿河州縣召募船戶小心經管查舊撥船一千五百隻例派沿河天津等十八州縣分管每船召募船戶一名此次新添撥船一千隻除霸州所管河路無多免其分管外應派天津靜海清縣滄州南皮交河東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九

吳橋通州武清香河文安大城任邱雄縣新安安州等十七州縣各具印領召募船戶取結造冊由天津道給與腰牌給船領駕卽以領船之日起十年保固之限嗣後每年三月內修驗齊全提集楊村春夏二季不准攬載商貨漕竣後准其攬載營生商不得過臨清關西不得過武強小範圍以卸載地界毋任遠行致誤漕運

一新舊撥船編列字號以便稽查舊撥船一千五百隻原例於船後另加橫板書寫字號並用

火烙印直隸官船字樣惟橫板火烙印均難經久此次新添船一千隻編列號次卽於各船頭上用粉地書寫字號每年油飾一次以清眉目

一新舊撥船設立船頭經管器具查舊撥船一千五百隻每十隻設立船頭一名並立總船頭一名除總船頭召募船戶承充外其小船頭於十號中舉充一人此次新撥船一千隻亦令每船十隻選舉頭船一名由楊村通判加結送天津道存案備備備備及一切器具典責不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十

船頭卽行稟追每屆一年由楊村通判查驗器具僅止繩纜篙棹短少者著落船頭船戶賠繳至鐵鉗桅木風篷價值不一如有盜典盜賣估賊以監守自盜論船頭書役通同舞弊者同罪仍著落經管州縣賠繳器具不全至十隻以上者經管官降二級留任天津道暨楊村通判隨時查出免議儻失於覺察通判降一級留任天津道罰俸一年

一新舊撥船船戶水手人等宜立科條以嚴約



束查撥船船戶撥運漕糧卽與漕船水手無異如有不法等事卽照漕船水手生事並盜竊漕糧各律例分別辦理責成地方官嚴行查察以免滋事

一新舊撥船挨次調集輪轉專委楊村通判經理毋庸添委務關同知以專責成每年提集楊村將新舊撥船按四六成分撥如應撥米一萬石舊船領撥六千石新船四千石並按原定字號週而復始各分先後不得分歧以昭平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一新舊撥船受撥抵通騰空責成通永道催令五日內回空不得聽船戶停泊並由通永道會營嚴飭文武員弁按所管河道分段嚴催毋許沿途逗留以期轉運無滯

一新舊撥船共二千五百隻卽遇轉運棘手之年按米按船計算輓運儘敷輪轉無庸添雇民船致滋糜費

一新舊撥船十年排造查舊撥船一千五百隻始於乾隆五十一年係江廣三省代造定例十

年保固嘉慶元年直隸造船一千五百隻木植不堅未及十年卽有損失十年仍交江廣代造現在所存舊船挑出黝朽過甚者各按解到年分以次遞造其船身堅固尚堪撥運從緩改造不必拘定十年之限將來遇有排造之年如在二百隻以下卽在直就近辦理至應用木料務須遴委委員眼同承辦之員加意揀選工完另派委員據實查驗毋得稍有偷減及攙用雜項木植違者將承辦之員查叅並著落賠修如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員查驗不實查出一併嚴叅

一舊撥船定例十年保固限滿之日核計限內僅止損失一二成者責令賠補免其議處撥運已屆八九年者遇有損失仍責令賠補亦准免議六七年之內損失三四成者經管州縣罰俸一年道員罰俸六個月五成以上者經管州縣降一級留任道員罰俸一年其未滿五年損失至三四成者經管州縣降一級留任道員罰俸一年五成以上者經管官降一級調用道員降

一級留任損失船隻俱責令經營州縣照數賠補至十六年添造船一千隻經督臣溫承惠奏准部覆照看守戰船例損壞三隻者承管官降二級留任三四隻者降二級調用五六隻者降四級調用七隻以上者革職均勒令賠補完固並責令天津道隨時稽查如有損壞一二隻者該管道員罰俸一年三四隻者降一級留任五六級者降二級留任七隻以上者降三級留任舊撥船一千五百隻仍照原例議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一新舊撥船經營州縣並經管收放之北運河楊村通判統歸天津道稽察嗣後管船州縣及楊村通判遇有查辦船務事件統歸天津道調度稽覈違者詳參並令楊村通判一體督率各州縣遇有損壞船隻將經管收放之北運河楊村通判照天津道之例加一等議處天津道應降罰俸一年者該通判降一級留任天津道應降一級留任者該通判降二級留任天津道應降二級留任者該通判降三級留任天津道降三

級留任者該通判革職留任損壞船隻將駕駛不慎之船戶照損壞倉庫財物律治罪以示懲儆

一新舊撥船十年保固限滿量加獎勵州縣分管撥船十年限滿全無損壞者統計十年內除前五年撥運未久分應看守將該管官酌量記名毋庸咨部議敘後五年內全無損壞者經管官歷任在三年以上者准其加一級歷任一年以上至二三年者紀錄二次若十年外船隻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四

能經久多用二三年至四五年者統於奏請排造新船時查明經營各官銜名專案分別從優議敘該管道員及楊村通判亦照經管官例除前五年毋庸議敘外其後五年內歷任在三年以上者一體加級歷任一年以上至二年者分別給予紀錄若十年以外至四五年者一體查明從優議敘以示獎勵

以上十一款  
嘉慶十九年

一直隸總督奏請

欽派大臣查驗屆期撥船奉

旨直隸官撥船隻現屆應行查驗之期據方受疇奏已將撥船修驗完整齊集楊村著派常起韓鼎晉前往查驗據實具奏欽此 嘉慶二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三年奉

上諭巡視天津漕務御史和精額奏南運河籌備撥船請明定章程一摺運河水勢天津迤北淺阻處多兩次官造撥船本為北運河利運而設如遇南運河水淺之年亦准臨時酌調原係因時制宜若如該御史所奏將北運河官撥船分給南運河四百隻每年定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三外河撥船 三五 期運往停泊備用設遇是年水勢暢達豈非徒勞往返殊與運務無益著仍照舊章辦理不必輕議更張和精額所奏毋庸議欽此

一江西省准關捐造撥船一百四十一隻自嘉慶十年成造後至二十年已歷十年例應拆造每隻工料銀一百八十三兩四錢八分共需銀二萬五千八百七十兩六錢八分在於江安蘇松兩道積存九年運費並存貯天津道庫修理北倉餘息各銀內動支不敷銀兩先於藩庫墊

發由浙江江廣等四省幫丁錢糧內分二年攤扣解還 嘉慶二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五年漕督奏黃河口額設官撥船四百五十隻每船戶按日給發飯食錢文向在南省各幫內每船扣銀三錢四錢不等解交淮安府庫動用嘉慶十一年積存府庫銀五千餘兩足敷十餘年支用暫行免扣後因此項銀兩動用無存仍在每年起運幫內每船扣銀二錢已敷給發仍解淮安府覈明動用餘贖銀兩留備次年給發

一道光元年奉

上諭李鴻賓奏請修造黃河口官撥船隻並酌量勻派造費一摺淮安黃河口官撥船隻現屆十年滿運應行修造據李鴻賓驗明船身破朽實應新造者一百九十隻著照所請仍照舊案交江西各幫承造惟此項撥船係備六省南糧公用上屆成造不敷銀兩專在江西幫丁調劑銀內撥出未免偏枯此次除扣存正價外尚不敷增費銀四千五百

八十兩零著在江蘇安徽浙江江西湖南湖北等  
六省出運各幫內每船扣銀一兩其各幫減歇船  
隻下運補扣儻銀數尚不敷用仍歸承造之江西  
各幫補足該漕督卽飭知各該糧道將先經扣存  
正價及現扣增費迅速移解江西同江西道庫新  
舊扣款一併給發領辦並准其先於江西司道庫  
內墊款興工以免遲誤嗣後令江安等六省糧道  
於每年運船扣銀八錢外加扣二錢存留各道庫  
以備將來成造撥船正價加價之費又據另片奏  
稱此項撥船並准關捐設及由河工調用各船隻  
向來遇有風水損壞旗丁賠米之外又令賠船不  
勝苦累請量予調劑著悉照所議分別攤賠修補  
捐造彙造並責成地方官慎選船戶著落分賠以  
專責成欽此

一道光四年奉

上諭御史郎葆辰奏漕撥船戶灌水偷米之弊往往  
米石潮溼惟以船身破損滲漏爲辭迫到通駁斥  
勢必令復加挑晾以致運丁受累嗣後著該管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方官每遇修造撥船之年務須木料堅厚油艙完  
固該船戶自無由藉口滲漏並著嚴禁灌水偷米  
諸弊如一經訪查得實卽重加懲辦以祛積弊  
而重倉儲欽此

一道光六年奉

上諭陳中孚奏應造河口官撥動需銀兩一摺前因  
河口舊設撥船不敷應用經准關監督捐造官撥  
一百五十隻籌款發商生息作爲造費漕撥船三  
百隻由南糧六省旗丁捐造河口應用茲據該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督查明關捐官撥船身破壞應成造船一百四十  
隻需銀二萬五千六百八十七兩零丁捐官撥八  
逾年限應成造九十七船需銀一萬七千四百六  
十兩著照所請開捐撥船准其動撥積存生息造  
費並各年節省歲修及舊撥變價銀兩成造其丁  
捐撥船卽在旗丁扣存造費本款內動撥查照成  
案交江西省委員照依歷屆長寬丈尺式樣成造  
並於司道庫內先將造價動墊行令各糧道及淮  
安府將應撥銀兩照數解赴江西歸款造竣委員

押送到淮交該漕督親驗若有草率偷減及器具不全之船較令另造補交舊存底料覈實估變湊充下屆造費該部知道欽此

一興武六幫旗丁撥船失風在於本幫攤指賠造因丁力疲乏適遇湖南省輪造楊村撥船之年所賠撥船一併彙造解直應繳價銀在本幫應領錢糧內扣解湖南糧道查收所有一切造費運費貼費查明確數均飭該幫丁照數繳還

道光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外河撥船

三

一直隸故城縣所管河道界在山東武城恩縣之間經直督東撫會議將故城縣經管河道撥船事宜改隸山東武城恩縣分段經管  
果子口起至白馬廟止歸武城縣經管白馬廟起至孟家灣止歸恩縣經管至修防隄岸撈淺催船及漕船遇風失水並疏防地方各事宜仍歸故城縣照舊管轄開報直督覈辦其應用撥船照東省關外五州縣之例由臨清州雇覓分撥備用勿庸令故城縣預備東省應添官撥船隻臨清州照例另造嗣經東撫咨准添造撥

船六十隻每隻工料銀二百兩在於解存撥船生息銀內動支給發  
道光二十七年

一楊村原額撥船一千五百隻每隻造費銀二百三十四兩三錢零運費銀四十兩共需銀四十一萬一千五百餘兩舊例由長蘆鹽商捐交並以天津道庫積存油船湊用令江廣等省代造解直應用前因商捐造費停止道庫油船無存而船已滿料經直督奏請由部籌款成造部議應於鹽漕兩項設法籌款嗣因長蘆鹽商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外河撥船

三

年商捐撥船造費銀十七萬二千五百餘兩歷任運司動墊無存擬將現商每年應交歸補庫墊銀六萬兩儘數先補造費三年即可歸完不敷銀二十三萬餘兩按八省額定船數照撥船滿料期限分作十五年責成各糧道在於旗丁應領錢糧內扣解行令江廣等省趕緊排造分作四限解送天津並令承造之員出具保固十五年印結直省承管州縣取具保結該管道員加具切結送部備查所需運造各費銀兩准其

作正開銷長蘆應歸銀十七萬二千五百餘兩  
 分作三年每年應歸補銀六萬兩就近徑行解  
 部有漕各省應歸銀二十三萬餘兩分作十五  
 年提扣統由漕督彙齊按年解部交納道光三  
十年  
 一續增撥船一千隻湖北省應分造三百三十  
 三隻湖南省應分造三百三十三隻江西省應  
 分造三百三十四隻因木缺價昂運道阻滯酌  
 提各該省漕折銀兩委員解直由直隸購料排  
 造經部議准令直隸總督三口通商大臣籌議  
 採買木料按式成造每船約需造費若干訪查  
 市價酌中詳議章程奏交戶部覈定嗣經戶部  
 覈准直隸招商代造撥船每隻工價庫平銀三  
 百九十六兩五錢九分九釐五毫加一半盤費  
 銀二十兩共銀四百一十六兩五錢九分九釐  
 五毫此項撥船於同治五六七等年直隸分三  
 次成造九百隻又於九年排造原額撥船案內  
 補造一百隻應領價值先發八成餘俟驗明工  
 堅料實烙印找發並取具商人年限印結送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所有代造撥船經費提借江廣等省漕折銀兩  
 仍於東綱積欠生息銀內歸還同治五六  
七九年  
 一滿料原額撥船八百隻江西應造四百隻湖  
 南湖北應造四百隻嗣因撥船不敷周轉經直  
 督先後奏准兩次由直代造湖南湖北撥船一  
 百隻江西撥船四百隻每隻照案給工價庫平  
 銀三百九十六兩五錢九分九釐五毫加一半  
 盤費銀二十兩共銀四百一十六兩五錢九分  
 九釐五毫又由湖南湖北本省自行排造船三  
 百隻每隻給例價銀二百三十四兩零運費銀  
 四十兩所需造費提解江廣等省漕項漕折銀  
 兩仍照道光三十年成案在於鹽漕項下籌款  
 歸還同治九  
年十年  
 一定例北運河原額撥船一千五百隻續增撥  
 船一千隻均十五年滿料由江西湖南湖北三  
 省按限分別排造每隻工料連運費銀二百七  
 十四兩零所有造費先於江廣等省司道各庫  
 內動支在於長蘆山東鹽務及有漕各省分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外河撥船 三

提扣歸款同治六年間因江廣等省軍需孔亟  
不遑兼顧奏請由直代造工料價值遂有加增  
現在軍務久靖經戶部奏准規復舊制所有從  
權辦理之案嗣後不准援以為例

同治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外河撥船

三

裏河撥船

一石壩裏河經紀運米撥船一百隻內分撥石壩撥船二十四隻普濟閘撥船二十隻平下閘撥船十五隻平上閘撥船二十二隻慶豐閘撥船十九隻又白糧經紀運米撥船二十五隻分撥五閘每閘五隻其土壩裏河車戶運米撥船額係二十五隻後經裁去五隻祇存二十隻以上撥船定例十年排造一次每隻向係給銀七十八兩一錢二分順治十三年題定每隻給價銀二百九十八兩三錢九分六釐在通濟庫銀內給發康熙六年題准於各役腳價銀內限六年勻扣還庫每年各役預請支給腳價自行修船不動正項錢糧又土壩裏河白糧經紀自備撥船五隻例不請支排造銀兩

一石土兩壩外河向設有軍白糧船戶三十五名共撥船七十隻內石壩四十隻土壩三十隻每隻給船價銀一百四十兩於康熙三十九年裁革其抗運糧米落崖事務歸併軍白糧經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裏河撥船

三四

土壩車戶經管經紀車戶外河各有吊載撥船一隻或買或租係自行備用例不請支錢糧

一大通橋至朝陽門護城河撥船二十八隻朝陽門至東直門護城河撥船十四隻康熙三十七年題准設立定限十年一造每船給排造價銀一百八十六兩六錢六分於船戶脚價銀內六年勻扣還庫四十七年將朝陽門至東直門護城河撥船十四隻撥給會清河撥運本裕倉漕米雍正三年改爲陸運船隻裁革四年題准萬安倉建設東門挖濬護城河復給撥船八隻料價改造十四隻行運於各役脚價內八年扣完還項八年題定萬安倉運道鋪墊石路仍改車運將前項船隻移於朝陽門橋內濟運

一漕糧到通由五閘轉運進京例係經紀排造撥船往還撥運各有代役一名名曰船頭向係經紀自行雇募聚散自由不聽約束乾隆五年奏准責令通州及大興縣各按所屬地方召募殷實良民充當五閘共船頭一百二十五名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裏河撥船 三五

名每年於經紀脚價銀內扣給工食銀三十五兩

一大通橋車戶撥運漕糧於朝陽門外護城河內設立撥船二十八隻定限十年排造一次每隻定價銀一百八十六兩六錢六分乾隆七年排造之時因該橋監督扣費侵用審明內有盈餘每船實祇給銀一百三十兩八年題准嗣後凡遇排造之年俱照此數給發

一大通橋排造撥船銀兩例係通濟庫先行動項支發在於各車戶每年應領脚價銀內分作六年勻扣還項乾隆七八兩年應扣銀兩因各年船糧減少車戶應領脚價不敷一切支領奏准扣留一半未扣銀兩於第七年脚價內補扣

一開河撥船定例動支通濟庫銀兩十年排造一次在於各役脚價內分作六年扣還嗣因撥船安放開河與漕船涉江渡黃有間乾隆十九年題准定於十五年排造一次儻造不如式以致限內損壞者責令本役賠補如有貽誤按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三 裏河撥船 三五



治罪至脚價銀兩亦展作九年勻扣還項

一裏河五閘設立撥船先係十五年排造一次

每隻排造借官銀二百九十餘兩分限九年於

脚價銀內扣還嗣因閘河蓄聚之水性本滯濁

與外河清水不同船底易於剝朽定為十年排

造一次其船價銀兩亦分作十年勻扣大通橋

撥船照此一律辦理乾隆二十五年

一朝陽門外額設撥船二十八隻雖經十年船

身尚屬堅固可供行運准其展限一年俟糧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裏河撥船 三

時再行查驗照例題請排造乾隆三十四年

一朝陽門外護城河撥船二十八隻遵例十年

排造每船領價銀一百三十兩共應領銀三千

六百四十兩於該役等應領脚價內勻作十年

分扣歸款乾隆三十七年

一裏河撥船二十隻十年排造一次每隻例給

銀二百九十八兩三錢九分六釐嘉慶二年

一軍糧經紀裏河五閘運糧撥船一百隻十年

排造一次嘉慶三年奏明每隻於例價之外增

借銀一百六十兩於該役等應領脚價內按十年勻扣還款

一大通橋土壩各車戶排造撥船借支庫項於

車戶脚費內扣還倉場奏請此項費用係正運

條款似應作正開銷懇將應扣未完欠項免其

坐扣嗣後遇有應用即於通濟庫輕齎項下動

支准其報銷經戶部議以車戶排造船隻向係

通濟庫借給造船價銀於各役應領脚價內扣

還遵循已久並無作正開銷之例未便驟議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三 裏河撥船 三八

張所請免扣車戶舊欠並應用銀兩作正開銷

之處應毋庸議嘉慶四年

一裏河排造撥船向係十年一次應需料價銀

兩先於通濟庫內動支在經紀應領脚價內分

作十年勻扣歸款嗣於調劑經紀車戶案內將

祿米等十一倉放米制銀及大通橋車戶津貼

各倉收米錢文每年共銀六千餘兩均停其支

給為橋壩排造撥船修理號房及挑挖護城河

等項辦公之用嘉慶五年排造撥船五十隻奏

請仍在輕齋項下墊放於扣存辦公銀內歸款

嘉慶五年

一大通橋排造撥船向來每隻祇給料價銀一

百三十兩近年物料昂貴實不敷用奏准酌增

銀七十兩在於橋壩辦公項下支銷

嘉慶五年

一倉場奏准大通橋車戶朝陽門外撥船二十

八隻每隻應領排造例價銀二百兩因料價昂

貴援照石壩經紀排造五開撥船成案每隻酌

借銀一百二十兩於應領運米腳價內分作十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裏河撥船

五

年勻扣

道光元年

一大通橋撥船二十八隻十運期滿例應排造

據倉場查明俱係堅固堪以供運查准展限一

年再行查辦

道光元年

一倉場咨准大通橋道光元年排造撥船案內

舊船底料鈔朽無存免其估變嗣後應照山東

等省排造之案舊船底料仍歸估變以昭畫一

道光

四年

一城河朽壞撥船六隻經倉場奏准每船一隻

向係給發例價銀二百兩加價銀一百二十兩

現因工料昂貴每隻除例價加價外加增銀九

十兩暫准全行借給仍由車戶應領腳價內分

十年扣還

同治四年

一同治五年欽奉

上諭倉場侍郎鍾岱宋晉奏排造船隻請格外加增價

銀一摺著照所請所有該倉場現在排造船四十隻

每隻於例價加價外准其增領銀三百二十一兩五

錢即著戶部於該倉場年前借撥銀十萬兩內先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裏河撥船

四

撥給銀五萬兩為排船並先漕各事之需此項銀兩

向由該經紀等分作十年攤扣歸款既據該侍郎等

聲稱經紀所得江浙津貼無多實形竭蹶著准其分

作十五年均攤以紓役力其排造城河船隻價值著

仍照上年成案辦理不准加增借支銀兩仍由車戶

分作十年與前款接併攤扣該侍郎等即督飭坐糧

廳等妥為辦理務使工堅料實不得稍有虛糜俟驗

米大臣到通時再行查驗等因欽此

一排造關河撥船十六隻照上屆成案每隻准

銷例價銀二百九十八兩三錢九分六釐其加價銀一百六十兩加增銀三百二十一兩五錢在於通庫輕齋項下先行發給仍分十五年由經紀腳價內扣還歸款所造船隻按照例限保固十年同治七年

一同治七年欽奉

上諭

衍秀畢道遠奏請派員承修撥船由部籌款一摺聞河城河應添排改排運糧撥船既據衍秀等奏稱通庫無款可籌又不便分兩次排造請仍歸戶部籌款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裏河撥船 四三

款撥發並派大臣承修著照所請著魁齡潘祖蔭會同行秀畢道遠覈實估修奏明辦理等因欽此

一 排造裏河撥船經費工價銀兩向由通濟庫給發加價由經紀車戶應領辦公款內分扣同治八年排造撥船四十五隻因經紀車戶辦公竭蹶萬難扣抵經承估承修大臣奏請另撥庫款二萬兩交商承領並由南省籌款歸補經戶部議准此項船費於江廣三省隨漕輕齋江浙二省減漕輕齋項下按年批解部庫另款存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裏河撥船 四三

作為造船經費俟南省漕糧規復本色後仍由通濟庫籌款辦理以符舊制至開河撥船三十隻每隻例價銀二百九十八兩三錢九分六釐加價銀一百六十兩加增銀三百二十一兩五錢城河撥船十隻每隻例價銀二百兩加價銀一百二十兩加增銀九十兩有料船隻無庸再加分毫無料船隻酌加四成工價開河每隻加銀三百一十一兩九錢五分八釐四毫城河每隻加銀一百六十四兩所有此次排造船隻應令照章保固十年如限內損壞責成原修商人賠修六成管船員役賠修四成限滿無損即由倉場奏明查驗挑留承運同治八年

一定例大通河五閘額設撥船一百二十五隻每隻排造價銀二百九十八兩二錢九分六釐加價銀一百六十兩大通橋城河額設撥船二十八隻每隻排造價銀二百兩加價銀一百二十兩十年滿料排造銀兩先於通庫動支由經紀車戶腳價內分作十年歸還同治四年以後

因通庫存款支絀疊次奏請動款興修工料價值均有增加現在通庫入款漸增即應規復舊制經戶部奏准嗣後排造撥船確遵定例排造所有從權辦理之案不准援以為例同治十年

一城間撥船朽壞應行修理及改排船隻不得輕改舊章另派別項員役經理致有商人錯雜其內轉令總轄之員幾成承修之員而例應經管之經紀車戶竟欲藉為口實袖手旁觀徒涉紛更於事無益同治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裏河撥船 四三

一各開撥船情形最重不堪加修應行排造船九隻城河撥船不堪加修應行排造船一隻據倉場奏請酌加四成價銀排造經戶部議令查照同治四五等年成案每開河船一隻發給例價銀二百九十八兩三錢九分六釐加價銀一百六十兩加增銀三百二十一兩五錢共銀七百七十九兩八錢九分六釐城河船一隻發給例價銀二百兩加價銀一百二十兩加增銀九十兩共銀四百十兩均令工堅料實保固十運

限內損壞照例懲辦所有此項撥船除例價作正開銷外其加價及加增銀兩仍由經紀車戶名下分期扣還以後排造船隻不得以此為例此次排造價銀因通庫無款可籌由戶部暫行借撥銀七千四百兩以資接濟一俟輕齋充裕即行照數解還同治十年

一通州撥船限內朽壞一律修整虧短銀兩擬令分別攤賠查開河朽壞船四十隻除賠修補運三十一隻未動官款毋庸議賠其排造船九隻原支作正開銷之例價銀二千六百八十五兩五錢六分四釐應拋除六運銀一千六百一兩三錢三分八釐四毫外應攤賠例價銀一千七十四兩二錢二分五釐六毫又原支加價加增兩款銀四千三百三十三兩五錢除經紀已扣銀一千七百三十兩四錢外應攤賠加價加增銀二千六百兩一錢共應賠銀三千六百七十四兩三錢二分五釐六毫城河朽壞船十二隻除賠修補運十一隻未經動款毋庸議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裏河撥船 四四

其排造船一隻原支作正開銷之例價銀二百	兩應拋除六運銀一百二十兩應攤賠例價銀	八十兩又原支加價加增兩款銀二百十兩除	車戶已扣銀一百二十六兩外應攤賠加價加	增銀八十四兩共攤賠銀一百六十四兩此項	攤賠銀兩仿照倉虧成案辦理令原派商造船	之倉場侍郎攤賠二成其開河八成令石壩州	判暨商人及經紀三股勻攤城河八成令大通	橋監督暨商人及車戶三股勻攤以上攤賠銀	<small>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裏河撥船 五五</small>	兩均限一年赴部交清逾限不交官則叅處役	則治罪又賠修開河撥船三十一隻補運一次	內又有朽壞難修船八隻照案排造一切工料	價值分賠數目及原支作正開銷等款均查照	成案分別辦理	<small>同治十一年 十二年</small>
--------------------	--------------------	--------------------	--------------------	--------------------	--------------------	--------------------	--------------------	--------------------	------------------------------------	--------------------	--------------------	--------------------	--------------------	--------	--------------------------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四目錄	採買搭運	採運米石	倉糧運通	<small>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目錄</small>
----------------	------	------	------	---------------------------------

採運米石

一奉天倉貯溢額粟米分年運通係奉天委員  
海運至天津出天津道飭縣撥船載運仍令奉  
天委員押運赴通兌交乾隆四十五年因奉天  
頭運船二十六隻在菱家廠凍阻又二運粟米  
一萬九千餘石在楊村一帶凍阻經倉場侍郎  
以此兩運粟米到津該道縣給船裝載辦理已  
遲若令在船存貯既恐船戶人等偷竊攙和沙  
土更恐貯船日久潮濕堪虞奏明即行陸運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一

派通倉所需車價及租賃口袋等項之費照乾  
隆三十九年運送奉天黑豆凍阻陸運之案責  
令天津道縣自行賠辦至斛收陸運米石倘有  
虧折應照運送黑豆短少之例令天津道縣及  
奉天委員各半分賠

一嘉慶九年戶部奏准採買搭運事屬權宜可  
暫而不可久照市價發給則費

帑不貲若概給例價則商民均累查各省每年額  
運到通計米三百七十餘萬石除支放俸甲等

米外尚盈餘米六十萬餘石嗣後偶遇偏災蠲  
緩若在六十萬石以內則抵通之米仍可足敷  
支放毋庸籌辦採買

一淮南捐穀十萬石解山東協濟照二穀一米  
運米五萬石原解米四萬八千七百九石零除  
微變米八十石外照東省部頒斛收米四萬八  
千四百八十石尚不敷米一千二百九十石零  
折交庫平元銀二千七百五十八兩零東省衛  
工合龍正展各賑業已完竣無須再予借動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二

准將嘉慶三年截留漕糧內本年應買三限米  
豆六萬九千餘石即以准商運到大米四萬八  
千四百八十石全行抵撥其餘仍買黑豆二萬  
八百餘石以作本年應買之數再俟下年分別  
米豆照額買運其微變米石應行變價同折存  
銀兩作為採買豆價項下開銷

嘉慶九年

一嘉慶九年十一月奉

上諭明歲新漕因災蠲緩共有一百餘萬石其實在抵  
通者計算祇敷放至十一年三月之用亟應早為籌

備酌量採買解通以資搭放現在各省正當收兌新漕再加此項採買恐有穀貴傷民之弊各省均有常平倉貯或先於此內碾動成數如其解京該省再陸續分限補額務各籌畫盡善迅速辦理等因欽此嘉

慶十年各省辦運京倉米共一百三十萬五千

石分別搭解運通

四川省採買米三十萬石備船六百餘隻自成綿至漢口

聯價由川省報銷漢口換船運費由楚省支銷川省委員於換船後徑行運送江南瓜洲就近各於水次各州縣倉庫暫為兌收存貯於次年漕船運帶運通山東省籌辦米二十萬石用本省回空漕船裝運赴通交納河南省酌動常平倉穀二十萬石碾米十萬石委員催船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起運通 浙江省採購運通米一十二萬五千石在於停運軍船內挑出船九十隻編入本年出運幫船之中均勻裝載其停運軍船裝運正漕給與行月漕截銀米其搭運之米照加裝之例祇給漕截負重餘米并耗米俱照時價折給毋庸再給行月安徽省採買米十萬石內先買米七萬石酌交軍船均勻漕帶運通交納軍丁盤費照搭運行月米之例覈給其餘三萬石俟麥熟後酌量情形另行雇船委員運通江西省採買米十萬石令旗丁減帶土宜均勻漕帶即應給路費抵作土宜出息倘有餘漕米石令旗丁自僱民船跟隨糧艘北上江蘇省採買米十二萬石均勻酌派搭幫帶運湖北省採買米六萬石令軍船帶運加給旗丁行月負重銀兩湖南省採買米二十萬石於幫船內撥運米五萬石其餘十五萬石僱用民船分為三批酌派委員分批督運

一嘉慶十年正月奉

上諭各省採辦米石如係僱用民船裝運赴通者於經由各關有應納船料地方著加恩免其完納等因欽

此

一湖北省搭運採買米六萬石又湖南省採買

米二十萬石內糧船帶運米五萬石州縣長運

米十五萬石每石應貼給經紀箇兒錢二十七

文俱免其交納動支通濟庫輕齋銀兩官為給

發嘉慶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四

一山東省採買米石各州縣運赴德州候幫船

回空由德州裝糧運赴京倉交卸應支潤耗行

月食米席片運隨各官養廉等項照例開銷惟

三修一項毋庸照正漕支給嘉慶十年

一山東省採買米石並兩淮協濟大米奏明用

回空軍船再行裝運一次每船裝米五百石需

船四百三十四隻在於外河德正濟寧前後臨

清山東前臨清河南前後平山前後關內濟寧

前後東昌濮州等幫挑選堅固之艘按幫船行

走次第挨順歸併作為五幫派運隨到隨裝派  
 委千總五員管押抵通交納至各幫隨幫原為  
 押空而設照舊各押本幫空船南下毋庸歸併  
 兼押惟濮州幫起運軍船二隻為數有限該幫  
 隨幫毋庸隨運併歸東昌幫隨幫管押回次至  
 兩淮協濟大米俱係作正起運而行月潤耗等  
 項又係以粟米支給此外並無護漕大米如有  
 盤撥顛抗折耗即以粟米抵補嘉慶十年  
 一安徽省搭運採買米石每石給負重銀五分  
 贈銀五分席片銀八毫五絲贈米五升贈米每  
 石折給銀一兩九錢嘉慶十年  
 一川督奏准四川省碾運通倉米三十萬石委  
 員分作十運以州縣一員為正運佐雜二員為  
 協運前五運委候補道員黎學錦帶同知州英  
 貴彈壓後五運委川東道嚴士銓督同通州常  
 連安為照料楚省亦派道府大員分段料理至  
 宜昌府屬青灘一處為目下最險之灘楚省另  
 派知府一員駐彼籌帶撥船席片添雇頭舵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四 採運米石 五

師以資起撥開放所需撥費楚省墊應川省解  
 交歸款照例報銷至行抵漢口即會同楚員妥  
 為辦理換船過載該運員等仍一手接運趕赴  
 瓜洲聽候指定何處水次州縣兌收存貯俟交  
 清之日再行回省銷差嘉慶十年  
 一四川湖南採買運通米石委員管押其過淮  
 渡黃出入江南山東直隸各境俱照漕糧重運  
 例隨時具奏倘有不遵約束及脫空散漫之運  
 員船戶暨催護不力之漕務備弁地方文武各  
 官一體查叅嘉慶十年  
 一川省採買米石自瓜洲至通設有遭風虧濕  
 除照依軍船例案隨時咨明戶部倉場外俟全  
 行抵通後彙覈總數咨川省妥議補交於下  
 年由湖廣軍船搭運倘係船戶水手人等中途  
 偷賣等弊則由押運之員防範不嚴所致即責  
 令該運員賠補嘉慶十年  
 一川楚採買米石民船抵通交卸後俟重運軍  
 船全出臨清後即令相機南下嘉慶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五 採運米石 六



一川楚採買船隻行抵楊村除領用官民撥船應給撥價及飯米折價照依軍船一體給發外其應給官撥油餼錢文已有扣存軍船油餼錢文足敷辦理免其交存天津道庫以資體恤

一各省採買米船到通全完並無掛欠等事倉場將押運協運總催督催各員按照運道遠近分別奏請議敘如有應行參處各員亦據實開

參 嘉慶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採運米石 七

一東省採買運通米內有濟寧州收貯淮商協濟大米四萬八千四百八十石預行運貯德州水次俟糧船回空交幫運通委員盤量零折米三千八百八十一石該州現無大米可買准將小米買抵同原盤大米一併運赴德州水次交幫兌運再回空軍船復運米石應給經紀個兒錢文查照湖北採買米石之例在於通濟庫輕齎項下動支官為給發以紓丁力

一湖南省採買米石糧船帶運米五萬石並無

外加耗餘米石過淮抵通照平米籤盤交收

一山東省採買米石並無編徵席片銀兩抵通起卸本色席片一項免其交倉

一山東省採買米石到通除席片一項本無編徵銀兩無庸交倉外其餘均照帶運漕糧之例每正米一石交倉茶果銀五釐一毫零不給羨

餘紅撥等銀

一山東省採買米石原係平米本未奏明給餘

加耗仍按平米收受

一嘉慶十年兩江總督鐵保奏准將川省運京米三十萬石以十五萬石留於揚州平糶所有

江省截留川米一十五萬石按照部頒鐵斛兌收米一十四萬三千四百二十九石零計短缺

米六千五百七十石零因沿途沉失折耗督運道員回川捐贖賠繳實收川米分派各屬平糶

煮賑於秋稼登場之後酌照上年採買章程分別派買並徵還糶剩米石就近搭運至寧屬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採運米石 八

糶之米不能再買必須改派蘇屬代買原糶價銀多寡參差且難齎錢文致糜腳費議照糶米之六月分錢價易銀覈計寧屬原糶銀數折中攤派分給代買以昭平允蘇屬亦一律易銀採買統照十月分糧價覈銷如有盈餘批解報撥再寧屬給賑需錢其糶存錢文即抵折賑之用於蘇藩庫應撥災屬賑銀內劃抵放給以免彼此解運之煩

一嘉慶十年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九

上諭前因湖南省押運採買米船委員等於江南山東直隸沿途請借銀兩特降旨交阿林保查明有無浮費濫用等弊據實具奏茲據阿林保先將該省籌給經費數目及各委員沿途稟請借支接濟情形具摺覆奏湖南省採買米二十萬石除糧船搭運五萬石外共批運米十五萬石該撫已覈計水腳籌撥銀十萬六千餘兩發交各委員分領應用乃沿途又借支銀十萬二千兩較之原發經費增至一倍自係該委員等經理不善所致本年產米各省分辦運採買米

石者亦不止湖南一省何以他省米船皆無沿途借支銀兩之事而湖南委員獨屢次以河道淺滯經費不敷頻請加給運腳阿林保現已行文江南山東直隸各督撫及漕運總督詳查各省米船沿途輓運情形俟咨覆到日如實係該委員等浮支濫用即據實參奏分別著賠以示懲儆其所請暫留該省捐監銀七萬餘兩存貯司庫與續收捐銀先行照數分解各省歸款著照所請准其扣存撥解俟著賠之項勒限追完即以歸還捐監原款奏明報解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十

嗣於嘉慶十一年四月據湖南巡撫奏准委員等因所僱民船不皆慣走長江節節換船船戶擡價居奇及上閘過壩守候多日并運河水小淤淺起撥水大逆流輓運多艱行至天津適值東阻以致費用倍增倘非辦理不善浮費濫用免其置議惟例外多用不下十餘萬兩雖查非無故糜費而報銷例有定價未便額外請銷於通省攤捐歸款以重帑項

一湖南委員督運採買米內沿途起撥折耗及露回氣頭同底徵變米石議令押運之員照數賠補嘉慶十年

一江蘇省籌辦採買運通米石運費銀兩照搭運支贍行月舊例辦理寧屬每運米一石給贈銀五分負重銀五分席片銀八毫五絲贈米五升每石折銀一兩九錢所給銀兩在於江安道庫漕項銀內動支蘇屬每運米一石給贈銀一錢負重銀五分贈米五升每石折銀一兩九錢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十一

蘇松常太四府州屬每運米一石給席片銀一釐二絲鎮江府屬每運米一石給席片銀八毫五絲所給銀兩在於蘇松道庫漕項銀內按幫給領嘉慶十年

一江蘇截留運京川米平糶另買新米交幫搭運其武進陽湖金壇三縣糶贍米石在倉時久色澤不一若交幫領兌長途徵變堪虞將未糶川米概易乾潔糙種貯倉聽候搭運丹徒縣糶贍川米經徵過夏不堪久貯咨准搭放京口兵

糧將原徵截漕新米搭運交通嘉慶十年

一江西江蘇二省搭運採買並河南省碾動倉穀雇船運通米石應交茶果席片等項並應領管夫銀兩經戶部酌定照湖北搭運採買之例管夫銀兩毋庸支給茶果席片等銀毋庸交納並令有漕各省搭運採買米石畫一辦理以免參差嘉慶十年

一浙江省搭運採買米石照正漕之例每石交納筒兒錢二十七文嘉慶十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十二

一浙江省漕白各幫搭運買還川米照搭運採買之例交納筒兒錢文以歸畫一嘉慶十年

一浙江省採買米石因有奏明加買耗米倉場侍郎按漕糧之例請給管夫徵收倉茶果席片經戶部覈與湖北等省章程不符飭駁旋據倉場侍郎咨准將已領銀兩按船追交已交之銀照數給還嘉慶十年

一江西吉安南前等幫在北倉王家莊失火被焚船十三隻米一萬三千餘石奏奉

上諭加恩免賠即著本省照數籌買搭運其被燬船隻並著動項補造至新漕在邇應如何搭解之處分別妥辦欽此嗣據江西巡撫查奏燒燬幫船內一隻係屬滿料責令旗丁承造其餘十二隻官為辦理因時屆兌漕請於明歲補造其買補漕糧按每船二十石有零分灑通幫帶運並將停造各丁應得行月銀米分給帶運各幫以裕丁力所有應買米石籌款發給有漕價平州縣採買齊全隨同正漕運省投兌所需米價運腳統俟事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十三

取造實用冊結咨部覈銷 嘉慶十三年

一嘉慶十三年山東省買補八年分截留漕糧每米麥一石各給銀一兩二錢每豆一石給銀八錢事竣數實造報如有不敷再行找領所需價銀在於徵存地丁銀內動支

一江西湖南宿州等幫漕米在於淮揚等處卸貯平糶湖南應分買米十萬石因收成歉薄分作兩年每年買米五萬石嘉慶十三年應買初限米石於長沙等六府州屬附近水次州縣酌

量地方情形按數勻買每石先發銀一兩三錢統俟辦竣後查明於何月收買即照是月糧價覈算少則補給多則追還如米石不敷採買即以一米二穀覈計收買官為碾運毋許減價剋扣致滋貽累並勒限九月內買齊十月內全數運抵岳州水次撥給糧船帶運赴通其搭運事宜及一切需用均照成例辦理

一湖北省搭運採買米石係奏准給以行月負重兩項銀兩嘉慶十四年復請加給水腳盤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十四

經部議駁

一江西採買運通米十萬石照依乾隆五十五年一兩兩年採買搭運米石給軍運腳之例每石給銀八分八毫四絲六忽二微七纖六沙其幫丁溢領覈減運費銀兩飭令扣繳歸款 嘉慶十五年

一興武五大倉前廬州三等幫軍船嘉慶十七年在惠濟關及白田鋪地方遭風漂淌漕米一千九百六十四石零欽奉

恩旨免令該丁等賠交該督撫等查照向例另行籌補

帶運等因欽此嗣據該督等援照成案令各該本  
就近採買隨正漕搭運赴通至米價及買運腳  
費等銀在於藩庫地丁內動支事竣報銷其應  
交隨糧席片仍令原丁自行備帶照數交倉  
十八年

一道光四年奉

上諭前據御史余文銓奏閩省臺灣米多價賤請官  
為採購北運現在該撫孫爾準於四五月間巡臺  
即著察看該處地方如果米多價賤應如何招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五

給照或糖船裝載或另船販運務期糖稅仍無偷  
漏米運並無留難並覈計該處時價及運津水腳  
每石應得價銀若干分晰議定章程該撫一面據  
實奏明一面即督飭迅速購運並知照直隸總督  
飭天津海口一體遵照以平市價而裕民食欽此  
嗣據該撫在臺招募商民運米十四萬石用糖  
商各船七十四隻陸續開放其鹿耳門鹿子港  
兩處米價每石二兩六七八錢不等淡水一處  
米價每石二兩四五錢不等腳價每石俱六七

錢不等按船給予免稅印照聽各自投行經戶  
部奏准本年直隸秋收一律豐稔糧價已平該  
商等自備資本遠涉重洋若仍令其自行投行  
按照市價糶賣必致賠累自應酌量變通官為  
收買所有應給價值即照該撫所報米價運費  
每石以庫平紋銀三兩六錢為率除該商等零  
星銷售米石不計外著發價先行收買米十萬  
石計價銀三十六萬兩於部庫撥銀二十萬兩  
通濟庫撥銀三萬兩長蘆運庫天津道庫並天  
津關稅各項下通同撥用銀十三萬兩所動部  
庫銀兩即在福建積存俸餉建曠工程平餘等  
款銀內湊足二十萬兩解部歸款並令直督揀  
派明幹大員前往天津督辦其所撥銀兩交該  
員一手給發令該商等當堂領收仍先行出示  
曉諭如有剋扣平色添加斗斛及吏胥留難勒  
指情弊許該商指明控告該督即行嚴辦運米  
原船帶回貨物官給印照所過關津一律免稅  
至各該商急公應募運米至十四萬石之多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六

該撫查明擇其率運辦運資本最多尤為出力者分別生監民人給予頂帶職銜及酌量獎賞以示鼓勵前項米石暫時北倉行令倉場於本年九月內撥運舊太倉收貯嗣因撥船難以驟集經倉場奏准統俟春融撥運

一道光六年東撫奏准山東省應行買補嘉慶二十四年截留漕糧除初二兩限業經買補搭運其米麥豆三萬三千四百二十七石零上年因秋禾歉收經武隆阿奏准緩買本年屆應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七

補之期查各屬未能一律豐收且已分別派買倉穀若再將此項同時買運恐致市價增昂所有應買三限截漕緩至來年秋稔再行派買搭運

一嘉慶二十四年黃水穿運東省濮范等州縣被水成災截留漕糧賑卹奏分三限於附近水次距運河二百里以內州縣均勻採買搭運所需價銀於地丁項下先按米麥每石給銀一兩二錢豆每石給銀八錢支領買運如有不敷事

竣再行找發歸款其由陸路運赴水次腳價每石每里給銀一釐於耗羨銀內動支

道光七年

一道光二十六年欽奉

上諭訥爾經額奏江省商米運津籌議收買一摺江省招商買米由海道運至天津售賣現據該督查明米船抵津已有數隻白米銷售甚形踴躍稷米一項議定官為收買現已籌款辦理所有此項米石即著倉場侍郎派委坐糧廳監督一員帶同經紀斛隻速赴天津按船驗明米色再由天津道按照市價公平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六

買委員分運解通以重儲備等因欽此

一道光二十六年戶部奏籌款收買商米指撥直隸各省關銀兩徑解天津道庫封儲以備覈給米價旋據直隸總督查報江省商販到津米船八隻計米一萬一千四百石議定官為收買因河道凍阻未能運通擬令先行按照市價發給計高白米每石價銀二兩九錢次白米每石二兩八錢糙米每石二兩六錢所需米價即在前直督琦善賠款銀內動給並請

派大臣馳赴天津督同地方官照數收買俾免商船守候奉

旨天津現到海船商米著派柏葭陳孚恩前往該處督同地方官刻即照數收買俾免守候並著加謹收儲一俟春融即行妥為運通欽此

一籌備京倉招商承辦米石運津付價據蘇省商人沈杏堂願莖等認買粳米十萬石每石連

耗沙船水脚等項共合銀二兩二錢應需米價

於運津兌卸後由津照數發給內願莖認買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四 採運米石 十九

五萬石因資本不敷請在本省每石先借運本

銀一兩所借銀兩在於海關洋稅項下借撥動

用米石運津按數覈扣仍飭各商連環互保如

有不測即由各商認賠並照案請

欽派大臣前赴天津督同地方官辦理 道光二十六年

一道光二十七年欽奉

上諭璧昌等奏招商運米赴津續又買定十萬餘石請

欽派大臣收買一摺著派花沙納陳孚恩前往該處

督同地方官於米船到津之時刻即照數收買俾免

守候並著加謹封貯妥為運通欽此

一江蘇巡撫奏准籌裕京倉由蘇省招商採辦

粳米十萬石每石按二兩四錢價值由該商墊

辦採買運津後再行給價內商人郁森盛等認

辦米八萬石照案在津領價其願莖等認辦米

二萬石據稱無須在北置貨所有價銀四萬八

千兩准於到津兌卸後給發收照回南呈繳在

於南省關庫洋稅項下按數發給作正開銷 道光

二十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四 採運米石 二十

一安徽省籌裕京倉米石因糧價昂貴不便採

買於歷年節省項下籌撥米價銀十五萬兩以

為京倉採買之需議令迅解部庫另款存儲留

為添買米石或搭放米折銀兩之用隨時察看

情形奏明辦理

一江西省採買米一萬三千石鹽義倉穀碾米

八千石常平倉穀碾米五萬石捐輸米五萬一

千九百餘石共米十二萬二千九百餘石分給

十三幫軍船均勻搭運捐輸米石脚耗由各捐

員自行捐給所有鹽義倉穀碾米及採買米每石給運腳銀三錢五分耗米二斗折銀二錢動碾常平倉穀除令州縣量給耗米外每石給運腳銀三錢五分一釐均由司庫動放按船散給造冊請銷以上道光三十年

一安徽省奏開米捐濟賑共捐米六萬八百五十餘石除放給工賑外餘米一萬七千三百五十六石當卽糶濟民食嗣因糧價平減將所糶銀兩採買米二萬六百二十石由各幫軍船灑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帶運通交納咸豐元年

一江蘇省徵收漕糧減少據兩江總督怡良等奏採買補運將應徵地丁分限勒令各屬按數徵解司庫委員採買米五萬石併同金山等縣漕米由海運津咸豐四年

一奉天省米價平減戶部奏請動撥山海關稅銀四萬兩以備採買之用復據

盛京將軍慶祺等奏在於錦州一帶就近採買粟米四萬餘石嗣經山海關監督先後解到銀四

萬兩陸續共買粟米四萬二千四百石按照市價每石八錢四分及九錢八分不等覈計淨需米價銀三萬七千五百六十二兩其餘銀兩除開銷陸運車腳鋪席片押船官兵飯食等項應用外餘贖照例呈交其由海運津由津運通一切費用由直隸總督飭令天津道照奉天年例運通米豆之案查奉省年例起運米石由海運津水脚每百石銷銀十四兩由津運通撥價每百石銷銀八兩一錢覈實開銷經戶部議准咸豐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一福建省採購米一萬石捐輸米一萬石另備耗米二千石雇募海船裝運並派員駐津兌收其採購米價在於徵存茶稅項下動支咸豐十一年

一咸豐十一年戶部奏籌備京倉議由江蘇省採買米石按照市價覈實酌定所需米價在於江海關洋藥稅並准商販運鹽課項下提用旋據江蘇巡撫薛煥奏各商陸續認買米十一萬三千石稭和並辦計稭米每石庫平銀三兩三錢五分和米每石庫平銀二兩九錢五分其沙



船經撥食耗等米照海運漕糧辦理覈入米價  
 內由該商自行備帶給發經戶部議令將所報  
 米價以二兩平銀覈給先由本省每石發價銀  
 一兩其餘應找米價驗收後由天津道照數發  
 給所有應找米價即於部庫所存漕折項下並  
 直隸藩運兩庫籌款墊發其不敷米價照實運  
 米數飭令商船回滬劃領嗣於同治二年江蘇  
 巡撫李鴻章奏實運通米九萬四千六百九十  
 石其短運米石並未領價請免補運經戶部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覆照准

一江蘇省採買稷和米石運津先據直隸總督  
 包封米樣送部查有黑色細碎米石行令駁回  
 毋庸兌收將在南原給價銀於現收應找米價  
 內扣抵嗣據該紳董等稟請將退回和米換米  
 補運經直隸總督咨部覈准原領米價銀兩暫  
 免覈扣由天津道按船給予咨文飭令回南照  
 數易換乾潔好米運津交兌  
同治元年  
 一天津採買米石戶部奏准動用漕折項下銀

十萬兩於長蘆運庫應解京餉銀內劃撥由三  
 口通商大臣督飭天津道設局按照時價委員  
 採買計實運通粳米三萬石每石庫平銀三兩  
 一錢七分至三兩三錢九分不等共支米價庫  
 平銀九萬七千六百五十四兩二錢七分五釐  
 其由津運通水脚經費照案每百石准銷銀八  
 兩一錢共支庫平銀二千四百三十兩尚不敷  
 銀八十四兩二錢七分五釐由天津道庫徵存

海稅項下動支  
同治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一福建省採購米二萬石內金合勝一船分裝  
 正米八百石耗米七十二石在洋遭風漂沒經  
 福建巡撫奏在於預籌折耗項下籌撥銀兩解  
 交天津就地買米八百石補運交倉  
同治三年  
 一浙江省動撥釐金項下銀兩採買米三萬石  
 由海運津應需水脚仿照起運正漕之例辦理  
 米石運津後責成天津道兌收毋庸坐糧廳攜  
 帶經紀前往其由津運通撥價等項查照道光  
 二十七等年歷屆採買成案每米百石准銷銀

八兩一錢此項銀兩仍由該撫籌解齎赴天津

交天津道收用 同治六年

一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知照採買洋米一萬三

千七百五十四石計每石價銀二兩二錢七分

所有抵津米石兌交三口大臣查收用過洋銀

請在輪船變價項內開銷 同治七年

一同治九年欽奉

上諭文煜等奏籌辦運濟京倉米石請援照成案辦理

一摺本年閩省籌款購米運赴京倉據文煜等奏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一面派員仍赴上海臺灣等處一面招商採購共辦

粳米秈米十萬石運津交收請在閩海關四成洋稅

項下撥銀採辦並請援案免釐及派員赴津會收等

語所辦均與成案相符此次該省赴上海採辦之米

石即著丁日昌轉飭蘇松太道遵照同治七年成案

給照免徵釐稅查驗放行其採辦銀兩著准於閩海

關四成洋稅項下動撥銀十五萬兩以供採辦至運

通撥價等項即由文煜等籌交道員吳大廷轉解該

省米船不日即可抵津著曾國藩英元畢道遠崇厚

劄飭天津道先期預備一俟船隻進口即會同閩省

委員隨驗隨運不准稍涉延誤欽此續據福州將軍

文煜等奏閩省採辦京米十萬石全數運津交

收按時價據實報銷計臺灣採辦秈米六萬石

連耗每石一兩九錢六分上海採辦粳米四萬

石連耗每石二兩零七分雇用火輪夾板船裝

運赴津由臺灣雇用火輪船每石給水腳銀八

錢七分夾板船每石給水腳銀八錢二分由上

海雇用火輪船每石給水腳銀八錢夾板船每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採運米石 三

石給水腳銀七錢五分由津運通撥價經費照

案每百石給銀八兩一錢所有需用米價船費

及運米雜支各款銀兩由閩海關四成洋稅及

福建稅釐項下撥用作正開銷

一江蘇省秋收減款不敷冬漕米石籌款採買

足數隨同正漕由海運津所需米價運腳在於

正雜等款銀內提用 同治九年

一同治十一年欽奉

上諭文煜王凱奏採辦米石運京濟賑一摺直隸春

賑需用米石文煜等現已派員分赴臺灣上海買足米四萬石於今春開河時用官置輪船分批運津並擬添雇商船配運以資周轉此項米石剋日抵津著李鴻章將收米事宜早為預備遴派幹員經理飭令隨到隨收不得勒索稽延致滋流弊其米船經過各省並著曾國藩文煜何璟楊昌濬丁寶楨王凱泰海緝分飭各該地方官於此項米船過境概免釐稅查驗放行文煜等此次購米動用款項著准其查照上屆成案辦理欽此續據福州將軍文煜等奏閩省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採運米石 三

旨購米四萬石運津濟賑按照時價採購計臺灣採辦和米一萬石連耗每石一兩九錢六分上海採辦粳米三萬石連耗每石二兩一錢雇用輪船分批運津所需米價船費及運米雜支等款統共用銀一十一萬八千五百一兩內撥閩海關四成洋稅銀五萬兩不敷之銀在稅釐項下支用作正開銷

倉糧運通

一嘉慶九年籌備京倉米石豫省安陽等縣碾動常平漕薊等倉穀二十萬石二穀一米共碾米十萬石委員雇船運通其碾穀間有盈餘米石為起撥盤運上倉折耗之用毋庸另行開支耗米俟年豐價平動項買穀還倉至碾運米石自各縣城運至衛輝等處水路每石每里給運腳銀一毫陸路每石每里給運腳銀二毫經由直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二十四 倉糧運通 三

每石每里給水腳銀一毫五絲又盤費銀兩總運官一員係知府大員例不支給外其領運官六員每員日給盤費銀一錢總運官隨帶跟役四名領運官每員隨帶跟役二名每名日給飯食銀六分又行抵楊村河水較淺借用官船起撥照例起四留六起撥米石每百石例給水手工食錢三千文合銀開支又每百石例給撥船飯米一石二斗照時價折給又米石抵通經紀轉運交卸照依通倉洪斛覈算每石給經紀箇

見錢二十七文合銀開支以上各款銀兩每百兩扣市平銀二兩實用銀兩俱於耗羨銀內動支

一嘉慶十九年籌濟缺額漕糧湖南湖北江西各省酌碾常平倉穀二十萬石湖南巡撫奏准湖南省漕船一百七十八隻計可帶裝五萬石現有應搭運米一萬五千餘石止可灑帶米三萬六千石倉穀二十萬石計碾米十萬石除灑帶外餘米六萬四千石如同時起運須僱民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十四 倉糧運通 三九

一 覈計漕船灑帶每石止給二耗折價及負重京脚共銀三錢三分九釐如僱民船每石需銀一兩九錢有零耗費實多所有存米六萬四千石俟下屆灑帶運通湖北巡撫奏准酌派倉穀十萬石碾米五萬石借撥荊州兵米二萬石交漕船搭運一體給與行月負重水脚銀兩每石給耗米三升除借撥南米二萬石各州縣本有鼠耗三升照數給予其碾辦倉穀米石應給丁三升耗米在外籌捐米石到通請以平斛兌收旗

丁例帶撥船之外再加帶撥船一隻分灑帶運添船津貼酌量捐給其借撥荊州南米二萬石照時價採買供支還款江西巡撫奏准酌派倉穀二十萬石碾米十萬石出運各船均勻灑帶每石給水脚銀三錢五分七釐沿途起撥折耗仍飭承辦州縣量為津貼碾動穀石俟來歲秋成察看情形照依時價買補

一嘉慶二十年奉

上諭翁元圻奏本年湖南省應行灑帶運通米六萬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十四 倉糧運通 三九

千石該軍船尚有裝運額糧若灑帶過多丁力未免拮据著照所請准其分限於二十二十一年均勻搭運該部知道欽此

一山東巡撫奏准東省協撥直省備賑米八萬石除上年碾動倉穀先運米五萬石外其後運米三萬石徑運通倉其僱繹起撥等費酌量增給  
嘉慶二十三年  
一倉場奏准豫東二省續運協撥直省備用粟米五萬五千五百石查係碾動各屬倉穀新陳

不一未便挨陳開放請於現在應放甲米倉口  
另廢存貯先行開放嘉慶二十三年

一湖南岳州等衛漕船失風沉失米石經該撫  
奏明在於附近水次州縣常平倉內動支穀石  
碾米灑帶通倉交納所需運腳及買穀還倉腳  
價銀兩事竣分別報銷此項補運米石非正漕  
可比所有給丁二耗鼠耗等米並赴通運費毋  
庸議給嘉慶二十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倉糧運通 三十一

一湖南省動支倉穀四十萬石碾米二十萬石  
分作五年搭運每石給旗丁耗米折價京腳負  
重等銀三錢三分九釐共需銀六萬七千八百  
兩於地丁項下分年開支其運至岳州水次所  
需水腳役食等項每石自九分五六釐至一錢  
七八釐不等按程途遠近市價低昂造銷至搭  
運米一石津貼旗丁銀三錢共需銀六萬兩由  
碾米州縣墊給係撫藩道府分捐五年還欸道光  
一豫省動撥常平倉穀四十萬石碾米二十萬  
年

石運通豫撫奏准各項運腳河北三府屬照嘉  
慶九年成案河以南之有漕州縣照依程站開  
銷其距水次較遠州縣陸運祇准以四百里為  
率請銷如有不敷由通省捐貼所碾之米分為  
二次運送道光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四 倉糧運通 三十二

一豫撫奏准豫省餘贖煎糧項下自十八年停  
運後實存米一萬七千二百餘石穀五萬七千  
餘石於道光七八兩年冬運每次動撥一萬石  
搭運赴通仍令先儘各幫漕船內均勻灑帶如  
有餘贖雇船裝運俟二年後積有贏餘屆期查  
明奏辦其潤耗行月等項均照灑帶雇募各成  
案辦理道光七年  
一江西省動碾鹽義倉穀米三萬三千石改由  
糧船灑帶運通每石酌給耗米折銀二錢水腳  
銀三錢五分動用庫項給發事竣覈實報銷道光  
一道光二十二年籌備京倉米石豫省安陽等  
縣動用常平倉穀三萬石按一米二穀碾米一  
年

萬五千石月備減船二十三隻裝運赴通交納

前項碾運米石自各縣城運自衛輝楚旺等處

水陸運脚照嘉慶九年道光五年成案撥給

每石每里給銀一毫陸路並照新章每百兩扣

減平銀六兩實用銀數照例支銷仿照碾運

米之案每石給潤耗銀四分三毫零米四升三

勺零行糧銀一分六釐六毫零米二升八勺六

抄九撮零月糧銀六分六釐七毫零米八升三

合四勺七抄零計碾米一萬五千石除雇船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五 倉糧運通 三三

灑帶支給潤耗行月等米外實運通米一萬三

千一百三十七石三斗五升七合三勺以上支

給水陸脚價潤耗行月等銀俱在於耗羨銀內

動支扣收減平銀兩飭令造入撥冊報部酌撥

成豐元年題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五目錄

採買搭運

採運麥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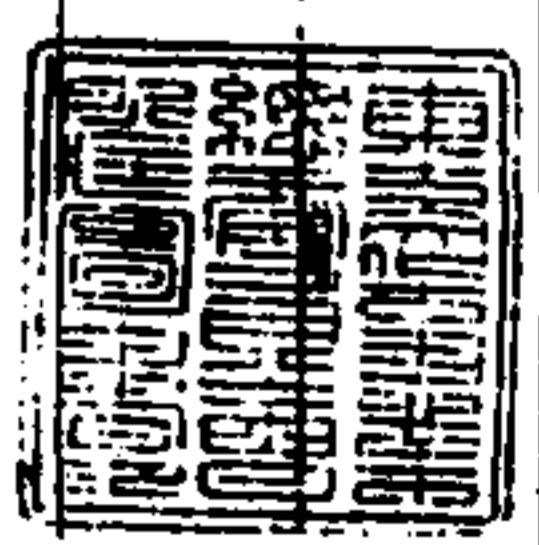
奉豆奉米

碾動薊穀

捐輸米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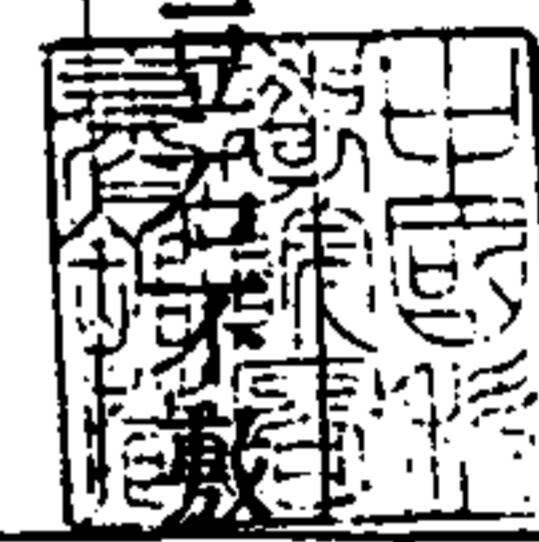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目錄



採運麥豆

一乾隆三年因東省黑豆緩徵運通



旨令東豫二省動項採買運通支放

一乾隆四十三年四月欽奉

諭旨昨因京畿一帶麥苗望澤糧價稍昂降旨於五城

設廠酌撥米麥平糶並傳諭弘响等於盛京各屬採

買麥石二三十萬由海道運至天津再行接運至京

以供平糶之用但思奉天地方雖素係市糧充裕而

現在新糧尚未登場若一時採買過多恐該處糧價

漸次加增於閭閻口食不無妨礙著再傳諭弘响等

祇須採買十萬石如該處市麥無多著採買五萬石

如該處情形實有難辦即不足五萬石亦可務期迅

速由海道運至天津交周元理接運至京以供平糶

弘响等即行督率妥辦仍將如何籌辦緣由先行迅

速覆奏並一面知會周元理預備接運欽此嗣據直

隸總督周元理咨明奉天此次麥石運至天津

委員接運事宜應照歷年運通黑豆之例委天

津道總理並令該道委員眼同天津縣及奉天

委員交兌明白由天津縣另雇撥船裝運至通

其由通運京事宜應照乾隆二十四三十五等

年直隸委員接收轉運東麥之案委通永天津

二道總理並委通州理事通判通州知州在石

壩接收轉運至大通橋交卸其自大通橋運至

京城糶廠應委東路同知等會同辦理至斛隻

應用奉省委員帶來原斛與每年運通黑豆部

頒之斛較準兌收將交石到京應交各倉數目

聽候部派劄知總理之通永天津二道轉飭委

員遵照運送其麥石由大通橋轉運京倉盤兌

交廠亦應照二十四三十五等年成例委理事

同知知州知縣等四員前赴通州聽候通永天

津二道指示辦理其照料稽查應需佐雜亦應

令通永道在所屬佐雜內就近酌派八員差遣

幫辦又麥石起壩後由隔河運至大通橋用經

紀撥船所需口袋脚價人夫飯食繩席並一切

雜費銀兩在於司庫節年歸公平餘銀內動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採運麥豆 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採運麥豆 二

乾隆四  
十三年

一直隸總督將接運奉天運京麥石自津至通  
各事宜酌議規條應開載於後

一奉麥運抵海口由大沽海河運至天津龍王  
廟水次計程一百八十里俱係上水應飭天津  
縣沿河多備緯夫飭委葛沽巡檢外委前往海  
口駐候一俟海船進口即督率緯夫每船加添  
二十名趕緊拉運於三四日內運至龍王廟水  
次以便兌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採運麥豆

三

一海船至龍王廟即公同驗明麥色較準斛口  
分配撥船即令就船兌撥令海船戶具一總結  
開明裝麥若干分給某船各若干再令撥船戶  
遞具裝麥實數甘結以便查對至麥石船隻毋  
論大小總以契水二尺為度不宜過重  
一兌交所需斛隻飭令津軍子牙二廳率同天  
津縣眼同奉省委員將帶來斛隻公同較準印  
烙十隻每斛一張日兌五百石十隻日計共兌  
麥五千石先到奉麥一萬九千石約計四日全

數兌完其續到之麥亦照此辦理

一撥船裝完之後即編列號數註明船戶姓名  
裝麥石數造具總冊分起押運派佐雜四員分  
船管押帶同天津縣書辦一名每船派幹役一  
名挨順號次押令開行備運並委津軍同知子  
牙河通判輪流督運

一麥色驗明即行開兌先將麥樣包封呈送倉  
場衙門查驗交兌時倘有潮濕短少等事眼同  
奉天委員比對明白立即通詳著落賠補至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採運麥豆

四

河運通倘有稽查不嚴偷漏情弊著落直省各  
委員分別賠補  
一麥船抵壩仍照原斛原兌交倉場衙門兌收  
兌竣後令各委員星即馳回以便續運  
一奉麥運通既經倉場奏明交倉場衙門兌收  
轉運應請照運豆之例邀同奉省委員赴通公  
同交兌倘有驗查等事免致彼此推諉  
一撥麥船隻由津抵通經由北運計程三百二  
十里今歲久旱水勢微弱淤淺較多必須晝夜



贖行方可迅速定例每百石祇報銷水脚銀四兩八錢若令船戶自行多雇緯夫輓運水脚自必不敷查北運河沿河州縣俱設有水驛向有額設驛夫令驛夫頭領驛夫在於交界處等候俟麥船到境大船加添驛夫四名小船加添驛夫三名幫同加緊輓拽逐程交替

一撥船運通沿途俱有關稅口岸倘未能辨識自必層層盤詰且恐別項民船夾雜影射每運給護照一張開列船隻人名數目並置旗子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採運麥豆

五

籠俾口岸易於認放委員便於稽查所需置費以及燭燭令天津縣於辦公銀內動用備辦一麥船運通沿途如遇漕艘並行恐不許漫幫前進咨明倉場並通州巡漕御史轉飭押運各員不得攔阻一麥船運通沿途如遇風雨暫行停泊務須齊集收幫不許零星散住令委員官役並沿途營汛在於停泊處所一體巡邏防護以免偷盜情弊

一海船水脚既經

盛京將軍奏明直省給發飭令天津縣俟麥船到

津卽照運豆之例照數給發其內河撥船由津

運通所需水脚亦照運豆之例支給在於通庫

借項墊發事竣造冊報銷赴司請領歸款

一交兌押運胥役斗級人等所需盤費飯食在

於天津道按名捐給以杜弊端

一乾隆四十三年四月欽奉

以上三款均乾隆四十三年

諭旨前因京畿一帶麥苗待澤糧價稍昂降旨令五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採運麥豆

六

設廠平糶並傳諭弘响等於各屬酌量採買麥石由海道運至天津接運到京以供平糶之用茲據弘响等奏盛京本城祇可採買七千餘石其餘各屬俟查覆到日再酌定採買數目具奏等語盛京地方市糧雖素稱饒足而種麥者較少於各種糧米恐一時採買過多麥價或漸至騰貴且今年秋間尙須巡幸該處其間閭口食不可不令較爲充裕至京城平糶之用昨已諭令畢沅於常平餘麥內酌撥五萬石由河南水路轉運到京是各倉備糶麥石可無需盛京多

撥著傳諭弘响等如採買不甚費力價值不致驟昂  
即購辦一二萬石運京若辦理稍覺竭蹶祇將現行  
採買之七千餘石即派員由海船運送一面知會周  
元理委員接運送京欽此續據弘响等覆奏採買麥  
石實無竭蹶價值亦不致驟昂酌量情形仍採  
買五萬石或借運津豆石船隻或雇覓商船陸  
續趕運以資平糶之用六月奉

旨據周元理奏奉天運麥海船陸續進口者已有二十  
隻約計共裝麥二萬餘石現已開兌過載星飛輓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採運麥豆 七  
抵通其委員珠凌阿等自願照運豆之例前赴通州  
眼同交兌等語此項麥石從海運進口甚屬迅速所  
有奉天押運委員俟竣時該部帶領引見欽此

一乾隆四十三年六月欽奉

諭旨鄭大進奏陝西辦運麥石於五月十八日覈計已  
運到五萬石此後踵至者當復不少現在酌議分撥  
應行協濟之各州縣並將運到之麥先撥三萬石解  
京派員分作首次兩運押抵通州其後二萬石作為  
第三運押送等語所辦甚好此項先運之麥三萬石

自應即行解京以供平糶之用著傳諭周元理即速  
派員於交界處經理照料同豫省委員迅速押送通  
州運京業據倉場侍郎奏請照向例由通惠河轉運  
著該侍郎等於麥石運抵通州時即行運解京倉以  
期安速至前諭陝西辦麥五萬石盛京辦麥五萬石  
運京供糶通計共有麥十萬石以之分撥京城各廠  
尙可無需如許之多因思畿輔各屬今年麥收大率  
歉薄而順德廣平大名三府尤甚亦應撥運麥石以  
資接濟著傳諭周元理悉心籌畫於此十萬麥石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採運麥豆 八

酌撥二三萬石協濟各屬於貧民口食更為有益其  
順德等府與豫省接壤者即可截留後運麥石分撥  
尤為近便其餘各屬有應協濟者即可將盛京運到  
天津麥石覈計水次遠近酌撥周元理於酌定後一  
面具奏一面飛咨鄭大進照辦此旨著發往令該督  
等上緊籌辦並諭令倉場侍郎知之欽此續據直隸  
總督周元理覆奏陝西省運京麥石俟首次二  
運三萬石一入直境即行飛速僱運前抵通州  
轉運進京外其後運麥二萬石撥於大名府屬

並清河故城各水次酌留以濟大名廣平順德  
正定等府屬供糶餘俟奉天麥石運抵天津除  
轉運赴通外亦擬俟後運在於天津縣之北倉  
酌留一萬石以供保定天津河間等府平糶之

用乾隆四  
十三年

一乾隆四十四年正月欽奉

諭旨據畢沅奏籌辦運京麥石酌擬在附近水次之監  
田涇陽等地方撥常平倉儲並收捐監生麥五萬  
石均勻搭載由渭入河分起押送銜尾前進仍在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採運麥豆

九

次交收之峽州會興頭地方令豫省委員接收轉運  
赴京等語所辦甚好著傳諭鄭大進即派委委員履  
辦車輛船隻預備接收迅速轉運送京並將應辦事  
宜於陳輝祖到任時詳悉告知令其妥協辦理此旨  
著由五百里發往至直隸接收轉運諸事並著周元  
理循照向例速籌妥辦運至通州交倉場侍郎送京  
以裕民食除就近傳知倉場侍郎舒常等並諭周元  
理及畢沅知之欽此續據周元理咨明陝麥運京由  
陝到豫由豫省委員雇覓船隻水運至通應照

二十七年並上年運京麥石成例聽豫省辦理  
查豫省麥船入直至通沿河經過之大名元城  
山東省之東昌曹州廣平府屬之清河縣由清  
河至故城吳橋德州景州以抵通州雖有沿河  
之經過州縣文武員弁護送但道路遙遠若非  
專差無以資督護而昭慎重照例應委同知通  
判各一員其撥船雇價聽豫省押運官員公平  
給發抵通以後應聽倉場衙門接收辦理

一奉天運通黑豆由海入河轉運到通向例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採運麥豆

十

運責之奉天委員河運則歸之天津道縣如有  
潮濕短少分別參賠乾隆四十七年奉天頭二  
兩運黑豆潮濕虧短六百八十餘石經倉場侍  
郎查明係河運疎忽奏將潮濕虧短之豆著落  
天津道縣照數賠補其餘豆石間有潮潤恐難  
久貯請先行搭放天津道縣照不實力奉行例  
各降二級調用天津委員馮維煥並不隨船照  
管迨撥船抵壩後始由陸路往投文冊怠玩悞  
公照溺職例革職又錦縣寧遠二州縣運通溢

額粟米二萬二千餘石行至灤縣凍阻亦由天津道懸裝載遲延所致責令該道縣賠辦車輛運交通倉如有斛收短少亦即著落該道縣如數賠補

一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欽奉

諭旨李世傑奏到九月分糧價單內其黑豆一項市價自五錢起至八九錢不等價值尙屬平減目下京師黑豆價值頗昂較之豫省計增至一倍有餘現在積存京倉豆石發給官員等以平市價因思豫省黑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採運麥豆

七

從前有採買運京者著傳諭該撫查照向例購買二三萬石由水路運送至京其作何籌辦之處仍著李世傑先行覆奏欽此嗣據河南巡撫奏明採買三萬石分爲兩運趕緊赴通所需買豆價值於地丁銀內動支其由城鎮市集買豆之處運抵水次及山水次運赴通州所需脚費照豫省章程每石每里水路給船價銀一毫陸路給車價銀一釐四毫在司庫節年耗羨及耗羨平餘銀內支給運員照例給盤費銀一錢督運之員跟役四

名分押之員跟役三名亦於耗羨項下酌撥

一乾隆五十一年奉

旨令奉天採買黑豆五萬石運通經盛京將軍奏明各屬九月分豆價每石自七錢六分至九錢五分不等即飭承德遼陽海城三州縣採買二萬八千石錦縣廣寧義州三州縣採買二萬二千石照歷年運通黑豆成例辦理所需豆價以及車價席片官役盤費等銀在地丁各項下撥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採運麥豆

七

一奉天採買二運豆二萬八千石內除海船遭風沉沒二千二百五十石外其餘二萬五千七百五十石裝運撥船一百三十五隻在呂家灣東岳廟河干凍阻若令在船守凍難免潮濕攪和偷竊等弊倉場侍郎奏明照三十九等年東省黑豆粟米陸運到橋之例辦理至陸運車價等項暫於通濟庫輕齎項下墊放著落天津道縣賠交還款

乾隆五十二年

一奉省黑豆三萬一千八百八十石零由海運

運行至武清縣屬之木廠村凍阻若責令陸運

到橋道路遙遠且需車二三千輛輪轉運完已

屆冰泮不若就近賃房兩廝俟來春撥運抵通

倘有潮濕短少等弊責令天津道縣照數分賠

乾隆五十二年

一豫東二省應徵粟米改徵黑豆十二萬石於

五十六年起運到通此後額豆充裕則前請採

買之豆七千二百石自當停止其大通橋官車

所需之豆即於現在改徵之十二萬石豆內承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五 採運麥豆 三

買所有豆價按照八旗五營官兵之例每石以

七錢二分五釐交價 乾隆十五年

奉豆奉米

一奉天省并牛莊每年額徵黑豆共四萬餘石

分作三次裝赴運通貯倉備用

一奉天錦寧廣義四州縣額運黑豆一萬七千

餘石其中乾燥者固有而潮濕者亦多船身窄

小狹薄若令久貯在船轉恐滋弊乾隆四十一

年令其暫行堆貯號房加意風晾俟明歲冰泮

後再行查驗解收轉運如有霉變短少著落天

津道縣賠補并行文直隸總督明歲接運奉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五 奉豆奉米 四

務須雇覓裝二三百石之大船迅速轉運押運

委員小心管押勿致稍有潮濕以及耽延時日

致船戶有守候之累 乾隆四十四年

一嘉慶六年奉天省二運黑豆運抵天津水次

因楊村官民撥船轉運漕米銅鉛等項一時雇

募維艱且時已屆小雪恐中途凍阻奏明暫貯

天津於次年春融運通

一嘉慶七年

盛京將軍奏奉天旗民各倉撥米運通至嘉慶八

年該省解通粟米二十萬石所需船隻等項照  
運通黑豆之例於地丁銀內動用報部覈銷又  
前項米石到通後每船簸颺一袋約計共有糠  
土一萬三千餘石奏明在於每月甲米內搭放  
其轉運進倉脚價抗價銀兩仍准照例支給嗣  
經查明委因節年久貯不免間有糠土係屬實  
在情形奏奉

諭旨免其賠補仍將經營倉厰辦理不善各職名交部  
議處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奉豆奉米 五

一奉天省採買運京糧石自近海各州縣運至  
海船所有水陸運船等費由

盛京戶部動支海運船隻由直隸揀雇商船押赴

奉省海口裝載運脚由直隸報銷嘉慶十一年

採買紅糧黑豆奏准均照舊章辦理紅糧俗名高糧

性熱不耐久貯奏准改買粟米運京

一奉天錦縣運通豆石向於每年春間由城倉

運至海口就近之馬蟻屯棧房囤貯候船裝運

嘉慶十三年河水漲發將棧房囤貯豆石淹浸

此項豆石例應於七八月間津船到口裝運至  
通所有被水浸溼霉變豆石一時驟難買補奏  
准令該縣秋後賠補俟下年搭運嘉慶十三年

一直隸天津雇船裝運奉天黑豆初運船隻定  
限五月內到口二運船隻定限七月內到口地  
方官於船隻到口之日會同運員限一個月裝  
運出口嘉慶十四年初運船隻於九月二十二  
日到齊十月初三日出口二運船隻於十月初  
二日到齊十月十二日出口嚴計運至天津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奉豆奉米 六

屆冰凍之時奏奉

上諭溫承惠著傳旨申飭並著查取辦船遲誤之職名

咨部議處以示懲儆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

盛京將軍富俊等奏請定奉省運通糧石分別責

成一摺奉

上諭奉天運通糧石乾隆年間經倉場侍郎申保奏明  
海運則責之奉天委員河運則責之天津道縣嗣經  
直隸總督周元理奏改無庸天津道縣盤驗祇催令

原運之員押運交通原未免意存諉卸嗣後奉天運通米石著責成奉天委員於領運時先行出具並無潮溼短缺甘結方准起運抵津時飭令該管道縣按船盤驗出結如有潮溼短缺即著落奉天官員分別著賠若該管道縣驗收出結以後其由津至通則責成直隸委員小心轉運仍令奉天委員一同照料交倉如再有前項情弊即著落奉天委員及直隸道縣委員一體分賠以昭覈實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五 奉天粟米 一七

一嘉慶十八年奉省錦縣寧遠廣寧四州縣初二兩運豆石應直省撥運兵精船隻不敷雇載暫在北倉卸貯酌撥兵役防守俟來春轉運通倉奉省委員飭令同任俟春融時由奉酌派委官一二員來津協運  
一道光五年戶部奏准籌備京倉粟米由奉省採買據  
盛京將軍奏准採買奉天粟米二十萬石在沿海一帶及附近海口地方分投採買每石價銀不得過二兩統計買米二十萬石約共需價銀四

十萬兩即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二十五 奉天粟米 一八

盛京戶部庫項內支領仍按照瀋陽市平發給所有應扣庫平升平袋計平餘盈餘等銀逐款扣出作為運費如有不敷即在參餘項下找領毋庸再動正款採買挽運完竣將用過銀兩照例題銷嗣據直督奏准自海運津自大沽海口至龍王廟水次及內河撥船水腳運費露囤等項銀兩在於司庫地糧並海稅盈餘項下撥給旋據倉場奏准照嘉慶十五年成案責成直隸及奉天委員小心轉運毋庸派坐糧廳前赴天津監兌仍俟撥運到通責令照例查驗兌收  
一倉場奏准查驗奉省採買粟米內有潮溼米九千二百二十三石風晾乾潔另廢收存先行搭放道光五年  
一各倉粟米短絀黑豆充盈查照改徵成案由各該省酌量通融奏明辦理旋據  
盛京戶部委員經徵運通黑豆七千二百石內除庄頭交納豆石礙難改徵將遼陽牛莊蓋州熊

一第037册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岳四處旗地黑豆二千五百十九石九斗五升	二合四勺改徵粟米又查錦州府屬經徵黑豆	原議一半徵豆一半徵銀其徵豆者係以應徵	粟米一石折交黑豆二石共徵黑豆三萬一千	五百四十八石四斗五升九合七勺較原定徵	米數目加倍亦難改徵其徵銀者早經改徵黑	豆撥給莊頭喂養馬匹共黑豆一萬三千二百	四十三石九斗五升零今請將此項全數改徵	粟米於運通正豆內照數撥給莊頭喂養馬匹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奉豆奉米	九	
統計改徵運通粟米一萬五千七百六十三石	九斗七合三勺一抄運通黑豆二萬二千九百	八十四石五斗五升二合三勺九抄自道光七	年秋後啟徵為始	道光	六年	一奉天運豆船隻無論頭運二運統限四月以	內到奉天海口如有遲延即由奉天查明直督	將怠玩船戶究辦承辦各員照例查參	道光	六年	一奉天運通黑豆二萬一千一百九十三石零	撥船在土門樓甘水壩凍阻倉場以米豆日久

在船恐滋弊竇奏准照案陸運其車價經費飭	通永道先行籌墊事竣仍令天津道縣賠補繳	還	咸豐	三年	一奉天鑲白旗界未完牛倉地米一百五十一	石零係領催德陞輒將米賣錢侵使嚴追抗違	不交送部問擬將侵使運通地米之已革領催	德陞照監守盜倉庫錢糧律擬杖一百流二千	里該犯解送奉天府府尹定地充配其所侵倉	糧經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奉豆奉米	三	盛京戶部飭令嚴追嗣因該犯家屬實係赤貧如	洗無項追賠戶部擬令比照州縣虧缺銀米分	成賠補例責令該管各官照數分賠搭運赴通	交納	咸豐	九年	一奉省錦州府屬各廳州縣倉存粟米贏餘經	部奏請酌提二十萬石運京接濟所需船隻由	奉雇備運費等項令該將軍府尹等酌定報部	作正開銷其由津運通事宜責成天津道妥為	經理嗣據該將軍奏稱奉省船隻未能遠涉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洋請照舊章由直雇備等因節經部議雇備船隻海津運費由直籌辦陸路車脚舖舵席藉等項由奉覈支奏准在案旋據直督將前項所需水脚等項查照成案在於鹽關道庫稅課項下動撥並以米二十萬石計之共需水脚等項銀四萬六千七百餘兩除由道庫及通商大臣長蘆運司籌撥外其不敷銀兩在於起徵海稅銀內湊撥應用復經冊開由海運津水脚每百石銷銀十四兩由津運通撥價每百石銷銀八兩

一錢又奉直兩省往返委員每員每日盤費銀一錢飯食銀一錢車脚銀一兩跟役每名每日盤費銀五分飯食銀五分統計支銷銀四萬六千三百九十兩一錢戶部覈與該督前奏尚節省銀三百餘兩應准開銷至奉省用過陸運車脚運費等項共支銷銀三萬四千九百五十二兩八錢七分二釐在於咸豐十一年同治元年地丁餘地租項下動支

同治元年  
一奉天錦縣義州同治九年運通米豆因裝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奉豆奉米 三

稍遲在糧棧寄囤驟遇大雨河水陡發致被淹沒計錦縣囤棧沖失霉爛粟米一千三百八十四石零黑豆二千一百七十六石零義州囤棧沖失霉爛粟米五百三十三石零黑豆三千十八石零奏經部議將該州縣交部議處所有沖淹霉變粟豆照嘉慶十三年成案責令該州縣如數賠補搭運續據

盛京將軍奏查明實係事出倉猝救護不遑懇將該州縣寬免議處被沖米豆責成如數賠補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奉豆奉米 三

治十二年奉

硃批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戶部議令由該將軍府尹嚴飭該州縣將應賠沖失米豆趕緊賠補足數隨同正運米石運津儘遲延不運或運不足數仍將該州縣等奏參議處

同治十一年  
一奉天省運通米豆船隻向由直隸天津甯河二縣雇備例限四月內齊抵奉天口岸奉省裝兌於六七月間運通交納嗣因奉省應運錦甯廣義四州縣額徵米豆及奉提未運旗倉粟米

共七萬餘石所需船隻遲至十月間始行抵口  
該船戶等稟請駛島守凍俟來春冰泮裝運戶  
部議令由直隸總督查明是否津甯二縣雇辦  
遲延或押運委員沿途逗遛查究確實開具職  
名送部照誤漕例嚴加議處並將督催不力之  
天津道交部議處其奉省兌運事宜因船隻到  
遲漫不加察率聽船戶守凍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奉豆奉米

三

盛京將軍奉天府尹將承辦各州縣及押運委員  
查取職名送部照例議處嗣後直省雇船務遵  
例限抵口如逾限在一月以外將直隸承辦各  
員照例議處逾限在三月以外卽予嚴議儻船  
隻無誤而奉省米豆未能趕緊裝兌依限運通  
卽將奉省承辦各員從嚴參辦  
同治五年  
一奉天省運通牛莊等處額徵米豆直省應雇  
船隻於八月下旬始行抵口嚴與例限已逾數  
月天津甯河二縣辦理稽延照案由直隸總督  
查取職名送部議處至船隻抵口適當八月奉  
省承運米豆委員輒以船戶花名清冊未到爲

詞以致兌米稽遲船隻守凍由

盛京戶部奉天府尹查取各職名送部議處一俟

春冰泮立即裝兌儻船戶到口延誤卽惟各

該員等是問  
同治十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奉豆奉米

三

碾動薊穀

一豫省應運保雄兵米嘉慶十年因薊糧緩徵不敷將支剩行糧等米同薊倉現存米石全數湊運外尙有不敷在於安陽等縣存貯薊倉穀內按每穀一石碾運正米五斗三升以足額運分別造入漕薊各奏銷案內報部覈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碾動薊穀

三五

捐輸米石

戶部議准兩江總督璧昌等奏推廣捐輸米石章程呈交運收各事宜

一覈定米石價腳米以上等糙粳一律乾潔為準作價二兩每石水腳銀四錢耗米八升折銀一錢六分由津運通撥船腳價食米折價每石銀一錢二分六釐四毫又預籌彌補折耗八升計銀一錢六分沙船犒賞席片等費每石銀五分三釐六毫捐生買米運赴上海遠近牽算每石腳銀一錢通共每米一石准作庫平紋銀三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捐輸米石

三五

一捐米運京應于上海局內揀派委員赴津會同地方官運抵通州交倉場驗收由倉場嚴飭坐糧廳實力稽查捐輸米石隨到隨收如經紀人等有勒指諸弊卽由倉場嚴參究辦至該委員如需雇用民船應聽其便仍由直隸總督嚴飭地方官毋許應雇船隻居奇擡價  
一收呈覈數收米雇船應由蘇州藩司派員收

呈呈內將捐米若干石水腳等銀若干兩並年貌三代出身履歷逐一開明查照部議章程覈明所捐數目與所請官階銜級相符即日送司覆覈發給照票令赴上海局兌交銀米上海專設一局遴委大員會同蘇松太道將正耗米石水腳銀兩隨到隨收米用漕斛銀用庫平一藩司衙門收呈上海道衙門收米責成該司道等督同委員隨到隨辦不准稍有積壓亦不准書役經手恣意需索違者書役重懲家人等扶同舞弊一併究辦官亦從嚴叅辦

一官民捐輸米石必進倉方邀議敘若捐生所託非人難保不以低潮之米從中漁利應諭米商行棧等務以乾潔頂高售賣票上蓋用行商戳記呈交上海局備查並代雇船運赴上海免致中途偷漏攙和等弊其上海沙船則由局取具船行及船戶互保甘結仍照商人包運包交之成規飭取承認交倉保結存查

一近年洋面間有搶劫之案應責成蘇松狼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捐輸米石 三

兩鎮嚴飭外海水師各營先事防範並咨直隸山東檄沿海各營派撥勤幹員弁在于管轄洋面一體巡防

一漕船如有在洋遭風勘明實有傷人斫桅鬆崩形跡從寬免賠其折耗之米即在捐輸每石豫備折耗米八升款內彌補其沙船到津米有短缺徵變者應以所餘耗米補足如尙不敷責令承攬之人並互保各船戶照數賠補

一招商運米准以二成帶貨惟上海帶赴天津貨物無多似可變通帶米亦以二成爲率除將捐輸米驗收外其帶運之米由官收買如有官民隨任游幕在津准將此項米石呈買交倉請獎

一江蘇沙船赴奉天牛莊等處販運豆石全借南風之力故自正月至八月赴北洋之船最多自九月至十二月赴北洋之船較少再六七月天氣暑熱米色恐有微變應諭各省官民及時捐輸若在春季夏初及秋季者皆可隨時裝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捐輸米石 三

若在六七月間必須八月運津九月以後必須  
次年正月始可開行官民未必盡悉洋面情形  
自應明白曉諭俾情殷報効者得以及時輸納  
一捐輸米石經過關津請令各關監督驗明照  
票一體免稅

一聚米之區多在蘇州許墅關外該處土性宜  
穀河道又與江北湖廣皆通米路甚寬上海紳  
商販運米石多赴該處採買現辦捐米應曉諭  
各省官民於省局具呈後就近赴關外辦米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捐輸米石 五  
應聽從其便

一運米約計過萬石船須十隻由省局委員覈  
明捐呈內彙計有一萬石由藩司飭令捐戶定  
限十五日全運上海一面移知上海局照數雇  
船以免守候至上海局驗收米銀覈對司照並  
無短少即由局給子執照不准遲延並由局填  
給米數照票帶赴天津呈驗一面將捐戶姓名  
出口日期開明清冊四本於米船放洋之前呈  
馳詳報以憑驗收

一海運章程領運漕糧較多者給予職銜並由  
外賞給匾額此次承運捐米必須揀擇板厚桅  
堅之船以昭慎重其船隻較小專運米石數次  
交倉無誤者應查出運次數酌予獎敘兩局委  
員如果辦理妥善應俟著有成效酌覈請獎以  
昭激勸

一坐糧廳驗收江蘇省捐米船戶夤夜使水經  
倉場查明時參押運委員並勒限風晾分別賠  
補並將撥船戶責成天津道嚴訊等因道光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捐輸米石 三  
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奉

上諭德誠等奏查出捐米使水請將押運委員摘去頂  
帶並議處一摺此項捐米到場既據坐糧廳逐船查  
驗米色均屬乾潔乃該船戶人等膽敢夤夜使水攙  
和肆行朦混不法已極若不嚴行懲辦何以重積儲  
而示將來天津委員試用主簿唐成棟著先行摘去  
頂帶交部議處仍飭令督押該船戶逐船認真篩颺  
風晾儻不能一律乾潔除堪以收用外其所短米數  
著倉場侍郎查照舊案著落賠補所有撥船船戶著

訥爾經額責成天津道嚴訊作弊情形務須水落石出按律懲辦斷不准稍有含混欽此嗣據倉場侍郎德誠等奏前項捐米曬乾並賠補足數請開復委員處分等因道光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德誠等奏捐米曬乾補足請開復委員處分一摺前因捐米查有使水攙和情弊當經降旨將天津委員試用主簿唐成棟摘去頂帶交部議處茲據該侍郎等奏稱該員於被參後趕緊風晾乾潔並於限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捐輸米石

三

買補足數尙知愧奮唐成棟前交部議處及摘去頂帶之處著准其開復餘著照所擬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一給事中呂賢基奏請江南捐輸米石改撥河南接濟災民經戶部議令商販運售捐輸米石除將載在江蘇清冊填入上海執照奏准收買之溢米驗係乾潔仍遵奏案照前收買運通外其各船交清正米之外所有不載清冊不入執照自行備帶之餘米卽由直隸總督出示曉諭

准由運河插檔行走運赴河南售賣至豫省收買各事宜應由河南巡撫自行酌辦以上道光二十七年

一道光三十年欽奉

上諭陸建瀛傳繩勛奏捐輸米石請查照原議仍由海運津一摺此次江蘇省捐輸米石業經由海船運赴天津著山東巡撫及沿海提鎮派委員弁妥為護送俟到津後著直隸總督飭天津道覈實驗收餘著照所擬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兩江總督怡良等奏籌議捐輸米石章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捐輸米石

三

一捐米收呈委蘇州府在省設局凡捐生到局呈捐由局查明所捐數目與所請官階銜級等項相符卽日呈司覆覈批准由各捐生先將每石應繳水腳經費等項紋銀一兩三錢內扣除捐生自行運米支銷水腳銀一錢外實應繳銀一兩二錢隨呈繳局解司由局發給印照令其自行買米運赴劉河由婁局查照米數驗明兌交沙船於照內註明某年月日收兌清楚加用印記將原照交捐生齎赴省局呈請先給實收

聽候換照一面由稟局委員將收過銀米各數開報省局查對捐生到局呈交銀米銀用庫平米用漕斛凡捐交正米遇有升斗畸零概令補交一石

一正米一石作銀二兩六錢三分七釐耗米一斗作銀二錢六分三釐又預籌折耗八升作銀二錢一分一釐沙船水腳等項作銀七錢三分一釐四毫由津運通撥價銀一錢二分六釐四毫捐生上兌盤運挑撥夫船員役薪糧等項作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三十三 捐輸米石 三

銀二錢三分一釐二毫覈計每捐米一石共作銀四兩二錢其應給沙船水腳神福等項應查照蘇省歷辦成案給銀四錢五分三釐六毫捐生運米赴婁仍照案開銷銀一錢

一捐米議敘分別減成申算原減二成者准其再減一成每捐米一石合銀四兩二錢七折申算作銀六兩請獎原減四成者再減一成每石五折申算作銀八兩四錢請獎查照常例及籌餉事例分別覈明請獎別項捐輸不准援以為

例

一此次捐米呈請虛銜

封典翎枝以及請加陞銜現有空白部照可以隨時填給其捐請實用人員請查照籌餉成案先行給與官階司印實收仍咨部頒照發蘇飭令倒換所有奉頒空照如不敷用隨時請咨頒發以備應用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三十三 捐輸米石 三

一米之先熟者為和後熟者為稷請循案和稷並捐並遵部議和米價值每石酌加二成以石二斗抵作稷米一石務令一律乾圓堅潔不准低潮攪和一經沙船兌裝即由該船戶出具承認交倉保結聲明實係乾潔好米並米數足額字樣分別咨送備查儻有藉詞米色故意留難者由局查明懲辦

一捐輸米石雇船運津道光二十七九兩年成案係由上海雇募沙船兌裝起運現在自應隨時蘇省漕糧即在劉河口雇船裝載由海運津其驗收派兌一切事宜責成婁局委員妥為經

理米到天津由直隸總督就近派委天津道督同委員驗收所有捐生交存由津運通撥價按數彙解天津交收由天津道雇備民船轉運赴通

一沙船裝運捐輸米石與正供無異應由婁局照案取具稅行船戶互保切結並銀米領狀存查仍令各按領運米數填給執照並每船各封樣米三分加貼印花令該船戶帶赴天津呈驗一面照案開造清冊轉咨直省驗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捐輸米石 三五

一蘇省需餉浩繁前經通飭各屬勸捐協濟刻下各屬捐項尙未截數今既辦捐米仍須與捐銀並行不悖庶軍餉倉儲兩無窒礙自應將前次捐銀之案先行截清數目並將所捐銀兩催繳解司一面曉諭各屬紳民今雖米捐並舉而銀捐仍不停止如前次捐銀之戶尙未請獎現復願捐米石准將銀米兩項歸併請獎如有已捐未繳或繳未足數者亦准其改繳米石銀米數目應分晰造冊報部毋得稍有牽混

一蘇省米捐甫經舉辦應寬以限期俾各捐生得以陸續輸將源源運解如報捐在海運未竣以前自可隨繳隨運即隨同正漕赴津報捐在海運已竣之後即由婁局委員一手經理隨時雇船裝兌仍俟收有萬石或數千石再行察看風汛放洋如至八月以後尙未運竣即將捐交米石暫囤婁局統俟來歲新漕一體搭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五 捐輸米石 三五

一商販聚米之區多在蘇州關外現辦捐米自應曉諭各捐生於省局具呈繳銀後即赴關外辦米由局另給護照註明該捐生採買正耗米若干石所給護照限半月內繳銷凡經過關津准將照票呈驗免稅放行仍不准逾數多裝逾限漏稅如願在就近採買者亦聽其便  
一捐正米一石連銀款並計共四兩二錢內提解部銀六分三釐查照大捐飯銀歸公之案將此項解部飯銀徑行提解部庫以為京倉折放專款又每填部照一張提解照費銀二錢其餘外省書吏飯食紙張以及局員薪水一切公費



每捐米一石提給銀一錢所餘銀兩歸入預籌折耗項下備海船遭風損失彌補之用如此次捐輸米石全案平穩應將此項銀兩一併提解部庫歸入折放項下應用

一隨收耗米一斗以八升作為海船運津並督運員弁沿途食米之需其餘二升飭令隨正交倉

一海運漕糧並歷屆捐米案內准以八成運米二成帶貨並准將運米較多之商及辦理妥善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捐輸米石 三七

各員酌予獎敘此次均應循案辦理以上咸豐五年

一戶部奏准籌備京倉米石議令廣東省採買洋米數十萬石運京接濟旋據兩廣總督奏以辦運維艱請籌備米價銀四十萬兩運京採買經戶部奏合續籌米價銀四十萬兩分批運京計先後共合銀八十萬兩嗣據該督奏兩次籌捐京倉米價已捐洋銀七十五萬四千餘兩其計捐至九成以上除已報解銀六十九萬兩其餘已捐未繳之款仍應設法催收儘數批解此

後欠捐之數勢難再加催督經戶部議准將籌捐京倉米價截數停止咸豐十年同治元年

一同治元年戶部奏籌款由江蘇省購買商米運京據江蘇巡撫將籌備情形奏明欽奉

上諭李鴻章奏籌備京米情形一摺前因戶部奏請籌款由江蘇省購運商米以實倉儲當經諭令李鴻章趕緊購買陸續運津茲據該撫奏稱現擬責成商人分赴湖廣等處採辦並設局勸辦各等語江蘇省各府縣產米不敷民食向賴湖廣等省商賈販運近來米商斷絕採購維艱自係實情即著照該撫所議責成商人分赴湖廣江北一帶採辦由該商承運赴津交兌著官文等查照遇有採辦京米商船過境其關稅釐捐概予寬免驗明有無應完他稅分別放行毋許留難以示體恤前諭李鴻章將革守命斌罰款銀二十萬兩為購買京米之用如有不敷於江海關洋稅項下湊撥現在該革員罰款既難如數著追而江海關洋稅一項又屬入不敷出京倉關緊要自應設法接濟著照李鴻章所請迅即勸諭商紳各富戶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五 捐輸米石 三六

無論種和洋米或自行捐運或湊繳銀錢交商購運  
儘捐儘解藉濟要需並著交議章程設局勸辦不得  
令經手各員從中舞弊該商紳等捐有巨款准其隨  
時奏獎其湊捐各散戶並准其彙案分別咨部覈辦  
等因欽此旋據江蘇巡撫李鴻章議定籌辦米  
捐章程及分別請獎各條查照海運成案辦理  
據該商董等收買種和洋米三萬石運津兌收  
復據續行勸捐米六萬石共計捐輸米九萬石  
分作三批雇裝沙衛船隻陸續放洋北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捐輸米石

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六目錄

奏銷考成

催徵考成

倉糧參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目錄

一

催徵考成

一現年額徵漕項錢糧或一官經管或數官經

管總作十分計算不必各作十分接徵接催之

官俱照經徵督催例議處

康熙二年

一各省糧道不必分別正官署官功罪一體辦

理

康熙二年

一徐淮臨德鳳陽江寧等倉糧銀經徵督催官

員與隨漕項下錢糧各作十分考成

康熙二年

一催徵錢糧未完各官部議降級革職有於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一

經離任之前將所欠分數全完者准其開復

康熙二年

年

一巡撫等官催徵錢糧參後年限已滿該撫將

自欠原參分數暨糧道等官分數不行查察

出照原參分數加等治罪

康熙二年

一漕項倉項錢糧康熙二年題定參後各立年

限州縣各官限一年糧道知府限一年半巡撫

限二年催徵全完如仍有不完不復作分數俱

照原參分數處分康熙三十四年題定凡有分

數錢糧俱將接徵接催之官已完分數扣除照

現在未完分數議處

一江南浙江江西漕糧隨漕數多催徵州縣等

官本任年內全完者紀錄一次山東河南湖廣

催徵漕糧隨漕等項州縣等官二年全完者紀

錄一次

康熙四年

一催徵漕項官員到任未及兩月並二官經徵

全完者不准議敘

康熙四年

一山東糧道專管漕糧自開兌開幫以及抵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二

交倉皆躬親尾押至臨德二倉改折銀兩免其

考成

康熙四年

一直隸州知州經徵本州錢糧參後未完照州

縣官一年限例議處督催各縣錢糧參後未完

照道府年半限例議處

康熙六年

一催徵錢糧大小各官或因事故離任按其

欠分數應虛降虛革者俱照離任官例罰俸一

年至革職者仍行革職

康熙十年

一漕項倉項年限錢糧接徵接催官員舊例以

到任日為始限半年催完康熙十四年題定接

徽州縣等官亦限一年接催道府直隸州知州

限一年半接催巡撫限二年如有未完照初參

例議處載在會典

一漕糧改折銀兩與隨漕項下錢糧各作分數

題參康熙十四年

一各官應徵錢糧民欠未清該督撫題請革職

留任者勒限一年催完准其開復不完革任按

其未完分數照收糧違限律擬罪督催各官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三

例議處本員留於該處與新任接徵之員再限

一年催完如有不完即將該員照所擬治罪接

徵官照例議處雍正五年

一本年奏銷錢糧參後咨報全完部議未經題

覆即於奏銷案內扣除免議其已經題覆尚未

行文者該部據咨改繕題本開復若部議已經

覆准行文原參議處各官俱令該管督撫具題

開復雍正十一年

一浙省額徵漕項銀內月糧廩工等銀向係預

年十月開徵以資給丁之用因每年十月民間

有應完倉糧額賦等項又加預徵銀兩不無拮

据乾隆二年題准於次年二月開徵其歲內應

給丁銀兩於道庫減存銀內酌留支給以資輓

運次年徵還歸款

一浙省杭嘉湖三府漕糧乃係軍代民運故有

貼贈一項每石徵九八色銀三錢四分七釐每

兩加耗二分名曰漕截舊例於每年十月開徵

勒限兩月全完為期甚迫且銀係九八色州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四

有私照地丁收耗并收足紋者與其分徵未善

不如統徵便民乾隆三年題定照漕項輕齋等

項之例併入地丁統徵分解總以所徵正耗一

兩內將九錢八分給軍以二分解司為運弁養

廉之用每年於二月徵收秋成後先儘漕截九

八折淨之數以紋銀給發軍丁儻有額外加耗

及缺誤扣剋情弊即行揭參

一浙江省杭嘉湖三府屬漕糧項下漕截之外

尚有灰石一項及白糧項下有食米折銀一項

向係隨同漕截於十月徵收解道因漕截止耗併入地丁於二月開徵統徵分解乾隆三年題准同漕截一體派徵將灰石及食米折銀徵收足紋解部其灰石米折耗羨銀兩併入地漕項下解司以充各官養廉之用

一浙省本色行糧照出運船數每船給食米一十五石外其餘支贖米石每石折銀一兩二錢解部向係隨漕十月開徵乾隆四年題准將應支本色行糧照常年出運船數隨漕開徵其餘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五

支贖折色銀兩併入地漕二月統徵設遇出運增船一隻於折色銀內支銀一十八兩買米給軍減船一隻於本色米內支米一十五石易銀

彙解

一各省漕糧未完例係巡撫咨奏漕項錢糧例由總漕奏銷惟浙省漕糧未完間有巡撫總漕兩處咨奏恐致歧誤乾隆五年咨行嗣後漕糧未完統歸巡撫辦理漕項錢糧仍聽總漕奏銷考成

一浙省漕項奏銷向將本折月糧廩工永減淺貢及本色行糧漕截等款列為一冊奏報漕糧改折灰石等款單列一冊奏報輕齋行折等款列為一冊奏報嗣因月廩淺貢永減漕截灰石及漕糧項下本色月糧支剩本折銀兩同灰石等款統改每年二月開徵乾隆五年咨准本折月糧廩工永減淺貢等款列為一冊漕截灰石等款列為一冊輕齋行折等款列為一冊其向附月廩等款冊內之本色行糧一款改入輕齋行折冊內統算考成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六

一浙省温州衛贍運屯田派給寧紹處溫四衛各丁兌糧係在嘉湖水次離屯寫遠不能親赴執業令該衛徵收津銀分別解給其有無完欠并督催道府各職各均照漕項錢糧之例一體

考成 乾隆十三年

一本年奏銷錢糧奏後續完例應具題開復嗣後續報全完如一案內有現任及大員必須具題者將去任并佐雜等官照例附題若雖係大

員已另案革職或僅止佐雜微員該督撫將已完錢糧咨報戶部查覈轉咨吏部辦理毋庸一

概具題 乾隆十二年

一各省漕項錢糧俱保隔年奏銷乾隆二十六年江西省應徵加增餘租分給幫船造運銀兩報冊請照漕項錢糧隔年奏銷之例造冊送部

覈銷

一浙省白糧項下各款錢糧照上下兩江徵解之例於十月內完解六分如徵解不足六分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催徵考成 七

數罰俸六個月再限三個月如仍不足六分罰

俸一年 乾隆二十九年

一浙江省漕項錢糧係地漕統徵同時分解令

各州縣將徵有地漕若干於起解藩司糧道文

內一併報明銀數司道衙門均得互相查考 乾隆

三十二年

一鳳陽府屬之虹縣裁歸泗州管理所有該縣

額徵漕糧正兌正米二百五十四石三斗三升

一合六勺三耗米七十六石二斗九升九合五

勺改兌正米三百四十一石六斗七升二合九勺二五耗米八十五石四斗一升八合二勺自

乾隆四十二年為始歸併泗州經徵造報

一江南省江淮興武二衛旗丁有運丁快丁之別運丁管駕漕船快丁繳貼運費給運丁代辦運務緣快丁分隸州縣管轄非衛備所能催徵

各州縣又以無關考成亦不認真催解乾隆五

十二年奏准照江西湖廣餘租津貼之例責成該管州縣實力催徵由糧道解至淮安當堂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催徵考成 八

給如有未完將經徵州縣按照未完分數開參

其未完銀兩不得墊解滋弊

一各省耗羨銀兩與正項錢糧同時造報並於

耗羨冊內載具正項銀數如有未完聲明是否

隨正未完及正項錢糧內有不徵耗羨者亦於

正項錢糧冊內逐款登明以便互相考覈 乾隆五十年

三

一向來正耗奏銷係分案具題或先或後稽覈

稍疎即難保無歧異乾隆五十三年奏准各省

耗羨已未完解數日隨同正項錢糧統計分數  
一疏具題以定考成如正耗全完方准議敘正  
耗欠數相符合計分數議處其奏後仍未完解  
者歸於正項年限案內報參倘有正耗完欠報  
解不符嚴參查辦各省一體遵照辦理

一江南省上元等州縣應徵快丁節年舊欠江  
興二衛貼費銀兩各屬未完銀數在一千五百  
兩以上者分限二年五百兩至一千兩以上者  
分限一年半五百兩以下者分限一年完繳如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催徵考成

九

首限期滿未經完足即照首限銀數以十分計  
算報參所欠首限銀兩加入二限銀內一併催  
追倘二限期滿再有未完即將二限應徵同首  
限未完銀兩共作十分計考其祇分一年帶徵  
者限滿無完亦照十分計考完不足數即按未  
完分數計參如有奏後續完詳請開復均以分  
限銀數覈計不分年款  
乾隆五十四年  
一江蘇省嘉定寶山二縣民折官辦漕白等米  
借動道庫銀兩定限次年二月以前分解還款

如逾限不解將經徵接徵各官覈明已未完分  
數由道造具考成清冊隨同漕項奏銷送部  
乾隆  
五十六年

一乾隆六十年奉

上諭各省未完民欠銀糧業已格外加恩全數豁免則  
地方官經徵不力之處分不妨可寬所有此次豁免  
積欠以前各省地方官應得前項豁免錢糧處分均  
著加恩交部查明概予寬免欽此

一經徵督催漕項銀兩未完各官例應罰俸降  
職事在嘉慶元年正月初一日欽奉  
嘉慶  
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十

恩詔以前俱准其寬免如限滿不完仍照例查參  
一嘉慶五年欽奉

上諭戶部奏各省積欠自嘉慶三四年以來不下二千  
餘萬此項銀兩豈盡實欠在民外省地方官於應徵  
錢糧往往挪新掩舊以徵作欠似此年復一年伊於  
何底著通諭各督撫將各省積欠認真查辦分別在  
官在民覈實清釐妥為經理務使年清年款不得仍  
前懸宕欽此

一江西省加增餘租分給幫船造運銀兩之經徵未完各官向照催追雜項錢糧定例議處乾隆四十八年奏准照正項錢糧分數例議處嘉慶五年奏准責令巡道督催如有未完開列該管巡道職名議處

一嘉慶五年奉

旨地丁錢糧乃國家正供原應年清年款豈容任意拖欠乃近年以來經徵各員概事因循積欠至數千萬之多此豈盡實欠在民總緣州縣官以完作欠挪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十一

掩舊恃有完過六分以上之例批解過半即可列入帶徵藉免離任而督撫等遇有經徵不及五分之屬員又復輾轉調署爲之規避處分以致不肖官吏無所忌憚實爲惡習嗣後各督撫務須嚴飭地方官儘收儘解如有錢糧處分將屆離任輒以調署者一經查出定將該督撫嚴議示儆欽此

一乾隆六十年以前未完錢糧欽奉

恩旨概予豁免各該員並無催徵之責各省已經題准豁免者將經徵督催各員處分即行概予開復

毋庸逐案具題其未經題豁之各省亦令確查未完銀數並經徵督催各員處分一併題報嘉慶六年

一嘉慶八年奏准本年新徵數目於十二月內先行奏明並於嘉慶九年五月內將徵完舊欠及當年新糧徵足若干專摺具奏至前項民欠及本年新賦總責成現在實缺署事人員實力督催各督撫不得迴護屬員處分任意更調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十二

一德化縣代徵蘄州衛未完租課銀兩未將職

名開送合將該縣職名補奏送部覈議嘉慶八年

一嘉慶十七年戶部覆准浙省溫台衢嚴四衛所徵解津租銀兩經徵之員未完四分以上罰俸六箇月奏後續報全完其原奏職名業經罰俸議結者祇將議罰俸銀完繳銷案毋庸具題開復

一湖北省嘉慶十二年漕項隨奏案內未完各年帶徵銀兩將經徵督催各官覈明分數題奏嗣經查明一奏限內欽奉



恩旨緩徵及分年帶徵應將原奏處分照案犯被鄰境

拏獲之例減等議結仍令將應完罰俸銀兩造

入降罰冊內報部查覈

嘉慶十八年

一嘉慶二十一年戶部奏奏江蘇上忙錢糧徵

解延玩奉

上諭著百齡胡克家督率兩藩司將各州縣解不足額

銀兩立即催提完解如有以完作欠情弊指名叅辦

其已徵未解之睢寧阜寧蕭縣碭山沐陽揚州六縣

衛各員先行革去頂帶勒限兩箇月如數解司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催徵考成

十三

一嘉慶二十一年奉

上諭戶部奏請嚴催江安二省積欠一摺江蘇省江寧

蘇州所屬並安徽省各屬嘉慶元年至十四年未完

積欠地漕銀兩前於十七年間降旨分限四年完納

此內宿州等州縣分限六年完納其定限四年者扣

至本年八月俱經屆滿茲據戶部查明江寧蘇州兩

藩司所屬尚未完初限銀五萬六千五百五十七兩

零二三四限併緩徵銀七十七萬七千八百三十七

兩零均未據題報安徽省除宿州靈璧泗州五河四

州縣限期未滿外其餘各屬應徵積欠銀兩亦未據

題報實屬延玩著該督撫實力嚴催將各屬前項積

欠地漕銀兩上緊完交造冊報部毋再遲延其經徵

督徵不力各員先行查取職名交部議處欽此

一湖南省二耗米折銀款同治五年經戶部奏

明與正耗銀兩一律計考嗣因該省奏銷案內

漏未查造行令將歷年未完二耗一款列入帶

徵積完款內分別計考旋據該撫咨稱官非一

任事非一年經徵接徵完欠不同礙難分晰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八 催徵考成

十四

計請從寬免議即自同治十一年奏銷為始將

二耗一款歸併正耗銀兩開列分數計考一疏

揭奉經部覈准

同治十三年

倉糧參限

一徐淮臨德鳳陽江寧各倉監督一年差滿四

部考覈現年錢糧未完不及一分者免議未完

一分者罰俸三個月未完二分者罰俸六個月

未完三分者罰俸一年未完四分者降一級調

用未完五分者降二級調用未完六分者降三

級調用未完七分以上者革職各倉監督康熙

十年以後陸續一州縣各官初參各倉糧銀欠不及一分者停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倉糧參限 一五

其陞轉欠一分者罰俸六個月欠二分者罰俸

一年欠三分者降俸一級欠四分者降俸二級

欠五分者降職一級欠六分者降職二級欠七

分者降職三級欠八分者降職四級以上俱戴

罪徵收停其陞轉完日開復欠九分十分者革

職議單 舊本

一布政司糧道知府直隸州知州初參各倉糧

銀欠不及一分者停其陞轉欠一分者罰俸三

個月欠二分者罰俸六個月欠三分者罰俸一

年欠四分者降俸一級欠五分者降俸二級欠

六分者降職一級欠七分者降職二級欠八分

者降職三級欠九分者降職四級以上俱戴罪

督催停其陞轉完日開復欠十分者革職議單 舊本

一巡撫初參各倉糧銀欠不及一分者停其陞

轉欠一分二分者罰俸三個月欠三分者罰俸

六個月欠四分者罰俸一年欠五分者降俸一

級欠六分者降俸二級欠七分者降職一級欠

八分以上者降職二級俱戴罪督催停其陞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一 倉糧參限 一六

完日開復議單 舊本

一署印官初參各倉糧銀欠不及一分者停其

陞轉欠一分二分者罰俸三個月欠三分四分

者罰俸六個月欠五分六分者罰俸九個月欠

七分八分者罰俸一年欠九分十分者降一級

調用不及一月者免議議單 舊本

一康熙十四年題定署印官初參各倉糧銀在

任不久其欠不及一分者毋庸停陞

一州縣各官參後各倉糧銀限一年內全完如

限內不能全完原欠不及一分者罰俸一年欠

一分二分者降三級調用欠三分四分者降四

級調用欠五分六分者降五級調用欠七分八

分者革職議單  
舊本

一布政司糧道知府直隸州知州叅後各倉糧

銀限年半年全完如限內不能全完俱照州縣官

例處分議單  
舊本

一巡撫叅後各倉糧銀限二年內全完如限內

不能全完原欠不及一分者罰俸一年欠一分

二分者降二級調用欠三分四分者降三級調

用欠五分六分者降四級調用欠七分八分者

降五級調用欠九分十分者革職議單  
舊本

一休致在領七十一應領俸米因米票遺失照

違限不領之例停其支給至倉監督并該旗派

出放米人員非逾限不完及並不查催者可比

所有職名毋庸議嘉慶  
元年

一海運倉應放俸米已逾定限捏報元竣失察

之倉場侍郎降二級調用准其抵銷本倉御史

不行叅奏降二級調用不往抵銷該倉監督捏

報全完復失察花戶人等需索使費照溺職例

革職該旗彈壓領米之叅領交部察議花戶人

等需索使費計贓論罪嘉慶  
六年

一嘉慶六年海運倉放米遲延並捏報完竣復

失察花戶人等需索使費之監督德永楊毓櫟

照溺職例革職西四旗領米之叅領交部察議

倉書花戶指稱限外赴領之米例應存倉需索

使費錢文計贓在十兩以上發近邊充軍知情

分贓於軍罪上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刑部奏

奉

諭旨依議其逾限未領俸米各員欽奉

上諭奕緒係二品職分較大應不准其補支其餘各員

著加恩准其各按品級支領一半嗣後如再逾限不

獨將應領米石照例扣留並當治以遲延之罪欽此

一中倉開放滿俸米十月二十五日限滿因車

輛短少領運不及覈計逾限二日奉

旨加恩免議嘉慶  
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倉糧叅限 十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倉糧叅限 十六

一同治元年欽奉

上諭德全宋晉奏遵查各倉散給米票含混稽遲一摺

據稱舊太倉俸米票內因展改滿限註寫不及改用

印戳並漏寫開斛日期富新倉書吏患病改易生手

散票稽延查明兩倉花戶均無勒指情弊請先將催

辦不力之監督先行撤任議處等語各倉收放米石

係該監督專責乃不能詳慎辦理以致寫印含混實

難勝任舊太倉監督克實納福徵著先行撤任交部

議處仍責令隨同署任監督監放米石如有虧短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倉糧參限 十九

行嚴參富新倉監督裕善果漢源催辦不力亦難辭

咎著一併交部議處嗣後各倉散給米票務須遵照

舊章認真辦理儻該監督等仍前玩泄於收放一切

不能嚴絕弊混即著倉場侍郎從嚴參辦餘依議欽

此

一南新海運北新富新興平等倉開放官員俸

米已經滿限未據各該倉呈報放竣應將遲延

之監督交部議處逾限未領俸米一律註銷存

倉儻該監督於限滿後私放顆粒嚴參治罪

一北新倉開報四柱單內實存粟米項下未將

開除款目註明以致續劄甲米不敷開放除由

部改劄別倉開放外仍將朦混呈報之監督奏

請交部議處 以上同治六年

一南新倉應放俸米各旗官員逾限未領米二

萬二千二百餘石戶部奏明照例註銷存倉所

有鑲黃正白正藍鑲白四旗領俸逾限各員處

分經倉場奏稱旗員艱窘俸既註銷又復被議

未免可憫請免置議經戶部奏准並聲明嗣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六 倉糧參限 三

領俸如再無故逾限除俸米註銷外仍照例交

部議處不得奏請援案寬免其催放不力已經

撤任之監督裕英廖正亨交部議處花戶人等

仍由倉場侍郎嚴飭新任監督詳查儻有別情

送部治罪 同治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七目錄

奏銷考成

漕糧參限

隨漕參限

運糧完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七目錄

漕糧參限

一各省漕糧經徵州縣衛所各官初參未完

及一分者免議一分以上者罰俸六個月二分

以上者住俸三分以上者降二級四分以上者

降三級五分六分以上者革職俱戴罪催徵完

日開復順治十三年

一州縣衛所各官參後漕糧違限不完者加倍

議處應罰俸者住俸應住俸者降二級應降二

級者降四級應降三級者革職戴罪督催完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七 漕糧參限

開復應革職戴罪者實降二級調用順治十三年

一督催糧道知府等官初參未完不及一分者

免議一分以上者罰俸三個月二分以上者罰

俸六個月三分以上者住俸四分以上者降二

級五分以上者降三級六分以上者革職俱戴

罪督催完日開復康熙十年

一糧道知府等官參後漕糧違限不完者加倍

議處應罰俸三個月者罰俸六個月應罰俸六

個月者住俸應住俸者降二級應降二級者降

四級應降三級者革職戴罪督催完日開復應

革職戴罪者實降二級調用 康熙十年

一署印各官未完漕糧照雜項錢糧署印官未

完例議處欠一分二分者罰俸三個月欠三分

四分者罰俸六個月欠五分六分者罰俸九個

月欠七分八分者罰俸一年欠九分十分者降

一級調用不及一月者免議 議單舊本

一道光二十七年欽奉

上諭楊殿邦等奏請將不遵文檄玩視漕糧之知縣革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漕糧參限 二

職一摺江蘇寶山縣知縣劉果於該縣額徵漕糧並

不遵例採辦輒稱該縣並無漕倉實屬強辯飾非劉

果著卽革職以示懲儆該部知道欽此

隨漕參限

一各省隨漕輕齋等項錢糧經徽州縣衛所各

官初參欠不及一分者停其陞轉罰俸一年欠

一分者降職一級欠二分者降職二級欠三分

者降職三級欠四分者降職四級俱戴罪徵收

欠五分以上者革職 康熙二年

一督催糧道知府各官初參隨漕輕齋等項錢

糧欠不及一分者停其陞轉罰俸六個月欠一

分者罰俸一年欠二分者降職一級欠三分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隨漕參限 三

降職二級欠四分者降職三級欠五分者降職

四級俱戴罪督催欠六分以上者革職 康熙二年

一巡撫初參隨漕輕齋等項錢糧欠一分二分

者罰俸三個月欠三分者罰俸六個月欠四分

者罰俸一年欠五分者降俸一級欠六分者降

俸二級欠七分者降職一級欠八分者降職二

級俱戴罪督催完日開復 康熙二年

一州縣衛所各官參後隨漕輕齋等項錢糧年

限內不能全完原欠不及一分者降一級調用

原欠一分者降三級調用原欠二分者降四級  
 調用原欠三分者降五級調用原欠四分以上  
 者革職康熙二年

一巡撫糧道知府等官叅後隨漕輕齎等項錢糧年限內不能全完原欠不及一分者降一級仍戴罪督催再限內不完降二級仍戴罪督催三限內仍不全完者降三級調用原欠一分至四分以上限內不完者俱照州縣官例處分康熙二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七 隨漕叅限 四

一署任各官欠不及一分者罰俸三個月欠一分者罰俸六個月欠二分者罰俸九個月欠三分者罰俸一年欠四分五分者降一級調用欠六分七分者降二級調用欠八分以上者革職不及一月者免議康熙二年

一康熙十四年題定州縣衛所各官原欠不及一分年限內不完者降一級畱任再限一年催完如有不完照所降一級調用載在會典

一康熙四十一年題定署印官經徵錢糧如有

欠至三分以上者即降一級調用

一蘇松常鎮四府屬賦稅繁重州縣官經徵現年漕項錢糧於奏銷時完至九分以上者其接徵未完舊欠錢糧於年限案內復叅降級調用之例改為降級畱任再限一年催徵如仍不完照依所降之級調用督催各官亦照此例議處康熙四十四年

一經催經徵官原欠不及一分限內不完者降一級畱任再限一年催徵如又不能完降一級調用原欠一分者限內不完降三級調用如年限內能催完至八九釐者降三級畱任再限一年催徵如仍不全完降三級調用原欠二分年限內不全完者降四級調用原欠三分年限內不全完者降五級調用原欠四分以上年限內不全完者革職

一州縣應解應給銀米或任意遲延或移催衛幫不即支領即於各本案內將縣衛遲延職名確查附叅如道庫存貯銀兩解給遲延亦一體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七 隨漕叅限 五

辦理 乾隆五年

一 江南省造送春秋撥冊并解部銀兩款冊向係籠統開造乾隆五年咨行嗣後開列總數之下務將逐款細數分註明白

一定例部行事件各省督撫於文到日起限如專行一府州者限四個月通行各府州者限六個月有不需地方官查辦在省司道可以覈覆者限兩個月咨報完結惟行查總漕事件不能

按限完結往往託故遲延乾隆五年咨行嗣後照例按限查報如有違逾即行查叅

一 撥解漕項錢糧例係糧道具批委員解部湖廣省每年移解藩司彙同地丁併解以致兩歧乾隆五年咨行通飭各糧道一體遵照具批解部

一部議題覆後行文各省督撫等衙門事件向未定有稽查回文之法各省往往遲延乾隆十年酌定設簿稽查扣限查叅并行督撫等嗣後題覈疏內務將此案於何年月日接准部文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七 隨漕叅限 六

於何年月日限滿會否逾限及係何員遲延之處分晰聲敘如有不能依限完結者照例請展若不預請展限經部行催二次仍不題覆即行叅奏將督撫等交部議處

一 州縣年限考成漕運總督按限咨叅務於各員名下將初叅二叅之處分晰註明以憑覈議乾隆十年

一 江蘇省漕項錢糧向係正銀解道耗羨起解藩庫正耗分解恐有挪移牽混奏准嗣後漕項耗羨隨同正銀併解糧道衙門查收則應解正銀若干即可覈見應徵耗銀若干完欠了然不難隨時稽覈按季彙解藩庫湊撥通省養廉及一切工程採買各項公費之用糧道於每年奏銷時將經徵及解司各數並起解司庫月日造冊報部其經徵督徵完欠職名悉歸糧道考覈有漕各省一體遵照辦理 乾隆五年

一 江西漕項耗羨銀兩向係年清年款並不隔年奏銷今改歸總漕題銷自應詳報總漕覈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七 隨漕叅限 七



並於奏銷時將應徵正銀若干隨正徵收耗銀若干細數造冊附送備查 乾隆五

一江西省隨漕屯糧并正副米石例係隔年三月奏銷所有耗羨冊籍於奏銷時隨同正項造冊詳報總漕覈題 乾隆五十四年

一河南省漕項耗羨銀兩係給發各幫席片之用向隨地丁統徵於開徵後先儘漕項正耗完

解道庫將耗羨銀兩併入鹽規銀內造冊咨銷並非分解司庫亦無絲毫拖欠即或每年有未完之項俱係地丁錢糧經徵考覈歷歸地丁奏銷案內辦理嗣因鹽規全漕二項報銷年分不同咨准將節年覈存漕米節省耗羨銀兩照數劃出先行造報俟奏銷時遵照原奏冊式登明加耗分數隨同正項一併造冊詳題 乾隆五十四年

一浙江省應徵漕截銀兩例於當年十月內全數徵解道庫給丁濟運嗣因各州縣應徵漕截不能依限報解以致清白各幫節年借墊各款共有未完銀一十六萬餘兩經該督撫奏奉

恩旨准分八限六限扣繳以示體卹今已全數扣清不應再有借墊未完之項議令嗣後應徵漕截銀兩嚴飭各該州縣遵照定例於十月內全數徵完解道給丁濟運不得恃有前奉

延即行查參 乾隆五十九年

一漕項奏銷初參案件向係具題復參之案亦應具題以昭慎重通飭有漕各省一體辦理 嘉慶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隨漕參限 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隨漕參限 九

完之項俱係地丁錢糧經徵考覈歷歸地丁奏銷案內辦理嗣因鹽規全漕二項報銷年分不同咨准將節年覈存漕米節省耗羨銀兩照數劃出先行造報俟奏銷時遵照原奏冊式登明加耗分數隨同正項一併造冊詳題 乾隆五十四年

一浙江省應徵漕截銀兩例於當年十月內全數徵解道庫給丁濟運嗣因各州縣應徵漕截不能依限報解以致清白各幫節年借墊各款共有未完銀一十六萬餘兩經該督撫奏奉

恩旨准其分限扣繳之案再行借墊致成積欠如有遲延即行查參 乾隆五十九年

一漕項奏銷初參案件向係具題復參之案亦應具題以昭慎重通飭有漕各省一體辦理 嘉慶二年

一浙江津租報銷向於隔年三月內具題至年限復參應於限滿之時造具冊揭請參查台州衛有嘉慶十五年津租報銷暨二十三年未完津租二三各案該衛俱於十七年三月內造具冊揭詳報尚無遲誤惟漕督遲至八月內始行具題據稱親督糧船赴北係屬公出准其照例扣展免議 嘉慶二十年

一道光二十八年奉

旨這所欠解漕項錢糧之江蘇署吳江縣知縣朱子庚

震澤縣知縣沈則可著陽湖縣知縣施燕辰著一併  
先行摘去頂帶勒限兩個月起緊完解儻逾限不完  
卽著從嚴參辦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七

隨漕參限

十

運糧完欠

一運官到通糧米全完緣事望悞非係貪贓失  
守有干

大計及隱匿逃人重罪該部酌量分別以示鼓勵  
應開復者題請開復應陞擢者咨請陞擢應降  
罰律究者立即降罰律究戶部移咨吏兵二部

查辦

順治十  
四年

一總漕以通漕論糧道以本省論凡欠一分者  
罰俸一年再運又欠一分者降一級調用欠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七

運糧完欠

七

分者降二級調用欠三分者革職

順治十  
七年

一運官領運漕糧交納銷算如有買補以及隨  
幫代運全完者不准議敘

順治十  
七年

一總漕巡撫糧道如通漕及本省衛所漕糧盡  
行開兌開幫北上運務一官經手者前官雖有  
事故離任功罪應歸前官後官免議其總漕有  
一二省巡撫糧道有一二衛所未經兌完開幫  
前官事故後官接管功罪應歸後官前官免議

康熙  
二年

一坐糧廳經管各省漕糧舊例除帶運糧石不算外其扣收舊欠餘米算入正運數內總作十分完至九分八釐者照常考覈完至九分九釐以上者優陞十分之內欠六釐以上不及一分者罰俸六個月欠一分以上不及二分者罰俸一年康熙五年停其考覈優陞如有未完仍照前例議處

一總漕督運各省漕糧以通漕計算十分全完者舊例加陞二級康熙八年停其陞敘康熙四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七 漕糧完欠 十三

十九年題准仍照往例加陞二級

一各省巡撫經管漕糧完欠俱照糧道例議敘議處康熙八年停止議敘如有未完仍照糧道

例處分議單舊本

一倉場督收各省漕糧舊例除帶運米石不算外其扣收舊欠餘米算入正運數內總作十分完至九分八釐者照常考覈完至九分九釐以上者紀錄一次比及三年全完至九分八釐並十分全完者加一級十分之內欠五釐以上

至一分者罰俸一年三年一連欠五釐以上至一分者降一級督催康熙八年停止議敘如有未完仍照前例處分

一糧船凍阻天津漕糧收受進倉非本平內全完至隔年始行運竣者糧道押運等官不准議

敘康熙八年

一漕糧開兌過淮違限者其到通糧米雖已全完糧道等官不准議敘康熙十年

一各省運糧旗丁限內過淮抵通米石照數全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七 漕糧完欠 十三

完者總漕賞給花紅如額糧之外三運陸續多

交米至一百石者倉場咨部註冊六運多交米

至二百石者給以九品頂帶其出運二十年雖

無多交米石並無掛欠及過犯事故者亦給九

品頂帶以示優恤康熙四十六年

一江南浙江江西漕糧數多經管糧道十分全

完者舊例加陞一級康熙四十九年題准改為

加二級

一山東河南湖廣漕糧數少經管糧道十分全

完者舊例紀錄一次康熙四十九年題准改爲

加一級

一押運通判管押漕糧全完舊例紀錄一次康

熙五十一年題定押運同知通判一次無欠者

加一級二次無欠者加二級三次無欠者不論

俸滿卽陞

一領運千總舊例江南浙江江西湖廣糧多路

遠一運二運三運全完每運加銜一級山東河

南糧少路近一運全完紀錄一次二運全完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運糧完欠 十四

錄二次三運全完加銜一級康熙五十一年題

准江浙積欠之幫二運全完其次掛欠之幫三

運全完別幫五運全完俱准其卽陞雍正元年

題定領運千總一運全完加銜一次二運全完

加銜二次三運全完毫無事故者從優議敘卽

陞其江浙積欠之幫仍照舊例二運全完准其

卽陞查從前幫船積欠甚多是以二運全完卽與優敘迨後通漕俱係抵通全完從無掛

欠議敘之例照中樞政考辦理此例不行已久存之備查

一河南山東二省押運同知通判定例初次抵

通無欠准其紀錄二次二次無欠准其紀錄三

次三次無欠准其加一級四次無欠准其卽陞

江廣等省仍照舊例辦理

一各省領運守千本色全完向無論遠近一例

議敘至第三運全完議敘卽陞復又另請加銜

乾隆二年奏准江浙等遠省一二運仍准按運

加銜三運全完卽陞不得復請加銜至三運後

仍准按運加銜豫東二省一三五運全完俱紀

錄二次二四運全完俱加銜一次至六運全完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運糧完欠 十五

議敘卽陞亦不得重請加銜至六運後仍照前

相間紀錄加銜

一部發重運武舉向與領運千總一體議敘並

無攸分亦無遠近之別乾隆二年奏准重運效

力武舉領運江浙遠省每運全完准於補官日

紀錄二次領運豫東近省每運全完准於補官

日紀錄一次三運運滿咨部註冊推用

一豫東二省遞年輪運蒞糧督運通判一員領

運千總二員輪流領運未經定有議敘之例乾

隆四年題准通判一員押運全完照例議敘乾隆五年題准千總二員准照東豫近省運通全完之例議敘前糧於乾隆三十年停運此條仍存備查

一押運武弁並無將完糧議敘抵銷過准違限處分之例惟文職丞倅將過准違限以交米全完議抵查銷輕重失倫乾隆四年咨准嗣後分別咨部查議不必因其過准違限將完糧議敘查銷

一定例准其完糧議敘抵銷因公墜候降級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七 運糧完欠

三

案原指該弁本運降級事故即以本運應得議敘抵銷其一切罰俸案件不准將完糧議敘抵銷乃該弁等竟有以應加之銜故意遲延預防將來望候降抵之計於例未符乾隆八年題准嗣後漕運各員因公墜候降調者如本運議敘准其抵銷其前運應加之銜概不准抵一衛所守千領運全完有將數年議敘併為一案咨部者殊為未協嗣後運糧各官應得議敘務須按年咨部查議乾隆十七年

一衛所守千領運全完將應得議敘朦混重複呈請者照不應輕私罪律罰俸九個月乾隆十七年

一旗丁運糧凡二十年並無掛欠事故者例給頂帶榮身但有由糧道詳咨者亦有由坐糧廳轉報倉場咨查漕督始行達部者例不畫一事亦繁瑣嗣後俱令呈明糧道查明確實轉詳總漕咨部辦理乾隆二十年

一衛所千總運滿時令漕臣酌量人材分別出具考語送部乾隆三十三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七 運糧完欠

七

一運弁全糧通完准予議敘由各運弁呈報糧道各糧道就近飭催造冊呈報總漕咨部辦理總不得過次年三月以內如運弁屆期不行呈請即行扣除乾隆三十七年  
一中樞政考內開江南浙江等遠省運弁一運全完加一級二運全完加二級三運全完議敘即陞山東河南近省運弁一運全完紀錄二次二運全完加一級三運全完紀錄二次四運全完加一級五運全完紀錄二次六運全完議敘

卽陞其抵通完糧日期逾限及有事故者俱照例分別議處

一漕船在內河失風猝不及防押運官協同屏救修船賠糧並無虧折止應免其失防處分毋庸照全完例給與議敘

一嘉慶六年欽奉

上諭達慶等奏金山等四幫各丁有挂欠漕糧請分別

杖責著追運弁議處本屬照例辦理但念本年天津

一帶水勢過大丁船守水日久未免多費食米其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七 運糧完欠 六

欠尙屬有因著加恩將該丁等掛欠米二千三百六

十一石准其以本年應交三升八合餘米暫抵欠項

下年全數搭運此外再有不敷卽買補本色交納其

旗丁杖責運弁議處並著加恩寬免欽此

一江南鎮洋縣冬兌漕糧短交過正月之後始

行買補趕運兌足所有民欠米石飭令催追全

完彙入下屆起運項下一併交幫搭運充公交

兌遲延之經徵官及並不豫爲稟明之押運同

知並冒昧詳報之領運千總均照例議處

嘉慶六年

一旗丁吳西周欠米一百石之外照例罪祇杖徒贍敢飄然遠颺置公事於不問貽累京丁公

同設措代完覈其情罪與監守盜無異應卽照

監守盜六十石入己者發邊遠充軍例發邊遠

充軍又旗丁周通領運三船欠米至一百餘石

之多若按米數照不及一分完結將來各丁視

代運爲無關輕重任意短欠應於吳西周軍罪

上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嘉慶七年

一官丁歷運二十年請給議敘其歷運漕糧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七 運糧完欠 十九

分數目及有無失風挂欠等項事故坐糧廳按

照歷年完糧案冊自行覈明造冊詳咨毋庸飭

幫弁造送致滋延宕

嘉慶九年

一各省旗丁完糧議敘查照定例與向辦押運

領運等官弁議敘之案統由戶部覈明知照兵

部一律辦理

嘉慶十五年

一豫省白麥在壩挑颺折耗計短交洪斛白麥

九百八十石先經倉場奏明責令總運同知及

弁丁等分別賠補下運帶交嗣經河南巡撫咨

報酌議照掛欠分賠之例作十分分別等差飭  
 令總運同知認賠一分半參弁認賠二分旗丁  
 認賠六分半以足十分其應需船隻責令原運  
 旗丁自行雇募民船兩隻抵出軍船兩隻裝載  
 隨同本年白麥幫船帶運赴通交納所雇船隻  
 不准支銷錢糧沿途照料及到壩交卸事宜責  
 令已革總運及弁丁等管押經理經部覆准  
 道光七年奉  
 年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七 運糧完欠 二十  
 上諭據百春等奏鳳陽常幫有被雨淋溼正乾米二  
 百四十四石零廬州三幫有欠交尾零正米二百  
 二十五石該兩幫運弁石元龍蔡濂才俱著革去  
 頂帶勒限半個月交納如限內全完再行奏請開  
 復儻逾限不完著嚴叅懲辦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八目錄

奏銷考成

倉漕奏銷

倉庫盤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八 目錄

倉漕奏銷

一漕糧徵兌總漕派發全單取造軍衛有司額

漕數目報部如有未完即行指參議單舊本

一輕齋由開席片板竹行月等項一應隨漕錢

糧經管各官逐款備造管收除在清冊在糧道

者總漕按年奏銷在坐糧廳大通橋者總督倉

場按年奏繳順治十二年

一輕齋席片松板楞木本折錢糧出運減存行

月銀糧漕贈銀米過湖淺船倉米副米并修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倉漕奏銷

漕船淺貢軍船以四百石為一淺淺貢即軍三為造船之用惟浙江有此名目

民七料價係按額徵收以為造船之用民賦項下徵收七分軍屯項下徵收三分

運官廩工及蘇松常鎮四府協濟壽淮揚鎮等

倉米麥并給丁六升米折銀兩此等漕項錢糧

俱取在地畝銀米內支用備辦舊例各作分數

考成康熙二年題定各省漕項總作十分總漕

每年造冊奏銷

一徐淮臨德鳳陽江寧等倉向係部差監督兼

管一年任滿徑行報部考覈康熙十年以後陸

續歸併糧道管理其倉項錢糧奏銷及各州縣完欠考成統令各該管督撫題報

一江南省衛江淮興武等幫水手銀兩向係布

政使造報行月本折錢糧向係糧道造報康熙

七年題准歸併布政使造報康熙十五年題定

江寧省衛錢糧總歸江安糧道催徵給發造冊

呈送江寧巡撫奏銷

一奏銷冊籍將支用款項總散數目分晰開造

如有款項不符混行造冊題報該管督撫照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倉漕奏銷

混例議處康熙二十三年

一存留項下錢糧在本省支用並支剩各數隨

起運漕糧數內造冊奏銷康熙二十六年

一江南省減存行月廩工備料小修等項銀兩

舊例各州縣皆解貯淮庫總漕年終造冊奏銷

康熙二十七年題照湖廣江西等省之例停其

解淮徑解江安蘇松糧道歸入漕項奏銷案內

造冊呈送總漕奏銷

一河南額解臨德二倉錢糧康熙二十九年題



歸驛鹽道兼理其奏銷考成該撫俱於年終具題

一德州倉奏銷考成舊例次年四月具題康熙三十一年題定於次年五月內依限奏報

一蘇松所屬州縣額徵加漕裁扣六升米折等銀原係供支蘇松漕糧運軍行月之需舊例解

交江安糧道給發報銷康熙三十二年題准解交蘇松糧道總作完欠總漕造冊奏銷

一各省漕項錢糧向係總漕隔年奏銷康熙三十三年題照地丁錢糧之例於次年五月奏銷

康熙三十五年題定仍照舊例隔年三月奏銷

一徐淮臨德鳳陽江寧等倉編徵行月銀米麥石原係供支運軍廩糧之需江寧德州二倉統

入漕項奏銷其臨清倉月糧准徐鳳三倉行月錢糧總漕照例於隔年三月另案題銷

一臨清倉歸併臨清關差康熙五十三年停差監督交與山東巡撫專管其倉項錢糧照監督

例扣算一年任滿奏銷至各官完欠考成該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五 倉漕奏銷 四

仍於年終題報

一奏銷本年錢糧將上年存剩錢糧作為舊管本年已完錢糧作為新收仍將管收除在另造

簡明清冊送部 康熙六十年

一倉場漕白二糧奏繳及通濟庫錢糧奏銷向未定有限期雍正七年題定於次年五月內造冊具題

一漕項奏銷部覆駁查款項向例扣限四個月按款咨覆未完錢糧扣滿年限咨奏雍正十年

部議未完銀兩續完數目應於年終彙冊題銷指駁各款定限次年十月具題雍正十二年奏

明停止仍照往例辦理其歷年未完錢糧續報全完及支存各數該省分別造冊另繕題本隨

本年奏銷一併題報

一徐州淮安鳳陽江寧四倉錢糧奏銷考成舊例該管督撫於次年五月內具題雍正十一年

安徽巡撫所屬錢糧奏銷題准展限一月江寧淮安鳳陽三倉俱於次年六月內題報徐州一

倉江督仍照原限奏銷

一錢糧未完續完銀米支解數目例應造入隨本節年奏銷案內查覈惟漕項續完支解數目或於道府年限案內造報或於州縣年限案內造報錯綜散亂茫無頭緒乾隆六年咨令嗣後本年奏銷行查各款仍於本年奏銷案內聲敘歸結其歷年未完項下續完支解數日照例造入隨本節年奏銷案內具題毋庸造入年限案內報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倉漕奏銷

五

一蘇松省漕項奏銷該督撫祇將起運數目題報未將額徵漕糧造入嗣後應照江廣之例另造一冊彙入漕項奏銷具題查覈  
乾隆十年五年  
一地丁漕項原屬兩事嗣後各省遇有地丁展限其漕項自應冊報候撥倘因地丁展限漕項清冊有礙難造報之處應於展限咨文內聲敘緣由註明漕項一體展限字樣預期報部以便於撥冊聲敘若咨部展限文內並不聲敘及清冊逾限不到者戶部照例題參議處  
乾隆十年六年

一搭運緩漕給丁漕贈銀米務於隨奏案內按年造報毋得於奏銷案內混行開除致滋重複支銷之弊  
乾隆十年九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倉漕奏銷

六

一漕項錢糧款項最繁向來造報奏銷係按照原額將節年陞增并州縣完欠以及裁減官丁應扣行月俸廩各數逐款臚列甚屬繁冗嗣後奏銷案內以上年實徵之確數即為下年之定額再將本年陞增各數隨款登明至各項款目祇開列奏銷冊首銀米各彙結總數統收統除應扣存行月俸廩等項歸入實存項下不必每款分別卽州縣實徵冊內凡銀米完欠亦祇各列一條府總道總一例如是又隨奏年限案內州縣完欠亦仿照辦理以歸簡易  
乾隆十年  
一奏銷案內動用錢糧有應俟別案題銷之日報部查覈者倘別案或因他故駁查每致奏銷案內屢次登覆嗣後應歸別案完結之項若動款數目既已相符此案即准銷結毋庸登覆以清塵案  
乾隆十年

一漕項隨奏年限各冊將上屆冊報某州縣衛某某等款共銀若干彙結一總內已完若干未完若干併列一條米麥豆石亦各結一總登報

完欠乾隆二十年

一地丁錢糧緩徵漕項一體邀緩若屆奏銷之期所有漕項未完銀兩於奏銷冊內聲敘另歸

年限扣算補報考成乾隆二十二年

一糧道帶印公出不能依限奏銷例得展限仍將不能依限奏銷緣由附疏聲明乾隆二十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倉儲奏銷 七

一乾隆二十四年吏部咨行嗣後達部各項冊籍均以長一尺為準每頁二十四行每行二十

二格儘畱抬頭三格起行十九字次行低一字

照例呈送至各項進

呈黃冊均長一尺寬六寸繕寫進

呈照式一例辦理

一東省各幫行月半折銀兩俱由糧道支發獨

山東前幫等四幫派令臨清倉給領每年出臨

清倉抄送底冊糧道彙覈造報殊多牽制請將

該倉每年支給山東前幫等幫行月銀兩歸併

糧道於通省幫船畫一支放仍將收支銀兩數

目同臨清州造報收支米石數目繕造黃冊山

東巡撫彙覈奏銷乾隆二十四年

一山東糧道庫大使兼德倉事務向令經營漕

項及德常二倉銀兩嗣將臨倉錢糧歸併糧道

經營亦應庫大使支放責任已重所有德倉米

石事務該大使難以兼顧查常豐倉大使既管

該倉本色米石請將德倉本色米石一併歸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八 倉儲奏銷 八

常豐倉大使經營應令該道將德常二倉收放

一切事宜悉循舊例各歸各款辦理分晰該二

倉各目造報奏銷毋致牽混乾隆二十四年

一東省東昌府屬之聊城堂邑等十八州縣漕

糧項下額徵鹽鈔銀一千四百三十七兩一錢

一分零內堂邑博平莘縣冠縣館陶高唐邱縣

恩縣等八縣係徵解糧道給軍由糧道報銷其

聊城在平清平臨清夏津武城濮州范縣觀城

朝城等十州縣向解東昌府支給軍丁嗣奉部

議將聊城等十屬額徵鹽鈔裁充兵餉俱由府轉詳解部銀數無多專委人員甚費周折所有聊城等州縣解部鹽鈔一項應照堂邑等屬解交糧道湊支軍丁各項錢糧之用彙入漕糧項下一併造冊報銷乾隆二十八年

一各州縣衛應徵錢糧銀數尾零以釐為斷米麥奇零數目以勺為斷五毫以上者准為一釐不及五毫悉行減除米麥豆石尾零五抄以上者准為一勺不及五抄者概行刪除其州縣由單前列細款仍存其舊以符賦役全書魚鱗冊籍之款如有不肖官吏借歸併之名致啟浮收之弊者一經查出即行從重叅處乾隆三十一年

一豫東二省畱貯薊糧動撥米穀及出借徵還各數每年年底清查造具管收除在清冊送部查覈統歸糧道一處實力稽查造冊該撫覈實奏銷仍將存倉米穀數目移送藩司以備急需動撥藩司衙門無庸重複奏銷免致兩歧乾隆三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倉漕奏銷 九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八

一凡錢糧案件奏銷交盤等項關係甚重者照例取具並無侵冒虧缺印加各結以昭慎重乾隆三十一年

一河南省應解臨清德州二倉銀米遇有未完查照徐淮等倉之例另作分數題叅毋庸彙入漕項數內併計考成嘉慶三年

一處分則例應以正項錢糧按照分數考覈奏銷者照奏銷錢糧冊結遲延違限一月者罰俸三個月違限一月以上者罰俸六個月違限兩月以上者罰俸九個月違限三月以上者罰俸一年違限四五月以上者降一級畱任違限六月以上者降二級調用違限一年以上者革職其雜項錢糧不作分數考覈咨部覈銷之案均應照造報各項錢糧交冊遲延違限不及一月及一月以上者俱罰俸三個月違限兩月以上者罰俸六個月違限三月以上者罰俸九個月違限四五月以上者罰俸一年違限半年以上者降一級畱任違限一年以上者降二級畱任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 倉漕奏銷 十

六〇一

違限二年以上者降三級調用嗣後咨部議處  
文內將是否覈計分數奏銷抑係不作分數考  
覈之處隨案聲明以便覈辦 嘉慶七年

一各省題銷案件於繕本具題之日另具揭帖  
隨本移送其揭帖後尾即將所送冊結等項數  
目逐一註明冊尾務須填寫年月日密封外  
皮務須實蓋印信毋得浮貼印花以昭慎重而  
杜弊端 嘉慶九年十年

一山東臨清關倉項下支給臨清東平二衛所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八 倉漕奏銷 十一

本折月糧銀米向係專案造冊題銷又造入漕  
項奏銷冊內係屬重複嘉慶十一年咨准嗣後  
仍照向例專案題報漕項冊內毋庸造入

一外省報部文冊凡有添補塗改處所例應處  
處鈐用印信如有遺漏飭令另造蓋印清冊送  
部 嘉慶十一年

一各省錢糧奏銷業經題覆之後續報全完例  
准題請開復及咨請扣除免議各案所有續完  
銀兩應聲明造入何季撥冊方准題咨 嘉慶十一年

一奏銷屬冊例應隨本送部漕項奏銷各屬應  
造清冊如屆當奏期有造冊遲延者即隨案題  
咨 嘉慶十四年

一各直省錢糧州縣已徵未解即照未完分數  
揭參如該督撫藩司開作已完者照通同徇隱  
例懲處至每年春秋報撥如必須展限奏明請  
展逾限不到照例查參仍嚴催迅速造報其撥  
冊到部後即將所報實存銀數奏歸本屆留協  
留備等款內以備撥用 嘉慶十九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八 倉漕奏銷 十二

一安徽省天長縣應解揚州二幫津銀係津貼  
本幫各丁支領濟運歷年奏銷案內未將各丁  
支領銀兩造報無憑查覈咨令該撫轉飭該衛  
逐一查明造冊送部其前取歷任遺漏各職名  
仍令查取覈議 嘉慶二十一年

一江興二衛快丁捐貼運費銀兩造報完欠冊  
內嗣後應將快丁及代辦丁名一併登註仍令  
支給各丁具結送部以便稽覈 嘉慶二十四年

倉庫盤查

一漕項錢糧乃輓運急需司府州縣等官如將徵完銀兩挪動給發別項支用者糧道詳報總

漕題參 康熙六年

一各省糧道存庫錢糧於年終及離任之日責

成藩司親身盤查出結如有虧空立即揭報該

撫題參 康熙二十八年

一各省道庫向例惟浙江糧道押運過淮時暫

行布政司理問看管他省俱無專員管理雍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六 倉庫盤查

三

四年題准江安蘇松江西湖南湖北山東等省

糧道衙門各添設庫大使一員凡倉庫收放錢

糧責成稽查其浙江道庫即令布政司理問兼

管

一道庫實存錢糧自雍正五年為始照司庫例

每年春秋二季造冊報部聽候撥解京餉 雍正四年

一江寧布政司衙門徵收上下兩江應解南屯

米麥豆石舊有倉廩俱係吏役經收支放雍正

六年題准添設倉大使一員稽查管理以專責

成

一德州原設常豐德州二倉臨清州原設臨清

廣積常盈三倉年久坍塌雍正十年截留南漕

題准臨清德州各添設新廩六座責成糧道督

率臨德二州加謹蓋藏年底盤驗出具實貯印

結送部並令常豐臨清二倉大使巡查看守乾

隆二十四年題准將臨清倉大使裁汰倉務交

與臨清州兼管給丁本色米石仍照舊赴倉支

給其折色銀兩各州縣徵解糧道庫支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六 倉庫盤查

四

一各省道庫一應收支錢糧隨時知會藩司備

案奏銷時將支銷存剩各數造冊移司盤查出

結送部 雍正十一年

一各省糧道新舊交代任內收支錢糧向係咨

部查議雍正十一年題定照布政使交盤例該

管督撫造冊具題

一州縣錢糧倉穀如有虧空該管道府州如平

時盤查不實直至離任身故始行揭報者將該

管道府州以失察附參雖無徇隱情弊仍照失

察州縣侵挪虧空例議處分別著賠乾隆十二年

一州縣虧空道府不行查揭者乾隆十二年原

議照失察例均降四級調用但道員有盤查知

府直隸州之責失察虧空原有降四級調用處

分若失察州縣又與知府一例降調殊無區別

嗣後州縣 空道員不預行叅揭者降一級留

任乾隆十四年

一漕項實存銀兩春秋二季撥冊江安蘇松湖

北山東河南五省俱係詳送各該撫咨部 撥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八 倉庫盤查 五

惟湖南浙江江西三省各撫與漕督並行咨部

事屬重複嗣後該三省應照江蘇等省之例造

報各該撫咨部仍造送總督衙門備查以歸畫

一乾隆二十年

一各省糧驛道庫遇有新舊交代照年終奏銷

之例令各督撫親往盤查所有收支數目仍責

令藩司於未經盤查之先出具保結詳送督撫

倘結報之後仍有查山侵挪虧空等弊督撫題

叅照例分賠議處乾隆二十七年

一湖北湖南道庫漕項錢糧奏銷總漕遠在淮

安巡撫會同總督盤查咨會總漕具題乾隆十七年

一凡督撫接任應行盤查藩庫之時將駐劄同

城之糧驛二道庫一體親往盤查有無挪移虧

缺附摺具奏乾隆十八年

一山東省臨倉錢糧統解糧道衙門其隨正耗

羨銀兩內除扣支一釐腳費外一併解道每年

由道將餘贖耗銀彙行解司充公此外漕項及

德倉等項正銀係解糧道耗銀解司乾隆五十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八 倉庫盤查 十六

二年新例漕項耗羨全行解道德倉等項耗銀

亦遵例解道所需解費腳費即照臨倉之例於

所徵耗銀內照數扣除分別解支

一有漕各省春秋撥冊收造銀兩逐一登造將

年分縣分詳細聲明以憑稽覈乾隆十八年

一嘉慶六年奉

上諭各省州縣設立常平倉穀原備本處水旱偏災平

糶賑濟之需各州縣平日不能實心經理或竟任意

侵挪虧缺以致積貯空虛猝遇偏災茫無所措而該

督撫等爲目前補救之策大率奏請截漕殊不思京  
通各倉所貯漕米以之頒給廩祿兵糧無論歲收豐  
歉俱應按數支放卽太倉之粟陳陳相因亦屬昇平  
盛事焉有天庾正供徒資外省截留之理嗣後各督  
撫等總當於各州縣倉庫根本要務悉心講求實力  
整頓務歸實貯方爲有備無患勿徒以截漕爲事將  
此通諭知之欽此

一各直省藩庫濫行借放由於支放錢糧有扣  
成之弊利其多扣遂將不應借之款不應借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八

倉庫盤查

二十七

員概行借放嘉慶二十年經御史胡承琪奏准

嚴行禁革以杜冒濫

一嘉慶二十一年奉

旨各省督撫奏劾虧缺州縣如係現任人員自應奏明  
革審至已革人員續經查有虧缺卽可先行鞫問審  
訊俟定擬具奏時於摺內聲明若俟奏明奉旨始行  
審辦豈不徒延時日任令彌縫嗣後各省已革人員  
續經查有虧缺者均卽照此辦理毋庸先行請旨等  
因欽此

一通濟庫道光二十一年起至咸豐三年止不  
敷辦運長支動缺銀十七萬三千五百三十七  
兩零歷任倉場侍郎未能督飭催完奏請交部  
議處歷任坐糧廳未能按期追繳先行罰俸一  
年其長支動缺銀兩令歷任坐糧廳監督經紀  
書吏商人分賠交納

一歷任坐糧廳應賠四成殘袋變價長支腳價  
船頭工食及獨賠無著項下銀兩除現任坐糧  
廳責令於本年內全數交清儻有遲逾卽行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倉庫盤查

七

辦其餘十一員分作三限每四個月爲一限初  
限限滿交清者免其處分僅交五成者降一級  
留任不及五成者降二級留任分文不交者革  
職留任二限限滿交清者開復處分僅交五成  
者降二級留任不及五成者革職留任分文不  
交者革職嚴追三限限滿仍未交清者一律革  
職監追交清後開復原官其現已無官之員三  
限限滿仍未交清者一律監追交清卽行釋放  
仍於補官日罰俸一年



一經紀應賠六成長支腳價殘袋變價及獨賠石壩學欠銀兩分作十成計算擬令先交四成銀兩分作三限勻交以半年為一限每限限滿交不及數者革役交地方官押追統限限滿仍未交清者送交刑部監追交清即行釋放仍准著役下餘六成銀兩准令勻作六年坐扣

一倉場衙門書吏著追飯食銀兩分作十成計算先交三成銀兩分作三限勻交以半年為一限每限限滿交不及數者革役交地方官押追統限限滿仍未交清者送交刑部監追交清即行釋放仍准著役下餘七成銀兩准令分作六年坐扣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六 倉庫盤查 九

一坐糧廳衙門書吏著追飯食銀兩分別十成計算先交四成銀兩分別三限勻交每限限滿交不及數者革役交地方官押追統限限滿仍未交清者送交刑部監追交清即行釋放仍准著役下餘六成銀兩准令勻作六年坐扣

一商人欠交殘袋變價著追銀兩分作六限勻

交以半年為一限每限限滿交不及數者交地方官押追統限限滿仍未交清者送交刑部監追交清即行釋放

一歷任坐糧廳監督旗籍任所應令各督撫都統遵照初二三限章程分別辦理每四個月為一限統限一年追清毋得寬縱完繳銀兩按限解部交納不准截留軍餉以上咸豐三年

一通濟庫咸豐三年起至七年止辦運不敷長支動缺銀二十二萬六千六百六十八兩零八年動缺銀三萬七千一百零兩零將歷任倉場侍郎各坐糧廳監督一併交部議處

一歷任坐糧廳監督應賠銀兩分作三限勻交

五千兩以下者以四個月為一限限一年交清

五千兩以上一萬兩以下者以八個月為一限

限二年交清一萬兩以上及一萬五千兩以下者以一年為一限限三年交清初限交清者應毋庸議僅交五成者降一級留任不及五成者降二級留任分文不交者革職留任二限交清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六 倉庫盤查 十

者開復處分僅交五成者降二級留任不及五成者革職留任分文不交者革職三限限滿仍未交清者一律革職監追交清後開復原官其現在無官之員三限限滿未交清者一律監追交清即行釋放

一經紀車戶書吏應追銀兩令坐糧廳按限追交如限滿不完或交不足數即行分別革役監追

一書吏長支飯銀將坐糧廳等嚴叅並責令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元 倉庫盤查

三

賠一半其餘一半銀兩將書吏送部監追如交不足數仍令該廳全數賠補

一預借長支令倉場奏明辦理每年借支不得過一萬兩如借支逾數或坐糧廳擅自發給由倉場據實嚴叅仍令該廳照數賠補如倉場徇隱不發由部分別查叅

一通濟庫奏銷冊內實存項下如有長支預借務令分晰註明何項借支若干實存若干所借銀兩次年扣還即列入次年奏銷收款造報備

仍有實存之數不符者將坐糧廳監督交部嚴議並將倉場侍郎分別議處

一通濟庫印鑰改由倉場侍郎佩帶所有開放銀兩由坐糧廳呈請該侍郎酌定放款親臨監放儻該廳擅自開放致有折扣朦混等弊責令照數賠補仍照濫放庫款例從嚴叅處如該侍郎失於覺察由戶部奏叅並設立循環簿二本鈐蓋印信按月填寫管收除在數目換送倉場

衙門查覈

以上咸豐八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元 倉庫盤查

三

一通濟庫米折銀兩向係解交部庫如輕齋茶果項下不敷開放准其借動支銷

一抽查漕糧御史二員每月酌給公費二十兩按月給發吏役飯食鋪墊租房等項每年發給實銀四百兩

一土壩書吏每年酌給銀八十兩

一撈割雜草夫役每年酌給銀三十兩

以上三款銀兩於應茶果項下作正開銷不得剋扣腳價

一置造枷號價銀准其另行籌款每年覈給銀

五十兩 以上成豐九年

一同治元年欽奉

上諭京師為輦轂重地城倉各庫向設值班官兵並特

派有稽查管理之王大臣原以專責成而昭嚴密乃

近聞城倉各庫值班官兵廢法營私頂替包攬無所

不至並有各該處聚賭酗酒竊藏賊贓等弊即如上

年冬間爭獲搶劫案犯竟有在城上俵分贓物之事

廢弛怠忽至於此極尙復成何事體著派出查城查

倉各大臣以及管理各庫王大臣實力整頓稽查並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六 倉庫 監查

三

嚴定章程如有前項情弊或曠班不到或受錢代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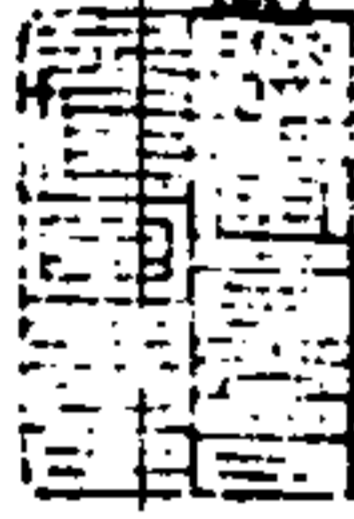
並在各該處有無前項不法各情一經該王大臣查

出立即從嚴加等治罪其是日一同值班之官員兵

丁等如不先行舉發亦一併嚴懲不准稍涉寬縱儻

該管王大臣仍前玩忽別有風聞亦不難另派大臣

前往密查一併從嚴懲處決不寬貸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七十九目錄

輓運失防

風火事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十九

目錄

風火事故

一船糧在洋江黃河漂流為大患地方官查明

給石印照總漕各該督撫覈勘明確據實具題

准子豁免如無題報即於本丁名下追賠若本

丁無力補完將本幫餘米管羨扣抵務足原數

議單  
舊本

一文武官員凡遇漕船沉溺不將情由申報者

降一級調用載在會典

一漕糧改解兵米大江漂流准照漂沒糧數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銷順治十

五年

一大江黃河漂流沉捨救者將所捨米石灑帶各

船運送其漂沒米石准予豁免若坐視不救該

督題參從重治罪康熙二十一年

一漂流船糧令沿途催償各官及汛地文武官

員親臨確查各出保結取具運官結狀該督撫

具題豁免如運糧官丁未經漂沒船糧謊報漂

沒並故將船放失及雖係漂沒損失不多乘機

侵盜至六百石者照例擬斬不及六百石者照

律發邊衛永遠充軍米石照數賠補其沿途催

償各官及汛地文武各官不親臨確勘遽出保

結者俱行革職該督撫不嚴查確實遠行題豁

後詐冒事露將具題督撫降二級調用康熙二十一年

一押運官弁巡查不謹以致失火燒燬漕船者

降一級調用地方官不行協救延燒別船者罰

俸一年康熙二十一年

一漕船失風沉溺船未抵通而糧已搭運到通

全完者坐糧廳呈報戶部旗丁領過行月錢糧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免其追繳康熙二十六年

一洪澤湖失風漂沒船糧於康熙四十二年奉

旨亦照大江黃河漂沒之例議奏欽此

一火燬船隻押運等官均有議處惟失風船隻

祇賠米石是以不肖弁丁假捏失風以致掛欠

嗣後漕船在內河失風押領等官照失於防範

例罰俸一年仍取具押運官弁並地方文武官

弁並無假捏印結送部倘有假捏情弊即將弁

丁嚴加治罪出結官弁從重議處雍正

一糧船在內河漂流不准豁免舊例將該幫進倉米石免其節騰以所剩節騰折耗餘米抵補漂流之數抵補不敷將該幫羨餘銀兩扣除該幫不足將總運同知通判所押各幫內扣除務足原額雍正四年題准失風米石除將本幫餘米抵補外下剩米石限次年搭運抵通正兌改兌均照平米收受仍免其節騰折耗之米以示軫恤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九 風火事故 三

一漕船入境地方官不顧風色水勢催僱前進在內河致有疎虞將該管地方官與押運官弁均照失於防範例議處雍正五年  
 一領運弁丁凡遇海洋大江黃河危險地方遭風漂沒幸獲生全者照軍功保守在事有功之例官准加一級旗丁照軍功頭等傷例賞給其漂沒身故者官不論銜級大小照軍功陣亡例俱以現在職任分別准蔭加贈給與祭葬銀兩旗丁亦照軍功陣亡例給與祭葬銀兩其無妻子親屬者照例給銀該督撫提鎮委官致祭至

船內頭舵水手被淹身故者照軍功二等傷例賞給雍正六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九 風火事故 四

一糧船在大江等處漂沒旗丁淹斃賞恤銀兩無親屬可領者令地方官尋覓屍骨料理埋葬無從覓獲者即於淹斃處所量予祭奠雍正十年  
 一海洋大江黃河洞庭洪澤等湖弁丁被淹身故照軍功例賞恤贈蔭其在內洋內河及停泊海口島嶼等處修造船隻雖與効力疆場者有間但此等幸生之弁丁究係奉公差委應照軍功例減等官給與紀錄二次旗丁人等照二等傷例減半賞給其漂沒身故者官照陣亡例各減一等分別蔭贈減半給與祭葬銀兩旗丁亦照陣亡例減半給與祭葬銀兩無妻子親屬收受者仍照例給奠銀二兩遣官致祭再內洋等處遭風沉故之千總量減一等蔭子弟一人以把總補用雍正十二年  
 一各省漕船歷運未滿十年遇有失風失火事故向未著有成例雍正十三年題定漕船歷運

五六年及未至五六年而有風火等事之失責令賠造歷運七八年而有事故責令買補歷運九年而有事故責令雇募均至十年限滿准其給價配造其在大江大湖黃河失風漂沒糧船仍令總漕各督撫勘實具題准予豁免

一漕船凡遇風火事故押運官弁例應即速報明沿河各官協同救護嗣因幫弁失事並不知會地方官弁以致藉端卸責乾隆二年咨行嗣後漕船如遇事故務令據實報明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五

一糧船內河失風漂流向例責令買補米石賠造新船仍交茶果銀兩個兒錢文每運通米一石旗丁交個兒錢二十二文以爲給役轉運之用因糧船遇有事故旗丁賠累艱難乾隆三年題准免交茶果銀兩至個兒錢文若失風米石臨倉買補無藉轉運者免交其船無破損米無虧折到通轉運進倉者個兒錢文照舊交納

一糧船內河失風領運押運各員以及地方官弁均有議處乾隆三年題准如假捏失風查圖

掛欠者仍照例議處若汎水漲發猝不及防失風之船能屢救修驗抵通糧米無虧或買補全完者領運守于丞倅均免議處仍照例議敘倘船非滿號出運十次爲滿號不能屢救米有掛欠雖買補全完亦仍照例議處至地方文武員弁協同屢救船糧均無虧者免其議處如不能協同屢救以致漂沒者仍照例處分查此案所載仍照十五年吏部所纂則例內已經刪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六

一押運丞倅遇有幫船失風事故向例與領運守千一例議處因丞倅統轄十餘幫較之守千專管一幫者有間乾隆二年題准量爲減輕原議罰俸三個月者改爲一個月原議罰俸六個月者改爲三個月原議罰俸一年者改爲六個月原議降一級留任者改爲罰俸一年原議降一級調用者改爲降一級調用原議革職者改爲降三級調用

一糧船停泊處所他船失火該丁在船不即設

法開放地方官不行星飛往救以致延燒者將火燬船隻令官丁名下分賠造運乾隆四年

一糧船遇有事故失防職名例應開送以憑查議往往各省有祇報失事緣由而不開失防職名者乾隆五年咨行通飭凡有失防職名照例開送如有應行免議之處於咨內聲明聽候吏兵二部查議

一漕船風火事故自應總漕報部辦理乃各省遇有事故或有總漕咨報或督撫咨報且有督撫總漕兼報殊不畫一乾隆五年咨行嗣後各省船糧遇有風火事故概聽總漕查報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

風火事故

七

一漂沒船糧旗丁兄弟親屬隨帶人等例不賞恤至副丁額設已久管押空重責成亦重副舵係在幫夫役與水手無異原例未經議及遇有事故不得仰邀恤典乾隆五年題准比照頭舵水手照軍功二等傷例賞給銀二十五兩一賠造新船原可足運恐不肖旗丁將賠造之船至一二運接算原船出廠年分捏報腐朽或

稱事故混請雇募希圖省費乾隆五年咨令嗣後漕船有應雇募買補者於咨內聲明

一各省漕船遇有事故例應賠造者回次之時即行遵例賠造倘有藉詞減歇遲至次年興造者將督催衛員照例題參乾隆五年

一各省出運船糧凡有失風米石照例報部分別易換扣抵倘有隱徇捏報等弊照例題參乾隆六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

風火事故

八

過准即令修固原船復載抵通如已被沉難岸者准雇民船載運跟幫過淮盤驗抵通倘過淮時未經雇募將米已灑通幫帶運者不許中途再雇民船裝運以杜盜賣攙和之端若過淮後失事或在黃河中流及該地方無民船雇募者仍令先灑通幫帶運開行一面前途雇覓民船裝運通幫衆丁及領運千總出具互保各結抵通交納稍有虧缺責令賠補乾隆七年一漕船失風虧折米石有將本幫餘米抵補者

例應報部察覈而總漕每有知會倉場而不報部者乾隆九年咨行嗣後照例報部

一例准留通變賣船隻沿途遇有失風事故旋已修驗堅固將米灑帶通幫運通其船只在途

次變賣者將千總查察罰俸九個月乾隆九年

一漕船減歇在塢印水被行船撞損該管千總

隱匿不報者照失風漂沒不行申報例降一級

調用乾隆十二年

一漕船在大江黃河等處遭風漂沒如有撈救

乾濕米石者其虧折之糧例不准豁免若虧折

過多數在八九百石以上一時買補丁力艱難

總漕據實具奏准其將買補銀兩解通於下年

本倉餘米內買補報部其漂沒船隻仍照例辦

理乾隆十二年

一回空漕船隨幫雖已管押到次若新運千總

尚未赴幫遇有風火等事仍將隨弁職名開報

倘新運千總已經到幫出有接受文結後遇有

事故雖未受兌開行即以新運千總聯名報參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九 風火事故 九

或減存在次運隨二弁均難兼顧遇有事故即

將收管之地方官職名開參至押運同知等官

幫船抵次後一運之事已畢與隨幫專為空船

而設者不同倘在次遇有風火等事免其參處

乾隆十

四年

一江廣二省係產木之鄉成造漕船禁用舊料

滿號船隻題准留通變賣至沿途失風拆板之

艘無論已未滿號俱令就地變價嗣恐不肖旗

丁將空重漕船假捏失風拆板變賣價歸已橐

乾隆十四年奏准失風漕船如果不堪厚修准

其拆板變價將變價銀兩令該地方官驗明封

固交該幫弁攜帶回次呈明糧道驗發

一空重漕船如遇雷火擊沉原非人力所能救

護該管各上司查明屬實准其取具切實印結

咨部將失防各官免其查議乾隆十六年

一大江黃河等處風濤莫測幫船經行沉失者

例免查議嗣於乾隆十七年通行各省將幫船

經行之大江黃河一切新舊船隻名目詳查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九 風火事故 十



冊送部遇有事故俱以冊造名目為憑倘有假捏名目或藉稱前冊遺漏或託詞新長洲渚混行推卸者即照規避處分例查叅

一大江黃河等處漂沒漕船新船不及成造下

運漕糧例應灑帶運通若糧米過多未免負重

難行該督撫將不便灑帶情形據實聲明准其

雇募裝運乾隆十年

一漕船如果在於大江黃河漂沒例應題豁者

該督撫一面具題請豁一面責丁成造毋任遲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九 風火事故 十一

延致悞下運乾隆十一年

一撥船運米遭風無力完補於各幫餘米內買

抵通完乾隆十二年

一各幫船隻遭風沉失應行賠造之船本年新

漕暫准雇募一次俟次年賠造乾隆十四年

一漕船如遇民船失火延燒丁民各半分賠乾隆十七年

二十

一失風船隻如係自備民船原裝米石顆粒無

虧失防職名免其開報乾隆十七年

一各丁買補船隻遇有事故雖歷九運仍買補

定運乾隆十九年

一受兌漕船如被木障碰壞其沉溺米石木商

照數賠補損壞船隻修船齊全乾隆三十年

一乾隆三十一年欽奉

上諭漕船遭風失火延及鄰艘究係防範不慎應令其

照數買補分兩年完倉至因別舟火起倉猝延燒並

非疎於防護所致著免其賠補欽此

一乾隆三十二年欽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十九 風火事故 十二

上諭漕船偶值冰凌迅下船身碰破人力難施非該丁

等防護不慎所致所有沉失米石著免其賠補欽此

一乾隆三十五年欽奉

者准其給料成造乾隆十四年

一乾隆三十五年欽奉

上諭漕船焚失糧石自應按數著賠若船糧猝遇雷火

焚燬非人力所能預防所有應賠糧石漕船俱加恩

寬免其總押領運員弁亦非救護不力一併免其查

議欽此

一漕船遭風漂沒因新漕已屆賠造不及漕米  
准其暫行灑帶通幫漂沒船隻令回次時賠造  
一漂沒船糧沿途地方文武營汛各官確勘出  
結詳報督撫確查題豁如運糧官丁謊報漂沒  
及乘機侵盜照律治罪米石賠補沿途催償及  
地方文武營汛各官不確勘的實遠出保結者  
革職如不將情由申報降一級調用督撫不嚴  
查確實遠行題豁詐冒事露將題豁督撫降二  
級調用乾隆三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風火事故

三

一漕船入境如遇淺擱事故押運領運並地方  
官不即查明申報均罰俸六個月乾隆三十五年  
一漕船內河失風押運官罰俸六個月能雇救  
船隻修船抵通糧無虧折並買補全完均免議  
處船非十運不能雇救米有掛欠雖買補全完  
仍照例議處乾隆三十五年  
一漕船內河失風捏報大江黃河領運地方各  
官各降一級調用若遭風水不順地方官與押  
領員弁公同申報守候日時倘不顧風色水勢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九

催償前進致有疎虞地方官罰俸一年押運官  
罰俸六個月如有捏稱風水不順逗留脫幫總  
漕並督撫查參將不實力催償之地方官降二  
級調用押運官降一級調用若汛水漲發失風  
漕船地方官能協同雇救修船抵通糧無虧折  
免其議處不能協同雇救以致漂沒仍照例議  
處如雇募民船遇有風火事故聽其換船裝運  
米無虧折失防領運地方各官免其議處乾隆三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風火事故

四

一乾隆三十八年奉  
上諭據嘉謨奏浙江處州衛前幫旗丁張政元漕船在  
海河口遭風沉溺船板米粒無存查係內河失風例  
應照數賠補著加恩准其先行買交米三百石其餘  
二百五十六石五斗緩俟下年搭運全完其失防之  
押運員弁及地方文武各官著該總漕查明交部察  
議欽此  
一六七運漕船回空於洪澤湖漂沒者雖經派  
減一次係屬七八運仍令買補足運乾隆三十九年

六一五

一漕船上年開河漂沒下半年應行搭運米石准其買餘抵補免其搭運乾隆三十九年

猝遇暴風漂溺人力難施情尚可原加恩令其各買本幫餘米三百石其餘米石同隨糧席竹緩俟下年搭運全完欽此

恩旨宿州二幫漕船行至清河縣極險湖心陡遇暴風船經漂沒淹斃多人自屬人力難施沉溺米石加恩豁免欽此

一回空漕船遭風覆溺押領員弁不行呈報降一級調用乾隆四十二年

一漕船在次失風該管衛守備不行詳報照承辦錯悞例降一級留任乾隆四十四年

一漕船除在大江黃河洪澤等處及開河內失風查無情弊者仍照向例辦理外其在內河失風或祇一二隻及船米無虧者均照例議處若至三隻以上者運弁降一級調用押運廳罰俸

一白糧幫撥載米石被空船碰翻押運官失於防範仍照例議處領運于總照防範不嚴例降一級留任其行船碰住船之領押職名查叅送部乾隆四十四年

一年至五隻以上者運弁革職押運廳降一級留任旗丁杖一百枷號一個月如有控報失風從重議處至盛夏之時倘在內河遇雨水驟發衝壞數隻者由該督及巡漕御史查明實在情形奏明分別辦理乾隆四十二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風火事故 五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十九 風火事故 六

一漕船住泊失火被焚並延燒尾接之船其應賠船隻准其暫行雇募一次至應雇船隻與賠造新船責令弁丁各半分賠其銀兩令衛守備催追勒限賠造乾隆四十二年

恩旨宿州二幫漕船在洪澤湖漂沒賞借銀兩原定分作五年歸款丁力未免拮据著再於原定五年之限加展三年以示體恤欽此

一乾隆四十二年欽奉

恩旨湖北三幫漕船在內河失事例固應賠但念幫船

一乾隆四十三年欽奉

恩旨安慶等幫漕船陡遇暴風致遭沉溺淹斃人口照例撫恤沉溺米石查明確數據實具奏豁免欽此

一漕船冰凌擊沉湖心例應買補因值兌期緊

迫將應運米石灑裝受兌仍一面賣丁買補民

船迎幫受載乾隆四十四年

一撥船遭風沉溺廳弁不行詳報降一級留任

乾隆四十四年

一漕船被火燒燬被燒米石於各丁餘米內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七

作兩年抵補乾隆四十五年

一乾隆四十七年欽奉

恩旨贛州等衛幫漕船停泊黑夜猝遇暴風以致漂沒

片板粒米全無淹斃人口照例賞恤漂失米石照數

豁免欽此

一漂沒漕船詳請題豁因未接奉部覆未便排

造將新運糧米暫灑通幫乾隆四十七年

一白糧幫船遭風沉溺虧折白糧米石因例無

米抵補奏明責令旗丁在南購買勻限三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七九

運通交納虧折漕糧買餘抵補乾隆四十七年

一漕船失風米石除本幫應交餘米准其買補外其餘不敷米石飭令於下年起運船內買米

搭運乾隆四十七年

一乾隆四十八年欽奉

恩旨淮安頭幫漕船猝遇暴風以致沉溺漂失米石全

行豁免淹斃人口照例恤賞欽此

一漂沒船糧業經豁免其隨船席竹一體准其

豁免撈獲濕米以食米易換如有不敷准其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六

倉買餘抵補乾隆四十八年

一滿號雇募船隻及起撥民船在內河失風沉

溺如所載糧米有虧即應計隻扣算若船米無

虧及回空船隻本無糧米無弊可作者均毋庸

計算隻數至開河失風果在險要處所免其計

算乾隆四十八年

一乾隆四十九年欽奉

恩旨鎮江後幫漕船猝遇暴風登時沉溺漂失米石加

寬免淹斃人口照例賞恤又欽奉

六一七

恩旨安福等幫漕船夜值雷雨風火逆烈燒燬船米等項概免賠補燒斃人口照例賞恤督運員弁尚非有心貽悞免其議處欽此

一重運漕船在黃河中心漂沒辦理遲延違限

一年以上之地方官降一級留任乾隆四十九年

一漕船陸道遇暴風雷火併擊燒燬米石准其於

下年買米搭運乾隆四十九年

一漕船渡黃起撥勞費甚多乾隆五十年欽奉

恩旨將渡黃費用較多者賞銀三兩渡黃以至宿遷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九 風火事故 九

處節節起撥勞費較重者賞銀六兩其截留北倉各

幫船應交個兒錢文並撥價飯米等項均係自行繳

出每船亦賞給銀三兩欽此

一

盛京運通黑豆在洋遭風漂沒無存取具各結題

請豁免先發過一半水脚銀兩係事前支給之

項照數追出歸款乾隆五十年

一乾隆五十年欽奉

恩旨大河等衛幫漕船在內河遭風沉溺漂失米石例

應賠補但念猝遇暴風人力難施尚非該丁等疎失所致虧折米石全行寬免淹斃人口照例賞恤欽此

一乾隆五十一年江西重運漕船遭風淺擱礙

變米石全數買補力有難支據漕運總督毓奇

奏准將原被擱損丁船五十四隻每船各賞銀

八兩以示優恤並將江西十三幫一體量加借

給銀二十兩所借銀兩於新運錢糧內分作二

年扣繳歸款

一乾隆五十一年浙江金衢所幫旗丁胡公安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九 風火事故 十

湖南頭幫旗丁熊之都二船因迎濶上聞登時

傾覆欽奉

恩旨將應賠船隻准其給料成造沖淌米石免其賠補

其淹斃人口於例賞外加倍賞恤欽此

一白糧幫起運白糧遭風沉溺撈獲虧折米石

無餘米易換賠補准其於下年起運白糧內照

數搭解乾隆五十一年

一減歇船隻於上年沉溺之後不即及時賠造

藉稱江水漸漲勢難拆板遽請雇募將辦理錯

候職名送部議處 乾隆五十二年

一失風船隻例應買補足運維時辦理轉運軍

糧無船覓買將該船應運糧米分漙通幫帶運

俟下年再行買補 乾隆五十二年

一失風船隻例應雇募因值輓運軍糧難於雇

募照緩漕無船雇募糧米分漙通幫之例辦理

乾隆五十二年

一賠造船隻不及雇募率請將糧米漙帶通幫

帶運者應將衛備擅請漙帶職名送部議處 乾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風火事故 三

五十二年

一客船內失火延燒空重漕船及官撥船隻燒

燬船隻米石押台照數賠交失火之雇工嚴拏

治罪 乾隆五十二年

一幫船被直隸青縣辦運工料葦船碰沉撈獲

濕米並沖去無著米石著落該縣賠交糧道未

能防範將沉溺漕船著落該道賠修仍交部議

處該管鎮道等官一併交部議處船戶人等均

照不應重律杖八十分別枷號示眾 乾隆五十四年

一乾隆五十四年江西袁州幫旗丁李周等船

行至黃河大溜遭風散裂欽奉

恩旨將漂淌糧米席竹概行豁免淹斃副丁等照例分

別賞恤漂散船隻給料成造欽此

一漂沒漕船賠造不及暫准雇募民船兌運 乾隆

五十四年

一幫船被民船失火延燒經倉場議令丁民各

半分賠嗣據總漕按照原船出廠年分咨請買

補其時幫船已經起運部議覆准仍令下年賠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五十九 風火事故 三

造起運 乾隆五十四年

一失風沉失虧折米石於通幫餘米內全行扣

抵外不敷米石准其於下年應交餘米內買抵

完公 乾隆五十五年

一回空失風船隻文內不將險要處所聲明其

隨幫武舉照遺漏聲敘例罰俸六個月 乾隆五十五年

一失風漕船該幫千總匿不具報迨船已派減

看減千總始行詳衛率請改造應將該幫千總

照隱匿不報例降二級留任係私罪毋備查級

議抵衛備罰俸一年地方守備照漕船失風例

罰俸一年乾隆五十五年

一幫船因雇募窄小將帶運麥豆另雇擬船裝

運以致遭風沉溺衛備照失於查察例罰俸一

年乾隆五十五年

一漕船已歷七八運該道衛既已驗明腰直船

拖並不隨時詳報加修率將應運漕糧於各船

灑帶之外仍令原船減載跟幫以致被冰撞沉

糧道衛備照失於查察例罰俸一年乾隆五十六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三

一乾隆五十七年興武九幫旗丁楊九章等出

運船糧渡江遭風漂沒米石欽奉

恩旨俱著免其賠補其應修船隻並著官為造辦淹斃

人口照例賞恤欽此

一乾隆五十七年兵部條奏漕船在開河內河

失風及冰凌擦損沉溺領運之弁每隻罰俸一

年至一運內失防漕船先後接算在三隻以上

者運弁降一級調用五隻以上者革職既經併

案議處所有一運內逐案罰俸之案應予查銷

一乾隆五十七年江西九江前幫旗丁徐子信

等出運漕船渡黃遭風漂淌其漂沒米石席竹

欽奉

恩旨全行豁免船隻給料成造淹斃人口照例優恤得

生者著加賞賚欽此

一八運漕船無故腐朽擅將應運米石違例灑

帶通幫又將腐朽空船仍令跟幫行走以致遭

風沉溺將千總照違令律治罪罰俸九個月

罰俸九個月乾隆五十七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五 風火事故 三

一乾隆五十八年江西九後等幫船六隻湖南

幫船二隻遭風漂沒欽奉

恩旨將漂沒米石席竹等項全行豁免船隻給料成造

淹斃水手人等照例優恤撈獲濕米將食米易換分

灑通幫交納欽此

一乾隆五十八年湖南江西回空軍船遭風漂

沒欽奉

恩旨將淹斃頭舵水手照例賞恤其淹斃一家六口者

加倍賞恤漂沒沉溺各船概免賠補官為置造並通

諭各省催漕文武各員總當察看風色水勢情形最  
爲催儻其回空船隻運弁軍丁未免意存怠玩致有  
失風之事著通諭各省督撫嗣後漕船過境務須飭  
令酌量催儻不可過於急迫致令涉險失事亦不得  
因有此旨任其逗留其押送回空如有前項情弊卽  
應嚴行叅辦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九

風火事故

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目錄

漕運失防

風火事故

掛欠處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

目錄



風火事故

一嘉慶四年湖北德安所減歇漕船因鹽船失火延燒欽奉

恩旨動用官項補造免其分賠欽此

一浙江温州後幫漕船陡遇龍風沉溺虧折米石因抵通之時並無食米可換將該幫餘米照數抵補其餘欠交米石咨明下年搭解嗣因該丁遭患之後又逢漕糧全減該丁等坐食經年苦累難支奏請酌分四限買餘抵交嘉慶四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八 風火事故 一

奉

旨向來漕船買餘抵補沉失米石並無分限之例此項應行買補搭解之米著仍照向例於次年採買搭解赴通交納欽此復經漕運總督蔣兆奎查明該幫丁力難支援照乾隆四十七年嘉白等幫沉濕米石奏准分運帶交之案分為四限搭解奉

旨着照所請自明冬為始分作四限買補搭運以紓丁

困而示體恤欽此

一天津縣雇募船戶承運奉省黑豆行至海洋

遇風將船打漏漂失豆石議令船戶賠補緣該船戶赤貧如洗力難完繳援照乾隆四十七年裝運寧遠州豆石漂沒准豁之案咨明奉省題請豁免所有失去豆石所需海程水脚銀兩彼時並未給發毋庸追還

嘉慶五年

一松江白糧幫船行至天津縣海口地方遇風沉溺漂淌及黻爛米石查照乾隆四十七年白糧失風之例准令該丁等回次採買來年搭運押運員弁防範不及請交部照例辦理嘉慶五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八 風火事故 二

年奉

上諭此項幫船在天津海口陡遇暴風人力難施以致船身沉溺所有押運員弁著加恩免其交部議處其漂淌黻爛不能交納之米亦著加恩免賠一半其餘一半照例合該旗丁回次採買俟來年搭運到通完繳欽此

一嘉慶六年六月通州河水盛漲北運河一帶軍白空重各船猝遇漲溜沖逼人力難施據倉場侍郎奏請將漂夫米石買餘抵補浸濕米石

令旗丁一體變賣攜價回南買補搭運奉

旨此次漂失米石係因雨水漲發人力難施尚非疎玩所致所有應賠漂失米一千六百七十四石七斗著加恩寬免八百石其餘八百七十四石七斗著該丁買餘抵補至淹斃男婦十八名口並著加恩照例賞恤餘依議欽此

一漕船因風火燃領運千總照例降一級調用

銷去任內尋常加一級抵免降調<sub>嘉慶六年</sub>

一嘉慶六年暫貯北倉米石分為十起轉輸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風火事故 三

船受潮沉濕米石就近糶變所變價銀存貯通

庫俟北倉米石全數運竣之後如無虧短給經

紀承領倘津貼米石不敷賠補即於此項價銀

內照掣欠逾額例加價補交

一撥船失風係在內河並非大江大河照例將

失風三隻以上之領運千總降一級調用地方

失防把總照例每隻罰俸一年<sub>嘉慶七年</sub>

一漕船失風因甫經一運賠米賠船丁力難支

准其暫行雇募一次<sub>嘉慶七年</sub>

一運漕船回空失風因賠造不及又無合式

船隻雇募該丁應兌之米准其將因災派減幫

船赴次受兌仍歸該幫行走其船仍令賠造派

入減存下年接運<sub>嘉慶七年</sub>

一失風拆板漕船已歷五運例應賠造因丁力

艱難准其派入輪減俟下年賠造接運<sub>嘉慶八年</sub>

一回空漕船因風失火押運通判降一級留任

地方文職照例罰俸一年<sub>嘉慶八年</sub>

一江西袁州等幫重運糧船渡鄱陽湖因北風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風火事故 四

陡起搶收不及漂沒船八隻沉溺船五隻淹斃

旗丁頭舵水手男婦及押催衛役船匠等三十

二名口嘉慶九年欽奉

恩旨沉失米石全數豁免漂沒船隻官為修造淹斃人

口量加賞恤著該部照例咨行該撫妥為經理秦承

恩身任封疆於漕船失風等事遲至一月之久始行

具奏殊屬玩延著交部議處欽此

一各省漕船凡遇失風事故於咨報戶部時即

一面分咨兵部將失風地方月日船隻數目及

運弁職名詳晰敘明以便覈辦嘉慶九年

一台州前幫回空船隻在洪湖中心大風雨雪將船身擊撞漂散嘉慶九年欽奉

恩旨准予官為修理漂失貨物衣服酌賞銀兩以示體恤欽此

一湖南三幫旗丁蔣沐漕船在清江開隨滯衝淌登時沉溺嘉慶十年欽奉

恩旨將虧折米石分作三年買餘交納拆板船隻給予銀兩官為成造欽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風火事故 五

一漕船被豆船撞沉虧折米石責令豆船船戶照數賠補嘉慶十年

一台州前幫旗丁劉漢英等三船回空渡黃陡遭大風打入洪湖中心擊撞漂散欽奉

諭旨將該三船准予官為修理該旗丁等若有漂失貨物衣服等事亦應酌賞銀兩以示體恤至應運新糧或令減歇軍船代運或令本幫均勻裝載毋庸另行雇募等因欽此嗣據總漕取結題咨該三船遭風漂淌片板無存准其給與料價成造並因在給料

價賠累尚復不少將劉騰蛟劉鳳蛟二船先行成造其劉漢英一船糧灑通幫緩俟下運給價排造至該三船漂失貨物每船賞恤銀四十兩以示體恤嘉慶十年

一旗丁失風船隻賠造不及例准雇募民船一次如失風之時距新漕起運之期尚遠仍令趕緊賠造以符定例嘉慶十年

一浙江軍艘每屆十運時准將原船按照加一數目畱次配造糧米灑帶通幫所有本船應領行月糧米作為添補造船工費其失風事故船隻每屆十運仍令補足運數不准將糧米灑帶嘉慶十一年奏准失風事故船隻一體免其補足十運即九運軍船在途遇有事故亦免其雇募足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六 風火事故 六

一嘉慶十一年奉

上諭吉綸奏惠濟開水勢過激江西吉安幫旗丁涂陳朱糧船打放過閘將米石全行漂沒並淹斃男婦七名口殊深憫惻除淹斃人口分別賞恤外所有漂沒

米石免其賠補仍於明年照數採辦搭運該船本年已屆十運滿號著准其給價成造該部知道欽此嗣據江西巡撫先福奏准吉安幫旗丁涂陳朱漂失漕米照數採買其米價並運米脚費在於地丁銀內動支取造冊結另請報銷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據溫承惠等奏天津地方西北風大作猛烈異常撥船多有磕碰損傷淹斃船戶水手三百餘名其不堪收拾撥船及漂淌無存者共計一百四十八隻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風火事故 七

次暴風本屬狂猛官民船隻猝不及防以致沉溺淹斃多命深堪憫惻除地方官捐資棺殮撫恤外無論大小每名再加賞銀三兩以示軫恤損壞撥船免其賠補添雇民船覈明實數妥為雇備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吉綸奏池州幫旗丁汪寧泰等四船因民船失火輾轉延燒俱成灰燼副丁汪文等俱經燒斃情殊可憫均著加恩給予賞恤燒燬船隻即著官為成造同被焚米石俱毋庸著賠以示體恤至本年該省漕糧

缺少四船此時已補運無及著於明年設法籌備足數搭運抵通等因欽此嗣據總漕咨報採買被焚米石按幫分搭除被焚四船毋庸議給運費外其餘船隻按石給負重銀五分贈銀五分贈米五升每升折銀一分九釐由道庫給領報銷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吉綸奏湖州白糧船一隻行至黃河惠濟祠遇風沉溺船米漂淌淹斃副丁陳國標一名小女一口查無捏飾著加恩將應賠漕白二糧分作三年賠補搭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風火事故 八

解以示體恤其淹斃副丁一名小女一口俱著加恩酌給賞恤該部知道欽此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薩彬圖及賈允升等奏北倉迤南王家莊軍船停泊處所有吉安幫旗丁康胡梁重船失火延燒本幫船九隻南昌前幫船三隻尙有未起米三十餘石亦經燒燬又燒燬湖北三幫空船十二隻共空重軍船二十五隻燒燬米一萬三千餘石燒斃丁舵水手男婦大小二十六名口據稱有民間買賣小船乘夜暗

貼吉安幫軍船艙後不知因何失火以致輾轉延燒等語軍船失火被焚值風勢過大燒斷管纜順水下流以致輾轉延燒慘斃多命深為可憫該總漕請將燒燬米石責令旗丁賠補之處竟著加恩寬免即交各本省照數籌買於明年搭運赴通其被燬船隻並著官為動項造補至新漕伊邇如何酌量派運搭解之處著各該省分別妥辦至此次起火原係買賣小船在軍船艙後繫泊所致小船於失火之後旋即無踪殊為可恨著查明該船如亦經燒燬則已如該船

欽定四庫全書 卷十 風火事故 九

戶已駕船逃逸必須拿獲研究並應向旗丁康胡梁詳細質問倘與該旗丁素有嫌隙竟係有心縱放則罪惡甚重必當嚴辦示懲不可任其漏網其薩彬圖自請交部議處之處著從寬改為察議賈允升本智李如枚聯銜摺內竟未自請處分殊屬非是李如枚本係鹽政糧船非其所轄尚可寬免至賈允升身任巡漕本智係天津鎮總兵所有入境軍船均所管轄乃不能隨時防護倘復卸過不言伊二人著交部議處其江西押運同知何啟秀暨吉安幫領運千總張

星垣等疎於防範致釀延燒重案著交部嚴加議處南昌前幫代運傅輝湖北押運通判聯保押運千總熊兆祥等一時猝不及防咎止失察著交部議處欽此嗣於嘉慶十三年據漕運總督將此案燒燬席竹松板補行造冊咨部請豁經部覆准惟前奏內漏未敘入查取遺漏職名送部覈議

欽定四庫全書 卷十 風火事故 十

一嘉慶十三年浙江湖州白糧幫旗丁陳謙軍船失風原裝米八百四十一石零內有應給旗丁耗米二百二十四石零向不隨正交倉經戶部奏准將該船漂失米內應給旗丁耗米免其交倉仍按實應交納數目分年搭解  
一江南鳳常幫旗丁余之鐸漕船被石觸漏將失防專管河務之把總照例降一級調用銷去加一級抵免降調  
嘉慶十三年  
一直隸總督咨寧波後幫旗丁王永田領雇官撥船隻被安慶幫船碰沉議令該丁賠交銀三十兩  
嘉慶十三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先福奏江西南後幫船行至鄱陽湖遇風漂溺淹斃人口著照例恤賞漂失米石照例豁免其船隻作何修造及押運文武員弁該部查照向例辦理等因欽此

一江南江淮四幫旗丁馬生直漕船失風據漕運總督將新安司巡檢職名開報並稱於失事之先因公出汛請邀免議經戶部以該督欲為失防之印官開脫處分故以巡檢微員搪塞復以因公出汛為巡檢曲意彌縫殊屬不合駁令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一 風火事故 十一

查取應議之該州印官失防職名送部覈議嘉慶十四年

一江西南昌前幫旗丁江興七運漕船回空被西河船碰沉按原辦價值除歷運七次並拆賣板片銀兩外斷令西河船戶賠銀六百兩飭丁具領照例買補接運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先福奏江西漕船遇風漂溺三隻查明辦理一摺江西幫船陡遇暴風致有漂溺除九後永建兩幫沉

失米石均經撈獲及該丁認賠外其鉛山幫淹斃人口著照例恤賞漂失米石准其豁免船隻著查照向例辦理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奉

旨玉寧等奏撥船沉失米石請免經紀賠補等語本年漕船北上因將在後各幫米石截卸寄撥北倉等處方得回空無悞並非經紀等趕辦所致且撥船偶值風雨非軍船猝遇暴風人力難施可比所有玉寧等請將沉溺米石免令經紀賠補之處不准行俟將來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一 風火事故 十二

截留北倉寄撥楊村及暫貯通倉應行運京米石該經紀如果依限悉數趕運無悞該倉場再行奏明請旨倘有逾限不但著落該經紀等賠補米石並當加以懲處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湖廣總督汪志伊等奏湖北襄陽衛旗丁段恩鄒學道二船被火延燒並燒斃人口已兌米石燒燬無存等因奉

上諭此項漕船因民船失火延燒尚非失於防範該管官應得處分著加恩寬免被焚已兌米石及松板等

件免其賠補仍照例於下年搭運被焚漕船應著官為補造欽此查被焚船隻已發給價銀官為補造被焚米石並席竹松板於藩庫地丁銀內動銀買補送部覈銷等因奉

硃批依議辦理欽此

一湖北頭幫旗丁劉受一因風失火漕船未及一運應行賠造據總漕咨請暫行雇募兌運等

因部議該丁漕船係上年五月失風距受兌新漕為期尚遠並非賠造不及延至開兌之時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

風火事故

三

請雇募本屬不合姑念船隻業已起運在途准其雇募兌運其押領地方失防職名即行查開

送部覈議

嘉慶十六年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巡漕御史成額奏杭嚴頭等五幫軍船行至靜

海一帶遇風碰損惟海寧一幫稍有漂失其餘均無虧短等語漕運總督許兆椿現已入直境著將各幫遭風情形查明辦理如幫丁有須撫恤之處該督即迅速奏聞候朕施恩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江西九江前幫行抵浦縣地方遭風漂沉船隻一事據許兆椿奏稱漂沉船隻並有虧米濕米請分年買餘抵補等語自係實在情形著照所請將虧濕米石分五年買餘抵補漂淌米石分三年買餘抵補以紓丁力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許兆椿奏浙幫軍船行至靜海縣地方遭風內惟杭嚴頭杭嚴二海寧所三幫受傷甚重該漕督請將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十 風火事故 四 三幫米石截留北倉俾得就近回空著照所請將應交倉平米查照北倉應屆截留章程辦理潮濕漂淌米石責令旗丁分別易換食米購備交倉壓斃及壓傷人口均著量加賞恤等因欽此

一江西贛州幫旗丁溫沈斯劉啟文五六運漕船失風例應賠造永建幫旗丁毛采生九運漕船失風例應雇募該丁等將糧米灑派通幫帶運除應支席贈銀米外其新運錢糧扣追歸款

嘉慶十六年

一江西饒州幫旗丁李榮宗七運漕船失風例

應買補該丁自備家費彙造與例不符仍令作

爲買補船隻補足前船運數以符定例嘉慶十六年

一江南泗州前幫旗丁顏七林五運漕船失風

例應賠造因丁力困苦兼遇屯田被災該幫輪

兌准糧有輪減船八隻將該船派入輪減下年

從容賠造以紓丁力嘉慶十六年

一嘉慶十六年倉場侍郎榮麟等奏裏河撥運

牛莊黑豆一起行抵普濟閣下遭風沉溺撈獲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十五

溼豆不堪曬晾入倉同漂沒豆石一併責令經

紀賠補請照大通橋車戶扣交奉豆例價照數

追繳還款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

一浙江溫後幫回空冰傷船隻並未沉溺業已

原船歸次與沉溺拆板者有間押運失防各官

准其免議嘉慶十七年

一嘉慶十七年興武太倉廬州等幫在惠濟關

白田鋪等處遭風三船漂失米石欽奉

諭旨加恩免令該旗丁賠交所有此項米石交該督撫

等查照向例另行籌補帶運交通等因欽此嗣據江

省奏報在於各該本次兌糧之縣照數就近採

買隨同正漕搭運需用米價並買運腳費在於

地丁銀內動給另請報銷隨糧席片仍令丁船

自行備帶照數交倉嘉慶十八年

一江西永建幫漕船行至無爲州江面適木筏

同時遭風淌下致被撞破淹斃幼女經刑部奏

准將撐筏水手依過失殺人律收贖沉失米石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十六

經戶部奏准將正耗漕米照上米貴價賠銀隨

船食米照中米時價賠銀損壞船隻賠銀一千

兩俱令該本商照數呈繳嘉慶十八年

一淮安頭幫白雇民撥二隻行至北倉高家莊

地方遇風撞溺又揚州二幫自雇民船二隻在

桃花寺及黃莊地方遇風碰碎所有沉溺米石

奏准買餘抵補查歷年自雇民船遇有失風事

故向不知照地方各官恐借起撥之名暗滋虧

短嗣後無論官民撥船遇有失風事故一體知



會境內地方官出具印結方准買餘抵補如無  
地方官文結即照挂欠例辦理 嘉慶十年

一嘉慶十九年江西南後幫回空軍船行至鄱

湖左蠡地方遭風沉沒淹斃男婦十一口板片

漂淌無存新漕已屆兌開該船趕造不及應運

米石照例灑帶赴通淹斃人口奏准照例賞恤

一安慶後幫回空軍船遇風刮斷大桅打碎艖

樓煤竈猛火落在席片風狂火烈人難救護押

空千總焚斃眷屬三口情堪惻惻失防職名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 風火事故 七

部咨准免議 嘉慶十年

一同案失風船隻失防職名不得前後分案開

送以杜規避 嘉慶十年

一裏外河撥船因黃河陣水打散板片例應補

造經戶部核准在於兩淮生息銀內動支造入

經費報銷冊內報部 嘉慶十年

一漕船在內河失風該汛武弁例有防護之責

不得以在岸催償勢難防護藉詞邀免應照例

議處 嘉慶十年

一揚州頭幫漕船遭風沉溺在先遺火焚燒在  
後船隻甫歷二運照例賠造押運領運失防各

職名咨令送部覈議 嘉慶十二年

一江淮九興武二大河二等三幫行抵楊村起

撥陡遭暴風沉溺撥船二隻損壞桅木六十餘

條倉場奏准俟該幫回次後購備易換壓斃水

手一名照例賞恤銀十二兩五錢 嘉慶十二年

一安福幫漕船失火捏報失風前任通州知州

彭希曾並未查明率行轉詳吏部題准照例罰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一 風火事故 十八

俸六個月 嘉慶十二年

一儀徵幫漕船遭風折桅致被竈火焚燬撈起

湮米易換通完領運失防職名兵部題准仍照

失風例罰俸一年 嘉慶十二年

一湖南二幫五運失風漕船例應賠造請借道

庫津貼銀款勒限解還經部議駁並令嗣後賠

造船隻不得率行動借銀兩 嘉慶十二年

一江淮四幫漕船回空遇風沉溺當即岸起修

驗跟幫歸次因受傷過重難以加修出運買補

民船接兌其出運失防並修船不實職名仍令

送部覈議 嘉慶二十二年

一江西袁州幫漕船在鄱湖左蠡地方失風沉

溺搶撈米石灑帶交納耗米同行月銀兩全數

貼給帶運之丁免其追繳該船雖係甫經成造

實因風浪異常登時沉溺一時工匠物料無從

募購趕幫不及回次修船所有成造不力職名

並免開送 嘉慶二十三年

一江淮四幫失風漕船委運于總郭常清開報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十九

本身應議失防職名遲延一年以上兵部奏准

照例降二級調用 嘉慶二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三年台州前後兩幫渡黃遇風散

散三船沉湮米石責令照數買賠丁力未逮漕

督奏准自今冬為始分限三年買補搭解交倉

一江淮五幫減船失風該幫千總在省辦理倉

選事宜並未在幫亦無另派看押之員失防職

名咨准免議 嘉慶二十四年

一嘉慶二十四年太倉前幫漕船挽上惠濟開

遭風損壞漂失米石經漕督奏准自本年冬季  
為始分限兩年買餘抵補

一道光元年浙江金衢杭嚴等幫漕船渡黃陡

遇暴風汎水計有四船沉湮米石該丁未能一

時買補經漕督奏准自今冬起分限三年買補

交倉

一道光二年江西鉛山永建兩幫渡黃遇風漂

沒三船漕督奏准淹斃人口妥為撫卹沉失米

石等項並交倉席竹全行豁免所有已滿十運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三

二船及僅歷八運一船一體官給料價成造

一湖北二幫漕船行抵武清縣屬地方遇風同

時沉溺三隻糧米均已起撥交納全完所有沉

溺船隻漕督援案奏准官給料價成造 道光二年

一浙江温州後幫軍撥船隻在通州地方猝遇

風雨沉湮米石經倉場奏准自下運為始分作

二限將本色米石按數帶運不得以買餘抵補

折價交納 道光二年

一道光三年浙江寧波後幫漕船挽泊北運河

因雨夜驟漲漂沒撥船十六隻沉失米四千餘石若令一時賠繳丁力未免拮据倉場奏准分作六限帶交以紓丁力

一倉場奏准興武七幫重運軍船行至通州郝家舖地方陡遇旋風刮斷大桅倒至後艙以致烟筒火起該船原裝米除起撥外尚存米二十

七石零漂燬無存該丁如數賠足沉失例帶金磚二塊下運補解燒斃傭婦一口由地方官咨

行原籍辦理

道光三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三

一湖北二幫漕船行抵山東嶧縣猝遭雷火將漕糧什物全行燒燬事出意外與失於防範者不同應賠米石漕督奏准自本年冬運為始分

作三限購買交倉

道光四年

一北倉撥船遇風虧折米石倉場奏准著落經紀折銀交庫部議嗣後失風撥船經紀並無應得餘米不得援照旗丁之例應飭買米賠補以

實倉儲

道光六年

一德州正幫軍船接運紹前幫米石遭風沉溺

當將屏起船隻修固溼米另換食米撥載原船到通交卸全完無欠沿途支銷水腳等項咨准免繳失防職名並免開送

道光七年

一各省幫船在大江大湖黃河遭風漂沒如係應行豁免者該督照案隨時先行奏明一面確勘會題請豁

道光八年

一浙江金衢所幫撥船在孔官屯等處遭風沉失米石經倉場奏准將運弁革職沉溼米石趕緊賠交如有不敷下次搭運帶交不准買餘抵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三

補仍飭坐糧廳嚴查如另有侵盜捏報等弊嚴參懲辦

道光八年

一道光八年奉

上諭松廷等奏天津關以北糧艘遇有遭風失事請嚴定章程載入例冊遵行等語著戶部核議具奏欽此嗣經戶部議覆除天津關以南仍由漕運總督照例嚴辦外嗣後天津關以北無論軍撥船隻如有失風事故概令報明地方官查實結報一面將溼米帶壩呈驗方准買餘抵補如旗

丁捏報或地方官扶同徇隱一併查參若僅據營汛運弁呈報並無正印官加結亦未呈驗溼米者仍照挂欠之例辦理並勒限購米運交備有不完照例治罪

一江安江蘇浙江江西湖北湖南等省漕船停泊在各州縣地方境內嚴飭各該州縣協同該幫官弁認真稽查毋許該丁攬載漁利私行盜賣捏報風火損壞希圖改造等事遇有滿號及風火事故由地方官及該幫看減千總會勘明確出具切結移送該管守備加結詳由糧道覈明轉詳報部

一各省漕船停泊在各州縣地方官境內如有官丁私行拆變捏報損壞希圖改造地方官不親詣勘驗的實扶同朦混遽為加結呈報者革職如無朦混不即會勘經該管上司查參或別經發覺船數在一隻以上降一級調用五隻以上降二級調用十隻以上降三級調用若勘驗明確僅止失於查察罰俸一年如正犯丁役潛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五

逃限百日孳獲逾限降一級留任再限一年緝獲准其開復限滿無獲照所降之級調用

一各省漕船停泊如有旗丁私行拆變捏報損壞希圖改造該幫看減千總並不申報勘驗扶同朦混均革職其並非扶同朦混而因循怠玩不即申報勘驗數在一隻以上降一級調用五隻以上降二級調用十隻以上降三級調用若勘驗明確僅止失於查察每隻罰俸一年船隻照失火燒燬例著落弁丁賠補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 風火事故 五

掛欠處分

一弁丁掛欠米石承追督備等官俱照經徵督

催徐淮等倉糧銀例處分議單 舊本

一掛欠弁丁發南追比承追各官嚴查本弁本

丁產業估計變價儘數完糧不得聽其株連扳

害順治九年

一官欠追官丁欠追丁每年發淮追比之時分

別欠數研審明確官丁一體嚴追變產充賠如

奸丁侵糧脫逃報明戶部行文總漕衙門提究

總督部漕運全書 卷中 掛欠處分 二十五

追擬順治十二年

一搭解舊欠米石復有掛欠倉場開列分數題

參照例處分掛欠米石仍行照追康熙元年

一搭運舊欠米石與原欠米色不符者糧道知

府罰俸一年領運千總革職康熙二十五年

一運弁掛欠漕米以通幫糧米計算如掛欠不

及一分者責二十革職追比追完還職免罪不

完杖一百革職欠一分者責三十革職追比追

完免罪不完杖一百徒一年欠二分者責四十

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完杖一百徒三年欠三

分者責六十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完發附近

衛所充軍欠四分者責八十革職追比追完杖

一百不完發邊遠衛所充軍欠五分者責一百

革職追比追完徒一年不完者絞欠六分以上

者斬仍照例籍其家產妻子抵償康熙四十二年

一旗丁掛欠漕米以一船糧米計算如掛欠不

及一分者責二十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完杖

一百欠一分者責三十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中 掛欠處分 二十六

完杖一百徒一年欠二分者責四十革職追比

追完免罪不完杖一百徒二年欠三分者責六

十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完發附近衛所充軍

欠四分者責八十革職追比追完仍杖一百不

完發邊遠衛所充軍欠五分者責一百革職追

比追完仍徒一年不完者絞欠六分以上者斬

仍照例籍其家產妻子抵償康熙四十二年

一掛欠漕糧向例嚴追官丁變產賠補不足令

原僉選各官代賠康熙四十九年題定嗣後掛

欠按所欠漕米計算分數作為十分分賠總漕  
半分糧道一分監兌官半分總押官半分運官  
一分半僉丁衛所官半分旗丁五分半均照例  
於限內賠完不完總漕糧道各官交部議處運  
官旗丁照例治罪仍將弁丁不能賠完米石著  
落總漕糧道等官賠償

一同幫運丁連名互結如將赤貧之丁涵行出  
結僉運以致掛欠不能賠補將本丁應賠五分  
半之內令互結各丁攤賠一分

康熙五  
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掛欠處分 二七

一漕糧掛欠道府等官向例各按分數議處康  
熙五十一年題定嗣後一幫掛欠府廳等官罰  
俸一年糧道罰俸半年幾幫掛欠照此遞加罰  
俸

一漕糧掛欠押運官員向例俱照分數議處康  
熙五十一年題定押運同知通判一次掛欠者  
降一級留任二次掛欠者降二級留任三次掛  
欠者降三級調用

一掛欠漕糧舊例先在空糧廳追比數月倉場

銷算後題叅千石以上者送法司追比千石以

下者發漕司追比順治五年題准漕欠無論多

寡俱發各糧道嚴追順治十二年題准掛欠弁

丁先在通州追比勒限一年不完倉場題明發

南追比再限一年追完康熙五十四年題定弁

丁掛欠嗣後免其留通追比令倉場將欠糧旗

丁孳交運官即行發南追賠掛欠米石限次年

搭運赴通交納如次年不行搭運總漕照例題

叅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掛欠處分 二八

一欠糧運官有於倉場未題之先已陞任他職

者革職發追俟完糧開復之日照例補用

康熙  
六十  
年

一搭運舊欠米石必以本色交兌搭解過淮之

時總漕盤驗足數方許開行北上如有麥豆雜

糧等項抵充漕欠或過淮之後用小船趕送者

總漕查明題叅

一欠糧運官倉場即咨兵部開缺俟限內全完

題請開復另行補用

雍正  
三年

一官丁無故掛欠漕糧向照失風掛欠之例祇收平米免其餽廳折耗雍正五年題定非風火等事掛欠者除三升八合餘米原係應給旗丁之項自應准其抵銷其原備正兌之四升七合六抄改兌之四升八合三勺二抄抽驗折耗有剝業經部議作正米其五開顛抗折耗二升若改進通倉亦應入版嗣後未失風而掛欠正兌一石作欠平米一石二斗一升二合改兌一石作欠平米一石一斗三升二合嚴算抵扣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之六十一 掛欠處分 三九

一各省糧船抵通起卸米石如有不足向例在買別幫餘米抵補因查各省收兌如果足數抵通何致不敷乾隆三年奏准嗣後如有不足即行奏處著賠不准買補別幫餘米如各船旗丁日用餘米坐糧廳給與驗票准其售賣外其餘各色漕米粟米一概不許買賣交與通承道通州知州實力稽查如有不遵即行拿究倘該道州稽查不力被倉場及御史訪聞將該道州題參察議

一漕糧無故潮濕霉變致有虧折者將運官革職限一年賠補完日送部引

見請

旨開復不完究追其居官好者該督撫保題留任亦限

一年賠補完日題請開復不完革任追究  
乾隆十三年

一幫船兌米如有掛欠之丁坐糧廳勒限追完仍行捆打運弁及押運丞倅督運糧道所管各幫船內如有一丁掛欠即限內全完亦不准議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之六十一 掛欠處分 三九

敘倉場將各省到通漕糧掛欠丁名幫分於年

底彙行造冊送部查考  
乾隆二十三年

一旗丁欠交失風米麥豆石不即責丁交納遲

至幫船南下始請下年採買搭運領運千總咨

部斥革委署千總照採買遲延例罰俸一年  
乾隆五年

一失風掛欠米石並不完交官弁旗丁徑自離

通潛回除欠交米石咨南買補好米附搭運通

外將押運同知領運千總交部分別議處  
嘉慶五年

外將押運同知領運千總交部分別議處  
嘉慶五年

一押運官三次運通全完無欠例得送部引

見如查有買補米石未經通完即將所得議敘註銷

並將詳請給咨之坐糧廳給咨送部之倉場侍

郎交部分別議處

道光二年

一河南總運同知所運白麥查有折耗將該員

革職留任責令賠補嗣因該員依限全完奏

開復

道光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挂欠處分

三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一目錄

通漕禁令

侵盜折乾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目錄

一



侵盜折乾

一運丁行糧應給本色有違例折乾者

運弁俱嚴提究擬

順治九年

一領運弁丁中途侵盜漕糧按例治罪不准援

赦所欠米石照數追賠

順治十年

一旗丁掛欠漕糧坐糧應必究其根由如係本

地折乾並追折乾之人監兌官一同治罪如係

途次盜賣並追水手及盜賣之人該地方官一

同治罪

順治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全 侵盜折乾 十一

一重運盜賣漕糧拏獲日賣主買主照偷盜漕

糧例從重處治

順治十年

一糧船到通短少如查係水次折乾有實據者

州縣經徵印官重處仍勒令分賠搭解監兌推

官如私受運船重賄復索州縣陋規以致折乾

者照糧道考成例一體參罰如查係中途盜賣

有實據者即將經過地方官參處賠補至沿河

各官有拏獲盜賣者糧運完日題請紀錄

順治十三年

年

一運官領運額船中途灑帶歸併冒支行月水

脚錢糧按照缺船數目嚴追從重究處

順治十年

一押運官串通旗丁盜賣漕糧令總漕提究追

賠旗丁一體追究買主從重懲處

順治十年

一運弁侵蝕各丁月糧銀米俟抵通交盤之日

倉場嚴審究擬

康熙五年

一弁丁領運漕糧交納短少買補全完查明或

係水次折乾或係中途盜賣倉場題參議處

康熙

六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全 侵盜折乾 十二

一兌載漕糧如有水次折乾並過淮不行查出

及沿途盜賣將該管各官俱照失察例議處

康熙

六年

一弁丁中途侵盜漕糧水次折乾銀兩並侵蝕

席木等項均按律遣戍

康熙七年

一運丁盜賣漕糧者發邊衛充軍以子弟代運

者造成欠米著追

康熙七年

一州縣官侵隱漕項銀兩捏稱民欠冒請蠲除

者題參治罪其失察之該管上司交部議處

康熙

三十  
年

一州縣經承盜賣漕糧依律治罪失察之本管

官照例議處 康熙三  
十年

一押運官沿途耗費漕糧妄稱同押官折乾者

勒追全完仍照誣告律治罪不親行運之旗丁

代運之舵役俱照例擬軍 康熙三  
十年

一旗丁沿途盜賣漕糧者照例發邊衛永遠充

軍押運各官不行查出降一級調用嗣後漕糧

過淮盤驗後查明在何處盜賣並將該地方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全 侵盜折乾 三

武各官照押運官例降一級調用 康熙四  
十一年

一漕船重運入境責令沿河該管道府州縣往

來巡查嚴緝如有盜賣失察一起者州縣官罰

俸六個月道府罰俸三個月二起者州縣官罰

俸一年道府罰俸六個月三起者州縣官降一

級畱任道府罰俸一年四五起以上者州縣官

降一級調用道府降一級畱任賣糧買糧之人

均各枷號一個月示眾滿日責三十板糧米追

交本船米價入官充餉運弁俟回南令總漕捆

打四十 康熙四  
十三年

一漕糧在水次受兌上船之時糧道監兌官務

必眼同照數兌足上船抵淮時總漕親身嚴行

盤查過淮後沿河文武各官嚴催出境如不嚴

行速催致弁丁有任意盜賣等弊將該地方各

官交部嚴加議處 康熙四  
十九年

一每幫十船令各丁連環保結互相稽查如有

折乾盜賣等弊事發之日本丁照例治罪其餘

九丁一體責懲掛欠米石責令買補運通 康熙  
五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全 侵盜折乾 四

一漕糧水次交兌替例兌完之日經徵監兌各

官出具並無折乾印結投糧道送部存案如到

通短少審係水次折乾者道廳州縣等官一體

重究康熙五十一年題定州縣兌糧責令監兌

官坐守糧道親歷水次稽查倘有折乾情弊發

覺將該管州縣及領運官俱照私自改折漕糧

例革職監兌官降二級調用糧道降二級畱任

所折米石照數追賠

一失風船隻到壩舊例驗其米色不堪起卸者  
准其賣易買補雍正元年題定如有不肖奸丁  
乘機夾帶好米私行盜賣者令倉場坐糧廳不  
時巡查究治若在南串通州縣倉役將米石折  
算銀兩或將原米盜賣掩飾過淮故買爛米充  
數者令總漕密加察訪將弁丁胥役從重究處  
該管官題參

一糧米不許顆粒上岸如遇過淺添夫祇許照  
常給錢不得任意索米違者照盜賣盜買例從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全 侵盜折乾

五

重治罪地方官照失察盜賣例題參

雍正元年

一漕船抵通完糧回日所餘行月等米舊例聽  
其沿途買賣雍正四年題定全糧過壩之幫遇  
有存剩米石必赴坐糧廳批照然後准賣若未  
經給照擅行私賣者照例究處

一小船受雇裝載盜賣漕糧拏獲之日照賣糧  
買糧枷責例減二等發落

乾隆三年

一旗丁盜賣漕糧頭舵不舉首者照不應重律  
杖八十折責三十板受財者計贓從重論

乾隆三年

欽定四庫全書

卷全 侵盜折乾

六

一定例重運入境道府州縣往來巡察如失察  
盜賣者道府州縣等官分別議處其武職催償  
向未定有失察處分乾隆三年奏准營員失察  
盜賣漕糧專汛千把總照州縣例失察一起罰  
俸六個月二起罰俸一年三起降一級留任四  
五起降一級調用兼轄遊都守照道府例一起  
罰俸三個月二起罰俸六個月三起罰俸一年  
四起降一級留任如專汛千把總及文職州  
縣一年內能拏獲盜賣二次者紀錄一次兼轄  
遊都守及文職道府一年內於所管內拏獲至  
四次者紀錄一次再有多獲照此遞加至汛兵  
疎縱失察照不應重律杖八十若知情賄縱者  
計贓以枉法從重論俱革役若能查拏報官審  
實除米仍歸本船外其應追入官之米價追賞  
兵丁嗣於乾隆四年奏准失察盜賣米石覈算  
米數不及五十石者仍照失察起數處分其失  
察一二起合算米數至五十石以上者將該地  
方官降一級留任道府等官罰俸一年失察一

起至三起合算米數至一百石以上者地方官降一級調用道府等官降一級留任

一盜賣漕糧定例賣買之人枷號一個月責三十板糧交本船價追入官至旗丁食米回無禁

賣之文有將漕糧舂熟假借藏奸者乾隆三四

等年奏准旗丁多餘食米於抵通交米之後方

准變賣如重運漕船沿途貨賣米石不論糴熟

俱照漕例治罪如有重運盜賣米石回空之船

代為承認者該管官嚴加查察察出將買賣丁

民一併照例治罪

一旗丁沿途盜賣米石若係正項漕糧照監守

本條從重治罪如將行月糧米零星盜賣盜買

者仍照舊例各枷號一月其有一人盜買及一

幫盜賣數至百石以上者盜買及盜賣為首之

人各枷號兩月折責四十板米交本船價追入

官失察之運弁不及五十石者即令倉場捆打

四十其五十石以上者降一級調用一百石以

上者降二級調用二百石以上者革職

乾隆十七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侵盜折乾 七

一旗丁短少漕糧米石沿途私行買補拏獲後

將所買米石變價同舖戶賣價一併解部短少

米石咨南勒追搭運 乾隆十八年

一旗丁盜賣餘米雖各出已資自買自賣非正

耗糧米該運弁仍照失於查察例罰俸一年 乾隆

二十三年

一各省漕糧起運在途令沿途地方文武官弁

及巡漕御史實力查催抵通之後令倉場侍郎

及坐糧廳嚴加查驗不得使旗丁將交剩餘米

賣與掛欠之丁以漕抵漕及書役人等有包買

攙雜代旗丁補欠之弊提督衙門仍密差人役

前往訪查一經查出將該官弁及該管上司一

併嚴參治罪 乾隆二十三年

一旗丁盜賣行月米石拏獲將米石仍歸本船

價銀追出入官該丁盜賣及盜買者各枷號一

個月折責四十板盜賣為從者枷號二十五日

折責三十五板雖遇熟審不准減等受雇搬運

者枷號十五日折責二十五板領運千總革職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 侵盜折乾 八

押運官降一級留任 乾隆二十四年

一旗丁盜賣漕糧押運同知於盜賣之時不能

即時查出照例降一級留任 乾隆二十四年

一撥船船戶水手肆行強竊米石將船丟棄者

該地方官嚴緝到案按律從重治罪 乾隆十五年

一運丁有故託米石沉重將米搬移小船混入

商船盜賣而漕船所載私貨照舊隨行者應查

照定例責成巡漕地方各官嚴行查察一經查

出卽照旗丁盜賣漕糧定例分別治罪 乾隆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侵盜折乾 九

一起撥漕糧船戶中途盜賣與人捏稱船米漂

失者拏交刑部從重治罪領運員弁照失察盜

賣漕糧五十石以上例降一級調用失察之地

方營弁送部議處 乾隆十二年

一撥船船戶起意盜賣撥運漕糧依盜倉庫錢

糧數至百兩以上者照偷竊餉餉例擬絞聽從

盜賣均合依爲從例擬流從重改發伊犁給額

魯特爲奴知情買米之人分別擬以發遣杖徒

乾隆十二年

一漕糧水次交兌不足領運千總捏報兌足開

行希圖折乾分肥其不行揭報之州縣與聽許

折收無異應與領弁一體科罪管糧通判照溺

職例革職糧道照徇庇例降三級調用係私罪

不准抵銷 乾隆十四年

一旗丁沿途盜賣漕糧正米及盜賣餘米俱從

重改發黑龍江給披甲人爲奴知情不舉之領

運千總發邊遠充軍失察盜賣之運弁革職糧

道總運等官交部議處 乾隆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侵盜折乾 一

一起撥漕糧船戶載米潛逃所失米石雖經該

旗丁自行賠補逃犯亦經拏獲但領運千總不

能防範於前應照失於覺察例降一級調用又

稟報稽遲應再照呈報遲延例罰俸一年 乾隆七年

一撥船船戶起意盜賣撥運漕糧依盜倉庫錢

糧數至百兩以上者照偷竊餉餉例擬絞聽從

盜賣分受贓錢應依爲從例擬流從重改發伊

犁給額魯特爲奴知情盜賣並說合之人照竊

盜賣分受贓錢應依爲從例擬流從重改發伊

盜窩主不造意為從例擬流均從重改發伊犁

給額魯特並烏嚙木齊兵丁為奴轉接買之

人照竊盜窩主律杖流失察之保正等均照不

應重律杖責發落所賣錢文照追入官

乾隆四十七年

一縣官於開倉之後糧戶輸納漸多並不親身

臨倉以致書役斗級等任意拋撒掃集餘米不

復給還糧戶將該縣革職拏問查出之糧道知

府交部議敘

乾隆五十七年

一撥船船戶盜賣漕糧過一百石以上者絞監

候為從及知情盜賣者於絞罪上減一等各杖

一百流三千里其盜賣在一百石以下者發極

邊四千里充當苦差面刺盜賣官糧並烟瘴改

發字樣雖親老丁單不准留養以上軍流各犯

均先於犯事地方枷號一個月滿日發配賣米

賊銀及買米轉售所得餘利一併照追入官米

石查追歸倉押運及沿途失察文武各官照例

議處撥船戶身故該家屬並不將官撥船交官

私自雇人駕駛致釀盜賣之案應照不應重律

杖八十

嘉慶六年

一嘉慶七年欽奉

上諭州縣官徵收漕糧概以本色兌收毋得私行折色

倘有前弊即照枉法治罪再徵收本色時實係乾圓

潔淨不得過於苛求違者嚴參治罪督撫不實力訪

查或有意瞻徇一併懲治欽此

一嘉慶七年欽奉

上諭州縣徵收漕賦原應遵照定例令糧戶封銀投櫃

間有零星小戶聽從交錢者亦以便民若額定糧銀

概行改折錢文則州縣以錢無定額任意加增駁削

小民伊于何底著通諭各直省督撫嚴行禁革欽此

一江西吉安幫旗丁郭鳳源因欠曹遠常糧價

銀兩盜漕米十石作抵郭鳳源應依盜漕運糧

米一百石以下例發極邊烟瘴充軍業已身故

應毋庸議何定國等明知盜賣漕糧並不舉首

應於常人盜倉庫錢糧計贓杖七十徒一年半

罪上減二等杖一百折責發落曹遠常收受漕

米抵欠與盜買無異應照例枷號一箇月旗丁

黎方鄒說事過錢應杖七十係監生照例收贖  
千總永壽並不據實詳辦即行革職毋庸交部

議處 嘉慶十一年

一船戶代役偷竊漕糧改發極邊足四千里充

當苦差掃聚米石乘空攜回照例枷責 嘉慶十二年

一撥運漕米將口袋破處漏撒船板之米偷出

賣錢使用照進倉漕米攔路截袋偷米不至死

罪充軍例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照例於僭

上刺盜官糧三字仍於犯事地方枷號兩箇月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侵盜折乾 十三

滿日定地充徒 嘉慶十二年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陸彬圖奏請申嚴例禁以肅漕政而重糧儲一摺

著諭各督撫嚴飭兌漕各州縣認真妥辦至收漕記

書帶同封固米樣到淮伺候盤驗一節各省舊例是

否如此辦理著該督撫詳查妥議具奏欽此經戶部

行文有漕各督撫遵照辦理去後據陝西道御

史汪彥博奏稱開倉時民米到倉雖潔淨乾圓

記書總嫌米醜每使守候旬日仍復退還及再

換米刁難如故退換數次或願六扣七扣而淋  
尖撒地踢斛抄盤一石之米又去其半折挫百  
方必期勒令折價計市價好米每石二千之時  
折價則四五千文不等臨兌時記書賤買醜米  
以撓於所收之內而盈餘之項多屬分肥或有  
舉貢生監之類則於六扣七扣之中許其米色  
稍低以為調停之說請

勅下各督撫嚴飭所屬勿得仍前加扣勒折而其要尤

在大吏之勿取漕規則州縣有所畏憚奉行自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侵盜折乾 十四

不敢不力經戶部以該御史所奏係為剔除積

弊起見應令有漕各督撫嚴行查禁如有加扣

勒折等弊即據實奏又據奏稱醜米入倉則

屬州縣之愆在船則係弁丁之罪收兌時果有

醜米該弁丁即據實稟明嚴叅州縣登舟之後

仍有醜米應嚴處弁丁記書等候盤驗似屬繁

文恐反為添設陋規之端等語查漕糧未兌以

前責在州縣既兌以後責在弁丁交兌時監兌

官秉公查驗兌竣運弁即將通關文結出給該

州縣轉送該管衙門查覈今該御史所奏收兌以後如有醜米嚴處弁丁應如所奏辦理至記書到淮等候盤驗向無例案若派令帶投米樣驗對轉致紛更誠如該御史所奏恐啟添設陋規之端自應防其流弊議令有漕督撫詳查各省情形據實覈辦

一運糧旗丁因正項虧短買米回漕照漕運糧米監守自盜律數至六十石者發邊遠充軍數滿六百石者擬斬監候不及六十石者量減滿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侵盜折乾 十五

徒賣米之人發極邊烟瘴充軍旗丁所買回漕

米石及賣米之人所得米價照追入官 嘉慶十三年

一船戶將領運漕糧偷食偷賣攙和沙土在一

百石以下依竊盜漕糧本例問擬發極邊烟瘴

充軍聽從主使偷食偷賣應減一等杖一百徒

三年知情盜買杖一百徒三年飯食錢文照追

入官 嘉慶十四年

一偷竊漕米六次在一百石以下發極邊烟瘴

充軍為從杖一百徒五年 嘉慶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一目錄

通漕禁令

攙和霉變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目錄 一



攙和霉變

一漕米過淮盤驗並無攙雜旗丁沿途私行攙

和者令倉場將原米變價充賠短少米石照數

嚴追運弁題參重處議單 舊本

一運弁領運漕糧有攙雜黑腐米石者令倉場

變價充賠其挂欠者照數嚴行追比仍將運弁

題參重處順治十 五年

一官員收兌漕糧多攙糠秕沙土者該管官革

職監兌官降一級調用其抵通交兌漕糧米多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二 攙和霉變

糠秕及有沙土者押運官革職糧道降一級調

用康熙二 十一年

一紅撥船隻撥運米石如有用石灰泡水及藥

水灌漲糧米者領運弁丁呈報倉場查究將運

船人夫發寧古塔等處與披甲人爲奴短少米

石勒限著落正身船戶賠完如撥運米好弁丁

勒指不收亦交與刑部從重治罪康熙二 十五年

一江浙米石州縣官員草率收納總漕巡撫并

該管各官祇圖限內完結不行嚴查以致米石

攙和霉爛部議交與各倉監督節飭收受其虧

缺米石行令總漕查明著落分賠於新運各幫

船內搭運抵通仍將蘇松江安浙江各糧道江

寧安徽浙江各巡撫并經徽州縣印官監兌押

運官職名查明題參總漕一併交部嚴加議處

康熙五 十年

一領運弁丁不諳漕務封閉艙門以致漕米霉

變弁丁按律究擬虧折米石勒限著落旗丁賠

補不完從重治罪雍正 四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三 攙和霉變

一漕糧撥水僉丁之干總驗看加結之守備俱

降一級調用雍正 五年

一糧船過淮盤驗後到通如有攙雜應令倉場

將押運同知通判等職各題參照溺職例處分

雍正 五年

一漕米到淮盤驗潮濕霉變將經徽州縣監兌

各官均照溺職例革職糧道不先行查揭照徇

庇例降三級調用運弁混行收兌照例革職留

任俟船糧抵通倉場照數查收如有虧折勒限

賠補限內不完題參革任追賠

雍正五年

一旗丁使水攙和漕糧運弁徇隱不報者革職

柳示河涯俟漕竣日釋放旗丁用大枷枷號示

眾漕竣日僉妻發黑龍江給披甲人為奴押運

官漫無覺察照例革職

雍正六年

一運弁水次受兌漕糧措稱米色糲碎私封樣

米呈報總漕欲令縣書過淮以遂其勒指推諉

之計串通奸丁藉詞捏混希圖過淮卸責地步

顯有暗行攙和情弊將運弁革職審訊

雍正十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攙和毒變

三

一糧道抑勒丁船受兌醜米將不驗米色之糧

道照例降一級調用監兌押運各州縣官均照

例議處

雍正十年

一幫船過淮驗有氣頭色變米石千總革職

任米石易換食米補足到通再有霉變責令弁

丁補足從重治罪押運通判及糧道一併題參

分賠

雍正十年

一旗丁故將船門閉緊令漕米蒸熱霉變捏稱

州縣米潮運弁扶同捏飾將運弁革職擬徒旗

丁分別首從擬徒流杖責

雍正十年

一薊運回空船隻每有夾帶白土賣與沿河鎮

店轉賣糧船攙入米內乾隆七年奏准糧船抵

薊卸糧之後即令回空不許在該地方創取白

土上船示諭沿河各市鎮舖戶不許將白土賣

與糧船如經關口汛地查出薊運回空帶有白

土並兵役人等遇有糧船偷買拏獲審實將運

弁與押空千總俱照旗丁攙和水米運官不行

查察例革職該船丁舵照旗丁使水攙和發遣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攙和毒變

四

例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偷買白土之丁舵同

罪如將白土攙入漕糧至一百石以上者即照

攙和水米例發遣黑龍江與披甲人為奴知情

收買收賣之戶照違

制律杖一百仍枷號一個月不行查禁之薊州文

武員弁俱照出洋商船私帶軍器地方官不行

禁止例罰俸一年

一幫船糧米如有失風事故以致米色霉點不

純驗明米色稍減尚屬堅實可以久貯者派倉

收受其所減成色米石責丁賠補於次年搭運

抵通交納

乾隆八年

一米性交夏無不發熱應令運弁不時風晾加

意照料毋致侵受潮濕其設立水船夾席鋪灰

均照舊辦理

乾隆七年

一漕糧潮濕霉變致有虧折者押領官弁照例

革職限一年賠補完日送部引

見請

旨開復不完革任追賠漕運總督失於查察照不應重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全

機和霉變

五

公罪降二級留任例議處

乾隆七年

一漕糧雖非霉變而質嫩色暗不能一律純潔

致難久貯者押運員弁照例革職該管糧道不

能預先查出照預先不行查出例降一級調用

乾隆九年

一駕運白糧旗丁攙雜糙白米色不純運丁照

例治罪其攙雜糙米交總漕在各丁名下照數

追賠入於新漕搭運交倉該幫領運千總及押

運廳員均照例革職該管糧道職名送部查議

乾隆二十四年

一漕糧米色如有灰暗潮濕過淮盤驗時總漕

輒行轉運並不奏

聞抵通交倉後被巡倉大臣查出將總漕照徇隱不報

例降三級調用倉場侍郎既經驗明米色微溲

不即參奏照不據實回奏例降一級調用

乾隆三十四年

四

一江西各州縣起運漕米時務將逐次解省日

期隨時申報糧道該道按其程限預行查覈如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全

機和霉變

六

有逾期未到者即行嚴催抵次倘米色稍有不

純速飭買補供兌毋得臨屆開幫始行查辦該

為購辦不及致有存留帶運之事如該糧道辦

理不善仍致遲悞即將該糧道一併查參

乾隆三十五年

五

一運通米石如押運等官沿途漫不經心失於

風晾受熱色變將押運同知照不實力稽查例

降三級調用領運千總照米色霉變例革職

乾隆三十八年

三十

一各幫交倉米石如有米質灰暗難以久貯查係沿途失於風晾所致將領運千總照溺職例革職押運同知照不隨時稽查例降二級調用

乾隆三十九年

一米色不純難以久貯倉場驗收時奏明另廠存貯先行開放至米色不純雖因該縣地土本窪秋收遇雨但運弁不能督率幫丁勤加風晾致多灰暗矣難辭咎應交部議處

乾隆四十一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二 攪和霉變

七

米色一律純潔方准過淮如有攪雜責令收漕監兌各官賠補過淮後責令總押廳弁勤加風晾等因部議將安徽江西湖廣等省監兌官例在水次驗兌並不押幫赴淮開行祇有糧道督押及押領廳弁等官照料倘係原兌本屬好米中途不能勤加風晾甚至舞弊攪和皆非監兌官員所能查察祇應將在幫各員叅處追賠其江蘇浙江二省卽以監兌之員押運抵通仍應與督押領運等官一體查辦倘查係原兌米色

本屬平常卽將該管道府及監兌押領各員一體嚴叅議處仍分別立限追賠過淮以後應專責押領員弁照料如有以灰暗之米交倉則係弁丁等不能勤加風晾所致卽將該幫員弁叅處外將不堪米石著落追賠再民間完納本屬好米吏胥故意多方勒指並照例查究治罪

乾隆四十年

一運通黑豆起撥時不小心管理致遇雨霉變揀出霉變豆石著落領運千總照數賠補仍將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二 攪和霉變

八

押運同知領運千總交部分別議處其豆粒大小不勻並不先行奏明之該督撫及糧道一併交部分別議處乾隆五十年欽奉

恩旨此項豆石受兌時顆粒原係大小不一至途次起撥遇雨潮溼倘非有心貽誤且霉變豆石業經著賠所有領運千總交部議處之處加恩寬免欽此

一浙江嘉興杭嚴二幫運通漕糧米色平常將押運領運員弁及糧道交部議處乾隆五十八年奉

上諭總漕有籤盤之資何以未經驗出亦著交部察議

欽此

一興武五幫原兌青浦縣漕糧先經該撫奏明

米色較嫩其到通霉變之米除旗丁將黑腐等

米變價買抵外不敷米石責令該縣賠十分之

六幫丁賠十分之四統於下年搭運交納興武

六幫原兌吳江縣漕糧該縣原兌時本無不純

其到通霉變米石責令旗丁賠補

嘉慶五年

一興武三幫黑腐米石照原議旗丁變價買抵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攬和霉變

九

仍有未完著落縣幫四六分賠至虧折傷耗米

石與原兌州縣無涉飭令幫丁賠補

嘉慶五年

一永建幫應賠霉變米石嘉慶五年欽奉

恩旨分作三年搭解以示體恤欽此

一黑腐米石係幫丁惰於風晾以致蒸變與收

漕之員無涉免其議處押運同知道員例應革

職降級限一年賠補完日開復

嘉慶六年

一興武三幫黑腐米石照數搭運通完領運千

總革職之案准其開復

嘉慶七年

一台州後幫將駁回霉變之米復行攬入私運

至壩糧道押運等官均比照攬和漕糧例加等

議處

嘉慶九年

一江南廬州頭等幫到通起卸漕米內霉變米

石由倉場奏明著落坐糧廳及經紀等四六分

賠坐糧廳分賠四成經紀等分賠六成覈算平

未照順天府查報時價折銀交納

嘉慶十一年

一嘉慶十四年倉場侍郎奏稱本年常州白糧

斤重短少顆粒細粹攬和糠土請將領運守備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一 攬和霉變

十一

錢連元先捧去頂帶責令再加篩颺照數賠交

至揚州頭及儀徵幫漕糧米色皆屬平常除儀

徵幫已賠補足數外揚州頭幫受潮色變之米

既經起撥到壩即係各經紀責成應令該經紀

換米賠補仍嚴加責懲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旨玉寧等另摺議覆何學林奏二進漕糧米色夾雜一

事現在查明各該經紀責處著賠外所有各倉已收

二進米石攙雜過多者著該監督另廢存貯督率花戶挑揀節颺勿令日久霉壞倘有虧折仍著落各經紀賠補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戴均元奏查驗二進尾幫杭嚴三軍船不堪收受之灰黧米石請著落賠補作為挂欠一摺著該侍郎逐細查驗擇其霉變尤甚不堪入倉者責令變價賠補或散交本幫作為食米准其挂欠於來年搭運歸欸其米質雖屬灰黧難以久貯而尚堪食用者著先次等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二攙和霉變 十一

行開放及儘先搭放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總督倉場會同巡漕御史奏松

江嘉興兩幫白糧俱已篩嚴純潔嘉興紹興前兩幫駁還短欠之米如數賠補並無虧短惟杭嚴三台州前等幫米色黑變不堪入倉請將前項駁回米石各船勻裝歸次仍責令各幫本丁按數自行買賠好米於來年搭運歸欸其中米質欠純不能久貯者請先行開放至蒸變較甚尚堪食用者應請分成儘先搭放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江蘇巡撫汪日章奏江淮三六兩幫兌運溧陽縣米石到淮即有發變色黧之米自不能盡護之旗丁出有米結蓋藏不慎所致除氣頭艙底及篩搗折耗米石責令縣幫分別賠補下運搭交另行會同叅劾外相應請

旨將 臣先行交部議處奉

硃批俟叅奏至時一併交部分別議處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漕運總督薩彬圖奏江淮三六兩幫發變米石恐米數太多力難一時購備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二攙和霉變 十二

十一

江淮三六以後之幫至尾幫止約計船四千餘隻每船易換行月食米計可易換好米二萬餘石其餘米石實力篩搗即令運通交納如係不堪久貯即儘先搭放氣頭艙底折耗責令縣幫分別賠補等因奉

上諭此項江淮三六兩幫所運溧陽縣米石總係從前辦理不善著薩彬圖會同汪日章確實查明若係該縣原交米色不純其咎在縣官若旗丁勒索兌費不

論米色純雜一概包收以致霉變則其咎在旗丁務各秉公查辦據實具奏責令分賠其責在縣官者本管糧道巡撫怠於督率責在旗丁者本管之運員總漕疎於稽查均難辭咎俱應分別著賠在後各幫如有低潮米石亦照此辦理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漕運總督薩彬圖江蘇巡撫汪

日章奏江淮三六兩幫所運溧陽縣潮溼米石

縣幫各賠四成糧道獨賠一成臣等分賠一成

統令買米搭運溧陽縣知縣李克軾江淮三幫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二 攬和霉變 三

千總孫必名江淮六幫千總百祿監押同知霽

忻蘇松糧道勞樹棠照例分別議處臣薩彬圖

一併交部議處汪日章先經奏請議處應候部

議等因奉

上諭此次江淮三六兩幫潮溼米石既經酌分成數著

賠卽照所奏辦理其知縣李克軾千總孫必名百祿

著交部嚴加議處同知霽忻道員勞樹棠總漕薩彬

圖巡撫汪日章均著交部分別議處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江蘇巡撫章煦奏崑山縣起運

漕糧並行月米石厥底受潮不便交兌及已兌漕糧內續行查出米色變動計應換米二萬三千餘石請照該藩司等所議撥銀如數買足好米兌交運船所存厥底及漕船內退換之米督飭上緊變價提解司庫歸款賣出厥底米石不敷之銀卽著該縣陳玉篇按數全賠其已受兌開行易換米石縣令幫弁交收皆有不慎著令各半分賠統勒限於歲內全完歸款該縣辦理不善請將崑山縣知縣陳玉篇革職暫行留任俟借動米價依限解歸司庫循例開復如有逾限再行革任監追千總翟廷琅請革去頂帶俟賠項交清再行覈辦等因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二 攬和霉變 四

上旨這所叅起運漕糧米質受潮變動之崑山縣知縣陳

玉篇著革職暫行留任其受兌開行之千總翟廷琅

著革去頂帶所有此項已未兌受潮米石飭令上緊

變價歸款其變價不敷銀兩著落該革員弁分別賠

繳如能歲內全完卽予開復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奉

上諭玉寧等奏查驗長淮四幫攬和霉變米石請將押運千總總運通判革職交議一摺漕運米質霉變例禁綦嚴該弁丁等沿途管押漫不經心致有雷溼蒸變所司何事押運千總潘德昌著革職總運通判蔡泉著交部議處其旗丁等著押交督運糧道將駁回霉變米石照數賠交以示懲儆欽此嗣於是年八月經吏部議奏此案總運通判蔡泉照例革職駁回霉變米石著落該丁賠交限一年賠補完日將該革員送部引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二 攬和霉變 十五

見請

旨開復不完追究該管糧道查取職名送部查議嗣據倉場咨報此案駁回米石已據照數通完所有押運通判蔡泉原奏革職之案移咨吏部題請開復

一嘉慶十七年奉

上諭浙江上年收兌漕糧雖收成稍歉何至灰嫩霉黴米石其有十餘萬之多自係承辦之員經理不善著高杞即將應議職名逐一查明奏交該部分別議處

欽此嗣據浙撫查明各縣幫駁回米數開送職名咨部并將應賠米石買補分幫搭運一興武頭幫領運無錫陽湖二縣米石米色攬雜經倉場奏交刑部訊明將旗丁分別杖笞領運千總押運通判交部察議續據漕督奏上年收穫時值陰雨連旬米質不無潮溼請將經徵知縣交部一併議處奉

上諭漕米未兌以前責在州縣既兌以後責在旗丁此案米色霉變攬雜業經刑部訊明係在途蒸鬱起撥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十二 攬和霉變 十六

所致事在既兌之後自應將該運丁治罪千總通判交議今該漕督乃以米色本未乾潔請將經徵之知縣議處即使其言屬實當受兌盤驗時何以不早行奏奏迨至事後追咎豈足服該縣等之心領運千總孫文秀押運通判陳元齡著仍照前議辦理知縣韓履寵李廷芊均毋庸議處李奕疇辦理前後矛盾著交部議處欽此部議將漕督降一級留任并其抵銷領運千總降二級留任押運通判降一級留任

嘉慶二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五年欽奉

諭旨御史張聖倫奏漕糧為天庾正供必須乾圓潔淨始堪入貯若如該御史所奏不肖旗丁以石灰灑入米上暗將溫水灌入船底復藉飯火薰蒸希圖米粒發漲每石餘出數升盜賣獲利以致貯倉之後易於霉變不可不嚴行懲治著通諭有漕省分各督撫暨漕運總督嚴飭督運道廳等認真查驗並令巡漕御史隨時訪查倉場侍郎督率坐糧廳於驗收時一體詳查如有前項情弊將該旗丁從重治罪併將容隱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之三 攪和霉變 一七 之押運官弁一併參處欽此

一道光五年浙江紹後杭三兩幫查有霉變米石係因阻淺起撥遇雨受潮該幫素稱疲乏實難即時著賠江督奏准分為三限按數帶交  
一道光二十九年欽奉

上諭抽查漕糧御史聯福涂文鈞奏南漕溼米過多請嚴行整飭一摺現在糧船抵通經該御史查出頭進尾幫內溼米至八百餘石之多此項米石難保非驗卸後另有攪和情弊所有該經紀等著交刑部審明

辦理至此後應如何防範之處並著倉場侍郎嚴定章程具奏欽此續據倉場侍郎德誠等奏轉運漕糧積弊嚴定章程仍照舊章辦理道光二十九年  
奉

旨德誠吳鍾駿奏遵議防查轉運漕糧積弊一摺向例抽查漕糧御史分駐大通橋及各閘地方輪替防查嗣經歸併大通橋一處著仍照舊章一在大通橋抽查掣量一赴各閘稽查偷漏分別防察弊端輪流更換以符定制餘依議欽此

一咸豐元年欽奉

上諭慶祺朱樽奏漕糧到橋潮溼發塊又抽查漕糧御史富興阿范承典奏查出南糧溼米過多各一摺並據該御史將米樣包封呈覽近來經紀人等起運漕糧往往攪和水土任意舞弊節經降旨嚴查懲辦乃積習相沿牢不可破實堪痛恨茲據奏稱揚州二幫糧米到橋先經坐糧廳呈驗米樣均屬乾潔何以到橋之米潮溼發塊者竟有三十餘載之多顯係該經紀等於驗卸之後攪和舞弊現在南糧接續抵通若

1. 27 丹 續修四庫全書 2 239

不嚴行查辦京倉正供竟耗於積蠹之手尙復成何政體所有承起揚州二幫之經紀著交刑部嚴訊究辦毋稍寬縱至石壩州判吳元忭於上載時並不實力稽查難保無知情故縱情事著聽候刑部傳質其坐糧廳查驗是否認真有無朦混之處並著倉場侍郎查明具奏欽此嗣據倉場侍郎慶祺等查明覆奏此次揚州二幫抵通米石坐糧廳親赴河干查驗校勘逐日驗米清冊如有潮溼皆於某旗丁名下註明某船應風應瞭尙屬認真並無朦混之處惟未能嚴禁經紀驗後攪和舞弊究係疏於防範請將坐糧廳毓鍾俞樹風交部議處奉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二 攪和霉變 二

上諭前因南糧到橋抽驗米多潮溼降旨令慶祺等查明坐糧廳是否認真查驗茲據奏稱該廳員逐日驗米尙屬認真並無朦混之處惟未能嚴禁經紀驗後攪和舞弊究屬疏於防範坐糧廳毓鍾俞樹風均著交部議處欽此續經倉場奏接據刑部議准奉

挑涼免致徵變並著會同抽查漕糧御史將此次米石詳細查覈每經紀名下潮溼米若干石結塊米若干石挑涼後除尙堪食用外每人實虧米若干石分晰奏明報部其未經到案之經紀二十一名卽著迅速解交刑部歸案審辦欽此遵卽親赴大通橋會同抽查御史同詣號房查驗共計過斛短欠米一百十九石六斗九升並將每經紀名下揀出共結塊米四石一斗七升潮溼米二十八石虧折米八斗五升分晰開單陳明其未到案之經紀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卷八二 攪和霉變 三

二十一名業經坐糧廳解送刑部等因奉

上諭慶祺等奏挑涼揚州二幫米石將各經紀虧短潮溼各數目分晰開單呈覽並將該經紀等二十一名解送刑部等語著交刑部歸案辦理欽此

一咸豐九年欽奉

上諭瑞麟成琦奏寄存通倉米石轉運完竣查驗運到中西兩倉氣頭版底米色多係攪雜灰土席篋請飭查辦等語著倉場侍郎崇綸等查明此項米石因何攪和緣由將該倉花甲人等嚴行懲辦並飭令該監

2122386

S

Z121.5

15a



ZW 21101000691042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督等將攙雜米石篩履淨盡再行入倉其所短米石  
仍令照數賠補以除積弊而重倉儲欽此

一同治三年欽奉

上諭倉場侍郎奏來年米數加增恐復有攙雜微變等  
弊請飭先事預防等語漕糧為天庾正供例應一律  
乾潔沙船受雇裝運米石即責有攸歸豈容有攙雜  
微變等弊著兩江總督江蘇巡撫於來年新漕起運  
時多擇江浙殷實沙船裝載儘有微變較多之船或  
責令賠補或將船舵人等加以懲處之處均著酌定  
章程辦理以重漕運欽此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三 攙和露變

三

